

# 目 录

## 特 载

在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 大会上的致辞·····何谋保	1
在十三届州委三次全会暨州委经济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杨 武	4

七月·····	33
八月·····	34
九月·····	35
十月·····	36
十一月·····	37
十二月·····	37

## 专 记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 活动·····	18
2023 年甘南州开展“三抓三促”行动 工作综述·····	21
2023 年甘南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综述·····	25

## 大事记

一月·····	31
二月·····	31
三月·····	32
四月·····	32
五月·····	32
六月·····	33

## 州情概览

地理位置·····	38
历史沿革·····	38
行政区划·····	38
气候水文·····	38
土地土壤·····	39
物产特产·····	40
甘南黄金·····	40
人口·····	41
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41

##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 自治州委员会

州委综合事务	
重要会议·····	52

调研指导 .....	53	非公经济工作 .....	73
督查 .....	55	党外人士和境外藏胞工作 .....	73
信息工作 .....	56	<b>政策研究</b>	
<b>组织工作</b>		综合文稿起草 .....	74
政治建设 .....	57	深化改革 .....	75
主题教育 .....	58	编发《甘南调研与决策》 .....	75
基层党组织建设 .....	59	<b>保密工作</b>	
干部队伍建设 .....	61	保密行政管理 .....	75
人才队伍建设 .....	62	保密宣传教育 .....	76
部门自身建设 .....	64	保密监督检查 .....	76
<b>宣传工作</b>		<b>机构编制工作</b>	
理论武装 .....	66	体制改革 .....	77
意识形态工作 .....	66	编制资源配置 .....	77
传媒出版工作 .....	67	超编问题整改 .....	77
对外宣传 .....	67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	78
精神文明建设 .....	68	机构编制管理 .....	78
文化产业事业 .....	68	<b>州直机关党的工作</b>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宣传 .....	69	机关思想建设 .....	78
<b>网络信息</b>		机关组织建设 .....	79
理论武装 .....	70	机关作风建设 .....	79
网络传播 .....	70	服务中心大局 .....	79
网络宣传 .....	71	<b>信访工作</b>	
网络空间净化 .....	71	群众来信来访 .....	80
信息利民 .....	71	信访问题化解 .....	80
网络安全 .....	71	信访积案专项治理 .....	80
<b>统一战线工作</b>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	81
思想引领 .....	72	网上信访 .....	81
民族工作 .....	72	信访制度改革 .....	81
宗教工作 .....	72	<b>老干部工作</b>	
		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 .....	82

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 .....	82
离退休干部作用发挥 .....	83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 .....	84
<b>党史研究</b>	
党史资料编研 .....	84
党史宣传 .....	85
资政文稿起草 .....	85
党史资料审核 .....	86
<b>党校工作</b>	
干部培训 .....	86
理论宣讲 .....	87
进修科研 .....	87
教师队伍建设 .....	87
<b>巡察工作</b>	
常规巡察 .....	88
专项巡察 .....	88
巡察反馈整改 .....	88
调研督导 .....	89
制度建设 .....	89
巡察队伍建设 .....	90

## 甘南藏族自治州 人民代表大会

<b>人大工作</b>	
立法工作 .....	91
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	92
监督工作 .....	92
决定、任免 .....	93
代表工作 .....	94

代表建议办理 .....	94
重要活动 .....	95
全国、省人大常委会调研 .....	97
省内外人大调研 .....	98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 政府工作

州政府常务会议 .....	100
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 第八次联席会议 .....	104
政府督查 .....	104
建议、提案办理 .....	105
外事工作 .....	105
发展研究 .....	106
机关事务管理 .....	107
国有资产管理 .....	107
公共机构节能 .....	107
政务服务 .....	108
政务宣传 .....	109
政务公开 .....	109
信息化建设 .....	109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员会

### 政协工作

常务委员会会议 .....	112
省内外政协调研考察活动 .....	113
重要活动 .....	114

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 116  
参政议政 ..... 117  
履职能力提升 ..... 118

##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 纪律检查委员会 甘南藏族自治州监察委员会

### 纪检监察工作

政治建设 ..... 119  
政治监督 ..... 119  
作风建设 ..... 120  
惩贪治腐 ..... 120  
纪律建设 ..... 121  
政治巡察 ..... 121  
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 122  
自身建设 ..... 122

## 群众团体

### 工商业联合会

政企交流 ..... 124  
民企履行社会责任 ..... 124  
信息服务平台 ..... 124  
组织建设 ..... 125  
营商环境 ..... 125  
“万企兴万村”行动 ..... 126

### 甘南州总工会

州总工会十届五次全委会 ..... 126  
思想政治引领 ..... 126

劳模和工匠精神 ..... 126  
职工素质技能提升 ..... 127  
职工权益维护 ..... 127  
困难职工解困脱困 ..... 127  
普惠服务 ..... 127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 128  
乡村振兴 ..... 128  
天津工会对口援建 ..... 128

### 共青团甘南州委

青少年思想引领 ..... 129  
团的品牌活动 ..... 129  
青年成长成才 ..... 130  
团的组织建设 ..... 130

### 妇女联合会

精神文明创建 ..... 131  
巾帼典型示范引领 ..... 132  
妇联组织建设 ..... 132  
甘南州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 ..... 132  
宣传教育 ..... 133  
劳务品牌项目培训 ..... 133  
协调推动东西部协作 ..... 133  
创建申报示范基地 ..... 134  
科技创新巾帼行动 ..... 134  
民生项目 ..... 134  
“两癌”妇女救助 ..... 134  
法制宣传 ..... 135  
矛盾纠纷调解 ..... 135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 ..... 135  
亲子活动 ..... 135  
关爱救助行动 ..... 135

**残疾人联合会**

    维护权益 ..... 136

    组织联络 ..... 136

    民生保障 ..... 137

    康复服务 ..... 137

    就业培训 ..... 137

    辅具适配 ..... 137

    项目建设 ..... 137

**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宣传 ..... 138

    流动科技馆巡展 ..... 138

    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 ..... 138

    青少年科技教育 ..... 139

    全民科学素质提升 ..... 139

    科技工作者联系服务 ..... 140

    科普服务 ..... 140

    东西部协作 ..... 140

**文学艺术联合会**

    文联工作 ..... 140

    编辑出版《达赛尔》《格桑花》··· 142

    各协会工作 ..... 142

**红十字会**

    体制改革 ..... 145

    基层组织 ..... 146

    应急救护培训 ..... 146

    筹集捐赠 ..... 146

    救灾救助 ..... 146

    东西部协作 ..... 147

    项目建设 ..... 148

    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遗体、

    器官捐献 ..... 148

## 军事 法治

**军分区**

    思想政治建设 ..... 149

    国防动员 ..... 149

    双拥共建 ..... 149

**政法**

    扫黑除恶 ..... 150

    持续释放“8+”效能 ..... 150

    诉调对接 ..... 150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 150

    执法司法监督 ..... 151

    主动创稳行动 ..... 151

**公安**

    警务督察 ..... 151

    经济犯罪侦查 ..... 151

    治安管理 ..... 151

    刑事侦查 ..... 152

    监所管理 ..... 152

    网络安全保卫 ..... 152

    警情接报与信息报送 ..... 153

    出入境管理 ..... 153

    案件复议与评查 ..... 153

    科技信息通信 ..... 154

    信访 ..... 154

    典型选树 ..... 154

    安保维稳 ..... 154

    抢险救灾 ..... 154

实战演练 .....	154	民生保障 .....	161
交通事故指数 .....	155	司法公信 .....	162
交通事故预防 .....	155	<b>司法行政</b>	
交通秩序管理 .....	155	依法治州 .....	162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	155	行政立法 .....	162
车辆及管理人的管理 .....	155	行政执法监督 .....	162
交通法治信访 .....	155	备案审查 .....	162
打击破坏生态资源违法犯罪 .....	156	行政复议和应诉 .....	163
基础信息采集 .....	156	普法依法治理 .....	163
森林草原防灭火 .....	156	社区矫正 .....	163
航班保障 .....	156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 .....	163
专项行动 .....	157	人民调解 .....	164
空防安全管理 .....	157	司法所建设 .....	164
<b>检察</b>		公共法律服务 .....	164
刑事检察 .....	157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 .....	164
民事检察 .....	157	监管安全 .....	164
行政检察 .....	157	规范执法 .....	165
公益诉讼检察 .....	158	教育改造 .....	165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	158	安全生产 .....	166
优化营商环境 .....	158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	158	<b>工 业</b>	
反腐败社会治理 .....	159	<b>工业经济运行</b>	
检察为民办实事 .....	159	概况 .....	167
机制建设 .....	159	数据信息产业 .....	167
接受监督 .....	159	项目建设 .....	168
<b>法院</b>		“三化”改造 .....	168
案件受理审理 .....	160	助企纾困 .....	168
审判管理 .....	161	技术创新 .....	169
能动司法 .....	161	节能降耗 .....	169

煤炭监管 .....	170	林业产业 .....	177
安全生产 .....	170	国有林场管理 .....	177
能源保供 .....	170	退化林修复本底评估 .....	178
<b>石油</b>		林草种质资源 .....	178
经营业绩 .....	171	国家储备林建设 .....	178
安全环保管理 .....	171	林业碳汇开发 .....	178
净化成品油市场 .....	171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	178
<b>电力</b>		湿地普查监测 .....	178
电网规划与发展 .....	171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	178
工程建设与管理 .....	172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	178
队伍建设 .....	172	雪豹种群动态监测 .....	179
安全管理 .....	172	林长制工作 .....	179
供电保障 .....	173	森林资源管护 .....	179
		普法宣传 .....	180
		依法行政 .....	180
		防火宣传 .....	180
		信息化助力防火 .....	180
		防灭火督导检查 .....	180
		林草火灾风险普查 .....	181
		森林草原火情 .....	181
		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 .....	181
		草原监督管理 .....	181
		植被恢复费建设 .....	181
		立法工作 .....	181
		环保整改 .....	182
		法律法规宣传 .....	182
		草原生态保护建设 .....	182
		<b>畜牧业发展</b>	
		生产经营 .....	183
		畜种改良 .....	183
<b>农业 林草业 畜牧业</b>			
<b>农业发展</b>			
保障粮食安全 .....	174		
产业发展 .....	174		
招商引资 .....	174		
项目建设 .....	175		
乡村建设 .....	175		
农村改革 .....	175		
农业生态 .....	175		
高标准农田建设 .....	175		
农业科技 .....	176		
<b>林草业发展</b>			
国土绿化 .....	176		
天然林保护修复建设 .....	177		
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 .....	177		

特色优势产业 .....	183	支持实体经济 .....	193
渔业渔政 .....	183	助力乡村振兴 .....	193
项目实施 .....	184	保险风险保障 .....	194
畜牧业政策落实 .....	184	金融风险化解 .....	194
动物疫病防控 .....	184	消费者权益保护 .....	195
<b>水资源利用与管理</b>		监管效能 .....	195
综述 .....	185	<b>财产保险</b>	
水利规划 .....	186	经营指标 .....	196
重点水利建设 .....	186	理赔服务 .....	196
水政水资源 .....	187	产业保险 .....	196
水利管理 .....	187	健康保险 .....	196
河湖长制 .....	187	<b>人寿保险</b>	
水土保持 .....	188	经营指标 .....	197
抗旱防汛 .....	188	队伍建设 .....	197
		运营服务 .....	197
		风险防控 .....	197
		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	198
		荣誉奖励 .....	198
		<b>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甘南分行</b>	
		贷款 .....	198
		经营目标 .....	199
		信贷管理 .....	199
		风险防控 .....	199
		信息科技 .....	199
		内部管理 .....	200
		<b>中国工商银行甘南分行</b>	
		存款 .....	200
		贷款 .....	200
		经营效益 .....	200
		内控案防 .....	200
<b>金融业</b>			
<b>金融管理与服务</b>			
货币信贷 .....	189		
金融稳定 .....	190		
金融监管 .....	190		
外汇管理与服务 .....	190		
支付服务 .....	191		
征信管理 .....	191		
国库服务 .....	191		
人民币发行与管理 .....	191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	192		
机构改革 .....	192		
<b>银行业监督管理</b>			
银行业保险业运行 .....	192		



信贷管控 .....	200
运营管理 .....	200
安全生产管理 .....	201
员工工作 .....	201
<b>中国农业银行甘南分行</b>	
存款 .....	201
贷款 .....	201
乡村产业贷款 .....	201
服务实体经济 .....	202
基础管理 .....	202
<b>中国建设银行甘南分行</b>	
存款 .....	202
贷款 .....	202
经营效益 .....	203
资产质量 .....	203
业务发展 .....	203
风险内控 .....	203
信息科技 .....	203
其他业务 .....	203
<b>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南分行</b>	
存款 .....	204
贷款 .....	204
产业扶持贷款 .....	204
服务实体经济 .....	204
消费者权益保护 .....	204
<b>甘肃银行甘南分行</b>	
存款 .....	204
贷款 .....	204
产品创新 .....	205

## 商贸流通

### 商业贸易

内需消费 .....	206
东西协作 .....	206
外贸发展 .....	206
项目建设 .....	207
安全生产 .....	207

### 粮食和物资储备

粮食储备 .....	208
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 .....	208
物资管理 .....	208
监督检查 .....	208
安全生产 .....	209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	210
业务培训 .....	210

### 公共资源管理

项目交易 .....	210
平台建设 .....	210
优化营商环境 .....	210
推进智慧交易 .....	211
完善监管体系 .....	211

### 供销合作

经营效益 .....	211
综合改革 .....	211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	212
基层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	212
农副畜产品营销网络建设 .....	212
农业社会化服务 .....	212

州委供销领域专项巡察 .....	212
<b>经济合作</b>	
项目签约 .....	213
参展推介 .....	213
对口支援 .....	213
走出去请进来 .....	213
清单机制 .....	213
职能服务 .....	213
<b>烟草专卖</b>	
经济效益 .....	214
终端建设 .....	214
卷烟打假 .....	214
市场监管 .....	215

## 交通运输 邮政通信

<b>交通建设与管理服务</b>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	216
运输服务保障 .....	217
行业管理 .....	217
安全与应急 .....	217
<b>公路建设</b>	
基本情况 .....	218
除雪保畅 .....	218
日常养护 .....	219
桥隧养护 .....	219
项目工程 .....	219
四新技术应用 .....	220
安全生产 .....	220
应急抢险 .....	220

乡村振兴 .....	221
表彰奖励 .....	221
<b>道路运输与安全生产</b>	
道路运输 .....	221
安全生产 .....	222
<b>甘南夏河机场</b>	
归建复航 .....	222
安全保障 .....	222
航空主业 .....	223
<b>邮政</b>	
行业发展 .....	223
服务能力 .....	223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	223
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	224
快递员权益保障 .....	224

<b>电信</b>	
网络建设 .....	224
舟曲乡村振兴服务平台 .....	225
智慧牧场大数据管理平台 .....	225
智慧停车 .....	225
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 消费 .....	225

<b>移动</b>	
网络建设 .....	226
通信保障 .....	226
信息化建设 .....	226
业务发展 .....	227
营销渠道 .....	227
客户服务 .....	227

<b>联通</b>	
网络优化建设 .....	227
通信保障 .....	227
<b>基站建设</b>	
通信保障 .....	228
通信保护宣传 .....	228
安全生产 .....	229
环境营造 .....	229
<b>无线电管理</b>	
频率台站管理 .....	229
无线电监测 .....	230
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 .....	230
重大活动保障 .....	230
法规宣传 .....	231
行政执法 .....	231
安全生产 .....	231
基础设施建设 .....	232

## 旅游业

<b>文化旅游建设</b>	
综述 .....	233
产业布局 .....	233
乡村振兴 .....	233
市场化运营 .....	234
制度建设 .....	234
资产配置管理 .....	234
项目建设 .....	235
<b>冶力关风景区</b>	
旅游收入 .....	235

创建 5A 级景区 .....	235
旅游市场监管 .....	235
<b>拉卜楞大景区</b>	
旅游收入 .....	236
项目建设 .....	236
文旅深度融合 .....	236
智慧停车 .....	236
藏餐推广 .....	237
执法监督 .....	237
特色亮点 .....	237

## 经济管理与监督

<b>发展与改革</b>	
经济预期及执行 .....	238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工作 .....	238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	238
农村经济和地区经济 .....	238
特色产业 .....	240
社会事业 .....	240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	240
生态建设 .....	241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	241
资源节约及循环经济 .....	242
新能源开发利用 .....	242
政策法规工作 .....	242
交通建设 .....	243
以工代赈 .....	243
易地搬迁 .....	243
建设项目评估督导 .....	244

重点领域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	244	保险保障	252
行政事业收费和服务价格	245	惠企纾困	252
价格管理	245	创新服务	252
价格监测	245	防范风险	252
价格认证	246	<b>市场监督管理</b>	
天津对口援建	246	食品安全	253
<b>财政管理</b>		药品安全	254
财政收入	246	“放管服”改革	254
财政支出	247	质量强州	254
争取上级补助	247	安全防线	255
教育、科学、文化事业支出	247	市场监管执法	255
社会保障及卫生健康支出	247	<b>审计工作</b>	
农林水事业、节能环保支出	247	重大政策审计	256
交通运输及城乡社区支出	248	财政审计	256
全力保障重点工作	248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审计	256
预决算公开	248	乡村振兴审计	257
盘活存量资金	249	生态环境保护审计	257
深化财税改革	249	民生审计	257
政府采购	249	重大投资项目审计	257
<b>国家税务</b>		经济责任审计	257
组织收入	250	审计质量建设	257
减税降费	250	智慧审计	257
营商环境	250	金融审计	257
以税资政	250	审计整改	257
税收征管	251	内部审计	258
税收宣传	251	监督审查	258
<b>金融监管</b>		审计成果	258
金融业	251	干部培训	258
属地监管	251	<b>统计工作</b>	
存贷款规模	252	统计服务	258

经济普查 .....	259		
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 .....	259		
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 .....	259		
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 .....	259		
交通能源消费调查 .....	259		
部分事业单位财务状况统计 .....	259		
互联网经济统计 .....	260		
十大生态产业统计监测 .....	260		
文化及相关产业统计 .....	260		
信息化建设 .....	260		
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 .....	260		
名录库维护 .....	260		
五经普清查 .....	261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 .....	261		
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 .....	261		
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 .....	261		
能源统计 .....	262		
人口统计 .....	262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 .....	262		
建筑业统计 .....	262		
房地产开发项目统计 .....	26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 .....	263		
统计监督 .....	263		
<b>国家统计局调查</b>			
常规调查 .....	263		
统计服务 .....	263		
统计法治建设 .....	264		
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 .....	264		
重点业务工作 .....	264		
基层基础工作 .....	265		
		<b>生态环境</b>	
		<b>自然资源监管</b>	
		耕地保护制度 .....	266
		用地审批 .....	266
		国土空间布局 .....	266
		“山水工程”项目 .....	267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	267
		产权制度改革 .....	267
		优化营商环境 .....	267
		地质灾害防治 .....	268
		矿产勘查开发 .....	268
		地理信息测绘 .....	268
		执法监察监管 .....	268
		<b>生态环境监管</b>	
		环境质量 .....	269
		生态环境项目建设 .....	269
		蓝天保卫战 .....	269
		碧水保卫战 .....	269
		净土保卫战 .....	270
		环保督察整改 .....	270
		生态环境执法监管 .....	270
		环境宣传教育 .....	270
		<b>迭部林区生态建设</b>	
		生态建设 .....	270
		资源管护 .....	271
		森林防灭火 .....	271
		禁毒 .....	271
		项目建设 .....	271

产业开发 .....	271	森林防灭火 .....	278
<b>洮河生态建设</b>		禁种铲毒 .....	278
生态建设 .....	272	产业发展 .....	278
森林防火 .....	272	对外交流合作 .....	278
森林资源管理 .....	272	<b>甘肃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b>	
林业行政执法 .....	272	机构概况 .....	278
禁种铲毒 .....	272	红外相机监测 .....	279
林区项目建设 .....	273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	279
生态产业 .....	273	松材线虫病 .....	279
<b>甘肃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b>		种质资源普查 .....	279
林长制工作 .....	273	林长制工作 .....	280
森林资源保护 .....	273	护林防火 .....	280
野生动植物保护 .....	274	林草湿综合监测 .....	280
林草行政执法 .....	274	疫源疫病监测 .....	281
森林草原防灭火 .....	275	禁种铲毒 .....	28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275	图斑核实 .....	281
林草种苗培育 .....	275	项目建设 .....	281
林业生态工程 .....	275	宣传教育 .....	281
基础设施建设 .....	276	<b>甘肃尕斯库勒国家级自然保护区</b>	
科研监测 .....	276	森林资源管护 .....	282
<b>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b>		生物多样性保护 .....	283
公益林建设 .....	276	科研监测 .....	284
资源管理 .....	276	信息宣传 .....	284
项目建设 .....	277		
护林防火 .....	277		
禁种铲毒 .....	277		
企业改制 .....	277		
<b>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b>			
生态建设 .....	277		
保护监测 .....	278		

## 教育

### 教育发展

机构概况 .....	286
教师队伍 .....	286
学前教育 .....	286

义务教育 .....	287
特殊教育 .....	287
普通高中教育 .....	287
中等职业教育 .....	288
成人教育 .....	288
民办教育 .....	288
教研教改 .....	288
办学条件 .....	288
校园文化建设 .....	288
语言文字工作 .....	289
教育管理 .....	289
<b>甘肃民族师范学院</b>	
教学工作 .....	290
师资队伍 .....	291
科研工作 .....	291
学生工作 .....	291
交流与合作 .....	292
平安校园 .....	292
<b>州属学校</b>	
甘南开放大学 .....	293
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 .....	293
甘南州卫生学校 .....	294
甘南州教师培训学校 .....	296
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 .....	297
甘南州合作藏族中学 .....	298
甘南州合作一中 .....	299
甘南州合作二中 .....	299
甘南州合作一小 .....	300
甘南州幼儿园 .....	301

## 科学技术

### 科技创新与推广

科学研究、技术推广与应用 .....	302
科技培训与宣传 .....	302
科技创新 .....	302
科技管理与服务 .....	303
“强科技”行动 .....	304
科技信息 .....	304

### 气象预测

气候概况 .....	304
业务服务 .....	305
主要气候事件及其影响 .....	305
防灾减灾 .....	305
风险预警服务 .....	305
气象现代化 .....	305
科普宣传 .....	306
部门合作 .....	306
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 .....	307
7·10、9·07 气象保障服务 .....	307

### 地震监测

地震震情 .....	308
主要地震事件及影响 .....	308
监测预警 .....	308
地震灾害预防 .....	309
地震应急保障 .....	310
防震减灾宣传教育 .....	310

## 文化 体育 卫生

### 文旅产业

重点项目建设	312
公共文化	312
文艺创演	312
文化遗产保护	313
旅游产业发展	313
宣传营销	313
旅游收入	314
广电安全播出	314
文旅市场监管	314
重要荣誉	314

### 档案

馆藏档案资源	315
档案开发利用	315
加强档案安全	315
重点档案保护	316
档案资料征集	316
信息化建设	316

### 地方史志

两志编纂	316
年鉴编辑	317
乡村志编修	317
县市指导	317
部门行业志指导	318
信息化建设	318
读志用志	318

### 融媒体

机构概况	318
广播电视节目宣传	318
《甘南日报》宣传	319
州庆特色活动	319
重点项目建设	320
荣获殊荣	320

### 藏语言文字工作

翻译服务	321
新词术语标准化	321
藏语文督查指导	322
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322

### 体育发展

群众体育赛事	322
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	323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323
体教融合	323
教练员、裁判员培训	324
后备人才培养	324
体育产业	324
体育安全生产	324
场馆免费开放	324

### 医疗卫生

医疗资源	325
医疗服务	325
医疗费用	325
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325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326
设施建设	327



中医药事业产业融合发展 .....	327	结对关爱 .....	337
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	328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b>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328	城镇居民增收 .....	337
疾控体系改革 .....	328	高校毕业生就业 .....	337
“一老一幼”服务 .....	329	扶持创业 .....	337
医疗卫生队伍建设 .....	329	就业安置 .....	338
互联网+医疗健康 .....	330	就业补贴 .....	338
医疗服务能力 .....	330	就业服务 .....	338
新冠病毒检测预警 .....	330	人才招聘 .....	338
传染病防控 .....	331	技能培训 .....	338
免疫规划 .....	331	转移就业 .....	339
地方病防治 .....	331	劳务协作 .....	339
慢病综合防控 .....	332	就近就地就业 .....	339
精神卫生工作 .....	332	乡村公岗管理 .....	339
甘南州人民医院 .....	332	社会保险参保 .....	340
甘南州妇幼保健院 .....	333	社保待遇调整 .....	340
甘南州藏医医院 .....	333	助企纾困解难 .....	340
		政府代缴养老保险 .....	340
		人才选拔推荐 .....	340
		专技人才培养 .....	340
		人才引进 .....	340
		人事管理服务 .....	341
		职员等级晋升 .....	341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 .....	341
		专项行动 .....	341
		源头治理 .....	341
		联合惩戒 .....	342
		权益保障 .....	342
		建议提案办理 .....	342
		信访工作 .....	342
<b>社会事务管理 应急救援保障</b>			
<b>民政事务</b>			
社会救助 .....	334		
养老服务 .....	334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	335		
社会组织管理 .....	335		
儿童福利 .....	335		
慈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	336		
社会事务 .....	336		
区划地名 .....	336		

政风行风建设 .....	342	消防救援	
信息化建设 .....	343	防火监督 .....	350
<b>退役军人事务</b>		灭火救援 .....	351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	343	抗震救灾 .....	351
信访维稳 .....	344	火灾防控 .....	351
移交安置 .....	344	研战研训 .....	351
就业创业 .....	344	典型培树 .....	352
拥军优属 .....	344	<b>民族事务</b>	
抚恤优待 .....	345	实施宣教工程 .....	352
烈士褒扬纪念 .....	345	构筑共有精神家园 .....	352
军休服务 .....	345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意识 .....	353
<b>医疗保障</b>		助推民族地区发展 .....	353
医疗保险 .....	345	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	353
待遇保障体系 .....	346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 .....	354
职工长护保险 .....	346	重大活动 .....	354
医药改革 .....	346	<b>甘肃省佛学院</b>	
药品和医用耗材带量采购 .....	346	课程设置 .....	354
职工门诊共济 .....	346	思想政治教育 .....	355
医保待遇调整 .....	346	学衔建设 .....	355
医保经办服务 .....	347	青年活佛文化学习班 .....	35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	347	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培训 .....	355
基金监管 .....	347		
信访工作 .....	348		
<b>应急管理</b>			
安全生产形势 .....	348		
安全生产职责 .....	348		
安全监管 .....	348		
应急管理工作 .....	349		
自然灾害处置 .....	349		
宣传教育 .....	350		
		<b>城乡建设</b>	
		<b>城乡建设管理</b>	
		乡村建设行动 .....	356
		全域无垃圾治理 .....	356
		房地产市场 .....	357
		城镇建设管理 .....	357
		建筑市场监管 .....	357

法治建设 .....	358
安全质量监管 .....	358
招商引资 .....	359
<b>乡村振兴</b>	
工作成效 .....	359
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 推进会 .....	359
责任落实 .....	359
监测帮扶 .....	360
资金监管 .....	360
产业帮扶 .....	360
稳岗就业 .....	360
协作帮扶 .....	360
驻村帮扶 .....	361
易地搬迁安置 .....	361
乡村建设 .....	361
<b>住房公积金监管</b>	
缴存业务 .....	361
提取业务 .....	361
贷款业务 .....	361
政策调整情况 .....	361
创新服务方式 .....	362
信息化建设 .....	362
征信信息对接 .....	363
风险管控 .....	363
规范化管理 .....	363

## 县市发展

<b>合作市</b>	
基本概况 .....	364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365
<b>夏河县</b>	
基本概况 .....	369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370
<b>碌曲县</b>	
基本概况 .....	377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377
<b>玛曲县</b>	
基本概况 .....	385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385
<b>临潭县</b>	
基本概况 .....	391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392
<b>卓尼县</b>	
基本概况 .....	399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400
<b>迭部县</b>	
基本概况 .....	410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411
<b>舟曲县</b>	
基本概况 .....	417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	418

## 人 物

2023 年度聘任正高级职称人员  
..... 430

## 附 录

### 文献辑录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 年甘南州深化  
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

工作要点》的通知 ..... 432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甘南州入河排污口  
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知 ..... 444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甘南州农牧村“八  
改”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 451  
索引 ..... 457

## 特 载

### 在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致辞

中共甘南州委书记 何谋保  
(2023 年 8 月 10 日)

七十载峥嵘岁月栉风沐雨，七十万各族儿女欢欣鼓舞。今天，我们喜迎八方来客，相聚九色甘南，隆重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在此，我谨代表州四大班子和全州各族人民，向中央有关部门祝贺团、省祝贺团和各位嘉宾，表示热烈欢迎！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甘南发展的社会各界，表示衷心感谢！向辛勤耕耘在各条战线的广大干部群众，致以亲切慰问！向为甘南各项事业作出突出贡献的离退休老同志，致以崇高敬意！

甘南是青藏高原熠熠生辉的璀璨明珠，地域广袤而壮美，地位特殊而重要。1953 年，以自治州成立为分水岭，甘南的历史翻开了全新篇章，开启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康庄大道的光明前景。70 年来，全州各

族人民一心听党话、忠心感党恩、铁心跟党走，用汗水浇灌梦想、以实干砥砺奋进，“短短七十载、跨越上千年”，一个经济发展、山川秀美、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的幸福美好新甘南展现在世人面前。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州上下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阔步前行，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甘南各项事业取得了全方位成就、历史性变革、跨越式发展。

走进新时代，我们脚踏实地、奋力拼搏，发展硕果遍布草原大地。抢抓国家支持涉藏州县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用好政策、大抓项目，加快推进交通、市政、水利、新基建等基础设施建设，城乡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扭住群众增收这个核心，持续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甘南绿色农畜产品走俏市

场，“全景甘南、全域旅游”深得国内外游客青睐，老百姓的腰包越来越鼓，高质量发展路子越走越宽。守正创新、锐意进取的生动实践告诉我们，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锚定目标、埋头苦干，就能在接续奋斗中夺取一个又一个胜利。

拥抱新时代，我们胸怀大局、勇毅担当，生态屏障屹立雪域高原。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环境革命为切入点和突破口，纵深推进“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创建行动，“五无甘南”赢得广泛赞誉。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切实担负起黄河上游生态保护政治责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先行区，涵养“中华水塔”的生态脊梁高高挺起。我们深刻认识到，甘南的最大优势在生态、最大潜力在生态、最大希望在生态，保护生态环境、建设生态文明，既是生态报国的甘南担当，也是绿色崛起的必然选择。我们坚信，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

逐梦新时代，我们坚守初心、践行宗旨，民生福祉惠及千家万户。举全州之力向绝对贫困发起总攻，甘南提前一年整体脱贫，生态文明小康村基本实现全覆盖，老百姓千百年来的小康梦变为

现实。全面实施15年免费教育，彻底解决控辍保学历史性难题，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就地就近诊疗卫生服务体系，各族群众的生活品质日益提高，幸福的歌声传遍甘南每个角落。我们深切体会到，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老百姓的幸福安康当成我们最大的事业，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一定能够实现，也必然能够实现。

建功新时代，我们凝心聚力、强基固本，团结稳定拱卫大局安全。坚持从政治和全局高度看待民族宗教问题，大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扎实开展宗教界“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深扎根各族群众心中。旗帜鲜明反分裂，全力以赴保稳定，牢牢把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战略主动，持续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连续多年位居全省前列。实践证明，始终坚持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这一着眼点和着力点，强化底线思维，发扬斗争精神，切实构筑起和谐稳定的铜墙铁壁，各族人民才会真正享有盛世太平。

七十年的开拓奋进历程，新时代的跨越发展事实，铁一般印证了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光荣正确，史诗般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画卷

般展示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旺盛生命力。站在新起点、奋进新征程，甘南各族儿女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大力弘扬“缺氧不缺精神，艰苦不怕吃苦，海拔高境界更高”的新时代甘南精神，主动创稳创安、打造和谐甘南，守护绿水青山、绘

就锦绣甘南，推动绿色崛起、建设幸福甘南，强化党建引领、涵养正气甘南，在中国式现代化甘南实践中再创佳绩、再铸辉煌。

衷心祝愿伟大祖国繁荣昌盛！

衷心祝愿甘南明天更加美好！

衷心祝愿各位领导、各位来宾、父老乡亲，身体健康、工作顺利、阖家幸福、扎西德勒！

## 在十三届州委三次全会暨州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州委副书记、州长 杨 武  
（2023年1月5日）

这次州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暨州委经济工作会议，是在全州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即将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甘南的决定》，擘画了新时代、新征程全州发展的美好蓝图，提出了建设“十大高地”的目标要求。下来后，俞书记还要就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建设“十大高地”，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讲话，请大家认真学习领会，全面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先就做好2023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讲几点意见。

### 一、客观盘点工作，找准短板差距，着力解决好去年发展成效怎么看的问题

去年以来，面对全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严峻形势，在州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迎难而上，积极作为，努力克服牲畜核减后畜牧业产值大幅下滑、格萨尔黄金公司整改关停、江河水量下

降造成水电生产企业产值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多轮冲击导致市场消费低迷等多重超预期困难，全州经济运行承压向上、逆势而进，呈现出整体平稳、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良好势头。

“整体平稳”是指，从去年经济运行状况来看，GDP一季度增速为5.2%，二季度增速为1.5%，三季度增速为1.6%，四季度预计增速为3.5%，全年经济运行整体呈现平稳增长态势。“稳中有进”是指，2022年全年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39.27亿元，增长3.5%，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97亿元，同口径增长2.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0.1亿元，增长12%；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26亿元，增长1%；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0660元和10730元，分别增长4%、5.8%，主要经济指标均实现了正增长。“进中向好”是指，畜牧业、水电生产、住宿餐饮等一些指标虽然总体下降，但降幅逐月收窄；蔬菜和粮食产量增加，一产发展基



础进一步夯实；二产中，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有所增加，增加值增速实现正增长，建筑业入库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增加值实现较快增长；三产中，交通运输业、金融业、非营利性收入均呈现稳步增长势头。综上所述，虽然全州经济发展未能达到年初确定的预期目标，但经济运行持续稳定、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大势没有改变。去年经济形势的平稳健康发展，为今年经济的更好更快增长积蓄了动能，奠定了基础。

在分析整体经济向好形势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全州的经济运行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需要我们高度重视：一是部分经济指标还有欠账。对照去年年初计划指标和预计完成情况，全州地区生产总值还差 9.13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还差 2.44 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差 1179 元和 426 元，实际完成量与年度计划指标还有一定的差距。同时，招商引资、规上工业增速增量及市州信用状况等指况等指标，在全省各季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考评中均扣分较多，影响了我州在全省的整体排名。二是畜牧业发展基础尚不稳固。一产对传统畜牧业发展依赖程度高，舍饲半舍饲养殖尚未形成规模，牲畜四季出栏、均衡出栏不足，出栏总量不多，未能有效对冲实施

草畜平衡后牲畜核减对畜牧业造成的影响。三是工业企业发展后劲不足。全州工业企业总量少，规上企业规模小，产能产量低，企业升规入库工作进展缓慢。支撑工业增长的水电企业受自然因素影响，产能波动大，产值不稳定。有资质、有规模的建筑企业数量少，对经济总量的贡献较小。四是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不够。部分县市和部门谋划项目的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在重大项目谋划，争取和推进方面，不愿为、不会为、不善为的问题依然突出，全州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项目储备不多，支撑投资持续增长的后劲严重不足。五是市场消费拉动作用不明显。旅游业态不够丰富，地接公司，景区管理公司等市场主体作用发挥不力，文化旅游资源优势尚未完全转化为经济优势。批零住餐企业“上限”积极性不高，“限上”企业数量少、规模小，消费市场潜力活力尚未得到充分挖掘和释放。另外，安全生产、金融等领域风险隐患仍然存在。针对这些问题，我们要深入分析原因症结，采取有力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 二、把握政策利好，坚定发展信心，着力解决好当前发展机遇怎么抓的问题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要“推

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今年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强调要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自治州建州70周年，做好经济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州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指示要求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聚力“十大高地”，全面提升综合实力、生态质量、基础保障、生活品质 and 治理效能，为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提供硬核支撑，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甘南崭新篇章。

州委提出今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6%以

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以内。这些目标，是根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全省经济发展目标要求，经过反复研究测算确定的，既充分考虑了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基础、政策利好、支撑因素和发展潜力，也充分遵循了经济运行的客观规律，统筹了稳与进、供与需、量与质、危与机等多方面的关系，又充分体现了我们不甘落后、自我加压，拼搏奋进、奋力赶超的志气和担当。我们必须从有利于引导市场预期，有利于提振发展信心，有利于树牢发展导向，有利于实现赶超进位的角度出发，抢抓政策机遇，深挖政策潜力，释放政策红利，兑现政策利好，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在奋力拼搏中争取更好结果，追求更高增速和更大增量，着重要用足用好四方面的机遇和优势。

**一是中央利好政策机遇。**去年12月15日至16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了财政、货币、产业、科技、社会五个方面蕴含真金白银的重大政策，并对今年的经济形势作出了“有望总体回升”的重大判断，释放出了中央抓发展、稳经济的强烈信号。据初步了解，财政政策方面，中央明确要求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加大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更多向困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倾斜；货币政策方面，要求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

域的支持；消费政策方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明确了消费、投资的重点领域，提出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支持住房改善、养老服务等消费。中央即将出台的一系列支持经济发展的重大政策，将为我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带来难得的历史机遇和重大的政策利好。

**二是省上政策支持机遇。**省委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继续实施强科技、强工业、强省会、强县域“四强”行动，全力壮大现代产业、培育市场主体、强化有效投资、释放消费潜力、扩大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谋划实施交通、能源、农业、水利等十大领域重大项目，并提出全省416亿元专项债券将于2月底前安排完毕，5月底前基本发行完成。同时，省上将适当增加消费信贷，实施购房补贴、契税补贴、发放定向消费券等政策；制定支持民用企业盘活存量资产、拓宽筹资渠道的一整套组合政策；加力落实金融惠企纾困、稳岗就业、房租减免等市场主体减负政策，树立了抓经济、稳增长、促发展的鲜明政策导向，必将为我州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增添新的动能。

**三是疫情防控政策调整机遇。**随着疫情防控措施的不断优化调整和后疫情时期的到来，预计从今年上半年特别是

二季度开始，全国各地的经济将进入触底反弹阶段，全民生产生活秩序将加快恢复，经济活力加速释放，人员流、资金流、信息流加速流动。在全国全省经济逐步走出低谷、走向复苏的大背景下，我州发展面临的宏观环境更加积极有利，产业链供应链更加高效顺畅，全州项目建设、工业经济、社会消费、文化旅游、交通运输等行业将有可能实现“报复式”增长，我们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有能力保持平稳健康的良好发展势头。

**四是自身发展的潜力和优势。**去年我州经济增长低于预期，客观上造成经济基数相对较低，今年只要经济运行恢复正常，基数效应将对今年经济指标较高速增长形成明显支撑。一产方面，今年的农作物种植面积比去年略有增加，牦牛、藏羊等牲畜舍饲半舍饲养殖规模和设施农业覆盖面逐步扩大，农牧业产值有望实现较大幅度提升。二产方面，105万千瓦新能源光伏发电项目陆续建成投运，玛曲格萨尔金矿停产统计基数归零及复工，夏河加甘滩、合作岗岔等金矿复产，以及去年新入库了一批规上工业企业和建筑企业，这些都将成为新的工业经济增长点，为提高二产产值注入了新的动力。三产方面，随着疫情防控措施不断优化，文化旅游和批零住餐行业将加快复苏，续建和新开工的重大建设项目将带动大批施工人员和农民工

进场施工，将有效带动市场消费，增加农牧民收入。同时，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和产业发展资金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农牧村将掀起新一轮乡村建设浪潮，“牛羊猪鸡果菜菌药”等特色富民产业将遍地开花，必然会有力支撑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今年，兰合、西成铁路建设将完成投资30亿元，合赛和卓合高速建设完成投资40亿元，光伏发电项目完成投资30亿元以上。同时，我们还要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修复和治理、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等一大批重大项目，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撬动更多社会资本进入投资领域，拉动投资增长。总体判断，今年的经济形势将好于去年，利好机遇大于困难挑战，我们要全面、辩证、长远地看待经济形势，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全力以赴推动经济提速发展，实现年度目标任务。

### 三、明确主攻方向，聚焦发力重点，着力解决好今年经济工作怎么干的问题

今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已经明确，关键在于狠抓落实。全州上下要锚定目标、踔厉奋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整合一切资源要素，汇聚一切发展力量，推动会议精神全面落地见效。着重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 （一）以千帆竞发之势加快项目建

设。

一要高度重视项目谋划储备。要把握好国家中长期贷款和设备购置贷款财政贴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政策机遇，加大基础类、生态类、产业类项目的谋划储备力度，争取将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纳入“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要紧盯国家、省上投资导向和资金支持重点，全力争取各类专项、补助资金及专项债券，今年专项债券资金争取额度要达到45亿元以上。州发改、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要认真落实重大项目建设协同推进机制，前置审核指导程序，对拟申报审批的项目要优先保障土地供应、建设资金、能耗指标等需求。各县市各部门要按照“冬谋春干”“冬谋冬干”的要求，对已明确列入计划的项目要不等不靠，用活用好项目前期滚动资金，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为开春回暖后项目早日开工建设打好基础，坚决避免“钱等项目”的现象发生。

二要全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严格落实领导包抓责任制和“三个清单”管理机制，建立项目工期目标调度、跟踪督促机制，全力推动投资清单项目精准落地实施。交通项目上，夏河、合作、碌曲三县市要加大铁路建设征地拆迁、管线改造力度，确保兰合、西成铁路甘南段有序推进，工程进度分别达到

20%、15%以上。合作至赛尔龙高速公路全线开工，顺利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完成卓尼至合作高速一期路基工程建设。完成赛尔龙至郎木寺及玛曲连接线和舟曲至迭部高速项目前期。建成大岭山至新城、合作至和政、峡城至藏巴哇、博拉至阿拉4条公路并通车，开工建设腊子口至麻牙旅游公路、江果河至迭部一级公路。水利项目上，争取开工建设合作市引洮（博）济合续建配套工程，实施合作门娄村、卓尼达架沟、临潭端阳沟等8个小流域治理项目。实施合作格河、洮河碌曲段、迭部达拉沟等11个防洪体系建设工程。配合做好白龙江引水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甘南州中北部生态修复水网建设及供水安全保障工程等重点项目前期，力争成熟一个开工一个。市政项目上，要实施一批道路桥梁、地下通道、供水供热等项目，改造老旧小区1180户、棚户区5762户、污水管网14千米，新增城镇绿地34万平方米以上。要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增加城镇车位供给，切实解决好城区“一难两乱”问题。信息项目上，要建设5G基站100个以上，县市城区及3A级以上景区实现5G网络全覆盖，乡镇覆盖率达到96%以上。

三要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质效。招商引资工作是扩大有效投资的重要支撑。今年的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省委胡昌

升书记专门就强化招商引资工作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指出从今年开始，省委将在每季度的经济分析会上听取市州和省直部门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情况，并在全省进行排名。为全面落实省委要求，我们在今年的高质量发展责任书中，将招商引资作为一项重中之重的工作任务，自我加压，提出了全年签约项目资金达到162亿元、项目开工率达到100%、资金到位率达到签约额的60%以上（97亿元）的奋斗目标，并对各县市和相关部门的具体任务进行了细化分解，明确了年度招商引资任务。各县市、各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以招商引资论英雄”的理念，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招商引资作为转动能、强优势、创增量的根本举措来抓，科学谋划论证一批收益好、前景广的优质项目，强化对外宣传推介和衔接对接，切实提高项目的签约率和落地率。各县市党政主要领导和部门“一把手”要亲自上手，带头抓招商，充分调动各级各方面力量，利用各种商脉人脉，开展“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努力形成大引资、引大资，大招商、招大商的火热局面，推动招商引资工作实现重大突破。州投资与合作交流部门要拓宽招商思路，改进招商方式，重点围绕九大产业链和优势特色产业，开展以商招商、精准招商，不断提高招商工作成效。要强化对各县市各责任部门的督查

督导和协调服务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年度招商引资目标任务。

四要切实加快产业园区建设。去年，省上下发了推进园区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从体制机制、财税支持、要素保障、项目落地、金融融资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政策措施。各县市要充分运用好这些政策措施，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突出主业，推进要素向园区集约、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集群，合作市产业园区年产值达到10亿元以上，玛曲、夏河产业园区年产值达到5亿元以上。

## （二）以日新月异之变推进乡村振兴。

一要高质量推进牦牛产业。要加快构建良种繁育、集约养殖、精深加工、标准规范、品牌营销、综合保障六大体系，加强甘南牦牛种质资源保护，完成“美仁牦牛”“科才牦牛”国家畜禽遗传资源认定。投资1.28亿元，改造提升418家养殖合作社基础设施，落实2至4岁牦牛出栏奖补政策，扩建玛曲河曲马场、夏河科才万头牦牛养殖基地，新建万头牦牛养殖示范点15个，建立繁育核心群30个。扩大生态舍饲半舍饲养殖规模，建设万亩人工饲草料基地5个，缩短出栏周期，做到四季出栏。要积极研发功能性奶产品和特色乳制品，建立牦牛屠宰、胴体分级分割、副产物整理等行业技术标准和操作规程，

提高精细化加工水平。支持华羚、燎原、昌翔等企业“三化改造”项目，推动畜牧加工龙头企业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准逐步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另外，州上计划在今年7月份举办“甘南牦牛论坛”，州畜牧兽医局要提前做好充足准备。

二要高水平发展现代农牧业。要以高标准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为目标，加快发展“牛羊猪鸡菜果菌药”八大特色产业，引导龙头企业通过“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方式，构建农牧户、合作社、企业之间互利共赢的利益联结机制，形成多主体参与、多要素发力、多模式推进的农牧村产业融合发展新体系，让农牧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要强化种质资源保护、品种选育和良种基地建设，青稞种植面积达到28万亩以上，良种繁育基地达到5.5万亩。要大力实施农牧品牌战略，持续抓好设施蔬菜、食用菌、牛羊肉等优势特色农畜产品基地建设，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新增“三品一标”产品10个。要切实加大“农超对接”“农校对接”力度，扩大农特产品电子网络销售规模，推动更多农特产品走向更大市场。要坚守耕地红线，兜牢70万亩粮食种植面积和12万吨产量的底线，完成1.28万吨增储任务。

三要高品质培育龙头企业。持续开

展龙头企业引培提升行动，加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对龙头企业的奖补和扶持，培育壮大一批链主企业和骨干企业，年内新增龙头企业8家，县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50家以上，带动农牧户5万户以上。深入实施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五有”合作社比例达到55%以上。

四要高层次推进乡村建设。按照“十四五”期间生态文明小康村全覆盖的要求，继续投资14.6亿元，建设提升生态文明小康村220个，新建改建卫生户厕6000座。高标准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完成省级示范乡镇、示范村创建任务。要深入开展村庄绿化亮化净化美化行动，配套建设农牧村公共照明设施，鼓励农牧民开展美丽庭院创建。因地制宜开展荒山荒地荒滩绿化，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着力打造一批村庄绿化示范乡镇、示范村，做到村内有绿地、院内有花果、路渠有绿荫、四旁有树木，不断提升乡村“颜值”。

五要高站位强化东西部协作。进一步完善与天津市、中建集团、中海油集团等中央定点帮扶单位的双向协作机制，优化协作方式，加大对接互访力度，不断拓展提升“组团式”教育和卫生帮扶成效，持续深化产业合作、就业帮扶、引企落地、人才培养、乡村建设、消费帮扶等工作，推动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向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更高效

益迈进。

### （三）以滚石上山之志发展绿色工业。

一要积极发展新能源产业。从2021年开始，省上逐步下达我州光伏项目指标110万千瓦（2021年30万千瓦、2022年80万千瓦），但目前除玛曲县5万千瓦光伏建成并网发电外，合作、夏河、碌曲、舟曲四县市105万千瓦的光伏项目进展缓慢。相关县市要高度重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务必要在今年全面建成。要全面推进甘肃南部新能源基地建设，加快实施夏河、碌曲两个330千伏汇集站和甘南多合变至渭河源变330千伏线路工程，力争完成碌曲拉仁关330千伏变电站前期工作。夏河拉卜楞、碌曲多松多110千伏和合作城区35千伏输电项目要在今年年底前竣工投用。去年12月16日，我们已与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签订了投资200亿元、装机容量300万千瓦的玛曲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合作协议，这是全国单机装机容量最大的抽水蓄能电站，也是甘南州建州以来最大的单项投资项目，各相关部门和玛曲县要全力以赴支持配合项目前期，确保项目尽快落地实施。

二要有序推进黄金资源开发。要加快玛曲大水、夏河加甘滩、合作岗岔金矿复工复产，持续扩大黄金产能。积极

推动甘南陇南千吨级黄金绿色勘察开发基地建设，投资4500万元，重点在合作、夏河等地开展黄金资源勘察，实现地质找矿更大突破。要加强与中金、山金、紫金等大型知名黄金企业对接洽谈，通过资源整合、战略合作等方式，建立以骨干企业为支撑的区域黄金集团，努力构建黄金产业布局合理、链条完善、集约高效的黄金全产业链发展新体系。

三要着力提升有机产品加工能力。加大生物菌肥、水溶肥、微生物肥等新型肥料研发和技术攻关，推动夏河达哇央宗5万吨水溶肥、玛曲曲源5万吨生物菌肥、临潭弘正30万吨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不断扩大规模、提高产能，拓展销路，实现有机肥生产企业扩能提级。要制定出台有机肥行业标准，把好生产质量关口，着力打造全国有机肥重要生产基地和有机肥行业新标杆。同时，加大中藏药材、食用菌、山野菜、土蜂蜜等农特产品的生产加工能力，在提高附加值上下功夫、出实招。

四要加快培育规上工业企业。针对企业“不愿入规”“不想入规”的问题，各县市要对辖区内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摸排，梳理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帮助企业解决生产成本、原料供应、电力保障、企业融资等方面的堵点难点问题，为企业顺利升规入库创造条件，今年至少新增规上工业企业4户。

#### （四）以百花齐放之态激发消费活力。

一要全力推动文旅消费快速升温。要立足抢占市场、做大流量、提升品质，加快冶力关、扎尕那、当周草原3个5A级景区创建步伐，持续推进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扎实开展星级旅游饭店和文旅振兴样板村创建工作，以点带面提升全域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要采取线上线下宣传推介，提升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等措施，吸引游客观光旅游，推动旅游消费升温。高水平举办合作香巴拉旅游艺术节、碌曲锅庄舞大赛、玛曲赛马大会等系列节会活动，创新培育生态康养、科普研学、野外露营、探险穿越、夜间观光等新业态，开发参与性、体验性、娱乐性、互动性项目，有效激发旅游消费活力，全年旅游人数突破20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100亿元以上。

二要大力开展全民主题促销活动。要抢抓“合理增加消费信贷”的政策机遇，积极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引导实体企业加大与电商平台合作力度，开展线上线下融合、优惠服务同步等系列活动。要抓住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节假日消费旺季，组织商场、超市、餐饮、家具、家电等企业通过消费联票、优惠券、现场抽奖、直播带货等方式，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促



销活动。办好“千万补贴·乐购甘南”消费季活动，有效促进全民消费。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成品油、电器等大宗商品消费。

三要着力完善城乡消费网络体系。优化城乡消费环境，全力实施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建成县级物流配送中心2个，农产品收购销售站点3个，乡镇商贸中心21个，不断提升县域商业综合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和经营服务综合体，新建村级综合服务社64个，推进经营服务网点向城乡社区延伸。完善村级综合服务社电子商务、快递收取、水电和通信费用代办代缴等便民服务功能，为农牧民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不断健全扩大农牧村消费网络，释放消费潜力。

#### （五）以抓铁有痕之效优化营商环境。

一要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各县市政府和州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服务中心要牵头抓好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改革工作，推广落实“不来即享”“一网通办”，推动高频事项“跨省通办、省内通办”“一件事一次办”。强化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推进政务数据、电子证照等归集共享，应共享政务数据资源挂载率要达到100%，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全程网办率分别保持在95%、93%以上，涉及群众生产生活的

水气暖等便民服务实现“线上报装、一次办好”。积极推行送照上门等10项“甘快办”便企服务措施，切实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水平，确保市场主体总数增加10%以上。

二要做大做强市场经济主体。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积极克服疫情对全州民营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牢固树立尊商、重商、爱商、亲商理念，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用好领导干部包联企业、“六必访”和“白名单”制度，改进服务措施，简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做到精准施策、精准问诊、精准帮扶，坚定地同投资者和企业家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最大限度地为民营经济提供全方位支持，切实解决好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帮助他们增强发展信心，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州工信、财政、税务等部门要通力协作，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等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不定期开展送政策上门服务。州工信局要牵头开展市场准入限制专项清理，落实民营企业堵点问题常态化化解机制，坚决破除影响民营经济发展的各种隐性门槛。州发展改革委、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牵头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降低企业交易成本。近期，州上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激发市场活

力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有针对性地提出了 21 条支持市场主体更好发展的政策措施，请大家认真研究，全面抓好贯彻落实。

三要着力提高金融服务能力。强化同国开行等政策性银行的战略合作关系，指导各商业银行加强与上级银行的沟通衔接，努力扩大我州支行的贷款权限和规模。定期召开银企洽谈会，发挥好“信易贷”等平台作用，加大对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要工程、生态产业的信贷投放力度，全力服务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今年，省上将建立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考核评价机制，运用月排名、季通报、年度考核的方式对金融机构进行排名“晾晒”，州上也要建立相应的排名机制，倒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

#### （六）以锲而不舍之功加强生态保护。

一要全力抓好重大生态建设项目。深入实施“黄河”战略，全力推进若尔盖国家公园建设，积极打造以玛曲县为主体的生态一体化保护修复示范样板。继续投资 17.2 亿元，在黄河、洮河、大夏河流域集中连片实施矿山修复、湿地保护、沙化草原治理和水源地保护等项目 110 个，恢复治理面积 300 平方千米以上，确保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项目全面圆满收官。

二要持续加大重点区域系统治理。

全面落实《甘南州加强林草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快推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意见》，推动林草生态全面修复治理。要以大夏河沿岸、213 国道、尼玛公路沿线、玛曲黄河沿岸、白龙江风情线、洮河风情线“六大生态廊道”建设和城市面山绿化为重点，大规模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人工造林、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和廊道绿化 8 万亩，修复治理退化沙化草原 59 万亩。州林草局要牵头抓总，指导各县市抢抓国家碳中和、碳达峰政策机遇，加大国家储备林建设力度，为扩大甘南碳汇交易规模打下坚实基础。

三要全面提升“五无甘南”创建成效。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多措并举，扎实开展空气、水体、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保持在全省前列，城市无黑臭水体，土壤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在合作、夏河等县市建设建筑垃圾、城乡生活垃圾处置设施 5 座，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分别达到 99.5% 和 75% 以上。持续加大有机肥推广力度，落实有机肥奖补政策，鼓励农牧民群众通过秸秆还田、使用农家肥等措施，最大限度就地就近消化秸秆和畜禽粪便，禁止化学肥料流入田间地头。进一步明确禁塑边界，加大废旧农膜回收，严防“白色污染”反弹。开展农药兽药残留、饲料添加剂等专项整治行动，大力推广生物农药，健全农

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打响高原绿色有机品牌，全力巩固提升“五无甘南”创建成果。

四要深入推进生态地灾搬迁工作。要按照省上最新要求，抓紧做好2023年搬迁摸底、计划上报等工作，落实搬迁群众安置区域，争取在1月底完成搬迁户识别及县级认定、州级审核工作，9月底完成全年搬迁任务的60%，11月份完成年度任务。

### （七）以润物无声之情改善民生福祉。

一要多措并举抓好稳岗就业。要深入挖掘就业潜力，通过以工代赈、劳务输转、机关事业单位招考和企业招聘等多种方式，抓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积极化解就业压力，完成城镇新增就业4000人以上、劳务输转11.5万人以上，以工代赈项目吸纳就业1500人以上。同时，要把城市低收入群体作为重点关注对象，实施中等收入群体壮大行动和居民收入倍增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援助，有效增加居民收入。

二要倾心倾力兜牢民生底线。要科学合理增加民生支出，强化民生保障，进一步完善“一老一幼”政府兜底性服务保障机制，强化城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互助老人幸福院和示范性托育机构建设，不断提升服务供给能力。要依法

推进社保参保护面，畅通社会救助渠道，切实加强对特困供养对象、留守儿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的关心关爱，不定期开展走访慰问，帮助解决他们在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三要优质高效办好民生实事。昨天，州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我州今年将要实施的10件民生实事项目，这些项目包括创业担保贷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农村供水保障等多方面内容，事关民生福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各县市和各相关牵头单位要高度重视民生实事的推进落实工作，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和任务清单，细化工作措施，靠实工作责任，明确完成时限，及时协调解决好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坚决避免项目无法落地或降格实施的情况，确保民生实事项目高质量有序推进。

### （八）以坚若磐石之心应对风险挑战。

一要科学有效防控新冠感染。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上新冠病毒感染防控各项优化措施，将工作重心从防感染向重医疗、保健康、防重症转移。加快推进60岁以上老年人疫苗接种工作，切实筑牢全民免疫屏障。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强化新冠病毒感染相关药物储备，加快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阳性病区改造，扩大医疗机构接

诊容量，提升诊治水平，确保顺利渡过新冠病毒感染流行期，实现平稳转段和社会秩序稳定。

二要依法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州财政局要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统筹安排各类财政资金，在做好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基础上，按照政策要求、战略规划、轻重缓急、财力状况等因素，合理安排资金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重点，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三要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要按照“谁举债、谁偿还、谁担责”的原则，建立县市党政一把手负责制，通过安排年度预算资金、超收收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等方式偿还隐性债务和到期债务，按期完成年度化债任务。尤其是对今年需要偿还的 11.18 亿元政府债券本息，各县市、各单位要提前筹措资金，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按时足额偿还，确保政府信用不受影响。财政、金融、人行、银监等部门要定期排查风险隐患，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四要深入做好机构化险工作。下一步，各相关县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甘肃省高风险机构化险整体方案》《关于落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党政同责的意见》及相关部门出台的 13 个工作方案，以及“去存量、控增量、防变量”的总

体要求，以临潭、玛曲等化险任务重、进展慢的县市和垒大户、跨区域贷款等为重点，加强金融机构自主清收，强化法院审判执行，严厉打击金融违法犯罪，加大公职人员贷款清收力度，纵深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工作，全面完成年度化险任务。同时，要健全联社信贷业务主责主业监管制度，严禁发放大额非涉农贷款、跨区域贷款，严防不良贷款“边清边冒”、禁而不止。

今年是自治州建州 70 周年，届时，我们将隆重举办成就展览、主题论坛、项目观摩、经贸洽谈、招商引资、市州座谈、文艺汇演等系列庆典活动。州庆活动办公室要切实负起牵头抓总责任，及早安排部署，细化总体方案，优化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分工，按照计划时间节点推进各项筹备工作。要加大与中央和省上相关部门的衔接力度，组织调度好文艺演出、联络接待、安保维稳、展厅布展、成就宣传、氛围营造等重点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办好庆典活动，对外全面展示我州改革、发展、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和发生的历史性变化，全面展示我州经济健康发展、民族团结进步、社会和谐稳定的大好局面，不断扩大甘南州的外界影响力和美誉度，凝聚起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甘南的磅礴力量和昂扬斗志。

最后，我再强调几件事情：一要压

紧压实抓经济发展的工作责任。为了确保全州各项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全面落实落地，等会，州委州政府要与各县市签订《2023年高质量发展责任书》，分解细化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和重点任务，靠实工作责任。各县市和各指标牵头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对标对表，强化统筹调度，细化工作措施，抓好督查落实，切实担负起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主体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另外，需要强调的是，乡镇（街道）一级在推动各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落实中起到基础性、关键性作用。从近几年的经济发展目标责任落实情况来看，各乡镇抓经济、促发展的责任落得不实，作用发挥不够明显。为此，从今年起，各县市也要与乡镇（街道）签订高质量发展责任书，全面靠实乡镇一级抓经济的工作责任，确保各项经济指标在乡镇一级有任务、有抓手、不落空。二要有力有序抓好复工复产。目前，我州的第一波新冠病毒感染高峰已接近尾声，全州各级各部门要全力抓好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所有具备生产条件的企业都要正常生产运营，所有商场超市、个体商铺、集贸市场等要应开尽开、应开全开，尽快恢复正常的运营秩序，最大限度地挖掘经济增长潜力，释放市场经济活力。据了解，从昨天开始，省纪委从省直相关部门和市州

抽调人员，组成专项督查组，赴14个市州开展新一轮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督查工作，各县市、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做好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相关工作，确保督查迎检工作不出任何问题。三要绷紧绷牢安全生产之弦。要紧盯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城镇燃气、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领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坚决杜绝发生重特大事故。目前已进入冬季防火的关键期，要加强防火安全教育，切实抓好森林、草原、民宅、高层建筑等的火灾防范工作。要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各类救援力量建设，加大救援救灾物资储备力度，不断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四要从严从细化解信访问题。积极主动开展线上线下接访活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坐班接访制度，深入细致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防止因劳资纠纷、征地拆迁等问题引发群体性事件。五要抓实抓好市场保供稳价。要全力做好春节期间的粮、油、肉、蛋、禽、蔬菜等重要商品储备，确保供应充足、保障有力。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加强市场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串通涨价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市场商品品质优良、价格稳定，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过上一个温暖祥和的春节。

## 专 记

###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

2023 年是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全州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甘南州成功举办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

#### 州庆筹备

甘南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将州庆筹备工作及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谋划推进，先后两次赴国家民委汇报衔接，争取国家支持，为州庆活动的顺利举办奠定坚实基础。2023 年 2 月，民政部、国家民委分别复函同意甘南州举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5 月，文化和旅游部复函同意予以备案。

州委、州政府科学制定《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工作方案》，省民委、省清规办积极协调、有

力指导、严格审核、审慎把关，从活动设置、程序设计、流程细化等方面给予指导帮助，并审核通过《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工作方案》。

甘南州成立由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任主任，副地领导任副主任，县委书记、县长、州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委员的州庆筹备委员会，委员会下设州庆办公室、文艺演出组、大会会务组、联络接待组、成就交流展示组、产业项目组、宣传报道组、安全保卫组、环境卫生组、活动保障组、资金筹措组、督导检查组“一办十一组”，各司其职，严格落实周调度工作机制，对 70 项州庆筹备重点工作任务实行挂图作战、销号管理，高效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州庆筹备委员会先后组织召开 7 次会议从政治性、规范性、科学性、可行性等方面对州庆各项活动进行研究审核。4 月 10 日，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周年庆祝活动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召开，州庆筹备委员会“一办十一组”分别汇报筹备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各项重点任务。会议要求在筹备过程中，按照州庆活动“各类安全保障特别是政治安全不出任何问题”的底线要求，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分兵把守、协调配合，保障州庆筹备工作压茬有序推进。筹备委员会有关负责人多次深入一线检查筹备进展情况，对各项重点工作进行流程推演、查漏补缺。8月2日，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誓师大会在合作召开，州委办公室、州政府办公室、州公安局、州住建局、州文旅局等部门作表态发言，会议要求要紧盯时限要求，加快筹备工作收官进度，树牢精品意识、细节意识，将精益求精的标准贯穿节会活动始终。8月6日上午，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筹备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召开，对州庆活动流程、环节、保障等工作进行最终梳理审定，对各方面工作再安排再部署，确保州庆活动顺利圆满成功举办。

在州庆活动筹备中，广大干部大力弘扬“艰苦不怕吃苦，缺氧不缺精神，海拔高境界更高”的新时代甘南精神，积极发扬“人人关注、人人参与、人人支持、人人宣传”的主人翁精神，各县市全面动员、全力以赴，各部门尽心竭力、尽锐出战，各级干部不负重托、不

辱使命，高质量完成州庆筹备各项任务。

## 庆祝大会

8月10日10时，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在合作市当周草原举行，各项议程为：

第一项：举行升国旗仪式，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第二项：中共甘南州委书记何谋保致欢迎辞；

第三项：甘肃省祝贺团团长、省政协主席庄国泰宣读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省军区贺信；

第四项：中央有关部门祝贺团副团长、全国人大民委调研室主任李养第宣读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贺电；

第五项：甘肃省祝贺团团长、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向甘南州赠送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贺幛；

第六项：甘肃省祝贺团团长、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昌升讲话；

第七项：中央有关部门祝贺团团长、国家民委副主任段毅君讲话。

天津市等对口支援省市、中国作协等中央定点帮扶单位，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昌都市，全国少数民族自治州、藏族自治县，省直有关部门、省属高校和企业、中央驻甘有关单位，各兄弟市州和兰州新区负责人受邀参加庆祝大会。

庆祝大会结束后，一场以“感恩奋进新时代 同心筑梦新征程”为主题的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文艺演出拉开帷幕。演出分为时代旋律、幸福交响、红色凯歌、生态天籁、梦想奏鸣、未来乐章等6个篇章，各县市代表队演员用舞蹈展示各地民俗民风和文化特色，展示全州欣欣向荣的繁荣景象，表达全州各族儿女喜迎建州70周年的喜悦心情。最后，文艺表演在万人锅庄舞中落下帷幕。

庆祝大会当天，38万观众齐聚当周草原，现场体验和感受州庆庆祝活动及开幕式文艺演出盛况。新华社、新华网推出的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专题网页，对大会盛况进行图文直播，累计点击率560万次。央视新闻客户端、甘肃卫视、甘肃广播电视总台全媒体矩阵进行现场直播，全网直播观看人次超过970万人次。

### 系列庆祝活动

为迎接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甘南州还举办了一系列庆祝活动。

州庆系列活动主要有：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新闻发布会、2023牦牛乳产业发展论坛、第十二届中国生态

文明腊子口论坛、合作市蕃巴秀藏式时装走秀音乐节、洮州民俗文化旅游节、2023迭部国际大力士中国公开赛、扎尕那首届青稞音乐节、碌曲第九届中国锅庄舞展演、玛曲第十四届格萨尔赛马节暨招商引资经贸洽谈会、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合作市香巴拉文化广场锅庄舞常态化展演等25项。另外，各县市还同步举办招商引资经贸洽谈等活动。

各项系列庆祝活动营造烘托出的节日氛围，带动全州旅游热度持续增长，来甘南旅游的人数不断攀升，从7月份州庆系列活动开始至8月底，全州共接待游客100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53.6亿元。通过州庆的一系列庆祝活动，一个欣欣向荣、蒸蒸日上的幸福美好新甘南展示在世人面前，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上，放射出耀眼光芒，展现出光明前景。

州庆举办的各项庆祝活动全方位展示甘南藏族自治州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展现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甘南的成功实践，充分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旺盛生命力。



## 2023 年甘南州开展“三抓三促”行动工作综述

2023 年，甘肃省委决定在全省开展“三抓三促”行动，甘南州成立由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专题研究《甘南州“三抓三促”行动实施方案》，统筹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坚持“一月一主题、月月有亮点”，推出“1+11+X”方案，绘制“三抓三促”行动重点任务作战图，强化抓学习促提升“五大举措”，优化抓执行促落实“六项机制”，实施抓效能促发展“十大行动”，确保各项工作始终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 筑牢信仰之基

甘南州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线贯彻行动始终，推动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学出坚定信念、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以开展“集中学习大充电、上下联动大提升”主题活动为抓手，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五学联动”机制，强化抓学习促提升“五大举措”，抓实“三会一课”、党员“冬训”等制度，统筹抓好县处级以上领导

班子和领导干部、基层党组织主题教育，坚持分类指导、因情施策，按需讲学，让农村党员听得懂、易接受；及时送学、让流动党员常在线、补齐课；结对帮学，让离退休党员更便利、显余热；指导督学，让“三新”组织党员有平台、强动力，这一做法被中组部向全国推广。同时，举办学习大讲堂、读书分享会、专题报告会等学习活动，广泛开展“业务大比武、岗位大练兵”“应知应会”答题测试、主题演讲比赛和知识竞赛活动，全面开展乡村振兴、文化旅游、民族宗教等领域业务能力大培训。累计开展集中学习 5000 余场次，举办各类培训班 36 期、参加人数 8000 余人次，开展各类政策理论宣讲 9000 余场次，受众 52 万余人次。

### 深植为民情怀

甘南州始终把主动创稳主动创安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到行动上，打好因势而动的“主动仗”，下好前瞻治理的“先手棋”，全力打通“肠梗阻”、破解“执行难”。

**综合施治，基层治理大稳固。**甘南州首创性、整体性推进“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积极探索打造“十户联防+人民调解”调解工作新模式，全面落实“四门四访”机制，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攻坚行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建成全省首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实践馆”，纵深推进“六大工程”，扎实开展“六大行动”，努力构建安全稳定的社会格局；深入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建设工程，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创新提出并组织推进入格联户、联寺包僧、结对关爱、企业包联、支部联建“五个群众工作全覆盖”行动，党员干部实地走访探视20.2万人次，开展政策宣讲8679场次，帮办实事6.3万余件，解决困难问题2.8万个，清欠企业账款2.06亿元，排查治理各类隐患1.6万起，化解矛盾纠纷1878件，化解信访事项1695件。

**彰显担当，生态环境大优化。**甘南州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制定出台《中共甘南州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创新推广“植灌+草方格沙障+灭鼠+覆土+种草+

施肥+封育管护+第二年补植补造”的沙化治理模式和“转场补饲+灭鼠（扫残）+平丘+种草+施肥+季节休牧”治理模式，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301.2平方千米，完成7大类300多个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现了“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的华丽转变。尕海湿地入选全国“美丽河湖”优秀案例；舟曲县荣获“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和“中国天然氧吧”称号；卓尼县、夏河县荣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尕秀、谢协等16个村荣获全国美丽乡村、中国美丽乡村百家范例、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等荣誉称号。

**真督实导，利剑作用显锋芒。**甘南州大力推进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包抓、“月督促、季调度、年评估”机制，84个遗留问题已全部化解。坚持把社会监督意见办理工作作为改进作风、为民解难、助企纾困的生动实践，制定《甘南州“三抓三促”行动受理反映问题处置工作规程》，公开设立监督电话9部，专门配备藏汉双语工作人员负责问题受理，对受理的问题以“事不过夜”原则及时督办交办，累计受理社会监督意见151件，已办结150件，办结率99.3%。成功解决了一批涉及营商环境、政府服务、富民惠民、征地拆迁、住房教育、农民工欠薪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急难愁盼”问题，

为高质量发展扫清了障碍，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按照“应督尽督”要求，健全“督查反馈、问题通报、台账管理、限时整改、适时‘回头看’”监督闭环模式，运用“四不两直”方式和定期督查、明察暗访和“小分队”机动督查结合起来，紧扣“两台账一清单”“一月一主题”活动，5个督查组拉网式、全覆盖开展了4轮集中督查，办公室2次深入8县市和部门企业指导工作，实现了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作风在一线转变。累计督查发现的686个问题，约谈61人次。

### 激发担当作为

甘南州紧盯问题、靶向施治，按照“严、真、细、实、快”标准，从创新体制机制、强化跟踪服务等方面协同发力，大力实施营商环境提优、招商引资提效、特色产业提质、作风建设提标等五大攻坚突破行动，着力在发展指标进位、重点任务落实、工作效能提升上下功夫，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招商引资成效明显。**结合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以“营商环境大整治、招商引资大突破”为主题，全面落实“六必访”“白名单”“企业家日”等制度，不断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一网通办、全程网办”

服务模式，企业开办时间由1天压缩到0.5天，积极为企业纾困解难。2023年，全州新设立经营主体11205户，同比增长19.45%；新设立企业3647户，同比增长24.83%；新设立个体工商户7588户，同比增长17.96%。全州招商引资续建和新签项目51个，到位资金49.96亿元，同比增长175.87%。新签约项目46个，总投资215.85亿元，占全年任务162亿元的133.24%，其中：新签约入库项目34个，总投资106.71亿元，签约额增速488.3%，位居全省第一；落实续建和新签约招商项目51个，到位资金49.96亿元，同比增长175.87%，位居全省第二。

**文旅产业井喷增长。**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充分展示70年来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喜人成就，全面展现新时代甘南新形象，加快构建“大生态催生大旅游、大旅游牵引大转型、大转型释放大效应”的现代文旅产业体系，采取“旅游+”模式。全年累计旅游人数为2182.69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为109亿元。按可比口径分别较2022年同期增长344%和351%。特别是中秋国庆假期，全州接待游客84.23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5.06亿元。

**特色产业蓬勃发展。**立足资源禀赋，发挥优势特色，以甘南州整州入列第三

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名单为契机，聚焦“八大”优势特色产业，8县市集中开展产业观摩和农业农村重点工作大检阅活动，形成互学互鉴、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2023年全州第一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投入产业发展8.95亿元，建成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186个10.28万亩，扶持培育县级以上龙头企业50家，年收入达到17.47亿元，同比增长4.36%。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共带动农牧户数4.81万户。创建国家级示范社18个、省级示范社130个，带动农户数5.47万户。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达到50个，建成万头牦牛养殖基地5个，阿孜畜牧科技示范园区被认定为国家级牦牛遗传资源保种场。累计认

证“三品一标”农产品231个，38个叫得响的品牌入选“甘味”目录。

**干部作风明显转变。**坚持重实绩、重实干导向，制定《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 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的实施意见》《甘南州纪检监察机关为受到错告诬告陷害党员干部及监察对象澄清正名工作规程》等制度机制，为受到不实举报的4名党员干部进行了澄清正名，形成组织为干部担当、干部为事业担当的浓厚氛围。持续加大对“四风”典型问题的查处力度，2023年，全州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70件，处理271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49人，形成了强大的震慑和警示教育双重作用。

## 2023 年甘南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综述

2023 年，甘南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及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持续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扎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性任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州脱贫人口人均收入达到 15486 元，位居全省 13 个考核评估市州第 5 位，同比增长 15.3%；脱贫人口收入不增反降比例控制在 0.79%，同比下降 1.17 个百分点。

### 工作成效及做法

**强化政治担当，从严从实履行主体责任。**全州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五级书记

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持续推进地级领导干部包抓监督协调县市及联系乡村振兴重点村工作机制。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农牧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的实施意见》，制定下发了《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2023 年东部协作和帮扶工作要点》《关于持续稳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及时组织召开党委农村工作会议、领导小组会议调度会议、反馈问题整改推进会议，对全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度工作任务重点研究分析、扎实安排部署、统筹推进落实。州委州政府与 4 名地级领导干部和 8 县市、28 个部门签订了《目标责任书》。乡村振兴 5 大工作专班和有效衔接 12 个专责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问题，协同推进工作。县、乡、村三级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工作安排部署，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为各项工作的有序有效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坚持问题导向，跟踪问效推进工作落实。**按照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目标导向、政策导向和问题导向，州县党委政府坚持靠前指挥，督促推进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和工作落实。聚焦问题短板，先后组织开展7次州级巩固衔接工作专项督查、3次农口重点工作督查和1次东西部协作互查互评。及时向8县市和相关部门下发《工作提醒函》《重点工作督办函》《问题清单》107份，对重点工作“点对点”跟踪督办。统筹国家和省上考核评估反馈等各类问题，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2次对问题整改做出重要批示，分管领导带队多次深入县乡村跟踪问效，认领的2022年国家考核评估反馈的5个方面20条问题、省级专项考核反馈的14个方面27条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守牢底线思维，持续强化动态监测帮扶。**用好“网格员”、乡村干部、行业部门三方力量，坚持常态排查、集中排查和专项排查相结合，组织开展了1轮专项排查和2轮集中排查，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大力宣传推广“甘肃一键报贫”系统，有效提高农户申报便捷程度。年内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740户3501人，其中通过“一键报贫”纳入226户1086人。全州累计共有监测对象4372户19260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108户5001人、边缘易致贫

户2691户1156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573户2694人）。通过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帮扶措施，已消除风险2462户10691人，风险消除率55.5%。

**坚持民生为本，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教育帮扶方面。控辍保学持续保持常态清零；投资4.89亿元实施“能力提升”、为民办实事、设备购置等项目，办学条件持续改善。落实教育惠民及学生资助资金33645.15万元，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7669.78万元。健康帮扶方面，完成了全州562个村卫生室分类建设任务和部分乡镇卫生院的改扩建、维修工程，脱贫人口慢性“四病”患者有效管理率保持在95%以上，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报销比例达到95.12%，农牧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全覆盖。安全住房保障方面，全州共监测排查因灾形成的危房121户，已全部改造竣工，落实补助资金3338.51万元完成1940户六类重点对象农房抗震改造。饮水安全保障方面，投资2400万元完成农牧村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8处，投资1475万元实施农牧村供水提升项目24处，争取中央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1109万元，完成农牧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532处。

**立足持续增收，大力扶持特色产业发展。**投入各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10.06亿元支持产业发展，占衔接资金

总量的 61.77%。为 13107 户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资金 5395 万元，其中涉及监测对象 2015 户 8667 人。落实资金 2449.92 万元，扶持庭院经济 2824 家（处）。积极实施“牵引带动”战略，着力构建“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合作社、合作社联农户建基地”的生产组织体系，农业产业串点成线、以线带面的规模效应初步呈现。建成以中（藏）药材、高原夏菜、食用菌为主的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 186 个 10.28 万亩，建成以青稞、中（藏）药材为主的良种繁育基地 5.9 万亩，建成抓点示范种植基地 25 个面积 0.45 万亩。落实牦牛良种补贴项目资金 1430 万元，调引二级以上甘南牦牛种牛 2260 头，组建牦牛繁育基地 8 个。按照“培育一批、壮大一批、引进一批”的发展思路，年内新增营业收入 2000 万元以上规上农业企业 4 家，培育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8 家。培育家庭农牧场 511 家、“五有”合作社 2911 户，全州 56 家农业企业带动农牧户 48095 户，各类合作社带动农牧户 54696 户。新认证绿色食品 25 个，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 231 个。建成文化旅游标杆村 15 个、全域旅游专业村 24 个，培育提升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 860 余家，年内接待乡村旅游游客 350 万人次，收入突破 10 亿元。

### 聚焦稳岗就业，多措并举增加群

众收入。研究制定“关于持续稳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的若干措施”，细化完善 5 个方面 15 条增收措施，通过强化劳务输转、以工代赈、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公益性岗位等就业帮扶措施和加大到户产业奖补、经营主体带动、金融资金支持、农业保险兜底等产业帮扶力度，不断拓宽脱贫劳动力增收渠道，保障实现脱贫人口增收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全州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11.9 万人，完成年度计划 11.5 万人的 103.4%，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 5.69 万人，完成年度计划 5.5 万人的 103.5%。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8645 人，完成年度任务的 115.2%，其中脱贫劳动力培训 2326 人，完成年度任务的 244.8%。5212 名乡村公益性岗位和 5570 名光伏公益性岗位保持稳定；继续选聘生态护林员 10907 名，落实补助资金 8725.6 万元。

**注重双向发力，持续深化拓展协作帮扶。**将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作为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主要内容，全面助推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州直相关部门对标年度任务，配套制定 13 个专项工作方案，围绕产业协作、消费帮扶、劳务协作等重点任务，研究制定 19 项政策。州县党政主要领导加大高层对接互访频次，主动到东部协作市区和中央定点帮

扶单位上门对接，共签约项目 25 个，签约金额达到 6.3 亿元。2023 年共争取落实帮扶资金 3.94 亿元，其中落实东西部协作资金 2.99 亿元、对口支援资金 0.94 亿元，谋划实施项目 282 个。引企落地 43 家，其中投资额达到 1000 万元以上企业 35 家。津甘两地互派干部人才 412 人次，培训干部人才达到 3645 人次。完成消费帮扶额 2.45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22%。同时，深入实施“万企兴万村”倾斜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县行动，主动对接州内外民营企业 55 个，引入帮扶资金 3031.2 万元，实施“兴村”项目 129 个，带动 87 个农牧村经济快速发展和农牧民持续增收。

**强化驻村帮扶，激发群众内生发展动能。**按照“大稳定小调整”原则，年内轮换调整驻村干部 405 人，其中第一书记 135 人、工作队员 270 人，保持了驻村工作队队伍不散、力量不减、工作不断。严格履行驻村帮扶工作队管理职责，州、县、乡分级开展督查检查和电话抽查，督促驻村工作队严格落实驻村制度，有效发挥驻村职责。各级帮扶单位认真落实“捆绑式”责任，开展政策宣传 5303 次，化解矛盾纠纷 688 件，投入帮扶资金 1296.8 万元，解决群众急事难事 1560 件，广大群众的满意度持续提升，对党和政府的感恩心进一步增强。按照全省驻村帮扶“抓点示范”

行动要求，确定 9 个帮扶工作队扎实开展“抓点示范”行动，广大群众的满意度持续提升，对党和政府的感恩心进一步增强。

**聚焦宜居宜业，精心打造和美乡村。**全面贯彻落实全省“5155”乡村建设示范行动的安排部署，整合各类资金 2.8 亿元，完成 29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任务。投资 9.6 亿元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 220 个，至 2023 年底全州累计完成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 2341 个，覆盖全州 90% 的自然村。落实资金 218 万元，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77 个，累计覆盖全州 85% 以上的行政村。年内共完成新建农村户厕 5098 座，完成率 100%。大力弘扬时代新风，推动移风易俗行动向纵深发展，积极培育文明乡风，发动群众自治组织和新乡贤，对不良习俗进行教化约束和宣传劝导，进一步树立喜事新办、丧事简办、弘扬孝道、尊老爱幼、扶残助残、和谐敦睦的良好风俗。积极开展州、县两级村规民约先进村评选活动，评选出 24 个州级村规民约先进村，其中 6 个村被省上命名为甘肃省村规民约先进村。全州乡镇村“一约四会”覆盖率达到 100%，红黑榜覆盖率达到 92%，甘南州顺利通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国家验收，成功打造涉藏地区市域社会治理的“甘南模式”。



## 典型亮点及创新

一年来，甘南州各级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困境中寻突破，在创新中求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各具特色和亮点。

**举办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2023年9月11日至12日，国家民委、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举办的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在甘南州成功召开，此次会议是推进民族地区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一次动员会和部署会，规格之高、成果之丰、影响之深，在甘肃省乃至全国民族工作史上前所未有。参会领导对甘南州举办全国现场会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全国各地参会代表反响良好，充分展现了甘南热情、折射了甘肃精神，在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贡献了智慧力量，为我们凝心聚力做好民族地区巩固衔接工作，奋力推进全省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提振了信心、注入了动力。

**数字赋能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甘南州结合地区资源禀赋、产业发展现状、群众生产生活习惯和产业发展意愿，把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牵引带动农牧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作为建设青

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和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的“突破口”，实施牦牛产业效益提升计划和生态养殖、收购加工、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产业招商、品牌提升等全链条突破行动，推进繁育、养殖、加工、仓储、流通、消费全环节实现提能升级。深刻把握产业数字化转型趋势，全力打造甘南州智慧牧场大数据管理平台，采集录入牛羊基础信息240万余条，充分释放数字资源价值，构建养殖、加工、销售全链条可视化管理和信息溯源体系，实现了从“牧场”到“餐桌”的全流程、数字化动态监管。持续加大产销对接力度和宣传推介力度，高原绿色有机产品品质优势越来越凸显，有效助力传统农牧产业提质增效，农牧民人均在牦牛产业中的收入增加500元以上。

**全州医疗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全州医保部门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医疗保障需求作为健康帮扶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优化政策措施，着力完善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建设，年内先后对城乡居民住院、门诊、门诊慢特病等政策进行了多次调整和优化，城乡居民住院报销比例平均提高19%以上，起付线平均降低1500元，最低报销比例达到83%，平均报销比例达到88%。城乡居民普通门诊年度支付限额从人均100元提高到160元，报销比例提高到90%，预计当

年全州参保患者可多享受 7600 万余元的医保政策红利。同时将三级医疗机构纳入城乡居民普通门诊结算单位，将门诊慢特病纳入异地直接结算范围，成为在全省率先开通门诊慢特病直接结算的市州，有效解决长期以来城乡居民普通门诊省内、跨省报销难的问题。目前甘南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居于全省前列。

**“十户联产”构筑经济发展新高地。**碌曲县着眼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牧业改革，创新开展“十户联产”畜牧产业发展模式，探索出一条社会认可度高、增收增效快、群众参与性

强，能够全面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建设“七美碌曲”的科学路径。组建了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联盟、建立了 8 个牦牛繁育核心群，建成甘青川贡巴活畜交易市场和屠宰加工生产线，筹集产业发展扶持基金，投入 68 家专业合作社，全力推动以“十户联产”抱团发展模式，2023 年底，有“十户联产”基础社 314 个，涉及农牧户 5800 余户、2.8 万余人。碌曲县劳尔都合作社是“十户联产”从单户经营向合作社模式转变的典型代表，在联合国粮农组织首届全球畜牧业可持续转型大会上被甄选为全球 12 个成功案例之一。

# 大事记

## 一月

**5日**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州委经济工作会议在合作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甘南州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甘南的决定》和《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决议》。

**6日至7日** 教育部民族教育司一行4人到甘南州调研教育工作。

**20日** 甘南州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到兰州新区新康村看望慰问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

**是月** 中国科协下发《关于命名2021—2025年度第二批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的决定》，甘南州合作市被命名为2021—2025年度第二批全国科普示范市。

## 二月

**1日至2日** 副省长李刚带领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负责人和有关畜牧专家，到甘南州夏河县、合作市部分企业和农牧村，专题调研农牧产业发展、农特产品销售加工和乡村全面振兴等工作。

**4日** 自然人文纪录片《青绿甘南》首映式在兰州举行，《人民日报》、新华社等20余家新闻媒体记者，甘肃文化影视界专家和代表等200余人参加首映式。

**6日** 挪威驻华大使白思娜一行到甘南州进行访问。

**10日** 甘肃省广播电视总台甘南工作站在甘南州融媒体中心揭牌成立。

**11日** 2023年一季度全省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举行，甘南州在碌曲县分会场参加并举行全州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

**14日**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

会议在合作召开。

21日 甘南州“三抓三促”行动  
动员部署会议在合作召开。

## 三月

2日 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  
二十大精神，推动新时代甘南法治宣传  
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甘南州第十  
个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合作  
市香巴拉文化广场举行。

8日 甘南州举行甘肃省森林消防  
总队合作大队庆功授奖大会。应急管理  
部为甘肃省森林消防总队合作大队记集  
体一等功，1名同志记个人一等功、4  
名同志记个人二等功。

21日 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  
成就梦想”为主题的“百千万”创业引  
领工程甘南州第一届“创响甘南”创业  
创新大赛启动仪式在合作市举行。

30日 甘肃安多清真绿色食品有  
限公司获得 ECOCERT 签发的欧盟、英国  
及美国有机加工认证证书。

是月 国家、省发展改革委下达社  
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 2023 年中央预  
算内投资计划，甘南州精神卫生福利  
院建设项目获 1800 万元中央预算内资  
金支持。该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拟  
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设置 120 张精  
神卫生床位。

## 四月

3日 甘南州召开全州领导干部会  
议，并宣布省委决定：何谋保任中共甘  
南州委委员、常委、书记，俞成辉不再  
兼任中共甘南州委书记、常委、委员职  
务。

12日 华晟云合作市数据中心项  
目举行开工仪式，该项目总投资 20 亿  
元，分三期投资。

13日 甘南州“山水林田湖草沙  
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  
动启动仪式在夏河县举行，全州同步开  
展以生态修复大治理、国土绿化大行动  
和环境整治大提升为重点，纵深推进山  
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23日 甘南州学习贯彻习近平法  
治思想教育培训基地揭牌仪式在州委党  
校举行。

25日 《达赛尔》创刊四十周年庆  
祝大会在合作市举行。

## 五月

4日 州委书记何谋保带队赴湖南  
省开展招商引资活动，考察中车集团株  
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有  
色产业投资集团，就扎尕那景区旅游观  
光轨道火车交通建设项目和绿色矿产资

源开发事宜对接洽谈、达成协议。

**9日** 甘南州第20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合作市香巴拉主题文化广场举行。

**11日** 国家（天津）中医医疗队走进甘肃甘南巡回医疗暨大型义诊活动启动仪式在合作市香巴拉主题文化广场举行，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向甘南州捐赠价值3.5万元的药品。

**13日** 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到浙江省杭州中南建设集团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14日** 甘肃省在浙江省杭州举办全省重点产业招商推介会，甘南州碌曲县政府与浙江正泰新能源、利欧集团两家公司成功签约11.29亿元。

**22日** 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在甘南州体育场开幕。

**27日至28日** 甘肃省国际友好省州美国俄克拉何马州的亲善大使、“马掌路乐队”领队凯尔·迪灵汉姆到甘南州夏河县、合作市交流访问，并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举办交流互动音乐会。

**30日** 甘南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甘南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甘南州卫生监督所）揭牌成立。

## 六月

**10日至1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

常委会主任胡昌升到甘南州临潭县、卓尼县调研，并强调：把民族团结、生态保护与乡村振兴、产业培育、群众增收更好地统筹起来，在现代化建设中彰显担当作为。

**19日**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张永霞到甘南州调研，并强调：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凝聚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甘肃实践的磅礴力量。

**20日** 由甘南州人民政府、中国电信甘肃公司主办的“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活动发布会暨全国电子消费券投放仪式在兰州举行。

**22日** 第十二届洮州民俗文化旅游节在临潭县新城镇开幕，接待游客近8万人。

**28日** S10卓尼至合作高速公路狼那湾沟特长隧道顺利贯通，该隧道位于卓尼县阿子滩镇甘布塘村，左线全长4160米、右线全长4190米。

**是月** 第十九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发布“2023中国最美县域榜单”，甘南州卓尼县上榜。

## 七月

**6日** 甘南州举行第二十九届兰洽会招商引资推介集中签约仪式，签约项

目 22 个，总投资 42.11 亿元。

**10 日** 2023 迭部国际大力士公开赛、第五届安多地区“腊子口杯”则巴邀请赛、第九届迭部腊子口红色文化旅游艺术节暨招商引资经贸洽谈、扎尕那首届青稞音乐节开幕。

**10 日 23 时 34 分** 夏河县麻当镇章子沟村发生泥石流灾害，灾害共造成 2 人死亡、2 人失联、7 人受伤。

**15 日** 甘南州足球代表队获得首届“贡嘎杯”州际青年足球邀请赛冠军。

**26 日** 第九届中国锅庄舞展演暨碌曲县庆祝甘南州成立 70 周年锅庄文化节开幕式在碌曲县夏泽滩草原举行。

**27 日** 2023 “冶力关杯”中国·国际拔河公开赛暨第七届甘肃临潭拔河节系列文化活动中国作家看临潭、临潭县“中华诗词之乡”授牌式、“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全国征文颁奖式在临潭县冶力关旅游区游客中心举办。

**29 日** 由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主办的 2023 牦牛乳产业发展论坛在合作开幕。

**是月** 合作市美仁 2 号牦牛养殖基地建成甘南州首个实现区块链溯源的智慧牧场。

**是月** 甘南州建州 70 周年的文学献礼工程《新世纪甘南文学作品选（2001—2021）》，由作家出版社正式

出版。

## 八月

**1 日** 甘南夏河机场复航仪式和甘南机场公司成立大会暨揭牌仪式在夏河机场举行。

**3 日** 州政协在合作市举行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赠书仪式暨《百年甘南实录》新书发布会。《百年甘南实录》（七卷本），由民族出版社出版，全书共 265.6 万字，收录 362 篇文史作品。

**5 日** 由中共甘南州委、州人民政府主办，州农业农村局、州科技局承办的甘南青稞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在合作举办。

**8 日** 甘肃、青海、四川、云南、西藏自治区 5 省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在合作市召开，此次会议以“绿色、和谐、开放、发展、共享”为主题，推动实现区域合作共赢、繁荣发展。

**9 日** 甘肃、青海、四川、云南、西藏自治区 5 省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州（市）长峰会在甘南州卓尼县召开。会议讨论通过并共同签署《甘南倡议》，确定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为第九次联席会议主办方，向海南州转交联席会议办公室印章。

**10日**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在合作当周草原举行。中央有关部门祝贺团、甘肃省祝贺团出席庆祝大会。庆祝大会后进行了“感恩奋进新时代 同心筑梦新征程”为主题的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文艺表演。

**14日** 《甘南日报》（藏汉文）创刊70周年暨第二十一届全国藏语文媒体协作会议在合作召开。

**15日** 《甘南日报》创刊70周年系列丛书《足印：甘南新时代十年（2012—2022）新闻实录》《〈甘南日报〉七十年副刊作品精选》（全2册）出版座谈会在合作召开。

**18日** 甘南藏族自治州护理培训基地揭牌仪式在州人民医院举行。

**22日** 第十二届生态文明腊子口论坛在临潭县冶力关镇举办。

**24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到甘南州调研并强调：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上，必须旗帜鲜明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确保国家安全。

**是日** 副省长陈得信到甘南州调研全省重大项目建设推进落实情况。

**29日至31日** 副省长李刚到甘南州舟曲、迭部、碌曲、玛曲及合作等县市的部分乡镇村组、企业牧户和学校，专题调研农牧产业发展、水利工程建设、

乡村全面振兴、教育教学等工作。

**30日** 经甘南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甘南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家畜家禽防疫条例》《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城区面山绿化条例》。

## 九月

**6日23时40分** 夏河县部分地区出现短时强降雨，造成夏河县麻当镇果宁村、王格尔塘镇路段、达麦乡部分路段、王夏高速上行14千米+600米处等多地发生不同程度山洪灾害。灾害造成7人失联、3人受伤。

**7日凌晨**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昌升紧急赶往夏河县受灾现场指挥抢险救灾，看望慰问受灾群众。

**7日凌晨** 州委书记何谋保赶赴夏河县受灾现场，实地察看灾情，指导抢险救援工作，了解人员搜救、道路疏通、转移安置、生活保障等情况。

**7日凌晨** 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赶赴夏河县受灾现场，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并要求全力搜救失联人员，调动各方力量有序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8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在甘南州调研抢险救援和灾害防范应对工

作。

**10日** 甘南州与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在合作市签订区域协同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11日至12日** 国家民委、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在甘南州召开民族地区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

**15日** 全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在合作市召开。

**16日** 兰州新区甘南实验中学正式开办，该学校投资7.5亿元，占地面积29.07公顷，建筑面积12万余平方米。

**20日** 甘南州农牧业机械技术培训推广站高级工程师马登荣作为专家代表，赴津巴布韦参加农业农村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援津巴布韦高级农业专家组第四期技术援助。

**23日** 甘南州首家青稞种子分公司——甘南陇盛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合作挂牌成立。

**25日** 临潭县政府与北京鸿达盛远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举行风电芯材制造项目签约仪式。

## 十月

**9日** 由国网甘南供电公司建设的多合变至渭河源变330千伏线路工程

（甘南段）在卓尼县恰盖乡首次开展导线架设施工作业。

**11日至12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到甘南州舟曲县调研协作帮扶、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工作。

**19日** 第25届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全体大会在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开幕，会上公布2023年“最佳旅游乡村”名单，甘南州迭部县扎尕那村入选。

**24日** 州委书记何谋保带领甘南州有关部门到天津市就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进行交流，天津市委书记陈敏尔，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工参加座谈交流。

**26日** 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由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是日** 甘南州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自2024年起，将每年公历7月4日设立为“甘南企业家活动日”。

**28日** 生态环境部授予甘南州卓尼县、夏河县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授予甘南州舟曲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称号。



## 十一月

2日 甘肃尕斯库勒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将救助的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荒漠猫（别名草猞猁）放归大自然。

2日至4日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专家组到卓尼县开展洮藏黑山羊、洮羊新资源现场核验。

10日 玛曲县举行2023年生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入住仪式，欧拉镇曲河村57户牧民群众搬迁至集中安置点。

17日 国家民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团在甘南州宣讲，宣讲团成员、西北民族大学党委书记张俊豪作示范宣讲报告。

是日 夏河县曲奥乡香告村、舟曲县立节镇杰迪村被农业农村部命名为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是月 舟曲县博峪河省级自然保护区通过红外相机首次发现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羚牛、林麝、红喉雉鹑影像。

## 十二月

1日 甘南州新能源基地规划及外送方案研究报告座谈会在兰州召开。

7日 州委书记何谋保在合作市会

见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顾发根，双方就推进扎尕那景区旅游观光轨道火车项目落地实施相关事项进行座谈交流。

是日 由省委统战部、省民委主办，州委统战部、州民委、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协办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晚会《石榴花开映陇原》在甘南大剧院上演。

21日 甘南州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合作召开。

23日 由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中国民族文化出版社、甘肃省文旅集团主办的《甘肃甘南非遗文化艺术展》在北京皇城艺术馆开展。

28日 经甘南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甘南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条例》。

## 州情概览

**【地理位置】**甘南藏族自治州位于长江、黄河上游，东与定西、陇南毗邻，南与四川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相连，西与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黄南藏族自治州相连，北靠临夏回族自治州。位于东经 $100^{\circ}45'45''\sim 104^{\circ}45'30''$ ，北纬 $33^{\circ}06'30''\sim 35^{\circ}34'00''$ 。东西长360.7千米，南北宽270.9千米，土地总面积4.5万平方千米。南部为重峦叠嶂的迭岷山地，东部为连绵起伏的丘陵山区，西部为广袤无垠的平坦草原，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由西北向东南呈倾斜状。最高海拔4920米，最低海拔1172米。

**【历史沿革】**甘南历史悠久。新石器时代在三河一江流域就有人类开发这块亘古荒原，随着历史的进程，甘南的羌部逐渐建立自己的部落联盟或依附中原王朝，民族间的交流便逐渐频繁起来。秦时部分地方已属临洮管辖。西汉时，东部属陇西郡，北部属金城郡，设白石、羌道两县。隋时的临洮郡、枹罕郡、宕昌郡分别管辖今甘南的西北和东南部部分地区。唐朝初年废郡置州，甘南境内

曾为洮州、芳州、迭州的全部和河州、宕州的部分，西北部属吐谷浑、吐蕃的范围。元代属宣政院管辖，吐蕃等处宣慰司统领。明代属陕西都司管辖，清乾隆时，州境大部属巩昌府，夏河由循化厅管辖。1913年废府设道，临潭县属兰山道，西固县（今舟曲县）属渭川道。1928年建立夏河县，改属甘肃管辖，1937年成立卓尼设治局。1949年9月—12月，临潭、卓尼、夏河、西固相继解放。1952年7月设立甘南藏区工作委员会，1953年10月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1955年7月1日改为甘南藏族自治州。州府设在合作市，是全州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行政区划】**自治州共辖临潭、卓尼、舟曲、碌曲、玛曲、夏河、迭部7县和合作市。

**【气候水文】**甘南地处青藏高原东北边缘，具有大陆性季节气候的特点，光照充裕，利用率低；热量不足，垂直差异大；降水较多，地理分布差异显著。全州除舟曲、迭部县部分地区没

有严寒期外，其余地方长冬无夏，春秋相连且短促。2023年全州各地降水量略偏多，年平均气温全州大部分地方正常略偏高。全州各地平均气温为 $3.1^{\circ}\text{C}\sim 14.3^{\circ}\text{C}$ ，与历年平均值比较，碌曲和迭部正常略偏低，其余各地正常略偏高 $0.1^{\circ}\text{C}\sim 1.0^{\circ}\text{C}$ 。全州各地降水量为453.7毫米 $\sim$ 661.7毫米，与历年平均值比较，各地均略偏多。全州各地年日照总时数为2099.0 $\sim$ 3397.3小时，与历年平均值比较，各地日照时数除合作偏少外其余各地均偏多。甘南州境内河流众多，溪流密布，主要河流有黄河、洮河、大夏河和白龙江(统称三河一江)，分属黄河水系和长江水系。黄河、洮河、大夏河流域属黄河水系；白龙江流域属长江水系。州境所辖的玛曲、碌曲、卓尼、临潭、夏河5县境属黄河流域，主要河流有黄河(首曲)及其支流洮河、大夏河；迭部、舟曲两县全境及碌曲县的郎木寺一带属长江流域，主要河流为白龙江。甘南地处黄河、长江上游，是洮河大夏河以及长江支流白龙江的发源地。东部为典型的高山峡谷地貌，河谷深邃，河道落差集中，是甘肃省水能资源蕴藏丰富区。

**【土地土壤】**甘南州的土壤由于受到自然条件的影响，土壤垂直分布比较明显，共分为13个土类、27个亚类、40个土属。其中，耕种土壤有13个土

属，21个土种。有高山草甸土类，分布于西倾山、积石山、岷山、迭山等各大山体海拔4000米 $\sim$ 4500米的高山地带；亚高山草甸土类，分布在迭部、碌曲、玛曲、卓尼、舟曲、夏河县的大部分和临潭县的部分地区；亚高山草原土类，分布在夏河县的九甲、甘加、桑科、麻当、唐尕昂、王格尔塘、达麦等乡海拔2750米 $\sim$ 3600米的地区；黑钙土类，主要分布在卓尼县的城关、阿子滩、大族、扎古录、完冒、申藏、恰盖，临潭县的三岔、龙元、长川、新城、卓洛、术布、羊沙、陈旗，夏河县的那吾、扎油、博拉、阿木去乎、牙利吉，玛曲县的尼玛及兰后军牧场等；栗钙土类，分布于临潭县新城、城关、卓洛、羊沙等乡(镇)海拔2100米 $\sim$ 2800米的地区；暗棕壤类，分布在舟曲县大峪乡羊布梁、越坪乡沙滩林场、插岗乡插岗梁的高半山阴坡和迭部县花园及卡坝乡一带，海拔2600米 $\sim$ 3500米的半山阴坡、高山阳坡处；棕壤类分布于舟曲县海拔2300米 $\sim$ 2600米和迭部县海拔2800米 $\sim$ 3500米的高山深、中切割的阴坡和半阳坡；褐土类，分布在舟曲县海拔1200米 $\sim$ 2700米的阴阳山山坡，迭部县海拔2600米 $\sim$ 2800米的阴坡和3000米 $\sim$ 3100米的山地阳坡；灰褐土类，分布于碌曲、卓尼、临潭县沿洮河一带乡、镇及夏河县的大夏河沿岸；

草甸土类，分布在玛曲县黄河沿岸冲积阶地及其支流的冲积洪积扇上，夏河县大夏河、格河、多合尔河两岸的低平地带，碌曲县尕柯河上游两岸的河湖边缘地带；沼泽土类，分布在夏河县多吉阔合、兹合玛沟、日阿塘、多加滩，碌曲县尕木固河、波海、尕海，玛曲县齐哈玛、曼尔玛、采日玛与阿万仓、河曲马场等海拔 3400 米~ 3600 米的低洼滞水的古河道、河湖沉积地带；泥炭土类，主要分布在玛曲县境内的齐哈玛、曼尔玛、采日玛、黑河沿岸地带及河曲马场、尼玛、欧拉乡，碌曲县尕海、野马滩、各马滩等地。

**【物产特产】**甘南林区蕴藏有丰富的野生植物资源，有野生植物 1820 种，主要有杉、松、柏、桦、杨等，重点保护的有大果青杆、岷江、柏木、秦岭冷杉、连香树等 20 余种。有蕨菜、蕨麻、羊肚菌、猴头菌、香菇、木耳、沙棘等多种山野珍品。药用植物有 643 种，其中不乏珍稀贵重及特产，独有药材冬虫夏草、野党参、岷贝、半夏，而在全省占主要地位的药材大黄、丹参、赤芍、红芪等更是品质优良。农作物以小麦、青稞、土豆为主，蚕豆、豌豆、油菜籽种植较多，气候较暖的地方还种植胡麻、蓖麻、棉花。蔬菜以白菜、萝卜、葱为主。瓜果有苹果、梨、林檎、楸子、樱桃等。野生动物资源丰富，有野生动物

314 种，属国家重点保护动物的有大熊猫、梅花鹿、藏羚羊、雪豹、黑鹳、金雕、天鹅等 143 种，其中黑颈鹤数量达 500 多只，占到全球总量的 6.3%。畜禽品种繁多，有闻名遐迩的河曲马、欧拉羊和甘加羊，有肉质鲜嫩、肥而不腻的合作猪，有被誉为“高原之舟”的牦牛等许多优良畜种。矿产资源不仅矿种多，而且矿床类型比较齐全。全州境内共发现金、银、铜、铅、锌、铁、汞、锑等 42 种矿产，已查明资源储量的矿种有 23 种，其中铀、砷、泥炭居全省第一位，金、铁居全省第二位，铅、锑居全省第三位；已开发利用矿种有 15 种，分别是：金、银、铜、铅、锌、锑、铁、砷、煤、水泥用灰岩、石英岩、石膏、花岗岩、矿泉水等。

**【甘南黄金】**甘南州地处西秦岭造山带西段，地貌结构复杂，金的成矿地质条件良好，资源潜力巨大，造就了甘南黄金独有的品质特征。甘南州金矿具有明显的成带集中产出、矿床规模大、矿石类型相对简单、矿石品位较高、成矿元素组成相对单一等特征。金矿床的产出主要受构造—岩浆带控制，成群呈带集中分布，存在明显的区域性金成矿带，带内金矿床追随区域性大断裂分布并与印支—燕山期岩浆作用关系密切。自北向南有夏河—合作、迭部—舟曲、玛曲—碌曲三个金及多金属矿资源富集

区，优势的金矿类型主要是构造蚀变岩型和石英脉型。甘南是我国仅次于胶东半岛的第二大金资源富集区。

**【人口】**2023年全州总人口（户籍人口）74.59万人，比上年末减少0.23万人，其中藏族人口43.17万人，增加0.19万人，占总人口数的57.9%。常住人口66.87万人，其中，城镇人口30.36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45.4%。全年出生人口0.64万人，出生率9.43%；死亡人口0.57万人，死亡率8.48%；人口自然增长率0.95%。

表1 2023年全州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

指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常住人口	66.87	100.00
其中：城镇	30.36	45.4
乡村	36.51	54.6
其中：男性	34.02	50.9
女性	32.85	49.1
其中：0～14岁	15.57	23.3
15～64岁	43.67	65.3
65岁及以上	7.63	11.4

**【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2023年全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60.81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4.03亿元，增长3.8%，对经济的贡献率11.4%，拉动经济增长0.7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32.67亿元，增长15.9%，对经济的

贡献率28.6%，拉动经济增长1.7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184.11亿元，增长5.0%，对经济的贡献率60.0%，拉动经济增长3.6个百分点。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38569元，同比增长7.7%。三次产业结构比由2022年的17.1:11.5:71.4调整为16.9:12.5:70.6，第一产业比重下调0.2个百分点，第二产业上调1.0个百分点，第三产业下调0.8个百分点。

全年全州城镇新增就业4700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919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56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全年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1.9万人，劳务创收33.04亿元，大力开展劳务协作，向天津市输转劳动力95人，就近就地转移就业3286人，向第三方输转劳动力2492人；全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注册2483名，就业2288名；招聘730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实现就业、“三支一扶”人员150名、特岗教师140名；举办网络招聘会5场，提供就业岗位1200个，“直播带岗”活动45场，提供就业岗位1.2万余个；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解决1090名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86家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吸纳富余劳动力6092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63亿元。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0.2%。

表2 2023年全州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涨跌幅度（±%）

指标	2023年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0.2
食品烟酒	0.1
衣着	-1.2
居住	0.4
生活用品及服务	-0.6
交通和通信	0.3
教育文化和娱乐	0.7
医疗保健	0.3
其他用品和服务	2.5

### 农业

2023年全州农林牧渔及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46.64亿元，比上年增长3.8%。

全年农作物种植面积8.79万公顷，比上年增长3.4%，其中：粮食作物种植面积4.81万公顷，增长2.4%；经济作物种植面积3.27万公顷，增长4.3%；青饲料种植面积0.71万公顷，增长6.1%。粮、经、饲比由2022年的55.3：36.9：7.8调整为54.7：37.2：8.0，粮食作物比重下调0.6个百分点，经济作物比重上调0.3个百分点，青饲料比重上调0.2个百分点。

全年粮食总产量12.59万吨，比上年增长3.8%；中（藏）药材产量6.49万吨，增长3.2%；油料产量1.98万吨，下降7.5%；蔬菜产量6.86万吨，增长34.5%。

表3 2023年全州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2023年	比上年增长（±%）
粮食	吨	125886	3.8
其中：青稞	吨	44528	8.8
油料	吨	19828	-7.5
中（藏）药材	吨	64897	3.2
水果	吨	11893	9.0
蔬菜	吨	68551	34.5

2023年各类牲畜存栏277.16万头、只，比上年增加8.08万头、只，增长3.0%。其中：牛存栏124.22万头，增加4.75万头，增长3.9%；羊存栏132.12万只，增加4.02万只，增长3.1%；猪存栏15.83万头，减少0.85万头，下降5.1%。

全年肉类总产量10.35万吨，比上年增长6.3%。出售和自宰肉牛54.83万头，增长3.3%；出售和自宰肉羊129.97万只，增长10.5%；出售和自宰肉猪25.13万头，增长5.3%。牛奶产量8.10万吨，增长2.0%。绵羊毛产量1396吨，增长3.5%。

表4 2023年全州各类牲畜发展和主要畜产品产量

指标	单位	2023年	比上年增减（±）
各类牲畜年末存栏	万头、只	277.16	8.08
其中：大牲畜	万头	129.20	4.90
绵山羊	万只	132.12	4.02
猪	万头	15.83	-0.85
肉类总产量	万吨	10.35	0.62

其中：牛肉	万吨	6.25	0.32
羊肉	万吨	2.08	0.20
猪肉	万吨	1.91	0.10
牛奶产量	万吨	8.10	0.16
绵羊毛产量	吨	1396	47

全年全州农业机械总动力 45.84 万千瓦，比上年增长 0.05%；其中：拖拉机注册登记 6291 台，增加 243 台，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 63 台，增加 20 台。

### 工业和建筑业

2023 年全州全部工业增加值 22.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8.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5%。规模以上工业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增长 13.2%，股份制企业增长 3.3%，其中：私营企业下降 6.4%。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增加值增长 17.6%，重工业增长 3.2%。分门类看，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8.5%。

表 5 2023 年全州规模以上工业分行业增加值

行 业	比上年增长 (±%)	占规模以上工业 增加值比重 (%)
全州	4.5	100.0
电力生产	9.1	21.9
乳制品制造	1.1	5.5
畜产品	-11.9	0.8
贵金属冶炼	-5.6	40.5
水泥制造	12.5	10.7
肥料制造	-1.1	2.0

电力供应	15.0	11.8
机制服装制造业	79.7	3.4
金属结构制造业	37.6	0.1
石膏、水泥制品	4.7	1.8
热力生产和供应	42.6	1.0
天然气供应	-37.2	0.4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黄金 3808 千克，比上年下降 1.1%；水泥 96.35 万吨，增长 9.7%；发电量 45.56 亿千瓦时，增长 26.3%；鲜冻畜肉 5721 吨，增长 48.9%；乳制品 11774 吨，下降 12.2%。

表 6 2023 年全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2023 年	比上年增长 (±%)
发电量	亿千瓦时	45.56	26.3
鲜冻畜肉	吨	5721	48.9
乳制品	吨	11774	-12.2
水泥	万吨	96.35	9.7
黄金	千克	3808	-1.1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 8.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成本为 63.59 元。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 1.2%，营业收入利润率 7.3%。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10.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5%。年末具有资质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 91 个，比上年增加 18 个。

## 服务业

2023年全州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2.61亿元，比上年增长4.2%；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12.49亿元，增长14.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24.17亿元，增长17.3%；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9.14亿元，增长17.9%；金融业增加值14.51亿元，增长5.0%；房地产业增加值9.83亿元，增长4.6%；其他服务业增加值111.32亿元，增长1.1%，其中：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15.27亿元，增长4.4%，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96.05亿元，增长0.6%。

全年全州机动车保有量15.82万辆，其中：营运车辆0.54万辆、非营运车辆15.28万辆；校车3辆、公交车93辆、出租车1543辆。全年完成客运量90.55万人次，增长125.8%；客运周转量11537.90万人千米，增长128.5%。

全年邮政行业（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完成业务收入1.35亿元，比上年增长34.6%。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1538.37万件，增长8.1%；快递业务量268.12万件，增长78.0%，快递业务收入0.85亿元，增长51.3%。其中同城业务量39.46万件，增长2.6%；异地业务量228.65万件，增长103.9%。全州共有邮政普遍服务网点111个、快递品牌9家、快递服务网点65个。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8.62

亿元，增长1.8%。年末固话用户4.70万户，减少0.85万户。移动电话用户69.62万户，减少1.40万户。互联网用户22.26万户，减少3.16万户。

## 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2023年全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71亿元，比上年增长8.5%。按经营单位所在地统计，城镇39.64亿元，增长10.7%；乡村11.07亿元，增长1.3%。按行业统计，批发零售业34.98亿元，增长2.7%；住宿餐饮业15.73亿元，增长24.2%。按消费形态统计，商品零售35.13亿元，增长3.1%；餐饮收入15.58亿元，增长23.1%。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通信器材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1.9倍，日用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1.4倍，化妆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1.3倍，汽车类增长47.8%，文体娱乐类增长33.7%，烟酒饮料类增长23.0%，石油及其制品类增长18.7%，粮油食品类增长11.1%，金银珠宝饰品类同比持平，家用电器类下降20.2%，文化办公用品类下降64.7%。

全州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8个、乡（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91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446个；电商企业73家、小微电商企业及个体网店1000余家；东西协作消费扶贫销售额2.45亿元。



全年进出口总额 6208 万元，比上年增长 42.4%，其中：出口总额 2191 万元，增长 61.1%；进口总额 4017 万元，增长 34.0%。

### 固定资产投资

2023 年全州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3.9%，其中：5000 万元及以上投资增长 9.0%。按三次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39.8%；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8.7%，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35.8%；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9.8%，其中道路运输业投资下降 11.2%、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11.0%、民间投资增长 13.9%。

全年共组织施工项目 592 个，比上年增长 17.2%，其中：5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 116 个，增长 3.6%；新开工项目 332 个，下降 19.8%。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3.7%，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8.2%。房屋施工面积 71.59 万平方米，下降 27.3%，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55.88 万平方米，下降 28.2%。在房屋施工面积中，房屋新开工面积 15.73 万平方米，下降 45.0%，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 12.24 万平方米，下降 46.8%。房屋竣工面积 8.10 万平方米，下降 16.2%，其中：住宅竣工面积 4.40 万平方米，下降 37.7%。商品房销售面积 6.52 万平方米，增长 27.2%，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6.40 万平方米，增长 25.0%。全

州备案登记物业服务企业 69 家。

全年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 5762 户，城市老旧小区改造 2866 户。

### 财政金融

2023 年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3 亿元，同比增长 47.3%。其中：税收收入 5.91 亿元，增长 13.8%；非税收入 8.52 亿元，增长 85.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32 亿元，增长 2.4%。

年末全州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486.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其中：住户存款 282.62 亿元，增长 12.8%；非金融企业存款 47.12 亿元，下降 8.9%；机关团体存款 137.92 亿元，增长 0.8%；财政性存款 19.06 亿元，增长 52.2%。各项贷款余额 278.01 亿元，增长 7.9%，其中：住户贷款 113.05 亿元，增长 2.1%；企（事）业单位贷款 164.96 亿元，增长 12.3%。

全年全州保险公司保险保费收入 9.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其中：财产险收入 6.54 亿元，增长 5.1%；寿险收入 2.90 亿元，增长 5.4%。赔付支出 6.08 亿元，增长 32.7%，其中：财产险支出 5.19 亿元，增长 23.6%；寿险支出 0.89 亿元，增长 132.7%。

### 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州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745 元，比上年增长 6.8%。其中：工资性收入 25867 元，增长 7.4%；经营净

收入 4373 元，增长 2.7%；财产净收入 941 元，增长 5.5%；转移净收入 1564 元，增长 8.8%。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26474 元，增长 4.8%。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 35.0%，下降 0.6 个百分点。城镇家庭每百户拥有家用汽车 66.5 辆。

全年全州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765 元，比上年增长 8.1%。其中工资性收入 5264 元，增长 8.6%；经营净收入 4900 元，增长 8.1%；财产净收入 115 元，增长 7.8%；转移净收入 1487 元，增长 6.7%。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9472 元，增长 8.4%。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40.5%，降低 0.8 个百分点。农村家庭每百户拥有家用汽车 45.2 辆。

2023 年末全州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12 万人，其中待遇领取 0.88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9.25 万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8.43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 61.68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4.3 万人。年末全州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154 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7.87 万人，其中：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 1.60 万人。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6.46 万人。

2023 年全年为 41143 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12142 万元；为 9997 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7265 万元；为 4017 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供养

金 3639 万元；为 825 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助 1276 万元；为 7533 名困难残疾人和 10582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 2794 万元。全年实施临时救助 4.25 万人次，发放资金 5983 万元；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281 人次。全年办理结婚登记 5291 对，办理收养登记 8 例。全年福利彩票销售 6492 万元。年末全州社会养老床位 2913 张（含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投入运营的养老机构 24 家。

### 科学技术和教育

2023 年推荐省列科技计划项目 58 项，争取到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1 项；选派科技特派员 227 名，选派“三区”人才 120 名；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2.16 亿元。全年授权专利 136 件，其中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专利 120 件、外观设计专利 9 件。

全州共有各级各类学校（园）834 所，其中：幼儿园 426 所、小学 354 所（含教学点 202 所）、普通中学 47 所、职中 3 所、中专 3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园）学生（幼儿）135065 名，其中幼儿园 24004 名、小学 63404 名、初中 29355 名、高中 15138 名、中职 3013 名、特校 151 名。双语中小学 140 所，在校学生 46800 名；双语幼儿园 104 所，在园幼儿 5083 名；寄宿制学校 190 所，寄宿学生 61496 名。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4.63%，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3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6.28%。

全年全州中职教育招生 1474 名，“内地普通高中民族班扩招工程”招收少数民族初中应届毕业生 91 名，“千名人才培养计划”录取 789 名，天津定向医学类本科录取 41 名。

落实到位各类保障资金 46994 万元，为 9455 名大学生办理助学贷款，发放贷款 7670 万元。落实各类资助资金 3201 万元，惠及学生 4.1 万人次。落实义务教育保障资金 17929 万元，全州 194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开展课后服务；落实“三包”资金 29065 万元，“不让一个孩子因贫失学”目标全面实现。落实中央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滋蕙计划和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公益助学活动资金 35.35 万元，共资助全州家庭经济困难高校新生 354 人；蒲公英助学计划资金 37.2 万元，资助品学兼优高中生 122 人。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在校学生 12024 人。教职工 710 人，其中：专任教师 543 人。2023 年招生 2826 人，毕业 3161 人。

### 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2023 年末全州共有艺术表演团体 9 个、文化馆 9 个、博物馆（纪念馆）17 个、公共图书馆 9 个。全年出版发行藏汉两文《甘南日报》300 万份，其

中：藏文报纸 65 万份、汉文报纸 235 万份。全州广播综合覆盖率 100%，其中：乡村广播综合覆盖率 100%；无线广播覆盖率 91.3%，其中：乡村无线广播覆盖率 91.2%、少数民族语音广播覆盖率 63.3%。电视综合覆盖率 100%，其中：乡村电视综合覆盖率 100%；无线电视覆盖率 89.3%，其中：乡村无线电视覆盖率 88.3%，少数民族语言电视覆盖率 38.1%。有线电视在网用户 2.1 万户。

2023 年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2200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341%；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10 亿元，增长 346%。全州 A 级旅游景区 36 处。建成观景台 89 处、3A 级旅游厕所 338 座。建设文化旅游标杆村 17 个、全域旅游专业村 103 个、生态文明小康村 706 个。培育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 3000 余家。

持续打造 8 条精品旅游风情线和生态景观廊道，新建观景台 5 处、改扩建观景台 12 处。积极搭建线上展播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公共文化活动平台，启动 2023 年“文化进万家”和甘南州旅游旺季常态化演出等活动，举办 2023 年“猜灯谜、做花灯、闹元宵”“书墨飘香悦享新年”“大地欢歌——乡村文化活动”等系列文化惠民活动。截至 2023 年底，全州文化“四下乡”演出 243 场次，受益群众达 30 万人次，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35 名从甘南赛区选拔出的

选手全部晋级 2023 年第十一季中国好猫步全国总决赛，甘南州文化馆香巴拉少儿艺术团荣获“优秀组织奖”。选送《唱支山歌给党听》《映山红》参加“2023 年陇原儿女心向党第六届群星艺术大赛黄河大合唱”荣获省级三等奖，《红歌颂党》参加“2023 年中国梦·劳动美·工会杯”文艺汇演比赛荣获一等奖。

截至 2023 年末全州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880 个（含村卫生室），其中医院 32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13 个（含村卫生室）、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4 个、其他卫生机构 1 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5023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2023 人、注册护士 1578 人、药师（士）245 人、技师（士）333 人、其他技术人员 625 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0.4 万张，其中：医院 0.3 万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06 万张、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0.04 万张。

全州婴儿死亡率降至 4.25%，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降至 5.07%，孕产妇实现零死亡，住院分娩率 99.32%。全州建成区域医学中心 38 个、急危重症救治中心 24 个，职业病诊断检查服务机构覆盖率 100%。

全州共有各类体育场地 3641 个，体育场地面积 142 万平方米。共有健身站点 141 个，单项体育协会和农民体协 105 个，社会体育指导员 2390 名，国民体质监测站 9 个。全年体育彩票销售

额 0.80 亿元，下降 29.86%。

全州各体育部门、体育协会举办各类体育活动 200 余场次，参与人数 150 万人次。成功举办了“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2023 迭部国际大力士公开赛”“2023 玛曲格萨尔赛马大会”“2023 冶力关杯 中国·国际拔河赛”等大型品牌赛事。2023 年全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遍地开花，成功举办了甘南州庆“三八”体育健美操大赛活动、舟曲县首届“贺岁杯”五人制足球赛等 14 项各类县级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积极参加甘肃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甘南州代表团共 67 人参加了民族武术、摔跤、押加、民族健身操和表演项目等 5 个大项 8 个小项的比赛，获得 2 个一等奖、16 个二等奖、24 个三等奖、8 个优秀奖。积极参加各级各类群众体育比赛。在贡嘎杯州际足球邀请赛、全国少数民族广场舞大赛中均荣获第一名，其他群众类比赛也荣获多项殊荣。组队参加甘肃省青少年锦标赛。共组织 53 人参加了青少年组田径、足球、篮球、武术套路 4 大项比赛，共获得第四名 2 个、第五名 1 个、第六名 1 个、第七名 1 个；11 人制足球获得第八名；有 6 名足球运动员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2 名教练员获得优秀教练员称号。

### 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2023 年全年总用水量 8464 万立方

米，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农业用水量 4686 万立方米，增长 0.4%；工业用水量 211 万立方米，增长 1.4%；城镇生活用水 1096 万立方米，增长 6.9%；乡村生活用水 1538 万立方米，下降 1.2%；人工生态环境用水 420 万立方米，增长 5.5%。

全州共有自然保护区 8 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4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 4 个；森林公园 15 个，其中：国家级森林公园 5 个、省级 10 个；地质公园 5 个，其中：国家级地质公园 2 个、省级地质公园 3 个；省级风景名胜区 2 个；国家草原自然公园 2 个。

初步核算，2023 年全年全州能源消耗总量比上年增长 3.6%。单位 GDP 能耗下降 0.8%。

全州 8 个地表水国控断面、6 个地表水省控断面、3 个地级和 11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以及 11 个重要水功能区水质优良（优于Ⅲ类）比例均达到 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3%，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合作市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96.2%，七县城区优良天数平均比例保持在 98% 以上。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 64 分贝，声环境质量评价为较好。

全州气象雷达观测站点 3 个，卫星云图接收站点 1 个。州政府所在地合

作市年降水量 648.2 毫米，比上年增加 221.2 毫米；年平均气温 3.5℃，降低 0.2℃；年日照小时数 2281.3 小时，增加 6.4 小时。

全州共有地震台站（点）21 个，其中：5 个测震台、2 个微观前兆台、14 个强震台。有人值守的地震监测台站 7 个、无人值守的地震监测台站（点）14 个。

2023 年共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 36 起，比上年增长 71.4%；死亡 39 人，增长 77.3%；受伤 35 人，增长 288.9%；直接经济损失 736.8 万元，下降 21.5%，未发生重特大事故。全年共发生火灾 217 起，无死亡和受伤人员，直接财产损失 320.72 万元，未发生较大及有影响的火灾。过火面积 12916 平方米，受灾户数 189 户，受灾人数 345 人。

2023 年共发生各类自然灾害 22 起，其中洪涝灾害 7 起、风雹灾害 9 起、雪灾 4 起、低温冷冻灾害 1 起、地质灾害 1 起。受灾人口 6.90 万人，因灾死亡 9 人，因灾失踪 2 人，紧急转移安置人口 214 人；农作物受灾面积 4162.3 公顷；因灾死亡大牲畜 1373 头（只）；倒塌房屋 9 户 67 间、严重损坏房屋 83 户 386 间、一般损坏房屋 250 户 412 间。直接经济损失 3.01 亿元。

### 重大节会

2023 年举办甘南州成立 70 周年庆

祝大会、民族地区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等重大节会活动，全面展示了甘南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

### 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夏河机场复航运营。西成、兰合铁路甘南段加快建设，完成投资46.4亿元。卓合高速一期路基土建工程完工，合赛高速控制性工程稳步推进。卓碌公路分段复工，大岭山至新城、合作至和政、博拉至阿拉公路建成通车，河曲马场至采日玛、舟曲县城至东山等9条三级公路顺利推进。赛尔龙至郎木寺高速及玛曲连接线、两河口至迭部益哇沟口高速、江迭一级公路前期工作有序推进。甘南州新能源基地规划及外送方案编制完成，百万级光伏项目加快推进，玛曲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完成可研，多合至渭河源330千伏线路工程顺利推进，多松多、拉卜楞、合作城南110千伏变电站竣工投用。

### 产业发展

2023年全力实施“强县域”行动，坚持走集约化发展路子，着力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提升服务功能，打造县域经济发展新引擎，全州园区实现产值15亿元。全面推进“强工业”行动，设立1000万元专项资金，实施华羚、

燎原、安多、雪顿等一批企业“三化”改造项目，企业生产加工效率显著提升。全面落实支持非公经济发展一揽子措施，扶持发展中小企业，新增规模以上和“专精特新”企业6家。新建5G基站399个。积极推动建筑业发展，商品房新建面积、销售面积分别增长39%和20%。开展畅游甘南品藏餐、消费促进季、网上年货节等促消费活动，投放消费补贴620万元，拉动消费快速增长。着力夯实旅游发展基础，“冶力之舟”民宿集群、桑科露营公园、扎尕那特色小镇等项目加快建设，改造提升旅游标杆村和专业村39个，培育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860家。沿黄四市州旅游发展联盟第四次联席会议成功召开。

### 乡村振兴

2023持续强化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新识别监测对象740户3501人，精准落实帮扶措施，返贫风险消除率达到55.5%，控辍保学和农牧村危房动态清零，农牧村饮水安全成果持续巩固，低收入人口参保、资助和大病救治实现全覆盖。持续加大资金投入，落实财政衔接补助资金16.3亿元，发放“富民贷”和脱贫人口小额贷款4.25亿元，实施庭院经济等一批产业发展项目，脱贫群众增收基础更加稳固。深化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定点帮扶，落实各类资金4.8亿

元，引进东部企业 43 家，到位资金 16 亿元，产业帮扶、人才帮扶、消费帮扶成效明显。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建成省级示范乡村 29 个、生态文明小康村 220 个，农牧村卫生户厕改建和农房抗震改造力度不断加大，和美乡村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着力壮大富民产业，大力发展藏羊、蕨麻猪、从岭藏鸡等养殖业和高原夏菜、食用菌、中（藏）药材等种植业，建成规模养殖基地和特色种植基地 307 个，新增营收千万元以上涉农龙头企业 8 家，培育一批家庭农牧场和“五有”合作社，主要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46%。“寻味甘南”区域公用品牌发布运营。新认证绿色食品 25 个、新增“甘味”品牌 9 个，甘南绿

色有机农畜产品走向全国。智慧牧场大数据平台建设完成，甘青川活畜交易市场投入运营，牦牛乳、青稞、中（藏）药材产业发展论坛和首届青稞文化节成功举办。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超额完成 12 万吨粮食生产任务。

### 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治理

全面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沙化草原治理、国土绿化、草场改良等一批生态项目，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河湖长制”“林长制”全面落实，治水兴水、治林兴林、治草兴草成效不断巩固。森林草原碳汇数据调查全面完成，1.8 万公顷储备林纳入国家规划。

##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员会

### 州委综合事务

【重要会议】2023年1月4日召开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州委经济工作会议；1月30日召开州委常委会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2月9日组织参加全省“三抓三促”行动动员部署会议（视频）；2月12日召开甘南州省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2022年度考核测评会议；2月14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38次常委会会议；2月17日召开全州“三抓三促”行动动员部署会议；3月20日召开全州党史部门主要负责人（扩大）会议；4月7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39次常委会会议；4月8日召开甘南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4月28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0次常委会会议；5月12日组织参加全省“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动员大会（视频）；5月12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1次常委会会议；5月19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2次常委会会议；5月26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3次常委会会议；6月2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4次常委会会议；6月6日召开州委议军会议暨全州民兵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6月9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5次常委会会议；6月26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6次常委会会议；7月10日召开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暨“甘南大讲堂”报告会；7月14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7次常委会会议；7月24日组织组织参加甘肃省强省会行动工作推进大会（视频）；7月26日召开全州上半年经济运行调度会议；7月28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8次常委会会议；8月2日召开全州两优一先平安建设劳动模范卫生健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8月4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49次常委会会议；8月20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0次常委会会议；8月21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3次常委会会议；9月1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4次常委会会议；9月9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5次常委会会议；9月14日召开十三



届州委第56次常委会会议；9月15日召开全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9月20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7次常委会会议；9月27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8次常委会会议；10月9日召开全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良资产清收重点工作推进会；10月13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59次常委会会议；10月20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0次常委会会议；11月3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1次常委会会议；11月10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3次常委会会议；11月16日组织参加国家民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宣讲报告会；11月22日组织参加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查甘肃省工作动员会议（视频）；11月23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4次常委会会议；11月28日召开全州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网络安全和信息工作会议暨十三届州委网信委第一次会议；12月1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5次常委会会议；12月8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6次常委会会议；12月9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7次常委会会议（扩大）会议；12月15日召开甘南州省管领导和领导干部2023年度考核测评大会；12月22日召开十三届州委第69次常委会会议；12月25日召开州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会议；12月

25日召开全州整改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典型案例问题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

**【调研指导】**2023年1月5日，副省长张世珍一行6人到甘南州开展“送温暖”走访慰问活动；2月1日至2日，副省长李刚一行16人在夏河县达哇央宗有机肥料加工销售有限公司、甘肃安多清真绿色食品有限公司、甘南百草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华羚乳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调研工作；2月7日至9日，省政协主席庄国泰一行调研组10人到甘南州舟曲县、迭部县、碌曲县、夏河县开展调研政协工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民族宗教工作和舟曲县移民搬迁及生态保护改善情况，并在甘南州召开座谈会；2月16日至17日，文化和旅游部副部长卢映川一行12人到甘南州合作市、碌曲县、夏河县调研工作；2月25日至26日，中央统战部副部长林锐一行16人到甘南州碌曲县郎木寺镇、省佛学院开展涉藏工作调研；3月10日至11日，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刘长根到甘南州开展调研基层社会治理、寺庙管理等工作；4月3日至4日，湖北省黄冈市英山县党政考察团一行29人来甘南州合作市、夏河县考察全域旅游、城乡建设等工作；4月25日至26日，中国地震局副局长倪岳伟一行5人到甘南州对地震重点危险区地震灾害防

范应对准备工作开展检查指导；5月8日至9日，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州委书记、副州长赵勇一行18人到甘南州学习考察文旅融合发展的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5月9日至1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综合考评抽查调研组葛东旭一行7人到甘南州玛曲县、合作市开展抽查调研考评工作；5月12日，省政协副主席负建民一行10人到甘南州开展“充分发挥桥梁作用，助推招商引资实现突破”专题调研；5月15日至17日，省政协副主席何伟一行10人到甘南州开展“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暨深化‘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5月14日至15日，省委统战部部长孙雪涛到甘南州合作市开展有关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调研；5月15日至16日，省检察院检察长沈润到甘南州检察机关调研检察工作开展情况；5月15日至17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马廷礼到甘南州调研加强和改进“两联系”、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平安甘肃建设情况、省列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5月15日至17日，副省长雷思维一行6人来甘南州合作市、玛曲县、碌曲县、夏河县调研黄河流域（甘肃段）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6月6日至7日，吉林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田锦尘一行5人到甘南州考察调研民族团结进步法治

建设、工作体制机制建设情况和经验做法、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情况、推进全域旅游发展等情况；6月5日至9日，青海省果洛州政协主席肖飞虎一行9人到甘南州玛曲县、合作市、临潭县、卓尼县、迭部县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扶持民营经济、推动当地主导产业发展、商协会建设等方面调研考察工作；6月13日至14日，新华社甘肃分社党组书记、社长向清凯到甘南州调研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等工作；6月19日，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张永霞到甘南州调研融媒体中心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和高校思政科建设情况；6月27日至29日，天津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魏继红一行12人到甘南州合作市、碌曲县、迭部县开展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工作；7月2日至8日，青海省黄南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蒋树成带队到甘南州夏河县、临潭县、合作市调研助力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文旅融合发展及基层人大工作、立法联系点建设等经验和做法；7月4日至6日，广东省政协主席王学成带队到甘南州学习考察推动提案工作高质量发展好做法、好经验及推动民族地区文旅产业发展有关情况；7月10日至11日，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刘长根到甘南州合作市、夏河县调研基层社会治理、生态保护和藏乡

建设、高校领域安全维稳、生态文明小康村等工作情况；7月10日至12日，浙江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史济锡带队到甘南州合作市、碌曲县、临潭县考察调研乡村振兴、乡村产业发展等工作情况；7月26日至27日，中央民族宗教工作检查督导组一行4人到甘南州合作市、夏河县、碌曲县开展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检查和宗教工作督查；8月1日至2日，天津市委常委、滨海新区区委书记连茂君到甘南州合作市召开东西部协作工作座谈会、开展捐赠帮扶仪式、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8月7日至9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成辉到甘南州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执法检查及专题调研；8月29日至30日，副省长李刚到甘南州碌曲县、玛曲县、合作市调研产业发展、和美乡村建设、河长制巡河工作情况等；9月5日至7日，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刘长根到甘南州舟曲县、迭部县、玛曲县、碌曲县开展相关调研检查工作；9月8日至12日，国家民委政策法规司副司长明俊一行8人到甘南州开展调研工作，对接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筹备工作进展情况；9月14日至16日，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鲁明带队到甘南州调研东西部对口协作、乡村振兴、生态保护等

工作；9月25日至27日，中央主题教育巡回督导组一行7人到甘南州合作市、玛曲县、卓尼县调研主题教育开展工作；9月22日至23日，中组部调研组到甘南州开展谈话并进行观摩调研；9月26日至27日，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孙雪涛一行11人到甘南州对涉及逾期未完成的四项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工作开展调研；10月16日至18日，国家民委考评组由中央民族干部学院副院长刘国军带队一行6人到甘南州合作市、临潭县、夏河县开展申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考核评审工作；11月1日至2日，省政协副主席郭承录到甘南州调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甘肃的理论和实践探索；11月17日至18日，中共政治局委员、中央组织部部长李干杰到甘南州舟曲县调研主题教育等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12月12日至13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副组长董保同到甘南州迭部县、碌曲县、夏河县开展中央环保督察下沉调研工作。

**【督查】**2023年州委办公室督查室始终坚持“决策部署、工作安排、任务落实、问题难点、民生关切在哪里督查就跟进到哪里”的原则，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又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围绕中央和省州委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大活动、重点工作，采取实地走访、

明察暗访、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督查，全年开展督查15次，发现各类问题175条，提出工作建议88条，督促责任县市部门按期整改落实，并将督查结果作为对县市和州直部门年终考核评分的重要依据，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健全完善州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办理、领导批示件办理等制度，不断规范拟办、立项、督办、催办、办结、反馈、归档等流程，形成随批随办、随定随办、限时办结、及时反馈、全程跟进的闭环办理机制，建立决定批示事项督办清单台账，全年向省委督查室上报专报37期，督办州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领导交办事项、领导批示件338件。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事项41项，备案行业性业务类督查检查考核事项17项，梳理汇总下发重点工作、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大活动“四项清单”140项，严格执行精文减会范围口径和标准尺度，会议文件数量总体保持平稳，基层减负专项机制作用有效发挥。

**【信息工作】**2023年州委信息工作时刻聚焦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心强调的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文旅融合、经济高质量发展等大事要事，时刻聚焦省委提出的“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战略及“四强”行动、“主动创稳创安”“引大引强引头部”等行动和重点工作，时刻聚焦全州战略目标、方法路径和工作

重点，及时收集整理上报工作进展、经验做法、问题堵点和对策建议，集中反映领导关注的重点、群众关心的热点和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难点问题，为省州委领导实施科学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高效服务。按照“讲政治、重质量、求创新、比服务”要求，紧盯“预警提醒、参谋助手、推动落实”功能定位，拓宽信息渠道，增强信息时效，加强信息研判，提升信息服务能力，让中央领导和省委更多关注甘南动态、支持甘南工作等方面，发挥党委信息主渠道作用，巩固提升党办信息总汇地位。更加注重从制度上收紧口子、规范细节，制定下发《甘南州党委信息办理工作考评办法（试行）》《甘南州党委信息工作积分制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为全州党委信息考核评价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制度保障。全年共收到县市和州直部门单位报送的信息1430期，向省委办公厅上报《甘南信息》236期，其中《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发展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甘南州感恩奋进砥砺前行70年积极推进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等60期被《甘肃信息》采用，省委办公厅向中央办公厅推送甘南州信息41期。全年编发《甘南信息》94期、《值班信息》342期、《舆情信息》47期，其中《碌曲县创新开展“百社带千户”行动全力打造涉藏地区农牧业现代化发展示范样

板》《我州农民工工资支付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及工作建议》《夏河县达麦乡和麻当镇发生山洪泥石流灾害》等 37 期信息得到省州委领导批示，信息辅政和参谋助手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闹 塔）

## 组织工作

**【政治建设】**2023 年全州组织系统在州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委组织部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纵深推进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州委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全国、全省组织工作会议和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坚持在大局大事中勇担当、善作为，统筹推进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甘南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政治忠诚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实施领导干部政治能力提升计划，州级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读书班、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培

训班共 5 期，实现新提任县处级干部、乡镇党政正职培训全覆盖；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络专题培训 2 期培训 6000 余人次，县市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 12 期培训 2000 余人次。分领域举办 4 期 875 名县处级领导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轮训班，指导县市分级分类完成 6000 余名县乡骨干队伍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进一步提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内政治生活“熔炉”作用，把旗帜鲜明讲政治的要求贯穿党内政治生活始终，分层级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高标准召开 2022 年度领导干部及班子成员年度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党内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不断增强。推动理论武装入脑入心，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制定《甘南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第一议题”制度》，突出党的创新理论首课主课必修课地位，年内全州累计举办各类班次 423 期，培训各级干部 4 万余人次；按照中组部统一安排，组织 692 名村主职干部参加全国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组织 234 名公务员参加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分课堂培训，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分类别举办和

选派年轻干部、乡镇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驻村帮扶干部参加各类专题培训班，累计培训 700 余人次。积极争取省委组织部从 2023 年起每年给予甘南州 100 个调训名额的倾斜支持政策，选派 711 名党员干部参加上级调训，精准化培训提高干部的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围绕州委中心工作，组织动员万名党员干部积极投身“8+”基层社会治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建州 70 周年庆祝保障等实践活动，第一时间从代管党费中划拨 30 万元分别用于支持夏河县“7·10”“9·06”山洪灾害防汛救灾工作，及时号召 1.2 万余名党员、干部投身防汛救灾。学习运用“四下基层”工作方法，以“五个群众工作全覆盖”行动为载体，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主动接访 455 次 1408 人，解决问题及化解积案 164 个，党员干部累计走访调研 18.5 万人次，帮办实事 5.7 万件，排查整治风险隐患 1.3 万个，化解矛盾纠纷 2075 起，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将焕发出来的学习、工作热情转化为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事业发展的具体实践。

**【主题教育】**2023 年切实扛牢研究谋划和组织协调重大责任，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坚持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高标准、严要求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持聚焦主题，结合甘南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成立由州委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确保主题教育高位推进。全面动员部署，以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为重点，全州 2843 个党组织启动主题教育，6.7 万名党员全身心投入，迅速掀起开展主题教育的热潮。指导各级党组织把“学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和贯穿始终的主线，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化“五学联动”，抓实党员“冬训”、个人自学等机制，举办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读书班 103 期，开展专题研讨 872 次，讲授专题党课 636 次。聚焦最突出最迫切的问题，督促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确定调研课题 716 个、确定典型案例解剖式调研课题 245 个，其中正面典型 124 个、反面典型 121 个。调研工作中念好“深实细准效”五字诀，开展调研座谈走访 581 次，收集意见建议 590 条，形成调研报告 55 份。坚持问题导向，对照理论学习、政治素质、能力本领、担当作为、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 6 个方面和州委提出影响甘南发展的 29 个问题，全州各级党组织共梳理问题 675 个，明确专项整治问题 28 个，制定整改措施 1576 条，已完成整改 138 个。提请召开州委书记专题会议，对甘南文旅会展中心“半拉子”工程等 8 个历史遗留问题专门研究。认真贯彻新时代党

的治藏方略，齐心协力抓好“稳定、生态、发展”三件大事。坚持把“三抓三促”行动作为主题教育的重要载体和抓手，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确定重点任务798个，已完成317个；确定民生实事265件，完成166件；基层党组织设立党员示范岗8341个，党员承诺践诺13322项。州县分别成立联络服务工作组，及时发现和总结推广各县市各单位在主题教育中的经验做法，做到上下联动、问题共答、同学共研。着力加强过程管控和跟踪服务，对基层党组织书记党课讲义、县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调研课题、专项整治问题等关键举措加强把关指导，坚决杜绝“低级红”和“高级黑”等形式主义问题发生。

**【基层组织建设】**截至2023年底，全州辖8个县（市）委，303个党组，53个工委，237个基层党委，153个党总支，2719个党支部。共有党员71064人，其中，女党员20391人，占党员总数的28.69%；少数民族党员42092人，占59.23%；35岁及以下党员19091人，占26.76%。全年坚持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高点谋划、高位推进、高标落实，着力增强各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抓好乡村班子届中分析，推动258名县级领导干部对913名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和651个村“两委”班子开展谈心谈

话，全覆盖对村“两委”成员、村级后备干部、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进行任职资格联审，调整撤换不符合任职资格条件人员45名。持续推进“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干部”计划，公开招聘51名专业化管理的村党组织书记。持续向307个行政村择优选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1095名，有序调整轮换州派队员405人。全力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倍增计划，探索“党支部+合作社”集体经济发展路径，认真抓好新一轮28个中央财政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第一批补助资金项目，编制实施新一轮5个红色美丽村庄建设项目，组织50余名村干部赴临夏州、白银市、定西市考察学习，举办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业务能力培训班，认真抓好新一轮28个中央财政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第一批补助资金项目，大力开展“订单式”帮扶消费，2023年前三季度全州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1.57亿元，村均收入24.18万元，经营性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占比达98.6%，提前超额完成村级集体经济“两项”指标，村级党组织领办合作社率从上年底的38.2%提升至85.5%，党建引领产业发展作用明显增强。协调落实资金2400万元，对全州46个重点村（社区）党群活动阵地进行提升改造。会同州自然资源局、州住建局等部门，全覆盖对全州726个党群服务中心和595个村集体

办公用房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排查出风险隐患 205 个，分类提出处置建议。升级推广“民事村办”工作，打造临潭县汪家咀村等 56 个“民事村办”示范点，搭建“民事直说”“逢三说事”“敲门行动”等平台，形成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发现、反馈、解决工作体系，“民事村办”工作案例被《人民日报》《甘肃日报》《乡村干部报》等多家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被《党的建设》杂志列为年度创新案例。紧扣州委深化拓展“8+”工作机制推进群众工作全覆盖，全面推进支部联建全覆盖行动，实现 820 个州、县（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与 683 个农牧村（社区）党支部结对联建全覆盖，签订联建协议 900 余份，通过开展业务培训、村干部跟岗学习、解决公益性岗位等方式，引导各级党组织在结对结亲中不断涵养为民情怀。全面推进《全省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2023 年工作重点》各项任务，州、县市全覆盖成立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持续建强社区工作队伍，新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 68 名，全州社区工作者总数达 561 名，27 个社区党组织书记实现“一肩挑”，占比 84.4%。全力推进“党组织+网格化”促社会治理，共划分社区网格 306 个，建立网格党支部 122 个、网格党小组 278 个，选配网格员 1019 名，逐步

建立社区区域共治机制。常态化推进驻区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双报到”工作，全州 965 个州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 2.1 万余名在职党员到社区开展报到工作。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均衡发展，深入开展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组织和工作“两个覆盖”攻坚行动，在全州培育舟曲宏源超市等非公企业党建示范点 37 个，非公企业、社会组织的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到 95.9% 和 100%。打造“银辉党建”“爱心驿站”“书香社区”等城市党建品牌，形成合作市舟曲路社区中央幸福城红色物业等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示范样板。对 2022 年的 51 个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情况全面开展“回头看”，分领域确定 43 个年度基层党组织为整顿对象，以实际行动助推整顿提升工作取得实效。严把政治关口，对省委组织部下达的 1458 名发展计划进行分类，加大从产业工人、青年农民、大学生和两新组织等薄弱领域发展党员力度。同时，按照不低于 30% 的比例，州、县委组织部提级抽查了本年度发展党员档案 429 本，发现各类问题 598 条，建立清单督促整改。上下衔接加强农牧村党员分类管理和流动党员管理，完善流动党员管理子系统信息，排摸登记流动党员 590 人，使每个党员都纳入党组织的有效管理。强化党内激励关怀，在元旦、



春节期间走访慰问 6354 名老党员、困难党员和 33 名因公牺牲党员干部家属，发放慰问金 392.69 万元。向全州 4395 名 60 岁以上党龄 20 年以上农牧村老党员发放生活补助金 439.5 万元，其中州级财政按 40% 比例配套 175.8 万元。结合“七一”和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开展全州“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工作，共表彰优秀共产党员 10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50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50 个。

**【干部队伍建设】**2023 年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持续抓好干部选育管用等工作，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政治标准和民族地区干部“四个特别”政治要求，对标落实《甘肃省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办法》，结合干部考察和年度考核，进行“靶向识别”和“全面体检”，931 名州管干部接受政治体检，对 2 名政治素质考察成绩偏低的干部取消任职资格，对 2022 年度考核政治素质测评得分在 90 分以下的 9 名州管干部取消年度评优资格，确保选出来的干部政治过硬。把知事识人功夫下在平时，年内对 8 县市和 72 个州直部门单位全覆盖进行干部大调研，与 400 余名干部进行一对一谈话交流，全方位、多角度、深入了解干部工作表现，掌握优秀干部 300 余人，2023 年共提请州常委会调

整干部 3 批次，提拔和进一步使用州管干部 67 名，其中 38 名为调研出的优秀干部。结合“三抓三促”行动，组织部长带队开展州直经济部门领导干部抓经济促发展专题调研，近距离了解其履职能力和胜任水平，提拔和进一步使用州管干部 8 名。同时，对同一岗位任副县级满 10 年、工作实绩突出的干部进行专项调研了解，对表现优秀、年龄较轻、干部职工认可度高的干部提拔使用，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聚焦贯彻落实“三新一高”要求，紧密结合“三抓三促”行动，州县累计举办高质量发展、“四强”行动、生态保护、基层治理等专题培训班 48 期，培训各类业务骨干 2580 人次，不断提高各级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强化实践锻炼，对入库的年轻干部，提出培养计划。实施干部投身重大实践历练成长计划，择优选派 93 名优秀年轻干部到中央部委、天津市、省直部门和其他市州取经学习。选派 99 名干部在州内纵向挂职历练，下派 46 名缺乏基层经验的州直部门干部到县市接受历练，推动干部在上下多层次、内外多地方、左右多岗位等实战锻炼中练就铁肩膀、硬本领。落实县市干部调整配备报告制度，对年轻干部配备情况开展动态监测，2023 年各县市科级人员动议方案均符合配备标准。健

全常态化年轻干部发现储备机制，建立全州80后年轻干部库，2.3万余名干部入库动态管理。克服编制紧缺困难，全年通过公务员招录、人才引进、选调优秀大学生等方式，补充年轻干部344名，持续从源头上蓄好年轻干部一池活水。年内以点名调训方式举办2期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围绕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群众工作、应急处突等重点分专题培训年轻干部100名。制定《甘南州乡科级干部人事方案合规性预审办法（试行）》《甘南州州直单位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操作手册》，严格规范干部任前预审环节，全年审核批复州直和县市干部人事方案86批次，不断提升选人用人工作质量。对8县市和州水务局等20个州直单位开展选人用人工作专项检查，查摆反馈3个方面300余条问题，组织召开问题整改集体约谈会，强化整改督促力度。制定《甘南州领导干部任职回避申报制度（试行）》，向4个存在任职回避情形的单位提出工作建议。制定《甘南州“畅通干部下的渠道”工作实施方案》，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查核工作，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3人，对2名试用期内受到党纪处分的州管干部取消转正资格。完成2023年全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报和查核工作，对137名领导干部开展了随机抽查，对242名领导干部进

行重点查核，查核一致率由2022年的97.63%上升至98.78%。积极向上争取涉藏地区特惠倾斜政策，全州干部职工体检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1000元提高至1500元。认真落实省上《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的意见》及其配套政策，结合实际制定甘南州实施意见。研究出台《甘南州关于合理解决乡镇干部夫妻两地分居指导意见》，解决夫妻长期两地分居130人。用好涉藏地区公务员职级比例倾斜提高政策，2023年来推荐20名公务员晋升一、二级巡视员，对387名公务员晋升四级及以上调研员职级，州直机关单位晋升一级至四级主任科员135人次，1161名事业干部已享受到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红利，对12名在重点工作任务中表现突出的公务员开展及时奖励。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对6名受处理处分期满干部开展回访研判并提出使用意见，1名州管干部已正常任用。同时，积极推进全州档案信息化工作，严格档案日常管理，开展干部人事档案问题清理，针对档案遗留问题建立台账，积极推动解决档案存疑问题69人。不断加强和改进公务员工作，统筹做好公务员考录、培训、考核、调任转任，抓好公务员信息化建设，持续提高公务员工作的效率和水平。

**【队伍建设】**截至2023年11

月，全州各重点行业共有人才31303人，占全州总人口的4.18%，其中：党政人才9083人，占人才总量的29.02%；教育人才13540人，占43.25%；医疗卫生人才4556人，占14.55%；文化旅游人才2194人，占7.01%；农林牧行业人才1589人，占5.08%；规模以上企业经营管理人才236人，占0.75%；科学技术人才105人，占0.34%。始终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制定出台《甘南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若干措施》《州委州政府领导联系包抓重点人才队伍建设责任制》等政策制度，修订《甘南州急需紧缺人才引进管理办法（试行）》，不断强化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工作。开展全州事业单位人才队伍大摸底，建立急需紧缺人才需求目录精准引才，用好编制“周转池”，优先为教育医疗领域引进人才80名。不断扩大用人单位自主权，围绕专业需求、资格初审、考察体检等方面梳理授权松绑事项35项，激发用人单位引才积极性。州县组团主动走出去参加各地各类人才招聘会，在陕西师范大学、四川师范大学、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等急需专业集聚高校点对点精准投放引才需求，大力开展引才宣介活动。2023年累计引进急需紧缺人才150人，其中硕士学历42人，引才总体成功率达到70.1%，引才

数量、质量实现双突破。持续放大天津市教育医疗人才“组团式”帮扶辐射带动效应，牵头组织州教育、卫健部门，在舟曲一中设立甘南州普通中学骨干教师跟岗学习基地，在舟曲县人民医院设立州县乡三级医务人员跟岗学习基地，从全州教育、医疗卫生机构累计选派31名业务骨干跟岗学习，逐步实现“组团式”帮扶从“一县一域”扩展到“全州全域”。加强民生领域本土人才培养，在甘南州人民医院挂牌设立甘南州护理培训基地，由甘肃省人民医院、甘肃省护理学会协调专家资源和培训资源，提升全州护理人员能力建设；在州妇幼保健院挂牌设立全州妇幼专业技术人员跟岗学习基地，对全州17名妇幼保健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为期3~12个月的专项培训；在玛曲县妇幼保健院挂牌“甘南州妇幼保健院玛曲县分院”，短时间内补齐产科停诊近7年的医疗短板。牵线促成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与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联学联建”，开展资源共享、短板共补、学生共育、人才共培。聚焦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需求，通过东西部协作、省内挂职交流等机制选派241名各行业专业技术人员赴各级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学校医院深造学习。深入实施高素质农牧民、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等乡村人才振兴“七个培养计划”，围绕乡村文化旅游发展、草畜

种养殖、瓜果栽培等乡村产业发展重点方向，举办各类专业技术培训班 140 余期，累计培训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农牧村产业发展骨干 9063 人次，精准提升基层人才能力短板。专心专注用才。借鉴转化国家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成熟模式，在探索开展州直第一批“组团式”帮扶工作基础上，补助帮扶工作经费 20 万元，组织 16 个州直单位 62 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第二批帮扶团队，以脱岗帮扶、技术指导、项目带动等方式重点帮扶 17 个教育、医疗、农林牧、融媒体等行业基层专业技术服务单位和 7 个专业合作社和种养殖基地，上下联动打造“组团式”帮扶甘南新模式。争取省上重点人才项目 5 个，落实项目资金 136 万元，为教育、医疗、特色产业发展等领域人才培育基地划拨经费补助 70.7 万元，为新评定的 10 个州级专家工作室划拨经费补助 20 万元，以“人才+平台”模式，积极引导各类人才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战场发挥作用、彰显价值。部署开展党委（党组）书记抓人才工作述职评议，将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向州委常委会和州委书记作专题汇报，凝聚起“一把手”抓“第一资源”的广泛共识。落实州级人才工作经费 300 万元，为 16 名高学历引进人才分层次发放 3 万元至 20 万元的安家补助。总投资 1700 万元的人才公寓正式投入使

用，为州直及合作市直 94 名引进人才提供了“拎包入住式”住宿保障。推荐“陇原人才服务卡”服务对象 30 人，新增“甘南州人才绿卡”服务对象 56 人，着力解决高层次及引进人才在子女教育、医疗社保、配偶安置等方面的关键小事。常态化开展党委联系服务专家活动，州级领导带头联系走访专家人才 168 名，发放慰问金 19.8 万元，召开各类专家人才座谈会 9 场次，常态化问需问计问策。强化示范引领，推荐省级以上领军人才 5 人，评选 23 名优秀引进人才进行及时奖励，组织 159 名近两年引进人才开展州情研修培训，拍摄“组团式”帮扶专题片，不断营造尊才爱才良好氛围。

**【部门自身建设】**2023 年带头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不断深化政治理论学习，全年共开展集中学习 43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4 次、部务会学习 19 次。健全“组工讲坛”“汇智聚能”务虚研讨机制，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跟进开展学习研讨交流 38 次，引导组工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当好践行“两个维护”的排头兵。开展理想信念和政治忠诚教育，组织干部参观玛曲宣侠父烈士纪念馆和卓尼杨土司革命纪念馆，传承红色基因血脉。修订完善部务会工作规则、

重大事项督办落实等制度办法，结合“三抓三促”行动，健全重点任务项目化管理、务虚会议、闭环调度等机制，对23项重点工作和252件部长批示件定期督办，形成组织部门推动中央和省、州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有效机制。严明党的政治纪律，严格执行外出报备、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高标准召开民主生活会上和组织生活会，完成43名机关干部因私出国（境）专项整治自查工作。加强风险防控意识，先后召开8次会议对机关党建、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安全保密等工作进行专题安排调度，对中央和省委巡视反馈涉及组织部门的54项问题整改成效进行“回头看”，持续擦亮政治机关“忠诚”底色。分层分类对组工干部开展系统化培训，举办组工干部调查研究能力提升培训、组织系统信息和宣传工作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100人次。全覆盖选派组工干部赴外参加各类培训调训，以“他山之石”补素质短板、强能力弱项。强化岗位练兵，选派组工干部积极参与第二批主题教育、建州70周年活动筹备等中心工作，轮换2名干部担任驻村第一书记。经常性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组织部门作风建设的通知》，围绕纪律规矩、制度执行、基层减负、规范公务活动等方面提出16条纪律要求，全面约束组工干部“八小

时”内外行为规范。修订完善部机关干部年度考核办法，对干部学习、工作、作风纪律及一票否决事项共36项具体情形进行细分量化，推动从严治部向纵深推进。持续加强组工队伍建设，提拔使用科级干部12人，新引进人才、招录选调生3名，科级及以下干部平均年龄33.4岁，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占91.2%，组工队伍呈现年轻化专业化高学历化发展态势。扎实开展部机关主题教育，制定思想引领、选贤任能、人才赋能、强基固本四项行动，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工作。建立部机关县级领导包县抓点和全体干部结对关爱、帮扶联系长效工作机制，指定39名组工干部全覆盖对接指导43个软弱涣散党支部。持续开展组织部长“接访日”、组工干部上门“讲政策·送服务”活动246次，及时回应涉组涉干留言信息12件，稳妥处理2起信访案件，有形有感有效营造党员干部人才之家的浓厚氛围。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指导全州组织系统分层次确定调研课题36个，承接省委组织部调研课题8个，已完成调研报告44篇，择优上报省委组织部10篇。结合主题教育，确定正反两个方案调研课题，并以“甘南州基层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问题与思考”为课题分解为不同领域的7个子调研课题，切实提高

调研成效。认真落实帮扶组长单位职责，为帮扶联系村协调落实总投资165万元的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已开工建设，协调扶持的两个农家乐项目均已正常营业，帮扶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建立公文写作班子及传帮带机制，建强组织系统组宣队伍，在国家级新闻媒体发表稿件70余篇、在省级新闻媒体发表稿件110余篇。注重以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能，做好干部考核、党员及公务员统计工作，深入开展组织系统信息平台审核备案，顺利完成部机关大组工网分级保护测评。常态化推进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每季度举办机关“道德讲堂”，邀请中组部同志和有关学者开展部史部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专题讲座，有效提振机关干部整体精神，部机关成功创建为第十六批省级文明单位。

（陈 军）

## 宣传工作

**【理论武装】**2023年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组织各级党委（党组）深刻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权威读本和理论著作。州委理

论学习中心组始终坚持“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开展集体学习23次，其中学习研讨18次、专题辅导5次，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探索建立巡学旁听机制，创新开办“甘南大讲堂”，组建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由州委主要领导带头宣讲，引领各级党政主要领导深入基层开展宣传宣讲，通过构建矩阵“示范讲”、精准对象“分众讲”、丰富形式“互动讲”、突出特色“深入讲”方式，依托女子马背宣讲队、羚城红色宣讲员、蒲公英宣讲队、格桑花宣讲团等一大批特色志愿宣讲队伍，从干部到群众、从线下到线上、从课堂到田间深入开展一系列对象化、互动化、精准化的藏汉双语“靶向宣讲”，全州开展各类宣讲活动1.1万余场次，受众52.3万余人次。

**【意识形态工作】**2023年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着力做好护安全、保稳定、促和谐各项工作，出台《甘南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追究机制》《甘南州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预案》《甘南州进一步做好舆情应对处置工作的若干措施》《甘南州重大决策出台、重要信息发布前舆情风险、意识形态风险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等机制制度，全面提升意识形态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深入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化解，加强综合研判、专题研判和定期通报，及时核查处

置省委宣传部“舆情转办通知”50余期。开展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督促各级党委（党组）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紧压实属地管理和主管主办责任。健全学校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控机制，持续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在十三届州委第一、二轮巡察中，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巡察范围，开展专项巡察，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治素质考察中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察。

**【传媒出版工作】**2023年旗帜鲜明开展舆论斗争，严厉打击政治谣言，持续加强对出版发行机构、社科理论单位、文化艺术单位和传统媒体以及各类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读书会的阵地管理，深入开展“扫黄打非”“清源”等系列专项行动，高压严打政治类谣言、有害出版物和信息，坚决查处有害出版物、信息和视听内容，联合相关执法部门全年破获刑事案件9起，查处行政案件8起，转办案件线索16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常态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和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大宣讲活动，在群众及僧人中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反分裂斗争宣传和宗教场所“四进”活动。

**【对外宣传】**2023年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三抓三促”行动等重大主题宣传和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民族地区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等重大节会，开设“奋进新征程 创造新伟业”“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三抓三促’行动进行时”等专题专栏，推出《坚持绿色发展 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甘南：紧贴民生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等一大批接地气、冒热气、聚人气的新闻报道和融媒体产品，全州各类媒体共刊播各类融媒体产品3.7万余篇条（次）。审核制定各类社会宣传标语230余条，通过“甘南智慧宣传大数据平台”实现了社会宣传标语“一键发布、全域展现”的技术创新。争取中央财政地市级融媒体中心建设补助资金1100万元，“甘南州融媒体中心一体化平台及智慧融媒建设项目”目前正在加紧实施。策划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甘南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一系列主题对外宣传活动，高频次邀请《人民日报》、新华社、央广网、《甘肃日报》等中央和省级媒体参与全州重点工作采访报道，年内接待中央、省级媒体120余批次，中央和省属主流媒体多频次关注甘南、报道甘

南，刊发刊播各类稿件累计超过4600条，累计点击量5.1亿次。加快国际传播能力建设，配合“探索甘肃”开展外籍粉丝线下活动，新华社全球连线、中新社境外媒体矩阵刊发《生态治理“激活”黄河上游“美丽密码”》等稿件，累计传播量达2000万次。策划拍摄的大型自然人文纪录片《青绿甘南》在中央电视台科教频道黄金时段播出。

**【精神文明建设】**2023年深入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各县市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小品，推动核心价值观走近基层群众。持续深化“治理高价彩礼 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推动各农牧村（社区）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持续整治农村婚丧大操大办、高价彩礼、薄养厚葬等不良习俗。组织开展了“追忆革命先辈 打卡红色圣地”清明“云”直播、端午节“陇韵粽香·美德润家”等“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策划拍摄的“亲情暖冬日 文明过大年”等两部短视频作品分获全省一等奖、三等奖。广泛开展“道德模范”“新时代好少年”等推荐评选，九斤入围2023年第三季度“中国好人”，班玛南加被评为甘肃省第八届道德模范，次九九家庭荣获第四届省级文明家庭荣誉，两名学生被评为2023年度“甘肃好少年”。推荐参评全省第十六批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

和先进工作者，42个集体和6名个人获得省委、省政府命名表彰。开展全省第三届文明校园推荐评选，4个集体和3名个人获得表彰。组织开展了第十二批州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和第三届州级文明校园评选命名工作，42个集体和17名个人获得州委州政府命名表扬。深化“德润甘南”道德实践活动，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5·19”中国旅游日倡导文明旅游活动、“倡导文明餐桌，制止餐饮浪费”万人倡议、“节水护水短视频挑战赛”等活动。深化志愿服务行动，开展了“践行二十大志愿我先行”3·5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现场发放111套关爱老人爱心包、价值200万元的青少年关爱包和100吨有机肥。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一十百”示范工程，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云”平台建设，举办全州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优秀品牌分享会，为5个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1个优秀文明实践项目争取省级补助资金32.5万元。落实乡村学校少年宫运行补助资金132万元，覆盖全州88所乡村学校少年宫。

**【文化产业事业】**2023年认真贯彻落实《文化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1—2035）》，深入推进迭部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玛曲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大力提升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水平。



以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为契机，成功举办庆祝大会、锅庄舞大赛、格萨尔赛马大会、拉卜楞则柔大赛、“冶力关杯”中国拔河公开赛等26项州庆系列活动，面向全国征集评选州庆主题标志，发布优秀作品16件。举办“吉祥甘南”全国摄影大赛，评选出入展获奖作品100幅。举办“家乡美·大美甘南”短视频大赛主题摄影大赛，99幅优秀摄影作品获得表扬，优秀短视频总播放量100万+。编辑出版《我们的70年——甘南藏族自治州发展历程纪实》《文化名家看甘南》《新世纪甘南文学作品选》等图书和《民族画报》等宣传画册，拍摄制作州庆宣传片《甘南之变》《蝶变甘南》。组织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和2023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非遗过大年 文化进万家”“红色文艺轻骑兵”、文化科技卫生法律“四下乡”“书香甘南”等文化惠民活动，全年开展各类文化文艺演出活动215场次。举办2023“书香甘南”全民阅读活动暨“护苗·绿书签行动”启动仪式，命名5个“红色书架”并捐赠3万元的红色主题图书。通过线上开展《书润党旗红·书香伴我行》《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展演晚会》等活动视频及讲座85场次。申报“文艺陇军”师徒传承行动资助项目，落实项目资助金6万元。深入部分

乡镇、农牧村和兰州新区舟曲避险搬迁点进行慰问演出487场次。深入开展农牧村公益电影放映7920场次，累计观影人数9.3万余人次。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宣传】**2023年坚持把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大宣传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创新宣传方式方法，以点带面、同频共振，线上线下齐发力、内宣外宣一盘棋，全方位宣传70年来甘南州各项事业取得的丰硕成果，立体式展现70多万各族儿女跨越赶超、昂扬向上的精神面貌。组织全州各级新闻媒体围绕“感恩奋进新时代 同心筑梦新征程”主题，开设“辉煌甘南70年”“感恩新时代 筑梦新征程”“我为州庆出份力”“甘南·寄语”等专题专版专栏，构建报、刊、台、网、微、端、屏理论传播矩阵，深入基层一线和各行各业开展采访活动，累计刊发各类成就



2023年8月10日，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暨第二十一屆九色甘南香巴拉旅游艺术节开幕式在当周草原举行。图为开幕式现场主席团和嘉宾席。

性新闻稿件、微海报、短视频、H5、MV等融媒体产品6670余件，累计点击率超过8500万次。紧扣“突出政治性、彰显群众性、隆重热烈、俭朴务实”的原则，拟定社会宣传标语20余条，在全州各县市城区、各大旅游景点、机场、车站、公路沿线、公共交通工具等全渠道播发，全州累计制作横幅、海报、电子屏标语、推送短信等130万余条。邀请中央驻甘主要媒体、国内重点新闻网站、省属主流新闻媒体、影响力自媒体平台记者140余人开展州庆宣传报道，累计刊发稿件430余篇条。《光明日报》《欢声笑语响彻雪域高原——甘肃甘南藏族自治州建州70年发展纪实》、中国新闻《筚路蓝缕70载 雪域甘南谱新篇——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迎来建州70周年 各族群众迈上共富快车道》等稿件影响力广泛。新华社、新华网推出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专题网页，对大会盛况进行了图文直播，累计点击率560万次。央视新闻客户端、甘肃卫视、甘肃广播电视总台全媒体矩阵进行现场直播，州县各媒体平台同步推流，全网直播观看人次超过970万人次。

（刘兰博）

## 网络信息

【理论武装】2023年甘南州委网

信办在州委的坚强领导和州委网信委员会的正确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全面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为全州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网上舆论氛围和网络安全保障。11月30日，召开甘南州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暨十三届州委网信委第一次会议。州委书记、州委网信委主任何谋保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副书记、州长、州委网信委副主任杨武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全国、全省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十四届省委网信委第一次会议精神；听取全州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情况汇报。

【网络传播】2023年州委网信办扎实开展网上重大主题宣传。全州各级融媒体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作为全部工作的“纲”和“魂”，紧紧围绕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牢牢把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基本职责，正本清源、守正创新，以甘南大地上的实践，让党的旗帜始终在网络意识形态阵地上高高飘扬。充分发挥新媒体传播广、速度快的优势，在全州各新闻网站及两微一端全方位、

多角度地宣传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形成网上学习宣传的浓厚氛围。结合全年全省及全州重点工作，深入宣传“三抓三促”行动、“四强”行动、“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群众工作全覆盖”“8+基层治理”和主题教育等重大部署的举措成效，引导社会舆论，激发全州干部群众奋勇争先、拼搏进取的精气神。围绕建州70周年庆典活动，按照州委州政府部署，精心组织一系列重大主题宣传，创新宣传方式，紧扣经济、民生、生态、交通、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在网上晒成绩、暖民心，营造网络正能量宣传舆论氛围，向外界展示甘南新形象。

**【网络宣传】**2023年持续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网上宣传，不断加大在甘南头条等“两微一端”和全州网上正能量传播矩阵推送力度，推出新形式新产品并融合图解、动漫、H5、微海报、微视频等多种元素的网上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在新浪微博设置的党史话题阅读量达2785.6万次，评论达5357条；“看甘南绿色之变”话题阅读量过1.2亿，讨论达20.5万余次。

**【网络空间净化】**2023年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网上正面宣传引导与线下有效管控相结合，聚焦造热点、蹭流量、带节奏、造谣生

事、恶意炒作等突出问题，建设负面管控清单，开展常态化排查。深入开展“禁毒”“净网”“清风”“整治养老诈骗”等一系列专项整治，特别是通过开展网络“三俗”及“自媒体”乱象整治行动，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和安全健康的网络环境。

**【信息利民】**2023年州委网信办发挥网信优势，做好“8+”基层治理、“助残助孤结对关爱”“支部共建”“企业包联全覆盖”等行动的网络宣传引导，落实入户走访慰问、矛盾纠纷排查等工作。在“I@甘肃2023网络富民博览会”网信新农人行动甘南专场活动中，以“智慧乡村·幸福甘肃”为主题，组织开展“乡村宣传+直播培训+基地建设”系列工作，培训大学生村干部、农村致富带头人700余名，仁欠才让等6人获全省“创新创业十佳网信新农人”荣誉称号。

**【网络安全】**2023年经州委网信办争取，州级和八县市网络舆情应急处置指挥中心全面建设完成，确保业务高效协同、信息数据实时共享。联合公安、国安等相关单位，及时向全州重点网站发布网络安全事件和风险报告，确保全州未发生较大网络安全事件。结合“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通过“校园日”“金融日”“电信日”等契机，广泛开展电信网络诈骗、网络敲诈、侵犯公民个人隐私等网络违法犯罪行为的典型

案例宣传，全面提升全民网络安全意识。

（王朝霞）

## 统一战线工作

**【思想引领】**2023年全州统战系统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州委统战部部务会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共召开部务会会议15次，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1次，开展专题研讨17次，撰写心得体会150余篇。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精心组织开展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着力在领会精神实质、强化学习宣传、联系工作实际、推动发展实践上下功夫，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与维护社会稳定、提升民族宗教工作上台阶等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广泛开展民族宗教政策“百场万人”大宣讲活动，宣讲规模涉及全州189座宗教活动场所1万余名宗教教职人员和1000余名统战民族宗教干部，实现全州宗教活动场所全覆盖、宗教教职人员全覆盖、基层统战民族宗教干部全覆盖。举办甘南州统战干部暨统战成员综合素能提升培训班、甘南州宗教界人士政治理论培训班以及

财税监管、代表人士培训班等，进一步坚定统战对象和统战干部的理想信念。

**【民族工作】**2023年制定印发《甘南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自查自纠工作方案》《甘南州宗教工作自查方案》等。坚定不移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改革，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使用三科统编教材。开展“石榴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中小学生知识竞赛，制作以中华文化符号为主题的10余款系列文创产品进行宣传发放，建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主题场馆街道广场长廊、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实践点、互嵌式示范社区60个，让共同体理念融入各族群众日常生活点滴。创新开展“白龙江流域九县（区）民族团结进步深化带”联创共建行动，集中推出一批民族团结进步深化带等“民族团结”品牌实体。成功承办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展示甘南发展的辉煌成就、各族群众的良好风貌、团结和谐的浓厚氛围，得到国家部委和省委的充分肯定。

**【宗教工作】**2023年制定印发《关于深化“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编印教育读本，组织宗教界代表人士通过现场观摩、研讨交流等方式，在亲身感悟、思想碰撞中增进认同、凝聚共识。建立健

全藏传佛教寺庙中心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宗教活动场所。全面落实县乡村三级宗教工作网络和乡村两级宗教工作责任制，严格执行重点僧人、回流人员等各项管理管控措施，健全完善寺庙佛事活动、财税监管、宗教捐赠、人员管理等制度，不断提高宗教界自我管理水平和宗教事务法治化水平。协调兰州大学第一医院为全州藏传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代表人士共 243 人进行健康体检并建立绿色就诊通道。稳步推进藏传佛教寺庙财税监管工作，省州联动举办全州寺管会、寺庙办工作人员财税监管专题培训班，印制藏汉双语的甘肃省藏传佛教寺庙收款凭据、甘肃省藏传佛教寺庙支出凭据、甘肃省藏传佛教寺庙资产台账登记簿、甘肃省藏传佛教寺庙收款凭据领用登记簿、甘肃省藏传佛教寺庙支出凭据领用登记簿并发放到寺庙，切实做到财税监管“五统一”。按照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管理上有能力的标准，加强寺管会换届工作指导，将一批获得高级学衔的优秀年轻僧人充实到寺管会班子。加强对寺管会班子考核力度，对作用发挥不好的软弱涣散寺管会进行整顿，调整重组寺管会班子，确保寺庙领导权牢牢掌握在爱国爱教人士手中。全面认领中央民族宗教检查督查反馈问

题，制定《甘南州关于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检查暨宗教工作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认领问题 17 条，各类问题正在按期有序整改中。

**【非公经济工作】**2023 年组织非公经济人士赴浙江大学、珠海等地进行培训考察学习，提振民营经济人士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召开甘南州民营企业家协会座谈会，完成州工商联（总商会）换届工作，召开甘南州以商招商座谈会，广泛倾听企业心声，回应企业诉求，助力企业发展。带领州内重点民营企业家到杭州、上海、珠海、深圳等地考察对接招商引资事宜。组织民营企业走进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开展就业专场招聘活动，缓解企业用人难问题。持续推进“万所联万会”机制建设，助力法治民企建设，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组织全州各商会积极为灾后重建贡献力量，累计捐款捐物价值达 100 多万元。稳步推进东西部协作社会动员专项工作，天津市社会各界爱心力量、各类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民营企业累计捐资捐物 4081 万余元，消费帮扶 6420 万余元。

**【党外人士和境外藏胞工作】**2023 年组织召开甘南州党外干部座谈会，组织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赴外培训学习。完成甘南州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换届事宜，完善全州党外代表人士数据库。召开甘南州新的社会阶层人

士联谊会一届三次会议。组织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网络人士积极参与“寻美中国”主题活动。在全州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中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组织州新联会代表人士、知联会医疗卫生专家会员赴夏河县、合作市开展主题教育爱心义诊活动，捐赠价值7万余元的爱心物资和药品，为200多名群众提供免费疾病诊治、健康咨询等服务。协助民盟甘肃省委开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民主监督工作。严格落实境外藏胞回国审批主体责任，细化深化审批管理程序，稳妥做好审批监管工作。组织定居藏胞和境外藏胞亲属代表参加联谊会，解决境外藏胞及亲属实际困难。协助开展海外及两岸华文媒体“高原行”、青年台商陇上行、两岸媒体人走进黄河第一湾等采访采风活动。协助省侨联及相关部门开展致盲性眼病健康和医疗救助活动。

（冷本扎西）

## 政策研究

**【综合文稿起草】**2023年政研工作坚持以文辅政第一导向，跟进学习党中央省委各类会议精神，了解掌握法治建设的有关要求和最新出台的重要政策文件，时刻关注州直各部门的工作动态，

广泛涉猎政治、经济、法律、金融、文化、历史、哲学等领域知识，努力练就与现代化建设匹配的专业素养，打牢政研基本功。坚持把国家的“关注点”作为思考问题的“着力点”，紧扣上级部署要求、紧跟州委意图、紧贴干部群众呼声，吃透政策、摸清下情、了解外情、把握内情，力求起草的每篇文稿都主题突出、观点鲜明、表述准确、条理清晰，既能契合上级精神又能密切联系实际，既有思想理论高度又有具体实践深度。始终把牢参谋辅政的战略性、前瞻性、精准性、时效性，心系“国之大事”、聚焦“省之大计”、围绕“州之大事”，自觉在中国式现代化宏大场景中思考谋划甘南的工作，积极提出思想性、针对性、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努力做到“参之有道”“谋之有方”“行之有效”。全年共起草完成《甘南州主题教育开展情况汇报》《甘南州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汇报》等材料200余篇，以及《关于在全州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甘南州“三抓三促”行动实施方案》等州委出台的政策文件。突出用好调查研究这个看家本领，聚焦国家省委重大战略和州委重点任务，精准筛选重点调研课题，通过“四不两直”等方式深入基层，带着困惑解疑释惑，带着问题寻找办法，带着问题验证论证，围绕现代化建设、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保护、教育事业

等开展调查研究，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10余篇，其中《高原之舟牧歌嘹亮——关于全州牦牛高质量发展的调研报告》《树牢上游意识 扛起上游责任——甘南州高质量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碌曲县“百社带千户”行动的实践与启示》被省委刊物《甘肃工作》《调查与研究》全文刊发。

**【深化改革】**2023年坚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甘南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招”，准确把握中央和省委确立的改革方向和目标，统筹考虑全州各领域改革重点，制定印发全州全面深化改革全年工作要点和工作台账，细化实化工作措施，压紧靠实工作责任，督促各县市和州直有关部门切实把改革任务落到实处、见得实效。先后4次组织召开全州全面深化改革会议，听取工作汇报，部署改革任务，协调推动落实，努力让发展实绩更有温度、让惠民答卷更有厚度。向省委改革办上报持续深化企业开办便利化改革、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等相关材料9篇，通过《改革之窗》向省委改革办报送各类改革信息60余篇。充分发挥州委财经办的职能作用，制定印发《中共甘南州委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和《中共甘南州委财经委员会工作细则》，组织召开3次州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听取

全州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分析研判发展形势，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出台《甘南藏族自治州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及时上报全州经济发展、民生保障、招商引资等有关资料，为省委安排部署工作、出台扶持政策提供参考。

**【编发《甘南调研与决策》】**2023年始终坚持“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加强交流、促进发展”的办刊宗旨，严把《甘南调研与决策》征稿关、编审关、质量关，全年共编发转发政策文件、重大会议、改革财经等动态信息150余条、阅读量达6万余人次，编印机关刊物6期、刊载各类文章140余篇。

（戴 鑫）

## 保密工作

**【保密行政管理】**2023年全州保密系统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保密工作，严格落实“党管保密”原则，提高政治站位，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准确把握保密事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加强各级保密委员会建设，明确保密办公室管理责任，形成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加强综合防范，聚力补短板、强弱项，依法治密、科技

强密、人才兴密，切实强化重点领域区域保密管理，防范化解重大泄密风险。及时召开州委保密委员会会议，安排部署保密阶段性工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保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按照要求明确定密责任，严格审定定密责任人，坚持推动定密责任人持证上岗制度，明确定密责任人及其权限，继续推动机关、单位落实解密审核制度。

**【保密宣传教育】**2023年深入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宣传贯彻落实，进一步巩固扩大保密常识和保密意识“两识教育”成果。各级保密委员会主要领导靠前指挥，各级保密部门周密组织，在城市广场、机关单位大院等人流量大的地点放置宣传展板，悬挂横幅标语，悬挂挂图，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集中开展保密知识和常识教育，营造出浓厚的保密宣传教育氛围。充分发挥各类传统和新兴媒体作用，组织做好《保密工作》《保密科学技术》杂志学刊用刊工作，积极利用“保密观”App和微信公众号组织开展保密宣教各类活动。拓展传播渠道。各地各部门坚持全媒体传播、立体覆盖，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共同上阵，户外大屏、楼宇传媒同向发力，对保密公益宣传片、警示片进行循环播放，开展全民保密宣传教育。强化领导干部“两识教育”。在省委机要和保密局的支持

下，在兰州举办2期保密工作培训班，各县市委保密委（办）负责人及重点部门保密委（办）负责人，州直相关部门、单位保密工作分管领导或保密管理人员，共121人参加培训。在州内举办保密讲座19期，组织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16场次，各级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2000余人参加保密专题培训，切实增强履行维护国家秘密安全责任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

**【保密监督检查】**2023年全州各级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结合工作实际推进排查整治涉密风险隐患经常化，开展进驻式保密督查检查等综合和专项检查，组织查处涉嫌违反保密法律法规案件及泄密案件，纠正违法行为，严肃责任追究，发现并消除泄密隐患，有效发挥监督检查和通报的“利剑”作用，以查促教、以查促改、以查促防、以查促管。对违规违法行为建议依纪依法追究，增强各单位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和法治观念，充分彰显保密法律法规和党纪党规的威慑力，切实维护保密法律制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加大案件通报，举一反三，引以为戒，筑牢保密安全防线。保密“大检查”格局基本形成，保密监督检查能力进一步提升，促进保密工作责任制落实。

（刘海东）



## 机构编制工作

**【体制机制改革】**2023年根据中央和省上关于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有关要求，制定改革方案，推进州县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制定修订州县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改革过渡期“三定”规定，完成机构设置、职责调整、人员转隶及领导职数核定等工作。深入州直科技、金融等27个涉改部门，8县市43个部门（单位）、36个乡镇（街道），围绕机构设置、职能配备、人员编制、领导职数以及实有人员、机构运行等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形成27个州直部门和县市涉改单位机构编制调研情况报告，拟定《推演方案》。确定合作市人民医院开展公立医院人员总量控制备案管理试点工作，州委组织部、编办、人社、财政、卫健委等部门联合印发《指导措施》，推进试点工作。

**【编制资源配置】**2023年经州委编委会议研究，撤销州委医疗室、州人社局信息中心2个机构。对甘南州藏语影视译制中心人员编制进行合理调剂。根据事业发展和工作需要，先后调剂划转人员编制440多名，投放到教育卫生、发展改革、生态环保、法治建设等重点行业和民生领域。按照“撤一建一”原则，撤销甘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信息中心，组建甘南州人民政府劳务工作办公室，明确工作职责，核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优化调整州妇幼保健院、州中心血站、州舆情调查中心等事业单位20多个、内设机构30多个。给舟曲、临潭2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医院、县职中调配下达16名事业编制。督促指导夏河县编委给拉卜楞寺寺庙办增加事业编制6名，增设3个内设机构；协调统战、党校，在州委党校加挂甘南州社会主义学院牌子，增设民族宗教与统战理论教研室内设机构。

**【超编问题整改】**2023年建立“包抓联系”机制，州委编办每个班子成员包抓2个县市、2个部门，每个科室联系1个县市、2个乡镇，先后5次深入46个州直单位、43个县市单位、36个乡镇（街道），了解困难问题，分析研究，提出对策建议，督促抓好落实。实行“定期调度”机制，每月召开1次月例会，每季度召开1次调度会，半年召开1次推进会，先后召开4次调度会、2次推进会，分析研判整改情况，制定对策措施，推进整改工作。实施“督查通报”机制，督促县市和部门落实主体责任，先后5次赴县市开展督查调研，印发督查通报2期，反馈督查清单30多份、问题90多条。推行“提醒约谈”机制，向县市委编委、编办和办机关科室印发工作“提醒函”20余份，工作“督办函”10

多份，合作市将 61 名结构性超编人员分流到空编乡镇。落实“挂牌销号”机制，建立“两台账一清单”，梳理 30 多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中央巡视反馈的 22 名行政超编、2013 名事业单位超编整改任务；完成结构性超编消化整改 341 名，占反馈整改任务的 16.3%；“七类”问题整改已完成 97%。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2023 年对全州 968 个事业单位公示内容进行全面审查，并在网上进行年度报告公示，公示率达 100%。按照甘肃省开展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有关要求，办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登记行政机关 10 个、事业单位 55 个、事业单位证书延期 1 个。随机抽取教育、卫生、农业农村等 15 家事业单位，开展登记信息核查，出具整改意见书，要求限期整改，提升事业单位登记信息的准确性。

**【机构编制管理】**2023 年机构设置上，调整设立甘南州大数据管理局、甘南州大数据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县处级机构。编制调整上，坚持总量管控、内部调剂，从严从紧审批，对确需设立机构、使用编制的，优先内部调剂解决。研究制定《甘南州机构编制管理协调配合办法》，明确纪委监委、组织、编办、人社等 10 部门工作职责。及时更新运转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数据，年内更新完善实名制系统信息数据

7862 条。

（周宏林）

## 州直机关党的工作

**【机关思想建设】**2023 年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三抓三促”行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教育引导州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抓好州直机关青年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从工委自留党费中向组长单位下拨 12 万元补助经费，督促指导 12 个理论学习小组以“六学六比”为主要内容，开展辩论研讨、技能竞赛等青年党员参与的学习活动。为 74 个机关基层党组织征订主题教育必读书目图书 1100 余册，《党务工作全书》等学习资料 5600 余册。联合州委党史研究室举办“党史铸魂·党的光辉照耀甘南”党史进机关专题活动，3000 余名党员干部参观图片展。升级改版甘南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开辟“党课开讲啦”“点赞台”“先锋引领”等 14 个专栏，“甘南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发布稿件 1000 余条。《州直机关“五项举措”从严从实推进组织生活会》等信息在《甘南信息工作交流》刊发。

**【机关组织建设】**2023 年对标支

部工作条例，从6个方面27个工作标准规范机关党建工作，印发《甘南州直机关创建模范机关示范活动评选办法（试行）》。召开12次工委委员会议，完成53个机关党组织换届选举改选及133名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批复，核查认定10名党员入党材料。督促州直单位主要领导担任基层党组织书记，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比例由31%提升至73%。通报表扬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先进单位10个、优秀共产党员3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0名、先进基层党组织20个。组建精干力量，扎实开展2022年度组织生活会督导，副县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参会率达到96.2%。采取分批分次、集中报送、互审互查等方式，审查53个单位党组织换届选举材料工作。抓实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机关党委（总支）专职副书记和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培训党组织书记80人、党务工作者285人、发展对象177人。考察任命、转正专职副书记17名，专职副书记配备率达到95%。下拨33.2万元党费，慰问407名老党员和生活困难党员，为22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及时返还离退休党员党组织党费15.05万元。

**【机关作风建设】**2023年认真贯

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整治站位低标准低、态度粗工作粗、质量差效率差等突出问题。强化日常教育监督，开展接收预备党员入党前谈心谈话5批次40人，约谈提醒1个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工作约谈4个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和组织委员。归集、整理、移交1979年至2019年档案108卷、1027件。认真做好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实地考察和年度组织生活会指导，组成工作专班，科学设计考核指标，细化前期培训，严格实地考察指导。组建甘南州直机关党建督查考核指导工作人才库，挖掘和盘活机关党务干部人才资源，强化督导工作力量。从州直各机关基层党组织抽调业务能力强、政治素质高、党建工作经验丰富的党务工作者，推进机关党建督查考核工作。

**【服务中心大局】**2023年扎实推进“群众工作五个全覆盖”行动，在服务群众最前沿、急难险重任务第一线，创建党员先锋岗、设定党员责任区、开展立足岗位建功活动，努力解决农牧民群众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面深化“一支部一品牌”创建活动，下拨机关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党费补助16.1万元，开展“甘南州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展示评比活动”，42个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品牌参加初评，经过评选，

“党史铸魂”“税晓福”“精编强阵·服务发展”等10个党建品牌位列前十。持续推进共驻共建工作，指导督促州直机关3300余名在职党员开展线上线下“双报到”，每月安排州直2至3个单位在社区常态化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各类慰问、义诊、联谊活动90余次。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紧密结合州直机关党建工作实际，建立“十项提醒”制度，开展“五项主题活动”，抓好“三项事项”，做好“五个重点工作”，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特色。年内，州委直属机关工委办公室被评为“全州党委和政府系统办公部门先进集体”，党员联络服务中心被评为“平安甘南建设先进集体”。

（杨士超）

## 信访工作

**【群众来信来访】**2023年全州信访总量为2112件次，同比上升9.8%。群众来访639批2618人次，来电49件，来信46件，网上信访1378件。州本级信访总量为958件（次），同比上升39.4%。群众来访168批908人次（集体访43批668人次），来电24件，来信37件，网上信访729件。全州总量中劳动和社会保障类530件，占

25.1%；城乡建设类443件，占20.9%；农村农业类264件，占12.5%；政法类167件，占8%；经济管理类139件，占6.6%；民政类116件，占5.5%；纪检监察类105件，占5%；自然资源类64件，占3%；市场监管类57件，占2.7%；交通运输类21件，占1%；生态环境类15件，占0.7%；党务政务类13件，占0.6%；文体旅游类13件，占0.6%；卫生健康类8件，占0.4%；教育类6件，占0.3%；军队事务类4件，占0.2%；组织人事类3件，占0.1%；其他类144件，占6.8%。

**【信访问题化解】**2023年全州信访系统进行专项治理，加大力度处置信访突出问题，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充分发挥综合抓总和统筹协调作用，对突出信访类案和复杂、敏感、疑难信访个案，召集责任单位会商研判，实地指导，推进化解工作。全年共召开会商分析研判会议42次，妥善化解16件突出信访事项。

**【信访积案专项治理】**对中央信访工作联席办交办甘南州的重复信访案件，州信访局强化“双交双办”工作机制，落实属地责任和行业主管部门责任，根据“难易结合、先急后缓”原则，提前部署、细化分解，制定周、月、季化解工作进度计划，定期通报进度，定期分析研判，挂图作战、对账销号。截至

2023年底，中央信联办交办的第三批27件重复信访案件已全部化解；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省信访局对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通报表扬，州信访局督查室获评先进集体，信访系统4名干部获评优秀个人。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2023年制定《学习运用“浦江经验”认真做好州委州政府领导接访下访工作方案》，从重点信访事项中筛选一批信访案件，由州级领导各包1至2件“骨头案”“钉子案”，带头接访群众，带动全州领导干部下基层接访群众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明确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每季度至少接待群众来访1次，其他州级领导每月至少接待群众来访1次，化解在推进卓合高速公路、西成铁路、兰合铁路建设、移民搬迁等重要决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信访问题。全年副地级以上领导共接访17次，接待群众198人，推动化解信访事项11件（其中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接访下访8次，接待群众34人，化解信访事项5件）。

**【网上信访】**2023年州信访局制定《甘南州信访事项网上办理工作细则（试行）》，从网上信访事项的登记、受理、办理、督办、查询、评价方面全流程规范，切实将业务标准化、规范化贯穿全流程、融入各环节。按照“减存

量、控增量”的思路，逐人逐事分析原因、分类化解，重复网上信访事项和疑难复杂问题纳入领导包案、州级领导接访下访、重点督办范围，全力推动解决。开展考核指标“定期通报、定期反馈”，向未达到指标要求的县市发出提醒函6份，对排名靠后的县市信访部门负责人进行约谈，以责任落实倒逼工作落实到位。全年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100%，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100%，群众对信访部门满意率为96.98%；共受理办理省级“领导信箱”网民留言68件，“州长信箱”网民留言204件。

**【信访制度改革】**2023年州信访局将《信访工作条例》宣讲培训进党校工作作为年度重要工作任务，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学习、宣传、培训活动，切实推进《信访工作条例》贯彻落实。同时，大力推广各级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做法，在州信访局官方微信公众号“甘南信访”上推出《学习践行“浦江经验”》《微普法》等栏目，全年共推送文章514条。在信访工作机制建设方面，把推进乡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实体化运行作为开展信访工作的重要抓手，全州100%的乡镇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机制，通过整合各级各类资源，形成信访工作齐抓共管、统筹协调、上下联动的大信访格局。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工作，舟曲县

被评定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仁钦卓玛）

## 老干部工作

**【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2023年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密结合实际，采取党支部集中学、个人自主学、阵地引领学、送学上门学、线上推送学、现场观摩学、老党员宣讲学、专题辅导学等模式，用好“学习强国”“甘肃党建”及“离退休干部工作”“甘肃老干部”等学习平台，在深化思想认识中持续凝心聚力。兰州离退休干部机关党委开展集中学习100多次、座谈交流10次、书记讲党课20次、集中宣讲和专题辅导4场，开展支部书记学习培训4次，120名离退休党组织书记、委员和老党员参加培训。采取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精心组织离退休干部党员和老干部工作者收看学习中组部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5场，辐射带动全州3000多名离退休干部参加学习，离退休干部党员记写感受评价和心得体会200多篇。全州主题教育启动后，会同州委组织部及时下发《关于组织全州离退休干部党员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

有关事项的通知》，组织引导全州离退休干部党员积极参加主题教育。召开全州离退休干部党员主题教育工作座谈会，统筹协调推动主题教育走实走深。有效发挥兰州干休所、老年大学和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主阵地作用，以主题鲜明、喜闻乐见的方式把兰州离退休干部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党员有效组织起来，运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党支部集中学、个人自主学、送学上门、线上推送等方式，抓实抓细抓活理论学习。组织开展革命传统教育、集中观影、专题党课、座谈讨论、迎国庆文艺展演等活动10次，“送学上门”活动将610本辅导读物送到离退休干部党员手中，着力提升针对性、时效性、全覆盖。建州70周年州庆活动中，精益求精做好老同志衔接邀请和精准服务保障工作，有力提升了老同志荣誉感和归属感。

**【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2023年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要求，持续用力抓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结合全州老干部工作实际，印发党建工作任务清单，从18项重点工作细化48个具体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党建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结合全国老干部局长培训班，开展

老干部年度工作自评自查，跟进督促贯彻落实情况。深入8县市开展老干部工作专项调研，实地查看老干部活动场所和离退休干部党支部16个，召开座谈会8场，走访座谈退休干部党员代表22名，全面摸清县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状况和老干部工作情况。组织各县市和州直有关单位围绕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15篇。聚焦“党建引领、银发风采、精准服务、立德树人、信息化赋能”5个专题，开展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精短视频征集评选展播活动。切实增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功能，加强离退休干部流动党员双向共管，开展经常性联系服务工作，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日常提醒教育管理，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牢记党员身份、自觉规范言行，在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发挥“甘肃党建”平台管理监督作用，结合实际规范化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和主题党日等制度，把理论学习、政治教育融入日常。

持续开展“六好”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完成兰州干休所离退休干部机关党委换届工作，建立完善兰州干休所在职党员担任党建联络员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组织领导力。全州以离退休干部党员为主建立的2个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省委老

干部局命名为全省“六好”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兰州离退休干部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得到了中组部老干部局的充分肯定，被省委老干部局选树为“全省离退休干部党建亮点工作案例”。

**【离退休干部作用发挥】**2023年持续开展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品牌创建活动，紧盯州委提出的重点任务、重点举措、重要政策等方面建言献策、凝心聚力，鲜明有力地把州委州政府的声音传播好。紧扣主题主线，引导老同志在推进乡村振兴、“五无甘南”“8+”基层社会治理、平安甘南建设等方面发挥影响力、带动力，主动献智出力，在家庭文明建设中带好头、作表率，传承好家风。在建州70周年之际，组织开展“话传统、谈复兴、聚力量”调研活动，引导广大老同志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全州共组织开展访谈活动16场次，面对面走访离退休干部300多人，发表真知灼见的感言和建言300多条。以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品牌创建活动为抓手，积极创造条件，搭建平台载体，广泛组织引导老干部发挥作用，全州90多名老党员担任社区、楼院党支部书记、委员，800多名老干部广泛参与卫生整治、网吧监督、交通劝导、关爱弱势群体等志愿服务活动。依托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老年大学、老干部活动中心等主阵地，组建离退休干部志愿服务队伍10

个，先后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捐资助学等志愿服务活动 30 多场次。以“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为平台，组织“五老”宣讲团深入学校、社区、农村开展宣讲培训 130 多场次；以全省开展的“双千工程”“千人扶助”等关爱行动为契机，资助全州 90 名困境中小学学生，每人发放 1000 元。建立健全县市、乡镇、村社和学校的关工组织，新建 10 个“五老”工作室，1 名老同志被评选为全省“五老关爱团”成员。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2023 年对标离退休干部“一人一策”精准服务管理工作要求，定期走访探望，做实做细身患重病、有特殊困难老同志的服务保障工作。举办“礼赞新征程·银辉耀金城”甘南州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州 70 周年文艺汇演、书画展，开展社区共建、成果展示、志愿服务等活动，充分展示学员风采和教学成果。认真做好全州 9824 名离退休干部基础信息采集、审核、录入、维护和动态化管理等工作，切实提升老干部工作信息化管理水平。全方位多渠道多形式持续用力发动引导离退休干部和老干部工作者关注两个微信公众号，常态化利用微信群、公众号等搭建可移动的宣传阵地。推动信息化建设向离退休干部学习教育及日常生活涉及的高频事项聚焦，及时通报政策落

实情况和推送政治理论、时政新闻、工作政策、医疗保健等内容，认真听取老同志意见建议和了解思想、生活、身体情况，全面提高信息化工作能力。微信平台发布信息 200 余条，中组部老干部和省委老干部局微信公众号刊发信息 12 篇。

（权小平）

## 党史工作

**【党史资料编研】**2023 年制定《中共甘南州委党史研究室工作规划（2023—2027 年）》，提出 32 条具体措施。聚焦“存史”主责主业，启动《中国共产党甘南历史（第一二卷）合本》修订和《中国共产党甘南历史（第三卷）》编撰工作，已完成一、二卷初稿。积极推动《中国共产党甘南历史大事记（1921—2021）》出版工作，已按照中共党史出版社出具的审读意见完成



2023 年，全省党史业务培训班在甘南州举办，图为学员参观“党的光耀耀甘南”图片展。



修改。首次承办全省党史业务干部培训班，展示“党史铸魂”党建品牌，观看《红色甘南》专题片，参观“党的光辉照耀甘南”大型图片展，形成“小部门、大作为”的一致共识。突出红色主题，改版《甘南党史资政》期刊，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甘南实践”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出版两期，分送州直各部门、各县市。年内，为州委统战部、州环保局、州医保局、卓尼县、舟曲县基层干部和州委教育工委副县级以上干部、中青班、州直各学校校长等培训班作党的二十大精神、党史学习教育和公文写作等方面的辅导报告11场次。高标准、高质量召开全州党史部门主要负责人（扩大）会议，提出突出开创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时间段历史研究，突出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实践研究，突出甘南破解改革发展稳定大难题首创性具体研究，即时跟进党中央和省委步伐，即时跟进州委重大决策部署步伐，即时跟进地方党史工作前进步伐，着力提升“存史、资政、育人”三项重点工作质效和水平，推动甘南从“党史资源大州”向“党史工作强州”转变。

**【党史宣传】**2023年突出“红色是初心的火焰、红色是甘南的性格”主题主线，在“红色甘南”微信公众号刊发党史宣传、理论研究稿件120多期，



2023年，州委党史研究室开展党史进机关活动

社会关注度较高，工作指导性较强。注重向上反映动态，《甘肃省甘南州委党史研究室调研各县市党史工作》等5篇稿件被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青海党史网刊发，《甘南州委党史研究室与甘南民委联合开展“三抓三促”行动专题调研》等15篇稿件被甘肃党史网采用。扎实推进党史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七进”活动，探索开展党史进寺庙活动，7月份与州直机关工委联合开展“党的光辉照耀甘南”大型图片展党史“进机关”活动，10月初与州委教育工委在合作二中联合开展“铸魂润心·点亮未来”党史进学校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提升党史宣传教育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资政文稿起草】**2023年牢固树立“州委有所需、党史有所为”理念，主动服务州委工作大局，在以文辅政、以史资政上持续发力。撰写的稿件《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八个现代化”新甘南》被《甘肃

党史》杂志刊发，向州委呈送《聚焦“美丽开放多彩和谐正气幸福”目标、走好“良好稳健融合进步清明殷实”路子、持续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甘南实践》等10余篇资政文稿，一篇稿件被州委书记何谋保同志批示。《切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凝心聚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甘南实践》等2篇论文被《甘肃党史》杂志刊发。撰写的《党的领导是经济长期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的关键政治因素》被《甘南日报》全文刊发并入选全省党史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征文。编辑《烛火荧光——理论探索与实践》，收录理论探索、历史研究等论文80多篇，已经省委党史研究室审核通过，正在申请书号。起草、修改、审定州委主要领导和州委重点工作的《在全州推动群众工作全覆盖（入格联户、联寺包僧、结对关爱、企业包联、支部联建）动员部署大会上的讲话》《全州“三抓三促”工作方案》《“8+”基层社会大治理、各类突出问题大排查工作方案》《关于甘南藏传佛教中国化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等文稿30余篇。主动参与建州70周年庆祝活动、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等工作。起草《甘南：铸牢中华魂·共画同心圆》《甘肃日报》“红色记忆”栏目专稿，并报省委党史研究

室审定。

**【党史资料审核】**2023年主动创稳创安，制定出台《甘南州涉党史类作品意识形态领域审核工作若干规定（试行）》，并配套制定《甘南州涉党史类作品意识形态领域审核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力求用制度规范创作行为、消除风险隐患、提升安全区控。《若干规定》印发以来，受理州直单位报送的涉及中共党史特别是涉及甘南党史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布展大纲、图书书稿、报刊文章、音像制品、影视作品、纪实剧本、纪实文学等120余件，提出审核意见1580余条。对《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成就交流展示布展大纲》《甘南百年实录》《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文艺演出要素》《我们的七十年——甘南藏族自治州发展历程纪实》《红色档案——甘南历史纪实》《甘南州组织工作简史》《政协甘南志》《甘南州人大大事记》《甘南州人大志》等进行严格审核，做到政治方向正确、历史事件真实、保密要素合规。

（李彦彪）

## 党校工作

**【干部培训】**2023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26期，共培训学员2592人，覆盖全州各级各类党员领导干部，其中主

体班次 19 期，培训党员领导干部 2343 人；非主体班次 7 期，培训学员 249 人。在培训课程安排上，始终确保理论教育课和党性教育课占总课程中 70% 的比重，其中党性教育课占到了总课程的 20%。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三抓三促”行动作为课程重点，组织教师认真备课。根据培训班学员层次不同，从省委党校、省社会主义学院、兰州大学、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甘肃政法大学、兰州市委党校及州直各部门邀请专家教授 109 人进行授课。在教学方式上注重灵活性与多样化，综合运用讲授式、案例式、现场教学式、讨论式等教学方法，激发参训学员的主动性，切实提高培训质量，并在培训班中安排 94 次专题讲座、20 次学员交流发言。组织教师和学员通过视频直播的方式参加省委党校举办的“富民兴陇”讲座 12 期。

**【理论宣讲】**2023 年发挥校（院）在理论宣讲中的重要作用，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乡村振兴等重点内容，组织教师深入县、乡基层和州直单位开展宣讲。为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抽调骨干教师组建州委宣讲团赴全州 8 县市重点乡镇开展宣讲活动 16 场次，受众

达 3000 余人次。为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校（院）协同州委宣传部组建州委宣讲团赴州直机关、各县市、部分乡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宣讲 43 场，受众达 3900 余人次。

**【进修科研】**2023 年坚持从严治教、从严治学，为提升教师授课水平，组织开展公开课、试讲课等教学活动，打造精品课专题，夯实教学基础，提高教学水平，13 名教师进行公开课、试讲课、说课、录课等教学活动。结合“三抓三促”行动，校（院）开展岗位大练兵活动。5 月，在本校组织教学竞赛活动，有 18 位教师参加；6 月，在迭部县委党校组织开展全州党校系统教学比赛活动，全州党校系统 19 位教师参加。组织教师围绕甘南州情，针对现实问题和热点问题开展理论研究，全年州委党校教师发表省级以上论文 11 篇，立项科研课题 12 项，其中省委党校课题 4 项、省社会主义学院课题 1 项、州委组织部课题 2 项、省委讲师团课题 2 项、州委宣传部调研课题 2 项、州委统战部课题 1 项。

**【教师队伍建设】**2023 年先后送出 8 名教师参加全省党校系统骨干教师师资培训班以及各类研修班，提升州委党校教师教学水平和理论水平。校（院）

不断加大引进人才的培养力度，提供更多的教学培训科研资源，创设良好的学习成长环境，引导人才快速成长成才。全年提任正科级干部5人、副科级1人，晋升二级主任科员2人、晋升三级主任科员2人，申报副高级职称1人、中级职称3人。

（田家骏）

## 巡察工作

**【常规巡察】**2023年筹备召开3次州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2次州委书记专题会议，全面汇报十三届州委第一、二轮巡察综合情况。从纪委、组织、审计等部门抽调35人，组建5个巡察组，对州水务局、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州应急管理局、州残疾人联合会等20个州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共发现问题822个，移交问题线索24件。指导各县（市）对312个党组织开展12轮巡察，共发现问题3742个，梳理问题线索174件，稳步有序推进全覆盖任务。

**【专项巡察】**2023年创新组织形式，首次采用“提级+交叉”的方式，从州委巡察组长库中选派组长8人，各县（市）纪委、组织、审计等部门抽调72人，组建8个巡察组，对8县（市）16个县（市）单位和16个乡镇（街道）及所辖村（社区）开展巡察，为探索开

展上下联动、推进巡察工作向基层延伸积累经验。共发现问题939个，移交问题线索38件。

**【巡察反馈整改】**2023年坚持把整改作为推动成果运用的重要手段，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会同纪委监委、组织部共同担负起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在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上集中发力。首次通过组织召开州委巡察整改集体约谈会形式，全面通报十三届州委第一轮巡察相关情况，进一步压实被巡察党组织和相关部门单位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和日常监督责任，有力增强整改内生动力和外部推力，为确保整改落地见效探索有效举措。协调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把督促整改作为日常监督重要内容，把督促整改与问题线索处置、推动以案促改结合起来，把督促整改和对干部的日常了解、考核评价、选拔任用结合起来，切实强化整改监督的针对性和震慑力。由纪委监委牵头，与州委组织部成立督查评估组，对十三届州委第一轮巡察8个被巡察单位和供销领域专项巡察8县（市），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走访、满意度测评等方式扎实开展督查评估，有效加强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指导十三届州委第一轮巡察暨供销领域专项巡察8个州直部门单位和8县（市）完成巡察整改公开工作，督促被巡察党组

织接受社会监督，促进巡察整改长效化常态化。

**【调研督导】**2023年组建2个指导督导组，对州委各巡察组、各县（市）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访谈、实地走访开展指导督导，结合主题教育，领导班子及成员围绕正反两方面典型案例和4个调研课题开展调研，学习总结基层经验、指导补齐短板弱项，推动巡察监督向基层延伸。

**【制度建设】**2023年持续推进巡察工作规范化建设，从巡察准备、巡察了解、巡察报告、巡察反馈、巡察移交、巡察整改和巡察归档等环节入手，细化工作步骤，不断提升巡察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按照中央和省委巡视规划的最新要求，结合本地实际，认真修订完善了《中共甘南州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确保巡视巡察工作深化发展的新特点新变化逐项细化落地。起草制定《甘南州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办法》，经州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已印发实施，进一步促使整改责任、分类移交、整改流程等环节有据可循、有规可依。结合省委巡视办巡视巡察信息系统推广应用调研督导，组织召开全州巡察办主任、信息员座谈会，通过省委巡视办专业人员现场指导、答疑解惑，进一步提升州县两级巡察单机系统和巡视巡察工作网络平台实操应用规范化水

平。用活用好组办会商机制，助推巡察报告质量提升，召开组办会商会2次，采取“一对一”讨论研判模式，围绕巡察报告是否体现政治监督要求、是否紧扣被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逐条逐项过筛，确保巡察报告客观、真实、精准反映问题，特别对发现的问题线索逐一分析研判，切实提高线索价值，使巡察移交线索查得实、能成案，不断增强巡察工作威慑力。

**【巡察队伍建设】**2023年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同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以“三抓三促”行动为抓手，坚持上下联动、组办同步，坚持同向发力、同频共振。扎实推进教育整顿检视整治，全覆盖开展谈心谈话，围绕信仰缺失、政治动摇、放弃原则、作风不正、滥用权力、清廉失守等6个方面40项具体内容逐一对照查摆，逐人逐条制定整改措施，以刀刃向内、自剜腐肉的自我革命精神，切实做到查摆问题准、原因分析透、整改措施实。深入开展全州巡察信息管理不规范专项整治，制定完善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工作机构，强化对县（市）专项整治的督促指导，会同州纪委监委机关对州委换届以来巡察反馈的1361条问题整改监督台账进行了规范，对被巡察单位整改台账进行

了再次审核，做到反馈、整改、监督台账“三账统一”。紧盯巡察信息化机构建设，定期调度、积极衔接，督促各县（市）全部成立信息中心，并配齐工作人员。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巡视巡察办主任培训班和甘南州纪委监委干部监督检查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及时为巡察干部充电赋能，不断提高

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选派2名干部参加省委巡视办“以干代训”和省委巡视工作，抽调1名县（市）巡察干部参加州委巡察办“以干代训”工作，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促进，切实做到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双促进”。

（杨孝林）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

## 人大工作

【立法工作】2023年州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和社会治理创新的法治需要，加快重点领域立法进程，全年公布施行地方性法规2件、公布修订单行条例3件、废止单行条例2件；正在修订的1件单行条例已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批，提高立法质量效率，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为适应新形势下面山绿化工作发展需要，巩固合作市面山绿化成果，统筹规范面山绿化区域的规划、建设、保护和管理工作的，公布施行《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城区面山绿化条例》。为科学、合理利用草原，推进甘南州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用法治手段进一步规范草畜平衡管理，公布施行《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为推进甘南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修订并公布实施《甘南藏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甘南藏族自治州草原管理办法》。为强化畜禽疫病防控措施落实、规范牲畜引进，保障全州畜牧业持续健

康发展和畜产品质量安全，并与上位法保持一致，将《甘南藏族自治州家畜家禽防疫条例》和《甘南藏族自治州牲畜引进防检疫管理条例》合并修订为《甘南藏族自治州家畜家禽防疫管理条例》，同时废止《甘南藏族自治州牲畜引进防检疫管理条例》。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维护法制统一，推进甘南洮河流域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对《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条例》进行修订，该条例已经州人大常委会三次审议，并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已公布施行。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常委会有关单行条例清理工作要求和2023年立法计划安排，废止《甘南藏族自治州食盐加碘防治碘缺乏病管理办法》，该办法废止后，食盐加碘防治碘缺乏病管理方面上位法可供执行，不会出现无法可依、执法空白的局面。根据全国人大、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单行条例和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的通

知要求，对涉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青藏高原生态保护、行政审批、行政处罚等方面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性法规认真进行了审查清理，并按时报送相关清理报告。为充分展示十八大以来甘南州立法工作所取得的丰硕成果，深入学习、广泛宣传，实施好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性法规，全面提高各级领导干部、执法人员的行政能力和广大公民的法律意识、法律水平，全面反映甘南州立法工作进程，州人大常委会编辑出版《甘南藏族自治州地方性法规单行条例汇编（2017年—2023年）》。

**【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2023年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总体要求，以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为抓手，加强和改进备案审查工作，提升工作水平，备案审查工作取得新进展。年内，州人民政府报备规范性文件4件，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备州人大常委会制定、修订的地方性法规、单行条例6件，废止的单行条例2件，保障法治统一，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监督工作】**2023年州人大常委会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紧扣全州大局，聚焦重点工作，依法加强监督，全年听取审议州“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25项，开展调研视察16次、执法检查4次、专题询问1次，形成审议意见11份、提出工作建议60多条，推动

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委州委工作部署落地落实。围绕省委州委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部署，加强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和《中小企业促进法》的监督，围绕影响营商环境的思想认识、政务服务、企业融资、工作作风等症结难题，深入进行调研，开展专题询问，着力推动解决突出问题。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组织200多名代表对114项省、州重大建设项目开展视察，提出工作建议，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采取适当方式，对上半年计划执行、“十四五”规划实施、《甘南藏族自治州旅游条例》贯彻实施、青稞产业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工作开展监督。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州委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精神，依法作出设立“甘南企业家活动日”的决定。紧扣推动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听取和审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建议政府守牢绿色发展底线，优化国土空间布局，以高水平规划引领绿色集约发展。常态化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督促各级政府落实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巩固提升治理成果，加快补齐短板，自觉用法治力量保护生态环境。对草畜平衡和退化沙化草原治理工作开展跟踪



监督,持续关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推动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及时解决,着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围绕群众关注的住房、就业、医疗、教育、养老等民生热点问题,加大监督力度,回应人民关切。先后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甘南藏族自治州城镇供热用热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组织代表进行专题视察,听取新形势下促进充分就业和新业态就业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情况报告,跟踪监督全州职业教育工作审议意见、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专题询问反馈意见办理落实情况,对监察机关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督促政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持续发力,促进公共资源向民生领域倾斜,推动解决影响民生民利的突出问题,让人民群众在日常生活中看到变化、得到实惠、感到幸福。认真落实法定监督责任,加强对财政预算和政策实施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听取审议上半年预算执行、上年度决算报告,严格审查、依法批准州级预算细化调整方案、政府债券资金安排计划等,促进政府有力落实国家政策要求,保障重点领域财政支出,积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紧盯公共财政“账本”,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监督,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存量,有效防控债

务风险。听取审议审计工作报告,推动审计发现问题进一步整改。加强对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监督,督促政府管好用好人民的共同财富,实现保值增值。加强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推动宪法贯彻实施。制度性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对全州“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加强对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监督,促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对州中级人民法院办理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审议意见、州人民检察院检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评议反馈意见情况进行跟踪监督,促进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对州人民政府和州市人大常委会报备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切实维护法治统一。

**【决定、任免】**2023年根据党中央关于强化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职能的要求,围绕关系全州改革发展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根据州人民政府的提请,依法作出决议决定7项。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免干部的有机统一,认真行使人事任免权。坚持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任前见面、任前表态发言、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制度,使人事任免程序更加规范严谨,

增强被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法治意识和公仆意识。全年，按照地方组织法和《甘南州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40 人次。

**【代表工作】**2023 年州人大常委会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推进工作创新，保障代表有效履职，立足州情实际，提出“125355”代表工作新思路，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产业高质量发展、8+ 基层社会治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活动等工作实践。全面贯彻省、州委对“三抓三促”行动的部署要求，组织代表开展“勇担当、善作为、展风采”百日行动，在推进“助力生态绿色‘大发展’、促进各族人民‘大团结’、推动营商环境‘大优化’、和美乡村‘大振兴’、文旅产业‘大跃升’、代表工作‘大提升’”等六项任务的实践中发挥作用。将落实“群众工作全覆盖”行动同坚持“两联系”制度有机结合起来，通过开展代表“固定活动日”、代表家站活动、参加司法庭审、开展“双千工程”等方式和途径，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走访群众、体察民情、听取民意、凝聚民智，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推动代表机关建设的新实践。坚持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邀请 80 多名州人大代表和乡镇人大主席列席会议。深化代表

对人大工作的参与，邀请各级人大代表参加立法、监督等活动 200 多人次，积极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实施“甘南州智慧人大”APP 系统升级，完善功能设置，优化拓展网上代表联络站等模块，及时更新代表履职档案、开展积分制管理，引导代表更好地通过网络平台宣传政策、联系选民、服务群众、展示风采。在管好用好现有 457 个代表家站的基础上，推进代表家站提质创优行动，指导督促各县市提升打造 27 个示范家站，真正做到代表进家站、履职为人民。重视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通过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全州各级人大依托全国人大培训中心、省内外有关高校，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4 期，培训代表 1500 多人次。

**【代表建议办理】**2023 年将代表建议办理作为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要抓手，建立代表建议集体交办、州级领导干部重点领办、组织代表视察督办等机制，年初向“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部门交办代表建议 166 件，领导干部重点领办 29 件，常委会会议听取州教育局等 4 个部门办理代表建议的专题报告并实施满意度测评。年内，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结答复完毕，已解决问题的 130 件，占 78.31%，其余 36 件已列入计划推进办理。

**【重要活动】**2023年1月6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深入玛曲县部分企业及专家人才、困难群众、困难职工家中，开展节前“送温暖”慰问活动，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送上新春佳节的美好祝福。2月3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2022年度专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面对面听取州“一府一委两院”、州直有关单位、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对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成员的意见建议。2月23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抓学习促提升，抓执行促落实，抓效能促发展”行动动员部署会议。2月28日至3月1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燕青、杨学锋带领州人大常委会有关副秘书长、州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农牧城建环保工委负责人赴合作、夏河部分乡镇、村就《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制定工作开展立法调研。3月6日，州人大常委会举办“抓学习促提升”之“人大讲坛”2023年第一讲，司法监督专题讲座。3月14日，州人大常委会举办了“抓学习促提升”之“人大讲坛”2023年第二讲，司法监督专题讲座。3月23日，州人大常委会召开加强新形势下人大财经监督工作座谈会，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红出席会议，州人大财经委、常委会财经工委、州政府办公室、州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交通局、审计局等17个

部门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3月27日至3月30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红带领州人大常委会有关副秘书长、州人民政府、州人大民侨工委、州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赴迭部、舟曲、卓尼、临潭对开展“八五”普法规划和人大决议执行情况调研。4月3日，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召开《甘南州文明家庭示范条例（草案）》立法调研安排部署会议。5月8日至14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扎西草带领相关州人大专门委员会、部分县市人大常委会负责人组成考察组赴广西壮族自治区及部分市人大常委会考察学习人大机关办公信息化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5月22日，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州五级人大代表现场观摩舟曲县“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和立法联系点工作情况。5月22日，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在舟曲县举行“甘南州智慧人大”升级运行启动仪式，“甘南州智慧人大”系统信息升级正式运行。5月22日，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在舟曲甘肃省法官学院举行各级人大代表“勇担当、善作为、展风采”百日行动启动大会。5月25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在夏河县土门关大景区调研指导乡村旅游工作，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红一同调研。6月5日至8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志红带领州人大财经委、州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州发展改

革委，州工信局负责人组成调研组，深入夏河县、合作市、碌曲县部分市场主体、中小微企业、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甘肃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简称“一法一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开展调研。6月5日至9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晓东带领州人大社会建设委、州卫生健康委负责人深入夏河、合作、碌曲、玛曲四县市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执法检查。6月12日至14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学锋带领州人大教科文卫委、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州人民政府、州文旅局相关负责人组成执法检查组，到夏河县、临潭县、卓尼县、迭部县就甘南州贯彻实施《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旅游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6月30日上午，州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对全州优化营商环境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贯彻落实情况开展专题询问。7月10至11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燕青、杨学锋带领立法调研组，围绕《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草案）》立法工作，赴碌曲县开展调研。7月18日至19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到碌曲县、玛曲县、卓尼县督查庆祝甘南藏

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筹备情况。7月18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燕青一行赴玛曲县开展《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草案）》立法调研活动。7月19日至22日，甘南州人大常委会组织两级人大、四级代表联动开展“百名代表调研视察百项工程行动”。7月23日至26日，州人大常委会“百名代表调研视察百项工程行动”调研视察组分别前往合作、夏河、碌曲、玛曲四县市，就各县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执行、202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等情况及2022年县属国有企业管理展开专题调研。8月2日至3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燕青带领调研组赴临潭县、卓尼县开展立法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征求了相关单位对《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的修改意见建议。9月11日至12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学锋一行，深入玛曲县就《甘南州城镇供热用热条例》贯彻实施及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和代表视察工作。9月12日至13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学锋带领执法检查和代表视察组一行到卓尼县就《甘南藏族自治州城镇供热用热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和老旧小区改造情况赴开展执法检查和代表视察并召开座谈会。9月13日至15日，州人大常委会视察组一行在

碌曲县、玛曲县、临潭县、卓尼县视察州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10月18日，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采取“四不两直”工作方式，深入临潭县羊沙镇大草滩村，专题调研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11月21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燕青一行，深入玛曲县调研环境保护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及运行情况。12月5日至7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在玛曲、碌曲、合作督导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并调研走访县人大机关。12月12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赴临潭县督导检查砂石料矿生态修复治理工作。12月12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在卓尼县就退出高风险机构、环保整改、人大工作开展调研。12月13日至14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在迭部县督导生态环保、高风险机构化险退高摘帽等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安排部署下一步相关工作。12月21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赴夏河县实地调研指导寺庙管理、生态环保、维稳安保及县人大工作。12月25日，甘南州人大常委会机关举行向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捐款活动，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建军带头捐款，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及机关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全体党员干部将爱心捐款依次投入捐款箱中，机

关干部职工为灾区捐款18400元。

**【全国、省人大常委会调研】**2023年4月17日至18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李高协带领调研组到甘南开展立法工作调研。5月15日至16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马廷礼带领省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到甘南州开展工作调研。5月23日至24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一级巡视员段京连一行5人，赴迭部县开展主题党日活动。8月1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沛兴带领调研组在合作市调研黄河保护法贯彻落实情况。8月7日至9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成辉一行29人，到甘南州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执法检查及专题调研。8月16日下午至17日上午，由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李德新等组成的调研视察组到甘南州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并在合作召开项目建设情况座谈会。9月4日至7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带领在甘全国人大代表民族侨务小组调研临潭县乡村振兴及侨务工作。9月2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宪法室主任雷建斌一行，在省、州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陪同下，深入玛曲县开展宪法

宣传和民族团结考察调研工作。9月30日至10月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肖捷到甘南州临潭县、合作市、夏河县、碌曲县、玛曲县、迭部县、舟曲县、卓尼县进行调研。

**【省内外人大调研】**2023年4月17日至18日，青海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到甘南州夏河县和合作市考察调研包虫病防治、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6月6日，吉林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田锦尘到甘南州考察调研民族团结进步法治建设情况、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体制机制建设情况和经验做法、民族团结进步产业支撑情况、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情况、特色村寨建设情况、促进旅游产业融合开放发展和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情况等工作。7月2日至8日，青海省黄南州人大常委会主任蒋树成带领五级人大代表和州、县人大工作者一行100人到甘南州考察学习，组织开展代表培训活动。7月5日至7日，武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到甘南州合作市、迭部县、碌曲县和夏河县学习考察。7月8日至9日，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自治区人大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艾丽华率调研组赴合作市就民族宗教相关工作开展专题调研。7月12日至13日，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秉荣带领考察组到甘南州夏河

县开展工作调研。7月10日至12日，浙江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史济锡一行到甘南州合作市、夏河县、碌曲县和临潭县考察调研乡村振兴、乡村产业发展等工作情况。7月11日至12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梁日春到甘南州合作市和夏河县学习考察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先进做法和经验。7月11日至14日，贵州省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刘兴吉一行8人到合作市、迭部县、碌曲县、临潭县考察学习“全域旅游无垃圾示范区”创建和乡村振兴工作。7月20日，陕西省商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杨长洲带领考察组一行赴碌曲县考察学习乡村振兴、旅游标杆村建设及“全域旅游无垃圾示范区”创建等工作。7月20日，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朱家德带领考察组赴临潭县考察调研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旅游标杆村打造等工作。8月3日至5日，河南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副主任王晨到甘南州夏河县、临潭县和碌曲县考察调研优化营商环境、立法等方面的先进做法和经验。8月11日至13日，河南省三门峡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庆志英到甘南州迭部县、碌曲县和夏河县考察乡村振兴和文旅融合等工作。8月30日至9月1日，重庆市九龙坡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郑

和平率考察组一行7人到夏河县、碌曲县、迭部县、舟曲县考察人大工作、民族宗教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和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等工作情况。9月6日至8日，南京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谈健到甘南州碌曲县、迭部县和夏河县学习考察“两个联系”、基层代表履职平台建设 and 代表培训工作。9月8日至11日，河南省新乡市人大常委会一级巡视员鹿建宇到甘南州夏河县、碌曲县、迭部县和舟曲县学习考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秦岭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保护

修复、民俗工作。9月10日至11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山西省人大工作与理论研究会会长田喜荣同志到甘南州合作市、夏河县、临潭县学习考察调研康养产业发展情况、理论研究会有关情况。9月14日至16日，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鲁明到甘南州合作市、碌曲县、迭部县和夏河县考察调研东西部对口协作有关情况。10月19日，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暨军民到甘南州考察调研人大民族、宗教立法、监督等工作的经验做法。

（仲格吉）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 政府工作

【州政府常务会议】2023年1月4日，十七届州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拟实施10件州列为民实事项的请示》《甘南州2023年高质量发展责任书》《关于表彰甘南州卫生健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请示》《建设体育强州实施方案》等。2月27日，十七届州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甘南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请示》《关于我州拟承办第八次甘川滇藏青交界地区州（市）长联席会议的请示》《关于将甘南州残疾人康复托养中心移交州卫健委管理运营的请示》《关于将原甘南师范学校国有土地和地面附着物整体划转合作一中的请示》《承接省政府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甘南州各县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甘南州支持开展“外摆经营”工作方案》。3月31日，十七届州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2023

年立法计划（审议稿）》《甘南州2023年省、州列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等六个清单的请示》《合作市当周草原景区门票价格方案（审议稿）》《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面山绿化保护条例（草案）》《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和禁牧条例（草案）》《甘南州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召开甘南州强科技行动工作会议的请示》《地级领导干部包抓联工业企业工作方案（审议稿）》《2023年度甘南州拟开展评比达标表彰项目》《关于调整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甘肃省合作市以地南铜金矿勘探划定矿区范围的请示》《甘肃省合作市下看木仓地区金矿详查划定矿区范围的请示》。4月11日，十七届州政府第2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合作市等三处烈士陵园提升为州级烈士纪念设施实施方案》《甘南藏族自治州财政预算调整及预备费动用（暂行）办法》《甘南藏族自治州2023年州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草案）编制情况的报告》



《全州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调整和州本级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建议安排计划及州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关于调整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4 月 28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2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藏族自治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合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甘南州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实施方案》《关于成立玛曲县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甘南州 2023 年重大建设项目州级领导干部包抓清单》《2023 年甘南州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定点单位帮扶工作要点》《甘南藏族自治州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实施方案》《甘南州“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实施方案》。5 月 18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3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甘南州推动企业上市工作专班的建议》《甘肃省夏河县达赫金矿普查等 15 个基金项目核查情况的请示》《甘肃省合作市日冈玛金矿普查基金项目核查情况的请示》《甘肃省合作盆地地热资源基金项目核查情况的请示》《玛曲县玛克合、贡北西金矿普查基金项目核查情况的请示》《甘肃省临潭县大沟顶矿区锑多金属矿普查申请废止公告的请示》《甘肃省临潭县三岔地区金矿详查和甘肃省临潭县羊沙乡铜矿普查 2 宗矿

业权申请废止公告的请示》《甘肃省夏河县南木塔一带金矿勘探探矿权申请延续的请示》《甘肃省夏河县佐岔金矿详查探矿权申请延续的请示》《舟曲县拉尕山景区门票价格方案》《迭部县扎尕那景区摆渡车车票价格方案》《卓尼县大峪沟景区摆渡车车票价格方案》《关于将投入颐和大酒店的 4000 万元的股权划转至州文旅交建集团有限公司的请示》《关于使用天津对口帮扶甘南定向培养医学本科生违约金的请示》《甘南州推进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结对关爱全覆盖实施方案》。6 月 8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州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甘南州夏河机场移交协议》《企业包联全覆盖行动方案》。6 月 19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32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十九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甘南州参会工作方案》《关于返聘万玛扎西同志为甘南州藏族歌舞剧院艺术顾问的请示》《甘南州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具体举措》《甘南藏族自治州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甘南州“十四五”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陇南市人民政府白龙江流域（甘南—陇南段）横向生态补偿协议》《甘南州州

级“强工业”行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6月26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3次常务会议，听取1—5月份全州经济运行情况的汇报。7月3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州博物馆（科技馆）布展陈列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实施办法》《甘南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7月17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移交甘南州冶力关大景区黄龙山观景台和庙花山“花庐”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的请示》《关于将迭部县扎尕那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移交迭部县实施的请示》《甘南州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甘南青稞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建议方案》《甘南中藏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建议方案》《2023中国（甘南）牦牛乳产业发展论坛活动方案》《第十二届生态文明腊子口论坛工作方案》《甘南州自然资源领域问题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7月31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关于甘肃省夏河县杂恰勒布金矿详查等12宗过期矿业权核查情况的请示》《关于甘肃省夏河县派龙锂矿

普查等7个基金项目核查情况的请示》《甘肃省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市录斗艘金矿权延续核查有关事宜的请示》。8月20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全州及州级财政决算（草案）》《甘南州规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工资津贴补贴实施方案》《甘南州2023年公开招聘“一村一警”警务辅助人员实施方案》《甘南州基层司法所公开招聘司法协理员实施方案》。9月4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关于实施夏河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恢复重建项目的请示》《关于实施玛曲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恢复重建项目的请示》《关于统一开展全州草原碳汇工作的请示》《关于成立甘南州推进地方债务化解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9月18日，十七届州政府第3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置王丽等336名服务期满特岗教师的请示》《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夏河县“7·10”山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甘南藏族自治州消防车通道管理办法》《甘南藏族自治州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试行）》《关于甘南州国控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并公开出让处置建议的请示》《关于合作

市合力矿业有限公司岗岔金矿采矿权申请延续的请示》《甘南州州本级 2023—2025 年度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10 月 9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议设立“甘南企业家日”的请示》《甘南州“和美乡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10 月 16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新立甘肃省夏河县格娄昂金矿采矿权的请示》《夏河县冰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加甘滩金矿采矿权延续、扩大采深及生产规模的请示》《甘南州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甘南藏族自治州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实施方案》《全州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调整和州本级 2023 年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建议安排计划及州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10 月 23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2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10 月 30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3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国家自然资源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方案》。11 月 6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4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新时代“数字甘南”展厅和“数字政府”指挥中心移交州大数据中心的请示》《关于审定甘南州食品安全工作评价考核办法的请示》。11 月 13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5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临潭县冶力关景区摆渡

车价格方案》《关于加强全州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11 月 20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6 次常务会议，研究人事任免事项。11 月 29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7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方案》《关于废止〈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南合作生态产业园区土地及规费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请示》《2024 年度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综合指标预期目标建议》《甘南藏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关于安置 2021 年度招募的 202 名“三支一扶”服务期满人员的请示》《关于安置 2023 年甘南州定向培养医学本科生的请示》。12 月 5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8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南州电力接入工程投资界面实施办法》《甘南夏河机场运营管理合作协议》《关于采取特许经营模式实施 S70 略阳至郎木寺高速公路两河口至迭部益哇沟口段项目的请示》《甘肃省夏河县当浪喀一带金矿普查等 2 宗探矿权延续的请示》《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质量奖实施办法》。12 月 11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4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举办 2024 年甘南藏地传奇自行车赛的请示》《关于申请举办甘南州 2024 年州际足球邀请赛的请示》。12 月 18 日，十七届

州政府第 5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议成立甘南州黄金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请示》《甘南州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方案》。12 月 25 日，十七届州政府第 5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稿）》《甘南藏族自治州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审议稿）》《甘南藏族自治州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全州及州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稿）》《S60（原 S10）凤县（陕西）至合作（甘肃）高速公路卓尼至合作段二期工程征地拆迁补偿安置方案》《关于批准变更 S60（原 S10）凤县（陕西）至合作（甘肃）高速公路卓尼至合作段项目建设管理法人的请示》。

**【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2023 年 8 月 8 日，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在合作市召开。西藏自治区昌都市，青海省玉树州、果洛州、海南州、海北州、黄南州，四川省阿坝州、甘孜州，云南省迪庆州州（市）长参加会议。甘南州委书记何谋保，甘肃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民委主任赵凌云致辞；甘南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主题是：绿色、和谐、开放、发展、共享。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结合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积极寻求交界地区经贸往来、民族团结、生态保护、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广阔合作空间，进一步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提升合作水平，全面展示各州市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和良好精神面貌，推动实现区域合作共赢、繁荣发展。与会人员观看了第八次州（市）长联席会议专题片《州市长寄语》，各州（市）长进行交流发言。9 日，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州（市）长峰会在卓尼召开，会议讨论通过并共同签署《甘南倡议》，研究确定青海省海南州为第九次联席会议主办方，并举行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联席会议办公室印章转交仪式。

**【政府督查】**2023 年初会同州委办公室督查室制定《2023 年督查考核工作计划》，拟定重点督查事项 41 项。组织参与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防汛减灾、旅游厕所环境卫生、省州为民实事、全州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等 10 多项专项督查工作，督查结束后及时向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报告督查情况，通报督查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印发《甘

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2023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等主要工作考核指标文件，将《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细化分解为136项具体工作任务，层层细化分解，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年中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动态掌握和督办催办，向省政府督查室和州政府主要领导进行专题汇报。年底对全州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书面督查，督办落实省州领导批示。对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当日完成登记、转办，按时限要求督办、催办，定期汇总整理县市和部门落实情况，及时向省委、省政府和州政府领导报告督办和贯彻落实情况。并对州政府历次常务会议议题进行跟踪督办，向主要领导报告会议议题落实情况。共印发《转办通知》304件，向省政府上报《领导批示办理报告》24件，跟踪办理群众通过“互联网+督查”平台反映的问题线索405件。加大省州为民实事项目督办落实力度，坚持定期督查和专项督查、书面督查和实地督查相结合，每月在督查通报民生实事项目总体进展情况的同时，对重点项目、进度滞后项目专项督查，动态跟踪工作进展。同时，督促各牵头部门定期对为民办实事工作开展情况自查，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

的困难和问题，主力保障20件省州为民实事按期全面完成。

**【建议、提案办理】**2023年州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和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闭幕后，州政府办公室督查室协调州人大代工委和州政协提案委，将政府系统承办的357件建议提案（其中人大代表建议166件、政协委员提案191件）分解交办到各县市、有关部门及时办理。联合州人大代工委和州政协提案委，对部分县市和州发展改革委等办件量较大的15个部门办理情况进行专项督查，跟踪办理进度和办理质量，通报办理情况。筛选确定8件人大代表建议和10件政协委员提案作为重点办理件，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现场办理。

**【外事工作】**2023年2月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在合作市会见挪威驻华大使白思娜，介绍近年来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甘南州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挪威驻华使馆参赞艾琳，州委常委、州委秘书长梁维吉参加会见。3月21日，蒙古国巴彦洪格尔省省长孟赫赛罕率政府代表团一行访问夏河，代表团深入了解甘南州畜牧业发展和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情况，提出与甘南州交流合作的愿景。省政府外事办主任张宝军、省对外友协专职副主任梁保平、州政府副州长王芳

陪同。3月31日，香港慈恩基金会董事、财务总监邓建基一行2人到夏河县考察沙漠植树、草原生态建设发展和学生助学情况，就加强两地之间的合作交流达成进行沟通。5月27日—28日，美国俄克拉何马州“马掌路”乐队领队凯尔·迪灵汉姆一行到甘南州夏河县、合作市交流访问，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举办交流互动音乐会，以音乐为媒介架起双方青年之间友好往来的桥梁。省对外友协专职副主任梁保平，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副校长敏贤麟陪同。6月8日，甘肃省中小学校“百校结好”倡议之“外籍专家进校园”文化交流活动在合作市第三小学举办。合作市第三小学成为甘南州第一所进入该项目的学校，推动甘南州基础教育领域对外开放步伐。6月20日—21日，江苏香港商会代表团一行到夏河县考察调研，通过实地考察调研，深度推介甘南州旅游、文化、畜牧产业高质量发展情况，助力“走出去”“请进来”招商推介活动。江苏省港澳办一级巡视员张松平、甘肃省政府外事办二级巡视员卢云钊陪同调研。7月8日，蒙古国巴彦洪格尔省议会议长恩赫巴特率代表团参观访问夏河县，详细了解甘南州草原畜牧业和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情况，双方就开展务实合作、促进友好交流进行沟通，酒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图门吉尔格勒，州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州总工会主席高晓东陪同考察。7月14日，十三届州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州委书记、州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何谋保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高质量推进新时代国际友城工作的实施方案》《中共甘南州委外事工作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8月3日，应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邀请，日本星火产业公司一行6人到迭部县参观腊子口战役纪念馆，详细了解红军长征途经迭部留下的红色印记和长征精神，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东亚部副主任张孝萍陪同参观。

**【发展研究】**2023年围绕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保障州政府主要领导重大调研、重要材料，办好重点刊物。圆满完成州政府各类文稿共81篇。结合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在全面学习研究国家和省上有关政策文件、扎实开展调研的基础上，全面研究上级有关政策的基础上，撰写高风险金融机构化险、促进文旅发展、推进招商引资、青稞产业发展和交通事业发展等方面稿件7份，其中6份获得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批示，并批转各县市和相关部门贯彻落实。同时，围绕解决政策文件多、系统性不足的问题，按月分主题创新编印《时事政策摘要》5期。精心编印《甘南发展》杂志12期，刊发12个州直部门、8县市政府、20个

县直部门和 11 个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理论文章、调研报告、经济分析 51 篇，并向西藏、青海等省以及省内相关厅局、大学、图书馆和各兄弟市州进行分送，不断扩大甘南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围绕打造“阳光政府”，积极推行政务公开，认真编印《政府公报》4 期 4400 册，收录整理州政府、州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 30 余份，并向州直各部门、县市、乡镇发行。

**【机关事务管理】**2023 年完成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民族地区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等重大节会活动的车辆服务保障工作。严格执行司勤人员季度考核、公车定点停放和节假日期间公车封存停驶制度。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持续提升驾驶员的安全驾驶意识。认真做好县市公务用车业务指导，制定《甘南州公务用车购置更新审批办理流程暂行规定》，进一步明确公车编制核定、配备审批、处置、购买等细则。印发《甘南州州级党政机关公务出行租用社会车辆管理办法》，形成党政机关社会车辆租赁长效机制；实行机关食堂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推动食堂服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始终绷紧“食品安全”之弦，坚持把规范操作落实到

食堂工作的各岗位、把安全监督贯穿于餐饮服务的全过程，开创了职工食堂运行安全、食品过关、用餐文明、服务到位的良好局面。坚持机关食堂率先垂范，模范执行制止餐饮浪费规定，抓细抓实防范措施，切实杜绝“舌尖上的浪费”行为在机关食堂发生。

**【国有资产管理】**2023 年研究制定《甘南州州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州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属统一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设立具体工作专班，召开州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属统一登记工作会议。完成所有无不动产单位说明函的收集工作，落实有不动产单位相关资料的收集初审和相关整改，做好 10 余宗转移登记的前期准备，完成绝大多数房屋安全鉴定、土地测绘、房屋测绘和消防勘验任务。

**【公共机构节能】**2023 年制定《甘南州公共机构深入开展绿色低碳引领行动促进碳达峰实施方案》等，推动节能管理工作日臻完善。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全州 129 家党政机关成功建成国家级“节约型机关”。对州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实施节能改造示范项目。广泛深入开展 2023 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暨低碳日活动，共发放节能倡议书 9730 份，编发节能宣传主题公益短信 1.2 万余条。

**【政务服务】**2023年紧紧围绕省州党委、政府关于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和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具体要求，结合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和“三抓三促”行动，突出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激发市场主体动力活力，全面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推动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和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州上相继召开全州“三抓三促”行动动员大会、优化营商环境暨招商引资攻坚突破年行动动员大会和全州政务服务工作会议，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打造“办事高效、服务一流”的政务服务环境等工作进行全面细致的安排部署。年内，印发《2023年甘南州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和《关于进一步增强数字政府建设能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全面优化政务服务环境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实施办法、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等要求，清单化推进任务落实。2023年，州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一体化政务服务运行平台共受理办结各类政务服务业务58012件，部门业务系统共受理办结各类政务服务业务2267937件，办结率均为100%。积极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化管理，按照动态管理要求，参照省上公布的2023年版清单，认真核对制

定公布了年度州、县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完成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编制工作。共公布州级事项332项、子项445项，县市事项累计1911项、子项2827项。组织各县市、各部门集中开展政务服务事项精细化梳理，州县两级共有政务服务事项28074项，实现“零跑动”事项27791项，占比达到98.99%。在甘肃政务服务网甘南子站特色服务专栏增设藏文服务模块，为藏族群众通过甘南政务服务网申报、查询政务服务事项提供了便利。全州网办率首次达到100%，全程网办率98.99%，政务服务网问题清单整改率100%，全州109台自助终端机上线应用率和电子印章政务服务部门覆盖率均达到100%。首次发布《甘南州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负面清单（2023年版）》，建立一次性告知制度，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即收即办”、简单事项“即时办结”、复杂事项“联办出件”。持续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继续优化实体大厅窗口布局，在州、县市政务服务中心及时开设“陇商通”服务专窗，为办事企业提供涉企各类问题现场受理、转办、督办的服务渠道。对办件量极少的综合服务窗口进行优化整合，开通了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绿色通道，设置了帮办代办综合服务专窗，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开展全程代办服务，增设



“跨省通办”窗口和“办不成事”窗口，建立形成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和惠企政策精准推送、网上办理的“不来即享”工作机制继续强化甘南州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好差评”系统应用，全面推进各级政务服务机构、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终端、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好差评”系统管理与应用。在狠抓《工作人员服务规范》《服务纪律“十不准”》《工作人员责任追究办法》等规章制度执行的基础上，制定完善了《中心巡岗坐班制度》《政务服务事项综合受理制度》《窗口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办法》等制度，通过制度约束、绩效考核、督促检查、问责惩戒等措施，提高窗口服务效能，实现精细化管理，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和服务满意度评价，进一步优化了“服务最好、流程最优、时限最短、效率最高”的一流政务服务环境。

**【政务宣传】**2023年在《甘南情况》刊发综合类信息64篇，《政务要情》刊发动态类信息68期1200余条，上报省政府办公厅100余条，采用63条。围绕“做好新时代政务信息工作的思考和建议”广泛开展调查研究，对8县市、47个州直部门、18个内部科室政务信息的机构设置、力量配备、信息载体、信息来源、管理机制、统筹谋划、作用发挥、困难问题及意见建议等9个方面深入梳理问题，聚焦4个方面，提出

10条推动甘南州政务信息工作服务质效的意见建议。同时，全力做大做强政务新媒体，持续扩大州政府微信公众号宣传度和影响力。全年共发布信息800余条，浏览量达57万人次，公众号总体排名由之前的30名上升到13名。

**【政务公开】**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履行法定主动公开义务，通过线上政务公开平台、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发挥政务新媒体矩阵作用，及时主动公开重大项目建设、预算决算、环境保护、稳岗就业、涉农补贴、公务员招考等重点领域信息，全年主动公开州政府常务会议27次、州人民政府公报4期、规范性文件18件，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办结13件，未发生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情况，有效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加强政务新媒监管工作，将州内各级政府机构开设的新媒体账号全部纳入监管系统，督促各县市政府开设政务新媒体账号，组织各政务新媒体主办单位开展交叉互检，及时发现并整改存在的问题，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发挥矩阵宣传作用，组织全州政府机构政务新媒体集体转发国家重要政策和重大新闻335条。

**【信息化建设】**2023年甘南州大数据中心深入贯彻全省数字政府建设

“一盘棋”部署，通过开展排名分析、督查通报、调研指导等方式，督促指导县市不断夯实数字赋能政务服务全过程，积极申请国垂、省垂系统办件数据回流，不断拓展移动端办事服务应用，对全州数字政府运营指挥中心 IOC 展示系统数据更新，加快推进部门业务系统迁移上云，甘南州数字政府建设推进取得良好成效。2023 年累计发布政务服务事项 4.49 万项，当年网上受理办件 58.96 万件。申请办件数据回流 163.13 万条，数据入湖 7.01 亿条，电子印章政务服务部门覆盖率 100%，制发电子印章 1182 枚，电子证照汇聚达 227 类，证照量 253.69 万个，事项关联电子证照占比达 72.68%。甘快办 APP 新增司法公证、邮政投递网点信息查询应用，接入应用 161 个，政务服务网接入应用 156 个，政务服务网和甘快办 APP 个人用户注册率 77.44%（人口总数占比）；注册个人信息完备度达到 74.62%，政务服务网和甘快办 APP 企业用户注册率达 85.14%。“一件事一次办”办件量 1091 件，提升率为 217.2%；一体化平台累计办件量 22.25 万件，提升率为 641.7%。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安全管理，加强风险漏洞整改和系统加固，完成全州电子公文交换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和全州电子政务外网一、二平面网络对接，州级软件正版化推进取得

良好成效。全州数字政府系统平台安全防护设备全年累计处理威胁 2998 次，软件正版化率达到 99%。州政府门户网站访问量共计 36 万余人次，共加载信息 3100 余条，新开设甘南州 70 年发展成就、州庆活动 2 个工作专题，共受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 5 件，按期办理 5 件，按期办结率 100%。甘南州“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整合优化全州各类政务热线，完成与 110 的高效对接联动，开设专家座席和“陇商通”专席、“陇商通”服务窗口，不断完善热线平台知识库。全年共受理群众来电 33716 件，直接答复 31110 件，直接答复率 92.27%，办理工单 2606 件，工单回访量 2303 件，工单回访率 88.37%，回访满意率 99.66%；受理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甘肃省省长板块留言 33 件，办结率 100%；受理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甘肃省州长板块留言 55 件、中国政府网留言 62 件、甘肃政务服务网留言 123 件、陇商通留言 9 件，均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8 月初，省大数据中心主任唐志峰一行组成督查调研组，赴甘南州开展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提升业务调研指导。10 月中旬，组织各县市和有关部门赴杭州参加甘南州数字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省大数据中心专业指导组下沉甘南州开展数字政府建设业务辅导培训会，各县市也

分别开展了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能力提升等交流学习互鉴活动 10 余次。全年累计线上线下培训 30 余次，培训人次 1300 人左右。

（州政府年鉴编写组）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员会

### 政协工作

【常务委员会会议】2023年3月1日，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6月27日，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议程；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省委书记胡昌升和省长任振鹤在全省强县域行动推进会暨园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州委书记何谋保在推动群众工作全覆盖动员部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州人民政府关于全州202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关于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情况的考察调研报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和招商引资工作的考察视察报告》《关于赴外学习考察“科技创

新引领企业创新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赴贵州、云南省学习提案创新发展工作情况的考察报告》《关于甘南州藏中药材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和《政协甘南州委员会关于贯彻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的实施意见》等。9月21日，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政协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议程；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时和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在西藏调研时的讲话精神，中央、全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精神，省政协主席庄国泰在市州政协主席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全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关于甘南智慧牧场建设情况的监督性调研报告》《关于赴内蒙古、宁夏学习坚持我国宗教中

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考察报告》；7名常委在会上进行述职，1名常委提交书面述职报告。

**【省内外政协调研考察活动】**2023年4月8日至11日，福建省宁德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林岩峰率港澳政协委员一行14人，到甘南州考察湿地保护、乡村旅游、民族文化、宗教文化、游牧文化和红色旅游等工作。4月12日至14日，西藏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白玛旺堆到甘南州就宜居宜业和美丽乡村建设、乡村产业发展和乡村治理的具体做法、先进经验和阶段性成果等工作考察学习。5月12日，省政协常委、经济委主任王奋彦到甘南州开展“充分发挥桥梁作用，助推招商引资实现突破”专题调研。5月17日至19日，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何伟到甘南州调研“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暨“深化‘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工作，并召开省政协“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暨“深化‘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甘南州座谈会。5月29日至31日，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高云到甘南州调研新就业群体思想引导和凝聚服务工作，并召开省政协关于新就业群体思想引导和凝聚服务工作专题调研甘南州座谈会。6月12日至14日，省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副主任王忠民到甘南州开展“大力

实施生态及地灾搬迁工程，以安居乐业促发展”专题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州政府汇报甘南州大力实施生态及地灾搬迁工作情况，州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州政协委员、易地搬迁群众代表分别就全州实施生态及地灾避险搬迁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进行发言。6月27日至29日，浙江省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副主任，丽水市政协三届、四届政协主席陈瑞商一行13人到甘南州学习考察生态文明和民族文化建设，考察组考察了甘南州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和民族文化建设的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并希望两地政协充分发挥政治协商优势，加强机制协同创新，深化拓展交流合作，在服务大局中更好展现政协担当作为。7月4日至5日，陇南市政协副主席、民建陇南市基层委员会主委顾应存一行9人到甘南州考察调研白龙江流域水资源保护利用工作。7月13日至14日，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赵兴绪到甘南州调研“中药材种质资源普查、收集与保存”工作情况。7月26日至28日，定西市政协副主席张子恒到甘南州考察学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社会宣传教育工作。7月30日至8月1日，包头市政协党组书记赵君到甘南州考察学习民族医药发展情况和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工作。8月1日至8月3日，兰州市政协

副主席李文生到甘南州考察学习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情况，了解甘南州生态环境保护 and 湿地草原修复治理、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国家草原公园试点建设的经验与做法。8月25日至26日，内蒙古巴彦淖尔政协副主席闫军到甘南州考察草原、湿地等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工作，考察组就甘南州高寒草甸、湿地保护和修复情况以及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等方面取得的成效和经验进行学习。8月30日至31日，四川阿坝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郎卡到甘南州考察黄河上游生态保护执法能力建设等方面工作。8月28日至9月1日，郑州市政协副主席范建勋带领考察组到甘南州考察学习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9月3日至7日，庆阳市政协副主席苏秀霞带领考察组到甘南州考察学习生态文明建设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9月11日至12日，河南省开封市政协副主席刘述荣带领考察组到甘南州开展“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学习考察，并详细了解甘南州中药材种苗繁育示范基地建设、民族医药发展等情况。9月20日至22日，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主任张文学到甘南州开展“做好新时代藏传佛教工作”调研，调研组强调，要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全面提升宗教事务管理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水

平，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10月26日至27日，鄂尔多斯市政协副主席马嘎尔迪带领考察组到甘南州考察学习“坚持全面从严治教，提高宗教法治化水平和提升农村医疗服务水平，助力现代化发展工作”。11月1日至2日，省政协副主席郭承录带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甘肃的理论和实践探索”课题组到甘南州开展调研，调研组听取相关工作情况介绍，询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具体工作中的宣传、贯彻情况，对相关具体工作措施如何落实的问题提出指导意见。11月7日至8日，省政协文化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主任张效林带领调研组到甘南州开展“助力黄河国家公园（甘肃段）建设”专题调研，调研组对民俗文化、民间艺术传承和发展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黄河文化公园建设等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12月25日至27日，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李韵东带领调研组到甘南州调研营商环境民主监督工作，并召开营商环境民主监督座谈会，会上省委常委、常务副州长杨光龙汇报甘南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州直相关部门、部分政协委员和企业家代表进行交流发言。

**【重要活动】**2023年2月22日，

州政协召开“三抓三促”行动动员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省、州“三抓三促”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解读《州政协“抓学习促提升抓执行促落实抓效能促发展”行动实施方案》，并就州政协开展“三抓三促”行动进行动员部署。2月27日，州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和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提案交办会召开，州直各承办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期间，共收到委员提案209件，经审查，立案191件。4月3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王俊到夏河县调研“强龙头、补链条、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和“甘南州藏中药材精加工的方法途径”工作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4月4日，州委书记何谋保到州政协机关进行走访调研并看望慰问干部职工。何谋保参观州政协文史馆，详细听取工作人员的讲解，观看《政协委员履职风采录》，随后参观州政协书画室、信息化建设项目，并与州政协班子成员进行座谈交流。4月3日至11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王俊带领调研组赴夏河县、舟曲县、迭部县、卓尼县、临潭县和合作市，调研全州中（藏）药材精加工产业发展情况。5月16日至24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韩明生带领州政协调研组赴迭部县、舟曲县、卓尼县、玛曲县、合作市就甘南州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情况

开展专题调研。5月22日至25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带领视察组赴舟曲、迭部、碌曲县开展“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情况”专项视察并召开座谈会。5月24日至25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白留祎一行赴舟曲县开展包抓联工业企业工作和科技创新引领企业创新发展调研活动。5月30日至31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一行到玛曲县开展“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情况”专项视察并召开座谈会。6月5日至8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带领视察组赴夏河、合作、卓尼、临潭县开展“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情况”专项视察并召开座谈会。7月3日至6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王俊带领调研组赴夏河县、碌曲县、玛曲县、合作市开展“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就甘南智慧牧场建设情况”监督性调研工作。8月3日，州政协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七十周年赠书仪式暨《百年甘南实录》新书发布会在合作举行。《百年甘南实录》从不同侧面记录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甘南各族人民百年来在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生动实践，多角度展现了甘南政治、经济、教育、文化、体育、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8月31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王国庆赴州发改委对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182号提案《关于进一步

改善我州营商环境的提案》进行现场督办。9月14日至18日，州政协组织州直相关单位，部分州、县政协委员赴临潭县、卓尼县、舟曲县、迭部县开展“深化供销改革，助力乡村振兴”专题调研工作，并了解各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助力乡村振兴、持续推动“三农”服务等工作。10月17日至19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一行赴碌曲、玛曲两县督查调研政协基层民主协商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开展情况，并与县政协机关干部、部分政协委员和乡镇委员工作站负责人座谈交流。10月17日至19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李世忠一行赴舟曲、迭部县督查调研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等重点工作，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指导建议。10月17日至19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鲁毅一行赴夏河县王格尔塘镇、塔哇社区、上人民街社区、桑科镇和合作市坚木克尔街道、勒秀镇、那吾镇等乡镇街道社区督查调研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等重点工作。10月17日至19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孟艳琳一行赴临潭、卓尼两县督查调研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等重点工作，并与县政协机关干部、

部分政协委员、乡镇委员工作站负责人和基层协商议事会负责人座谈交流。11月7日，州政协赴州自然资源局对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90号《关于推进绿色勘察开发矿产资源的提案》进行督办。11月16日，全州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视察观摩经验交流座谈会在合作召开，并观看各县市开展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专题片，通报点评各县市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开展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任务。11月21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李世忠一行赴玛曲县、碌曲县就“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全州政协机关建设的思考”开展实地专题调研，调研组对县级政协机关建设现状及在开展政协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需要改进的地方，听取相关的意见建议。

**【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2023年持续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深入开展，进一步优化完善常委会协商议事规则，专委会组织协调机制，常委年度述职，委员履职档案、服务管理、界别联组办法，研究建立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委员联系界别群众、联系走访慰问委员、委员接待日制度，制定印发关于《贯彻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实施意见》



《落实开展“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实施方案》，推动“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落地见效，改造州县（市）政协“协商议事厅”、乡镇（街道）委员工作站、村（社区）协商议事会（室）“三位一体”载体平台，建成730个协商议事室，完成82个委员工作站提质改造，创建31个界别委员和委员工作室，优化上下贯通、协调联动、合作共事的四级协商议事体系，坚持政协领导、委员队伍、专委会工作力量“三下沉”，常态化督查指导，经常性查漏补缺。召开全州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视察观摩经验交流座谈会，强弱项补短板，优职能提质效，促进了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与基层社会治理有机融合。深入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与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五治融合”相互赋能、互为平台、良性互动，畅通商以求同、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全州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和“千站千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观摩交流经验座谈会召开

协以成事协商民主渠道，发挥政协组织联系委员、委员引导界别群众“指挥棒”作用，参与和督导乡镇（街道）、村（社区）协商议政活动，围绕党委政府工作重点、群众生产生活难点，联系服务界别群众9437人，开展协商议事活动1577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实事733件。卓尼“草原议事”等被《人民政协报》《民主协商报》作为典型案例多次报道，打响“红樱桃协商”等各具县市特色的协商议事品牌，扩大“零距离协商”覆盖面，提升社会影响力和群众认可度。

**【参政议政】**2023年办理委员提案191件，提案答复率达100%。对《关于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门口建设过街天桥和规范红绿灯的提案》《关于建议将全州城镇中、小学运动场地有序向居民开放的提案》《关于进一步改善我州营商环境的提案》《关于推进绿色勘察开发矿产资源的提案》等重点提案分别由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领衔督办，以小切口反映大民生，积极推动全州经济社会稳定向好向快发展。并聚焦围绕《我州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情况》《促进文旅融合，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甘南州“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全州大中专毕业生及青壮年劳动力就业情况》开展专题调研4次，围绕《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开展专项视察1次，围绕《牦牛产业高质量



2023年10月30日，召开州政协“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和水平”专题协商座谈会

发展，就《甘南智慧牧场建设情况》开展监督性调研1次，向州委州政府报送调研视察考察报告6个，做到精准选题，务求实效，为更好地服务中心大局提供更加优质的决策依据。同时开展“全面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深化供销改革，助力乡村振兴”协商座谈会，为全州高质量发展贡献良策。

**【履职能力提升】**2023年为突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省、州“两会”精神以及中央、省委、州委重要工作会议精神，提高政协委员履职能力和政协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先后举办2期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履职能力提

升培训班，累计培训101人（次），强化党的创新理论、大政方针、决策部署和政协业务知识教育培训。围绕“宗教中国化方向发展情况”“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情况”“优化营商环境的先进经验和做法”“科技创新引领企业创新发展”“创新提案工作机制，提升协商办理实效”等5个课题，组织州县市政协委员赴外进行考察学习，同时为扩展委员观察思考问题的眼界，提高建言献策的能力，组织部分委员赴武威、金昌、张掖、嘉峪关、酒泉相关市州考察学习保护土地资源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创新提案工作机制提升协商办理成效、乡村振兴、体旅融合发展等方面内容，通过实地察看、走访相关部门、召开座谈会的方式，考察学习当地在绿色发展等方面的成功做法和实践经验，开阔视野、拓展思路。在广泛征询意见建议的基础上，针对存在困难和问题，提出相关对策建议并形成4份考察报告，报送州委州政府决策参考。

（孙林华）

# 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纪律检查委员会 甘南藏族自治州监察委员会

## 纪检监察工作

**【政治建设】**2023年始终把思想政治建设作为基础性建设，扎实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与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有机结合、一体落实。召开领导小组会议13次、办公室会议15次，加强领导指导，解决具体问题。聚焦重点任务，突出关键环节，绘好“施工图”，制定“时间表”，挂图作战、梯次推进。集中开展5轮全覆盖督导检查，推动解决问题264个。采取“问题清单+整改台账”模式，整改销号中央、省上督导组反馈问题164个，实现无偏差全面整改落实。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州纪委会常委会25次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州纪委监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党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12次专题学习研讨。认真落实“五学联动”机制，开展集中学习860余次、交流研讨110余次。弘

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开展调查研究50次，推动解决问题18个，形成制度成果27项。扎实开展纪法教育和警示教育，学习纪法规定300余次，举办纪法大讲堂27期，讲主题党课62次，作廉政教育报告78次。按照“三必谈”要求，开展谈心谈话1317人次。紧扣“六个是否”，开展5轮自查自纠，班子查摆问题15个、干部查摆问题230个。扎实开展5个专项整治，违规办案行为、案件质量问题、借用人员管理不规范、重复举报化解不力、巡视巡察信息化建设不规范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建立教育整顿“3本台账”，起底已办结问题线索183件、未办结问题线索8件，新受理问题线索21件，立案5件，处理7人，将5名不适宜继续从事纪检监察工作的干部、18名非党干部调出系统。

**【政治监督】**2023年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履职之要和强化政治监督的根本任务，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决拥护、坚决照办、跟进监督，对省州委的决定决议和要求坚决落实、一贯到底。

围绕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盯构建“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实施“四强”行动、做足“五量”文章等重点工作，聚力全面构建甘南“四带三高地一区”目标任务，制定7方面64类367项监督清单，开展监督检查2766次，发现问题3703个、形成问题线索266件、处理525人。聚焦重要工作，发挥“专起来抓”的优势，开展“点题式”专项监督。督促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1192户5371人，省州明察暗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反馈的88个问题、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发现的61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自然资源领域“百日攻坚”行动发现的83个问题已完成整改69个，2023年例行督察反馈的15个问题已完成整改8个，国家审计署反馈的21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6个。着力解决“七个有之”问题，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3件、处理3人。

**【作风建设】**2023年准确把握作风建设的特点和规律，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常态化组织州县两级联动明察暗访、监督检查，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70件、处理271人，点名道姓通报曝光7批19起27人。严肃核查处置碌曲县以培训为名变相公款旅游问题，问

责36人。聚焦“空、庸、推、拖、躲、假、虚、僵”等问题，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28件、处理209人。紧盯享乐奢靡新表现新动向，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42件、处理62人。持续纠治会议多、滥发文、检查考核过多过频等加重基层负担问题。严查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问题，查处89件、处分89人。深化乡村振兴领域专项整治，处置问题线索79件、处理139人。紧盯就业创业、养老社保、生态环保等8个重点民生领域强化监督检查，处置问题线索66件、处理82人。持续开展“四项资金”“三资”、小微权力监督，运用乡村振兴监督平台和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受理处置举报投诉773件，收缴资金1135.59万元。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惩腐打伞”常态化。深入推进重复举报专项治理，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切实担起“三抓三促”行动牵头主抓职责，开展6轮督导，发现问题686个，约谈61人次，销号化解4个省级重大项目遗留问题、4个州列历史遗留问题和76个县市列遗留问题，受理办结150件社会监督意见，推动全州抓执行促落实讲效率转作风的导向更加凸显。

**【惩贪治腐】**2023年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全州纪检监察机

关受理信访举报 1055 件、同比下降 25.2%，处置问题线索 1190 件、增长 79.22%，立案 450 件、增长 14.8%，处分 446 人、增长 8.78%，留置 10 人、移送检察机关 7 人，州本级和 8 县市职务犯罪案件查办全部破零，案件查办数量、质量、效率大幅提升。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将 15 名行贿人员信息录入全国行贿人信息库。持续深化金融、国企、粮食购销等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粮食购销领域处置问题线索 2 件、留置 2 人、处分 3 人、追缴违纪资金 19 万元，金融领域处置问题线索 9 件、处理 5 人、协助清收涉公职人员不良贷款 1.98 亿元，医药领域起底问题线索 375 件，围绕集中整治工作 6 个方面 30 类问题处置问题线索 6 件、处理 1 人，375 名医务人员主动上缴违纪资金 99.96 万元。深化系统施治标本兼治，发出纪检监察建议 46 份。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组织 1.2 万余人次观看《清除毒瘤》《变质的一线总指挥》等警示教育片。加强廉洁文化建设，改造升级州廉政教育基地，组织 95 批 3409 人次接受廉政教育。

**【纪律建设】**2023 年坚持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推动党员干部在严管厚爱中遵规守纪、敢于担当、积极作为。督促各级党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280 次、教育 1.4 万余人次。组织干

部旁听庭审 16 场 878 人次、接受职务犯罪人员现身说法 24 批 1030 人次。拍摄《守住生命线》等纪法教育小视频，发送廉洁提醒短信 10 万余条，在纪委监委“网微”平台推送纪法规定 1087 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报 700 余条。约谈被监督单位领导班子及重点岗位人员 502 人次，提醒谈话 209 人次，查处“一把手”问题线索 45 件，处分 48 人。报请或会同党委（党组）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 236 次，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2.87 万人次，开展干部集体廉政谈话 33 次 1266 人次。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 1336 人次，四种形态占比分别为 66.24%、26.12%、3.82%、3.82%。制定《甘南州纪检监察机关容错免责工作流程》《甘南州纪检监察机关为受到错告诬告陷害党员干部及监察对象澄清正名工作规程》，澄清正名 4 人。实现跟踪回访常态化，健全个性化回访机制，回访 287 人次

**【政治巡察】**2023 年主动适应“时”与“势”的变化，精准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健全完善上下联动格局，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推动巡察工作质效不断提升。扎实开展十三届州委第二、第三轮巡察，第二轮对 20 个州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发现问题 822 个、移交问题线索 24 件；第三轮对 8 县市的 16 个单位和 16 个乡镇（街道）及所辖村（社区）

开展提级交叉巡察，发现问题 939 个，移交问题线索 36 件。强化对县市巡察工作指导，推动县市对 312 个党组织开展 12 轮巡察，发现问题 3742 个，移交问题线索 174 件。制定《甘南州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办法》，压实整改责任，推动责任主体知责明责、履责尽责。强化整改评估，第一轮常规巡察暨供销领域专项巡察移交问题线索 34 件，已办结 16 件、处理 15 人，反馈问题 586 个，已整改 568 个，整改完成率 96.93%。成立州县两级巡察机构信息中心，巡察工作信息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纪检监察体制改革】**2023 年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以改革实效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对县市纪委监委的领导，指导办理留置案件 3 件。着眼于增强纪检监察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优化州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分工，调整监督检查室联系部门单位。严格对标对表，全面完成州县两级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积极探索“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新路径，促进全系统条块结合、上下联动，“室组”联动监督检查 306 次，“室组地”联合办案 213 件。认真贯彻《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优化人员配备，调整监督范围，规范管理考核，加强督导指导，推动“探

头”作用有效发挥，州本级派驻机构处置问题线索 77 件、立案 22 件、处分 14 人。持续加强“四项监督”统筹衔接，制定《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协作工作机制》《甘南州检察机关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拒不执行落实检察建议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办法》等机制制度，接收处置移交问题线索 155 件，实现监督职责再强化、监督力量再融合、监督质效再提升。

**【自身建设】**2023 年认真落实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锻造高素质专业化纪律部队。州纪委会坚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带头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教育引导全州纪检监察干部锤炼坚强党性、砥砺斗争品格。进一步完善州纪委会常委会工作规则，着力提高常委会议事决策民主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持续推进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深化全员培训，分层分类开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24 期、培训 3248 人次。强化实践历练，州县纪委监委互派 32 名干部挂职锻炼，选派 180 名干部进部室组、巡察组和专案组“以干代训”。加强干部选用，全州纪检监察系统提任县级 7 人、科级 27 人、进一步使用 28 人、平职交流 50 人、晋升职级 57 人次、招录公务员 3 人。

全力加强纪检监察硬件设施建设，保障水平全面提升。完善机关内控机制，修订制定议事、学习、保密、财会等89项制度。州县监察委员会规范有序向同级人大报告专项工作，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

（杨悦宁）

## 群众团体

### 工商业联合会

**【政企交流】**2023年5月9日，州委书记何谋保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整理汇总43条意见建议，建立企业包联工作台账，以“两办”文件下发各相关单位（部门）承办，已完成42条意见建议。3月31日，州工商联组织民营经济人士召开以商招商座谈会。与中国银行甘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甘南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签订“校会”合作协议。结合全州工商联工作实际，制定印发《甘南州工商业联合会民营企业诉求反映协调处理机制》，对民营企业诉求来源、收集范围、处理原则、工作制度、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规范。根据省州“三抓三促”行动部署和《甘南州推进企业包联全覆盖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制定《甘南州工商联干部包抓联民营企业工作方案》，11名干部共联系47家企业，结合主题教育及“千企调研纾困”行动，每名干部对包联企业进行联系、走访、

调研，了解掌握包抓企业生产经营状况、面临的问题和困难等情况，梳理企业反映的问题和诉求，帮助民企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民企履行社会责任】**2023年夏河县麻当镇“7·10”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州工商联向全州广大民营企业家发出倡议，筹集各类食品物资和资金累计100余万元。协调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向受灾群众下拨救助慰问金20万元。在第96个“八一”建军节，与甘南州海成德庄商贸有限公司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37名，送去慰问金及慰问品共计3.8万余元；在合作市公安局、市交警大队开展“送清凉”慰问活动，赠送矿泉水、饮料等慰问品，总价值9500元；与甘南州昊洋润城商贸有限公司开展教师节慰问座谈活动，为教师代表送去4.2万元的慰问品。

**【信息服务平台】**2023年5月中旬，联合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举办民企高校携手促就业专场招聘会活动，组织22家会员企业走进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为广



大毕业生提供 200 多个就业岗位，为 4 家民营企业授予“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实习就业基地”。11 月中旬，与甘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联合举办“甘南州 2023 年金秋招聘月”大型现场招聘会。98 家州内外企业和用人单位提供就业岗位 420 多个，有 800 多名求职者，用人单位接收简历 112 份，达成初步就业意向 320 人，现场签约 83 人。协调、陪同全国工商联办公厅相关领导一行到临潭县和舟曲县，调研指导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民营经济发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及基层工商联组织建设等工作；协调陪同天津市甘肃商会会长一行来甘南州就“牦牛产业发展及牦牛骨深加工、中(藏)药材加工、医疗卫生和共享单车”等项目进行考察调研，并与相关部门座谈交流；协调陪同上海市甘肃商会会长一行来甘南州商务考察并召开座谈会，与相关企业签订合作协议；组织甘南州部分民营企业企业家到湖北省武汉市考察学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商联及商会建设、企业管理、旅游发展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组织部分民营企业企业家到上海市甘肃商会考察并洽谈相关工作；商会有关负责人带领相关科室人员到天津甘肃商会进行考察；协调选派玛曲县格德加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到澳门参加第十届世界经济旅游论坛、第二届 GTEF·世

界旅游投融资大会。

**【组织建设】**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甘南州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听取和审议第五届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甘南州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六届执行委员会班子成员。组织带领夏河县投资商会筹备人员观摩学习州直商会，并提出筹备建议，成立挂牌夏河县投资商会。按照《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所属商会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攻坚行动方案》要求，指导成立甘南州青年商会党支部，完成商会换届工作；根据《党支部工作条例》规定和商会实际情况，指导筹备成立甘南州工商联产业投资商会。

**【营商环境】**2023 年 5 月初，州工商联联合州司法局、甘南州福建商会相关负责人到甘肃谦允律师事务所，对接如何解决民营企业法律诉求、防范法律风险、化解矛盾纠纷等问题。10 月中旬，甘南州工商联、甘南州法院联合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企业家座谈会，探讨如何打击恶意“维权”，侵犯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扰乱正常市场秩序行为，以及利用虚假、恶意诉讼侵害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行为，并对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堵点、难点和痛点进行交流。结合商会政治理论学习暨州直商会座谈会，邀请税务部门工作人员解读当年“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二十五条措施，

邀请甘肃谦允律师事务所律师讲解民营企业涉及的法律问题和民事诉讼等方面内容。

**【“万企兴万村”行动】**2023年制定印发《2023年“万企兴万村”甘南行动推进方案》，动员商会组织、会员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督促县市工商联填报更新“万企兴万村”行动台账管理系统。卓尼县九峰生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中（藏）药材精深加工项目和临潭县铭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湖羊科学化养殖和藏湖羊杂交育种项目被“万企兴万村”甘南行动领导小组认定为第一批“万企兴万村”甘南行动省级典型项目（企业）。截至2023年底，州内外共有430家商会组织和民营企业参与“万企兴万村”甘南行动，投资“兴村”项目577个，带动村数281个，产业投资201402.4万元；公益捐助民营企业406家，公益捐赠项目535个，共捐款捐物价值10464.19万元，惠及村数186个。

（石菊芳）

## 甘南州总工会

**【州总工会十届五次全委会】**2023年4月25日，州总工会十届五次全委会在合作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甘肃省工会十三次代表大会精神；总结2022年全州工会工作，安排部署2023年度工

作任务；会议替补州总工会十届委员会委员。全州47名委员和10名经审委员参加大会。

**【思想政治引领】**2023年州总工会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基层一线宣讲党的二十大、中国工会十八大、甘肃省工会十三大精神，参加全总、省总宣讲报告会2场次，举办宣讲报告会5场次，推动形成工会干部“人人都是吹鼓手、个个都是宣传员”的工作格局。深化“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主题活动。在州总工会微信公众号开辟县市工会专区，为微信公众号赋能增效，推送消息18000余条，受众3万余人次。

**【劳模和工匠精神】**2023年全力做好甘南州第三届劳模评选表彰各项筹备工作，评选表彰50名甘南州第三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并组织参加州庆活动。申报1名全国巾帼奖先进个人、5个省级劳模职工疗休养基地，组织30人参加全省劳模和高技能人才疗休养活动，承接6批1000余名省内外劳模和技能人才到甘南州疗休养。组织三批次共86名劳模赴北戴河、宁波开展疗休养活动。申报全国、省部级劳模困难补助15人、特殊困难补助2人。组织43

名劳模参加了免费体检活动。协调相关部门出台劳动模范州内就医优先、景区门票减免、机场享受贵宾服务的优惠政策。举办“中国梦·劳动美·工会杯”职工文艺汇演，邀请全州30名劳模代表观看演出，并通过海报、微信公众号展示全州172名劳模先进事迹，在全社会形成了崇尚劳模、学习劳模、关爱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社会风尚。

**【职工素质技能提升】**2023年培育创新型班组、创新型团队。申报1个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6个甘肃省创新型班组。申报第七届全国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推荐项目1个、甘肃省职工技术成果5个、甘肃省职工技术创新补助资金项目2个、甘肃省职工技协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个1个。

**【职工权益维护】**2023年开展工资集体协商集中“要约”行动。督促已建会企业和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签订合同，集体合同新签9户、续签188户，共签订197户，签订率达92%；工资专项集体合同新签9户、续签188户，共签订197户，签订率达95%；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新签9户、续签187户，共签订196户，签订率是92%，覆盖职工10067人，涉及女职工4465人。健康体检单位86家，覆盖职工1967人，投入资金1910973.8元。根据甘肃省总工会安排，牵头对甘南州、张掖市、兰

州新区集体协商工作开展调研互检。

**【困难职工解困脱困】**2023年深化工会四送品牌服务，冬送温暖为1909名职工发放慰问物资113.7万元，春送岗位、金秋招聘月提供就业岗位420个，夏送清凉为4989名一线职工送去价值32.62万元的慰问品，金秋助学为27名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子女筹集5.4万元助学金。持续关爱农民工，在第六个中国农民丰收节期间，向2223名农民工发放价值10.4万元的慰问品。为70户建档立卡困难职工落实帮扶资金38.91万元，涉及供养人口270余人，为208名职工落实特殊职工群体关爱项目资金45.34万元。



2023年，州总工会慰问困难企业

**【普惠服务】**2023年指导开展全国职工生活品质试点工作，申报甘南州试点项目。加强服务阵地建设，建成全国职工书屋1个、便利型站点1个、劳模书架2个，省级职工书屋1个、便利型站点1个、劳模书架1个、职工子女爱心托管班1个、母婴休息室1个，州

级职工书屋 10 个。推树 2023 年最美甘肃工会户外劳动者驿站 3 个，建成并运营的驿站有 9 个，已全部完成“高德地图”APP 上标注。加强互助保障相关政策宣传，举办培训班一期，共有入会单位 154 家、入会职工 8021 人，收缴会费 145.2 万元，为 217 家单位的 677 名职工报销 194.1 万元。开展心理减压、女性职场礼仪、家庭关系与亲子教育等系列知识讲座。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2023 年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乡镇（街道）工会，大力推进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建设，健全完善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全州现有基层工会组织 1164 个、会员 58470 人。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暨强县级工会行动，成立专责组、制定行动方案，落实经费 105 万元。召开工作推进会，组织参加省总县级工会加强年推进会，指导县市工会完成换届选举，两个县的工会主席实现由同级副职兼任。为 443 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免费体检，调动他们入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全州“八大群体”建立工会组织 95 家、入会职工 1583 人，建会入会率为 84.24%。

**【乡村振兴】**2023 年向全国各级工会推介甘南优质旅游资源。通过《甘肃工人报》、《工人日报》、州总工会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媒体向全国各级工会

组织广发邀请函，推荐精品旅游产品，诚邀各级工会组织劳模及职工来甘南开展观光旅游和疗休养活动。联系长庆油田消费甘南州农特产品价值 107 万元，鼓励引导全州各级工会在发放会员福利、慰问职工时购买州内农特产品价值 100 余万元，促进旅游市场消费。“七一”期间，与村党支部签订联建协议，共同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走访慰问困难老党员 3 名。7 名副科级以上干部与关爱对象及监护人建立联系，走访探视均在 2 次以上，电话、微信交流 4 次以上。派出 1 名年轻干部担任联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为其购买意外保险，解决驻村工作队生活用煤 5 吨。推荐报送一家优秀家政培训机构，组织 37 名困难职工、农民工、下岗职工在冶力关培训基地进行为期 3 天的家政服务培训。

**【天津工会对口援建】**2023 年积极与天津市总工会衔接沟通，制定援建



2023 年 10 月，天津市总工会对口援助甘南州座谈会在合作市召开

计划书，协调争取天津市总工会和对应区总工会支持，落实帮扶资金205万元，其中智慧工会建设项目资金140万元、干部培训资金10万元、劳模疗休养资金10万元、高原职工氧吧项目建设资金45万元，建成氧吧17个。

（杨永仓 赵天才）

## 共青团甘南州委

**【青少年思想引领】**2023年以青年主题教育为抓手，持续开展“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活动，组织动员青少年参与“红领巾心向党”等主题团、队日实践活动120余场3.6万余人次。组建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宣讲团用青言青语、童言童语传播党的创新理论，走进学校、社区、商场开展宣讲200场次，覆盖1.2万人次。整合各类青少年教育资源，举办庆祝“五四”和“六一”主题系列活动260余场次，组织举办“2023广播之声全国青少年艺术节”语言类展演甘南赛区的预赛和复赛、碌曲县全民健身环城赛、甘南州青年足球友谊赛，吸引8.73万余名青少年参与其中。推报的青年典型李庆元荣获“全国青年民警”、包元宝荣获“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州农科所荣获“甘肃五四青年奖章”先进集体，8个先进集体和个人荣获甘肃省“青年

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41名少先队员荣获甘肃省“红领巾奖章”个人四星章，选树宣传“甘南五四青年奖章”“两红两优”“甘南好青年”等在党旗指引下成长、发展的优秀典型600余个。

**【团的品牌活动】**2023年向团省委推荐8名青年创业导师、26名创业青年参加全省全国“创青春”创新创业大赛。9月至11月先后组织3场“青春助农”甘南农特产品直播带货活动，在成都、杭州等线上平台与各县市直播间同步互动，累计吸引73.4万人次观看，累计曝光率292万。响应甘南州2023年“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累计组织3.6万余名团干部、青年团员、青联委员、青年志愿者广泛开展义务植树种草活动。常态化开展节约粮食主题教育活动、河小青、节能低碳宣传、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12万余人次。成功举办首届甘南青年发展大会，组织邀请公益大咖和青年代表共计60余人以“交往 交流 创新发展”为主题进行主题演讲、公益项目分享和公益项目签约等活动，搭建区域青年发展交流平台。以深化东西部协作为契机，州县组织全州各族青少年500余人次前往天津和北京等地开展青少年夏令营等交往交流交融活动20余次。依托街道社区和青年之家等阵地以推进落实“伙伴计划”示范

项目为抓手，整合返乡大学生、青年志愿者等设立“红领巾寒（暑）期托管”班36场次，深入开展矛盾调解、健康义诊和重点人群关爱。初步形成了“团干部、青年志愿者、青年维权团队”等7支骨干队伍，1000余名青年骨干参与社会治理。大力推进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在全州99个乡镇建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开展扶危助困、乡风文明等志愿服务活动，特别是在“9·7”夏河麻当山泥石流抢险、迭部和舟曲汛情期间，社会各界广大青年干部、青年志愿者同党员干部一道奋战在抢险救灾工作第一线。以喜迎和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和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为主线，组织招募200多名青年志愿者高质高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青年成长成才】**2023年建立健全青年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青年联席会议，党委领导、政府推动、部门协调、社会共建的青年发展工作格局更加有力。持续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围绕青年健康发展、社会融入等热点难点建言献策，召开座谈会、开展调研20余场次，形成提案建议10余份。联合州科协组织举办首届甘南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选出拟授奖作品63项；联合州县民政局举办“爱满鹊桥·缘定七夕”集体婚

礼和集体颁证仪式，320余对新人和金银婚参与其中；联合州县人社局开展春风、秋风行动，提供各类用工岗位6500余个，“点对点”劳务输转2230余人；协助开展甘南州民企高校携手促就业甘肃民院专场招聘会。常态化开展“返家乡”大学生寒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及青年就业见习260余人次。圆满完成省列为民实事“困难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资助”项目 and 对接争取“希望工程1+1——幻方助学计划”助学金、茅台助学金、东润启航奖学金等共计604名133.6万元；对接各类社会爱心资金493.62万元，资助单亲家庭、双子女入学家庭、残疾家庭等困境青少年2300余名；组织开展2023年度“轻松备考·12355与你同行”中高考心理减压系列行动2000余人次，“街舞进藏乡”公益助学活动1600余人次。将青少年维权纳入甘南州“十户联防+人民调解”工作体系，常态化开展宣传引导、结对帮教、心理辅导等工作，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2023年，合作市检察院办理全州首例支持起诉撤销监护权案，揭牌新增2所“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展禁毒宣传、反邪教宣传、宪法宣传、国家安全教育进校园等宣传教育活动90余场次、法治讲座40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9000余份。

**【团的组织建设】**2023年召开州

第十三次团代会和州青联换届大会，指导3个县市团委按期换届，州县两级团组织选配人员118人（专职69人、挂职18人、兼职11人、其他20人）。团代表结构呈现年龄学历“一降一升”，90后团代表占比达86.4%。联合组织部门制定出台《党建带团建重点任务落实清单》，从人员配备、经费保障、考核评议、制度机制等方面提供了有力保障，将党建带团建、队建纳入党建工作考核和本级巡察监督内容，建立健全工作例会、定期调度、联合督导等机制。指导督促全州329个村（社区）、197所学校团支部完成补（换）选，基层团组织选配兼职干部3524人，6名“双一流”高校和西部计划志愿者31人在乡镇团委任职，乡（镇、街道）团委书记实现100%由同级党政班子成员担任，35岁以下村支委兼任团支部书记比例提升到78%。建立团干部考核机制，分领域对日常工作进行“月提醒、季派单、年评价”，派出工作清单115份，完成103份，发出提醒函53份。举办全州团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培训200人次，团务干部讲团课受众120余人次，专职团干部赴外培训65人次，“青马工程”学员培训420人次。严把团员发展“入口关”，提高团员发展质量，改进团前教育和推优入团工作，2023年新发团员2250人，对3000余名入团积极分

子、团员发展对象开展团前教育。学社衔接3836人、团员档案转接4446人次。对2022年全覆盖和历年15%抽检的原则大力开展团员发展问题整改工作，核查团员档案3240个，反馈问题520个，整改问题687项。指导8县市按期召开少代会，切实规范履行“全团带队”职责。坚持政治启蒙与价值观塑造，以仪式性教育活动为抓手，开展集中入队、入团、离队、离团仪式360余场次，选树少先队三优秀和三星章620个。州县两级少工委全面落实“双主任”制度，规范建立少先队活动室146个，联合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少先队标志标识规范核查45场次，整改问题320个。

（阿 道）

## 妇女联合会

**【精神文明创建】**2023年开展“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旗帜领航新征程 巾帼绽放新风采”“家风润陇原·协同育新人”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线上线下开展活动325场（次），35.2万余名学生和妇女群众受益。中国妇女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杨晓梅同志开展学习贯彻中国妇女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甘肃省第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精神宣讲7场次，1400余人听讲；全州八县市妇联开展

宣讲 51 场次，1.2 万人次听讲；舟曲县妇联从本县域范围内遴选女专家学者 17 名，报请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成立“巾帼宣讲团”。组织全州各级妇联开展以“旗帜领航新征程 巾帼绽放新风采”为主题的庆祝“三八”妇女节广场舞、健身操大赛；开展演讲比赛、读书分享会等丰富多彩的活动 650 多场次。

**【巾帼典型示范引领】**2023 年评选州级先进集体 86 个，优秀妇女先进个人（户）450 名。推荐全国最美家庭 1 户，命名全省最美家庭 15 户，推荐表彰全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个人 7 名、先进集体 7 个。推荐表彰省级巾帼文明岗 4 个、巾帼先进集体 2 个、巾帼建功先进个人 4 个。推荐表彰全国妇联维权先进集体 1 个、先进个人 1 名，推荐命名省级“巾帼家美积分超市”9 个；41 名巾帼科技工作者入选省妇联科技人才库，1 名巾帼科技工作者入选全国妇联科技人才库。

**【妇联组织建设】**2023 年全面完成州县乡村和州县机关妇联组织换届任务。出台《甘南州州直机关、县（市）、乡镇（街道）妇联换届工作方案》《甘南州妇联关于推进“四新”领域妇女组织建设的通知》，全州 1028 个县、乡、村（社区）、机关、四新领域部门全面完成换届。先后制定出台《甘南州妇女代表联系妇女群众制度》《甘南州

各级妇联执委引领服务联系妇女代表制度》，累计 1.08 万余名执委开展“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1.2 万余件。全州县乡村全面配备专兼挂妇联干部队伍，村妇联主席平均年龄 38 岁、社区妇联主席平均年龄 35 岁，与上届相比均呈现下降趋势。村妇联主席高中及以上学历占 58.6%，社区妇联主席大专及以上学历占 86%，与上届相比均呈现提高趋势，基层妇联干部队伍基本实现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全面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全年组织各县市妇联主席、致富能手、女企业家先后 2 次 50 人赴天津开展培训；举办基层妇联主席、执委示范培训班 5 期，培训妇联干部 362 名，派出机关妇联干部 4 人参加省级以上的培训班，班子成员 7 人次参加州级组织的各类培训班。

**【甘南州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6 月 20 日召开州妇联十五届九次执委会审议《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及代表名额分配方案（草案）》《甘南州妇女联合会第十六届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组成方案（草案）》。7 月 24 日至 26 日在合作市召开甘南州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会议代表 239 名。州委书记何谋保、省妇联主席马琨，州四大班子在家领导参会；会议选举杨晓梅同志为州妇联主席，任秀红、后凌霞为州妇联副主席；



闫海燕为挂职副主席；彭程、宋琴、尕旦木草为兼职副主席。会议还选举十六届妇联执委 37 人、常委 11 人。

**【宣传教育】**2023 年探索打造“互联网+APP+ 思想政治引领”的工作模式。优化调整宣传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建立健全信息审核发布“三审制度”。创作巾帼志愿者之歌《美丽的格桑梅朵》，被评为中国巾帼志愿者之歌征集活动“十大优秀歌曲之一”；拍摄微电影 1 部，制作妇联工作宣传片 1 部；发挥好“甘南女性之声”微信公众号，全年在微信平台发布信息 910 条。向主流媒体上传采用信息 106 条，其中 11 篇被《中国妇女报》采用，州委选用信息稿件 15 条，省妇联网站选用 28 条，48 篇被甘南电视台采用，点击阅读量 13.12 万人次，推荐转载量达 15.7 万人次。获得省妇联年度全省妇女工作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优秀奖表彰，被省妇联命名为“巾帼文明岗”。

**【劳务品牌项目培训】**2023 年开展“春运暖心陇原情 关爱务工公益行”活动，赠送“防疫礼包”和“旅行爱心礼包”200 余份。组织高校毕业生及未就业大学生参加“春风送岗位·巾帼建新功”招聘活动，150 余人参加线上线下招聘；全年完成劳务品牌培训 1145 人次，完成率为 104.9%；技能培训 3058

人次，完成率为 102.9%；扶持巾帼致富带头人创办公司、合作社、巾帼就业工厂等 53 家，吸纳带动 4182 名低收入妇女就业；全州 8 县市妇联培树挂牌创建“巾帼直播基地”12 个。开展“乐享消费·惠购陇原”“千万补贴·乐购甘南”消费促销等活动，举办消费帮扶活动 10 场次，消费帮扶体验馆示范点、专柜数量 11 个，帮助销售金额 5976.6 万元。在全州范围内筛选有艺术特长、个人有愿景的低收入家庭孩子 28 名，联系输送到兰州慈善艺术学校免费学习。

**【协调推动东西部协作】**2023 年州直及各县市妇联对接的东西部协作，共争取到 97 万元资金。全国妇联、天津市妇联先后 4 次到甘南开展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甘南州妇联先后 2 次赴天津开展“三交”工作对接，在天津滨海新区由女企业家牵头挂牌开启甘南农特产品销售直营店；天津市妇联一行先后 2 次 32 人深入舟曲县、卓尼县、迭部县、临潭县、夏河县、碌曲县进行调研，开展“光明行动”暨“民族团结一家亲百行百业交流”系列活动。在舟曲县为 32 名白内障患者免费做复明手术；为 7000 多名中小學生进行视力筛查和健康防控知识科普宣传；在卓尼县政府签订农特产品销售框架协议；在夏河县为拉卜楞镇综合社会福利中心的老人发放米、面、油等生活用品。为夏河

县 333 名低收入妇女捐赠 1 万元“两癌”公益保险金。天津市妇联为全州 390 名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发放由天津市妇基会捐赠的价值 12.48 万元儿童安全爱心书包学习用品。天津市妇女儿童基金会捐赠价值 15 万元的衣物 332 件，用于帮助困境妇女群众。

**【创建申报示范基地】**2023 年申报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基地 1 个；省级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 4 个，已命名省级“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2 家，奖补资金共 6 万元；申报评选命名州级“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16 家，争取 8 个“巾帼就业工厂”奖补资金 44 万元。州妇联实地督查享受奖补的“就业工厂”达到 100%。

**【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协同州科协、州科技局、州商务局，深入基层，对各合作社规范建设和巾帼就业工厂运行进行督导，共召开专题研讨次数 6 次，其中参与女科技工作者 61 人，受益人数 3626 人，开展“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活动 35 次，结对帮扶企业 5 家，开展关心关爱活动 40 次。在省妇联举办的甘肃省“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巾帼“创业达人”评选活动暨 2023 年甘肃妇女创业创新大赛中获得三等奖 1 名、二等奖 1 名。

**【民生项目】**2023 年州妇联同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按照省、州、县

5 : 2 : 3 的比例落实 66.6 万元配套资金，为 6032 名符合条件的妇女进行“两癌”免费检查，提前超额完成妇女“两癌”检查 5550 人的目标任务，完成率 108.6%。通过线上线下广泛宣传“两癌”免费检查相关政策和“两癌”防治知识。共开展“两癌”宣传、培训 136 场次，受众妇女 3.19 万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3 万余份。

**【“两癌”妇女救助】**对项目实施中筛查出的 20 名患者，向全国妇联争取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为符合条件的 12 名患者发放 12 万元救助金。为异常患者提供诊断、咨询、转诊和后续随访服务工作，做到异常可疑确诊病例随访管理率 100%。州妇儿工委办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南分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向全州 1480 名城镇低收入妇女捐赠“保额 1 万元”的“两癌”公益保险；下发《关于认真做好 2023 年甘南州妇女“两癌”保险工作的通知》，共计为全州 3.48 万名符合条件的城镇低收入和农村妇女购买 34.33 万元的“两癌”保险。已进行理赔的农村两癌患者 5 人共计 7 万元，“两癌”保险慰问农牧村患者 21 人共计 2.1 万元。率先在合作市试点先行中国低卫生资源地区消除宫颈癌示范项目，为合作市 12 ~ 14 周岁女孩免费接种 HPV 疫苗 906 名，为 33 ~ 64 岁妇女进行宫颈

癌免费检查 5000 名。组织 653 名州直女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宫颈癌筛查免费服务；争取 3 辆“母亲健康快车”分配给 2 个县市的 3 个乡镇、社区；由甘南州妇儿工委办对接协调争取，为甘南州卓尼县和临潭县捐赠 35 万元，对当地 1000 名低收入妇女进行“两癌”筛查和救助。

**【法治宣传】**2023 年开展“3·8”维权周、“12·4”宪法宣传日活动，通过线上线下集中宣传等形式，宣传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民法典》《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印制藏汉双语《宪法》《民法典》等普法宣传册 5 万余份，发挥“甘南州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优势，举办普法、维权、心理咨询等活动。根据“一月一主题活动”，举办春秋季开学心理讲座系列活动 5 场，100 余名学生参加。

**【矛盾纠纷调解】**2023 年联合州中级人民法院成立“妇联执委工作室”，此项工作开启了全省妇联系统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新模式，并将这一模式推广到全省妇联系统。州妇联和州法院积极协商，指导各县市妇联联合本地法院挂牌成立 8 个“法官执委巾帼工作室”，在全省妇联系统首个做到“法官执委巾帼工作室”州县全覆盖。全州八县市及州妇联统筹建设 10 个“幸福和合之家”，并将功能延伸到 38 个社区 99 个乡镇、665 个行

政村。全年调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442 件，调处成功 376 件，调处率 85%。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顺利通过“八五”普法中期考核。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考核内容，顺利通过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办公室验收；“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指定专人接听，建立接线员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做到一人一台账，建立“12338”热线月巡检制度；将妇联的“12338”维权服务热线与“12348”深度融合。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共接听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电话 106 通，主要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接听后办理率达 95% 以上；州妇联前三季度共接待来电来访 50 件（次），转办、批办案件结案率达到 98% 以上。

**【亲子活动】**2023 年开展“小手拉大手，学讲普通话——亲子‘悦’读分享会”活动，学好用好《习近平走进百姓家》系列活动 31 场次，1580 余人参加。推荐上报合作市图书馆、夏河县图书馆少儿阅览室为省级家庭亲子阅读体验基地。举办“书香飘万家·阅启新征程”家庭亲子阅读活动 530 多场次。在全州各级中小学及幼儿园建设家长学校，统一挂牌。甘南州妇儿工委办联合州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开展青少年儿童图书市场专项检查工作。

**【关爱救助行动】**2023 年开展

“巾帼暖人心·暖冬关爱行动”慰问活动，为困境妇女、留守妇女发放护肤品1500套。春节期间开展“巾帼暖人心”特殊群体关爱活动，入户走访2000余人次，慰问关爱2863人，发放爱心物资价值总计126万余元。为困境家庭发放500个“爱心健康防疫包”；为全州200余名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发放由天津市妇基会捐赠的儿童安全爱心书包及学习用品。发放2022年度99公益“甘肃春蕾计划”资金56.64万元。参与2023年99公益“家家幸福一元捐”“春蕾计划”“母亲邮包”公益项目，共募捐善款34.64万元；申请发放99公益“母亲邮包”1841个，共计价值46.82万元。在州县妇联发布《爱心妈妈招募令》，已报名爱心妈妈1530人，结对困境儿童1530人。开展“巾帼暖人心·浓情敬老月”主题系列活动，为老人洗衣服、清洁户内卫生、整理被褥等，志愿者面对面向老年人们宣讲反电信诈骗知识，共慰问100余名老人，送去价值5万余元的慰问品。夏河县麻当镇遭受泥石流灾害，州妇联先后争取配送慰问物资3批次，价值42.86万元。

（张宏伟）

## 残疾人联合会

【维护权益】2023年利用“爱耳

日”“肢残日”“全国助残日”等重大节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残疾人教育条例》《甘肃省残疾人保障条例》等法律法规。完善残疾人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等信访维权机制，出台《甘南州困难重度残疾人临时救助办法（试行）》，解决转办信访案件2件。投入171.5万元完成490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为甘南广播电视台电视新闻专栏配置智能手语播报系统。

【组织联络】2023年4月10日州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合作召开。会议通过《甘南州残疾人联合会第七届主席团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州残联第八届主席团、执行理事会、各专门协会及出席省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和省残联第八届主席团委员候选人入选。全面落实《甘南州残疾人联合会改革实施方案》，配齐兼职和挂职副理事长，完成“专兼挂”重点改革任务。全州选举产生村（社区）残协主席692人、副主席1254人、委员2198人，全州村（社区）残协配备专职委员692名。加强和规范残疾人证核发和管理工作，畅通残疾人证网上和线下办理、“跨省通办”“省内通办”渠道。全州摸排到非持证残疾人882人已办理残疾

人证；全州持有已到期残疾人证 621 人，符合换证条件的 511 人，已办理换证 478 人，换证率 93.54%。全州开展上门评残服务 49 次服务残疾人 282 人次，集中评残服务残疾人 290 人次。完成全州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

**【民生保障】**2023 年为 10533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 1214.84 万元，为 7420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865.05 万元。将残疾人水电暖补贴纳入州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发放水电暖补贴 565.05 万元。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投入 316.8 万元为 440 人提供日间照料托养服务。

**【康复服务】**2023 年成立甘南州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专家技术指导组。制定全州残疾人康复项目实施方案，对残疾人康复服务项目资金按照县市需求再分解。县市投入 49.96 万元为全州 269 名精神残疾人免费投服药。为 58 名听力障碍验配助听器。投入 15 万元完成 10 名 7 岁以上肢体、智力、孤独症残疾人康复训练工作。邀请省残疾人辅助器具资源中心为 40 名缺肢残疾人适配假肢 43 例。制定全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方案，送训听力、言语、肢体、智力和孤独症儿童 76 例，适配儿童辅助器具 62 例，完成 16 例视力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任务。争取 0～17 周岁残疾儿童辅助器具，全州 16 名残疾儿童筛查

评估，其中矫形器、矫形鞋 35 例，发放沟通交流辅助器具 6 个。4 家定点康复服务机构开展规范化建设评估，选派 24 人参加全省康复、辅助器具、听力语言和孤独症专业技术规范化培训班。

**【就业培训】**2023 年争取 65 万元支持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吸纳 100 余名残疾人就业。投入 18 万元扶持残疾大学生就业项目，9 名残疾大学生实现就业。实施“情满陇原助残就业行动”项目，投入 20 万元扶持自主创业 50 人、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60 人、新业态就业岗位 20 人。投入 14 万元扶持全州农业科技示范户和种养加能手 7 户。实施助盲人就业服务项目，扶持盲人按摩就业机构 1 所、盲人按摩机构就业补贴 15 人。完成残疾人就业和职业培训状况实名制统计管理系统录入。选派 4 名盲人参加省级盲人按摩初级培训班。完成州直部门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

**【辅具适配】**2023 年适配助听器、轮椅、坐便椅、拐杖、手杖、助行器、盲人手表、护理床、盲人电饭锅等辅助器具 1081 例。全国“爱耳日”宣传教育活动期间，卓尼县 30 名符合救助范围听障残疾人免费适配助听器 30 台。

**【项目建设】**2023 年投入 160 万元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补贴项目资金，支持州本级及合作、碌曲、玛曲、迭部、舟曲、卓尼等 6 县市加强残疾人托养服

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270 万元支持甘南州残疾人托养中心设施建设。

（马胜杰）

## 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宣传】**2023 年开展以“热爱科学·崇尚科学”为主题的“科技活动周”活动，以“点亮精神火炬·献礼 70 州庆”为主题的“5·30 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系列活动等及科普进社区、进机关、进校园、进农牧村、进寺院、进企业等“科普七进”活动。全年在各类科普宣传活动中发放以生态环保、种植养殖技术、健康卫生、防灾减灾等知识为主要内容的科普宣传资料 20 余种 6 万余份（册），展出科普展板 2100 余块（次），发放反邪教标识的扑克牌、围裙等宣传品 6000 余件。州科协荣获中国科协“2023 年全国科普日优秀组织单位”称号。拓宽科普传播渠道，制定印发年度宣传工作方案，对微信公众号宣传主题、版面设计等进行创新提升，增设各类宣传栏目，加强各类科普知识的推介宣传力度和工作信息宣传力度，开展“世界环境日”“国际禁毒日”及应急科普、食品药品安全、防灾减灾等各类线上科普宣传活动。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政治理论、科普知识、科技前沿、科技工作者事迹、工作动态等信息 540

余条，阅读量 6.3 万人次，在全州政务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持续保持前列。及时向省科协门户网站、州委一体化办公平台上传工作信息 85 条，被州级及以上各媒体刊发采用信息 18 条。

**【流动科技馆巡展】**2023 年向省科协争取到全州 5 个站点的“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活动项目，完成合作藏族小学、迭部县藏族中学、甘南州合作二中、玛曲县寄宿制藏族小学、合作藏族中学的巡展活动。展出电子展板、机器人、机器狗、机器坦克、无人机、VR 眼镜等多种互动科普展品和科普演示工程 50 余项，每站巡展发放《践行二十大·科普新征程宣传折页》《反邪教知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青少年科学素质》等科普宣传资料 2000 份（册）以上，展出航空航天、地质灾害、卫生健康、食品药品安全、反邪教宣传等内容的科普展板 30 余块（次）。每站巡展时间两个月，巡展内容分为声光体验、电磁探秘、运动旋律、机械旋律、健康生活、安全生活、汽车科学、科学实验、科普影视 9 个主题，涵盖数学、力学、声学、光学、电磁等内容，受益师生 1.5 万余人（次）。

**【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2023 年州科协科普大篷车进社区 3 次、进机关 1 次、进校园 5 次、进农牧村 6 次、进寺院 2 次、进企业 3 次、进敬老院 1



2023年9月18日，甘南州全国科普日启动仪式在合作二中举行

次、进福利院1次，举办“科普大讲堂”6场（次）、技术培训2场（次），共开展科普宣传服务活动30场（次），同步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车辆行程8400千米，受益6.2万余人（次）。州科协被评为2023年度“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工作先进集体”，全州科协系统13名科普工作者获“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优秀科普工作者”荣誉称号，18名科普志愿者获“科普大篷车项目活动优秀科普志愿者”荣誉称号。

**【青少年科技教育】**2023年首次搭建学习交流平台，组织各县市科协及教育局选派的老师50余人举办全州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组织工作者和科技辅导员培训班。举办首届甘南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征集参赛作品200余项，经各县市筛选初评入围作品86项，组织专家终评获奖作品63项并进行授奖。组织优秀科技教师参加甘肃省送培到基

层科技辅导员培训班，组织营员20人参加高校夏令营线上活动，组织11所学校参加科技教育乡村行活动。在第37届全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甘肃省科普短视频创作大赛、第四届甘肃省青少年创意编程与智能设计大赛、“第九届科普创新实验大赛”中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6项、优秀奖8项，州科协获“优秀组织单位”称号2次。

**【全民科学素质提升】**2023年根据《甘南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25年）》，制定印发《甘南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工作要点》《甘南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考核办法》《甘南州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督促各县市、各成员单位强化责任落实，把科学素质行动工作纳入各成员单位工作规划，纳入目标管理，纳入各县市党委政府目标责任考核范围，推动形成“党委领导、政府推动、科协牵头、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纲要实施新格局。组织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科协、高校科协、州级学会、企业科协召开全州科协系统工作座谈会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办公室会议，与县市科协签订《2023年全州科协工作目标任务评估清单》，结合调研对县市科协重点工作

落实情况开展工作指导。

**【科技工作者联系服务】**2023年制定《甘南州科协干部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制度》，组成联络组开展联系服务，制定联系服务卡，建立《科技工作者反映问题清单台账》、微信群，设立医疗义诊服务台、企业科技创新服务台、科普服务台等共9处，对各类科普展品进行全方位展出，同步开展弘扬科学家精神、先进事迹宣传、意见征集、走访慰问等系列活动。在临潭县教育局、农业农村局、东环路社区等分别挂牌建立“科技工作者之家”。开设“科技工作者风采”公众号专栏，宣传报道全州一线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46期，首次推荐2名科技工作者获评“甘肃省青年科技奖”，1名科技工作者获评甘肃省农技协2023年度“百强乡土人才”，申报州级企业科协15人进入省级科普专家库。联合州卫健委举办2023年甘南州健康科普达人竞赛活动。

**【科普服务】**2023年完成《甘肃省科协与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科普工作合作协议》签订工作。拓展科普阵地，申报命名2024年至2028年度省级“科普教育基地”4个，指导县市科协建立乡镇、街道科协共26个，发展科普志愿者45名。指导推进合作市、迭部县2021年至2025年度第二批全国科普示范县创建工作。制定印发《甘南州

企业科协组织管理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科协所属学会及企业科协建设的通知》，邀请2名省级科普专家举办“科普大讲堂进企业”活动，为2家企业科协开展新型科技成果类授课。组织参加首届甘肃省企业科技创新大赛，甘肃省华羚乳品股份有限公司科协的牦牛乳蛋白营养粉项目获三等奖1项，奖金6万元。2023年内，申报实施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10个，获得奖补资金129万元。

**【东西部协作】**2023年中国海油海洋环境与生态保护基金会捐赠的合作市科技馆落成，捐赠资金及物资总价值425万元。联系天津爱心企业为夏河县妇幼保健院捐赠价值20万元的韩国博特胎心监护仪和三年维保费2.7万元。联系天津市南开区科协为夏河县人民医院捐赠价值60万元的彩超设备1台和三年维保费5.4万元。联系天津市河东区科技局在迭部县旺藏镇希布村、尼傲乡尼傲村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乡村工作站，签署“万企业万村”行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捐赠特色农业科技产业帮扶资金2万元。

（李京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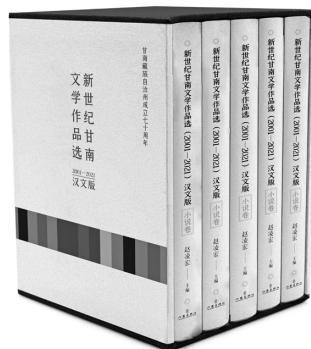
## 文学艺术联合会

**【文联工作】**2023年4月25日，



甘南州文联四届五次全委会在合作召开。会上宣读了州委书记何谋保对全州文联工作的批示、《关于表扬 2022 年度全州文联系统有关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报》，并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先进集体代表进行交流发言。4月25日，《达赛尔》创刊 40 周年庆祝暨第七届《达赛尔》文学奖颁奖会在合作召开。共 43 名作家、诗人获第七届《达赛尔》文学奖。会后召开“书写新时代 奋进新征程”《达赛尔》创刊四十周年座谈会。4月26日，甘南州文联召开全州文联系统意识形态工作会议。5月23日，由甘南州委宣传部、甘南州文联和舟曲县委县政府共同举办的“‘书写大美甘南·绘就诗画舟曲’白龙江诗歌节之夏生态山水篇暨甘南作家走进舟曲文学采风创作活动”在舟曲举行。60 余名藏汉双语作家、诗人参加采风活动。采风作品将在省、州、县平台上进行发布，以此来提升诗画舟曲的知名度和美誉度。6月5日，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摄影作品展在甘南大剧院开展。此次活动共征集到书法（含藏文书法）、美术、摄影及文学、短视频等作品 5266 件，经邀请省内相关专家评选，产生获奖作品 195 件。其中 157 件书画摄影优秀作品入选

本次展览。6月，甘南藏族自治州建州 70 周年献礼工程《甘南州文联大事记（1981—2021 年）》编辑出版发行；该书由丁玉萍担任主编，夏吾吉担任副主编。7月，甘南藏族自治州建州 70 周年献礼文学作品集《新世纪甘南文学作品选（2001—2021）》汉文版由作家出版社出版；该丛书由赵凌宏担任主编，丁玉萍、安少龙、阿垅、扎西才让、王小忠 5 人担任分卷副主编。8月10日，由甘肃省文联、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中共甘南州委宣传部、甘南州文联、甘肃画院国画院承办的“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七十周年全国摄影名家暨唐卡美术作品邀请展”在甘南文旅会展中心开展。此次展览共展出摄影作品 170 幅、唐卡作品 108 幅、美术作品 70 幅。10月8日，州庆办、州文联向州博物馆捐赠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全国书画摄影名家作品邀请展入展作品 96 幅，其中摄影作品 70 幅，书画



2023 年 7 月，文学作品集《新世纪甘南文学作品选》（2001—2021）出版

作品 26 件。12 月 1 日，甘南州文联选送的甘南州藏族歌舞剧院参演的民族民间舞《擀毡人》，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选送的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音乐舞蹈系参演的舞蹈作品《红色家园》等 2 部作品荣获第四届甘肃舞蹈“飞天奖”。12 月 5 日，赵凌宏、王小忠获得第六届“甘肃省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荣誉称号。12 月 20 日，甘南州文联《达赛尔》《格桑花》2023 年度优秀作品奖颁奖会暨办刊座谈会在合作召开。才让扎西、加布青、拉青加、斗格杰等 8 人的作品获《达赛尔》（藏文）2023 年度优秀作品奖；张广平、刘星满、千忽兰、知否等 8 人的作品获《格桑花》2023 年度优秀作品奖。年内甘南州文联获得 2021—2022 年度“甘肃省文联系统基层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 【编辑出版《达赛尔》《格桑花》】

2023 年编辑出版《达赛尔》1—4 期，第三期为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特刊，并刊设“甘南作家赴舟曲采风”专栏。2023 年编辑出版《格桑花》1—4 期，第三期为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专刊，并刊设“甘南作家赴舟曲采风”专栏；在“生态”栏目推出文学作品 26 篇。

### 【各协会工作】 作家戏剧家协会

2023 年作协会员先后在《诗刊》《民族文学》《中华辞赋》《中华诗词》《西藏

文艺》《达赛尔》等国内 30 余家期刊发表文学作品 150 余篇；阿垅等 9 名作家分别获第四届甘南“金羚”年度文学奖；扎西才让微型小说入选中国小说学会 2022 年度好小说榜单；牧风等 5 位作家作品入选《2022 中国年度散文诗精选》《中国文学家佳作选·小小说卷（2022）》《中国散文诗年选·2023 上半年卷》。王小忠被评为“第一届甘肃散文八骏”，嘎代才让加入中国诗歌学会；赵英、万玛草等 4 人加入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张大勇、杨延平等 4 人加入省作家协会，陈朝阳等 4 人加入州作协。

### （一）甘南作家、诗人获省级以上奖励作品一览表

作者	作品	类别	获得奖项
王小忠	《洮河源笔记》	散文集	第四届三毛散文奖
王小忠	《山那边没有商场》	中篇小说	梁斌小说奖
牡风	《洮州走笔》（组章）	散文诗	首届中国散文诗大观奖大奖
扎西才让	《献礼》	中篇小说	第四届“青稞文学奖”
扎西才让	《苏奴和他的自行车》	小小说	首届全球华人微型小说创作大赛优秀奖
扎西才让	《桑多镇》	诗集	第三十一届“东丽杯”鲁藜诗歌奖诗集奖
敏奇才	《黄鸭归来》	散文	“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大赛三等奖
王卫东	《千里迭山》（组诗）	诗歌	“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大赛优秀奖

禄晓凤	《多彩洮州》	散文	“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大赛优秀奖
扎西才让	《与陌生人同行》	散文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十佳作品”奖
李德全	《临潭万人拔河赋》	赋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十佳作品”奖
连金娟	《时光碎片》	散文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十佳作品”奖
黑小白	《洮州的春天，从一根巨绳开始》	散文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十佳作品”奖
禄晓凤	《在洮州，一根绳子有十种拔河方式》	散文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优秀作品”奖
武锐	《观洮州万人拔河》（新韵）	古体诗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优秀作品”奖
马锋刚	《临潭万人扯绳》	古体诗	“全国拔河之乡·临潭杯”拔河主题征文“优秀作品”奖

## （二）甘南作家、诗人出版专著

作者	类别	书名	出版单位
扎西才让	短篇小说集	《山神永在》	现代文艺出版社
扎西才让	诗集	《甘南一带的青稞熟了》	现代文艺出版社
王小忠	长篇儿童小说	《草原小骑手》（系列之一）	青海人民出版社
王小忠	长篇儿童小说	《草原小曼巴》（系列之二）	青海人民出版社
王小忠	长篇叙事散文	《兄弟记》	青海人民出版社
王小忠	长篇小说	《重归多瓦村》	甘肃少年儿童出版社
才让草	诗集	《玉琼》（藏文）	青海民族出版社
丁颜	短篇小说	《雪山之恋》	译林出版社
奂兴义	长篇小说	《苏川》	中国言实出版社

摄影家协会 2023年5月23日，

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作品评奖活动中，朵国良作品《绿色家园》、贡保加作品《黄河母亲乾坤湾》、后俊作品《秀美尕秀》、邓永强作品《共护美好家园》（组照）、才旦加作品《玛曲湿地》、贡扎作品《齐哈玛湿地》、丁丕青作品《生态当周山》、贡保加作品《冰雪鹤影》、后志良作品《村落》等分获一等奖、二等奖、优秀奖。7月，朵国良作品《绿色家园》获第六届骑士国际摄影大赛航拍组优秀奖。12月4日至7日，由甘肃省摄影家协会、甘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举办的“吉祥甘南”全国摄影大赛获奖入围作品展览在合作市香巴拉文化广场举办。大赛共收到来自浙江、天津、江西、四川、陕西、甘肃等省市近500名摄影人投送的各类作品6200余幅（组）。共评出入展获奖作品100幅，其中艺术类一等奖1幅、二等奖2幅、三等奖4幅；纪实类一等奖1幅、二等奖2幅、三等奖3幅；经济社会发展类一等奖1幅、二等奖2幅、三等奖4幅。

**书法家协会** 2023年5月23日，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摄影作品评奖活动中，樊凌

轩《保护环境》、张波《乡村振兴》、杨祺伟《乡村振兴》等分别获二等奖、优秀奖。

**美术家协会** 2023年5月23日，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摄影作品评奖活动中，马麟作品《石林秋梦》、杨银巧作品《盛世》、刘奋强作品《清风和意图》、王帆作品《高山幽兰》、孙于斐作品《赏牡丹》、雍学信照作品《依然自立》等国画作品分别获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丁忠明作品《远方》、牛玉杰《绿与白》油画作品获三等奖和优秀奖。6月，“华夏卷首·羲皇故里——甘肃省第八届十四市（州）美术作品联展”在天水市文化馆举办，马麟国画《游春图》、丁忠明油画作品《甘南风情之藏戏》等7名会员作品入展。7月22日，由甘肃省美术家协会、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甘南州文联主办的“水墨·甘南——马麟中国画作品展”在甘肃省兰州市A9美术馆开幕。9月23日，第二届“华夏意韵——中国油画精品展”在黑龙江省鹤岗体育馆开展，王子逸作品入围。11月7日，由甘肃省文联、甘肃省书协和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主办，甘南州文联、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美术系承办的“2023年甘肃省大学生书法篆刻作品展”在甘南州文

化馆开展。此次展览共展出作品201件。12月9日，由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的“大美陇原”甘肃画院美术创作工程暨甘肃省青年优秀美术作品晋京展——甘肃汇报展在甘肃美术馆举行，会员雍学信等3人作品展。12月11日，由州文联主办，州美术家协会、州文化馆承办的“吉祥甘南”全州美术作品展在州文化馆开展。此次展出的70余幅作品，是从征集到的100余幅优秀作品中筛选出来的精品力作，作品涵盖国画、油画等多种艺术形式，内容涉及人物、山水、花鸟等多种题材。

**州电影电视家协会** 2023年5月，摄制完成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阿万仓——黄河之肾》、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州（市）长寄语》及《甘南篇——甘南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专访》《甘南之变》《蝶变甘南》等专题片20部。5月23日，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作品评奖活动中，景学军、徐睿短视频作品《扎尕那的丰收日》；李白云、杨雪卿短视频作品《扛起上游责任 彰显甘南担当》；杨雪卿、杨鑫、徐睿短视频《天鹅湖的冬日恋歌》，景学军短视频作品《尕海湖》，朵国良短视频作

品《梦回冶力关》分别获一、二、三等奖、优秀奖。

**音乐舞蹈家协会** 2023年5月16日，由中共甘南州委宣传部、甘南州总工会联合举办，州音舞协会承办的“中国梦·劳动美·工会杯”文艺汇演在甘南大剧院精彩上演。来自州直单位800余名干部职工代表现场观看演出。2023年9月，甘肃省第六届群艺大赛中，舞蹈作品《黑措姑娘》获舞蹈类一等奖。

**藏文书法家协会** 2023年5月23日，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文联、甘南州人民政府主办，甘南州生态环境局、甘南州文联承办的“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摄影作品评奖活动中，道尔巴《习近平总书记环保金句》、卡加久美《环境改变命运》、夏河加华才老《用文化素养环境》、才让当智《中国共产党的初心和使命》、索南才让《水木格言》、才巴《绿色家园》、当子才让《自然与和谐》、张永杰《习近平总书记生态语录》、郭春林《环境保护》、拉玛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分别获一、二、三等奖，才虎杰等10人的作品获优秀奖。2023年6月17日，由甘南州政协、州民族委员会、州文联主办，甘南州藏文书法家协会承办的首届毛兰木藏文书法研讨会在合作召开。青海、四川等地专家学者以及州藏文书法家协会主席团成员、各县市藏书协会会员代表、

藏文书法爱好者共90余人参加研讨会。

**诗词楹联学会** 2023年5月28日，州诗词楹联学会举行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理事、顾问、名誉会长、会长、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领导机构，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事项。2023年8月19日，第六届中国对联“甘棠奖”评选活动中，李广平、张俊立作品获年度联手奖；李广平作品《左宗棠楹联书法探析》论文入围10篇竞优名单。

（夏吾吉）

## 红十字会

**【体制改革】**2023年根据《甘南州红十字会改革方案》中“理顺县市红十字会管理体制”改革事项，各县市红十字向县市党委、政府及编制部门汇报衔接，理顺管理体制工作，出台具体的改革方案推动改革工作，州红十字会已纳入群团组织管理。州本级、舟曲县、碌曲县、夏河县、玛曲县红十字会相继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和领导班子。甘南州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甘南州红十字会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聘请何谋保、杨武为州红十字会名誉会长；选举王芳为州红十字会会长、杨总智为专职副会长。

**【基层组织】**2023年州红十字会印发《甘南州红十字会关于加强全州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舟曲、碌曲、临潭、玛曲等县红十字会衔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强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力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年内，全州新成立红十字基层组织63个，其中社区红十字会10个、乡（镇）红十字会10个、村级红十字会25个、学校红十字会10个、医疗机构8个，均有固定的场所和人员；发展红十字志愿服务队30支，注册志愿者400余人，培养志愿者骨干88名，形成按专业、分领域的志愿服务工作机制。

**【急救培训】**2023年全州红十字会系统开展普及性救护和救护员培训活动，全年培训普及性急救人数1.45万人、红十字救护员2069人，开展培训160余场次，发放急救包1300个，宣传教材1.23万份。州本级红十字会联合州人社局等部门在合作市华羚乳业公司开展“关爱生命，救在身边”急救培训进企业活动，对220余名企业员工进行了培训；联合州卫健委对90余名全州从事急救工作的医务人员，举办为期1天的培训班，其中81人取得救护员证；在州特殊教育学校举办急救员培训班，80余名教职工参加，颁发救护员证59人；10月25日至27

日，甘南州红十字代表队在甘肃省红十字会、省应急管理厅、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森林消防总队共同举办的全省红十字急救大赛中取得团体三等奖和2名个人三等奖的成绩。

**【筹集捐赠】**2023年动员全州社会力量参与人道动员和筹款活动，“5·8人道公益日”和“9·9公益日”活动期间，各县市网络筹资共4万余元；对接广东茂名市电白区康美电器厂向州红十字捐赠移动式电暖气20台、洗衣液500瓶，价值1.7万元；协调广州候鸟慈善基金，向州红十字会捐赠衣物15箱、棉被10床、止咳宝400盒，价值2万元；协调中国藏学出版社向州卫生学校捐赠藏医图书1737册，价值10.5万元，主要用于红十字博爱书屋建设；协调合作市卡加曼藏药开发有限公司向州红十字会捐赠冲锋衣、雨衣、护膝、短袖等总价值约60万元。

**【救灾救助】**2023年全州红十字会系统接收款物累计价值1183.87万元，其中捐款796.4万元、物资价值387.47万元。

**救灾** 2023年夏河县麻当镇章子沟村、果宁行政村发生泥石流灾害，州县红十字会，争取省红十字会代储物资帐篷17顶、折叠床90个、棉衣100件、棉被250床、赈济家庭箱182箱，折合人民币10.28万元，接受社会各界捐赠

款物折合 476.46 万元发放给受灾群众。

**助困** 2023 年全州红十字系统用于开展助困款物合计 382.50 万元，其中资金 264 万元、物资 118.51 万元。全州红十字会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通过宣传、动员，活动共筹集款物价值 71.76 万元（含慰问金 11.05 万元），慰问全州城乡社区特困群众 1639 户，开展送温暖活动 40 余次。协同州委组织部、州卫健委等前往通钦街道舟曲路社区，共同开展“‘浓情中秋、喜迎国庆’送温暖·党的关怀暖人心”走访慰问主题教育活动，为 63 户残疾人和特困供养困难群众送去毛毯、棉衣、冲锋衣、抽纸、月饼、面粉等生活物资，价值 4 万余元。

**助医** 2023 年全州红十字系统用于开展助医款物合计 143.56 万元，其中资金 57.4 万元、物资 86.17 万元。为助力民族地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1 月 11 日，湖南省丽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甘南州红十字会为甘南州妇幼保健计划服务中心捐赠 LTS-3000A 液基薄层细胞制片机（湘长械备 20140066 号）1 台，价值人民币 13.5 万元；通过省红十字会争取到由甘肃泰康制药有限公司捐赠的“宫瘤宁胶囊”2400 盒，价值 7.08 万元，发放到州人民医院和州妇幼保健院，用于患者的治疗；天津市顺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向碌曲县红十字会捐赠护

目镜价值 4 万元。

**助学（助残）** 2023 年全州红十字系统用于开展助学款物合计 103.96 万元，其中资金 17.27 万元、物资 91.29 万元。4 月 18 日，甘南州红十字会联合甘肃缘创文化公益服务中心、广州候鸟基金会甘肃扶贫助学委员会在合作市那吾镇多河小学现场捐赠棉被 50 床、短袖 50 件、课外书本 110 余册并邀请甘肃华夏眼科医院为 80 名学生进行视力检测；6 月 1 日，组织人员前往甘南州特殊职业学校开展结对关爱帮扶“爱心助学”“爱心助残”志愿者服务活动，现场向学生发放 50 件短袖、10 个足球、1000 只医用一次性口罩，价值约 3000 元；各爱心企业承诺向 19 位困难家庭学生每年资助 2400 元直至高中毕业。

**【东西部协作】**2023 年全州红十字会系统共争取东西部帮扶项目款物 661.12 万元，其中捐赠款 338.68 万元，捐赠物资价值 322.4 万元。州本级红十字会接受天津市红十字会捐赠款物总价 74.98 万元。6 月 19 日至 21 日，在省红十字会的统一带领下，赴天津对接考察东西部协作工作，在座谈会上先后签订了《东西部扶贫协作协议书》《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7 月 9 日至 11 日，天津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吴庆云，天津医科大学党委书记颜华等到迭部县开展东西部协作帮扶工作，活

动期间为全县 47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了免费手术。

**【项目建设】**2023 年天津市红十字会援建迭部县腊子口战役纪念馆红十字救护站项目已投入使用，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 12 万元用于硬件建设，5 万元用于基础改造，3 万元用于应急救护培训；临潭县冶力关镇池沟村博爱家园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项目前期已完成，村委会改造及体育场器材等建设内容已完成。舟曲县立节镇杰迪村博爱家园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项目已启动。州救灾备灾中心接通动力电源和自来水，有效消除库房火灾隐患。

**【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遗体、器官捐献】**2023 年全州红十字结合“3·5 学雷锋日”“5·8 世界红十字日”“6·14 世界献血者日”等活动，开展三献宣传工作。活动期间，献血 2356 人次，总献血量达 8.2 万毫升，无偿献血量占临床用血量的比例保持 100%。至 2023 年底，登记采集造血干细胞 178 人份，登记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 74 人；“小天使基金”“天使阳光基金”共申报 11 例，其中先天性心脏病患儿 6 人、白血病患者 5 名。

（包青青）



## 军事 法治

### 军分区

**【思想政治建设】**2023年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强军思想武装官兵，始终用党的创新理论贯注部队、教育官兵，发挥及时跟学、党委领学、办班深学机制引领推动作用，跟进学习习主席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参加省军区主题教育知识竞赛获得第二名。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区分层级开展常态化学习教育，要讯报送持续位居第一。聚焦“学习强军思想、建功强军事业”教育实践活动，推进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邀请专家进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宣讲，依托驻地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戍边英雄，矢志高原奉献”学习教育活动，在文职人员中开展“矢志强军、建功岗位”活动。

**【国防动员】**2023年贯彻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决策部署，加强军地协调对接，科学制定改革方案，完成州县两级国动委机构设置和职能交接任务，建立辖区驻军单位军事设施保护工作协调机

制。完成国防动员能力检验评估和高原退役兵应急征召“两项试点”任务。探索总结“一年两征”“高原兵征集”特点规律，依靠驻地全省首家“优质兵员储备基地”建设，突出大学毕业生征集重点，注重从藏族青年中选拔优秀分子参军。建立周通报、半年评比制度，严把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关口，严密实施役前教育，完成年度新兵征集任务，“五率”考评在省军区排名靠前。

**【双拥共建】**2023年为全州6所国防教育示范学校拨付30万元国防教育专项经费，自购6个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牌匾和3000枚徽章。先后投入301.6万元助力乡村振兴、推进国防教育、强化基层治理、落实拥军优属，参与群众工作“五个全覆盖”，节日期间协调地方有关部门做好任务部队官兵家属走访慰问工作。组织民兵训练和备勤，完成夏河县“7·10”“9·7”泥石流抢险救援工作。召开州委议军会议暨全州民兵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甘南州和合作市、迭部县、舟曲

县、卓尼县被命名为“全省第十一届双拥模范城（县）”。

（杜玉鹏）

## 政 法

**【扫黑除恶】**2023年制定《甘南州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

《甘南州深入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方案》，完成特派督导反馈问题整改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县验收，配合省级督导组完成督导任务。受理各类涉黑涉恶线索28条，办结25条，办结率89%。开展教育、金融放贷、市场流通三大行业领域整治行动，一批干预市场秩序、破坏社会治安、扰乱群众生产生活、影响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得到解决。

**【持续释放“8+”效能】**2023年根据州委州政府《关于深化拓展“8+”工作机制，推进群众工作全覆盖的意见》要求，制定《甘南州推进入格联户全覆盖行动实施方案》，按照“入格访民情、联户顺民意、齐心促民安、全力解民忧、多借助民富”五项主要任务和“下沉走一线、预防治源头、连线促实战、诉求畅通道、排查防隐患、回放大宣讲、综治信息化”七项措施，全州780个联户单位和5.6万余名联户力量联系结对全州20.63万户、69.74万人，通过开展“结对子”“手拉手”“心连心”“一家亲”

等主题活动，下沉18.5万人次，帮办实事5.7万余件，解决困难问题2.3万余个。围绕建州70周年庆祝活动、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夏河县“7·10”“9·7”泥石流抢险救灾等重点时节，下发“8+”工作指令，通过视频连线 and 拨打电话的方式，对各级下沉单位和联户力量实时调度9446人次。

**【诉调对接】**2023年州县市设立诉调对接联席会议，制定诉调对接事项四项管理制度，形成“法院调解平台—综治中心—调解组织（调解员）—法院司法确认或登记立案”的工作闭环。州综治中心对诉调对接工作实行“一周一调度”，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落实职责任务，形成诉调对接工作合力。“甘南政法”公众号设立诉调对接宣传专栏，定期发布各县市报送诉前调解典型案例。按照“一周一报送”向省上报送典型案例6起，其中1起典型案例被省委政法委公众号“陇原剑”编发。全州诉前分流案件3976件，占民事一审立案数量与调解成功数量总和（6683件）的59.49%，调解成功2743件，调解成功率71.63%。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2023年创新构建“8+”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推进11个攻坚项目，系统集成一批管用实用好用的制度机制，262项试点任务全面完成，9月通过国家级验收。

**【执法司法监督】**2023年按照《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对受理的案件逐案摸排，共排查存在“7个方面问题”的案件2件，发现各类问题和瑕疵15个，并要求逐案整改。从全州各级政法机关办结且发生法律效力的18类5880件案件目录中，随机抽取100件，采取“第三方+本地专家”背靠背评查方式开展案件评查，发现各类问题和瑕疵414个，督促各政法单位整改。

**【主动创稳行动】**2023年先后制定《实施方案》《责任清单》《关于贯彻落实全省涉藏地区主动创稳工作推进会任务分工方案》，细化38项工作任务，制定111条具体措施。加强情报信息工作，落实工作动态和涉稳信息“日报告、月分析”制度，对各类涉稳信息及时预警研判、指挥调度、跟踪督办。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隐患，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处置，累计清收15.38亿元，全州涉高风险机构的6个县市完成省定年度清收处置任务，摸排西成铁路建设风险隐患10个并有效化解。

（李 宁）

## 公 安

**【警务督察】**2023年“12389”案件核查子系统共接案件20起（公安部

转办6起、阅处6起，省厅督办2起、转办4起、阅处2起）；全年梳理上报维权案件12起；共收到警务评价121802条，其中好评88255条，未评33498条，差评49条；下发《督察通报》2期；核查处理执法预警问题39条。州公安局及7县市公安机关完成禁闭室建设任务，并按《甘肃省公安机关禁闭室设置参考意见》要求，将禁闭室视频全量推送至省级科达平台。暗访抽查基层所队100余个、执勤点40个，对基层单位2000余名民辅警进行酒精检测。

**【经济犯罪侦查】**2023年共立案经济犯罪案件54起，破案61起（现案41起、积案20起），移送起诉经济犯罪嫌疑人62名，挽回经济损失1.96亿元；破获金融领域案件28起，移送起诉26起，挽回经济损失1.83亿元、协助清收3.49亿元；查处职务侵占案件、挪用资金案件、合同诈骗案件、非法经营案件29起，抓获涉案人32名，挽回经济损失1086.26万余元。

**【治安管理】**2023年办理出生登记9145人，死亡注销5674人，户口迁入1022人，户口迁出6846人，办理居民身份证47976人、临时身份证2152人、临时身份证明4938人、省内异地证1134张。全州74个派出所中有11个派出所实行“两队一室”警务运行机制，63个派出所实行“一队一室”警

务运行机制。全州共有一级派出所3个、二级派出所17个、三级派出所40个、四级派出所14个。全年排查矛盾纠纷848起、化解784起，化解率92.45%。为乡村民宿办理特行证33张，462家旅店人像核录系统全覆盖。全州新增采集实有人口信息42912条，标准地址信息2603条，实有房屋信息1804条，实有单位信息944条；更新维护实有人口数据23176条，实有房屋数据16878条，实有单位数据4594条，标准地址数据5964条。全州在甘肃省危爆物品立体化溯源管控系统内录入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18家，从业人员61人，储存场所17个；345名民爆从业人员参加业务培训。全州共建成智慧小区250个，19家二级以上医院完成智能前端感知设备，实现数据汇聚上传；630所中小学幼儿园安装一键式报警系统；51家加油站全部安装散装汽油实名销售系统。评估银行业金融机构16家，共计170个网点，查处安全隐患问题20余处，下发整改通知书20份，现场整改12处，安全评估面达到100%；412名保安人员参加专业知识和实战技能培训。全州共立案涉民生领域刑事案件21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7人，移送起诉20人；烟草打假打私案件11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33人，移送起诉34人。共立案涉赌博刑事案件26起，采

取刑事强制措施58人，移送起诉58人；涉黄刑事案件15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39人，移送起诉38人。共立案涉“三电”刑事案件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人，移送起诉4人。共破获涉油类刑事案件2起，移送起诉2人。完成正月法会、70周年州庆、贡唐仓法会等459场次大型活动安保任务。

**【刑事侦查】**2023年全州刑事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9.6%，破获数同比上升17.11%，抓获人数同比上升25.75%；破获25年前、19年前命案积案各1起；电诈案件立案率同比下降29.6%，损失金额同比下降19.67%，破案率同比上升16.2%，打击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48.36%，返还损失同比上升26.68%，百万大案破案率100%。

**【监所管理】**2023年看守所联合驻所武警中队、检察室开展安全大检查150余次，共排查整改各类问题隐患1025条。舟曲县、夏河县、玛曲县和临潭县共筹措资金300余万元对监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翻新，州县公安机关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深入监所开展“当一天所长”活动。全年共下发月通报12期，视频分析研判周报58期。1个监所荣立集体二等功、4名民警荣立个人三等功、1名辅警荣获“全国监管部门优秀辅警”。

**【网络安全保卫】**2023年通过网

警巡查执法账号转发、发布网络辟谣、政策解读、防范宣传等视频、文章、漫画 1531 篇，累计阅读量 1300 万余次；开展网上舆情引导 128 次，上报引导信息 40 余万条。全州主侦案件移送起诉 75 人，办理行政案件 130 起，录入各类配侦案件 201 起。集中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悬挂横幅 8 条，接收群众咨询 1300 余次，张贴海报 66 个，发放藏汉双语宣传彩页 15500 余份；组织网络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网安部门派出民警 156 人参加，悬挂横幅 9 条，放置展板 32 个，发放网络安全知识宣传单 5900 余份。

**【警情接报与信息报送】**2023 年全州 110 接处警平台共接报有效警情 1.48 万起，其中交警警情 5910 起、纠纷警情 4118 起、治安警情 2183 起、刑事警情 298 起、群众求助 1638 起、政府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流转非警务警情 535 起、其他警情 118 起。全年共启动一级（含一级加强）勤务 33 次 78 天，上报紧急信息快报 182 期，995 起矛盾纠纷得到妥善化解，化解率 93.3%。组织召开各类视频调度会 122 场次，服务保障省州领导调研指导等汇报会 10 余场次。

**【出入境管理】**2023 年全州共办理出入境证件 953 人次，其中中国公民 931 人次，外国人签证证件 22 人

次；受理恢复国籍 1 人，外国人永久居留证件发证 1 人。回复异地公安机关核查函件 1587 人次、使领馆核查 7 人次。新增、更新法定不批准出境人员信息 523 人次，撤控 234 人次；新增、更新国家工作人员信息 3379 人次，撤控 762 人次。报列重点关注人员库 1251 人次。全州各县市均按要求建立“三非”外国人治理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并召开会议。共办理行政案件 26 起，查处违反出入境相关法律法规 34 人；侦破妨害国（边）境管理刑事案件 2 起，移送起诉 2 人；侦破跨境赌博案件 1 起，移送起诉 1 人，治理赌客 26 人。发放便利措施及法律法规宣传手册 150 余份，发布行政许可事项 27 条。推送证件办理、出行提醒、劝阻出国等信息 200 余人次，为群众加急办证 80 人次。

**【案件复议与评查】**2023 年全州公安机关受理行政案件 2061 起，同比上升 29.54%；受理刑事案件 1410 起，同比下降 5.14%。全年共组织执法质量考评 4 次，考评刑事案件、行政案件 472 起，制发考评通报 4 期。推行法制监督员派驻试点工作，全面落实“五级审核”制度，全州实际配备法制监督员 83 人，达到配备全覆盖，共审核案件 2550 起，审核发现并整改执法问题瑕疵 3497 项，开展执法培训 493 人次，

为一线民警执法答疑、解决执法问题1043项。

**【科技信息通信】**2023年共排除各类网络故障500余次，其中维修电脑480台次、语音电话54台次。新增数字证书45个，更新数字证书49个。新接入公安网计算机31台，处理警务终端各类故障107台次。共保障各类会议357场次，其中部、省级视频会议104场次，本地视频会议253场次。全州视频监控共享平台汇聚视频图像资源5345路；全州建设并推送卡口设备1603路；推送智慧小区视频图像数据681路。向省厅上传数据资源56.9万条。全州取得建模分析师合格证共计301人，搭建各类模型30余个。

**【信访】**2023年州公安局主要领导接访3起，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接访7起；主要领导阅批信19件，领导班子成员阅批群众信68件。全州公安信访部门通过公安信访信息系统受理信访案件82起，其中接受部省两级信访件53件（公安部17件、省厅36件）、州本级受理19件、县市级受理10件，办结77件。部省两级转交初信初访事项40件。

**【典型选树】**2023年碌曲县公安局郎木寺派出所、玛曲县公安局“306专案组”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合作市看守所、临潭县公安局“6·09”专

案等被省公安厅记集体二等功；2名个人分别被评为全国公安机关突出个人、全国公安机关成绩突出青年民警；3名个人被省公安厅记个人二等功。

（李晓娟）

**【安保维稳】**2023年完成甘南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冶力关杯”中国拔河公开赛暨第七届甘肃·临潭拔河节、首届羚城音乐节、第九届中国锅庄舞展演暨碌曲县庆祝甘南州成立70周年锅庄文化节、第十四届格萨尔赛马节暨招商引资经贸洽谈会等18场次万人以上大型活动等安保任务。严格执行军事化特警队伍管理模式，落实省厅“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要求，推进公安武警联勤联动、街面屯警、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等任务。

**【抢险救灾】**2023年夏河县“7·10”山洪泥石流灾情发生后，特警支队第一时间派出精干力量赶赴受灾一线，开展72小时黄金期抢险救援工作。积石山县6·2级地震发生后，出动警力连续24天坚守受灾一线，维护灾区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和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实战演练】**2023年完成“2023年‘铸盾高原’甘川联合演练”“国网甘南供电公司2023年反恐处突政企协同应急演练”。支队本级组织开展跨区域拉动演练1次，专项处突演练22次。开展县市公安局特巡警队伍调度拉动

12次，督导县市局特巡警开展处突演练25次、跨区域拉动演练8次。

(王晓军)

**【交通事故指数】**2023年全州共发生一般道路交通事故139起，造成75人死亡、190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37.98万元。全州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道路交通事故1起，即碌曲“8·22”较大道路交通事故，造成6人死亡。

**【交通事故预防】**2023年开展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治理工作，建成“三必上”99处、“五必上”95处、新增减速带518处，完成治理事故多发路段11处、普通公路迎面相撞事故多发点段10处。督促全州35家重点运输企业、14家驾校、10家检车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交通秩序管理】**2023年开展公路交通安全“春季守护行动”“夏季百日行动”“冬季攻势”等一系列专项行动40多个，管控“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重点车辆，加大对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等14类重点违法行为的现场查缉力度。全州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66736起，其中现场违法82001起、非现场违法184735起。制定完善极端恶劣天气及重特大交通事故预案方案，对接气象部门，实时掌握恶劣天气情况，加强动态研判、提前预警发布“两公布

一提示”信息。完成中央、省委省政府主要同志调研甘南，正月法会、70周年州庆系列活动、贡唐仓法会、夏河泥石流等30余场次重要节点及大型活动期间的交通安全保障工作。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2023年开展“平安交通·你我同行”“美丽乡村行”巡回宣讲“七进”等主题宣传活动，全州交管部门在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7043条，开展进企业230场次、进农村334场次、进社区116场次、进驾校97场次、进学校269场次，开展“一盔一带”“警邮合作”等主题宣传756场次。

**【车辆及驾驶人的管理】**2023年推进相关县市筹建设立机动车号牌制作站点，舟曲、迭部、临潭、玛曲县完成机动车牌证制作点建设任务。授权下放县级车管所及社会化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办理相关业务。全州办理机动车驾驶人业务共计30005人次，办理互联网各类业务共计80119次，为群众申领电子驾驶证30606笔。

**【交通法治信访】**2023年依托“队管系统”对路面窗口执勤执法民警执法记录仪使用率督导检查。对道路交通事故处理、车驾管工作、道路执勤执法和交通违法处理过程中，容易引发群众信访、投诉的执法环节、办案过程，督促法制员提前介入，督导做好全面细致的

排查，规范执勤执法行为。

（王军辉）

**【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2023年组织开展“昆仑2023”“春风2023”“平安长江”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共立案30起，破案26起，移送起诉23案33人。共收缴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及三有野生动物及制品131件，查扣挖掘机3台、车辆4辆、非法开采的砂石21646.6立方米，涉案价值140.70万元。共救助野生动物35头（只），其中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8头（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16头（只）、“三有”野生动物11头（只）。

**【基础信息采集】**2023年开展生态环境资源基础信息采集工作，采集全州森林121.33万公顷、天然草原176.53万公顷；1642种野生植物中3种珍贵濒危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10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分布特征；314种野生动物资源中32种珍贵濒危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113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生活习性、分布区域、生物学特性；30个古树群、331株古树名木（名木10株、一级古树55株、二级古树158株、三级古树108株）的分布区域、生物学特性、照片视图；黄河、洮河、大夏河、白龙江及其120条支干流上143座水电站生态环境保护；已经

探明的22种矿产及17宗采矿权中生产企业生态环境恢复治理，49家砂石料场生态环境保护等生态环境基础信息收集、整理、分类，制作信息台账、绘制资源分布图。

**【森林草原防灭火】**2023年联合州生态环境局等8部门印发《关于建立联合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协作联动机制的通知》文件，在重点时节协同林草、应急等部门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工作。散发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材料4万余份、悬挂防灭火横幅29条、张贴“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森林草原防火令”330余份、发送森林草原防灭火公益短信8万余条。联合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实战演练5场次，共接处火警火情2起，巡查整改野外违规用火行为5次，依法移送自然资源火灾行政案件2起。

（敏生杰）

**【航班保障】**2023年保障航班246架次、旅客23392人次、货物7.92吨、化解矛盾6件、排查隐患及问题整改10条；开展宣传走访、实地调研30余次；开展飞行场区、重点部位、周界道口等巡逻325次；服务旅客457人次；查验各类人员3926人次、检查车辆2892台次；办理乘机证明41人次。完成机场复航、庆祝建州70周年、贡唐仓活佛时轮法会、节假日等的安保任务。



**【专项行动】**2023 年开展“净航护边”夏季治安打击整治和打击整治“机闹”等专项行动，4 轮次审查 105 名机场从业人员背景。重点审查务工等 212 人次，摸排周边易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 1 次，实现各类重点人员的精准研判和管控。分局被评为全省机场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工作先进集体。

**【空防安全管理】**2023 年开展安全检查 16 次，发现安全隐患 14 起，已责令完成整改。摸排机场周边“低慢小”等无人机飞行器和飞手数据 4 次，未发现“低慢小”等无人机飞行器和飞手数据。及时消除治安、交通、消防、空防等领域安全隐患。

（林万玛索南）

## 检 察

**【刑事检察】**2023 年共计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219 人，同比持平；提起公诉 735 人，同比上升 30.3%。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批捕 182 人，同比上升 11.7%；不起诉 360 人，同比上升 31.9%；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为 93%。优化刑事“案一件比”，全年为 1:1.0773。强化刑事诉讼监督，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9 件、撤案 12 件；纠正漏捕 5 人，纠正移送起诉遗漏罪行 3 人，

纠正遗漏同案犯 8 人，书面监督纠正侦查活动违法 45 件次。强化刑事审判监督，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判决，提出二审抗诉 1 件、审判监督抗诉 3 件，1 件法院已采纳抗诉意见指令再审；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11 份，均被法院采纳。诉讼环节为当事人提供翻译 183 件 212 人次。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15 人，起诉 18 人；批捕未成年人犯罪 13 人、起诉 17 人，不批捕 12 人、不起诉 19 人；针对监护人管教不严或监护缺位等问题，发出督促监护令 16 份。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审查合作监狱提请减刑案件 97 件，监督纠正减刑不当 14 人；纠正脱管、漏管 5 人。深化“派驻+巡回”检察机制，到甘肃省甘谷监狱开展交叉巡回检察“回头看”；对舟曲、玛曲、夏河县看守所开展常规巡回检察，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8 份、检察建议 3 件。

**【民事检察】**2023 年共计受理各类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44 件，同比持平。其中生效裁判监督 13 件，审判违法监督 10 件，执行监督 9 件，支持起诉 11 件，虚假诉讼监督 1 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2 件，提请省检察院向省高法提起抗诉 2 件，均被法院采纳。舟曲县院办理的 1 起民事虚假诉讼监督案件，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

**【行政检察】**2023 年共计受理各类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31 件，同比上升

72%。其中生效裁判监督4件，行政审判违法监督1件，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5件，行政类案监督1件，行政违法行为监督16件，非诉执行监督4件。强化行刑反向衔接，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17件。

**【公益诉讼检察】**2023年共立各类公益诉讼案113件，同比持平。其中民事公益诉讼10件、行政公益诉讼103件。涉及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48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17件，国有土地和国有财产保护领域9件，英烈保护领域2件，公共安全领域15件，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领域4件，其他领域18件。对诉前检察建议未能解决和效果不佳的案件，及时启动诉讼程序，提起行政公益诉讼3件，均得到法院的裁判支持。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2023年依法惩治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犯罪，起诉重大刑事犯罪17件20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核查相关案件线索2件。依托“8+”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实现检察干警入格联户全覆盖。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和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共计受理移送涉骗取贷款、贷款诈骗及违法发放贷款等犯罪35件74人1单位，提起公诉16件30人；在检察环节追赃挽损2230万余元。合作市院办理的杨某某等人骗取贷款案，犯罪嫌疑人在审

查起诉环节足额偿还贷款193万余元，为银行挽回全部损失。

**【优化营商环境法治环境】**2023年全州检察机关依法惩治非法经营、合同诈骗、骗取贷款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批捕涉经济领域犯罪12人、起诉57人。稳妥办理涉民企案件，帮助企业解决涉法涉诉问题，办理影响非公经济发展案件30件。针对迭部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审批不尽职、监管不到位等问



2023年10月13日，州检察院主要领导走访碌曲县桃源藏药企业

题发出检察建议，该社逐项进行整改。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落实，办理涉案企业合规审查案件2件。成立依法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工作领导小组，起诉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8人。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2023年起诉涉环境资源违法犯罪19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48件。向中小河流、农村河湖延伸开展巡河排查，就乱倒垃圾、非法排污等问题立案6件。开展“牲畜尸体无害化处理”公

益诉讼检察监督活动，发出检察建议12件，建议夏河、碌曲、玛曲等县有关乡、镇政府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对辖区内死因不明、随意丢弃的牲畜尸体进行无害化处理，消除生态环境污染，阻断牲畜疫病传播风险。玛曲县院依托“黄河首曲·公益诉讼检察室”，推出“马背+公益诉讼”活动开展普法宣传，相关做法被新华网、《检察日报》等多家媒体宣传报道。卓尼县院启动洮河流域水质资源保护公益诉讼监督，督促开展洮河及其支流所有断面水生生物资源和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两级检察机关分别同四川阿坝、青海黄南，省内临夏、岷县等地检察机关建立黄河上游、白龙江上游、洮河上游、大夏河流域公益诉讼司法协作机制，开展联合巡河排查、召开联席会议、会商重大案件，推动落实黄河保护法、长江保护法。

**【反腐败社会治理】**2023年全州检察机关加强与纪委监委沟通协调，审查监察机关移送起诉涉贪污、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挪用公款等职务犯罪8人，已起诉5人。核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线索3件。

**【检察为民办实事】**2023年起诉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犯罪19人，办理食品药品领域公益诉讼16件。将寄宿制学校食堂和校园周边的“小饭桌”饮食安全作为监督重点，发出检

察建议8件。以“法治副校长”为依托，“岗拉梅朵”双语法治宣讲团线上线下开展法治巡讲82场次，覆盖学生1.6万余人，发放双语法治宣讲资料5000余份。持续贯彻落实群众来信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制度，共受理来信来访148件93人次，无集体访和告急访，无涉检赴省、进京访。

**【机制建设】**2023年发挥驻公安机关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职能，提前介入案件办理186件；在全省率先设立驻国家安全机关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与州纪委监委联合出台《甘南州检察机关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拒不落实检察建议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办法》，与州法院签订《重大刑事案件、工作事项联席会议制度》，与公安、国家安全机关分别签订《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工作机制》。与州法院、州公安局、州司法局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全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两级检察机关与同级司法行政机关挂牌成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实现全覆盖。

**【接受监督】**2023年向州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检察长、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依法履职评议反馈意见办理落实情况，邀请代表、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检察听证等活动。依法、

依规公开案件信息，公开程序性信息1130件，发布重要案件信息293件，公开法律文书218份。聘请涵盖环境资源、金融、信息技术、卫生健康等多个领域的48名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办案、联合开展专项工作等，为检察机关依法公正办案提供参考。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248件，邀请检察听证员听证各类案件161件；两级检察机关除临潭县院外，均已建成检察听证室，实现公开听证网络直播。

（王雪芹）

## 法 院

**【案件受理审理】**2023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2727件，审（执）结12350件。受理各类刑事案件739件，审结712件；审结故意杀人、伤害、抢劫、强奸、盗窃等犯罪案件204件；审结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相关案件10件；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5件，对3名未成年被告人适用非监禁刑；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案件6件、危险驾驶案件143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件2件；审结电诈类案件81件；审结贪污、贿赂等案件5件；审结减刑案件97件。全州法院刑事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89.85%，排名全省第一。受理民商事案件7121件，审结6993件；审结人身损害、交通事

故等涉民生案件286件；审结离婚、赡养、继承等家事类案件1229件；审结相关案件107件，依法追索劳动报酬543.79万元；审结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等案件15件；审结知识产权案件37件；审结各类涉企案件2410件，成功调解491件。配合州政府出台《甘南州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机制》，妥善处理破产案件5件，化解不良债权213万余元。开展“万民干警联万企”行动，全州法院269名干警联系对接265家企业和4个产业商会，为企业提供常态化“法治体检”273次、帮办实事175件。发布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12件。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10件，审结公益诉讼案件1件。提前完成最高人民法院安排的“半年清积”任务，清积率100%，排名全省第一。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07件，审结102件。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出庭应诉率100%。建立旁听庭审常态化机制，邀请州直18个行政机关36名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协调化解行政赔偿案件3件。受理各类执行案件4630件，执结4415件，执行到位标的8.64亿元。首次执行案件执行完毕结案1275件，首执案件执行到位6.26亿元，首执案件实际执结率排名全省第三。办理省高院指定执行的兰州市城关区法院执行案件61件。开展涉金融不良资产清收工作，执结案件79件，执

行到位 2.76 亿元；开展“陇原风暴”“百日执行攻坚”行动，拘传、拘留 485 人次，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19 例，对 1157 名被执行人实行“限高”措施；开展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执行案件 1810 件，执行到位标的 523 万元。

**【审判管理】**2023 年完善审委会会议制度，优化专业法官会议制度。落实裁判文书院庭长“阅核制”，实现审判权与监管权的同向协作与双向制约。加强审判运行态势分析，通过季通报、月调度、周督办，逐案进行督促提醒。强化流程管理，严格审限变更审批，规范案件报结。对照最高人民法院审判质效 28 项指标，建立完善《审判质效考核制度》。

**【能动司法】**2023 年在全州 99 个乡镇、社区和网格配备“网格法官”。落实“五个群众工作全覆盖”，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大调处”活动，开展“8+”基层治理入格联户。通过马



2023 年 6 月 7 日，省高院主要领导在甘南中院召开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会议

背法庭、炕头法庭和帐篷法庭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 659 起。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打造冶力关、郎木寺、阿万仓、多坝“旅游法庭”“生态环保法庭”、腊子口“红色法庭”等特色法庭，推动人民法庭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延伸法庭职能，“法庭+综治中心”共同化解纠纷。腊子口人民法庭获评平安甘肃建设先进集体和全省法院先进集体。强化诉调对接，引入律师、专业调解员进驻诉讼服务中心，全州法院“网络调解平台”入驻调解组织 21 个、特邀调解员 39 名，调处矛盾纠纷 1428 件。诉前纠纷分流率 60.1%，诉前调解案件 4368 件，调解成功率为 73.89%，案件调解率排名全省前三。开展“院长接访月”活动，全州法院院长接访案件 72 件，化解涉法信访问题 64 起。设立“妇联执委工作室”“巾帼工作室”“老兵调解室”“金融调解室”“医疗纠纷调解室”，推行民事案件“诉前调解+速裁+汉藏双语”模式。全年速裁快审案件 105 件，速裁案件平均审理天数 23 天。

**【民生保障】**2023 年开发全国首款汉藏双语翻译软件。深化云庭审、甘肃微法院应用。网上立案 875 件，网上开庭 608 件，远程调解 923 件，电子送达案件 4087 件，电子送达率 81.77%，依法减缓免诉讼费 42.35 万元。完善司法救助机制，向 20 案 24 名困难当事人

发放救助金 89.21 万元。

**【司法公信】**2023 年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向州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全州人民法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办理政协提案 1 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法院、召开座谈会、旁听庭审 80 多人次。贯彻落实监察法，支持配合监察机关对法院工作人员纪律监督。邀请同级检察长列席审委会，办理检察建议 2 件，接受法律监督。依法审理再审案件，接受上级法院监督。召开新闻发布会 2 次，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和媒体舆论监督。

（李国龙）

## 司法行政

**【依法治州】**2023 年组织召开州委依法治州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办公室主任办公会议，研究审议《关于加强全州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印发年度工作要点和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确定 11 件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完善法治建设考核评价督察制度机制。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在州委党校挂牌成立“甘南州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教育培训基地”，组织 66 名州直县处级领导干部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

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分别开设“法治甘南”“法润营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等专栏，共计刊发 204 期专稿。

**【行政立法】**2023 年编制立法计划，审查《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城区面山绿化条例》《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条例（修订）》，提出意见建议 13 条。对截至 2022 年 3 月涉及政府行政管理职能的 1 件自治条例、17 件单行条例、7 件地方性法规进行全面清理。

**【行政执法监督】**2023 年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护航高质量发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检查活动，完成全州 6099 名现有及新增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组织 1035 名行政执法证件申领人员完成上年度行政执法资格考试。依法办理投诉案件，累计受理群众投诉举报问题 25 件，转办相关单位整改 23 件、上门调查处理 2 件，所有投诉举报案件均已办结。

**【备案审查】**2023 年审查《甘南藏族自治州消防车通道管理办法》《甘南藏族自治州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等各类文件 106 件，提出修改意见 93 条。依法对各县市、州直各部门报备的 18 件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登记。组织政府法律顾问办理政府法律事

务 33 件，协助审查各类文件 85 件，参加信访案件联席分析会 3 次，答复行政复议案件 3 次，代理行政诉讼 3 次。报请州人民政府审定印发《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实施办法》。

**【行政复议和应诉】**2023 年召开甘南州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组织全州行政复议员和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复议专题培训。开展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学习宣传。全州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81 件，



2023 年 7 月 18 日，州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市召开

不予受理 7 件，依法受理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74 件，年内审结 70 件，审结率为 94.6%。州司法局被评为“全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先进集体”。

**【普法依法治理】**2023 年全面落实“谁普法谁执法”责任制，突出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农牧民群众等重点对象，开展“法律八进”活动。根据全州农林牧地域各不相同的特点，创建

“一县市一特色”普法品牌，打造“法治甘南”专栏、“岗拉梅朵”未检品牌、合作市“普法微课堂”法治宣传、“法润羚城”视频公众号；舟曲县楹联普法；临潭县“花儿”普法；迭部县“火塘边”的普法员、方言法治谚语普法员；“碌曲普法之声”栏目、藏汉“双语模拟庭审”；夏河县桑科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公园、“法治在我心”栏目；卓尼县“银辉”普法艺术队等特色品牌。年内，建成法治长廊 18 个、法治文化广场 8 个、法治公园 2 个，建成法治宣传教育实体阵地 150 个、村（社）农家书屋法律图书室（角）198 个。全省法治建设和“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评估验收，经省统计局、省调查中心对甘南州“八五”普法工作社会满意度评估，取得全省第三名的优异成绩。普法宣传作品《马背女子普法队》分别被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评为全省第六届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微视频创作展播活动二等奖，被中共甘肃省委政法委员会评为第四届平安甘肃“三微”大赛最佳微视频奖。

**【社区矫正】**2023 年组织开展“全州社区矫正隐患排查整治专项活动”和重点对象排查专项行动，开展管控、帮扶和教育工作，无脱管漏管、无重新犯罪。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2023 年落

实刑满释放人员的衔接、安置、帮教措施，落实“双列管”工作，重点加强走访帮教，实时动态掌握重点帮教对象有关情况 and 现实表现。协调推动社会救助和促进就业政策落实，安置率、帮教率达到95%以上。

**【人民调解】**2023年全州共有各级人民调解组织829个、调解员3598人。年内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2361件，调处成功2292件，调解成功率97.1%，开展矛盾纠纷排查3620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965件。

**【司法所建设】**2023年打造合作市佐盖曼玛司法所、临潭县古战司法所、夏河县王格尔塘司法所等三个全省样板司法所。开展公开招聘基层司法所司法协理员，为全州102个司法所每所招聘2名司法协理员。除舟曲县外其余各县市均完成招聘工作，共招录司法协理员168名。

**【公共法律服务】**2023年印发《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法治甘南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各县市加快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乡（镇）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服务提档升级。甘肃省“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甘南分中心累计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2916条。做好农民工法律援助，州、县两级驻人民检察院法律援助工作站全部建成。全州共办理认

罪认罚448件，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困难群众法律援助案件384件。司法鉴定机构共办理司法鉴定84件，州公证处通过网上业务受理、巡回蹲点现场办理等方式共办理公证1086件，其中国内公证991件、涉外公证95件。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万所联万会活动”等活动，组建民营企业法治体检律师服务团队10个，律师参与走访各类民营企业23家，召开企业经营管理层座谈会9场次，开展法治体检6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92人次。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2023年审核发放上年度法律职业资格证书64人、审核发放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7人，现场审核授予法考成绩合格人员法律职业资格80人。完成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甘南考区客观题考试。

（陈小平）

**【监管安全】**2023年合作监狱按照网格化管理职责，在全国“两会”“三月重点工作期”、亚运会等重点时段，春节、中秋、国庆等重点节点组织开展“双违品”清查、安全大检查、清监搜身等活动，防震、消防、突发疾病等应急演练，防脱逃、防自杀、防冲监闹监等突发事件演练，组织安全专题培训。开展“三整两打一降”（整训队列、整顿内务卫生、整顿改造环境，打击对抗



民警管理行为的罪犯、打击消极怠工行为的罪犯、实现降低狱内罪犯违规违纪率的总目标)专项活动。加强对涉黑涉恶类罪犯、职务犯、金融类罪犯和危险犯的包夹管控制度,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健全完善监狱、监区、分监区、班组4级隐患排查整治体系,推进监狱“网格化”管理和隐患整改“闭环”管理。监狱班子成员坚持带队深入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检查安全用电、消防设施、监管设施等运行情况。押犯监区通过组织召开罪犯工组长会、安全员会、伙委会等,掌握了解罪犯思想动态。以主动创稳行动、影响监狱安全稳定问题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为重点,建立台账、进行整改。依托“智慧监狱”项目推进,新增摄像头,升级门禁系统,维修更换故障设备。推进罪犯食堂标准化建设,强化燃气安全隐患检查,加装天然气电磁阀2台、燃气报警器1套,申请专项资金升级狱内、外食堂厨具,消除燃气设备安全隐患。

**【规范执法】**2023年组织开展刑罚执行专项业务培训4次,到杭州参加检察院监狱刑罚执行业务同堂培训2人次,浙江大学执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1人次。健全刑罚执行工作机制,健全完善与法院、检察院横向联动办案机制,构建执法办案“分监区+监区+监狱”

纵向责任体系,重点提升监狱执法规范化水平。同步推进“刑罚执行办案中心”规范化建设,新建刑务中心已投入使用。主动接受检察院、法院、人大、政协等部门执法全过程监督,共同把好执法活动的政治关、法律关、程序关、真伪关、廉洁关、评审关,推进案件听证和狱务公开。

**【教育改造】**2023年强化传统文化、时事政治、诚信道德教育,引导罪犯重塑正确“五观”;聚焦“红色甘南、九色甘南、民俗甘南”主题,开展“一区一品”标准化监区创建工作,建设文化长廊,拍摄“红色教育润心田,文化赋能促改造”教育片,邀请省博物馆、甘南州博物馆讲解员走进监狱开展红色专题教育,增强罪犯“五个认同”。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国际禁毒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专题教育。开展《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反邪教专题等宣讲活动,组织全体罪犯开展法律法规考试。电教中心全年推送教育改造专题视频89部。定期开展《弟子规》《三字经》诵读活动,在母亲节、清明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开展“感恩母亲·重塑自我”“追思·悔悟”“月照归途·情满高墙”等专题活动,使罪犯养成“知善、向善、从善、行善”的良好习惯。通过组织罪犯集体升国旗、唱国歌、背诵改

造誓词，举办篮球、棋类运动会和歌咏、文艺节目演出等一系列活动，激发改造动力。利用课堂教育、影视展播等方式开展常态化心理健康教育，引导罪犯掌握心理健康的调适方法；结合罪犯评估结果及日常改造情况，掌握影响罪犯心理状态的原因并对症施策，提前介入心理危机干预，辅助以团辅、宣泄等手段，帮助罪犯缓解心理压力，增强改造信心。执行“5+1+1”教育改造模式，确保“教育时间、教育内容、教育人员、教育效果”四落实。抓实罪犯分类教育，推动汉藏双语课堂化教育，开展职业技术教育，与社会协同发力，推进监地多元合作、社会多方参与的技能培训协作模式，为罪犯提供符合改造实际的劳动岗位。职业技能培训中心开设服装缝纫、中餐

实训、砌筑培训等多种专项技能课程。

**【安全生产】**2023年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印发《2023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签订《2023年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2023年度消防安全暨禁烟禁火承诺书》，构建“监狱—监区—分监区—民警—互监组”五级安全生产防控网络，确保安全生产。落实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执行月、周、天三级安全生产检查及专项检查，坚持“零死角、零盲区、零疏漏”，整治安全隐患。邀请消防、天然气公司、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为监狱兼职消防员开展专业培训2次，开展安全生产事故、消防事故应急演练12次。

（管星煜）

# 工业

## 工业经济运行

**【概况】**2023年全州全部工业完成增加值22.05亿元，同比增长8.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5%，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增长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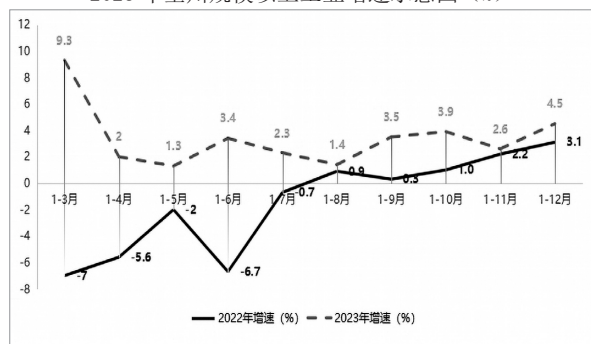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产量增加，全州规模以上工业生产鲜冻畜肉5721吨，同比增长48.9%；发电量45.5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3%；水泥96.35万吨，同比增长9.7%；黄金3808千克，同比下降1.1%；乳制品11774吨，同比下降12.2%。分行业看，全州13个行业呈“9增4降”态势。其中，电力生产行业增长9.1%；机制服装制造业增长79.7%；电力供应业增长15.0%；水泥制造业增长12.5%；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42.6%；石膏、水泥制品业增长4.7%；金属结构制造业增长97.4%；食用菌加工业增长4.5%；乳制品行业增长1.1%。黄金生产行业下降5.6%；天然气供应业下降37.2%；畜产品行业下降11.9%；肥料制造业下降1.1%。分县市

看，2个县实现两位数增长，分别为临潭县增长36.3%、卓尼县增长30.3%；4个县市保持增长，分别为夏河县增长7.8%、舟曲县增长6.9%、合作市增长1.2%、迭部县增长0.9%；2个县下降，分别是碌曲县下降9.2%、玛曲县下降30.5%。

**【数据信息产业】**2023年制定出台《甘南州“十四五”数据信息产业发展规划》《甘南州数据信息产业链工作推进方案》等文件。组织申报2个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项目，申报实施以华羚、燎原、安多、雪顿等一批生产技术改造升级、互联网与工业融合项目。协调将《甘南州5G通信基站专项规划（2020—2025年）》纳入甘南州“十四五”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协调督促各通信企业加快5G建设，解决5G建设过程中存在的“三难两高”问题。全年共建成5G站址1714个，其中2023年新建399个。县市城区网络覆盖率、3A级以上景区和高速公路覆盖率均达到100%，行政村达到90.62%。与州发展改革委、

甘青公司、各通信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沟通衔接，定期对迁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兰合铁路通信迁改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0%以上。西成铁路通信线路迁改已完成项目总工程量的95%以上，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2023年全州规模以上工业增速示意图 (%)



**【项目建设】**制定《甘南州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工作实施方案》，聚焦文化旅游、现代农牧、黄金等九条重点产业链条，构建产业梯次发展格局。设立1000万元州级“强工业”行动专项资金，制定《甘南州州级强工业行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健全强工业政策和制度支撑体系，树立“大抓工业、大干工业、大兴工业”的发展导向。全年共有26个项目纳入《全省工业和信息化重点项目投资导向计划》，总投资10.8亿元，当年计划投资4.7亿元，完成投资3.92亿元。争取落实省级专项资金976万元，较上年度提升20%。

**【“三化”改造】**2023年成功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3户、省级“绿色工厂”3户、省级节水型企业2户、

省级“数字化车间”2个；建立和认定企业技术研发中心7家，其中：国家级1家、省级6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3家。举办2023中国（甘南）牦牛乳产业发展论坛，巩固和扩大甘南州作为“中国牦牛乳都”在牦牛乳产业中的领先地位。

**【助企纾困】**2023年联合州财政局举办甘南州第八届“创客中国”甘肃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甘南州初赛。建立梯度化企业培育体系，加快“小升规”企业培育，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累计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49户。继续推动企业融资需求清单常态化更新，加强银政企对接，强化银政企交流合作，联合州金融办组成工作组赴农业银行、工商银行、甘肃银行、兰州银行等8家金融机构开展送企业融资需求清单上门对接服务工作，将全州有贷款需求的72户企业共111320万元融资需求清单推荐至各金融机构。开发“甘南州企业包联全覆盖微信小程序”，及时发现解决企业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为中小企业提供政策查询、融资对接、管理咨询、创业创新等方面公益性和增值性的服务供给。初步构建起“1+8”立体化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累计发布政策信息95期、提供专线货物运输服务45次。设立“甘南州企业家活动日”营造“亲企爱企、尊商护商”良好氛围，上

线营运甘南州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技术创新】**2023年督促各县市工信局、重点企业按时完成企业技术中心平台信息上传工作。配合省工信厅技术创新处，组织相关专家对牦牛乳行业技术中心申报企业甘肃华羚乳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审核工作。组织企业申报新产品5个，工业优秀新产品1项，申报技术创新计划项目1项。结合甘南资源禀赋，成立全州工信领域招商引资工作专班，研究制定招商引资工作方案、政策支持清单、产业项目清单、投资机会清单和目标企业清单，围绕工信领域四条重点产业链条，调动州内外一切有利因素，利用兰洽会、津洽会等招商引资推介平台，共开展外出招商活动4次，举办招商座谈对接会议5次，全力推进工业重大项目的签约。全年成功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个，其中黄金产业链项目2个、数据信息产业项目1个、青稞酒产业项目1个，签约总额达24.65亿元，



2023年7月29日，2023牦牛乳产业发展论坛在甘南州合作市召开

累计到位资金2.9亿元。

**【节能降耗】**2023年以绿色制造标准及评价为导向，实施绿色制造工程，鼓励引导企业开展绿色工厂创建。实施雪顿、华羚、燎原等用煤企业“煤改气”“煤改电”，扩大绿电替代率，持续提高企业清洁能源绿电占比，有效降低碳排放量。实施祁连山水泥产能置换技改工程和废石资源综合利用年产200万吨骨料生产线项目，熟料单位产品标准煤耗由116.44千克标准煤下降至105.8千克标准煤，年节煤量7980吨标准煤。熟料综合电耗由68.11千瓦时下降至53千瓦时，年节电量折合标准煤3444吨。大力发展光伏发电，培育2户规上光伏发电工业企业。促进电网储能建设和电源结构调整，玛曲措隆贡玛抽水蓄能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甘南州新能源基地规划加快编制。提升早子沟金矿、辰州金矿矿山技术设备和采矿工艺水平，提高尾矿、低品位矿等大宗固体资源综合利用能力及共伴生矿综合利用水平，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早子沟金矿被评为全国“绿色矿山”。实施重点建材技改提升项目，推进建材行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加快高标号水泥、新型墙体材料、保温材料生产使用，甘南热力巴盟建材公司、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公司的建材产品被认定为甘肃省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加强工业企业节能

节水宣传力度，加快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能生产工艺替代等先进适用节水工艺和技术推广普及，甘肃华羚乳品股份有限公司、甘南藏族自治州燎原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被评为省级工业节水型企业。支持和引导企业创建省级工业节水型企业，督促企业完善节水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工业取用水定额标准，开展水平衡测试等，引导支持重点用水企业实施节水项目，淘汰落后高用水工艺、设备，不断提高废水重复利用率。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积极推进祁连山安多水泥企业节能技术改造，提升行业清洁生产水平，严格执行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减少污染物产生。引导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公司、甘南热力巴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等建材企业利用全州集中供热产生的炉渣、粉煤灰及矿山废石、建筑垃圾等为原料生产新型建材，有效提高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减少了土壤污染。

**【煤炭监管】**2023年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开展重点行业和燃煤锅炉深度治理及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工作及“散乱污”工业企业排查和分类工作。全年完成10个煤炭集中交易中心和53个二级配送网点建设，优质清洁煤配送实现全覆盖。

**【安全生产】**2023年组织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复工复产第一课”，共开

展安全生产隐患专项督查5次，排查工业企业251户，发现风险点252处，已全部督促整改。围绕重大活动电力通信保障任务，组织协调各通信运营商及供电公司，完成了州庆、法会等重大活动及重要考务、会议期间的电力和通信保障任务。积极应对夏河县山洪灾害，第一时间组织电力通信企业，抢修电力、通信线路助力抢险救灾。累计出动电力应急抢修人员1000余人次、应急车辆200台次、应急电源车30台次；通信应急抢修保障人员750余人次，投入保障车辆85台次，确保了重大活动顺利举办、突发事件有力应对。

**【能源保供】**2023年贯彻落实州委常委会、州政府常务会关于冬季保供安排部署，制定《甘南州迎峰度冬能源保供工作方案》和《2023—2024年采暖期调峰保供应急分级预案》，督促昆仑燃气甘南分公司与上游供气单位签订2481万立方米的天然气购销合同，合



2022年4月21日，甘南州信息化产业孵化园开展银政企融资对接会

作市政府落实储气量 90 万立方米，昆仑燃气甘南分公司落实储气量 125 万立方米。

(喇文涛)

## 石 油

**【经营业绩】**2023 年中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实现油气销售 20.39 万吨。制定下发《中国石油甘肃甘南销售分公司 2023 年“拓市场、提纯枪、增效益”劳动竞赛方案》《甘南分公司“决战三季度、提销量固份额”营销方案》《甘南分公司 2023 年农业市场开发方案》《甘南分公司 2023 年“固份额、拓市场、提销量”营销激励方案》，修订完善“客户经理管理考核办法”“批直销售奖励方案”，完善重点客户开发方案，下发维护责任人清单，明确片区、客户经理及加油站日、周、月客户拜访次数，签订供油合同，每月通报各标段油品配置量，加大奖罚考核力度，确保增量客户稳固。

**【安全环保管理】**2023 年中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签订“三级”《安全生产环保责任书》38 份、《员工安全生产承诺书》186 份。专题研究安全环保重大事项 3 次，优化安全管理力量。针对下半年体系审核发现的问题，协调华兴公司业务骨干逐站排查设备设施问题

隐患 194 条，召开 2 次安全隐患整治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方案、下发“整改责任令”，明确整改责任人、责任时限和要求，建立整改长效机制，已整改问题隐患 175 条。“安全管理提升月”组织片区经理和加油气站经理 QHSE 知识能力培训 2 次，完成 4 座安全管理标杆站打造，全年实现安全环保责任事故为零的目标。

**【净化成品油市场】**2023 年中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协调州公安局召开全州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工作推进会，制定下发《甘南分公司 2023 年度成品油市场整治工作方案》，协调召开“警企”联席会议 4 次，拆除油罐 4 具、加油机 2 台，查扣运油车辆 24 台次，行政罚款 11 万元。民营站配置量 835 吨，同比增加 92 吨，一座民营站委托本公司经营，年销售量 700 吨，全年新增客户 66 家，同比增量 7404 吨。

(任珍霞)

## 电 力

**【电网规划与发展】**2023 年国网甘南供电公司全力应对项目工期紧张、转型需求迫切的困难挑战，日夜兼程、通力协作，电网功能、形态、技术逐步升级。碌曲 330 千伏项目进入初步设计评审阶段。全量电网规划项目纳入政府

国土空间规划。合作新区、迭部县城2项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纳入州列重大项目，解决省内唯一县城区无110千伏变电站布点问题，高效完成2项工程施工图设计评审，机械化施工“三图一表”应用等在省公司做经验交流。建立健全公司RPA运营机制，打造市级“无人值守”RPA工作室。构建甘南“数字驿站”场景，实现公司基础、技术、专业数字化成果集中展示。

**【工程建设与管理】**2023年330千伏多合至渭河源线路一次性通过各阶段转序验收，整体进度84%，较里程碑计划提前4个月。拉卜楞变电站间隔扩建等3项工程提前2个月以上投产，为“西成”铁路提供了绿色可靠的施工电源保障。玛曲八三工程提前4个月竣工。上年调增配电网工程较省公司里程碑计划提前60天竣工，全州10千伏线路互联互通率由21.05%提升至81.58%。4项配农网工程入选省公司2023年度



2023年5月6日，国网甘南供电公司组织人员在110千伏多宋多变电站开展间隔施工，保障“西成铁路”施工点供电

优质工程，2个项目部入选省公司标准化项目部，创历史最好成绩。建立新能源利用率预警机制，定期呈送新能源消纳情况，省内首家促请发改委出具《关于明确甘南新能源发展建设情况的函》，明确新能源项目建设时序、投资界面及利用率等情况，保障新能源健康有序发展。

**【队伍建设】**2023年完成110千伏碌曲变2号主变等14项技改大修项目自主实施，核心业务自主实施率达到60%，电气部分实现100%。将人员薪酬向阿万仓等8个艰苦边远供电所倾斜。迭部县公司配农网施工转型升级通过国网公司验收，成为国网2023年百佳示范县之一。1个班组先后获国家级、省级质量信得过班组荣誉。完成528名技能岗位、278名管理技术岗位三至五级应知应会测评。开展县市公司267名供电所营销技能岗位人员技能测评。选派业务骨干赴先进省份、省内先进单位交流学习。参加技能竞赛，获配电网设计团体二等奖、检修技能团体三等奖。邀请专业师资、业务骨干开展“每周一主题”全员岗位培训32期，“线上+线下”累计参培26000余人次。

**【安全管理】**2023年开展跨县域联合检修24次，消除各类隐患24572处。完成34条频繁停电配电网线路治理，故障同比压降32.63%。开展全量



专变用户隐患排查，整改 4198 条。百日安全攻坚、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隐患 127 项，治理重大隐患 7 项。全省首家完成差异化项目改造，玛曲 2 条 10 千伏线路末端电压合格率由 81% 提高至 100%，迭部扎尕那景区供电质量显著提升。无人机精细化巡检占巡视总量 65%，提升线路巡视质效。稳步推进应急能力建设，修订报备应急预案“1+27”项，发布处置预警 103 项，组织预警行动 309 项。联合州公安局下发警企联动严厉打击破坏电网设施和窃电违法犯罪文件，将破坏电网设施和窃电违法等事项纳入 110 接警范围。

**【供电保障】**2023 年国网甘南供电公司完成夏河“7·10”“9·07”泥石流灾害抢修复电和灾后重建。累计驻派 140 人、2 台发电车、21 辆保障车驰援临夏地震抢险救灾。完成中组部领导调研、建州 70 周年庆祝活动等 28 项重大保电任务。年内，梳理全州“49+N”重大项目服务需求，提前完成西成铁路、乌玛高速等 4 个国家级项目的报装接电。服务央德热力等 14 个重大项目快速投运，增加容量 25.94 万千伏安。促请州县两级出台用电安全隐患治理支持政策 8 项，治理高危及重要用户客户



2023 年 12 月 21 日，国网甘南供电公司第一时间组织队伍前往积石山抗震救灾

侧隐患 15 条。持续落实“三零”“三省”，节约客户办电成本 3911 万元，解决 327 户用户用电需求。开展配网带电作业 78 次，持续提升群众用电满意度。全面推行居民客户“刷脸办电”、企业客户“一证办电”等线上办电服务模式，线上办电率 99.99%。以事主之心搞服务，完成两个百天供电服务长周期，累计 10 次进入省公司供电服务“红榜”。完成 7 个电气化项目，推进甘南州乡村电气化发展。为定点帮扶村争取对外捐赠资金 15 万元，扶持农民合作社及村民五小产业。开展结对帮扶工作，为 56 户特困家庭和残疾村民送去关爱。完成消费帮扶任务 56.71 万元。荣获甘肃省乡村振兴先进集体。

（杨 凯）

## 农业 林草业 畜牧业

### 农业发展

**【保障粮食安全】**2023年投入资金1698万元，在合作、临潭、卓尼、夏河、迭部和碌曲六县建设青稞良种繁育基地0.37万公顷。投入资金3055万元，使用商品有机肥5.11万吨。摸排撂荒地580公顷，通过土地流转、亲友代种等形式，已全面完成整治任务。全年粮食播种面积达4.81万公顷，预计产量达12.59万吨，较上年分别增长2.4%、3.8%，实现粮食面积产量双增长。组织召开全州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启动仪式及培训会，完成外业表层样点采集2261个，通过省级审核2145个，已完成总任务的42.7%。

**【产业发展】**2023年全州建成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186个，面积0.68万公顷；培育“五有”合作社2911个，占比61%。落实到位各级财政资金7929万元，扶持农牧民合作社329个。年内认定国家级示范社3家、省级示范社24家。全州累计创建国家级示范社

18家、省级示范社130家、州级示范社210家；家庭农场达到1961家，年内新增511家；“寻味甘南”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正式发布，新认证绿色食品25个、新增“甘味”品牌9个，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231个、“甘味”品牌38个；举办全州“产业发展大观摩 重点工作大检阅”主题活动、甘南青稞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甘南中藏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第六个“中国农民丰收节”暨首届甘南青稞文化节等一系列产业推介活动，农特产品展销活动实现销售收入203.21万元，现场签约28单、签约额2.6亿元。

**【招商引资】**2023年成立工作专班、建立“两库一册”、引培骨干企业、精准谋划项目，每季度召开推进会，压实招商责任，州县合力推进。州县农业农村部门先后赴北京、济南、拉萨、成都、天津、长沙、海口等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招商推介活动。至2023年底，全州农业农村系统共外出招商推介42次，签约项目18个，签约额9.92亿元，累

计到位投资 1.25 亿元。

**【项目建设】**2023 年新改建农村户厕任务 5098 座，落实奖补资金 1195 万元；农业产业强镇和绿色种养循环农业建设项目各下达资金 1000 万，已基本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甘南州青稞品种培优发展建设项目资金 1000 万元，已完成青稞种子清选加工车间建设任务；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066 万元和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700 万元，争取青稞高产高效单产提升项目资金 289 万元和支持青稞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资金 200 万元，分别在卓尼县和临潭县实施；下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 0.8 万公顷，争取落实项目资金 960 万元，项目建设接近收尾。签单实施 37 个畜牧业保险品种，投保农户 8.54 万户，实现签单保费 2.32 亿元，支付赔款 3291.45 万元，从中直接受益农户 5237 户次。

**【乡村建设】**2023 年按照重大项目规范招标，小型项目采取以工代赈、以奖代补的方式推进项目建设，全州 29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任务，已投资 1.82 亿元，完成建设任务的 91%。全州依法拆除烂墙、烂房、烂圈、废弃厂房棚舍等 1200 处，清理生活垃圾 5525 吨。协调争取农业农村部为甘南州举办乡村治理专题培训班，共有 260 名乡村治理骨干参训。甘南州乡村治理做法经验入选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夏河县曲奥乡

香告村、舟曲县立节镇杰迪村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临潭县冶力关镇关街村入选中国美丽乡村。

**【农村改革】**2023 年第四季度全州累计扶持村集体经济资金 14.51 亿元，650 个村集体经济累计总收入 2.12 亿元，行政村村均收入 32.7 万元，收入 5 万元以上的村 650 个，全州已落实到户产业扶持资金 5264 万元。指导村股份制经济合作社规范发展，编印《甘南州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财会核算制度汇编》2000 册分发县市，为全州 662 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现线上会计核算提供政策依据。

**【农业生态】**2023 年加快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争取国家和省级农业绿色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临潭县、舟曲县实施重点流域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夏河县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为全州农业绿色发展探索路径、推广经验。至 2023 年底，全州回收废旧农膜 2495 吨，回收率 90.4%。尾菜处理利用 2.85 万吨，处理利用率达到 75.6%。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

**【高标准农田建设】**2023 年修订完善《甘南州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甘南州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实施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编制《甘南州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年》，健全完善初步设计、监理企业黑

名单和第三方复核等规定，充实更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家库，目前入库专家 49 人。全年完成新建高标准农田 0.33 万公顷、改造提升 0.23 万公顷建设任务，其中 133.33 公顷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共落实到位建设补助资金 1.31 亿元。至 2023 年底，全州已建成或正在建设的高标准农田面积 3.32 万公顷，占全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的 32.12%。

**【农业科技】**2023 年州农科所与甘肃省农业科学院经济作物与啤酒原料研究所、上海市农业科院合作，共同选育的青稞新品种于 6 月通过农业农村部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认定为陇青 2 号、陇青 3 号。建成甘青系列青稞品种原种繁育及技术集成示范基地 42.67 公顷，建立青稞新品种原种、良种繁育示范基地 9.33 公顷，建成甘青系列青稞新品种提质增效技术集成示范基地 78.67 公顷。年内，全州各县市选派科技人员 19 名，累计科技服务 1520 天，并建立示范基地 8 个，引进新技术、新品种、新产品、新模式 43 个，推广新品种 8 个，推广新技术 5 项。

（王 伟）

## 林草业发展

**【国土绿化】**2023 年完成国土绿

化（含种草）0.53 万公顷，占年度计划任务的 100%。落实造林绿化任务落地上图工作，持续跟进造林任务进度，年内计划上图 0.14 万公顷，落地上图 0.14 万公顷，国土绿化任务上图率 100%。依托天然林保护修复建设、森林质量提升等生态修复工程，投资 939 万元，集中连片对生态脆弱区和林缘区进行生态修复，完成退化林修复 553.33 公顷、封山育林 0.07 万公顷、森林抚育 0.1 万公顷。按照先主干道后次干道、先国道河流后延伸拓展梯次推进，在迭部各景区、白龙江沿岸裸露空地、荒山等区域造林 0.1 万公顷、310 万株，在大夏河沿岸新栽各类乔木和花灌木 53.33 公顷、11.78 万株，配合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行动，组建种树、种草技术团队，在夏河、碌曲等地开展植树、草原治理活动，有力提高干部职工植绿积极性，持续巩固提升黄河、洮河、大夏河、白龙江风情线、213 国道等沿线绿化，进行补植补栽，打造精品亮点。州绿化办制定下发《关于开展 2023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通知》，将任务分解落实到县市，各县市按照守土有责、应绿尽绿原则，制定年度义务植树活动实施方案，春季共完成义务植树 198.7 万株，尽责率 93% 以上。创新开展义务植树“互联网+”建设，对接有关单位完成州级平

台建设，并督促 8 县市开通“县市全民义务植树网”，尝试开展网络义务植树活动，推进义务植树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丰富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破解群众植树难、爱绿捐助难、单位护林难、植树找地难等问题。起草《甘南州藏族自治州合作城区面山绿化条例（草案）》，通过对合作市部分乡镇调研，征求吸纳省林草局、州绿化委员会各成员单位意见建议进行修改完善。提交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 7 月 27 日经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8 月 30 日州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公布施行。开展城区周边，农牧村“四旁”、房前屋后绿化等身边增绿行动，完成乡村绿化 7 处。组织县市申报省级森林小镇，经乡镇自查申报，县市林草主管部门实地调查核实，夏河县曲奥乡，碌曲县双岔镇，迭部县达拉乡、腊子口镇，临潭县冶力关镇，舟曲县武坪乡，卓尼县木耳镇、扎古录镇符合申报甘肃省省级森林小镇的基本要求和相关条件，经省林草局现地复核通过，并批复同意创建。

**【天然林保护修复建设】**2023 年完成上年度退化林修复 553.33 万公顷、封山育林 666.67 公顷、森林抚育 0.1 万公顷建设任务。申报森林抚育任务 0.17 万公顷。按时填报《天然林保护

工程管理业务应用系统》《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验收评价信息报送系统》等各类信息数据。

**【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2023 年督促工程县市及时足额兑现年度农户补助资金，开展 2020 年退耕还林成果第二次县级自查，对不合格区域进行补植补造。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地块调查、耕地保护范围内新一轮退耕还林地块核实等工作。

**【林业产业】**2023 年督促临潭、舟曲、迭部 3 县完成年度实施方案的编制，落实资金 147.5 万元，发展核桃基地 53.33 公顷、核桃花椒提质增效 146.67 公顷。全州林果种植达 1.2 万公顷，其中挂果面积 0.72 万公顷，果品年产量 1.2 万吨，年产值达 1.35 亿元。在舟曲扶持壮大花椒合作社 2 个、核桃合作社 1 个，成立核桃土专家团队 2 个、花椒土专家团队 1 个，在临潭县扶持壮大合作社 1 个，在迭部县扶持家庭林场 1 个，完成任务的 100%。配合省林草局完成《甘肃省林下经济产业发展规划（2023—2030 年）》甘南州片区数据调查。

**【国有林场管理】**2023 年开展全州欠发达国有林场支持范围动态调整，将全州 12 个国有林场全部申报保留为欠发达国有林场。遴选 3 名国有林场职工参加全省国有林场职业技能竞赛，获

个人二等奖1名、优秀奖1名，并荣获全省精神风尚奖。申报2024年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个，管护用房建设项目19个，总投资505万元，编制完成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退化林修复本底评估】**2023年成立全州退化林修复本底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工作方案，督促县市林草局成立调查队伍，以国土三调与林草湿融合数据为基础，以现地核实拍照、系统落地上图相结合的方法，完成退化林修复本底评估，核实上图0.41万公顷。

**【林草种质资源】**2023年全州8县市均已完成布设样线样方的省级审查，舟曲县已完成外业调查的88%，合作市已完成外业调查的40%，临潭县、碌曲县完成外业调查的20%。组织县市开展古树名木资源补充调查，开展“双百”古树推选宣传活动，经申报、网络投票，最终舟曲岷江柏木、碌曲大果圆柏古树群、迭部小叶杨古树群，入选全国“双百”古树名单。

**【国家储备林建设】**2023年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十四五”国家储备林建设实施方案》，组织县市申报全省国家储备林建设规划任务1.4万公顷（其中：集约人工林栽培任务0.96万公顷、现有林改培0.17万公顷、中幼林抚育0.27万公顷），并形成矢量

数据及图斑库。

**【林业碳汇开发】**2023年督促临潭等县市加快林业碳汇项目进度。配合州国投公司，组织召开全州林业碳汇推进工作会议。开展新造林地林权证颁发，并对上年收集数据进行补充、完善。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2023年甘南州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经多次修改完善，全州自然保护地由原有的30个整合优化调整为22个。通过自然保护地的整合优化，将保护区内的建制镇村、基本农田大部分调出保护区外、对国家和省州重大项目和合法矿业权区域范围进行调整，对调出自然保护地的面积进行补入。

**【湿地普查监测】**2023年全面启动湿地资源普查监测工作，举办全州林草湿资源普查监测工作培训会，对林草湿样地调查外业实操进行培训。完成监测任务样地调查43个、图斑监测142个。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2023年开展全州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甘南州境内应普查面积202.61万公顷，现踏查面积41.03万公顷，踏查覆盖率20.25%，入侵植物数量1种、入侵昆虫数量5种、入侵病原微生物数量1种。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2023年举办“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宣传活动，围绕“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共同推进物

种保护”宣传活动主题，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活动，切实提高公众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开展“2023 清风行动”，坚决清除线上线下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

**【雪豹种群动态监测】**2023 年开展甘南州雪豹种群及其栖息地动态监测工作，调查范围为玛曲县、夏河县，主要开展雪豹种群数量、分布范围和栖息地现状调查，布设野外红外相机 87 台，其中玛曲县阿尼玛卿山区域 60 台、西倾山区域 10 台；夏河县达里加山区域 17 台。拍摄到雪豹踪迹的有 11 台，超过 80% 的相机中都有雪豹最主要的伴生物种岩羊的身影，还有部分相机拍摄到了林麝、藏原羚、雪鸡、狼、赤狐等多个国家保护动物。

**【林长制工作】**2023 年召开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会议，并同步印发《甘南州 2023 年林长制工作要点》《关于进一步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的通知》。州林长办督导督办 8 县市各级林长涉林草资源保护管理、项目资金等重大工作事项 18 件，下发林长制工作提示单 13 件，州级总林长、州级林长作出指示批示 3 次，州县以林长制为抓手举办专题培训班 3 期。州、县、乡、村四级林长认真履行职责，共开展巡林 15780 余次，同时建立巡林台账。规范设置州、县、乡、村四级林长公示牌 300 余块。州林

长制办公室会同州检察院、州公安局、州生态环境局等部门联合建立联合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协作联动机制和“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并及时印发《关于建立联合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协作联动机制的通知》

《关于建立司法协作机制的意见》。建立林长制“四单一函”工作机制，督促县市违法违规等涉林草问题进行整改。

**【森林资源管护】**2023 年完成 26 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上报和 3 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申请延期。19 个建设项目永久使用林地已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全面完成 3 起办挂牌督办案件整改工作，国家林草局已销号。落实完成上年度国家和省级下达甘南州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总面积 23.56 万公顷，补偿资金 4404 万元，已顺利通过省级抽查验收。完成 2019 年至 2020 年森林植被恢复省级抽查验收工作。完成 2021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绩效目标省级检查工作。完成下发 429 个样地调查（森林 218 个、草原 168 个、湿地 43 个）及图斑监测 224 个样地监测和数据库建设。年内，下发甘南州森林督查图斑 416 个，共发现未经林草主管部门审核（批）使用林地 17 个图斑 16 个问题，截至 2023 年底，全部查处到位。甘南州“护松 2023”打击涉松材线虫病疫木违法犯罪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中

出动执法车 111 次、出动执法人员 492 人次；监督核查涉木企业 99 家；监督检查进口松木 30 批次。

**【普法宣传】**利用“5·12 全国防灾减灾日”“普法宣传月”“12·4 全国法制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多层次、大范围地开展林草普法宣传。通过悬挂标语、发放宣传画册和宣传单页等形式，向群众广泛宣传《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共悬挂横幅 5 条、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派发手提袋等共计 500 余个。组织州林草系统全体干部职工 115 人参加网上学法 and 考试工作，参学率达 100%，参考率达 100%。

**【依法行政】**2023 年甘南州发生林草行政案件 28 起，结案案件 27 起，结案率 96.43%，共行政处罚人数 28 人，罚款 35.2 万元，限期恢复林地 0.4 公顷，没收木材 0.24 立方米。

**【防火宣传】**2023 年 11 月 13 日，甘南州人民政府发布防火令，各县市政府也相继发布防火令，全州各级林草主管部门、林场、林草经营单位迅速行动，印发藏汉双语版进行张贴宣传。组织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和国际减灾日等各类宣传活动，开展防火知识宣传，累计发放宣传单（资料）6000 余份、宣传抽纸 1000 余盒、宣传画册 3000 余册、宣传手提袋 2000 余个、防火标语毛巾

300 余条，摆放宣传展板 200 余块，悬挂横幅 150 余条，并向农牧民群众大力宣传普及森林草原防火、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和防范技能，教育引导广大职工、农牧民群众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营造群防群治、联防联控、全民参与的浓厚防火氛围。按照省、州《关于开展 2023 林草系统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活动的通知》安排部署，制订林草系重大安全隐患排查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重大隐患排查行动，消除火灾隐患。

**【信息化助力防火】**2023 年全州各级林草部门继续推广使用防火码 APP。全面完成森林可燃物标准地、大样地、草原样地、森林草原野外火源、历史火灾、减灾能力风险普查，为全州生态保护和全面掌握林草系统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情况，摸清风险隐患底数、扑救林草火灾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完成总投资 2230 万元的《甘南州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通过省级验收。

**【防灭火督导检查】**2023 年 11 月，由州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州林草局、州公安局、州气象局等部门组成专项督查组，深入 8 县市督导检查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12 月，针对甘南州天干物燥、气温偏高、防火形势严峻，成立专项督查组，对 8 县市防火工作进行明察暗访，靠实责任，对查摆出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并及时整改，进



一步压紧压实属地、部门的防火责任。

**【林草火灾风险普查】**2023年全州森林可燃物标准地调查333个，森林可燃物大样地调查35个，草原可燃物样地调查50个。减灾能力调查、野外火源调查、历史火灾调查已全部完成，并完成《甘南藏族自治州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评估与区划报告》，已上报省普查办审查。

**【森林草原火情】**2023年全州共发生一般草原火灾1起，具体为：2023年1月29日16时50分许，碌曲县尕海镇境内发生草原火情，县委、县政府启动防火应急预案，组织100余人赶赴火情现场及时扑救，于当日19时左右全部扑灭，火灾过火面积约80公顷，过火区主要为天然草原，起火原因为未成年人放鞭炮所致。

**【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2023年完成州级审核的草原征占用手续项目有84项，其中取得省林草局《征占用审核同意书》的有74项，征占用草原635.21公顷，完成上缴植被恢复费2468.93万元。

**【草原监督管理】**2023年根据《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落实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切实做好禁牧和草畜平衡有关工作的通知》，落实甘南州禁牧和草畜平衡面积255.05万公

顷，其中禁牧面积59.13万公顷、草畜平衡面积195.92万公顷。开展甘南州草原理论载畜量评估核定工作，新核定全州草原理论载畜量631.1万羊单位，已分解下达到各县市。4月和9月组织开展2次州、县、乡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联合巡查整治工作，通过现场执法共发现疑似违规放牧现象6起，依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赋予乡镇和街道部分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指导目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88号）要求，均以案件交办的形式交由当地乡镇进行核查处置，经乡镇对牲畜年龄鉴定及草原流转面积等进一步核实，不存在超载现象。各县按月抽查巡查发现的部分超过载畜量10%以下的，进行批评教育并限期进行整改。配合省林草局完成禁牧区巡查工作，对重点牧业县市的禁牧区进行无人机巡查，共巡查面积4.17万公顷。查处各类破坏草原违法案件8起，立案8起，立案率100%，涉及破坏草原面积15.02公顷，依法处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45.17万元。全州共下发草原变化图斑5期，核查整改上年图斑131个，各县市均完成上年度图斑核查整改工作和本年度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植被恢复费建设】**2023年草原植被费下达资金3119万元。

**【立法工作】**根据州人大常委会

立法计划，修订的《甘南藏族自治州草原管理办法》于2023年6月30日公布实施，起草的《甘南藏族自治州草畜平衡条例》于2023年9月27日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公布。

**【环保整改】**2023年全面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下发工作提醒函、通知、转发等7份。按照问题类型分县市下发专项督办函6份跟进督办。4月，开展全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排查“回头看”工作；9月开展涉及全州涉及林草环保整改问题专项督查。核实全州水电站占用林地、草地、湿地及自然保护地情况，并督促未办理相关征占用手续和保护地准入手续的水电站依法依规办理审批手续。其中碌曲县鸿源水电站、舟曲岔路沟水电站已完成草原征占用手续办理。

**【法律法规宣传】**2023年全州共设置咨询台14处，发放藏汉双语各类宣传资料40000余份，出动宣传车辆36车次，悬挂宣传横幅50条，宣传展板47张，张贴活动宣传标语200余张。通过媒体报道发布宣传信息4次。6月，在甘南香巴拉主题广场开展以“依法保护草原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2023年草原普法宣传月宣传活动。印制《草原法律法规汇编》及藏汉双语《甘南藏族自治州草原管理办法》宣传

册9000册（份）。

**【草原生态保护建设】**2023年据动态监测数据显示，全州天然草原平均植被盖度达97.14%，平均草群高度达23.1厘米，平均鲜草产量达428.96千克/亩。在迭部县建设草原围栏8.33万米，实施草原改良0.76万公顷，完成投资1062万元。在全州8县市修复退化草原1.73万公顷，其中上年度第二批项目修复退化草原0.4万公顷，本年度提前批项目修复退化草原1.43万公顷，完成总投资5600万元。甘肃美仁国家草原自然公园完成人工控鼠666.67公顷，开展退化草原生态修复196.67公顷、新品种应用示范13.33公顷、新种质应用示范3.33公顷、补播试验研究0.2公顷，新建科普宣教馆1座，配备草原生态监测系统1套。甘肃阿万仓国家草原自然公园完成原有瞭望与观景台扩建60平方米，并新增踏步道；新建巡护监测栈道145米、巡护平台60平方米、科教宣教室36平方米；建设界碑5座、界桩9个、道路指示牌2个；购置巡护单筒望远镜2个，配备草原生态监测系统1套，制作科普宣传资料1套，完成总投资705万元。全州应急防治草原鼠害12.8万公顷、草原虫害4.53万公顷，完成总投资780万元。玛曲县治理沙化土地802.47公顷，综合治理沙化草地1329.8公顷，

完成投资 9252 万元。

(马小江)

## 畜牧业发展

**【生产经营】**2023 年全州农林牧渔及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 46.64 亿元，同比增长 3.8%。全州牛存栏 124.22 万头，同比增长 4.0%；羊存栏 132.12 万只，增长 3.1%；猪存栏 15.83 万头，下降 5.1%。全州牛出栏 54.83 万头，增长 3.3%；羊出栏 129.97 万只，增长 10.5%；猪出栏 25.13 万头，增长 5.3%；鸡出栏 88.97 万只，增长 2.2%；牛奶产量 80982 吨，增长 2.0%；绵羊毛产量 1396 吨，增长 3.5%。

**【畜种改良】**2023 年全州新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 13 个，“美仁牦牛”“科才牦牛”牦牛新品种认定正在评审当中。争取牦牛良种补贴项目资金 1430 万元，开展良种牛调引及良繁基地建设工作，调引二级以上甘南牦牛种牛 2260 头，建成良繁基地(配套设施)8 个。

**【特色优势产业】**2023 年全州牦牛产业项目建设投资 2000 万元，各县市配套资金 1246 万元，撬动专业合作社、家庭牧场等社会资本投入 820 万元，对全州 418 家养殖专业合作社暖棚、储草棚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玛曲县投资 1339 万元实施河曲马场万头牦牛

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建成暖棚 5000 平方米、饲草棚 4000 平方米，配备饲料加工设备 4 套；碌曲县投资 2070 万元建设贡巴甘青川活畜交易市场，打造甘青川交界地区最大的活畜流通和贸易集散地，投资 5000 万元建设畜牧产业园，第一条生产线运行，年屠宰牛达到 15 万头、羊 25 万只；夏河县投资 2100 万元实施科才镇万头牦牛养殖育肥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争取落实投资 8000 万元。州级下达 4 个冷链物流专项债券项目，其中玛曲县 1 个、合作市 1 个、迭部县 2 个，总投资 5.28 亿元，发行专项债券 1.8 亿元。

**【渔业渔政】**2023 年贯彻落实长江禁捕黄河禁渔制度落实，组织开展综合执法 17 次。完成《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流域环境保护条例》涉及渔业资源保护相关条款修订；规范完善《甘南州境内水电站实施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工作指导意见》。联合甘农大刘哲教授团队开展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效果评估和特有鱼类资源调查监测，数据反映白龙江迭部段鱼类品种和种群数量较早期资料有显著提升。人工采集土著鱼卵 240 万粒、育苗 140 万尾，保障州内鱼苗供给，有效辐射定西、临夏等兄弟市州。在黄河干流、洮河、白龙江等自然水域和九甸峡库区增殖放流土著鱼

苗和经济鱼苗 280 万尾。颁发水域滩涂养殖证 44 件，组织州渔业技术推广站开展水产养殖污染防治技术指导，完成省部级渔业主管部门对甘南州水产品及其苗种兽药和重点违禁药品残留监测抽样 270 余份，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2022 年、2023 年连续两年被农业农村部、公安部、中国海警局评为渔业执法系列专项行动工作突出先进集体（全省 3 个）。白龙江迭部段被省农业农村厅确定为农业农村部长江禁捕工作“三年强基础”成效评估甘肃段面监测点。甘南州首届渔业渔政技能竞赛 9 名获奖选手被省总工会、省人社厅等 5 部门评为“甘肃省技术标兵”。

**【项目实施】**2023 年全州 418 家合作社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已完成前期摸底需求和招投标工作。甘南牦牛屠宰、胴体分级分割、屠宰副产物整理技术规程和甘南牦牛高效养殖技术与模式研究完成招投标，中标单位已开始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资金在玛曲、碌曲、夏河、迭部 4 县新建固定式动物防疫注射栏 528 套。落实畜牧业生产救灾资金 700 万元，以饲草料购置补助的方式及时发放到农牧户和专业合作社，共补助购置饲草料 3.88 万吨，提升农牧民养殖户的防灾能力，减少春乏期间牲畜死损。粮改饲项目全力推进，全年下达甘南州粮改饲项目资金 122 万

元，在舟曲县 16 个乡镇实施，项目已完成实施。

**【畜牧业政策落实】**2023 年第三轮草原保护利用奖励补助政策继续在全州范围内落实，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调整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标准的通知（甘财农〔2022〕43 号）》精神，中央财政下达 2023 年草原保护利用补奖资金 34190.03 万元。2023 年全州实施养殖类保险品种 11 个，其中：全州牦牛承保 110.75 万头、理赔 5206.98 万元；藏羊承保 115.35 万只、理赔 953.95 万元；能繁母猪承保 1.16 万头、理赔 58.75 万元；奶牛承保 1.06 万头、理赔 33.4 万元；育肥猪承保 7.68 万头、理赔 62.82 万元；肉牛承保 1.29 万头、理赔 163.92 万元；肉羊承保 1.24 万只、理赔 2.38 万元；鸡承保 53.54 万只、理赔 100.32 万元；一县一（多）品（蕨麻猪、蜂、山羊、骡、马）承保 5.72 万头（箱、只、匹），理赔 144.8 万元。

**【动物疫病防控】**2023 年全州严格落实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政策，采取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和日常补免相结合的免疫策略，有效筑牢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屏障。全年共调拨各类动物疫苗 1436 万毫升（头份），累计免疫各类

畜禽 785.23 万头（只、羽）次，群体免疫密度维持在 90% 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全部达到 100%。完成畜间布病抽样检测 81450 份，检出阳性 5 份，阳性个体进行扑杀无害化处理。开展防控宣传培训，举办线上布病防控培训班 1 次，培训人员 300 多人次，发放布病防控知识宣材料 1500 多份，强化了防疫从业人员的自身防护意识和公众对布病防控的基本认知。向玛曲、碌曲、夏河、合作 4 县市调拨“包虫病”疫苗 110 万头份，免疫羊 51.75 万只。8 县市投放吡喹酮咀嚼片 58.8 万片进行犬驱虫，驱虫犬 56 万余条次，完成包虫病牛羊脏器抽检 5123 份。在全州范围内鼓励推荐 26 家条件达标的养殖合作社参加强制免疫“先打后补”，并通过“牧运通”系统进行线上管理，经抽检，“先打后补”养殖点抗体合格率达到 70% 以上，符合国家标准。全年累计排查生猪养殖场（户）及屠宰场约 76.8 万场（户）次，排查生猪约 318.4 万头次。在开展巡察排查的同时，积极开展非洲猪瘟病原学抽检，完成非洲猪瘟病原学检测 500 份，均为阴性。严把屠宰检疫环节，全州所有定点屠宰场（点）都由官方兽医驻场实施检疫，检疫率达到 100%。全年新增兽药经营许可证 16 件、畜禽定点屠宰证 3 件。对全州 12 家畜禽屠宰企业全部开展了 17 次专项检查，对全州兽

药经营企业实现了全覆盖检查，全面完成国家和省上兽药残留检测抽样任务，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全年产地检疫各类动物 64.05 万头（只、羽，匹），其中仔猪 0.83 万头、商品猪 0.55 万头、种猪 0.02 万头、其他猪 0.12 万头，肉牛 17.04 万头、奶牛 0.09 万头、种公牛 0.005 万头、其他牛 2.20 万头，绵羊 21.16 万只、山羊 0.12 万只、其他羊 3.1 万只，肉鸡 13.87 万羽、蛋鸡 0.2 万羽、雏鸡 1.55 万羽、其他鸡 1.46 万羽，鸽 0.03 万羽，其他动物 1.63 万头（只、羽、匹）。检出病畜 0。全年屠宰检疫共检各类动物 38.51 万头（只、羽，匹），其中猪 3.74 万头、牛 10.69 万头、羊 12.55 万只、禽 10.40 万羽、其他动物 1.13 万头（只、羽、匹），检出病害动物 0。共检动物产品 754.19 吨，其中猪肉 160.09 吨、牛肉 412.57 吨、羊肉 181.38 吨、禽类产品 0.13 吨、其他产品 0.03 吨。全年指定通道共查验车次 1330 辆，各种牲畜 1.77 万头（只），其中牛 1.31 万头、羊 0.44 万只、其他动物 0.01 万头（只）。

（香 巴）

## 水资源利用与管理

**【综述】**2023 年全州实施水利工程项目 123 项，其中：新建 103 项、续

建 20 项。计划完成投资 10.4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 9.04 亿元，完成投资 8.01 亿元，投资完成率 76.85%。

（赵成主）

**【水利规划】**2023 年推进黄河甘肃玛曲段河道防洪治理工程前期工作。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通过水利部水规总院和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审查，匡算总投资 5.48 亿元。编制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事项备案及工程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建设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等专题报告。项目实施后，将有效遏制黄河玛曲段岸线坍塌、草场退减、水土流失等问题，促进流域水源涵养，保障生态安全；推进甘南州中北部生态修复水网建设及供水安全保障工程前期工作，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匡算总投资 10.23 亿元。编制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建设用地预审、规划选址、水土保持方案、征地移民安置大纲、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论证、土地复垦、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水资源论证，以及环境影响、地质灾害危险性、防洪影响评价等专题报告；协调推进合作市引洮（博）济合供水续建配套及延伸增效工程前期工作，工程可研报告已批复，匡算总投资 4.95 亿元。已完成工程建设用地预审与选址、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专题报告编制，正在开

展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防洪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论证等专题报告编制及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完成了甘南州智慧河湖建设与应用项目、中小河流整河治理总体方案、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信息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规划报告、跨县市河流水量分配方案，以及洮河碌曲县段防洪治理工程、临潭县羊沙河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迭部县阿夏沟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等一批项目的前期工作。

（杨 琼）

**【重点水利建设】**2023 年完成黄河干流玛曲段防洪治理工程（一期）竣工验收。推进甘南州“引洮济合”供水工程各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进一步理顺建后管理运行体制。持续推进临潭县中部供水工程建设进度，项目批复总投资 5.9 亿元，分两期实施。一期批复投资 3.4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1.95 亿元；实施合作市克格玛城区周边高质量综合治理工程、合作市咯河卡加曼段防洪综合治理工程、夏河县吉合可河（华盖至博拉入河口段）防洪治理工程等 7 项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完成投资 1.24 亿元，完成治理河长 66.7 千米；各县市进一步加大项目资金整合力度，投资 2399 万元，实施农牧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28 项。争取落实项目资金 1109 万元，实施中央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

目 532 处，持续提升农牧村供水保障水平，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傅晓珠、宫文钰）

**【水政水资源】**2023 年全州全年用水总量 8464 万立方米，地区生产总值 260.81 亿元，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32.45 立方米 / 万元，同比下降 13.55%；工业用水量 0.023 亿立方米，工业增加值 22.06 亿元，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10.33 立方米 / 万元，同比上升 4.47%。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7，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 100%。不断强化取水监管，完成 495 处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设施安装任务，其中规模以上 15 处、规模以下 480 处。全年征收水资源费共计 1469.91 万元，其中：州级 1098.91 万元、县级 371 万元。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卓尼、碌曲县获得了水利部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命名。玛曲、迭部县完成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省级技术评估工作，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完成节水型高校建设工作。同时，持续加强节水宣传引导，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以及防灾减灾日、世界环境日等，采用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进村组、进寺院、进工地等多种方式，开展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黄河保护法等宣传活动。

（曹存国）

**【水利管理】**2023 年落实项目“四

制”，完成水利项目施工及监理等备案 69 项。强化工程质量监管，完成黄河甘肃（玛曲）段防洪工程（一期）等一批重点水利工程竣工验收。年内对在建设工程不定期开展质量监督检查，严格建设标准，保障工程质量。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时排查解决水电站运行及在建水利工程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安全事故发生。

（傅晓珠）

**【河湖长制】**2023 年组织召开甘南州总河长暨部门联席会议，提请州总河长签发第 7 号、第 8 号总河长令，对纵深推进河湖长制责任、加强河湖治理保护、创建美丽幸福河湖作出具体部署。落实河湖巡查制度，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河湖 8.03 万人次，巡河率达 205.68%。完成尕海湖、洮河碌曲县城段、大夏河曲奥乡香告村段、冶木河冶力关镇段等 16 条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开展夏河清水河、卓尼拉力沟、临潭南门河、迭部朱立沟等 19 条河流健康评估工作，滚动编制“一河一策”方案，建立河湖健康档案，全面掌握河湖生态现状。全州境内“一江三河”及其支流安装视频监控 62 个，投资 30 万元建立州级河湖视频监控平台，实时掌握重点河段及重要区域河湖水域岸线乱采乱挖、乱倒乱堆等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河湖监管效率，

推动河湖监管工作由“人防”向“技防”转变，由“事后被动应对”向“事前主动预防”转变，确保河湖生态安全、防洪安全及供水安全。

（张 仲）

**【水土保持】**2023年实施国家重点水土保持治理和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15个，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90.29平方千米，完成投资7015.8万元。受理、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表）100个；对149个生产建设项目开展了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针对存在的104个违法违规问题及时下达整改意见，跟踪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取得实效；督促32个具备验收条件的生产建设项目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及报备工作，对25个项目开展水保验收核查工作，年度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2866.86万元。

（王有斌）

**【抗旱防汛】**2023年按照“兴利服从防洪、电调服从水调”的原则对辖区内各水电站进行监管和调度，督促水库（水电站）“三个责任人”上岗履职。审查批复4座大中型水电站水库（九甸峡水库、达拉河水库、代古寺水库、九龙峡水库）防洪调度运用计划，完成小型水电站水库调度运行计划报备工作。同时加强水电站安全运行监管，严格管

控水电站水库汛限水位，杜绝人为超蓄，全力确保水电站（水库）安全度汛。实施合作、临潭、玛曲、夏河、舟曲县水毁修复项目，总投资550万元。制定印发《甘南藏族自治州水旱灾害防御会商调度方案》《甘南藏族自治州洮河干流梯级电站防凌汛调度运行方案(试行)》。会商研判，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发布山洪、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共发布气象预报预警信息1154期332144条，发布临灾预警信息（准备转移、立即转移）600期28250条，与州气象局联合发布中小河流、山洪灾害气象风险预警12期，启动甘南州水务局水旱灾害防御Ⅲ级和Ⅳ应急预案各1次。夏河县“7·10”“9·07”灾情发生后，州县水务部门紧急抽调党员干部、专家等工作人员组成救援先锋队，由主要负责人带队第一时间赶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并成立技术核查组、供水抢修组、应急供水组、灾情统计组，结合灾区实际情况，深入分析研究可能出现的险情，做好险情紧急处置，为抢险救灾工作提供科学有效的技术支撑，最大程度降低灾害损失，并在第一时间完成河道疏浚和灾区供水保障任务，恢复受灾群众生产生活秩序。

（贾志鹏）



## 金融业

### 金融管理与服务

【货币信贷】2023年围绕省州信贷增长目标，预判信贷增长形势，健全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召开6次金融运行调度会，提出促经济发展17条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力度。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州金融机构贷款余额278.01亿元，比年初增加20.41亿元，同比增长7.92%；存款余额486.89亿元，比年初增加34.95亿元，同比增长7.73%。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发放支农再贷款2.49亿元，牵引涉农机构扩大信贷投放，全州涉农贷款余额151.33亿元，占各项贷款的54.92%。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助力绿色低碳转型，截至2023年12月末，金融机构投放碳减排支持工具1.15亿元。聚焦交通运输、建筑业等重点领域，稳住信贷“基本盘”。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州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余额69.15亿元，比年初增加14.8亿元，同比增长27.23%。建筑业贷款余额8.88亿

元，比年初增加1.44亿元，同比增长19.35%。聚焦牦牛产业融资，以“动产质押+后台监控”模式发放活畜抵押贷款47笔2461万元，相关经验被甘肃省广电总台采访报道。聚焦“一县一业一品”，印发《甘南州“一县一业一品”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专项行动实施意见》，建立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主要联系行制度，实行“金融村官”驻镇扶村制，在4个涉牧县域推出“藏牛养殖贷”等信贷产品；在合作市建立“金融+文旅”模式，在临潭、卓尼县打造“基地+专业合作社+农户”中（藏）药材产业发展模式，扶持迭部蕨麻猪产业、舟曲“藏鸡”产业，累计发放相关贷款30.54亿元，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聚焦实体经济，完善常态化融资对接，建立重点项目、企业储备名单库155个，精准对接150家，授信101亿元。开展政银企对接4次，与13家企业签订3.54亿元融资协议。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州企业贷款余额148.73亿元，比年初增长17.89亿元，同比增

长 13.67%，成为信贷增长的重要支撑。融资成本持续下行，四季度末，全州企业贷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 4.53%、4.62%，同比分别下降 96 个基点、88 个基点。

**【金融稳定】**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甘南州分行把金融化险工作放在大局工作中思考谋划，多次向州委、州政府和专班建言，选派业务骨干到州专班协助化险。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党委按季研判，细化风险图谱，量化清收台账，做实应急演练，完善多方舆情监测处置机制。截至年底，甘南州高风险机构累计清收不良贷款 49.27 亿元，存量化险完成总任务 105.65%、年度任务 199%。碌曲联社于上年 9 月退出高风险机构，剩余 6 家高风险机构不良余额 2.77 亿元，不良率 4.56%，分别较年初减少 24 亿元，下降 33.53 个百分点。卓尼、舟曲、迭部县联社各项风险指标均已达标；合作市联社风险指标较年初有较大优化，但发生高管涉案，影响央行评级结果；玛曲、临潭两家联社各项风险指标虽有优化但未达标，预计央行评级结果能达到 8 级。

**【金融监管】**2023 年召开银警联动座谈会，与州公安、国安、监委等部门协力推动洗钱入罪会商。联合州市场监管局开展“征信修复”乱象治理，推动公积金中心等 2 家单位接入征信系

统。与州公安局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资金链”打击治理，宣传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举办反电防诈业务竞赛，甘南州电视台全程报道。全年倒查涉案账户 218 户，成功劝阻 30 余起疑似涉诈资金转账，帮助受害人挽回损失 200 余万元，获“全省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先进集体”。推进全州藏传佛教寺庙全部使用单位银行结算账户。金融标准发布实现“零”突破。依法完成临潭联社综合执法检查，处罚 25.65 万元。普法微视频《草原上的信守》获全省二等奖。

**【外汇管理与服务】**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甘南州分行聚焦“推改革、促便利、强监管、防风险”，提升外汇管理便利化政策传导效能。全州跨境收支总额 476.34 万美元，同比增长 108.01%，国际收支逆差 272.64 万美元；结售汇总额 791 万美元，同比增长 151.91%；进出口报关总额 999.55 万美元，同比增长 81.49%，主要涉外经济指标均呈大幅增长态势。新增经营远期结售汇业务银行 2 家，实现外汇套保“首办户”落地 2 家，签约 8.68 万美元。依法合规办理行政许可事项，落实“首问负责制”，行政许可业务网上办理率 100%，当日办结率 100%，好评率 100%。贯彻落实“宏观审慎+微观监管”两位一体管理框架，打击各类非法跨境

金融活动，筑牢跨境资金流动风险防范堤坝和外汇业务合规底线，助力全州涉外经济高质量发展。

**【支付服务】**2023年全州所有银行机构实现企业简易开户服务。扩大省内藏传佛教寺庙财税监管试点范围，探索“支付+”普惠支付模式，打造7个涉农支付场景示范村镇，完成32个旅游景区（点）、17个文化旅游标杆村、589个生态文明小康村、3000余家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移动支付升级改造，全州农牧村金融服务覆盖率达100%。成立人民银行甘南州分行“格桑花”志愿服务队，在商超、菜市场、盲人按摩店等场所布放适合残障群体支付的码牌和盲文提示牌，推广无障碍语音提示的现代化移动支付手段，盲人移动支付“暖心惠民”工程取得新实效。打造“标准化”适老服务和民族特色适老化慈善网点。完成全州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点转型升级，优化农村支付服务环境。降费让利惠企利民，健全小微企业身份识别和误收费、多收费退换机制，加强政策落实督导。截至年底，累计降费709万元，惠及市场主体3.07万户。

**【征信管理】**2023年，依托“陇信通”“信易贷”平台和应收账款融资系统，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度。至12月末，陇信通平台累计注册企业2267家、累计对接融资327笔24.16

亿元；“信易贷”平台入驻金融机构27家，上线金融产品38个，认证企业2.07万家，发放贷款2.90亿元；9家企业通过应收账款融资系统实现融资3.19亿元。两平台一系统企业注册数、融资金额均位居全省前列。县级政府“三信评定”机制建立率75%。优化征信查询服务，推动公积金中心等2家单位接入征信系统，实现县域个人和企业自助查询全覆盖。

**【国库服务】**2023年成功上收4家县支库和1家代理支库，在全省率先实现“一机九库”改革模式。配合税务部门制定出台《甘南州统一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实施方案》，推动社会保险费征缴效率。协调配合财税部门做好森林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等非税收入缴管职责划转工作。完成对全州8家农业银行代理国库业务开展监管走访和调研检查，规范代理银行代理行为。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26笔、4431万元。至12月末，共办理国库预算收入46.42万笔、58.23亿元；预算支出37.91万笔、350.16亿元；预算收入退付4.85万笔、1.23亿元。组织发行18期储蓄国债，共销售1408.07万元，较上年增加24.37%。

**【人民币发行与管理】**2023年，建立“部门协作+重点摸排+全覆盖宣传”整治拒收现金工作模式，设立县域

现金兑换点 30 个、货币鉴定中心 7 个。加强常态化现金运行分析和统计分析，科学调拨发行基金，至 12 月末，累计投放现金 22.48 亿元、回笼 7.13 亿元，净投放 15.35 亿元。加大残损人民币回收力度，定期组织辖内金融机构开展残损人民币回收专项活动，畅通残损人民币回笼渠道。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2023 年依托迭部县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借助法治优化营商环境集中宣传月、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15 国家安全教育日、6 月“守住钱袋子”、9 月金融知识普及月等节点契机，组织全州金融系统开展藏汉双语金融知识特色宣传 20 余次，以点带面提升社会公众金融知识素养。做好 12363 转办投诉和咨询处理，稳妥推进线上线下金融纠纷化解调解工作，全年共受理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对接的诉前调解 102 笔，已全部完成，调解成功率 72.5%。

**【机构改革】**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甘南州分行稳慎推进机构改革，成立领导小组，召开县支行主要负责人会议，赴 5 个县支行调研，做好“两个讲清楚”政策解读和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紧盯进度节点，分条线成立工作专班，督促跟进，在全省率先完成业务移交和档案上收。落实县域金融服务指南，建立与政府、金融机构、企业日常业务“双向”

联络机制、重点工作“包挂”机制和“点对点”业务联络机制。召开 3 次行员身份过渡备考部署会，依托省分行集中辅导、专业师资现场培训、循环播放培训课件、分享备考心得等，开展专题培训 4 次、集中辅导 27 次、模拟测试 19 次。建立新老同志“一对一”帮带讲学机制，职工测试成绩稳步提高。

（杨金芸）

## 银行业监督管理

**【银行业保险业运行】**2023 年全州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521.03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2 亿元，同比增长 6.37%；负债总额 512.11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77 亿元，同比增长 6.61%；各项贷款 278.0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41 亿元，同比增长 7.92%；各项存款 467.82 亿元，较年初增加 28.46 亿元，同比增长 6.48%；实现净利润 2.47 亿元，同比下降 11.26%。全州保险机构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9.44 亿元，同比增长 5.14%（其中：财产险公司累计收入 6.54 亿元，同比增长 5.06%；人身险公司累计收入 2.9 亿元，同比增长 5.42%）；赔付支出累计 6.08 亿元，同比增长 32.74%（其中：财产险公司累计赔付支出 5.19 亿元，同比增长 23.61%，人身险公司累计赔付支出 0.89

亿元，同比增加 132.65%）。

**【支持实体经济】**2023 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南监管分局制定印发《金融支持甘南涉藏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辖内银行保险机构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重大项目建设融资服务，综合运用政策性金融工具、配套融资、保函等方式支持全州重点项目建设。截至 2023 年底，辖内大型银行以银团贷款模式向合赛高速项目授信 84.46 亿元，累计发放贷款 2.87 亿元；向合作市综合服务中心 1 号楼、G1816 合赛高速公路、合作市牧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合作藏医院工程建设项目、舟曲县一江两河河道生态及综合开发利用、凤合高速、玛曲县光伏发电 7 个重大项目累计投放贷款 8.87 亿元，为西成铁路农民工工资支付提供保函 0.3 亿元。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对辖内 8 家法人机构开展监管评价，引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督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落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目标，做好“稳”“保”政策落实，为中小微企业融资纾困解难。截至 2023 年底，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7.3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4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5.5 个百分点；贷款户数 1.1 万户，较年初

增加 1648 户；平均利率为 4.84%，较年初下降 0.19 个百分点。全年“信易贷”贷款余额 2.16 亿元，“银税互动”贷款余额 6.09 亿元，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22.17 亿元。

**全州文旅产业发展** 2023 年初制定印发《甘南州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对接文化旅游项目库，加大对景区基础设施、交通道路以及住宿、餐饮业信贷资金支持力度。截至 2023 年底，全州文化旅游产业贷款余额 15.23 亿元。

**民生领域金融需求** 完善新市民金融服务内部考核评价体系，引导辖内银行保险机构因地制宜开展新市民创业就业、安居、医疗、养老、培训及子女教育等领域金融业务，为新市民提供专业化、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截至 2023 年底，辖内新市民领域相关贷款余额 22.34 亿元，较年初增加 9.01 亿元，提供保险保障 74.61 亿元。

**【助力乡村振兴】**2023 年 3 月制定印发《提升县域存贷比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按月监测、按季通报，提高县域信贷资金适配性。截至 2023 年底，全州县域统算存贷比 59.43%，较年初增长 0.81 个百分点。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年末全州涉农贷款余额

150.84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54.28%。推动建立覆盖 8 县（市）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风险补偿机制，确保“应贷尽贷”“贷尽其用”。全年累计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4.76 万户、金额 23.09 亿元。紧扣“甘南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加大特色优势产业信贷支持力度，累计向牦牛产业发放贷款 1.97 万笔、余额 31.61 亿元。发放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户贷款 2245 万元，扶持搬迁户 406 户。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评级工作，建立与农业农村局的信息共享机制和农牧民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名录，对全州 188 家未评级的国家级、省级、县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序开展建档评级工作，共涉及未建档评级新农主体共计 188 户，已建档评级 82 户。辖内 8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已累计完成 174 个信用村“整村授信”工作，用信农户 2.8 万户，用信金额 28.03 亿元。

**【保险风险保障】**2023 年制定印发《关于推动甘南州保险业回归本源提升保障水平 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探索“农业保险+”新模式，强化保险保障护航“三农”发展，逐步构建政策性+商业性农业保险保障体系，提升承保理赔效率。全年辖内农险承保机构完成农业保险签单保费 2.85 亿元，为 10.44 万户农牧户提供

风险保障 78.58 亿元；赔付支出 3.17 亿元，综合赔付率达到 99.7%；辖内财险公司为全州 124.79 万头牦牛提供风险保障 37.44 亿元。督促辖内保险机构不断完善保险产品和服务流程，大力推进大病医疗、长期护理保险、农房保险等险种覆盖范围和保障水平，有效缓解城乡群众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截至 2023 年底，大病保险承保 62.39 万人，占基本医保参保人员的 100%，报销金额 2755.06 万元；“防贫保”承保 1.83 万人，报销金额 265.87 万元；长期护理保险承保 7.43 万人，共筹集资金 1422.2 万元，享受待遇人数 511 人，支出长期护理保险基金 1447.72 万元。全年累计为 16.15 万户农户提供政策性农房保险风险保障 78.14 亿元、实现赔付支出 288.35 万元。全辖实现安责险签单保费 966.7 万元，累计为 536 家高危行业领域重点企业或自主投保企业提供 35.19 亿元的保险保障，赔付 29 家（次），赔付金额 47.34 万元。“7·10”甘南州暴雨灾害、“9·6”夏河县山洪灾害、“12·18”积石山 6.2 级地震中农房、车辆、企业受损、人员受伤、道路损毁的勘察、定损和理赔工作，共计赔付 392.88 万元。

**【金融风险化解】**2023 年，全力推动高风险机构风险化解，建立完善“周监测、月分析、季排查”的动态监测分

析机制,实时掌握化险进度和存在问题,按月指导高风险机构开展退高测算,加快化险进度。压紧压实高风险机构主体责任,突出亿元大户和量大地区两个重点,加大上门清收、以物抵债、拨备核销的力度和强度,联合公检法纪等部门,综合施策、精准拆弹,推动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提质增速。全年处置22.96亿元,超额完成省专班下达的年度处置任务,全辖不良贷款余额较年初减少24.07亿元、不良率下降28.15个百分点,各联社保持“量率双降”态势。6月印发《甘南银行保险机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方案》,完成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持续做好房地产贷款风险监测,加强与人民银行、住建部门的沟通联系,坚持房地产金融“十六条”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按季监测房地产贷款集中度测算工作,确保集中度整体稳定,并指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有效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融资需求,有序推进金融“保交楼”工作。

**【消费者权益保护】**2023年,依托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全民反诈在行动”等宣传活动,组织辖内银行保险机构通过走进广场、学校、社区,深入企业、乡镇、农牧村等,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等

“金融知识进基层”各类宣传活动240余场次、参与群众达7万余人次。加强金融矛盾纠纷的溯源治理,配强金融纠纷调解员,围绕多元纠纷化解机制,打通线上线下渠道,实现预警、分流、化解、调解、司法确认、进展跟踪、结果反馈等全流程在线办理,实现金融纠纷多元、优质、高效化解。全年共受理投诉133件,办结126件,办结率94.74%,消费者反馈满意度98.50%;联合甘南州、合作市、卓尼县等法院成功调解金融纠纷12件、涉及金额145.93万元,节省诉讼费用1.39万元,调解成功率100%。

**【监管效能】**2023年通过征求机构意见等方式,完成2022年度市场准入后评估工作。督导各银行保险机构完成2019年至2022年许可证自查工作,并印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南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许可证管理工作的通知》,督促各银行保险机构加强许可证保管和信息公示。全年通过“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办结行政许可事项28项,换发许可证15张。开展邮储银行代理营业机构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非现场监管统计、金融领域违规收费整治、人身险业务合规性、保险中介渠道业务合规性6项现场检查。发挥行政处罚预防、纠正和惩戒作用,对现场检查发现的应当处罚的

违法违规问题及时立案，坚持“应立尽立”“应罚尽罚”原则，完成对中国农业银行合作市支行、玛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国太平财险甘南中心支公司的行政处罚，累计处罚机构71.2万元、处罚个人15.8万元。完成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提升金融纠纷处置效率、加强新市民金融服务、派驻乡村金融专干、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等为民办实事活动9项。

（杨志鹏）

## 财产保险

**【经营指标】**2023年，围绕“商业险转型振兴”和“政策性精品工程”，推动“五个更”目标，锚定“三对标一优两领先”，聚焦“十项重点”工作，持续强化经营政治导向，高标准贯彻落实“八项战略服务”，推进主题教育、中央巡视“回头看”和总公司党委巡察整改，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全年全险种保费32337万元，其中：车险保费6886万元、个非保费977万元、法人保费3515万元、农险保费9782万元、社保保费11177万元。年末，全险种直接赔款29442万元，全险种综合成本率107.49%，表结亏损2371.04万元。

**【理赔服务】**2023年，人保财险甘

南州分公司全险种直接赔付成本29442万元，其中车险赔付成本3905万元，商业非车险赔付成本1923万元，大病保险赔付成本7173万元，农业保险赔付成本16441万元，全险种综合成本率为107.49%。年内，开展“警保联动”，推广在线理赔、小额快赔和“无纸化”等新工具运用，成功落地道路救援、车辆安全检查、车辆代为送修、免费玻璃修复、洗车服务等理赔增值服务和节假日温暖驿站线上线下增值服务。

**【产业保险】**2023年，全州系统实现农业保险保费收入9782.36万元，为全州近3.37万户（次）群众提供35.69亿元的风险保障，全年农险理赔案件22608件，共计赔付金额16435万元，收益农户43180户（次），作为社会的“稳定器”和经济的“减震器”，人民保险为甘南州稳定农牧业生产和农牧民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甘南地区农牧业发展架起了“保护伞”。

**【健康保险】**2023年，持续为全州人民提供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全省首家试点承办长期护理保险、职工门慢特病保险、无三方意外伤害保险等健康类保险服务。全州大病保险实际参保人数623909人，占基本医保参保人员的100%，大病保险筹资总额5615.18万元，全年大病资金使用率达49.06%，报销患者14313人次，补偿



金额 2755.06 万元。年度完成长期护理保险失能评定 277 人，累计支付赔款 592.49 万元。全年甘南州城镇职工及居民门诊慢特病业务覆盖全州，总计保费 1407.16 万元，累计报销 10729 人次，报销金额 1403.16 万元。实现城乡居民及城镇职工无三责基本医疗救助保险，签单保费 1822.78 万元，累计报销 2184 人次，报销金额 1822.78 万元。

（宋海山）

## 人寿保险

**【经营指标】**2023 年，实现总保费 18163.26 万元，同比增长 3.59%，其中：续期保费 13656.88 万元，同比下降 4.48%。实现标准保费 845.18 万元，同比增长 44.96%；首年期缴 5117.73 万元，同比增长 32.03%；10 年期及以上首年期缴 1244.61 万元，同比增长 35.41%。大短险保费 934.42 万元，同比增长 5.21%。大短险简单赔付率为 77.62%；达成趸交保费 621.97 万元，同比增长 13.73%。

**【队伍建设】**2023 年，月均持证人力 253 人，月均举绩人力 88 人，举绩率为 31.92%；在扩大增员入口的同时，持续推进新一代新人育成体系和主管育成体系落地，全面聚焦新人育成和留存。新人创业签约班、启航班、晋阶

班、组晋级、组在研等培训班有序开展，全年共开展各类培训班 135 期，参训学员 532 人次。年内，团险队伍建设筹建初见成效。配备团险综拓专员 8 人，为各县市大短险业务发展提供销售支持。银保渠道按人网匹配，全州共有客户经理 7 名。

**【运营服务】**2023 年共计线上线下服务客户 5.4 万人次，共处理各类理赔案件 1541 件，赔款 726.33 万元，案件平均处理时效 1.02 天，结案到支付平均时效 1.05 天，理赔服务时效持续提高，全年共完成各类案件调查 104 件。年内，着力推行提升 E 化水平，有效缓解人工管理压力；推广寿险 APP、微信公众号、国寿 E 店、新单追踪平台，提升展业效率，完成存量客户通知信息修改 6000 多条。优化各柜面服务品质并全面落实消费者权益保障工作。

**【风险防控】**2023 年持续开展岗位常态排查，员工操作风险检查，落实周自查、月预警。年内，推进重点风险排查整治。相继开展重点风险排查、销售误导问题综合治理、“违规将直营业务转化为中介业务”问题自查、“虚增保费”等重点问题整治、银保监会风险排查、扫黑除恶斗争、反洗钱风险排查及存在问题整改等工作。查处销售人员销售误导 5 起，涉及销售人员及主管 9 人，处罚金额共计 14140 元。全年

共开展各类反洗钱宣传9次，受众人数7741人，发放宣传资料7350份；开展反洗钱培训7次，受训313人。

**【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2023年落实上级公司消费扶贫任务1.68万元。为卓尼县脱贫群众提供“防返贫”保险保障服务，共计赔付人数181人，赔付金额94.88万元；为迭部县1235名群众提供总保额8000万元的“防返贫”保险保障服务。为全州1230位城镇低收入妇女捐赠“两癌”保险保障。

**【荣誉奖励】**2023年中国人寿甘南分公司合作市营销服务部被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授予“高质量发展优秀县支公司”；银保部邱正红被授予“中国人寿全省系统银保渠道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团体业务部梁文强、营销发展部朱军被授予“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全省系统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卓尼县支公司王春光、营销发展部朱军被授予“中国人寿全省系统个险渠道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综合部辛红霞被授予“中国人寿全省系统财会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运营服务部金惠霞被授予“中国人寿全省系统优质服务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玉庆）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甘南分行

**【贷款】**2023年与粮食部门协商

沟通，发放贷款支持全州3户企业储备粮增储，累计完成“十四五”期间增储任务，完成率17.97%。参与全州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2次，组织系统内部库存核查2次，赴全州开展库存现场检查。完成储备粮油展期、发放轮换贷款，确保到期储备粮按期完成轮换。年内，支持合作市100MW牧光互补发电项目、舟曲县“一江两河”河道生态治理及综合开发利用项目，累计投放贷款1.81亿元。围绕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城乡产业协同发展等重点领域，先后申报审批发放路桥、科创、合作文旅公司综合服务中心及中藏医院等项目建设，累计投放贷款2.48亿元。结合全省重大项目清单、水利重大项目清单、甘南州重大项目清单，逐县市开展项目营销对接，设计融资方案，优化担保措施，营销储备玛曲齐采公路、临潭产业园、临潭供水、合作市智慧停车等项目，拟融资5.46亿元。全年累计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执行低利率，并对有扶贫成效的特色产业的企业，贷款给予80BP的首年优惠。先后向甘肃华羚、玛曲昌翔、甘南倍益特、卓尼美石菇源等生物科技特色产业公司，发放产业类贷款0.86亿元。坚持让利于农、让利于企，减免所有客户办贷手续费及结算服务费。深化与中国电建甘肃公司、省建投、科创通达、甘肃路桥、西安文旅等央企、

省内外重点企业合作，扩大优质客户群。转变营销思路，参与银团贷款，与农行甘南分行开展合作，集中攻坚 G1816 合赛公路项目。

**【经营目标】**2023 年各项存款余额 33708 万元，较年初减少 15338 万元，下降 31.27%。各项贷款余额 325040 万元，较年初下降 6173 万元，降幅 1.86%。不良贷款余额 51.36 万元，不良贷款率 0.02%。

**【信贷管理】**2023 年利用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综合报表平台以及征信系统有关信息，关注中长期贷款、重点客户和重大事项，监测分析信贷运行情况，坚持非现场监测与现场检查有机结合，突出现场检查纠错和指导作用，对省分行下发的风险预警提示，制定上报风险化解措施和应对方案。累计召开贷后例会 12 次，上报旬报 21 期、简报 7 期，参加贷后管理视频培训和测试 7 期，提升贷后管理工作质效。降低贷款承诺对资本的无效占用，完成有条件可撤销贷款承诺标识修改，加强审核，对后续仍需借款的企业进行督促，推进剩余贷款有序发放。对涉及应纳未纳贷款制定化解方案。开展评级授信，规范贷款审查审议。对辖内客户模型评级户授信，进行严格审查，严把贷款审查审议关，提高办贷质量和效率。

**【风险防控】**2023 年完善风险报

告体系建设，转变风险管控方式，召开风控会，审议全行风险管理情况、内控评价、内部评级工作、贷款形态调整等事项。针对政府类贷款屡次出现欠本欠息的情况，层层签订《贷款风险管控责任书》，累计清收拖欠贷款本金 4393 万元、利息 1268 万元，严控新增不良贷款。加强与合作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执行局等有关部门沟通对接，加大现金清收力度，累计现金清收 95.59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下降到 53.16 万元，下降 64.26%。根据企业经营状况及第二还款来源等因素，对贷款风险分类情况进行检查，核对贷款风险分类模块基础信息录入，补录的客户和债项信息，落实信贷资产管理以及贷款风险分类管理标准。执行信贷管理制度，开展贷款担保风险排查，并按月进行监测。督促责任人在规定时间内做好抵押资产评估和登记手续，完成押品存量数据整合、复评验证、押品预警监控信号的处理及在 ACMS 系统进行押品的失效操作。

**【信息科技】**2023 年实时监控各类设备运行，完成互联网端口上收，实物资产管理系统上线，安装办公电脑保密检查系统，开展涉密信息排查清理、软件正版化自查、弱口令专项整治、终端防病毒系统升级、远程查杀及漏洞修复等工作。

**【内部管理】**2023 年开展保密管理自查，签订《保密管理责任书》《在岗人员保密承诺书》，完成档案智能化改造及县支行档案上收，执行印章管理办法，控制使用各类印章。签订安全保卫、维护稳定、消防安全责任书，定期对中心机房、营业场所、安防监控室、车辆安全、职工食堂等进行检查。开展消防培训及防范酒驾、醉驾、危险驾驶培训，灭火逃生演练、电梯安全演练及防暴应急演练，举办防震减灾培训，第八轮银行业安全评估被评为“优秀”单位，全年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和不稳定事件。落实“基层减负”工作要求，精文减会，审核处理各类发文 88 份，较上年度较少 72 篇，下降 45%。全年累计上报每日情况 195 期，向各类媒体报送刊发宣传稿件 23 篇。审核公务用车各项费用、油耗、维保。

（李 立）

## 中国工商银行甘南分行

**【存款】**2023 年全部存款余额 694699 万元，较年初增加 36384 万元。

**【贷款】**2023 年各项贷款余额 460340 万元，比年初增加 51770 万元。各项贷款不良余额 1889.56 万元，各项贷款不良率 0.41%。

**【经营效益】**2023 年实现营业收

入 20336 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 13821 万元，实现净利润 6673 万元。

**【内控案防】**2023 年开展内控合规“价值服务年”主题活动、“规章制度学习落实年”主题活动、“抓排查抓典型 抓考核 明红线 守底线”系列活动。全年组织召开 11 次责任认定委员会会议，4 次违规问责工作委员会会议，对 5 起其他风险事件进行责任认定，对 3 起信用卡套现、1 起出借银行账户、1 起其他违规事项进行审理。

**【信贷管控】**2023 年末全行各项不良贷款余额 1889.56 万元，不良率 0.41%，全年共清收转化不良贷款 1130 万元。贯彻执行不良贷款“应诉尽诉”的管理要求，对所有不良贷款向法院提起诉讼，加快司法诉讼进程，对有效资产及时首封，做到以诉促收、以诉促谈，化解不良贷款。

**【运营管理】**2023 年，在做好防风险、保障全行运营安全的基础上，坚持效益优先、转型升级，推进网点竞争力提升。立足实际，分析短板，对网点业务运营关键环节进行重点关注和督导帮扶，推动基层网点运营风险管理水平的改进和提升。按照《营业网点运营主管管理办法》抓好运营队伍建设及履职，建立运营主管人才库，动态调整选拔业务优、工作责任心强、具备任职资格、业务素质好、风险意识高的人员到

现场管理岗位。全行 10 个网点配备专职运营主管 10 人、兼职履行现场管理职责网点负责人 10 人，运营资质持证率 100%。

**【安全生产管理】**2023 年坚持日常检查与节假日、双休日重点检查相结合，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重点关注运钞交接、自助银行加钞、金库日常安全管理、营业网点保安履职、设备间和加钞间消防安全管理，以及自助银行夜间安全运行等环节。开展消防隐患专项整治活动，进行消防安全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利用网点电子显示屏发布提示标语，配合司法机关打击和防范新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实现全年无内外部事故无重大安全事件，全行持续稳定安全运营。第八轮安全评估工作考核优秀，同业排名第一。

**【员工工作】**2023 年为员工累计发放特困金 10.5 万元，惠及 16 人次。累计前往员工家中、医院等开展“五必访”慰问 39 人次，累计金额 4.8 万元。慰问老党员 19 人次，金额 1.9 万元。为考上大学的员工子女发放“升学鼓励金”。

（虎金辉）

## 中国农业银行甘南分行

**【存款】**2023 年 12 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134.50 亿元，较年初净增 4 亿

元，全州金融机构存量占比 28.96%、增量占比 13.35%，分别居第 2 位和第 4 位。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69.35 亿元，较年初下降 2.84 亿元；个人存款余额 65.15 亿元，较年初净增 6.83 亿元。日均核心存款 127.76 亿元，较年初下降 0.96 亿元，其中对公日均核心存款余额 64.20 亿元，较年初下降 9.27 亿元；个人日均核心存款余额 63.56 亿元，较年初增长 8.31 亿元。

**【贷款】**2023 年 12 月末各项贷款余额 7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6.43 亿元，全州金融机构存量占比 31.36%、增量占比 78.15%，分别居第 2 位和第 1 位。其中公司类贷款余额 40.18 亿元，较年初净增 10.82 亿元；个人贷款余额 28.60 亿元，较年初增加 5.32 亿元。全行累放农户贷款 1.05 万户 10.71 亿元，较同期多放 1.38 亿元。全年净增监管口径普惠金融贷款 17103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101%。

**【乡村产业贷款】**2023 年围绕“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富民产业，全力支持县域“土特产”资源开发，推动产业链延伸拓展。全年投放乡村产业贷款 30393 万元，增速 20%，余额 184364 万元。围绕州委州政府“推动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意见，打造“智慧畜牧贷”，全年投放 1451 万元，余额 1501 万元；累计投放“藏牛养殖贷”贷款 4225 户

4.62亿元，投放额居全州第一。支持农产品仓储物流设施建设的家庭农场、到户光伏发电农户，做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金融服务工作。全年累计投放家庭农场贷款1288户15713万元，发放生态搬迁户贷款68户560万元。推进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贷款投放，全年累计投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1101户5331万元，累计投放“富民贷”1944户2.71亿元。全年累计投放“惠农e贷”10408户10.54亿元，其中面向牛羊养殖领域投放5.79亿元、面向中（藏）药材领域投放3.3亿元。

**【服务实体经济】**2023年支持合赛高速、西成铁路、卓合高速等重点项目建设，至12月末累计投放基础设施贷款12.78亿元。参与牧光互补、光伏基地建设项目，全年向投放新能源贷款1.32亿元。围绕“双碳”战略目标，投放绿色信贷1.87亿元，余额11.31亿元。推广线上e贷产品，满足辖内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的信贷需求。全年净增监管口径普惠贷款1.71亿元。全年累计发放农家乐、民宿、酒店餐饮类经营贷款9044万元。加大对居民消费信贷的支持力度，推广“新市民消费贷”，全年累计投放消费贷款5.93亿元。

**【基础管理】**2023年紧盯不良贷款处置、大额信贷、涉诉案件、员工行为等领域，对责任人给予行规处理。制

订《甘南分行2023年深入推进案件防控工作方案》，落实相关业务条线工作职责。开展“2023年推进案件防控”和“合规教育年”活动，核查上级下发的员工经商办企业，专项分期资金流入违规领域，信贷资金流入房地产、资本市场，贷款资金受托支付后回流借款人，员工与信贷客户资金往来，违规收取惠农卡工本费，唯一账户收取年费等。年内，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整治工作，对全行员工的个人行为事项、员工家庭信息及本人征信报告进行审查、审核，建立员工行为监测台账和员工行为档案。

（庞亮）

## 中国建设银行甘南分行

**【存款】**2023年全行一般性存款日均余额12.19亿元，较年初新增2.08亿元，增幅20.57%。其中对公存款日均余额5.02亿元，较年初新增0.79亿元，增幅18.68%；个人存款日均余额7.17亿元，较年初新增1.29亿元，增幅21.94%。

**【贷款】**2023年全行全口径贷款余额9.23亿元，较年初新增1.72亿元，增幅23.05%。其中对公贷款7.03亿元，新增0.98亿元，增幅16.27%；个人贷款1.41亿元，新增0.77亿元，增幅

120.31%；信用卡 0.79 亿元。

**【经营效益】**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 3949 万元，同比增加 349 万元。拨备前利润 2065 万元，同比增长 308 万元，增幅 17.52%。

**【资产质量】**2023 年全行不良贷款余额 703 万元，不良率 0.76%；逾期贷款余额 876 万元，逾期率 0.95%。

**【业务发展】**2023 年全行日均存款余额系统内占比提升 0.03%，同业内余额和新增分别提升 0.8% 和 15%。个人贷款新增 0.5 亿元，消费贷款新增同业占比提升 7 个百分点以上。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2.13 亿元，较年初新增 0.51 亿元，新增市场占比 22.84%，同业市场排名第二。涉农贷款余额 1.27 亿元，新增 0.33 亿元，增幅 35.40%，农户生产经营贷款余额 0.18 亿元，新增 1362 万元。金融科技与业务融合增效，商户收单交易额 10.97 亿元，首次突破 10 亿元，增幅 23.03%。专项债承接 16282.9 万元，新拓专项债资金承接账户 27 户。零售全量资金呈现多元增长，国债销售突破 371 万元，增幅 35.81%；保险销售 218 万元，增速 44.83%；贵金属销售 12056 克。累计为重点客户办理 12 笔保函业务，合计 14685 万元，创造中间业务收入近 14 万元。首次办理人民币外汇期权业务，丰富国际业务产品种类。为辖内重点黄

金企业办理 260 千克黄金租借业务，折合人民币 12000 万元。

**【风险内控】**2023 年共处置不良资产 1517.37 万元，其中现金回收 292.02 万元、核销 911.40 万元、证券化 313.95 万元。加强合规管理，推进基层合规“两化”工作，加大案件风险防控工作力度，开展不法贷款中介和“啄木鸟”系列专项治理活动，按季持续推进内控合规形势分析会议机制。提升全行营业网点的服务水平，制定《甘南分行营业网点服务管理质效考评方案（2023 年暂行版）》，按季实行考核，12 月末系统服务满意度评价 99.9%。

**【信息科技】**2023 年推进常态化数字化经营，确立以手机银行、“建行生活”App、“双子星”企业级平台为核心、多渠道布局、企业级优先、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建行生态场景体系。手机银行月均月活用户 1.75 万户，增速 19.66%。“建行生活”新拓展客户 1522 户，“生活月活”用户 654 户，“生活”上架商户收单金额 2180 万元。

**【其他业务】**2023 年向舟曲县插岗乡塘沽村捐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资金 18 万元，用于丛岭藏鸡养殖。同时坚持“成长计划”长期公益项目，为合作市初级中学 15 名学生发放助学金 4.5 万元。组建青年志愿服务队，赴学校、军警部队、寺院及社区开展

金融知识宣讲 10 余次。

（孟晨臻）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南分行

**【存款】**2023 年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25.87 亿元，年增 4.33 亿元，增幅 20.1%。

**【贷款】**2023 年末各项贷款结余 7.17 亿元，年增 1.07 亿元，增幅 17.47%。

**【产业扶持贷款】**2023 年协调省分行筹措帮扶资金 26 万元支持玛日村、吉扎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依托牦牛产业升级、旅游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向辖内乡镇加大乡藏羊、牦牛、旅游等行业贷款投放力度，累计建成“信用村”147 个，发放牦牛产业贷款 24369 万元、涉农贷款 29047 万元、普惠型小微贷款 29273 万元。

**【服务实体经济】**2023 年先后跟进 S10 凤合高速、G1816 乌玛高速，对接中电建、华润、中海油、大唐、东方电气甘南风电项目，助力黄河生态保护相关项目、合作水利建设项目、垃圾焚烧建设项目，全年投放项目贷款 0.5 亿元。对接华羚、燎原等企业“三化”改造项目，走访辖内旅游标杆村、牦牛养殖等产业项目。全年发放“产业链”贷款 16993 万元。开办“税贷通”、小微

易贷等免担保免抵押产品，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等问题。全年发放小额贷款 28555 万元，较年初增长 5911 万元。主动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根据国家房贷利率政策，及时下调利率定价水平，采用 LPR 基础定价，住房贷款执行利率下降 75 个 BP。

**【消费者权益保护】**2023 年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普及金融知识 守住‘钱袋子’、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宣传月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等，在合作市及各县域广场、农牧区，通过现场发放宣传折页、讲解金融知识等形式向广大消费者集中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个人信息保护法、个人征信、反洗钱、防范非法集资、用卡安全等各类金融知识。全年累计发放宣传折页 7400 余份，普及公众 1 万余人，制作线上宣传材料 3 篇，点击量近 1200 次，参与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国家安全教育”答题 116 人次。

（樊文龙）

## 甘肃银行甘南分行

**【存款】**2023 年末一般性存款时点余额 34.59 亿元，其中对公存款时点余额 9.73 亿元、储蓄存款时点余额 24.86 亿元。

**【贷款】**2023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18.28 亿元，其中公司贷款余额 11.87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35 亿元、个人贷款余额 3.05 亿元。

**【产品创新】**2023 年建立“一县一策”“一行一品”特色化经营模式，推出“小微 e 贷”“陇盈快贷”“九色商易贷”等特色贷款产品，推广“政采贷”业务，满足有政府采购合同企业的融资需求。发行“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系列卡。

（买哲军）

## 商贸流通

### 商业贸易

**【内需消费】**2023年全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完成50.71亿元，同比增长8.5%。第三产业增加值累计完成184.11亿元，增速达到5%。参加第十五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举办2023年“田间行甘味产销季”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组织州内50余家本土电商企业举办“2023网上年货节”促消费活动，共计销售农畜特产品2520余万元。组织开展“乐享消费·品味甘南”甘南州牦牛藏羊美食烹饪大赛，共遴选组织54家州内外知名餐饮企业代表参加，现场展示甘南农畜特产品、预包装产品及特色食材500余种，以家宴形式展示的有300余道菜品，有25家餐饮业选派大厨现场烹制93道菜品参加个人评选活动，评选出“团体特金奖”“团体金奖”“名菜”“名店”等奖项。举办甘南州民族特色美食交流展示活动，共有24家餐饮企业参加名宴、名菜、藏餐展示展销，41家餐饮经营

单位参加民族特色风味小吃展示展销，8家农特产品企业参加展示展销。组织开展“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活动，围绕20多条精品旅游路线、342家特色餐饮门店、360道代表性藏餐菜肴，将甘南州所有景区景点和地道藏餐结合起来，推动文旅消费。活动累计领取消费券29.8万笔，核销10.2万笔，领取金额674.24万元，核销金额200万元，拉动消费1258.92万元，拉动消费价值比达到500%。各县市分别开展年货节、促消费、展示展销等各类活动110余次，拉动消费近亿元。

**【东西协作】**2023年举办消费帮扶活动15场（次）。组织全州企业参加东西部协作助力乡村振兴津甘消费帮扶对接活动、甘南州东西部协作农产品推介暨产销对接活动，签约金额6760万元。全年全州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农畜特产品交易额2.45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目标的123%，较上年同期增长24%，超额完成目标任务14个百分点。

**【外贸发展】**2023年全州实现外

贸进出口总值 6208 万元，同比增长 42.44%，全省增速排名第四。争取到外贸企业转型升级以及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100 万元，重点用于品牌开发、国际竞争综合能力提升等建设。第二批“甘肃省境外就业培训基地”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正式挂牌。邀请甘肃驻马来西亚商务代表处首席代表、德国甘肃商会会长、泰国驻西安总领事馆及泰中西北商会一行到甘南州进行商务考察对接，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参加第三届中国国际消费博览会、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暨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23 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等节会展会。组织安多、华羚、昌翔等 8 家“甘味”农产品品牌企业赴山东、福建等地参加农特产品展销活动。兰洽会期间，甘肃友晟达进出口有限公司与阿曼大有限公司（香港）、印度尼西亚卡图普拉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框架协议，协议总金额 7000 万元。在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组织甘肃华羚乳品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签订进口订单 1095 万元。赴外贸企业调研指导工作，详细了解企业经营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完成外贸进出口既定目标任务。

**【项目建设】**2023 年实施的项目有县域商业建设、农产品产地市场、便民农贸市场提升改造、中央厨房建

设、东西协作促消费等 16 个，资金合计 1682 万元。为卓尼县、迭部县争取到 2023 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资金近 1000 万元，向省商务厅上报当年商务项目 10 个。9 月舟曲县被评为“全省县域商业建设示范县”。

**【安全生产】**2023 年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度和工作机制，与各县市、各科室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先后多次赴各县市督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修订完善《甘南州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和消防事故应急预案》。开展成品油市场集中专项督查整治和消防安全灭火演练。对全州各类市场、商场超市及宾馆、饭店等场所开展多轮安全生产检查指导，对存在安全生产隐患的经营场所现场提出整改意见，并作出限期整改要求，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商贸企业同企业负责人约谈、分阶段整改、定期跟踪整改结果，采取向消防部门及时反映情况等方式对部分企业进行重点督办。对全州餐饮行业燃气安全开展专项整治，全州商务部门入户检查 1133 家，排查率 100%，排查隐患数 236 个，完成整改 236 个，整改率为 100%。组织开展商务领域禁止、限制销售和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的宣传教育。同州公安局、州市场监管局成立督查组深入县市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

治理联合督查。

（扎西道杰）

## 粮食和物资储备

**【粮食储备】**2023年度全州完成各级储备粮6780吨轮换任务，其中省级储备粮轮换3280吨、县级储备粮轮换3500吨。完成“十四五”期间州、县级新增储备粮计划2100吨，其中州公司完成增储任务600吨、夏河县完成增储任务1000吨、玛曲县完成500吨增储任务，州级完成率100%、县级完成率12.1%。舟曲县粮油物资库及转运物流建设项目（二期）：总投资2000万元，7月5日完成招投标，8月5日开工建设。

**【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2023年对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并监督施工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将各粮库的模拟型测温电缆升级成数字型测温电缆，并将测温数据上传至省平台。完成项目财务审计，4月份完成项目终验工作。州公司、合作市、夏河县、临潭县、卓尼县、玛曲县、碌曲县已与省局对接完成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舟曲和迭部正在与省局协调对接。按照国家和省局应急保障要求，州政府辖区内常住人口每三万人一个应急供应网点及每

个乡镇所在地一个应急供应网点标准，全州粮食应急保障企业有140家，其中供应网点106家、加工企业8家、储运企业10家、配送中心8家、应急保障中心8家。要求具备应急供应网点总数99个，全州实际应急供应网点总数106个，超额完成任务。

**【物资管理】**2023年接收省应急厅代储棉帐篷、棉被、折叠床等救灾物资2800件，州级采购棉帐篷、防潮垫1700件。为夏河县麻当乡调运12平方米棉帐篷、棉被、折叠床等物资680件，完成州级救灾物资的储备和调运工作。对储备库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实地排查，对存在的消防设施不足、设施老化损坏、围墙地基裂缝等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做好救灾物资和重要消费品统计上报工作，审核州、县市救灾物资及重要消费品储备数量、品种、价值等情况，汇总上报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确保全州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充足，调运及时到位。赴夏河安多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实地查看、查阅资料、听取汇报等方式，对储备肉的数量、质量、管理制度、组织投放、专垛储存、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及账账、账实是否一致等进行检查，确保储备肉数量真实、质量合格和储存安全，保障居民基本生活需要。

**【监督检查】**2023年根据《甘南

州直属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对州昌威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年度考核，并反馈 3 个存在问题，已整改完成。制定《强监管严执法重处罚行动年实施方案》，加强与市场监管局等其他部门的协同联系，在重大节假日期间对个体粮店、超市、放心粮店和城乡接合部粮店等进行联合检查，打击粮食经营中扰乱市场秩序、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等行为，规范粮食经营市场。对舟曲县 2000 吨县级轮换粮竞价销售、州公司 1900 吨州级轮换粮竞价销售及 600 吨新增储备粮、合作市永盛达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1407 吨省级轮换粮竞价销售、碌曲县碌储粮油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1873 吨省级轮换粮竞价销售进行监管督查。全州政策性粮食竞价销售出库程序规范，账实相符，无违规行为。对玛曲县、舟曲县、夏河县 2022 年度 8033 吨省级轮换粮进行验收；对州公司、合作市、夏河县 3900 吨州、县级轮换粮进行验收；对州公司、玛曲县、夏河县已完成“十四五”增储任务 2100 吨新增储备粮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均符合储粮承储标准。5 月上旬对全州 9 个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 15 个库点 73 个货位进行实地库存检查，对检查发现的 21 条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已全部整改完成。所有企业均账实、账账相符，单仓实物性质、质量、

存储品质与保管卡片一致。配合省局检查组完成对州昌威粮油有限责任公司、玛曲县德综粮油仓储有限责任公司、碌曲县碌储粮油仓储有限责任公司的交叉检查工作，并对 3 家企业进行扦样 40 份送至兰州国家粮食质量检测站，此次交叉检查共发现问题 43 条，已整改问题 42 条。

**【安全生产】**2023 年印发《甘南州粮食和储备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甘南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任务分解方案》，加大安全生产指标考核，严格奖惩，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加强安全生产的隐患排查工作，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安全草原行”等宣传活动，确保粮食安全生产无事故。制定《甘南州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甘南州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

《甘南州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 2023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草原行”实施方案》，开展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现场反馈意见并提出关于安全隐患整改意见并责令限期整改。10 月 16 日，联合州农业农村局、州教育局、州科技局、州妇联等部门开展世界粮食日及粮食安全宣传活动。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2023年州粮食质量监测站专业技术人员对州公司2500吨州级轮换粮进行入库监督检验，抽检新轮入小麦样品15个，均符合国家标准规定要求。完成当年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原粮共35份，其中青稞送省所检验11份、自检10份；小麦送省所检验3份、自检6份；油菜籽送省所检验5份。放心粮店成品粮油共42份，其中大米送省所检验5份，自检9份；小麦粉送省所检验5份，自检9份；菜籽油送省所检验5份，自检9份。检验样品均合格。

**【业务培训】**2023年组织迭部县、碌曲县检验人员在州质监站开展为期两天的专业技能培训，对原粮质量指标、储存品质指标等检验项目进行岗位实操培训。选派3名业务骨干赴省粮油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为期18天的学习培训。

（张莉）

## 公共资源管理

**【项目交易】**2023年共完成交易项目4732个，同比上年增长24%；成交金额154.06亿元，同比上年增长4%；节约财政资金11.91亿元。全年上交州财政国库非税收入580万元。

**【平台建设】**2023年全州公共资

源交易系统推进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和数字化转型，创新运用区块链技术研发网上开评标系统，基本实现进场项目“招、投、开、评、定”全过程交易环节电子化，网上开标项目率达到100%。全面推行电子合同在线签署、中标通知书在线下载、电子档案在线存储、交易见证书在线发放等多项系统优化功能。按照“互联网+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模式构建，通过信息共享，点对点在线为市场主体提供线上金融保险服务。全州累计开具电子保函2304笔，替代投标保证金2.99亿元，电子保函应用率排名在全省前列。

**【优化营商环境】**2023年精确计算法定交易时限内的最短开标时间，工程类项目交易周期由原来的35.6天压缩至21.6天，政府采购类项目交易周期保持在23天，交易周期在全省排名前列。结合全流程电子化，运用“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模式，降低企业交易成本。制定《甘南州州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事项清单》，共梳理11类各项服务事项。对重大项目、民生项目、应急项目最大限度简化手续，加快办理速度。全面取消政府采购类项目进场资料备案环节，工程类招标项目进场资料由原来的11项简化为2项。完成省列重点项目72个子项目的开评标工作，交易金额6.37

亿元；完成 24 个州列重点项目的开评标工作，交易金额 38.61 亿元。建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机制，对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原则上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至少 30 日发布招标计划，提高招投标活动透明度。严格执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全面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共发布 18 个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

**【推进智慧交易】**2023 年按照《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围绕统一制度规则、统一技术标准、统一数据规范、统一服务模式、统一监管方式的运行规范体系建设任务，对涉及全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重点工作任务从 3 个方面、12 项具体建设内容归类梳理，实现全州公共资源“一门进入、一网交易”“掌上办理”。完成全省评标专家库（甘南专家）筛选入库工作，开展 13 个远程异地评标评审项目工作。

**【完善监管体系】**2023 年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在交易信息防伪溯源监管、市场主体信息核实、大数据分析预警等方面，按照事前预警、事中管控、事后评估的要求，对交易全过程实行“智慧监管”。制定“现场工作守则”，采用“一标一评”方式，对评标专家和代理机构履职

情况进行日常考核，全面维护公平交易秩序。

（南元筱）

## 供销合作

**【经营效益】**2023 年甘南州供销系统资产总额 18968 万元，负债总额 8846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完成商品销售 68533 万元，实现利润 271.83 万元，资本保值增值率 149%。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完成 8360 万元，农副畜产品销售完成 27645 万元，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完成 745 万元，电子商务销售完成 3196 万元。

**【综合改革】**2023 年甘南州供销系统落实中央、省委和州委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策部署和重点任务，制定《甘南州供销合作社全面推进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等 12 个改革发展方面的实施方案和办法。完善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建设。2 月 26 日召开甘南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碌曲县双岔镇、玛曲县欧拉镇等 4 个基层供销合作社建立“三会”制度，州县市供销合作社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加强对社有资产的监督管理，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完成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工

作，全系统资产核资评估 1.9 亿元。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2023 年甘南州供销系统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全覆盖，开展有机肥质量检测监督和宣传推广，加强厂商对接，有机肥调供实行统购分销、连锁配送、网上预约、送肥到村到田、零利润供应，落实各级政府对农民群众有机肥价格实行 50% 的补贴政策，设立农资配送点 70 多个，基本覆盖农业乡镇和行政村。全年全州供销系统共调运商品有机肥 66630 吨，销售农膜 162 吨、中小农具 1.1 万余件，各类农资销售 8360 万元，占各县市农资市场比例 80% 以上。

**【基层流通服务网络建设】**2023 年制定出台《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建设实施方案》《基层组织建设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基层组织加盟办法》《基层组织加盟协议》，规范资金使用管理，确保社有资产不流失。通过开放办社、入股加盟、升级改造等形式，新建乡镇基层社 10 个，改造提升乡镇基层社 8 个，新建村级综合服务社 42 个，新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 16 个。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社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州县市供销合作社社有企业 22 家，实现营业收入 38755.2 万元。

**【农副畜产品营销网络建设】**2023 年州供销合作社完成甘南供销农畜产品营销中心的改造提升，建成舟曲、卓尼、

迭部、临潭冶力关 4 个农特产品营销展示中心和京东甘南特产馆、苏宁易购中华特色甘南馆、供销“832”平台等线上销售平台，建立健全线上线下营销网络。注册成立甘南雅卓农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推进牦牛藏羊等农特产品进出口业务，组织企业参与国内外各种节会、展会，甘南州供销系统农畜产品销售额 27645 万元。

**【农业社会化服务】**2023 年甘南州供销系统参与农业社会化服务，开展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为农服务。全州供销系统土地托管面积 1839.2 公顷。卓尼县供销合作社通过国有扶贫产业开发公司发展设施农业，建成高原夏菜种植基地面积 146.67 公顷，建成木耳种植大棚面积 66.67 公顷。迭部县供销合作社通过卡坝基层供销合作社与道吉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融合发展，引导农牧民种植珍珠马铃薯 80 公顷。碌曲县供销合作社通过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联建养殖牦牛，托管草场面积 66.67 公顷。州禾壹供销农特产品公司通过向安多、昌翔公司以订单式委托加工 3 至 4 岁高端牦牛肉品和藏羊肉产品，带动国有牧场、专业合作社牦牛、藏羊的出栏，提升产品价值。

**【州委供销领域专项巡察】**2023 年甘南州供销系统开展州委供销领域专项巡察问题整改工作，社党组先后 7 次



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任务，制定整改方案、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巡察组反馈的25条问题整改完成24条，完成整改率96%。

（方长平）

## 经济合作

**【项目签约】**2023年全州实施招商引资续建和新签项目54个，到位资金52.42亿元，同比增长189.29%，全省排名第一。新签约项目46个，总投资215.85亿元，其中新签约入库项目38个，总投资142.67亿元，净增长113.66亿元，签约额增速392.5%，全省排名第一。

**【参展推介】**2023年组织30家企业参加兰洽会，展出产品300余种。举行招商引资推介暨集中签约仪式，涉及产业发展、市政建设、基础设施等行业项目22个，总投资42.11亿元。

**【对口支援】**2023年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举办“感恩支援·回馈津门”甘南特产交流与合作年货会暨项目推介会。津甘两地8家企业签署合作协议。

**【走出去请进来】**2023年赴湖南参加甘肃省招商引资推介大会，考察湖南省医药有限公司、湖南省食用油控制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

公司、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等并签约项目。赴深圳开展小分队招商，与中建深圳设计院、中海地产、中海物业和深圳正威集团等“三强”企业对接洽谈，在企地资源禀赋融合发展、实现产业延链补链强链集聚和市场化创新方面达成合作共识和投资意向。召开全州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暨招商引资推进会、民营企业座谈会、民营经济人士以商招商座谈会，联合民建甘肃省委在兰州召开民建甘肃省委界别委员民营企业座谈会暨甘南招商引资推介会。引进上市公司及行业领军头部企业10家。

**【清单机制】**2023年围绕文化旅游、现代农牧、黄金、新能源、中（藏）药、数据信息、有机肥、青稞酒、山野珍品九条重点产业链条，制定《投资机会清单》拟招商引资项目110多个，每季度动态更新。推进“管行业就要管招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工作机制，调整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压实州、县市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双组长”主体责任，实行月通报、季调度、年表彰运行机制，以“清单式”工作模式，明确路线图、进度表，提高效能。

**【职能服务】**2023年规范签约社会投资项目合同（协议）文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调整修订审核，解决项目管理混乱、人员流动后项目档案

断档的问题。编印《甘南州招商引资推介宣传读本》《甘南州投资指南》《甘南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汇编》，制定《甘南州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甘南藏族自治州支持招商引资项目若干措施》，修改完善宣传片《世界的甘南》和招商引资宣传推介PPT。在深圳授牌落地“甘南招商粤港澳大湾区（珠三角）区域总部”，设立京津冀、长三角、成渝和中南地区招商区域总部，对接招商资源、提供招商线索、参与项目洽谈。对签约项目实行“一企一专班、一企一方案”，对后续落地建设进行一对一服务。

（甘天枝）

## 烟草专卖

**【经济效益】**2023年销售卷烟22723.9箱，同比增加23.58箱，增长0.1%，卷烟单箱批发销售额31542.41元，同比增加1474.62元，增长4.9%；实现利税1.34亿元。

**【终端建设】**2023年按照《零售终端建设与管理规范》《甘肃省烟草公司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司关于印发“5+1”整街推进、全面提升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按照先核心客户再重点客户后普通客户的顺序，实现“‘5+1’整街推进、全面提升”既定的阶段建设目标。截至年底，已覆盖核心客户1457户、

重点客户786户，核心客户覆盖率达到100%；现代终端建成1013户，占有效客户总数的25.87%。加盟终端建成128户，占有效客户总数的3.26%，其中城网加盟终端80户占比2.04%、农网加盟终端48户占比1.22%，顺利完成加盟终端占比达到3.2%的年度目标。全州已建成吸烟点484个、吸烟室（亭）16个，城市文明吸烟环境建设密度达到6.18个/平方千米，文明吸烟场所知晓率达到85%以上，顺利完成建设密度5个/平方千米的年度目标。

**【卷烟打假】**2023年共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办9起，起诉21人、取保候审2人、判刑10人。夏河县局“3·01非法经营案”达到国家局二级案件标准，舟曲县局“3·16非法经营案”达到国家局三级案件标准。合作市局“8·29非法经营案”为甘南首起涉嫌销售非法生产电子烟产品违法案件，被省公安厅、省局列为省厅级督办案件。2021年由州局侦办的“12·01李某非法经营案”先后列为省厅级、部级督办案件，取保候审1人、判刑10人、涉案金额1.3亿元，获得公安部和国家局贺信表彰，得到国家局和省局领导逐级批示，并在全国、全省有关会议上作经验交流。该案在年内通过国家烟草专卖局一级案件奖励评审并入选全国打假打私典型案例，受到甘肃省烟草专卖局“红榜”通

报表扬。

**【市场监管】**2023年紧扣卷烟市场管控率稳步提升目标，深化专卖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应用，将日常市场监管与查处大要案件有效结合，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邮政等部门联合执法，先后组织开展元旦春节期间打击涉烟违法犯罪“羚弩1号”专项行动、加强“五一”期间卷烟市场监管行动、开展打击涉烟违法犯罪“铸盾2023”专项行动，市场管控能力持续增强。全州累计查处各类涉烟违法案件465起，查获涉案违法卷烟364.39万支，查获案标值286.15万元。其中，查处假冒卷烟案件98起，查获假冒伪劣卷烟53.2万支，同比增长282.73%；查获假冒伪劣卷烟标值67.71万元，同比增长49.64%。深入推



2023年8月21日，州烟草专卖局组织开展直营店规范经营专项检查

进“双随机”市场检查，落实“APCD”工作法，建立各类市场分析模型325个，运行325户（次），分析问题户779户（次），命中率达到51.97%。开展规范电子烟市场秩序专项检查，及时清理短视频、自媒体等社交平台电子烟销售信息。

（王庆）

## 交通运输 邮政通信

### 交通建设与管理服务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2023年全州实施续建重点项目12个、新建项目10个，累计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23.44亿元（不含省管项目），其中重点项目完成投资12.18亿元，农村公路完成投资3.26亿元。其中卓合高速公路一期工程完成投资72.65亿元，占总投资的66.31%；合作至塞尔龙高速公路控制性工程3个隧道开工，完成投资15.13亿元，占总投资（173.53亿元）的8.72%；大岭山至卓尼公路完成投资26.74亿元，占总投资的100%；合作至和政公路完成投资3.15亿元，占总投资的84%；西宁道至勒秀公路完成投资1.63亿元，占总投资的41.76%；博拉至阿拉三级公路（合作段）完成投资883万元，占总投资的66.6%；古战阿子滩大景区至鹿儿沟旅游公路完成投资1940万元，占总投资的10%；店子至王旗三级公路完成投资5184万元，占总投资的27%；藏巴哇至峡城三级公路完成投资5440万元，占总投资的37.3%；沙木多至木西合三级公路完成投资1.38亿元，占总投资的53%；阿孜试验站至齐哈玛黄河大桥段公路完成投资9200万元，占总投资的65%；麻布索纳至麦西公路完成投资2650万元，占总投资的100%；博拉至阿拉公路（夏河段）完成投资4658万元，占总投资的97%；博拉至阿拉公路（碌曲段）完成投资1921万元，占总投资的57.47%；洮砚桥至新城三级公路完成投资1218万元，占总投资的8%；长川至塔那公路完成投资1172万元，占总投资的26%；齐哈玛黄河大桥至采日玛段公路完成投资1750万元，占总投资的11.6%；河曲马场至曼日玛段公路完成投资1250万元，占总投资的6.5%；坪定至化马公路县城至东山镇段公路完成投资2000万元，占总投资的25%。把自然村（组）硬化路建设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抓手，扎实推进农村公路向“进村入户”延伸，投资5853万元新建成自然村（组）通硬化路24项

96 千米，投资 1799 万元完成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47 项 152 千米，投资 165 万元完成危桥改造 2 座，投资 1952 万元实施养护工程 35 项 328 千米。共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40 项 340 千米，完工率 100%。严格落实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每年一次检测评定周期，完成农村公路自动化检测 3580 千米，路面自动化检测比例达到了 60% 以上。实施农村公路提质升级改造 6 项 72.16 千米，完成 44.74 千米。

**【运输服务保障】**2023 年 7 月，甘南夏河机场由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正式接管，8 月先期开通“夏河—成都（天府）”往返航线，航班平均客座率保持在 70% 左右。加强客货运输市场培育和监管，优化运力结构，强化运力调控，确保煤、油、粮、畜产品等重点物资和城乡居民生产生活必需品的运输流通。公路客运量、客运周转量分别达到 82.5 万人、10456.7 万人千米，同比分别增长 117.2%、119.1%，出租车、公交车客运量分别达到 1565 万人次、725.3 万人次，同比分别增长 43%、26.7%。制定印发《甘南州推进农牧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实施方案》，投入 67.2 万元在全州打造 10 个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点（站）、开通 10 条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线路。邮政业务总量达到 9200 万标准量，同比增长 28.32%，

超额完成州政府确定的 20% 增速指标；快递业务量完成 234.8 万件，同比增长 76.8%。

**【行业管理】**2023 年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和群众异地办事“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地办”，驻政务大厅共办理各类证件业务 20445 件，同比增长 178%。做好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全年共办理人大建议 17 件、政协提案 6 件，办结率为 100%，代表委员满意率达到 95% 以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推进，共查处非法营运车辆 57 辆，处罚金额 16.13 万元；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232 辆，处罚金额 11.34 万元。部署开展道路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共调研走访企业 901 家（次）、发放宣传单 500 余份、发放调查问卷 480 余份，梳理自查执法领域突出问题 41 条、省督查组反馈问题 4 项，已全部完成整改。持续巩固深化信访成果，收到领导信箱投诉 2 起，受理网上信访事项 35 件，已办结 27 件。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各项投诉达到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答复及办结率 100%，办理质量明显提升，信访积案全部化解。

**【安全与应急】**2023 年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以“零容忍”态度防范工程质量隐患，在建项目质量抽检合格率达 95% 以上、质量监督覆盖率

达100%。坚守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紧盯“两客一危”运营车辆等关键环节，全面梳理行业领域4个方面13个风险项，通过建立台账清单，逐项制定措施实行闭环管理。全年交通运输行业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坚持公共交通绿色发展思路，按照州上统筹、州县及企业联动模式，立足夏河县城文化旅游目的地职能定位，投入900余万元购置纯电动新能源公交车10辆、配套建成充电桩5个、改造适老化公交站点4个，方便老年人城市交通出行。突出抓好公路防灾减灾工作，夏河县麻当镇“7·10”“9·07”山洪灾害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由主要领导带队深入一线靠前指挥，统筹协调省、州、县三级及交通企业应急救援力量，全力打通抢险救灾“生命线”，保障抢险救灾工作顺利开展。

（张勇波）

## 公路建设

**【基本情况】**2023年，甘南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负责管养甘南境内2条高速公路共107.07千米，11条国、省道共1175.86千米，管养普通干线公路管养桥梁384座2.93万延米，其中特大桥2座2098.5延米，大桥67座共15973延米，中桥101座6357延米，

小桥214座4884延米，隧道30座共3.11万延米，其中长隧道11座2.04万延米、中隧道10座7463延米、短隧道9座3212延米；高速公路管养桥梁184座4.58万延米，其中特大桥6座7586延米、大桥110座3.48万延米、中桥34座2546延米、小桥34座806延米。隧道54座4.88万延米，其中特长隧道2座1.10万延米、长隧道14座2.07万延米、中隧道16座1.07万延米、短隧道22座6389延米。全局共有养护机械设备230余台（辆）。

**【除雪保畅】**2023年，为做好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工作，甘南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力行非必要不使用融雪剂，以打冰除雪为重点，及时召开防滑保畅专项工作会议，加强冰雪天气巡查力度，做到人员、物资、设备三到位，全力确保除雪保畅工作顺利开展。严格执行领导分段包抓机制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准确报送路况和突发事件信息，确保信息畅通，切实扛起公路除雪保畅责任。持续加强上路巡查，针对影响公路安全的各种隐患，不断加强处治效能，坚决做到随发现、随处置。有效强化依毛梁、分水岭、财宝山等急弯、长大陡坡、临河临崖、高寒阴湿、长大桥隧等易积雪结冰及事故多发等重点路段的防滑保畅工作，确保恶劣雨雪天气期间公路安全畅通。对重点路段尤

其是省际接头，制定专项保畅方案，及时监测天气情况，“以雪为令、雪中路通、雪后路畅”，遇到险情立即抢通。截至年底，新增2辆综合除雪车、4处储料棚，投入应急保畅人员2313人次、机械607台班，撒布融雪剂136吨、防滑料2158立方米，应对了24轮降雪，确保雪后12小时内道路全部安全通畅。

**【日常养护】**2023年，坚持“以路况指标论英雄，以工作实际论成败”的工作导向，坚持预防与养护并重、养护与保护并重，坚持“一路一策、一隐患一方案”，压茬推进日常养护工作。配合省中心完成2023年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G345线甘南境内187千米的监测任务。按照“早发现、早治理”的原则，组织专业化养护队开展预防性养护，完成同步碎石封层“两个集中”工程5项29.1千米、桥梁预防性养护“两个集中”工程2座，路面灌缝14.5万延米，预防性养护实现进度快、质量优、效果好的目标，有效防止了路面病害进一步发展，延长路面使用寿命。截至年底，完成油路修补12.6万平方米、修补路面坑槽1680平方米。严格落实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及时清除标志标牌遮挡物，采取“机械冲+人工刷+机械洗”的方式，对公路沿线标志标牌、波形护栏、警示柱、路肩进行冲刷、清洗、维护，确保

功能正常、清晰可见、整齐美观。同时采用日常整治与源头治理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清扫路面抛洒物及杂物，清理边沟淤积，修剪与清理路肩蒿草。按照“列清单、查病因、治未病”的工作要求，组织技术人员全面细致排查临河路段路基防护、桥涵基础及防排水设施，建立枯水期公路病害处治台账，分阶段处治销号，做到“治未病”于日常养护。

**【桥隧养护】**2023年，制订印发桥隧管养重点工作计划，每月对各养护单位桥隧管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全年共计在154座桥梁、48座隧道开展桥隧养护周活动，创建示范桥梁14座、示范隧道8座。年内，对隧道路面、衬砌、交安设施、养护房屋进行清洁维护，并有针对性地对隧道内供配电、通风、照明、监控、消防设施等机电设施进行维修，共计维修桥梁185座、隧道44座。持续开展桥下空间整治工作，共整治桥下空间55座1.1万余立方米，做到桥上桥下全面养护。

**【项目工程】**2023年，实施公路养护工程共9项，总投资8920万元，已全部竣工验收。年内共计检测养护工程项目使用的沥青16批次、各种路面碎石13次、桥梁钢筋16组。深度融合甘南州“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及生态环境大优化”活动，施工前发布施工公告，在醒目位置设置告知牌，施工中及

时对路面进行洒水降尘，施工结束后及时对建筑、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对全线路域环境进行彻底整治。

**【四新技术应用】**2023年，在桥隧养护中应用star封涂层养护技术、纳米底涂材料，有效抵挡雨水侵蚀，进一步巩固桥面防水性能和桥台的防蚀性能。加强路面铣刨料的循环利用，年内普通干线循环利用率达到89%、高速公路利用率达到99%。采用“就地冷再生技术”“4cm细粒式改性融雪沥青混凝土（相变材料）”“4cm细粒式改性融雪沥青混凝土（盐化物）”等技术，有效节约施工成本，提高项目施工质量。

**【安全生产】**2023年，节前深入一线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节假日期间管养道路安全畅通。6月12日至6月16日，配合甘南州道交委对2023年挂牌事故多发路段治理情况及甘南州道路交通安全状况进行督查检查。年内先后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复工复产第一课”“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防范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安全生产月”“燃气安全专项检查”等7项专项活动。按照全省“十处事故多发路段挂牌督办治理”的要求，对管养段进行安全设施隐患排查，及时下达施工任务，年底已全部处治完成。同时，根据省厅和省中心开展全省

公路安全设施及平面交叉大排查大提升行动的要求，及时组织技术人员对辖区道路安全设施及平面交叉进行拉网式排查，投入资金172万元，完成普通干线排查出的129处、高速公路33处平交道口安全隐患的整治。

**【应急抢险】**2023年，紧盯中心管养的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公路高边坡、临河临崖、长大桥隧、连续长下坡等重点路段和事故多发路段以及自然灾害普查风险点、易遭受洪涝灾害路段、地质灾害多发路段，提前谋划规划，确定“围绕一个中心”“两个重点”“三个巡查”“六个到位”“七种能力”的“12367”工作思路，即围绕夏秋季防汛保畅“一个中心”；突出迭部、舟曲“两个防汛重点”；强化“雨前、雨中、雨后”“三个巡查”；做到组织到位、应急值守到位、信息预警到位、设备物资储备到位、现场处置到位、信息上报及舆论宣传到位“六个到位”；做好提升党建引领、预警研判、迅速反应、防汛保畅、安全发展、信息宣传、风险评估“七种能力”。加强公路重要基础设施的隐患排查整治，完善防汛应急预案。9月7日凌晨，夏河县出现短时强降雨，造成9个行政村34个自然村464户2623人受灾。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机械设备和抢险人员连夜赶赴现场开展抢通作业，通过兵分多路分段抢通、双



向攻坚、重点突破的工作模式，在抢通过程中，各支抢险力量采取先清理堆积、半幅通行，后跟进整修、完善细化的作业方式累计投入抢险人员 300 余人次，调用挖掘机、装载机、自卸车等大型机械设备 100 余台班，清理路面泥石流 2 万余立方米，顺利打通 72 小时救援生命线。

**【乡村振兴】**2023 年，通过深入推进党支部结对共建帮扶、吸纳村民就近务工、烹饪技能培训、20 亩乌龙头试验田种植、文化体育广场建设等多项举措，积极推进惠民政策落地、民生实事落实，增进民生福祉。全年共计消费 30 余万元，在临潭县王旗镇上沟门村、舟曲县立节镇北山村购买蜂蜜、花椒、草莓罐头等农特产品，助力群众增产增收，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的操心事、烦心事。农村公路督导组联合试验检测室对甘南州 8 县市的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进行实地督导帮扶及质量抽检，每月对自然村组路按照不少于 20% 的比例进行抽检。依托督导组技术优势，在督导过程中，根据施工情况及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对项目管理、监理、施工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多次施工安全、施工技术及试验检测方面的培训。7 月 4 日，单位被省交通运输厅授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4 名同

志荣获先进个人嘉奖。

**【表彰奖励】**2023 年玛曲公路段尼玛养管站获得“甘肃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迭部公路段获得第 21 届甘肃省“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女工委员会荣获“甘南州妇女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2 个单位分别被共青团甘南州委授予“五四红旗团支部”“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3 名职工分别获得甘南州优秀共青团干部、青年岗位能手、青年五四奖章荣誉称号；1 名职工获得甘南州第十二届州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1 名职工获得甘南州“平安甘南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3 名职工获得厅系统“青年学习标兵”荣誉称号；7 名职工获得全省公路系统第一届“最美公路人”荣誉称号；1 名职工获得甘肃省巾帼建功标兵荣誉称号；1 个基层单位获得甘肃省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冯晓会）

## 道路运输与安全生产

**【道路运输】**2023 年全州累计完成完成公路客运量 65.38 万人、旅客周转量 8230.68 万人千米，完成公路货运量 102 万吨、货物周转量 10229 万吨千米，道路客运整体呈现平稳趋势，道路货运基本恢复到疫前水平；客运转型成

效明显，各县市充分发挥道路客运“门到门”“点到点”优势，鼓励和规范定制客运发展，办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1件、道路客运班线延续经营32件、客运车辆更新25件，跨省通办384件，定制发放线路牌200张，发放省、市际旅游包车牌120张；推动全州城市公交优先发展战略，购置更新新能源公交6辆，城市公交平稳健康运行；货运发展稳中提质，推动客货邮深度融合，畅通乡村物流“最后一公里”；培训道路运输客货驾驶员和巡游出租车驾驶从业人员6期720人，从业人员达27200人（次）。积极推动落实纾难解困政策，制定纾企解困政策意见，发挥运政机构对接机制，加强与各县市对接，帮助惠达集团甘南分公司、合作市汽车北站、合作市综合枢纽中心落实帮扶资金20万元，帮助企业有效应对困难，道路运输经济“稳增长”成效显著。

**【安全生产】**2023年理顺行业管理服务职责边界，落实行政辅助责任，明确安全监管职责，促进道路运输机构尽快适应从传统行政监管向法治化、信息化、服务型机构的转变。完成春运、“十一”黄金周等重要节点保障任务。组织开展“爱心志愿者”“文明交通”等志愿服务活动，确保煤、粮、油、矿、蔬等重点物资运输通畅。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对照《安全生产专

项整治任务清单》，按照各阶段任务要求，配合交通主管部门做好隐患排查与整治工作，开展行业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和安全教育培训，进一步完善道路运输行业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应急演练，做好突发事件和重点时段道路运输保障工作。全年全行业未发生道路运输责任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庞剑云）

## 甘南夏河机场

**【归建复航】**2023年7月4日，甘南夏河机场完成管理运营权接收工作，完成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民航甘肃安全监督管理局符合性评价及行政执法审查工作，7月29日取得机场使用许可证。8月1日完成甘南机场公司挂牌、复航等任务。

**【安全保障】**2023年针对业务流程改变、设施设备新增、保障标准提升、岗位场景重新适应等衍生风险，建立健全安全机构，制定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召开安全部署专题会议3次；组织安全培训11次，建立制度措施50余项。开展“重大安全隐患整治”行动、安全大检查、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和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排查各类隐患26条，已整改闭环。紧盯机场净空、鸟击

防范、施工建设、反恐防恐、跑道侵入、非法干扰等重点领域风险，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开展各类演练 10 余次。更新完善安全设施设备 3 类，维修各类设施设备 24 余处，申请固定资产投资 3 项。

**【航空主业】**2023 年对接地方政府，专题报告航班恢复相关事宜，结合实际情况，协调地方政府和航司，就甘肃民航发展及开辟“北京⇌夏河⇌拉萨”航线及航网布局战略进行会谈。争取地方补贴，引进并完成昌河飞机工业集团在本场试飞项目，与雪域净土旅游文化有限公司、甘肃红川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甘南州联通分公司等合作，开展“惠享日”专场直播活动，推出“机票+酒+景”等产品，直播观看人次超 85 万。

（王静婧）

## 邮 政

**【行业发展】**2023 年全州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累计完成 1.35 亿元，同比增长 34.62%。全州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538.37 万件，同比增长 8.11%。其中，快递业务量（不包含邮政公司包裹业务）累计完成 268.12 件，同比增长 78.03%，增速位居全省第一。

**【服务能力】**2023 年全州共计邮政快递企业品牌 9 家，共有邮政普遍服务场所 111 处、快递营业网点 55 个、快递末端网点 53 个、州级分拨中心 7 家、县级寄递物流共配送中心 8 个、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 650 个，从业人员 824 人。全州邮政快递企业拥有邮快件运输车辆 73 辆、投递电动三轮车辆 243 辆。累计建成邮政网路条数共计 41 条，农村投递道段 260 条，城市投递路线长度（单程）1136 千米；快递服务网路条数 59 条，快递服务网路长度（单程）7911 千米。全州 650 个建制村直接通邮率达 100%，四个品牌以上快递进村率达到 91.23%。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2023 年全面提升农村地区邮政普遍服务水平，全州建制村打卡率持续保持在 98% 以上，督促舟曲县实现党报党刊当日见报，当日见报率达到 75% 以上，指导协调邮政公司完成夏河拉卜楞、迭部腊子口、扎尕那等 3 处主题邮局建设，农村邮路汽车化水平达到 86% 以上。快递服务农业、制造业能力不断增强，打造牛羊肉、藏香、华羚奶粉、中药材等农特产品寄递项目，累计完成业务量 34.9 万件，带动农业产值 1.07 亿元。打造顺丰+诺乐快递服务制造业寄递项目，累计完成寄递业务量 1.2 万件，带动产值 1111.86 万元。行业市场秩序不断规范，

开展全州乡镇末端网点摸底排查，建立乡镇末端网点登记备案台账，制定印发《甘南州农村快递服务违规收费问题整治方案》，针对设置末端网点未备案、经营范围不规范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约谈企业负责人18人次，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8份。绿色环保工作持续推动，将行业绿色发展与“五无甘南”创建有机结合，以绿色快递党建品牌创建为抓手，严格落实“9218”工程，开展绿色环保工作培训8次，回收复用瓦楞纸箱20.3万个。

**【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2023年联合10部门建立甘南州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协调机制，强化与各县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沟通协调，对接商务、乡村振兴等部门，统筹政策资源，引导邮政企业投入农村物流体系建设资金751.24万元，争取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政府补贴资金353.3万元，通过新建、改建、无偿使用等方式建成县级寄递共配中心6个，配备自动化分拣设备2台套。投资35万元建成乡镇中心8个，建成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650个，覆盖率100%。年内，开展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暨“快递进村”百日攻坚行动，督促4个以上主要品牌快递企业通过多种方式实现快递进村，进村率达到91.23%。联合交通部门争取客货邮建设补贴资金67.2万元，

打造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站10个、示范线路10条。合作市在全州率先实现建制村直接通邮、邮快合作快递进村“双百”目标。

**【快递员权益保障】**2023年举办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班8期465人次。25名快递员获快递初级职称。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129名从业人员取得初级快递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联合会、人社举办职业技能竞赛，4名从业人员均获得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奖项。快递员优先参加工伤保险比例持续保持在100%。慰问关爱快递员347人次，免费体检352人次，配合工会组织累计建立标准化快递员之家、户外劳动者驿站、“羚小蜂”暖新驿站23个。行业1名快递员获全州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名快递员获全州优秀共产党员称号、3名快递员获得甘肃省技术标兵称号。

（郑宏亮）

## 电 信

**【网络建设】**2023年中国电信甘南分公司持续深化转型，夯实网络基础，优化网络承载能力，加快打造精品网络。实现全州城市区域的深度覆盖，5G县城覆盖率达到100%，乡镇覆盖率达到100%，行政村覆盖率达到65%。千兆光网县城以上区域覆盖率达到100%，乡

镇覆盖率达到 46%。同时完成了“一城一池”甘南云资源池节点的建设交付，为甘南分公司云业务发展奠定基础。年内，完成“两会”、州庆等重要通信保障和网络信息安全防御工作。

**【舟曲乡村振兴服务平台】**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舟曲县乡村振兴服务平台启动会，把数字技术创新融入全州的乡村振兴，助力乡村生产方式升级、治理模式转变、生活方式改善，为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做好服务。

**【智慧牧场大数据管理平台】**2023 年围绕甘南州特色畜牧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充分整合甘南州现有畜牧业信息化资源，实现全州牦牛产业生产数据汇聚、动态监测、智能预警等目标，对全州畜牧业监管流程、手段工具进行全方位、系统性重塑。从整体上推动经济发展和治理能力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以全州牛羊保险基础数据和防疫信息为基础，不断完善系谱信息管理、数字种质资源库、动物防疫检疫追踪核查、区域草畜平衡精准管控、全流程溯源管理、活畜抵押贷款、牛羊保险精准管理、牲畜远程代养认领和牧场电子围栏九大功能，实现对牦牛从草原到餐桌全流程溯源监管，推动传统农牧产业提质增效。并辅助政府决策，在根本

上改变传统粗放的养殖管理模式。

**【智慧停车】**2023 年甘南州迭部县通过智慧停车管理系统的建设，系统性地协调静态交通和动态交通，建立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智慧停车系统，对迭部县全县公共停车场、社会停车场、路内泊位设施进行一体化运营监管，实现全县停车资源智慧化管理，引导车辆合理停放，提高停车泊位的利用率和周转率，缓解城市交通拥堵难题。实现城市治理的智能化、信息化和决策的科学化，实现城市泊位资源利用率的最大化、停车泊位经营利润的最大化和停车服务的最优化。

**【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2023 年 6 月 20 日，由甘南州政府、中国电信甘肃公司主办的“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活动发布会暨全国电子消费券投放仪式在兰州举行。6 月 20 日至 12 月 6 日活动期间，收费景



2023 年 6 月 20 日，由甘南州人民政府、中国电信甘肃公司主办的“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活动发布会暨全国电子消费券投放仪式在兰州举行

区景点入围9家、特色藏餐美食店342家。累计投放消费券745420笔，累计投放总金额1762.71万元。消费券累计领取298441笔，累计核销102076笔，领取金额674.24万元，核销金额200万元，拉动消费金额1258.92万元，核销量占领取量比例为24.46%。消费券拉动消费价值比500.03%，有效推动了商务、文旅融合发展，激发消费新动能，以畅游甘南美景、品味绿色美食为牵引，促进消费、扩大内需。

（魏晨莹）

## 移 动

【网络建设】2023年按照国家要求加快网络建设，4G网络规模持续增长，网络覆盖保持领先优势，网络质量和客户感知不断提升。全年累计开通4G基站2562个，重要旅游景区4G网络实现全覆盖，行政村覆盖率达到100%，5G基站1332个，合作市区、城区达到连续覆盖，景区、重点乡镇5G全覆盖，已覆盖581个行政村。光缆里程达到3.26万千米。建成宽带信息点22.73万个、集团专线4373条。形成以州府合作为中心，辐射全州、覆盖广泛、技术先进、布局合理、业务丰富的精品移动通信网络，为智慧甘南的发展提供网络支撑。

【通信保障】2023年完成甘南州70周年庆等重要活动期间网络保障，完成夏河麻当泥石流灾害后等网络保障。累计调动应急车、卫星应急车36次，开通应急小区592个，扩容小区435个，参数调整小区982个。完成大型活动保障17次，完成汛期自然灾害保障2次，完成大型防汛应急演练2次，配合消防队等小型应急演练8次。全年应急活动保障累计出动人员521人次、车辆231车次，调运通信设备98套、保障油机351台。

【信息化建设】2023年完成碌曲、玛曲、夏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进一步提升社会治理标准，打造智慧停车、智慧水暖、智慧养殖等民生标杆项目。明确“城市数字化转型”发展定位，通过数字政府建设进一步推动数字社会变革，撬动数字经济发展，引领城市数字化发展。围绕经济运行、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政务运行、政务公开七个方面，充分发挥甘南移动公司通信基础设施优势、“云+大数据+AI”自研优势和“管战建”协同运营支撑优势，通过央企品牌公信力、市场规模优势、产业生态整合能力，致力打造政务数字孪生体，助力政府行业信息化能力再提升，全面推动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

**【业务发展】**2023年坚持以融合为基础，聚焦“规模+价值”双提升，调优新入网结构，推动业务融合发展。以平台为载体，聚焦校园、农村、社区开展集中攻坚。以智能硬件为切入点，大力推广宽带、组网等业务，坚持个人和家庭的融合发展，打造家庭智能化生态。

**【营销渠道】**2023年甘南移动坚持省公司“夯基础、提能力、促转型、建生态”的规划要求，构建具备智家产品销售能力的新型渠道，通过终端销售强化公开卖场门店销售，做好终端销售环节的业务搭载能力，促进各项业务融合发展。优化渠道星级激励及房屋补贴政策，提升渠道积极性。满足用户多场景一站式数字消费需求。加强电子渠道运营，引导客户使用APP缴费、业务查询及办理，提高与客户交互便捷性和效率。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服务方式，为广大移动客户提供方便、舒适的消费环境。截至年底，乡镇一级营业网点覆盖率达到100%。

**【客户服务】**2023年甘南移动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三全”服务为指导，持续落实服务品质管理“五个体系”，打造中国移动“心级服务”。为居民提供宽带义诊、宽带提速等各项便民服务，加大5G网络建设及4G优化建设，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

的网络。全面开展客户账单体检工作，让客户账单更清楚、消费更明白，联合乡镇、村委会组织健康进农村免费体检500多场次，营业网点设置“爱心敬老”专席，累计接待老年客户2.1万人次，打造“暖心”服务。年内，捐赠民生项目4万元，完成17.58万元直购和1.4万元帮销产品购买。开展5场帮扶活动，全年合计共捐赠2.68万元。

（李娜娜）

## 联 通

**【网络优化建设】**2023年共计立项项目22个，投资1802万元。其中无线网项目1个，投资937万元；建设LTE基站152站；宽带及数据网项目6个，投资142万元；传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个，投资577万元。年内，5G基站建设480站，完成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全年开展4G、5G网络协同优化，就网络覆盖、高清语音通话进行专项优化；开展乡镇、网络覆盖优化提升专项工作，实现乡镇综合覆盖率达到100%，行政村综合覆盖率达到93%。

**【通信保障】**2023年8月，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在当周草原举行，甘南联通根据草原地势分布及游客群众数量预测，首次与甘南电信联合完成网络负荷测算、保障站址勘



2023年9月7日，公司网络维护人员在夏河县麻当镇观音沟抢修线路

察、保障方案制定；首次充分利用双方 1800M/2100M 频段在对方网内开通双载波，联合完成基站开通、网络优化、传输环路调测；甘南联通首次利用低频 900M 开通 10M 载波，部署语数分层策略，降低中频网络负荷，保证用户感知。本次保障，共计开通 5G 站点 8 站 46 个小区，开通 4G 站点 9 站 117 个小区。活动当日，网络部前后台联动，通过现场网络实时测试，后台监控分析，实时调整基站负荷，保障观众集中区域、主席台区域、帐篷城感知区域、景区出入口集散区域网络畅通。庆祝活动举行期间，各项网络指标均保持稳定。9月6日晚至7日凌晨3时许，甘南州夏河县达麦乡和麻当镇发生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害影响，甘肃联通甘南州分公司辖区光缆线路中断约 30 千米，造成夏河县甘加镇至麻当镇、麻当镇至观音沟村 4 条 24 芯光缆中断，基站离线 7 站，24 个基站小区受到影响。灾情发生后，甘南州分公

司迅速启动网络应急保障预案，全力以赴守护网络通信“生命线”，截至9月8日中午12时，出动保障人员 35 人次、应急发电机 3 台、应急保障车辆 4 辆，抢通光缆 12 千米，7 个受损基站恢复运行，灾区通信基本实现畅通。

（张红燕）

## 基站建设

**【通信保障】**2023 年持续开展全州网络质量提升行动。增强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切实做好雨雪冰雹灾害、地震泥石流等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和重大活动的通信保障。进一步加大维护资源配置、维护设施改造，完善保障预案、细化保障流程、强化保障措施。累计启动应急通信保障 32 次，出动人员 420 人次、车辆 120 车次，完成甘南州 70 周年庆及夏河“7·10”“9·7”泥石流灾害应急保障任务。

**【通信保护宣传】**2023 年结合“5·17 世界电信和信息安全日”，在各区域乡镇组织开展“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宣传、基站电磁辐射科普及新能源业务拓展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单页、悬挂宣传条幅、布放宣传展架、音频播放宣传语等宣传方式，展示违法案例，宣传法律法规，讲解保护“三电”设施的重大意义，解答群众对基站电磁辐射



的疑虑，引导群众正确面对基站辐射，推动基站电磁辐射宣传和“三电”设施安全保卫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安全生产】**2023年共组织召开5次安全会议，对阶段性安全工作进行详细部署，落实责任、明确要求、细化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全年共组织3次工程建设、运营维护、综合安全专项检查、2次安全专项检查。在“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录制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主题短视频；组织全体员工及相关合作单位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及消防应急演练；组织开展“健康安全”普及讲座；组织观看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宣教片。

**【环境营造】**2023年由州工信局牵头12家州直单位配合联合发文《甘南州工业和信息化局等十二部门关于进一步深化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双千兆”网络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州工信发〔2023〕106号文件，共获取新建塔类需求7处、室分需求约96万平方米、电普项目20处。全年组织召开共建共享会议4次，与3家运营商建立“三难两高”问题销号机制，解决“电价高”“进场难”等问题共计6处。截至年底，与州委州政府签订了一号工程协议、与夏河区域签订了二号工程战略合作协议。

（张 敏）

## 无线电管理

**【频率台站管理】**2023年管理处持续做好无线电频率台站规范化管理工作。重点对全州16家广播电视设台单位台站数据在核查中存在的问题，整改完善组织机构代码、台站地理坐标、设备型号等各类信息600余条，通过促指导等方式填报办理电台执照、确定各设台单位台站专管人员等工作，提升甘南州无线电台（站）数据库的完整率、准确率和台站数据库质量。根据《甘肃省无线电管理行政许可工作指南》，切实落实政务服务“一趟不用跑”的要求，协助设台用户通过甘肃政务服务网在线办理无线电频率、台（站）行政许可事项共21项，填报无线电行政许可申请书、技术资料表等行政许可申请资料250余份，办理频率许可6个、电台执照481个，注销台站2个。按时完成无线电频率占用费收缴，核查收费台站数量和业务类型，罗列收费项目清单，严格执行收费标准，发放收费通知13份，收取频占费3.06万元，按时全额上缴省财政专户，超额47%完成无线电频率占用费收缴工作。是年，全州共有设台单位34家，各类无线电台（站）6203个，设备数量1.81万个，频率数量103个。其中移动通信业务台（站）6046个、超短波通信系统49个、电视广播76个、

卫星固定业务10个、集群通信系统1个，航空无线电导航业务6个、航空移动业务1个，气象辅助业务6个，业余业务4个。

**【无线电监测】**2023年管理处开展专项和日常监测工作，根据国家、省无委下达的9个频段专项监测任务要求，对各频段进行每月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72小时监测，对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汇总，对监测报表中发现的异常信号及时跟踪监测，不遗漏任何一个非法信号。完成专项监测累计7700余小时，广播频段和通信频段的日常监测累计2800余小时，“黑广播”“伪基站”监测累计1700余小时，短波电台监测累计2600余小时，其他监测累计2200余小时，全年累计监测时长超1.7万余小时，并按期向省办上报《监测月报》12期。同时，开展打击整治“黑广播”“伪基站”专项行动，打击整治活动4次，排查卓尼县木耳镇当地群众投诉的101.3MHZ疑似“黑广播”1起，有效遏制利用“黑广播”“伪基站”从事新型违法犯罪活动的势头，及时挽回设台用户的经济损失。

**【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2023年管理处根据《关于开展全省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市场联合检查的通知》及《甘肃省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巡检工作方案》要求，联合各县（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执法人员，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对全州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经营主体开展联合检查和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工作，督促已备案的经营主体及时更新备案信息，要求未备案的经营主体进行整改，确认已停业的经营主体停业并删除备案信息。同时重点对各经营主体是否存在非法生产、销售GPS干扰器等无线电发射设备的违法行为进行检查，对L1、L2和L5波段的GPS信号进行监测，期间未发现有违法行为的经营主体。全年共核查经营主体191家，其中新增经营主体19家，备案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型号603个。

**【重大活动保障】**2023年管理处完成各项重大活动保障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完成“两会”“二十大”期间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充分利用21个固定监测站、4个移动监测站、各类便携式监测设备，严格执行监测值班制度，加大对民航、广电、运营商等重点用频单位重要频率的保护性监测，累计出动监测车辆20车次，监测时长700余小时，行驶2500余千米，监测到短波频段广播信号1200余个（次），填写监测日志120余份，均未发现异常信号。全年完成各类考试无线电安全保障任务，共参加教育、卫生、司法、人社等部门各类考试21次，出动监测技术人员153人次、监测车辆46车次，使用各类监

测设备 90 套次，累计监测时长 205 小时，未发现作弊信号。完成大运会、亚运会无线电安全保障任务。按照省无委办关于全力做好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期间无线电安全保障任务的要求，管理处高度重视，强化值班监测，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日报告”制度。采用固定监测站、移动监测站和便携式监测设备三位一体相互配合，机动、固定互补的方式对迭部县、玛曲县、碌曲县等保障区域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未发现不明信号，确保电磁环境安全。

**【法规宣传】**2023 年利用“2·13”世界无线电日、“5·5”业余无线电节、9 月宣传月等活动，在合作香巴拉文化广场、夏河机场集中开展无线电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在通钦街社区开展以“电波卫士，助力反诈”为主题进行普法宣传，向群众播放无线电宣传视频，宣讲反诈反诈知识，提高个人反诈意识和保护财产能力；在甘南州卫生学校通过知识讲座、设备体验、无线电测向等开展“走近无线电”科普活动；赴夏河机场、合作市门浪滩工业园区，针对台站设置、无线电相关政策等企业关注的问题，与工作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宣讲解答。在高考、公务员考试等考试期间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条例》《办法》等形式，开展无线电宣传活动；向“甘肃无线电管理”“甘南机

关党建”“微羚城”等媒体平台投稿，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全年累计开展科普讲座 2 次，播放无线电管理宣传片 3 次，座谈交流 2 次，悬挂横幅 10 条，摆放展板 80 余张，发放宣传手册、无线电科普知识漫画等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投稿发表各类宣传信息 14 篇。

**【行政执法】**2023 年结合“两轻一免”行政执法原则，依法开展无线电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全体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甘肃省无线电管理办法》《甘肃省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等法律法规，并完成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平台、行政执法学习平台的学习；结合“黑广播”“伪基站”、销售备案、台站核查等业务工作，强化现场执法检查、法制宣传；针对行政执法中的短板和不足，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培训和现场模拟演练，通过《条例》学习、熟悉执法流程、规范填写执法文书等，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执法水平和能力。

**【安全生产】**2023 年管理处开展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活动，针对办公区域、各类固定站、出租房屋、车辆等重要场所和技术设施，排查出各项安全隐患 36 项，及时进行整改完善。组织培训演练。邀请消防员进行消防应急逃生专题讲座，并与监测站租户开展安全应急演练。11 月，组织职工参加甘

南州政府行政中心入驻单位消防知识培训讲座、消防灭火、应急逃生等培训演练，切实提高干部职工消防应急能力。联合减灾委、应急局、消防、公安局等开展“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日宣传活动。对省办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管理处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对即知即改问题立即整改并长期坚持。全年共召开安全生产例会5次，学习教育8次，消防技能培训演练2次，联合应急、消防等单位开展专题宣传6次。

**【基础设施建设】**2023年管理处根据工作实际，研究上报2024年基础和技术设施建设项目8项；完成迭部县、碌曲县四类固定无线电监测站建设项目、无线电管制车辆甘AH2G07项目压制效果测试等工作；配合运维对甘南州21个固定站、4个移动监测站及各类便携式监测设备的巡检维护工作4次，解决夏河县拉卜楞寺小型站机房电路故障、福特监测车监测软件异常等各类故障18项。

（王红梅）

## 旅游业

### 文化旅游建设

**【综述】**2023年甘南州文化旅游交通建设集团按法人治理结构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建办公室、投融资部、财务部及项目工程管理部6个工作部门，集团公司本部职工总人数为38人，其中：经组织、人事等部门任命、调入7人（董事长、总经理正县级），其余31人为社会聘用人员。集团公司一级子公司共有19家，甘南州全域旅游培训基地管理有限公司、甘南州文交商贸有限公司、甘南州城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甘南鑫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甘南州九色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甘南文旅交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甘南州产权要素市场服务有限公司等11家州级子公司及七县一市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产业布局】**2023年着眼集团公司产业布局和长远发展，通过走出去“取经”，引进来“共建”的方式，先后16次与中国铁建甘肃总部等10余家

大型国有企业对接洽谈砂石料资源开发、绿色矿山建设等合作事宜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与合作市人民政府、碌曲县象雄穹隆银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酒钢榆中钢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砂石料资源开发战略合作协议、矿山合作开发协议和酒钢钢材产品甘南区域总代理协议，顺利取得酒钢产品在甘南州的独家代理权。

**【乡村振兴】**2023年主动对接省委党校、兰州大学等省内知名院校，商洽联合办学研学、互享培训资源、设立甘南分支机构等合作事宜，省委组织部、省文旅厅等省直部门，先后在冶力关培训基地挂牌“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甘南培训基地”等，建立充实以范鹏教授为首席，包含210余名省内外知名专家的培训师资专家库，菜单式开设涵盖13个专题、74个方面、509项内容的课程体系，全年承办各类培训班70期3.18万人次，接待观摩团40次860多人。主动与省文旅集团、中青旅等企业就文旅项目运营、文旅赋能乡村

振兴、网红景观点提升及导客引流、媒体宣传、自驾游线路设计、房车露营地打造、文创产品研发等进行深入探讨和沟通，为甘南旅游实现“公司化经营、规范化管理、市场化运作、品牌化打造”提供有力支撑。与州卫健委、州文旅局、甘南卫校、兰州百草中医药研究院等开展招商项目合作洽谈，促进甘南藏医药传承发展与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针对冶力关阿玛周措大酒店经营现状，与华住集团等酒店行业领军企业开展合作交流，邀请甘肃会展中心集团董事长先后3次到阿玛周措大酒店问诊把脉、现场指导，选派9名基地员工赴兰州皇冠假日酒店开展为期20天的跟班学习，培养高素质、专业化酒店管理团队，提升阿玛周措大酒店运营水平和服务品质。

**【市场化运营】**2023年压实业绩目标责任，全面权衡、分析研判，逐一核算成本、核定收益及利润等，制定各部门、子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逐级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887.07万元，创造了集团公司成立以来最好的年度经营业绩。主动与税务部门沟通对接，落实冶力关培训基地留抵退税637.12万元。

**【制度建设】**2023年按照《甘肃省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精神，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健

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部制度体系，修改完善集团公司七大类共计68项规章制度，重塑了劳动、人事、分配管理体系。按照“契约化管理、绩效化考评、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原则，对标市场化转型目标，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签订聘任协议和业绩合同，严格考核、兑现绩效薪酬。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率先在子公司推行，实行中层管理人员和普通员工不胜任淘汰、竞聘上岗、月考核奖惩及薪酬绩效管理 etc 制度，建立完善的业绩考核、考勤奖惩和末尾退出机制，全年清退不胜任岗位员工7人。

**【资产配置管理】**2023年坚持产权清晰、权责清楚，对标信用AA级企业评级认定目标，推进资产整合及财务管理，抓好各县市及州属已划转但未实际接收的资产清查盘点、归集、产权移交和运营管理工作，整合、分类管理现有各类优质资产。推进原州教育局等6处资产的土地属性变更及运营工作，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聘请专业财务人员对公司账务开展自查自纠和审计监督，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转。接管甘南州人才公寓日常管理和运营服务，与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州国资委及颐和大酒店对接开展州旅游培训中心（颐和大酒店）股权划转相关工作。加大清收追偿和中小企业担保贷款发放力

度，全年清收贷款 257.6 万，发放担保贷款 310 万元。坚持“有效化解存量、合理控制增量、契合企业发展需求”原则，制定《集团公司债务压降方案》，全年按期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137.7 万元，确保债务有序按期化解完毕。

**【项目建设】**2023 年依托阿玛周措大酒店资源优势，发展以生态康养、冰雪体验为主的新业态，谋划打造温泉度假酒店、滑雪场、自驾游露营等冬春旅游服务，助力冶力关 5A 景区的创建。承接冶力关风景区黄龙山观景台业态打造，中国鼓文化展览馆布展装饰工程项目已开工建设，甘南州全域旅游（冶力关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改造项目顺利完成。与省州财政、发改部门协调对接，谋划申报 2023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 4 个，推进甘南州游客集散中心专项债券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为申报 2024 年第一批专项债奠定基础。

（赵 云）

## 冶力关风景区

**【旅游收入】**2023 年冶力关旅游区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132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6.6 亿元。

**【创建 5A 级国家景区】**2023 年冶力关大景区管理委员会对照国家 5A 级

景区创建细则标准，聚全州之力，优质资源向旅游区配置、招商引资向旅游区聚焦、项目资金向旅游区集中、扶持政策向旅游区倾斜，协调配合州直相关部门及临潭县完成总投资 2.78 亿元的冶力关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4199.1 平方米、总投资为 5838 万元的冶力关旅游区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建成并全面投入使用，庙花山栈道、冶海游客服务中心、黄龙山亮化、镇区亮化、山体激光秀、冶海停车场、赤壁幽谷景区游览步道铺设、天池冶海景区神泉观景平台搭建、景区区域沟道治理等一大批重点项目建成投用，景区基础设施和服务配套设施日臻完善。目前，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全面完成，7 月已通过国家文旅部 5A 级旅游景区景观质量评审，9 月底向国家文旅部上报冶力关旅游区创建 5A 级国家旅游景区验收报告。

**【旅游市场监管】**2023 年全年共进行景区旅游执法检查 8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138 多人次。加强节前及旅游旺季期间旅游市场的安全检查，景区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针对个别景区景点道路塌方、栈道损坏，游船，马队，滑雪，滑道，漂流，观光车，宾馆，农家乐，餐饮无证经营及景区环境卫生等存在的突出问题，到实地进行监督检查，

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维护游客的人身安全和景区旅游市场的合法、有序经营。对景区游乐项目的管理方面，在原有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完善《旅游市场动态管理登记台账》，加强对景区游乐项目的动态监督管理工作，做到动态监督。

（张怀全）

## 拉卜楞大景区

**【旅游收入】**2023年夏河县累计接待游客416.78万人次，同比增长769.16%。实现旅游收入20.9亿元，同比增长832.62%。

**【项目建设】**2023年，拉卜楞大景区管委会以打造桑科景区特色旅游度假目的地为工作重点。总投资2500万元的夏河县桑科特色小镇旅游厕所、停车场及游客服务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累计完成投资1999.82万元。总投资5500万元的夏河县达宗湖景区、阿木去乎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全面完成施工并通过州级验收，累计完成投资3476.57万元。总投资8250万元的夏河县桑科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单位于10月下旬进驻场地，工程建设快速推进，已完成形象进度的20%，累计完成投资3948.5万元。推进甘加秘境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

期工作，实地调研，现场堪线、功能布局指导、落地情况评估、工作进度安排，推进甘加秘境环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文旅深度融合】**2023年拉卜楞大景区管委会以承接打造高端帐篷营地作为拓展公司运营渠道，完善旅游发展要素的重要路径，强化基础设施配套，优化功能布局。桑科天境营地于6月2日起运营，面向游客和公众提供住宿客房22间、餐饮包房3间。甘加赛钦营地于8月10日起运营，提供住宿客房20间、餐饮包房11间。营地运营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满足游客中高端度假露营需求，解决50余人的就业问题，年内累计发放工资70余万元。同时，接收村集体经济资金400万元，年分红20万元，向甘加镇西科村支付草场流转费60万元，向桑科镇桑科村牧户支付草场流转费23万元，提高了村集体、农牧民收入。

**【智慧停车】**2023年为解决道路无序停车和长时间占道停车乱象，提升群众游客认知度、支持度、满意度，承接城区智慧停车系统项目管理运营，优化停车泊位设计，在县城主街道北侧及重点路段施划停车位共计475个，完成基础硬件安装、收费人员培训，提升管理服务质量，停车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实现服务社会公众与增加公司盈利双赢



互促。

**【藏餐推广】**2023年以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为契机，根据夏河县委县政府部署安排，在拉卜楞镇唐格洋曲民俗大饭店举办拉卜楞藏餐创意大赛，14个乡镇、办事处的企业和合作社齐聚一堂，5家餐饮企业同场竞技，以创意大赛的形式全面展现拉卜楞藏餐文化底蕴和内涵，得到社会各界的关注与好评。

**【执法监督】**2023年常态化赴旅游景区各相关涉旅企业检查指导管理运营、食品安全、环境卫生以及消防设施维护、安全保卫等落实情况，开展安全

风险隐患排查，切实做好防灾、防火、食品卫生等安全保障，景区市场环境持续优化。年内开展督查20余次，现场整治各类问题11个，督促整改重点问题7个。

**【特色亮点】**2023年针对旅游旺季游客激增，景区管理服务力量不足的现实困难，组建党员干部志愿者服务队伍，每天安排至少2名志愿者，连续2个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桑科湿地公园、琼泽滩观景台等重点区域、重要路段协助开展交通疏导、文明旅游倡导、旅游信息咨询、旅游线路指引等志愿服务。

（马学明）

## 经济管理与监督

### 发展与改革

**【经济预期及执行】**2023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0%，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6.0%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以内。2023年全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60.8亿元，同比增长6.0%；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43亿元，同比增长47.3%；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3.9%；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7亿元，同比增长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2745元和11765元，分别增长6.8%、8.1%；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以内。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工作】**2023年争取项目293个，落实资金44.99亿元，（全省下达中央预算内项目资金

197亿元）占全省总额的22.8%，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40.11亿元、省预算内资金2.61亿元、天津对口支援资金0.94亿元、新增国债资金1.33亿元。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0.66亿元，中央预算内资金落实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发行额度均为历年最高。年内，69个重大建设项目由37名地级以上领导干部包抓推进，完成投资158.9亿元。其中，省列重大建设项目10个，累计完成投资113.1亿元；州列重大建设项目59个，累计完成投资45.8亿元，投资完成率和形象目标进度均好于往年。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2023年西成铁路（甘南段）累计完成投资30.2亿元；兰合铁路（甘南段）累计完成投资16.2亿元；S60卓合高速一期路基土建工程完工，累计完成投资75亿元；G1816乌玛高速碌曲特长隧道开工建设；完成18个州庆项目。

**【农村经济和地区经济】**2023年争取下达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和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

程方向)中央预算内投资 1425 万元;实施陆生动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玛曲、碌曲、夏河、迭部固定式动物防疫注射栏 528 套。争取下达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方向)中央预算内投资 5955 万元,新建合作、碌曲、迭部、舟曲、临潭、夏河高标准农田 0.26 万公顷。争取下达农业绿色发展专项(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2500 万元,支持舟曲县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总投资 10006 万元,共计争取下达中央预算内资金 5000 万元,分两年实施,主要建设农田面源污染防治、畜禽污染治理、秸秆综合利用和残膜回收利用等工程建设。争取下达农业绿色发展专项(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3500 万元。建设高产稳产优质饲草基地 0.1 万公顷;建设和提升改造养殖场舍棚 6600 平方米、储草棚(库)约 3787.75 平方米;建设 1 个夏河县现代畜牧产业园智慧牧场;建设 2 个犏雌牛良种繁育基地等并配套建设相关附属设施。争取下达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甘南州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2945 万元。实施退化林修复 0.03 万公顷、封山育林 0.13 万公顷;围栏封育 16.67 万米、草原改良 1.58 万公

顷通过项目建设,重点区域生态质量持续改善、服务功能稳步提升,为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争取下达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坡耕地治理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 64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临潭县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实施坡改梯 0.03 万公顷。争取下达天津对口支援资金 9439 万元,包括强化智力支援、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就业、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做好文化教育医疗支援等建设项目。争取下达当年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省预算内基建资金 200 万元,用于甘南合作生态产业园区南环路道路工程,建设长 710 米宽 12 米道路一条、长 60 米宽 12 米桥梁一座,并配套附属设施。争取下达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省预算内基建资金 1000 万元,用于甘南州夏河县桑科镇桑科小镇生态搬迁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新建道路 1.9 千米、污水管网 2650 米、人行道踏步 15600 平方米及围墙、化粪池、垃圾收集点等配套附属设施。争取下达当年灾后重建省预算内应急保障资金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夏河县“7·10”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包括护村护田河堤、乡镇道路及桥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争取下达西部大开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补

助专项中央预算内资金 150 万元；用于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前期工作。

**【特色产业】**2023 年文化旅游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总投资 7.4 亿元的临潭县冶力关、迭部县扎尕那、夏河县拉卜楞—桑科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3.25 亿元。现代农牧业加快发展，投资 2.24 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 0.56 万公顷、绿色发展专项工程 62 项。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战略扎实推进，投资 5000 万元，加快推动玛曲、碌曲、迭部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投资 7439 万元，完成 418 家养殖专业合作社暖棚、储草棚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实施河曲马场万头牦牛养殖、夏河县科才镇万头牦牛养殖育肥示范基地建设；投资 2070 万元，将贡巴甘青川活畜交易市场打造成甘青川交界地区最大的活畜流通和贸易集散地；投资 7500 万元，实施夏河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编制完成《甘南州 2024—2025 年新能源整体开发方案》《甘南州新能源基地规划及外送方案研究报告》，总投资 53 亿元的“十四五”第一、第二批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 110 万千瓦，完成投资 22 亿元，玛曲县 5 万千瓦、合作市 10 万千瓦并网发电；装机 300 万千瓦的玛曲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完成预可研报

告，卓尼九甸峡抽水蓄能电站完成初步分析报告。

**【社会事业】**2023 年度共落实涉及社会事业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 7.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7.53 亿元。其中：通过既有专项渠道下达项目 32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22667 万元，包括：教育强国推进工程 15 个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8826 万元；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 1 个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4000 万元；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 5 个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1975 万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项目 1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2695 万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9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 171 万元。通过涉藏专项下达项目 16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资金 53270 万元，包括：教育项目 5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资金 10030 万元；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1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资金 43240 万元。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2023 年落实“十四五”中央预算内资金 4.72 亿元，实施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 个。开工建设 7 个总投资 15.17 亿元的文旅招商引资项目，成功签订迭部县扎尕那景区旅游观光轨道火车、旺藏镇温泉生态度假酒店和临潭县桃花岛生态康养等 3 个投资 30.2 亿元的项目合作框架协

议。年内，冶力关旅游区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通过省级初评，玛曲县欧拉克琼湖、河曲马场和迭部县措美峰 3 处景区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持续打造 8 条精品旅游风情线和生态景观廊道，新建观景台 5 处，改扩建观景台 12 处。发展乡村旅游，扶持发展农牧民专业合作社 9 个，培育农（牧）家乐 323 户。年内打造形成一批以桑科天境、甘加西科特色帐篷营地为代表的高端野奢民宿产品，以扎尕那热气球、冶力关直升机飞行为代表的低空旅游产品，以合作卡加曼、夏河县贡保堂为代表的藏医药体验产品，以则岔石林越野探险、扎尕那徒步穿越为代表的探险旅游产品，进一步弥补旅游景区体验不足短板，满足游客多元化消费需求，有效推动旅游产业发展由规模扩大向质效双增转变。迭部县扎尕那村入选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 2023 年“最佳旅游乡村”名单，夏河县荣膺“中国最美乡村旅游名县”称号、入选“美丽中国·特色旅游度假目的地”，甘南荣登 2023 携程夏季旅行趋势榜“自然风光榜”。

**【生态建设】**2023 年印发《甘南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甘南州碳达峰实施方案》。加快实施《甘南州“十四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甘南州 2023

年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总投资 17.2 亿元的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森林、草原、湿地、小流域治理、矿山治理等生态保护修复建设项目 98 个；落实上年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7522 万元，实施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区卓尼县洮河流域九甸峡库区水源地保护建设项目；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1.2 亿元，实施水源涵养、水土保持、草原治理等方面生态保护修复建设项目 7 个；落实中央预算内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5400 万元，实施合作市、碌曲县郎木寺镇 2 个污水处理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资金 2945 万元，实施甘南州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建设项目。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2023 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工作以自然村为单元，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揽，以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继续坚持和完善“965356”建设标准，以“六大建设类型”为载体，结合农区、牧区、林区和半农半牧半林区的区位特点，因村制宜，统筹安排，合理布局，补齐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高标准新建、高水平提升、高规格打造生态文明小康村。全年全州共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

220个，其中：新建199个村、提升改造21个村，项目投资13.5亿元，惠及11768户52392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到位资金12.75亿元，到位率94.4%；累计完成投资13.46亿元，完成率99.7%；累计支付资金11.8亿元，支付率87.5%；已完工项目218个，完工率99.1%；已完成验收项目218个，验收率99.1%。

**【资源节约及循环经济】**2023年度落实中央预算内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项目2个，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5400万元。起草印发甘南州“双碳”工作实施意见和碳达峰实施方案，编制印发交通运输、能源、促进绿色消费等8个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和支撑保障方案，逐步健全“1+N”政策体系，积极稳妥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完成全州“十四五”节能工作、塑料污染治理工作中期评估和全州城镇环境基础设施评估工作。印发实施“十四五”城镇乡垃圾处理专项规划、开展废弃汽车治理行动的通知等规划政策文件，持续推进合作生态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引导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巴盟建材、甘肃宸瑞等重点企业，着力发展建材新工艺，同时鼓励合作市早子沟金矿等工业企业开展废水深度处理及中水回用，有效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支持甘肃宸瑞绿建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等，促进产业循环链接，推进资源高效利用和综合利用，推动全州资源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工作再上新台阶。

**【新能源开发利用】**2023年编制完成《甘南州2024—2025年新能源整体开发方案》《甘南州新能源基地规划及外送方案研究报告》，总投资53亿元的“十四五”第一、第二批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110万千瓦，完成投资22亿元，玛曲县5万千瓦、合作市10万千瓦并网发电；总投资约185.7亿元，装机300万千瓦的玛曲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完成预可行性研究报告，卓尼九甸峡抽水蓄能电站完成初步分析报告。

**【政策法规工作】**2023年组织全委执法人员53人完成网上培训工作，培训比率100%，4人通过考试并获得执法证资格。组织干部职工66名，参加2023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网上培训活动，学习考试通过率100%。年内，组织开展价格听证会议5次、价格成本监审10次，开展重大项目专家评审会议60多次。公平竞争审查12项，合法性审查15项。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重大决策事项，充分听取企业、专家和群众意见，并开展风险评估。聘任兰州金城律师事务所的王祖国，为甘南州发展改革委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工作。

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公职律师工作的意见》要求，组织完成申报并聘任黄玉珊同志为公职律师，是全州第一批配备公职律师的单位。

**【交通建设】**2023年，西宁至成都铁路、兰州至合作铁路两项目均按照双线、200千米/小时（预留进一步提速条件）方案建设。西宁至成都铁路甘南州内新建长度183.47千米，估算投资330.3亿元；兰合铁路甘南州境内里程共计41千米，估算投资57亿元。截至2023年底，兰合铁路累计完成投资19亿元；西成铁路累计完成投资32亿元；卓合高速一期路基工程已基本完工，累计完成投资75亿元。G1816乌玛高速合作至赛尔龙（甘青界）段主线控制性工程3座隧道已开工，拌合站、钢结构加工场、电力线路等临时设施已完工，红线内征地工作基本完成。

**【以工代赈】**2023年实施以工代赈项目33个，总投资9672万元，累计支付资金9110.76万元，发放劳务报酬总额2535万元，其中：针对本县区劳动力发放的劳务报酬2182万元，组织参与工程建设的务工人员数量1756人中有本县区劳动力人口数量1474人。以工代训、实训等就业技能培训729人中有培训易地扶贫搬迁脱贫群众16人。中央财政资金劳务报酬发放比例达28%，中央预算内资金劳务报酬发放比例达

35.5%。12月底已争取提前下达7县市下年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投资计划项目24个，总投资4826万元（含计划劳务报酬127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4187万元、省级财政配套资金300万元、其他资金339万元。全年在重点工程项目和中小型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项目共101个，总投资20076.4万元，带动群众务工2115人，发放劳务报酬2808.46万元。开展就业技能培训997人。

**【易地搬迁】**2023年全州有劳动力的建档立卡搬迁家庭4186户劳动力12981人，已就业3995户11420人。累计开展技能培训人次263人，省外就业832人，省内县外就业854人，扶贫车间带动就业186人，周边基地、园区、龙头企业等带动就业人240人，公益性岗位就业3641人，自主创业、灵活就业等其他类型就业5430人。实现了一户一人以上就业、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目标。年内，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吸纳易地扶贫搬迁脱贫群众务工人员56人，发放劳务报酬47.9万元。争取产业发展项目，全年共谋划建设易地搬迁后续产业扶持项目6个，总投资4000.2万元；共谋划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6个，总投资1165万元。进一步提高社区治理水平，围绕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各县市调整、新建

行政村、社区个数共 70 个，基层党组织 77 个。未设立基层自治性组织的集中安置区中，由迁入地基层自治性组织管理的集中安置区 69 个，由迁出区基层自治性组织管理的集中安置区 18 个。充分发挥公益性岗位托底作用，做好公益性岗位退岗补聘和开发等工作，甘南州 16 户 71 人均已落实后续扶持措施，6 户 23 人消除返贫风险。

**【建设项目评估督导】**2023 年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成立 4 个工作专班，对全州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前期完成情况等方面的重点工作分组进行督查和督导。年内共出动 200 余人（次），对全州项目进展情况进行 8 次大范围督查督导，及时协调解决经济运行、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年下达的 199 个项目已全部开工，已完工 66 个。在督查的基础上，继续推行项目“月通报，季调度，年考核”的推进机制，建立项目台账，采用销号制，制定问题项目整改清单，做到件件有回音，坚持整改不到位，问题不销号，推进工作落实落细，确保项目全部完成整改。对个别未开工的项目自 9 月份起实行“旬调度”制，开展 13 次调度，督促各县主管部门及项目建设单位及时开工，截至 2023 年底已全部开工。

**【重点领域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2023 年积极建立甘南州市场准入壁垒

排查清理及长效工作机制，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针对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8 个方面的情况，开展全州市场准入壁垒排查清理工作，未发现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的问题。按照《关于印发加快融入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部署总体工作方案和近期举措任务台账的通知》要求，印发《甘南州总体工作方案和近期举措任务台账》。根据省上《关于印发甘肃省综合整治假国企央企行动方案》要求，成立了“甘南州综合整治假国企央企行动州级专班”，全力协调推进相关工作。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汇总编制完成《甘南州 2023 年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要点和工作台账》，承接《中共甘肃省委 2023 年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要点和工作台账》中央部署事项 18 项、省级改革事项 9 项，新增州级改革事项 2 项，涉及全州经济体制改革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两个方面的 29 项改革内容，其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事项 22 项、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事项 7 项。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系统推进省州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成立了由党、政一把手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组建 20 个专项小组，出台了 1 个总方案、20 个专项方案，建立“1+20”高位推



动机制。开展专项督促检查，着力解决全州营商环境中的突出问题，持续聚焦助企纾困减负、优化政务环境、市场监管创新、规范招标投标程序、压减建筑许可办理时限等重点内容。全年州营商办积极组织州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开展营商环境专题业务培训 16 场次，培训人员约 1480 人次。强化宣传报道，在国家、省级媒体刊发稿件 29 篇，印发《营商环境工作动态》39 期 236 篇。

**【行政事业收费和服务价格】**2023 年根据《甘肃省定价目录》，按照《甘肃省 2023 年价格工作要点》要求，以“稳物价”为主线，稳妥推进价格改革，加快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开展甘南州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工作，内容包括核定合作市和夏河县居民、非居民用户配气价格；理顺合作市和夏河县居民、非居民用户销售价格；建立甘南州管道天然气气源采购和销售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合作市和夏河县居民生活用气阶梯价格制度 4 个方面。印发《甘南州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方案》，按要求公布了 4 个重点工作执行文件。加大对供热供水供气价格及收费情况以及重要公用事业和公共服务业价格管理工作的调查研究，进一步加强价格和收费监管。联合开展水电气暖领域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自查自纠工作。严格按照定价程序开展 4A 级景区门票及

景区内交通运输服务价格的制定工作，完成合作市当周草原景区、舟曲县拉尕山景区门票价格，玛曲县阿万仓湿地景区门票试行价格；完成迭部县扎尕那景区、卓尼县大峪沟景区、临潭县冶力关景区摆渡车车票价格的制定工作；完成迭部县扎尕那景区门票成本监审、价格听证、社会稳定性评估等基础性工作。

**【价格管理】**2023 年围绕抓好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保供稳价、深化重点领域价格改革、保持物价总体稳定等中心工作任务，价格总水平保持在 103 之内。加强和改善“米袋子”“菜篮子”等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开展重点时段平价肉类投放任务，共计投放储备牛羊肉 42 吨。完成甘南州城镇管道天然气配气价格、合作市生活垃圾处理、甘南州设施农业收益、扎尕那则岔石林阿万仓拉尕山景区门票和大峪沟扎尕那冶力关景区摆渡车成本监审。开展甘南州城镇管道天然气价格改革、扎尕那拉尕山当周草原景区门票、扎尕那大峪沟冶力关景区摆渡车票价价格听证，进一步加强价格政策宣传和价格工作督查告诫，为全州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价格环境。

**【价格监测】**2023 年围绕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粮、油、米、面、肉、禽、蛋、奶等重要商品、重点领域，突出“稳物价、安民生、促经济”这个重点，开展

常规和应急价格监测工作。对 13 大类 200 多个品种各项数据都按要求日期和时间点通过甘肃省价格监测预警信息系统上报省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认定办。坚持每周、每旬、每月和每季度定时向省发展改革委价格认定办上报汇总商品价格监测情况，及时完成各类日报、旬报、周报、月报和季报价格走势分析，共报送各类报表 431 份、分析报告 18 篇。严格执行节假日市场巡视巡查工作，重大节假日期间对主要民生及涉防疫相关商品应急价格监测进行日巡视、日监测、日报告制度，实地了解供暖企业所用煤炭价格、天然气购进价格、供暖价格、钢筋价格、水泥零售价格等建材出厂价格执行情况，及时掌握市场商品上涨或下跌动态，并加强对相关商品的临时应急监测。根据《关于 2023 年度国家实时价格应急监测补助经费》（甘发改监认函〔2023〕4 号）通知要求，将本年度价格应急监测补助经费 3.1 万元，发放至市场各个定点价格监测采报点。

**【价格认证】**2023 年按照《价格认定行为规范》《价格认定文书格式规范》的要求，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作为全国价格认定系统的主体业务，以履行价格服务职能为中心，做好涉案、财产价格认定工作。在工作中严把认证委托关、现场勘验关、结论审查关，有效规范操作程序。全年共办理各类

价格认定案件 153 件，涉案标的金额为 472.97878 万元。

**【天津对口援建】**2023 年实施对口支援项目 51 个，开工建设项目 51 个，完工项目 49 个，已拨付对口支援资金 9439 万元，资金到位和使用率均为 100%。其中，强化智力支援方面项目 5 个，总投资 2065 万元，对口支援资金 715 万元，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推进产业支援促进就业方面项目 17 个，总投资 4112.43 万元，对口支援资金 4112.43 万元，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项目 5 个，总投资 5000 万元，对口支援资金 2300 万元；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方面项目 13 个，总投资 1088.27 万元；文化教育医疗支援方面项目 10 个，总投资 1157.3 万元，对口支援资金 1157.3 万元，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

（卢健 龚恒洋）

## 财政管理

**【财政收入】**2023 年甘南州财政总收入（含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完成 275.27 亿元，同比增长 1.94%，增收 5.23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3 亿元，同比增长 47.28%，增收 4.63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5.91 亿元、非税收入 8.53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

入（含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完成62.77亿元，同比增长25.48%，增收12.75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5.74亿元，同比增长88.74%，增收2.7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51.5亿元，同比增长24.93%，增收10.28亿元。全州各类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7.23亿元，同比增长16.39%，增收3.83亿元。

**【财政支出】**2023年甘南州财政总支出完成275.27亿元，同比增长1.94%，增支5.23亿元，结余结转25.18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7.32亿元，同比增长2.47%，增支5.71亿元。全州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44.53亿元，同比下降1.14%，减支5148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4.34亿元，同比增长24.29%，增支4.76亿元。

**【争取上级补助】**2023年中央和省上对甘南州的各类转移支付补助总额达到220.98亿元，同比上年增长1.42%，增加3.09亿元。争取落实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165.94亿元，各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55.04亿元。全年省上补助全州均衡性转移支付50.6亿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9.97亿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14.58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9.95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12.69亿元。

### **【教育、科学、文化事业支出】**

2023年甘南州财政教育支出29.05亿元，同比上年减支7894万元，降幅2.65%。普通教育支出26.37亿元，职业教育支出1.1亿元，成人教育、特殊教育等其他教育支出7642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79亿元，同比减支4241万元，降幅8.14%。文化和旅游支出2.95亿元，文物支出3025万元，体育支出3705万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175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19亿元，同比上年增支1.31亿元，增幅148.31%。

### **【社会保障及卫生健康支出】**

2023年甘南州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23.57亿元，同比增支3.07亿元，增幅14.99%。补助社会保险基金1.82亿元，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3.06亿元，就业补助1.65亿元，各项救助资金6836万元。卫生健康投入21.72亿元，同比增支3.58亿元，增幅19.71%。公共卫生支出4.27亿元，补助基本医疗保险基金4.11亿元，公立医院4.34亿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1亿元等。

### **【农林水事业、节能环保支出】**

2023年甘南州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43.05亿元，同比增支5.11亿元，增幅13.45%。农业支出10.28亿元，林业和草原支出2.63亿元，水利支出3.58亿元，乡村振兴支出20.91亿元，农村

综合改革支出 2.01 亿元，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5 亿元，其他农林水支出 1.5 亿元。全州财政节能环保支出 7.16 亿元，同比减支 2502 万元，降幅 3.38%。污染防治支出 2.66 亿元，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9 亿元，天然林保护支出 4540 万元，退耕还林支出 639 万元，退牧还草支出 14 万元，污染减排支出 1764 万元。

**【交通运输及城乡社区支出】**2023 年甘南州财政交通运输支出 4.54 亿元，同比减支 5522 万元，降幅 10.85%。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69 亿元，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1100 万元，车辆购置税支出 1.49 亿元。全州城乡社区支出 3.23 亿元，同比减支 2.45 亿元，降幅 43.09%。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84 万元，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6 亿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5077 万元，城乡社区与管理支出 210 万元。

**【全力保障重点工作】**2023 年建立财政收入多部门、上下联动的统筹调度机制，适时开展调度，做到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上级转贷下达债券资金达到 55.97 亿元，中央、省级预算内基建专项资金达到 35.9 亿元。州县财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落实厉行节约各项举措，从严控制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幅度达到 10%，节约资金

更多地用于保障和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领域。设立 1000 万元“强工业”专项资金，支持龙头企业、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中小企业发展、转型、壮大。综合运用普惠金融政策，重点组织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金融助企纾困、小额信贷担保、“政采贷”等工作，引导金融资金跟着产业集群走，推动优质资源加速集聚、金融服务更加高效。为中小企业预留 61.32% 政府采购份额，提高首付款支付比例，放大政府采购政策和财政资金在稳经济、稳预期、稳增长等方面的作用。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276 个，组织绩效自评项目 1948 个，涉及资金 106.88 亿元，强化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绩效管理覆盖全州各预算单位，评价结果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分配资金的重要依据，达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的目标。加强国有资产资产管理，指导州属国有企业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不断完善以管资本为主体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不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加快转换市场化经营机制，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取得关键进展。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核查工作，指导部门单位建立资产台账，严把资产“出入关”，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源资产使用效益。

**【预决算公开】**2023 年全州财政

开展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并在互联网上公布州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清单，提高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的公开透明度。上半年州县财政通过互联网向社会全面公开本年度政府总预算和“三公”经费总预算，一级预算单位通过互联网向社会公开本年度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第三季度州县财政通过互联网向社会全面公开上年度政府总决算和“三公”经费总决算，一级预算单位通过互联网面向社会公开上年度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

**【盘活存量资金】**2023年甘南州坚持依法科学盘活存量资金，防止资金闲置沉淀，实行“清单式”管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78亿元，统筹用于“三保”、生态环保、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解决资金使用效益低、沉淀浪费等问题。

**【深化财税改革】**2023年开展财经纪律专项整治行动和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针对减税降费、基层“三保”等8个重点领域，组织州县两级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和复查核查工作，及时发现并立即整改完成问题42个，初步建立起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的财会监督体系。制定印发《甘南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法

定和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在内的七套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实施方案，推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稳妥有序化解。制定《甘南州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实施方案》，严格执行绩效奖金标准，坚决维护工资津贴补贴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出台并实施教育、科技、公共文化、卫生、应急、交通、生态环境、自然资源领域州与县市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方案，推动财权与事权的统一。

**【政府采购】**2023年规范政府采购，规范细化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审核、执行及监督工作，促进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与部门预算编制有效结合。提高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数额标准，建立政府采购信息台账，规范采购行为。加强对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监督，提高采购人自主采购权，由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政策和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科学合理地进行采购。认真落实信息公开责任，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外，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开采购预算、采购需求、采购文件、采购结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等政府采购信息和投诉处理、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政府采购监管信息。

（董志强）

## 国家税务

**【组织收入】**2023年共组织各项税费收入50.80亿元，同比增长31.26%。其中，税收收入16.24亿元，同比增长15.79%；社会保险费收入23.11亿元，同比增长11.12%；非税收入9.3亿元，同比增长360.45%；工会经费、职业年金等其他收入完成2.16亿元，同比增长15.01%。会同州财政局等单位联合制发《甘南州统一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实施方案》，全面梳理甘南州社保费缴费政策及管理规定，州、县、分局三级联动，组建专班人员及时跟进研究、深入分析解题、客观评估预判，在前期准备、中期谋划、后期思考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减税降费】**2023年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全覆盖、“现场+直播”相结合的政策宣传辅导模式，梳理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常用网上办税缴费事项等，使用汉藏双语以视频、语音等形式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政策辅导及解惑答疑。盘活税收大数据，精准推送税费优惠政策。及时排查政策落实风险隐患，紧盯问题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确保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1—12月，落实减免税6.82亿元，其中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2.89亿元。

**【营商环境】**2023年严厉打击恶

意偷逃骗税等违法行为，深入开展重点税源企业随机抽查工作，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开展重点行业税收专项治理工作，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便利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建成新时代“枫桥式”税务所8个，争议调解室8个，涌现出汉藏双语卓玛工作室、社保费“统模式”中心、3700工作室、蓝桥工作室、泉无忧工作室、甘浙甜工作室、星火工作室、扎西双语工作室等一批独具甘南特色的新时代“枫桥式”税务所品牌，基层税收治理名片基本打造完成。严格落实《西北五省（区）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推进区域间执法协同统一。全年稽查入库税款等共计1358.8万元。发挥税收大数据优势，强化风险分析及应对工作，通过风险管理入库税款等1078.5万元。不断完善“银税互动”工作机制。牵头召开“税银携手办好惠民事、政企共进服务现代化”工作座谈会，助推15家企业与8家金融机构签订银税互动授信额度意向协议，涉及金额5878万元。

**【以税资政】**2023年紧扣地域特色发展优势，发挥税收职能作用，建立税务部门向地方党委政府常态化报送税收经济分析报告机制，为地方经济发展建言献策，撰写《税收视角下依托项目带动促发展分析》《县域经济发展税收分析报告》等税收分析“拳头产品”。

**【税收征管】**2023年深刻领会数电票推广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工作要求和步骤，提前40天完成推广上线计划，促推全州数电票“纯数电率”“数电份数占比”和“数电金额占比”排名全省第1位。制定《进一步加强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管理的若干工作措施》，统一定额户数据采集和核定方法，以大数据云平台+线下管理双重措施，开展基础数据精细化管理，促推全州“双定户”核定定额起征点以上378户，总量较上年年底增长13.03倍。按照“依托统战、稳步推进”原则，已将38座规模较大、配合度较高、管理难度小、条件成熟的藏传佛教寺庙分步纳入“金三系统”管理。对抵债不动产的取得、过户及处置工作进行全流程统筹推进，重点保障办税环节的顺利通畅。全年共受理办理金融机构不良抵债资产74笔，累计减免债权人税款1234.03万元。以土地增值税台账管理为抓手，按照“规范工作流程、编制工作指南、制定标准化指标审核体系”的“三位一体”工作思路，建立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标准化审核模式。做实化解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工作。通过增设涉税窗口、预约服务、延时服务等举措，让化解政策惠及更多纳税人。

**【税收宣传】**2023年制作的微电影《才让牧场》《藏马》连续入围北京国际



2023年，税务局干部为少数民族纳税人提供“藏汉双语”服务

电影节和第29届、第30届北京大学生电影节“中国税收”特别单元推选名单和“优秀作品”，被评为“全省短视频大赛三等奖”。微电影《最后一千米》被甘肃省广播电视局评为本年度“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原创网络视听节目“优秀等次”。

(杨菊萍)

## 金融监管

**【金融业】**2023年州内共有银行业金融机构16家，网点167个；保险业金融机构15家，网点64个；担保公司10家；小额贷款公司7家；典当行4家。无证券、信托等分支机构，无上市公司。

**【属地监管】**2023年完成对全州4家典当企业、7家小额贷款公司的现场检查及年检工作。根据现场检查、风险排查的结果对全州7家小额贷款公

司按照正常类、关注类、风险类进行分类管理。

**【存贷款规模】**2023年12月末，全州银行机构各项贷款余额278亿元，较年初增加20.37亿元，同比增长7.92%。其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81.11亿元，较年初增长6.26%；贷款户数11012户，较年初增加1487户。全州银行机构采取降低贷款利率、减免手续费等方式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为企业减负减压。当年新发放的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为4.82%，较年初下降0.21个百分点。银行机构落实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机制。截至年底，辖内银行机构信贷计划总体完成率为102.68%，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98个百分点。

**【保险保障】**2023年全州共15家保险机构、76个网点。截至年末实现保费收入9.72亿元，同比增长12.08%，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53个百分点，增速排名全省第3位；赔付支出5.25亿元，同比上涨30.43%。全州农业保险保费收入3.44亿元，同比增长14.05%，占财产保险业保费收入的51.39%，赔付支出2.66亿元。

**【惠企纾困】**2023年制定印发《2023年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 促进全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指引》《甘南州“金融滴灌惠万企”金融服务中小微

企业方案》，引导金融机构围绕全州重点项目和9大产业链，支持经济发展。

**【创新服务】**2023年针对小微企业融资特点和融资需求变化，在抵押担保方式、贷款流程、贷款品种、贷款期限、还款方式等方面，推出“税务贷”“惠如愿”“商叶云贷”“抗疫贷”“政采贷”等系列信贷产品。针对全州农牧民及专业合作社普遍存在的缺乏抵押物，推出“支农再贷款+活畜抵押+动产质押+后台监控”贷款模式，发放活畜抵押贷款1814万元，制定金融产品服务“一县一业一品”手册，联合金融机构到农牧区开展走访调研、金融宣传、银企对接上百次，发放宣传资料上千份，解决疑难问题数十个，为72户牦牛养殖企业、专业合作社、养殖大户实现融资1560万元。对81户牦牛养殖上中下游企业定期开展名单制精准对接，为58户企业发放贷款5305万元，企业获贷率71.6%。针对牦牛产业发展需要，开辟绿色通道，简化信贷手续，牦牛产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

**【防范风险】**2023年在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方面，加强与人行、金融监管局、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管理、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建立定期通报会商机制，做好信息共享、通报反馈、形势研判、专项治理、线索移交、应急



处置等综合施策工作，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加强同信访部门的协调，回应和解决地方金融领域的群众关切。构建以执行监管指引为基础的日常监管机制，完善业务受理、重大变更、设立终止等规范流程。在基层无常设职能对口和承接机构的情况下，督促指导落实责任机构和人员，联系对接成员单位及时了解案件处置进度，总结经验和存在问题，加快清退集资款项，推进案件处置工作。建立“三清单、一台账、一报告”制度，分门别类细化列出金融机构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跟踪销号，规范立制。围绕“5·15 打击非法集资·维护地方金融稳定”“6·14 信用记录关爱日”“6·15 学法用法护小家、防非处非靠大家”等为主题的大型宣传活动节点，在城乡社区、学校、公众场所等人流密集区域和各金融机构网点，通过广播电视、网络媒体、悬挂横幅，现场发放各类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海报和折页等其他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设置咨询台、悬挂宣传横幅、派发宣传折页材料、推送金融公益短信和温馨提醒、播放微视频宣传片、LED 屏滚动播放等方式，防范电信诈骗。通过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新闻监督、监管和查处等信息采集渠道，加强日常监管，把好关口，及时作出处理。重点对辖内投资公司、保险公司、银行

金融机构、小贷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等机构涉嫌非法集资活动风险进行排查，做好摸底工作，并制定应急预案，妥善化解风险。

（李晓俊）

## 市场监督管理

**【食品安全】**2023 年制定食品经营单位、餐饮服务单位实施“红黑榜”评比管理机制。当年发布州级食品经营单位红黑榜 3 期、县市级红黑榜 27 起，发布州级餐饮服务单位红黑榜 2 期、县市级餐饮经营单位红黑榜 24 期。通过州、县市、乡镇（街道）三级联动方式，完成全州“两会”“甘南州第二届体育运动会”“万人锅庄”“万人拔河”“甘南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甘南州第七世贡唐仓时轮金刚灌顶法会”等百万人次的重大活动和节会期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年内完成辖区（合作市工业园区）餐厨垃圾处置企业落户与运行 1 户，产生的餐厨油脂由餐厨垃圾处置企业回收。截至年底，全州 8 个县市 99 个乡镇（街道）以村组（社区）为基础，完成食品经营全网格化监管编制工作，初步实现网格到底、责任到人的监管模式。年内舟曲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中心取得 CMA 资质，成为甘南州唯一获得 CMA 认证证书的县级食品检验机构。舟曲县地方特色食品产业——豆制品企业实现豆制品准产落地，填补甘南州豆制品产品许可空白。

**【药品安全】**2023 年对辖区内 126 家药品经营使用单位进行责任约谈，强化企业第一责任人的主体意识；开展芬太尼药品经营监督检查、涉依托咪酯违法犯罪集中打击、含麻复方制剂的药品经营联合专项检查，全年全州未发生特殊药品流弊事件，共检查经营使用单位 318 家，责令整改 19 家；召开药品质量风险会商会议 2 次，消除药品领域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制定下发《全州药品流通领域 GSP 符合性（飞行交叉）检查方案》，按照交叉检查的方式对 148 家药品经营使用单位进行符合性检查工作，检查缺陷项目：主要缺陷 36 条、一般缺陷 245 条，全部整改到位；截至年底，甘南州市场监管系统共出动检查人员 2285 人次，检查药品经营使用单位 1346 家（次），停业整顿 3 家、责令整改 118 家，排查风险隐患 127 条，线下印制宣传资料 2.8 万份（册），办理药品案件 19 起，罚没款 22.74 万元，公安局联动检查办理药品案件 2 起，出具鉴定意见 1 份；检查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 390 家，宾馆、酒店、洗浴、婚纱摄影楼等场所 410 家（次），查处化妆品

案件 15 起，结案 14 起，罚没款 6.72 万元，下发责令整改书 12 份，全部整改到位。

**【“放管服”改革】**2023 年推进企业开办“一窗通办”“跨省通办”“全程网办”，企业办照时限缩短为 0.5 个工作日，企业开办时间压缩为 1 天，办结率 100%；对未开业及无债权债务的非上市企业、个体工商户实行简易注销程序，注销公告期由 45 天压缩至 20 天；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推行证照免费邮寄等多项便民服务举措。年内全州新设立经营主体 11205 户，同比增长 19.45%；免费刻制印章 2058 套 9521 枚，节省企业开办成本 140.1 万元。新设立企业（含农民专业合作社）3517 户，同比增长 26.46%。出台《甘南州包抓联个体工商户工作方案》，州县两级 112 个部门、4100 干部职工包抓联 6887 户个体工商户。新设立个体工商户 5969 户，同比增长 17.38%；新增“个转企”118 户。梳理、认领和编制本部门行政权力事项 123 项、公共服务事项 13 项，“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 100%，网上可办率 100%，全程网办率 100%，承诺时限压缩比 93.83%。

**【质量强州】**2023 年开展全州有机肥生产企业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活动。举办“巡回问诊”活动 4 场次，现场为企业解决在质量管控方面的

堵点、痛点、难点问题。结合甘南州实际，重点检查环境监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and 机动车安全检验检测机构 26 家（次），其中与公安交警、生态环境部门联合，检查机动车安全检验检测机构 10 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合，检查环境监测机构 1 家。发现问题 54 条，改正 54 条。截至年底，全州共申请商标 939 件，注册 543 件，有效注册商标 5066 件。申请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7 件：甘南牦牛 29 类（牛肉）、甘南牦牛 31 类（活牛）、迭部羊肚菌、迭部蕨麻猪、甘南青稞、临潭青稞、临潭蚕豆等。授权专利 123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实用新型 109 件、外观设计专利 9 件。全州有效发明专利 38 件，现有高价值发明专利 13 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0.188 件。全州现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17 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4 件。完成卓合高速、西成铁路施工项目部和州内企、事业单位等 120 家试验室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工作。检定、校准混凝土拌合站、电子汽车衡等计量器具 1710 台（件）。

**【安全防线】**2023 年开展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举办考试班 4 期，参加人员 1023 人，合格 658 人、合格率 64.32%。年内全州检验电梯 2168 台，其中定期检验 1871 台、监督检验 297 台；锅炉 77 台，其中安装监督检验 10

台、内部检验 21 台、外部检验 46 台；压力容器 164 台；起重机械 153 台，其中监督检验 80 台、定期检验 73 台；场（厂）内机动车辆 32 台，其中监督检验 2 台、定期检验 30 台；共计核验 2595 台（部）。校验安全附件 2384 只（块），其中安全阀 800 只、免费校准压力表 1584 块。根据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特种设备保障性检验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12 月 24 日，抽调特检所 3 名检验人员赶到积石山县开展电梯保障性检验工作，检验电梯 55 部，经检验发现因地震损坏停用 8 部、监控使用 20 部、合格 27 部。

**【市场监管执法】**2023 年全州受理消费投诉 1916 件（投诉 1432 件、举报 484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48.52 万元，办理“诉转案”5 起，罚没款 0.47 万元。全州发展 ODR 企业 74 家，2023 年新发展 36 家，累计受理投诉举报 210 件，其中由市场局转 ODR 企业工单 170 件，自行和解 40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30 多万元，按时办结率达 100%。修订印发《严格规范执法行为规定“十五个严禁”》《行政处罚程序实施细则》《案源管理制度》《案件审核制度》《行政处罚案件合议制度》《行政处罚案件回访制度》《行政处罚流程图》等 13 项内部管理制度，对所办

案件一律要求填写《行政处罚案件回访记录表》和《公正文明廉洁执法情况反馈表》，对已办结的案件限期内进行重点回访；按照《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及《甘肃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落实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落实不罚轻罚清单制度。全年办理各类案件 74 件，罚没款 170.25 万元，其中，食品类案件 21 起、两品一械案件 6 起、知识产权案件 13 起、价格类案件 8 起、无证无照经营案件 6 起、产品质量案件 14 起、广告法案件 3 起、其他类型案件 3 起（禁塑案件 2 起、国家秘密案 1 起），责改 46 起。办理的案件中，“从轻”案件 8 件、减轻案件 14 件、免于处罚案件 5 件。调节处理各类投诉举报 20 起。没收不合格汽油 9527.68 升、不合格有机肥 5.5602 吨、不合格食品 412.7 件（斤），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白酒 329 瓶，不合格产品 13 件（盒），共计价值 19.02 万元。

（高丽娜）

## 审计工作

**【重大政策审计】**2023 年按照《甘肃省“四强”行动政策落实情况专项

审计调查工作方案》相关要求，结合全州实际，派出 8 个审计组，对 8 县市同时开展审计，重点关注工业园区建设、产业培育发展、科技创新、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重大项目推进、强县域行动实施等内容，揭示和反映 4 个方面 160 个问题。以审计专报形式向州委、州政府进行汇报。

**【财政审计】**2023 年按照《2023 年度全州重点审计项目计划》，对甘南州财政局 2022 年度州级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 13 个州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合作市 2021 年至 2022 年财政决算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8 月 29 日，在州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听取《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州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12 月 28 日在州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听取《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州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审计】**2023 年按照省审计厅统一安排部署，重点对甘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双贯标”及综合服务平台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对甘南州民政局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对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可靠

性和经济性进行监督检查，揭示信息系统规划、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并及时向省审计厅报送专项审计报告。

**【乡村振兴审计】**2023年对卓尼县、夏河县2022年乡村振兴政策措施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

**【生态环境保护审计】**2023年对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专项资金进行跟踪审计调查。

**【民生审计】**2023年为促进民生政策落实到位，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合规，对上年度全州高龄老年人生活补贴政策执行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

**【重大投资项目审计】**2023年落实州政府《关于认真贯彻落实进一步深化投资审计工作实施意见》，改变“凡投必审”现状，坚决不搞“以审代结”，注重立项批复、环境评估、工程造价、资金管理、效益发挥等全过程审计监督，全年全州核减投资额15479万元。

**【经济责任审计】**2023年研究出台《甘南州州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计划管理办法》《甘南州党政机关主要领导干部离任经济责任事项交接办法》，为做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对州应急局等13个

单位的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

**【审计质量建设】**2023年按照《国家审计准则》开展全州审计业务质量检查，落实落细质量分级负责制，完善审计质量管控体系，规范审计取证、审计查询、审计工作底稿编写、审计项目审理等环节，全年完成70个项目审理工作，出具审计项目法制审理意见书70份，提出审理意见建议475条。

**【智慧审计】**2023年依托“金审工程”，推动信息技术与审计业务深度融合，州本级基本实现业务公文收发、资料传输，计划统计直报系统等办公应用有效衔接，同时对州本级116个部门业务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围绕项目资金使用各环节，构建“靶向”审计模型，对存在的问题实施“精准定位”，以数字化推进审计全覆盖，提高审计工作效率。

**【金融审计】**2023年甘肃省审计厅授权州审计局，于6月至9月对合作市、临潭县、卓尼县、玛曲县、舟曲县、迭部县6个县市农村信用联社不良资产进行审计。揭示农信社制度执行方面的不足之处及不良资产产生的原因。

**【审计整改】**2023年研究制定《甘南州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和操作规程，推进审计署《关于甘肃省2022年财政收支审计

报告》等3个报告中涉及甘南州41个问题的整改落实，完成整改32个问题，整改率79%。省审计厅对甘南州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审计、临潭县和舟曲县乡村振兴政策落实审计反馈问题36个，完成整改30个问题，整改率83.4%。2022年度州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中涉及问题277个，完成整改257个，整改率94%。

**【内部审计】**2023年州直部门有内审机构的单位1个，其中专职机构1个（甘南州公安局），从业人员4人，其中专职人员3人。完成内审项目21个，审计资金总额60161.82万元，提出审计建议被采纳30条。

**【监督审查】**2023年抽调17名业务骨干参加省、州委巡视巡察和巡察整改评估工作以及州委州政府重点工作检查等各项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完成州直相关部门单位委托的77名拟提拔任用、转正任职、职级职务晋升科级干部审计情况的审查。

**【审计成果】**2023年全州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345个，审计查出主要问题资金338598万元，审计处理处罚金额17608.2万元。审计期间整改金额1327万元，移送处理事项14件。出具审计（调查）报告438篇，提出建议659条，被采纳551条，提交审计专题、综合性报告和信息简报127篇。州审计

局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103个，审计查出主要问题资金316981万元，审计处理处罚金额10071万元，审计期间整改金额372万元，移送处理事项1件，出具审计（调查）报告121篇，提出建议162条，被采纳124条，提交审计专题、综合性报告和信息简报62篇。

**【干部培训】**2023年组织全州审计干部参加审计署、省审计厅各类网络培训学习220余人。组织全州审计业务骨干，在浙江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开展一期60人的“全州审计系统业务能力培训班”。全年累计组织全州审计干部500人次参加审计署、省审计厅社会保障基金、固定资产投资、资源环境离任审计等视频培训。

（李 锁）

## 统计工作

**【统计服务】**2023年撰写的《2023年第一季度全州经济运行情况预判》《一季度甘南州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前三季度甘南州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得到州委、州政府的批示。按照《州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全州政府系统调研课题安排意见的通知》要求，撰写并上报《提升经济指标统计质效的对策建议》专题分析。发布《甘南藏族自治州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

报》，编印《甘南统计快报》《领导参考》，发布统计数据。“甘南统计”微信公众号和甘南藏族自治州统计局官网的关注度和点击量均比上年有所提高。

**【经济普查】**2023年完成全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全州共划分普查区697个，普查小区860个，标绘建筑物6851个，选调“两员”2035人。核查单位24672个，占底册总数的100%；采集单位数16148个，占底册总数的65.45%，其中新增单位881个；核查个体经营户45585个，核查数占底册总数的100%；采集个体户26849个，占底册总数的58.90%，其中新增个体户3098个。

**【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2023年季度市州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制定印发《2023年季度县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编制甘南州2023年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模板，按照统一的核算方法，完成季度8县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和反馈工作，实现各县市分行业增加值、地区生产总值汇总数据与全州数据的基本衔接。根据民营经济增加值核算要求，根据省统计局反馈的2022年全州民营经济增加值数据，核算2022年8县市民营经济增加值。2023年全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60.81亿元，比上年同比增长6.0%，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4.03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32.67亿元，增长15.9%；第三产业增加值184.11亿元，增长5.0%。

**【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完成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月报、季报、年报工作。全州共有涉及6个行业大类的10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92亿元，比上年增长8.4%。

**【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单位报表制度》，对国家统计局抽取的31个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样本单位开展调查，企业上报率100%。

**【交通能源消费调查】**2023年根据交通运输统计报表制度要求，全州抽取6种车型共36辆营业性公路运输客、货车作为调查样本。调查的内容主要为车辆基本情况、百千米耗油、行驶里程和加油费用等指标。调查样本以州运管局、客运中心的资料和数据为基础，根据调查方案结合实际情况确定。调查过程中，对调查的车辆进行逐一核对，现场询问、填写调查表，对在异地经营的车辆主要采取电话访查，主动和车主沟通交流，保证各项调查数据质量。

**【部分事业单位财务状况统计】**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事业单位

统计报表制度》，将卫生行业年总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教育、社会工作行业年总收入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事业单位纳入统计范围。全年全州部分行业事业单位联网直报单位 34 户，资产总计为 29.02 亿元，收入合计 16.38 亿元，费用合计 12.59 亿元。

**【互联网经济统计】**2023 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互联网经济统计报表制度》，将规模以上工业、有资质的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填报企业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情况统计年报。

**【十大生态产业统计监测】**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核算反馈数据，全年全州实现十大生态产业增加值 70.01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26.8%，比上年提高 5.6 个百分点。

**【文化及相关产业统计】**2023 年按照省统计局要求，完成 2022 年全州第四季度、2023 年各季度规上文化产业单位的标识认定。完成 2023 年各季度文化产业法人单位名录库维护。至年底，全州共有文化产业法人单位 378 个，其中经营性法人单位 280 个、公益性法人单位 98 个，经营性法人单位占全部法人单位的 74.07%。甘南州 2022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为 2.27 亿元，占地区生

产总值的比重为 0.9%。

**【信息化建设】**2023 年按月报送和重要时段每天报送全州网络与信息系运行情况。根据省局《关于开展统计联网直报系统安全管理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分季度向省局上报全州统计局的联网直报系统账户管理情况，检查账户实名制度落实情况。制定《甘南州统计局软件正版化工作整改方案》，根据方案印发甘南州统计局计算机软硬件相关 7 个制度。对各科室计算机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正版化情况进行梳理，并整理成台账。

**【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2023 年共发布全州各类信息 391 条，共办结依申请公开 8 项，互动交流 59 条，回复率 100%；转载州政府信息办转发的相关时政要闻 200 余条。填报甘南州统计局政府网站工作年度表，并在网站发布。

**【名录库维护】**2023 年完成全年一套表调查单位入库、退库审核上报。11 月底全州共纳入一套表单位 49 个，其中工业 3 个、建筑业 26 个、投资业 14 个、房地产业 8 个。共退库 4 个，其中建筑业 1 个、房地产业 3 个。完成 29 家“规下升规上”单位的审核上报、10 家单位的变更名称与 1 家零售业单位的退库。其中纳入工业 5 个、服务业 1 个、批发业 1 个、零售业 10 个、住宿业 6 个、餐饮业 6 个、投资业 9 个、



房地产1个。退库1家零售业。完成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更新，利用部门行政资料更新名录库，完成机构编制、民政、市场监管、税务部门等共享资料的导入、合并、比对、更新等各项工作。遵照《统计单位临时代码编码规则》完成本部单位的临时编码和产业活动单位临时码赋码，完成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与外省重名、重码的排重、核实改错工作和多产法人本部的补录。

**【五经普清查】**2023年为保证清查底册的顺利编制，收集6月底前的部门行政登记资料，完成单位基本信息的比对和初步审核，确保单位类型准确，主要指标不缺失。对部门行政登记资料中单位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不能划分到乡镇（街道）的，根据单位详细地址，对行政区划代码不足12位的，补足12位。同时，对部门行政登记资料进行分级导入、比对排重，最终形成单位数为24672个、个体户数为45585个的单位清查底册。通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详细名称等信息，对所有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进行跨省、跨地区的排重审核，并按照建筑业法人注册地统计、其他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所在地统计的原则，消除所有跨地区、跨专业重复的单位。通过法人单位基本信息、法人单位下属产业活动单位附表信息、产业活动单位基本信息、产业活动

单位归属法人单位信息等，对法人单位与其产业活动单位建立关联关系，并进行全面审核。通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详细名称等信息，建立部门行政记录、清查底册与清查结果的对应关系。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甘肃省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调查制度》，开展联网直报调查。全州有49户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2000万元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纳入调查范围。年内通过实地调研核查，将达到入库标准的迭部县建开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南华佳建材有限公司、甘南中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甘南州和泓建材有限公司、甘南州鑫达商砼有限公司5家公司纳入下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名录库。全年全州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4.5%。

**【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2023年根据甘肃省统计局《甘肃省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制度》，对全州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开展抽样调查。国家统计局在全州范围内抽取规模以下工业企业52户、14个样本村开展抽样调查。全年全州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26.9%。

**【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2023年根据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全州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企业共有7户，为玛曲县拜尔新能源有限公司、玛

曲曲源肥业科技有限公司、玛曲县之派央里牛羊粪加工有限公司、玛曲县欧拉乡蒋朵肥料加工有限公司、临潭天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临潭县弘正有机肥有限责任公司、夏河达娃央宗有机肥料加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全年全州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28.8%。

**【能源统计】**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甘肃省能源统计报表制度》，开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耗情况调查和地区能源消耗与 GDP 能耗核算工作。全年全州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耗比上年增长 2.86%，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1.58%，单位 GDP 能耗为 0.336 吨标准煤/万元，下降 0.8%。

**【人口统计】**2023 年末全州常住人口 66.87 万人，比上年减少 1.5 万人。全州城镇人口为 30.36 万人，比上年增加 0.08 万人；农村人口 36.51 万人，比上年减少 1.58 万人。城镇人口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45.40%，比上年提高 1.11 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报表制度》，做好投资项目 2022 年度退出结转和 2023 年入库相关工作。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加强入库管理，严把投资项目入库关。在夏河和舟曲两县开展全州统计质量检查工作，并对 200 余名参会人员开展投资领域统计业务培

训。对部分县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走访部门和实地查看等形式开展自查自纠核查，同时对玛曲县 6 家在库和 1 家拟入库企业进行统计业务培训。召开甘南州投资进展情况座谈会，重点分析前三季度投资项目运行具体情况及当前项目建设情况。联合州发展改革委召开第四季度投资稳增长工作座谈会。为防止投资统计中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州局投资、执法监督科配合省局督查组赴卓尼县开展投资项目质量抽查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信。全年共纳入投资统计项目 592 个，含房地产开发项目 24 个，累计完成投资 151.14 亿元，同比下降 3.9%。

**【建筑业统计】**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建筑业统计报表制度》，做到企业申报入库、应统尽统、不重不漏。强化数据质量控制管理，每季对全州“一套表”联网直报法人企业上报数据进行审核、查询、验收及汇总，确保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数据质量。全州资质内建筑业企业 91 家，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256270 万元，同比增长 90.5%；实现建筑业增加值 106642 万元，同比增长 35.5%，占 GDP 的比重为 4.1%。

**【房地产开发项目统计】**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房地产开发统计报表制度》，做好企业和项目入库管理，把好源头数据质量关。数据采集方式按照制

度规定的上报时间由调查单位统一采取联网直报方式进行,对每月上报的数据,做到随报随审,配合省统计局对企业填报数据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查询,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和情况说明,确保房地产开发统计数据质量。全年全州资质内房地产企业开发项目 24 个,累计完成投资 148158 亿元,同比下降 3.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2023 年根据省统计局下发的《批发和零售业统计报表制度》《住宿和餐饮业统计报表制度》《“四下”单位抽样调查统计报表制度(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要求,对全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进行统计。截至年底,全州新入库批零住餐业 25 户,共有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 92 户,其中批零住餐法人企业 75 户、大个体及产业活动单位 18 户。限额以下贸易抽样调查样本户全州共 117 户。全年全州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71 亿元,同比增长 8.5%,比上年同期提高 12.7 个百分点。其中限额以上批零售住餐业完成零售额 19.95 亿元,同比增长 15.6%,比上年同期提高 30 个百分点。批发零售业销售额完成 59.18 亿元,同比增长 14.1%,比上年同期提高 12.5 个百分点;住宿餐饮业营额完成 12.41 亿元,同比增长 23.5%,比上年同期提高 43 个百分点。

**【统计监督】**2023 年按照《统计

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开展数据核查。督促各乡镇(街道)做好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等。与国家统计局甘南调查队、州审计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统计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协同的若干措施(试行)》。8 县市统计局开展统计违法案件警示教育,累计召开 16 次重大统计违纪违法案件警示教育学习。约谈全州统计系统主要负责同志 9 人,其中县级 1 人、科级 8 人;约谈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 1 人。县市纪委监委约谈统计系统工作人员 3 名,其中科级 2 名、一般干部 2 名。

(安占林)

## 国家统计局调查

**【常规调查】**2023 年甘南调查队按照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的统计制度方案,完成甘南州城乡居民收支调查、脱贫县监测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粮食生产统计、畜牧业统计、月度劳动力调查(失业率调查)、农民工监测调查、居民消费价格调查、城镇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费用价格调查、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新设立小微企业和个体户跟踪调查、采购经理调查等 12 项反映民生常规调查的月报、季报、年报任务。

**【统计服务】**2023 年完成国家统计局、总队及州委州政府约稿调研 47 篇,

同比增长 158%；印发《甘南调查报告（呈阅件）》31 期，同比增长 93%；分析报告被州上领导批示 25 篇（次），同比增长 213%；被国家局采用 14 篇，同比增长 27%；被总队内网采用 47 篇，同比增长 9%；2 篇分析报告被省政府办公厅采用。在州政府采用信息排名始终居省属驻州单位第一名、全州各部门前列，被多次通报表扬。总队内网共采用政务信息 246 条、调查信息 155 条。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转载信息共 743 条，总浏览量 5.8 万余人次，连续两个月位列“甘南州政务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行”前 50 名。

**【统计法治建设】**2023 年制定甘南调查队《法治工作要点》《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接受州“八五”普法中期检查评估；结合统计调查工作，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法治教育、民法典宣传、统计法治宣传月和“12·4、12·8”宣传活动。9 月至 10 月，按照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要求，随机抽选 2 个县和 2 个调查专业，抽取 40 余户调查户开展执法检查。按照总队要求及时填报《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台账》，全面及时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文件。

**【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2023 年全面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责任制，严格按照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

队部署安排，通过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机构、完善工作机制，开展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5 月份，各专业分管领导带队赴 4 县市，8 个乡镇、社区，50 户调查户，6 家企业，36 个采价点开展一线自查自纠，6 月各专业开展重点执法检查。梳理反馈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整改措施，每季度上报工作情况报告，全力做好整改督促落实，确保统计调查源头数据真实可信。

**【重点工作】**2023 年做好住户调查新样本运行工作，加强与调查点所在乡镇和街道办以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升工作效率，按照抽样实施细则的要求规范执行换户和电子记账工作，新样本换户率仅 1%，电子记账率达 59.2%；修订完善住户类规章制度 11 项，做好原始报表存留，做好各项数据的收集审核上报工作，设计制作《记账草稿本》，规范代记账工作；严格“三审”数据机制，做到“日审、周清、月核”，通过平台审核、电话抽查、现场督查等方式进行监督检查，提高数据质量；制定数据评估制度，强化各行业部门数据衔接，每季度召开数据评估会议评审反馈数据，做到数据评估有据可依。

甘南调查队联合州畜牧兽医局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全州主要畜禽监测调查样本轮换摸底调查数据抽查和审核相关工作，联合成立 2 个抽查组，赴 8

县（市）16个乡镇）32个行政村开展抽查和审核工作，对全州数据进行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审核汇总，逐村逐户进行全面审核和认真核实，在规定时间内全面完成主要畜禽监测调查样本轮换摸底调查工作任务。规范辅助调查员管理，继续加强对基层调查人员、辅助调查员的培训管理与联系沟通，协调解决新一轮住户调查样本点辅调员报酬翻倍，单位微信公众号开设“最美辅调员”栏目，由各县市从所有辅调员中评选2~3名优秀辅调员，报送先进事迹，并在甘南队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宣传，已推送13期，向社会展现甘南辅调员的工作风采。

**【基层基础工作】**2023年召开全州住户调查业务推进暨培训会2次，赴各县市开展住户调查专题培训2次，全覆盖检查8县市住户调查基础工作1次；每季度牵头组织召开全州畜牧业统计部门联席会议，分析研判全州畜牧业生产形势，结合粮食畜牧业数据质量核查全覆盖检查8县市基础工作2次，涉及40余家样本点和调查户；价格调查分管领导跟随采价6次，检查工业生产者价格调查企业9家，通过电话、微信方式不定期进行价格抽查和数据核查；劳动力调查赴各县市陪访5次；各类专业参加国家局和总队相关培训会10余次。

（王玉宏）

## 生态环境

### 自然资源监管

**【耕地保护制度】**2023年制定印发《关于2022年度市州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自考核”工作方案》，全州共核实处置完成非耕地面积为1486.67公顷，其中：已核实处置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中的非耕地面积为933.33公顷，处置率100%；耕地保护目标中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非耕地面积为553.33公顷，已完成30%年度核实处置任务，数据库也在同步建设，核实处置成果修改数据已全部完成。

《2021—2022年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已经各县市政府批复实施并报省厅备案。严格落实占补平衡制度，核实认定可用于占补平衡的新增耕地指标约1000公顷。上报《甘南藏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关于甘南州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自查自纠情况的报告》。

**【用地审批】**2023年制定印发《甘南州承接省政府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事项实施方案》，批复授权和委托用地

48宗，批准总面积142.95公顷。编制完成《甘南州各县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批准面积462.28公顷。通过用地审批“大提速”，强化企业用地服务保障，实现服务和效率双提升。支持单独选址项目用地报批，完成S10卓合高速路等15宗交通等基础设施项目用地组件上报工作。截至年底，批复单独选址用地项目3宗，批复面积575.28公顷。完成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33.3公顷，可实现交易资金1.5亿元。全州审批临时用地619.86公顷。加大土地收储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编制《甘南州州本级2023—2025年度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年内共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94.69公顷，处置闲置土地14.11公顷，完成省上确定的处置任务。

**【国土空间布局】**2023年编制完成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84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形成初步规划成果。编制完成433个村庄规划，做到发展类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其中夏河县安果村、合作市美武村村庄规划被选入

全国村庄规划优秀案例。解决玛曲县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矛盾问题，用地规模和布局统筹纳入州级国土空间规划。

【“山水工程”项目】2023年推进“山水工程”项目建设，截至年底，已到位中央资金19亿元，其中，年内到位资金7亿元，实施中央项目64个；落实地方自筹30.7亿元，2021年以来共实施301个子工程，已完工279个，验收239个，工程进度达96.45%。同时，全面完成自然资源部、审计署驻兰特派办等部门反馈的18项整改问题。争取落实总投资2964万元的迭部县、舟曲县历史遗留无主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2023年围绕让群众“搬得出、稳得住、有就业、生活好、能融入”的目标，统筹规划按照舟曲县、临潭县等农区外迁兰州新区或县域内安置，方便群众务工务农。玛曲县、夏河县等牧区在公路沿线草场集中安置，组织群众抱团发展农牧旅业，结合农牧区不同生活习俗，打造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甘南模式”，切实让群众享受到避险搬迁的政策红利。截至年底，完成2023年度全州搬迁任务1192户5345人。

【产权制度改革】2023年完成森林、草原、矿产资源三类全民所有自然

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年度工作任务，形成州政府代理履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的自然资源清单，并通过省厅试点工作综合评价，向省厅提交了森林、矿产、农用地等自然资源资产价格体系建设成果。州本级和各县市已完成180条河流，4个自然保护区，60处矿产资源，56处森林、草地、湿地、荒地资源的权籍调查工作。推进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建设，各县市均设置土地二级市场交易业务窗口，配备专人，搭建城乡统一的土地市场交易平台。启动甘南州实景三维项目建设，组织编制《实景三维甘南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

【优化营商环境】2023年全面推进电子证照应用，加强部门互认共享，全州签章成功电子证照管理系统不动产权证书21.27万本和不动产登记证明2.24万份。全面实施不动产登记、交易、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全州累计登簿发证总量20.70万件。通过省级“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平台累计受理办结业务3.81万件。全州摸排“登记难”问题房屋1.47万套，首次登记和转移登记化解率100%；完成转移登记发证1.43万套，总体登记率97.18%，核缴税款2864.81万元，补缴土地出让价款497.3万元。推进新建商品房“交

房即交证”改革，年内全州共摸排在建商品房开发项目12个1692套房屋，已完成2个项目272套的首次登记。

**【地质灾害防治】**2023年编制印发《甘南州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全面落实防治责任，全年成功发布预警信息211次，派出自然资源系统和地质灾害技术支撑单位技术人员1973人，排查1025次，排查巡查隐患点2949处。争取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上报10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治理项目，审核入库特大型2处、大型4处。总投资7000万元的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治理工程项目完成省级终验。合作市加茂贡寺院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舟曲县柳树沟泥石流治理项目完成施工。总投资746.5万元的夏河县拉卜楞镇塘乃合村泥石流治理工程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

**【矿产勘查开发】**2023年与省地矿局第二地质勘查院签订《地热资源勘查开发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全力推进全州地热资源勘查评价和开发利用。完成上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省级验收销号工作，办理玛曲大水金矿采矿证延续手续，上报合作依地南、下看木仓、格娄昂探转采和夏河冰华矿业扩大规模采深及延续事项。年内，上报探矿权延续核查意见14宗，同意13宗；基金勘查项目26宗，同意拟设21宗；探转采

3宗，2宗已取得采矿证。加快合作市录斗艘金矿、夏河县且隆沟石灰岩矿绿色矿山建设。合作市、夏河县获评自然资源部2023年度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县市。

**【地理信息测绘】**2023年完成《实景三维甘南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编制工作，省自然资源厅组织专家完成评审。依法开展地图审核工作，送审数3件，受理数3件，核发审图号3件。深入开展“问题地图”排查整治工作，成立甘南州“问题地图”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甘南州“问题地图”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在州局平台上发布“问题地图”线索举报方式的公告，公开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及正确地图获取方式。11月，1家符合条件的单位取得乙级测绘资质，1个项目荣获2023年全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金奖及2023年全国优秀测绘工程铜奖。

**【执法监察监管】**2023年“百日攻坚”行动涉及甘南州3大类83个问题，已整改71个，整改率85.5%，其中：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60个，已整改53个，整改率88.3%；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黄河流域生态警示片反映问题3个，整改3个，整改率100%；审计反馈问题20个，整改15个，整改率75%。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自然资源督察机构反馈问题



5宗，住宅类2宗、非住宅类3宗，已全部完成整改。扎实开展自然资源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全州自然资源系统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认真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的部署，截至年底，摸排发现自然资源领域乱点乱象12件次，已完成整改。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28份。

（多杰才让）

## 生态环境监管

**【环境质量】**2023年全州8个地表水国控断面、6个地表水省控断面、3个地级和11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以及11个重要水功能区水质优良（优于Ⅲ类）比例均达到100%，城市城区无黑臭水体。合作市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02，全省排名第一，优良天数比例96.2%，全省排名第二；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平均浓度为44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22.21%，全省排名第一；细颗粒物（PM<sub>2.5</sub>）平均浓度值为22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5.8%，全省排名第四，其他7个县城区空气环境质量优良天数平均比例保持在98%以上。

**【生态环境项目建设】**2023年争取落实中央、省级生态环保专项资金8979万元，实施尾水人工湿地、水源

地保护、土壤污染治理、监测监管能力建设等项目22个，大气、水、土壤、农村环境整治等7个项目纳入国家项目库。完成《甘肃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甘南州“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及涉及国家、省州规划纲要生态环境重点工作主要指标实施情况评估工作。印发《甘南州2023年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制定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任务台账。完成黄河干流及重要支流623个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整治618个，整治率达99%。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和“两山”基地申报创建工作，卓尼县、夏河县成功入选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舟曲县成功入选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蓝天保卫战】**2023年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各项举措，采取全方位管控燃煤、扬尘、餐饮油烟、机动车尾气、涉气企业、垃圾和秸秆焚烧六大类污染源，确保“十张清单”和“一张网”措施落实见效。清理注销重度污染老旧车1817辆，机动车尾气检测92285辆，首检合格车辆89865辆，首检合格率达到96.96%。

**【碧水保卫战】**2023年实施5个中央水污染防治项目，谋划申报18个中央污染防治项目。完成夏河县大夏河源头地区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等8个中央

污染防治项目验收工作。推进水生态补偿，签订《甘南州人民政府 陇南市人民政府白龙江流域（甘南—陇南段）横向生态补偿协议》。

**【净土保卫战】**2023年开展第二批7家重点监管企业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回头看”，农用地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专项行动，实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管控项目8个；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完成严格管控耕地面积35.84公顷。完成玛曲县、夏河县2023年度生态敏感区搬迁对象州级复核。

**【环保督察整改】**2023年召开部署、推进、调度等各类会议26次，下发督办通知9次、工作提醒函3次，中央第一轮和第二轮反馈的35项问题全面完成销号。省级第二轮反馈的41项问题开展评估验收销号工作。陪同保障完成22次国家、省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明察暗访、督导调研、警示片拍摄等工作，牵头组织多部门，对中央、省级两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信访举报件，国家、省级警示片披露问题，全面开展督导检查。

**【生态环境执法监管】**2023年扎实开展专项执法检查，严格落实移动执法系统全员、全业务、全流程使用，全州累计上传执法记录4694条，执法人员活跃率100%，人均上传执法记录

57.95条，受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共22件，办结率100%。全州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5709人次，检查企业4869余家（次），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案件28起，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行政争议案件。

**【环境宣传教育】**2023年召开3次新闻发布会。成功举办以“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为主题的“六五”环境日甘肃大型主场宣传活动，参加宣传活动人数上万人次，发放各类宣传品4万余册（件）。州局主要负责同志在《中国环境报》设立的《局长开讲啦》栏目中宣传甘南。成功举办第十二届生态文明腊子口论坛，邀请国内生态领域的院士和专家学者进行主旨演讲和学术交流，央视网、中国网、人民网、新甘肃、视听甘肃、今日头条等30多家新媒体记者对论坛和甘南州生态环境工作取得的历史性成就进行全方位报道。开展线上线下环保设施公众开放活动19次，参与人数380人次。全年发送“两微”信息3600余条。

（刘存德）

## 迭部林区生态建设

**【生态建设】**2023年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完成人工造林466.67公顷、退化林修复2266.67公顷、封山育林

2000 公顷。完成义务植树 11449 株，折合面积 7 公顷，参加义务植树人员 517 人次。完成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2660 公顷。完成 2023 年提前批省级财政林草项目林木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完成松材线虫病普查工作，普查面积 8.2 万公顷，未发现松材线虫病或疑似松材线虫病疫情。

**【资源管护】**2023 年对上年的一起违法整改图斑，进行植被恢复。完成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工作，并通过国家验收。完成甘肃省迭部县洛大金矿详查项目使用林地的报批工作。完成迭部县尼什峡水电站 35 千伏送出线路改造工程使用林地的审核和上报工作。

**【森林防灭火】**2023 年紧盯重点部位、关键区域和重要时段，通过加大宣传和人防力度、落实物防措施和提升技防标准，强化火源管理、隐患排查和联防联控，完善预案修订、队伍管理和实战实训，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禁毒】**2023 禁毒工作紧紧围绕保护中心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宣传整治，加大联防联控力度，以预防为主，从源头禁毒，实现禁毒“四无”目标。

**【项目建设】**2023 年完成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安子沟林场苗圃自动智能日光温室项目、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白云地区维修改

造菌类加工厂项目、欠发达国有林场衔接补助资金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白云地区职工宿舍屋顶改造项目。完成上年年底结转中心上年第一批森林植被恢复项目和上年草原植被恢复项目、提前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9 月底，白龙江流域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全面竣工并通过省级验收。甘肃省白龙江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已全面竣工，通过建设五方初验。安子沟林场防火道路建设项目、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和省级财政禁毒补助项目均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实施，资金支付均为 100%。

**【产业开发】**2023 年白云宾馆经过前期改造提升，经营收入创下宾馆开业历史新高。调整育苗计划，重点培育更加符合迭部实际的乡土树种山毛桃等 11 种，使苗木种植结构渐趋合理。白云水电站进行提升改造后提升供电能力和上网增收。安子沟林场日光温室乡村振兴项目和菌类加工厂项目获批。支持基层一线林务员利用空闲地种植各类蔬菜、养殖土蜂，积极提供种植、养殖技术，自建菜园种植土豆、玉米等时令蔬菜，不但解决一线职工吃菜难问题还增加了职工收入。

（张文娟）

## 洮河生态建设

**【生态建设】**2023年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完成森林抚育和人工补植1602.33公顷；培育国家特殊及珍稀林木726.67公顷；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苗木100万株；林业有害生物防治1243.53公顷。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466.67公顷。完成2023年国家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1.32万公顷，补偿资金198.3万元。完成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外业调查及外来物种普查工作，完成普查面积18万公顷，普查样方653个，样线长度108千米，采集制作腊叶标本310种930份，并建立管护中心植物标本室。

**【森林防火】**2023年划分中心领导责任区3片、场领导责任区32片、林务所责任区174片，与3个林场、消防队签订责任书4份，各林场与林务所签订责任书35份，林务所与林务员签订责任书178份，与地方召开联防联控座谈会4场，与卓尼县和临潭县签订《森林草原防灭火联防协议书》，各林场、林务所与辖区乡镇、村社签订联防协议书60余份，林务员与村民签订藏汉双语森林防火保证书共计5010余份。张贴《甘肃省禁火令》《甘南州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命令》各200张，定制护林防火手机宣传短信20000条，开展规模

宣传活动294场次，召开座谈会20余次，出动车辆209台次，悬挂横幅50条，制作藏汉双语宣传牌51块，发放各类防火宣传品37000多份，播放广播近17640分钟、PPT演示讲解7场次，受教育群众3.3万人次。

**【森林资源管理】**2023年完成80个林草湿样地调查监测工作。完成30个国家下发草原监测图斑的相关工作。完成9个森林督查图斑外业核实、内业整理、佐证材料收集工作。完成冶力关、羊沙两个森林公园范围勘界立标工作，设立界碑16座、界桩191块。

**【林业行政执法】**2023年完成6起占用林地审核及4起林草行政案件报批工作。

**【禁种铲毒】**2023年管护中心与临潭县、卓尼县签订禁种铲毒联防协议，与各林场签订禁种铲毒责任书3份，各林场与各乡镇签订联防协议书10份，各林场与林务所签订禁毒责任书33份，林场与林务员签订了禁毒责任书178份，林务所与村委会签订联防协议43份。全年各林场、林务所在各自辖区共踏查538次，出动2262人次，出动车辆146台次，踏查面积79218公顷，排查重点关注地块13个，跟踪监控重点地块18个，进村入户走访3078户，受教育人数22492人次，未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

**【林区项目建设】**2023年自筹资金完成冶力关国家森林公园洮林宾馆一二层维修改造、采暖管道更换维修、景区提升改造和丰林花园老年活动中心修建工程。完成欠发达国有林场羊沙林场暗门沟苗圃提升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60万元。自筹资金完成冶力关林场部门房及大门建设工程；完成康多标准化林务所建设及室外附属工程。完成林园祥宾馆维修改造项目。自筹资金完成达子多苗圃、麻路苗圃、遥路巴林务所及大峪林场办公楼的维修及取暖设施改造工作。自筹资金为职工医院新建大门、硬化院内地坪及增设污水处理系统一套。

**【生态产业】**2023年完成经营收入1083.73万元，完成保护中心当年下达管护中心企业经营收入计划1060万元的102%。完成8家企业的注销工作。结合冶力关公园实际，申报《公园总体规划编制方案》。在冶力关、大峪、羊沙林场养殖土鸡、种植蔬菜、生态养鱼、养羊等。

（董婷婷）

## 甘肃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林长制工作】**2023年甘肃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依规建立《林长责任区域问题清单》《林长制工作提

示单》《洮河管护中心林草资源清单》《林长责任清单》《林长制工作重大问题督办函》“四单一函”工作机制。创建“同级林长协作机制”，与合作市和卓尼县林草主管部门就创建“地方政府林长+管护中心林长”协作共建生态文明机制进行协商，并与合作市政府商定《关于建立同级林长协作机制的意见》，落实“双林长”制度。向甘肃省林长办公室上报各类信息共27次。

**【森林资源保护】**2023年会同合作市人民政府和林区森林公安机关在下巴沟片区联合开展森林资源管护专项整治行动，出动人员120余人、宣传车辆14台，共排查出毁林毁草、乱占林地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的建设项目49个，排查发现盗伐林木事件2起，案件已全部移交森林公安机关办理。开展林草湿生态综合监测外业调查工作，已完成29个湿地、99个森林样地、17个草原监测样地调查工作。对全国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管理平台、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系统、森林督查暨林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总计下发的变化图斑208个，已完成核查175个。对辖区内32个建设项目（拟建24个、建成8个）以当面告知、发函告知、监管通知、现场勘查、办理准入、用地初审、会议咨询等7种形式，实施35次日常监管。建立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司法公益恢复林基地

4处，委托洮河林区人民检察院对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人员提起公益诉讼5起，补植苗木445株。采纳洮河林区人民检察院磋商意见书3份、检察建议书2份。

**【野生动植物保护】**2023年完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方案，严格野生动物管控，完成上年第二批省级财政重点野生动物摸底调查项目、上年中央财政自然保护区项目以及提前批中央财政自然保护区项目和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设立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监测样地（样线），与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合作，根据不同生境类型布局调查栅格，在保护区部署180台红外线相机，获取大批量的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活动视频及照片，首次在保护区内捕获到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雪豹的珍贵影像。联合属地主管部门和森林公安机关，利用“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等活动节点，出动宣传及执法车辆64台次，出动人员695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300余份，监督检查场所118处，受教育群众和学生共计1.8万余人。对野生动物栖息地、繁殖地和其他野生动物集群活动区域进行摸底调查，划定保护责任区，并组织管护人员开展清网、清套、清夹专项行动，建立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场所管理信息化平台，对辖区人工繁育场所进行整治排查，没有发现人工繁育国家野生保

护动物的现象。建立野生动物临时救护站，成功救护受伤、受困的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梅花鹿4只、三有动物狍子2只。开展濒危野生植物及极小种群人工繁育保护工作，播种桃儿七、甘青铁线莲，开展人工繁育试验，为人工繁育推广积累繁育技术经验。

**【林草行政执法】**2023年按照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工作的通知》精神，管护中心制定《2023年度普法任务清单和领导干部学法清单》，组织中心851名职工进行网上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并进行考试。根据《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考试和集中换发全国统一标准式样行政执法证件的通知》精神，安排155名执法人员进行网上学法，对新增的27名成绩合格的人员按照要求上报司法部门。管护中心举办林草行政执法培训班，组织中心各单位（部门）执法业务骨干80人参加培训，着重对《森林法》《行政处罚法》《自然保护区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同时开展案卷评查交流、办案模拟演练等实践操作。培训结束后由基层保护站执法人员参与执法，中心保护监测科指导办案，全年共办理林业行政案件12起，罚款1.09万元，没收违法所得0.1万元，行政处罚11人。

**【森林草原防灭火】**2023年先后召开春季和秋冬季两次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购置6辆森林防火特种运兵车，制定宣传方案，抽调人员、车辆深入保护区村社、牧场、单位、学校、寺院等地开展大规模以上宣传活动110余次，受教育群众1.5万余人次。与林区乡镇、森林公安机关联合开展林草火灾应急演练19次，全年未发生大小森林火灾。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023年完成松材线虫病春秋两季专项普查任务，普查任务小班18606个，采集点完成33859个，完成普查松林面积27.09万公顷，普查发现有零星枯死松树、黄花、萎蔫、弱木、风倒木共计92株，未发现松材线虫病。开展“绿盾2023”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查验异地调入的松木板材160余立方米，签发《植物检疫证书》5份，未发现携带松材线虫病及其他林业有害生物。完成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任务，踏查线路1780条，踏查里程2157.64千米，完成踏查面积666.05万公顷，设置样地27个、样方25个、样线653条，普查发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补充名单记录物种14种。中央和省级财政共下达有害生物防治资金35万元，完成卡布川、鹿儿沟保护站云杉叶锈、落针病防治，防治面积2666.67公

顷，完成松材线虫病等重点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调查、检验鉴定和防治，防治面积133.33公顷。

**【林草种苗培育】**2023年组织开展优良乡土林草品种创新培育和推广应用，提升林木良种使用率，全年完成清理整地共3.63公顷，隔行间苗3.33公顷，田间管理12.66公顷。截至年底，共出圃苗木38.96万株，其中：销售苗木37.58万株，销售收入22.37万元。管护中心现存苗量343.35万株，其中：原床移床苗285.30万株、定植苗9.87万株、营养钵苗48.18万株。培育科研试验田共0.5亩，其中：蓝杉0.3亩、桃儿七0.2亩。完成中央财政补贴林木良种培育项目，共完成营养钵24.6万株、田间管理原床定植苗275.4万株。

**【林业生态工程】**2023年完成投资60万元的提前批和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项目，培育粗枝云杉苗300万株。完成投资36万元的提前批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完成修复治理任务120公顷。申报完成第二批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总投资203.2万元。响应卓尼县国土绿化行动，超额完成义务植树任务，栽植油松、云杉、刺柏共计13750余株。根据《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规定，完成《甘肃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3 年度公益林管理实施方案》的上报和审批工作，完成中心 1.79 万公顷国家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的管护任务。

**【基础设施建设】**2023 年建成总投资 2777 万元的甘肃洮河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在林区建立 20 座林火视频监控塔，搭建林火视频监控系統，建立车巴、卡车、卓尼 3 处营房，采购一批巡护无人机和防扑火机具装备。完成总投资 200 万元的上年省级财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的上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总投资 198.1 万元的上年第一批省级财政植被恢复费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的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和总投资 100 万元的基层保护站点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科研监测】**2023 年委托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调查规划院按照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结果、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数据确定保护区湿地的边界、面积，成功申报省级重要湿地面积 1411.83 公顷。完成保护区野生植物本底资源调查，采集植物腊叶标本 3814 份，拍摄植物照片 30000 余幅，建立数字化植物标本库和维管植物图片库，编著出版《甘肃洮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野生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技术报告》和《甘肃洮河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维管植物图鉴》初步建立植物群落和重点野生植物监测体系。建立完成植物监测样地 65 个、样方 315 个；识别、采集、鉴定、制作植物标本 3700 份、图片 21000 幅，并按照要求整理植物标本目录、植物图片库、采信记录信息。

(杜爱国)

## 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

**【公益林建设】**2023 年甘肃白龙江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完成人工造林 653.33 公顷、退化林修复 2266.67 公顷、封山育林 1333.33 公顷，均为年计划的 100%；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 2000 公顷；完成培育林木良种 150 万株、乡土树种 80 万株，义务植树 1.5 万株，出圃自用苗木 177 万株。

**【资源管理】**2023 年落实林长制目标责任体系，修订完善林长职责、巡林等 11 项工作制度，更新制度标牌和公示牌。完成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 30 个点位 18 个森林图斑的实地核查。对辖区内涉及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的 22 座水电站进行梳理核查，没有发现破坏生态环境问题。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采集有效数据 85 条，覆盖面积 4.38 万公顷，未发现外来入侵物种。组织开展自然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和总体规划、



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自评。

**【项目建设】**2023年实施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等20个项目建设任务，完成17个储备项目入库工作。申报2024年中央预算内和中央财政19个项目。做好欠发达国有林场工程项目、林果产业项目、林业生态双重项目、高火险区域防火项目以及自筹基建项目的施工设计、招标、监理、竣工验收和审计等工作。打造以森林康养为核心的融合产业发展模式，完成沙滩国家级森林康养试点建设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科学培育和管理，油橄榄鲜果产量较往年大幅度增长，创历史新高。发展林下土鸡养殖产业，新建养殖场4处，养殖肉鸡1万只，实现利润10多万元。推进闲置土地开发，两水地区“西苑府”房地产合作开发项目，四栋楼主体建设全部完成封顶。

**【护林防火】**2023年修订完善目标责任书，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任务，逐级签订护林防灭火工作目标责任书218份。与舟曲县人民政府和辖区各乡（镇）签订护林防灭火联防协议书11份，签订村所联防协议51份，林务所与村民签订护林防灭火联防公约2400份。组织林务员进村入户向村民宣讲法律法规和森林火灾案例等，并利用抖音、微信短视频等媒体发送护林防火知识和信息。在重要时间节点，联合

白龙江林区检察院、辖区镇政府、舟曲县森林公安大队等部门开展大型护林防火宣传活动，利用召开群众座谈会、车载广播法律法规、无人机航拍演示、火灾图片展示等形式，广泛开展护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

**【禁种铲毒】**2023年“6·26”国际禁毒日，在舟曲县承办“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甘肃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禁毒法治宣传进林区暨‘6·26’大型主题宣传活动”。禁毒踏查关键时期，利用无人机航拍和人力踏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摸排踏查行动。在重点区域、林缘交界地带，联合舟曲县禁毒办及辖区乡乡镇、村委加强踏查排查，实现踏查铲毒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

**【企业改制】**2023年对原舟曲林业局及所属7家企业进行注销。

（梁 兮）

##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

**【生态建设】**2023年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完成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0.51万公顷施工作业和结果上图工作，种质资源调查采集标本407种。全年防治林业有害生物危害森林面积0.2万公顷。

完成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12.68 万公顷。踏查 1.7 万公顷，完成林草湿综合监测样地 54 个。

**【保护监测】**2023 年完成 50 条大熊猫固定样线和 6 条雪豹监测样线监测工作，引进布设数据回传红外相机 20 台。拍摄到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猕猴、雪豹、羚牛、胡兀鹫、梅花鹿、绿尾虹雉、斑尾榛鸡、林麝、马麝、雉鹑等 10 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石貂、猓狍、亚洲黑熊等 11 种。布设的 200 余台红外相机共拍摄到野生动物有效照片 5000 余张、视频影像资料 2000 余段。联合森林公安开展“清风”行动，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行为。对反馈省级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 27 个点位全部整改，整改 1 处砂石料堆放点。开展“绿盾 2023”林业植物检疫执法行动。

**【森林防灭火】**2023 年开展《禁火令》《森林法》等法规宣传，13 座电子智能护林员宣传播放防火常识，新建的 4 个“森林眼”正常运行，全年无森林火灾。

**【禁种铲毒】**2023 年开展“天目一 22”禁种铲毒行动，两次联合地方公安禁毒部门、乡镇、各保护站、消防队开展禁种宣传活动，四次集中踏查累计面积 15.79 万公顷，未发现毒品原植物种植现象。

**【产业发展】**2023 年旺藏保护站新建食用菌栽培大棚 9 座 2700 平方米，全年产出黑木耳 1500 千克，产值 15 万元；完成育苗 14.29 公顷，出圃各类苗木 176.68 万株，定植容器苗 34.39 万袋。

**【对外交流合作】**2023 年 8 月，应邀参加山水自然保护中心举办的“豹”未来——2023 年雪豹研讨会。邀请深圳市低碳产业投资商会会长翟桂英等 4 位专家，举办中国保护地体系阿夏保护区能力提升讲座。同时，与兴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互派人员观摩交流学习，这些观摩交流较好促进了中心保护能力的提升。

（张俊生）

## 甘肃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机构概况】**2023 年甘肃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内设机构 4 个，设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资源管理科、科研监测科，均为正科级建制，核定编制 30 人，在职干部职工 30 人（多儿林场已撤销合并至甘肃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下设花园、多儿、洋布 3 个保护站，正科级建制。各保护站主要工作职责是：保护区内进行巡护、监测、报告、防火、观察、保护设施的维护、社区共管及其他工作，对辖区管护人员的责任区结合资源状况和人

为活动情况进行科学合理的规划，负责开展重点领域大熊猫栖息地及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研究工作，以巡护管理网络化为标准，布设一定数量的固定巡护和临时巡护线路，并对不同的巡护线路分别明确制定出具体的巡护目标，将各区域的巡护监测情况进行汇总统计，提交自然资源巡护监测报告。

**【红外相机监测】**2023年共开展3次野外架设红外相机监测工作，在为期300多天的红外相机监测过程中，架设红外相机300台次，收集影像照片资料共计2000多张。拍摄到的影像照片中有羚牛、林麝、梅花鹿、绿尾虹雉等国家珍稀及濒危动物。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2023年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依据全国森林、草原、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技术规程，以地面调查APP为基础，结合踏查、标准地（样方）调查、走访调查、现地调查等方式，对65种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重点外来入侵物种名单开展外业调查。普查面积共5.43万公顷，涵盖现有森林1.87万公顷、灌木林地0.69万公顷、草原1.21万公顷和陆地水域120公顷。确定普查样地260个，完成踏查面积0.82万公顷、踏查路线104条、踏查覆盖率15.02%；完成样地260条、样方1474条、样线31条、拍

摄照片3639张。踏查覆盖率达到实施普查区域面积的10%以上，已完成普查任务。截至年底，没有新发现的外来入侵物种。

**【松材线虫病】**2023年按照《甘肃省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年）》文件要求，开展普查工作，普查工作分春季普查和秋季普查。应用“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及其移动端APP监测，通过悬挂横幅、发放防控手册等形式对松材线虫病的危害性及防治知识进行宣传，累计出动23人次，发放宣传单1000余份、宣传手提袋500个。全年共下达普查任务2.17万公顷，普查工作落实到4个保护站，布设10余条松材线虫病普查路线，完成普查松林面积2.17万公顷，完成率100%，参与人员40余人，已完成省级验收。普查发现有零星枯死松树、黄花、萎蔫、弱木、风倒木共计48株，未发现松林线虫病。

**【种质资源普查】**2023年根据甘肃省林业草原局《关于对全省第一次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开展督察检查的通知》（甘林场发〔2023〕327号）相关要求，制定《普查实施方案》，成立普查领导小组，同步邀请相关专家对中心进行样线布设实地踏勘，完成样线布设并上报，普查样线、样方设置已通

过省林木种苗站的审核。多儿管护中心 2023 年度省级财政林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下达实施方案任务量：普查面积 5.345 万公顷，设置样线 25 千米，样方 202 个，优良林标准地 6 块。管护中心根据普查软件自动生成 5.5×5.5 千米网格 34 个，设置样线 48 条，设置的样线基本覆盖多儿保护区重点林区。完成外业普查踏勘，与调查第三方分别进入多儿中心站、洋布站、白古检查站、花园保护站等站点进行普查工作宣讲、工作配合及外业普查踏勘工作，并完成部分零星植物普查工作。

**【林长制工作】**2023 年制定《甘肃多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严厉打击破坏自然资源领域违法犯罪联合巡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牵头多儿乡人民政府、迭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花园派出所及社区各村委会开展联合行动、专项行动。按照《甘肃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建立林长制“三单一函”工作机制的通知》，建立林长制“三单一函”工作机制，落实保护区准入制度，实行森林草原资源保护管理制度；在森林火灾预防方面层层严格落实相关责任制、签订责任书、竖立警示牌、落实火险预警响应机制和应急预案等。

**【护林防火】**2023 年为做好保护区森林草原民宅防灭火暨安全生产工

作，增强辖区居民的火灾防范意识，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处置森林火灾的能力。管护中心联合迭部县森林消防大队、迭部县应急管理局、多儿乡人民政府、旺藏镇人民政府、阿夏乡人民政府、迭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花园派出所各联防单位在白古检查站召开 2023—2024 年度森林草原民宅防灭火暨安全生产工作联防会议，成员单位、村两委班子及生态护林员共 400 余人参加会议。防火期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 20 次，出动人员 300 余人次、车辆 20 台次。在社区各乡镇、村组人员密集地区和林区重点地段张贴《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2023—2024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命令》30 张，在白古哨卡点设立森林防火咨询台及防火二维码，向路人发放森林防火宣传材料 2000 余册；在重点林区、重点路段、公路沿线，刷新醒目的森林防火警示牌 10 块；出动防火宣传车 30 余台次进村入户宣传；对重点区域进行隐患排查，广泛宣传森林防火知识和安全扑火常识。9 月开始进入防火期，保护区防火预警系统信息化防火监测铁塔，24 小时进行监控调度。卡口设立警示牌，严格执行防火码等级制度。凡是进入保护区的人员及车辆必须扫码登记。严格遵守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林草湿综合监测】**2023 年按照

甘肃省林业草原局的统一部署和安排，中心展开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工作。制定工作方案，组成调查监测队伍，由中心副主任亲自带队。调查监测队历时16天，对省级下发预设的15个森林样地、1个草原样地进行实地调查监测，完成调查监测任务，并提交省级验收通过。

**【疫源疫病监测】**2023年根据《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开展陆生野生动物监测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实施方案》，成立监测领导小组，全年共开展2次样线监测，每条固定监测样线最少布设2台红外触发相机，每次至少完成1条随机线路监测任务，同时每条监测样线也附带巡护任务。通过开展林草生物灾害防控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及环保宣传手提袋300余份，受教人数500余人；为业务骨干和公益林管护人员30余人举办“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技术”业务技能提升培训班。完成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信息每日平台监测上报。

**【禁种铲毒】**2023年按照甘肃省禁毒委和甘肃省林草局党组要求，开展禁种铲毒行动，成立禁种铲毒的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签订目标责任书，学习《禁毒法》《甘肃省禁毒条例》。开展踏查铲毒行动1次，为期1周，出动300人次、车辆50台次，踏查保护区3333.33多公顷重点林区。经踏查，

辖区林地范围内未发现毒品原植物的种植，实现“零种植、零产量”的无毒林区。

**【图斑核实】**2023年下发林草湿地图图斑6049个，图斑面积为4.98万公顷；林草湿范围内二级地类不一致（图层2）图斑267个，图斑面积16.13公顷，其中涉及一级地类不一致图斑41个，图斑面积16.13公顷，高清影像判读及内业资料验证图斑267个，图斑面积1087.92公顷；林草湿范围外林草湿地类或植被覆盖（图层3）图斑58个，图斑面积2.19公顷，高清影像判读及内业资料验证图斑58个，图斑面积2.19公顷。

**【项目建设】**2023年完成上年第二批资金929万元保护区保护及监测设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续聘森林管护人员61人，维护维修基层保护站点4处，采购基层站点办公设备和厨具3套；实施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500万元项目。

**【宣传教育】**2023年多儿管护中心党员干部深入多儿乡达益村开展以“践行二十大 志愿我先行”为主题的学雷锋志愿服务宣传活动。在迭部县城广场开展“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和“安全生产暨禁毒工作”宣传活动，共摆放展板30多个，发放各类宣传单1000余份、环保手提袋300个，向居

民讲解保护环境的重要性，树立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协同保护世界自然遗产，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意识，并通过微信朋友圈、抖音等自媒体向外进行宣传。管护中心、迭部县自然资源局、迭部县检察院联合组织在迭部县中心广场开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科技宣传周”“禁种铲毒”宣传活动。中心与所辖乡镇、派出所联合成立宣讲组，深入保护区所在地乡镇、村组、学校，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自然保护区条例》及森林草原民宅防火等宣传工作，签订防火承诺书，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其中防火手册600个，悬挂条幅3条，现场解答法律咨询20余人次，受教群众2000余人。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活动，深入基层站点和社区开展学习宪法宣传活动，并与多儿乡中心小学全体师生共同在普法网收看网络直播。年内发布简报信息69期，单位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17个，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官网采用10篇，国家森林网投稿27篇，其中原创文稿12篇、转发其他报道材料15篇。

（杨文林）

## 甘肃尕斯库勒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森林资源管护】2023年管护中

心督促落实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建立和完善林长制会议制度、林长巡林制度、工作督察制度、信息公开制度、考核评价制度等，确保林长制有序、高效运行。明确各级林长责任区，严格实行“一林班一管护员”的源头管理模式，开展全方位、拉网式的火灾隐患排查，综合运用“互联网+森林草原防火督查系统”平台和“防火码”微信小程序。在防火期内累计出动车辆650余次开展防火宣传，发放各类防火宣传资料、制品2万份，张贴省、州、县禁火令300余份。同时开展培训演练。举办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培训班，开展火场避险、灭火实战演练。结合疫情防控、防汛形势、森林防火和林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严查严管，联合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在原有巡护基础上建立保护区“林长+检察长+森林警长”工作机制，涉林草湿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不断完善。全年累计召开林长制专题会议4次、开展总林长巡林8次，推进“林长制”，实现“林长治”。开展保护区违规项目清理排查问题整治，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问题49项，完成州县级验收49项，省级销号44项，待省级销号5项。办理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手续5起，办理建设项目占用林地范围内采伐手续2起，正在办理建设项目使用或临时使用林地手续4起。完成9486个图斑监测的野

外调查、数据核实、资料佐证。完成204个样方外业调查工作，收集309份野生种质资源，采集标本1200余份。完成9个森林样地、37个草原样地、356个草原样方的调查任务。严格林地草地湿地使用管理，严格落实执纪问责机制，全面提升保护区林草湿资源保护管理水平。贯彻落实《湿地保护法》《草原法》《甘肃省草原条例》的相关规定。本着“服务与监管并重”的原则，对西成铁路项目永久和临时用地相关手续办理、建设等内容，制作并下发西成铁路项目监管台账，对G1816乌海至玛沁高速公路合作至赛尔龙（甘青界）段使用林地、湿地、草地等手续持续开展督办。特别是对临时占用和永久占用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坚持“先补后占、占补平衡”的工作原则。首次完成湿地领域行政处罚工作，按照森林公安分局移交的案件线索和检察建议书，发挥保护区行政执法效能，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完成对保护区违法取土一案的行政处罚工作，案件全过程通过洮河林区检察院的审查，同时按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内容和标准开展行政案件评查工作，对已结案的案卷资料进行补充和完善。完成春季补植造林25.67公顷，栽植云杉苗木6.4万株，成活率达到85%以上。为便于巡护工作的开展，购置无人机3台，为管护员配备野外巡护服、应急设备等。

配合完成国家公园本底资源调查等，推进保护区资源监测网络和监管、评估、巡护、监测体系建设。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秋季专项普查工作，辖区4200公顷松科植物未发现松材线虫病迹象。落实35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防治云杉叶锈病、落针病1066.67公顷，为4.47万公顷公益林办理森林保险。完成以草原资源调查、草原植物区系、优势种、植被盖度、年生长量等为主要内容的草原资源监测工作，为填补区内草原资源相关数据的空白迈出一大步。

**【生物多样性保护】**2023年管护中心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特别是宣传贯彻落实新版《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及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出版《甘肃尕斯库勒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二期综合科学考察报告》。联合碌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尕斯库勒分局开展“2023清风行动”“网盾行动”，依法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管理，做好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候鸟迁徙保护，确保生物安全、生态安全。全面完成2023年度尕斯库勒湖水生态调查及增殖放流5万余尾本土鱼类等工作，和兰州大学合作开展为期两年的湿地生态系统评价工作，完成土壤、水生浮游植物等内容的监测和调查工作，开展保护区昆虫

调查监测工作。年内救助国家一级保护动物荒漠猫并放归野外，同时救助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马麝生命体征健康，开展的野生动物救助工作使保护区野生动物救助能力和水平取得进步。完成本年度春季和秋季全国鹤类同步调查工作，并成功环志两只斑头雁，首次实现实时掌握斑头雁的栖息环境和迁徙路线，获得珍贵的监测数据，为鸟类环志和监测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科研监测】**2023年保护区共布设163部红外相机，已连续6年监测到雪豹的活动影像。单次监测到黑颈鹤数量达61只，通过安放在黑颈鹤巢穴附近的红外相机收集到珍贵照片500余张、视频100余段，完成《2023年度黑颈鹤专项监测报告》。从布设的25部红外相机拍摄到梅花鹿出现的频次为290次，根据梅花鹿行为习性和初步识别，识别到梅花鹿55只，其中雄性14只、雌性41只，梅花鹿专项监测取得成效。麝类专项监测的红外相机布设点位工作正在进行。管护中心持续与各大院校进行科研监测战略合作，先后与兰州大学合作完成2023年度全国林草湿综合调查工作，按照国家林草局监测技术规程，邀请甘肃省草原总站相关专家现场开展技术指导，完成30个草原样地、3个草原退化评估样地和6个湿地样地的外业调查和数据整理工作，形成2023年

度保护区样地监测报告；与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合作开展保护区昆虫调查监测工作，和兰州大学生命科学院完成合作协议签约及挂牌。在保护区科学设置10个水文水质监测采样点，依托湿地项目继续开展保护区水生态调查工作，对区域内洮河支流、白龙江水系流量以及尕斯库勒湖的水质状况进行全面监测，并完成尕斯库勒湖保护区2023年度水文水质监测报告。

**【信息宣传】**2023年管护中心先后在《探访甘肃湿地》中发表报道稿《高原明珠——甘肃尕斯库勒国际重要湿地》；在“全国两会跨省联动报道”中专题报道《欢迎来尕斯库勒度“蜜月”——黑颈鹤与甘肃保护者薛慧的故事》；在《人民日报》上专题报道《甘肃尕斯库勒湖一个关于高原湖泊面积增加到5倍的故事》。

《秘境之眼》播出12期，央视新闻采编3篇，新华网采编4篇，甘肃省电视台采编6篇。推送的《小狼我啊，今天遇到雪豹了呢！》在《秘境之眼》2023年“你记忆中的美丽影像”点赞活动中，被国家林草局评为优秀奖。拍摄到的荒漠猫被《甘肃新闻》进行报道。这既是保护区野生动物监测成效的体现，也是保护区野生动物宣传成效的验证。同时以保护野生动植物知识为主旨，制作“每周一科普”系列短视频对外宣传，以精彩的视觉效果、具有感染力的画面，展



示保护区生态保护建设成就。在“6·26”等重要节点联合地方公检法等相关单位开展禁毒法制宣传进林区活动，累计出动宣传车辆 800 台次、人员 400 人次，设置 10 块禁种铲毒宣传牌。防火期内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累计出动宣传车辆 650 余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制品 2 万余份。

（贾 赓）

## 教 育

### 教育发展

**【机构概况】**2023年全州各级各类学校834所，其中幼儿园426所、小学354所（另有教学点202个）、初中11所、九年制学校18所、特教学学校1所、完全中学13所、高级中学5所、职中3所、中等职业学校3所。在校学生135065人，其中幼儿园24004人、小学63404人、初中29355人、特教学学校151人、普通高中15138人、中职学校3013人。教职工14163人，其中专任教师12934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1997人、小学5787人、初中2786人、特教学学校41人、普通高中1490人、职中106人、中等职业学校313人。

**【教师队伍】**2023年招录特岗教师140名，引进教师64名。专任教师学历小学合格率100%，大专以上占98.67%；初中合格率100%，本科占84.75%；普通高中合格率95.03%，研究生占9.9%。中职学校合格率74.04%，“双师型”教师占42.2%。全州50名教师

晋升正高级职称，365人晋升副高级职称。2名教师获得陇原名师荣誉称号、1名教师获陇原名班主任荣誉称号、4名教师获陇原名校长荣誉称号、1名教师获教育部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名校长荣誉称号。开展“三名”系列工程，350名教师获得省级名校长、名班主任、名教师荣誉称号。进一步完善校长教师县域内交流轮岗保障与激励机制，共交流城乡校长、教师874人。教师参加“党建+培根铸魂育人工程”培训、中小学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师资培训、校园安全管理培训、专兼职督学队伍培训、专兼职教研员培训2142人次；参加州本级中小学幼儿园国家级教师培训326人；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81类教师培训项目3400人；教师参加各类培训共5868人次。

**【学前教育】**2023年组织开展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召开全州学前教育工作推进会。举办全州幼儿教师优质课暨技能大赛，56人获奖。举办“幼小衔接”“安吉游戏”微课大赛。印发《甘

南州乡（镇）村幼儿园一体化管理实施方案》，对全州托育服务、近3年出生人口数、小规模幼儿园数进行调研。开展2023年各类示范园及管理标杆园创建工作，建成省级示范园1所、州级示范园15所、州级标杆园5所。学前三年毛入园率94.66%。

**【义务教育】**2023年举办首届甘南州集团化办学模式推广交流会，印发《甘南州教育局关于实施集团化办学的指导意见》，制定《甘南州教育集团化办学县市考评办法（试行）》《甘南州教育集团化办学考评细则（试行）》，推进区域集团化办学。印发《甘南州教育现代化基础教育发展推进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实施城乡结对共建，提升薄弱学校办学水平。开展全州中小学落实新课标、新教材学习活动，对全州三年级、初二年级学业水平进行监测，检验甘南州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和实施“三科铸魂”工作成效。印发《甘南州“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组织召开全州教育质量分析研讨会，印发《2021年—2023年甘南州高考中考成绩分析报告》。2023年秋季学期，全州中小学课程设置与全国并轨同步，各学科全部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加授藏语文。巩固提升控辍保学成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常态化控辍保学工作的通知》《关于持续

巩固提升控辍保学工作的提醒函》《小学送中学接制度》等文件，确保控辍保学工作常态清零，全州5624名劝返生中除毕业及核减外，剩余1075人全部巩固在校就读。印发《甘南州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双减”工作的通知》《甘南州教育局关于开展暑期“双减”工作督查通知》等文件。落实2023年课后服务财政补助经费2121万元和课后服务奖补专项资金112万元。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37%。

**【特殊教育】**2023年实施《甘南州“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指导州特殊教育学校积极创建省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举办第八届全州特殊教育学校青年教师优质课大赛，63人获奖。送教上门95人，随班就读398人，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100%。

**【普通高中教育】**2023年实施苏甘两省合作共建、甘沪结对共建项目，推动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落实落地。召开普通高中“三新”研讨交流会，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动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着力打造科技高中、人文高中、体育高中、艺术高中、综合高中等特色高中，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普通高中招生5370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7.04%（含升入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等）。参

加高考 5980 人，本科录取 2039 人，本专科共录取 5237 人。

**【中等职业教育】**2023 年实施《甘南州职业教育“一州一校”建设规划和职业教育发展规划》，完成 6 县市“一县一校一中心”阶段性建设任务。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和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继续推进职业教育制度和职普融通工作。中职对口升学考试录取率 93.4%。招生录取 1530 人，毕业生 1035 人，毕业生升入高等学校 1035 人。

**【成人教育】**2023 年挂牌卓尼、舟曲、迭部、临潭 4 所工作站，丰富成人教育资源供给，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成立 4 所县级社区学院，提升社区教育指导服务能力，推动社区教育科学化、规范化发展，招生 496 名。开展非学历教育线上线下培训共 5337 人次。顺利通过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评估工作。开放大学学习 694 人、参加自学考试 601 人、技术培训 541 人等。

**【民办教育】**2023 年民办学校 28 所，均为幼儿园；在园幼儿 5348 人，教职工 460 人。普惠性幼儿园 424 所，覆盖率达到 99.53%。民办培训机构 72 个，治理整顿后均能正常运行。

**【教研教改】**2023 年围绕“双新”举办全州小学音、体、美、道德与法治教师“双新”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举办全州初中语文、物理、化学、

藏语文“双新”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组织全州中小学教师“双新”优秀教学设计评选活动。举办全州高中“双新”语文、历史、生物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实施“双新”种子教师工程，开展“教学评一体化”实验课听、评课活动。组织全州教研员“双新”教学设计技能培训 430 人次。组织专兼职教研员教研能力提升培训 300 人次。召开全州教研工作推进会，印发《甘南州教育局关于深化中小学课程改革、落实核心素养、大力推进“教学评一体化”课堂教学和“整本书”阅读行动的指导意见》《甘南州基础教育教研改革“六大行动”实施方案》。省级课题立项 114 项，鉴定通过 81 项。获国家级精品课 1 节、获省级精品课 4 节。建成州级校本教研标杆校 9 所。

**【办学条件】**2023 年基本建设投资 4.9 亿元，新增校舍 10.3 万平方米。校舍总建筑面积 230.42 万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小学 13.87 平方米，初中 13.89 平方米，普通高中 33.1 平方米。生机比小学 7:1、初中 10:1、普通高中 4:1。中小学校互联网接入率 100%。建成教育信息化标杆校 8 所。

**【校园文化建设】**2023 年印发《甘南州教育局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开展以“庆祝建州 70 周年，感恩奋进新时代”暨铸牢中华民

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的文艺汇演、书画展、青少年足球联赛、校园文化节、读书节、主题班队会等活动上千场次。组织学生参加全省中小學生“石榴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知识竞赛，荣获三等奖。开展“我们的节日”“童心向党”等主题教育活动。全州 11 万名中小學生参加宪法宣传日活动，10 名學生在全省学宪法比赛中获奖。配齐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推进学习“八五”普法工作。举办合作地区足球比赛，18 所学校 37 支代表队 680 余人参赛。举办合作地区教育系统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全州教育系统书画摄影展、“阅读伴成长”主题阅读活动。建成甘肃省中小学校德育星级校 36 所、省级劳动教育特色学校 8 所、省级“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示范学校”6 所、省级绿色学校 69 所、省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3 个、州级文明校园 18 所、州级中小学思政课建设标杆校 6 所、州级校园文化建设标杆校 8 所。

**【语言文字工作】**2023 年开展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组织全州學生参加“甘肃省中小學生语言文字答题挑战”活动，40 名學生获得“推普答题挑战达人”奖，16 所学校获得“推普答题挑战优秀团队”。开展“经典润乡土”主题活动。组织开展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21 件作品获奖。组织青壯年劳动力“普通话+职

业技能”培训 30 人次，组织教师普通话培训 738 人次，组织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 1041 人次。深入实施“童语同音”计划，对 205 所幼儿园的 18695 名幼兒进行“学前兒童普通话沟通能力监测”工作。建成省级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 12 所、州级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 22 所，建成语言文字达标校 507 所（除教学点、20 人以下幼儿园外）。

**【教育管理】**2023 年印发《2023 年甘南州教育督导工作要点》《甘南州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关于强化督导推动全州教育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3 年对县（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方案》《甘南州 2023 年“双减”工作督导方案》《教育系统“三抓三促”行动督查方案》《甘南州春、秋季开学工作督查方案》《2023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督评要点》《2023 年教育督导工作督评要点》等文件。完成对夏河县、舟曲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开展“控辍保学”专项督查 7 次。印发《关于对高三复学及春季学期开学准备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3 年春（秋）季学期开学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开展春、秋季开学督导检查。对 2023 年全州教育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督查 3 次。开展对舟曲县初级中学和迭部县城关小学校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指

导送部县、舟曲县完成国家和甘肃省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开展对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的督导评估。完成对临潭县第一中学、临潭县第二中学的综合督导评估。建成州级学校管理标杆校8所。印发《2023年平安校园建设工作要点》《2023年学校安全教育宣传计划》《关于做好2023年学校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甘南州校园安全防范能力提升行动方案》《甘南州学生防溺水工作方案》《2023年全州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草原行”活动实施方案》《全州学校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全州学校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甘南州教育系统主动创稳行动实施方案》《关于细化完善“护学岗”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督促各县市、各学校有效落实安全稳定工作措施。组织开展“开学安全第一课”“国家安全宣传周”“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食品安全宣传周”“毒品预防教育宣传月”“国际减灾日”“消防安全宣传周”“交通安全宣传日”及防电诈、反邪教、防欺凌等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应急演练420余场次。印发《甘南州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教育领域整治工作方案》，防范在校学生违法犯罪、打击侵害师生合法权益、整治校园欺

凌暴力等。制订《甘南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南》，设立州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服务公众号。组织开展全州心理健康教育师资培训共300人次，全州学校安全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共242人次。建成州级平安校园标杆校9所。

（石庆兰）

##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教学工作】**2023年组织召开学校第一届教学科研大会，制定一系列教学科研管理制度。俄语、动物科学和音乐表演3个专业获批学士学位授予权。结合国家政策文件及学生就业实际，逐步开展学科专业调整及整合工作。推进师范专业认证工作，制定出台工作方案，开展人员培训，迎接学校首批一个师范类专业的认证。召开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部署会，制定出台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编印审核评估系列学习材料，选派相关工作人员外出学习。年内，1名教师获“省级教学名师”、1名青年教师获“省级青年教师成才奖”、1个教研室获批“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2个教师团队在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中获三等奖、5项教学成果获批“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成果培育项目”。出台《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材管理实施

细则（试行）》，成立教材领导小组。引进尔雅通识网络课程 100 余门，选课 5000 余人次。先后组织师生赴卓尼县、舟曲县、玛曲县开展“经典润乡土”“童语同音”等活动，参加各类中华经典书写、诵读、演讲比赛，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绩显著，入选首批“甘肃省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完成“国培计划·一对一精准帮扶培训”“甘肃省 2022 年人才培训项目”“甘南州全州公安机关 2023 年警衔晋升”等培训项目。

**【师资队伍】**2023 年引进硕士研究生 32 人、博士研究生 3 人、急需紧缺人才 4 人，协调聘请校外兼职教师 21 人；争取省教育厅组团式支教并获得大力支持，省教育厅印发《甘肃高校组团支持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师资队伍跨越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学校制定出台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做好支教教师团后勤保障工作；修订完善《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标准》，完成 37 名人员的转正定职和职称聘任工作、8 名人员的陇原人才服务卡办理工作；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完成图书馆、学生处、后勤处 211 名临聘人员劳务外包工作；常态化推进师德师风建设、教师队伍进修培训等工作。

**【科研工作】**2023 年制定出台《甘



2023 年 7 月 8 日，第一届首曲黄河文化论坛暨第二届河洮岷文化研究学术研讨会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开幕

肃民族师范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修订）》《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科研平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建立政策引导和鼓励支持双轨机制，立项各级各类课题 83 项、结项各级各类课题 56 项，2 名教师获甘肃省第十七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获第五届中国藏学研究珠峰奖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获国家民委社科成果奖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优秀奖 1 项；对校内 130 项优秀科研成果获得者 117 人予以表彰，发放科研绩效考核奖励经费 70.4 万元；举办《诗刊》第二届自然诗会暨“青藏之窗·雪域羚城”新时代生态诗歌论坛系列活动、第一届首曲黄河文化论坛暨第二届河洮岷文化研究学术研讨会等活动，开展各类学术活动 46 次。

**【学生工作】**2023 年招聘 8 名硕士研究生学历专职辅导员，落实辅导员

“双线晋升”政策，举办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1名专职辅导员在第十届全国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甘肃赛区获优秀奖；落实学生资助资金总额2257.84万元，受助学生1.5万余人次；完成学校亭林书院、和美书院“一站式”社区试点建设；开展国防教育、安全教育、文明养成教育、心理健康宣传等活动。录取本科新生2861人、预科新生160人、专升本新生375人，各类新生实际报到3351人，报到率为98.67%；落实就业工作“四级联系督导机制”，书记校长带头开展“访企拓岗”行动，院系两级主要领导共走访企事业单位264家，举办线上线下各类招聘宣讲会318场，完成大学生征兵送兵32人（包含3名女兵），74名学生考取硕士研究生，3个院系荣获“考研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获批2023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国家级项目30个、省级项目24个、校级项目20个，获批资金175万元。

**【交流与合作】**2023年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加入“一带一路”高校联盟艺术学科分盟，与泰国格乐大学建立合作关系，签署《国际教育交流备忘录》。依托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和甘肃省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服务中心项目平台，申报4个因公出访团组分别赴英国、罗马尼亚、希腊、美国、日本等国访问，

接待挪威驻华大使一行等3个国外来访团组，派出11名教职工出国攻读硕（博）士学位，分4批次共派出20名学生赴韩国全州大学等国（境）外合作院校交流学习。制定出台《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社会合作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与兰州宣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校企合作框架协议，推动体育系与天津体育学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推动学校和天津师范大学、中央民族大学等高校开展对口支援与校际协作工作。

**【平安校园】**2023年研究制定学校主动创稳暨平安校园建设实施方案，召开工作推进会，开展主动创稳暨平安校园建设。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宣传教育、保密安全宣传教育，系统推进国家安全教育进课程、进教材、进校园，全面增强师生的国家安全意识，不断提升维护国家安全能力，2023年学校国家安全教育工作被省国安办通报表扬，在全国保密宣传教育月期间，开展“保密宣传教育高校行”活动，被中央保密办（国家保密局）通报表扬。研究制定学校《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被合作市授予“2023年度消防工作先进单位”。开展预防地震、防电信诈骗、防传销、校园贷等安全宣传教育与演练活动，加强反邪教和禁毒教育。

（敏 兰）



## 州属学校

【甘南开放大学】2023年学校现有教职工21人，其中专职教师14人、行政管理人员5人、教学辅助人员及工勤人员2人；研究生学历3人、大学本科学历18人；正高级职称1人、副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5人、初级职称4人；下设舟曲、卓尼、临潭、迭部4所学院；设开放教育本、专科专业28个，“一村一名大学生”本专科专业4个。全年共招生493人，完成全年招生任务；全年办理毕业证书人数662人。甘南开放大学深入实施开放大学综合改革，全方位推进办学体系高质量发展。学校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真正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办学治校、立德树人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教育教学，以国家开放大学系统办学评估为契机，深入推进学校开放教育教学、班级管理、考试管理、学习支持服务等各方面工作，组织好春、秋季新生入学教育和国开“开学第一课”；切实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培训会，将思政课融入到教学和学习日常；指导、支持迭部、舟曲、卓尼、临潭4个县级工作站顺利完成挂牌更名工作。校园安全，始终把校园安全稳定作为学校教育工作的先决条件，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红线意识，不断完善学校安全保卫工作规章

制度、建立健全学校安全意外事故处置预案制度；进行防电信网络诈骗宣传、防溺水宣传、防火宣传及逃生演练、火灾演练、地震演练等；加强学校各类阵地管理，不断提升依法治校能力。非学历教育，举办“甘南开放大学2023年社区教育管理者及骨干教师研修培训班开班”，对42名社区教育管理人员和骨干教师进行培训学习；承办为期两个月的合作市县处级以上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络培训班，共有4116名干部参加；承办2023年度省内挂职干部“感恩70载，红色甘南行”观摩研修活动，共有96名省内挂职干部参加此次观摩研修；承办200余人的“2023年州派驻村村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承办甘南藏族自治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络培训班，25名职工参加培训；依托甘肃开放大学网站，承担2023年甘南地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共计900人在甘肃开放大学网站进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刘玉萍）

【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2023年学校现有教师210人，其中，专任教师159人，师生比为1:8.4。专任教师中高级职称人数占比30%；专业教师82人，占专任教师数的71%；双师型教师38人，占专任教师数的33%；兼职教师15人，占专任教师数的12%；聘用专业教师19

人。正高级讲师2人,高级讲师46人,讲师81人,助理讲师30人;硕士26人,本科149人。学校学生主要来自本州8县市初级中学毕业生。现有4个高中教学班,在校学生173人,其中高一100人、高二73人;39个中职教学班,在校学生1042人,其中21级109人(顶岗实习)、22级421人、23级512人;村两委132人。生源稳定,2023年毕业127人,2023年秋季招生512人。2023年4月完成2023年“中高职一体化”转段考试及录取工作,21级460名学生顺利升入省内高职院校,共涉及5个专业12个班级10所高职院校。学校现有交互式智能一体机教室50个,建有多媒体会议室、阶梯教室、报刊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录播教室等。甘南电信投资300多万元建设图书综合楼、教学楼、实训楼、宿舍楼综合服务中心的校园网,接入电信光纤;校园一卡通、通信管道铺设等项目,逐步开始投入使用。校园监控系统设备完备,校园监控全覆盖。学校图书室纸质藏书6.8万册、电子图书40万册,生均纸质图书46册。阅览室各类报刊共计80余种。教师阅览室座位数112个,占专任教师总数比97%;学生阅览室座位数420个,占学生总数比36%。现建有实训楼4栋,实习实训材料充足,设备先进齐全,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5783.76万元,生均

仪器设备价值50119元,设备使用率为100%。

(吴凯)

**【甘南州卫生学校】**2023年学校有县级领导职数5人,现配备正县级领导2人、副县级2人;内设科室13个,科级干部23人;在编在岗教职工141人,其中专任教师102人、管理人员31人、工勤人员8人。专任教师中博士研究生2人、硕士研究生12人、本科88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结构为正高级2人、副高级讲师27人、讲师(中级)52人、助理讲师及以下28人。学校占地81.61亩,总建筑面积41611.5平方米,有固定资产1亿多元、图书6.5万余册,订阅各类报刊6281册,拥有超星数字图书、期刊、报纸借阅资源库及其终端3个,实现电子图书借阅工作。现有32间多媒体教学教室、8个可控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试(教)室,共336座,满足教学、考试使用。有380座智能化多功能会议厅、130座多媒体学术报告厅和320座的多媒体阶梯教室各1个。配备解剖、生理、临床技能、外妇、基护、病理、口腔、藏药标本、藏药炮制、护理实训等36个实验室,在省内外、州内外有25家教学实习医院。普通高等教育开设藏医学(5年制)、藏药学(4年制)、藏医学研究生(3年制)等3个专业;成人高等

教育开设临床医学、护理等7个专业；普通中等职业教育开设护理、口腔修复工艺技术、医学检验技术、药剂、康复技术、医学影像技术、营养与保健（3年制）等7个专业，其中护理专业为省级示范专业。同时承担甘南州卫生健康系统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等4种专业培训，职业技能鉴定有幼儿照护、产后恢复等2个工种。学校春季共有56个教学班级，共1933人。16个实习班级，其中本科2个班级共80人、中专14个班级共36人。在校授课40个班级，其中本科11个班级，共448人；中专29个班级，共1369人。秋季共有52个教学班级，共1599人。16个实习班级，其中本科2个班级共76人；中专14个班级共45人。在校授课36个班级，其中本科11个班级，共436人；中专25个班级，共1042人。2023年，毕业学生155人，其中中专37人、本科118人（其中13人考取硕士研究生，4人考上三支一扶）。新录取全日制普通大中专新生510人，其中中专397人、本科生113人，超计划完成招生任务。通过“对口招生”和五年一贯制转段升学考试共587人升入高职院校。加强校企合作，促进产教融合发展，促进藏医学院毕业生就业，学校与中国藏医学研究中心北京藏医院、青海省藏医院、西藏自治区山南市藏医院等3家省外藏医药

企业、医院等签订合作办学协议，组织学生参加企业招聘会，努力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在校中专共54个教学班，完成授课31002学时；本科共21个教学班，完成授课3650学时；共完成理论及实践教学34652学时。同时完成3个藏医、药本科班为期14天的野外实地认药、辨药、实践教学任务。配合州卫健委完成甘南州2023年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暨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卫生专业资格人机对话考试和专业技术藏医药专业纸质笔试，其中执业医师资格考试人机对话考试72场、理论纸质考试22场，卫生专业技术资格暨护士执业资格考试人机对话考试40场、理论纸质考试40场，卫生专业资格人机对话考试36场，专业技术藏医药专业纸质笔试44场；完成2023年国家医师资格医学综合考试人机对话考试25场、理论纸质考试34场，医学综合考试二试人机对话考试17场。配合州财政局组织完成2023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使用5个试室，共计7场次，共1400人参加考试；完成2023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启用5个试室，共209人参加考试。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总要求，一以贯之地落实“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持续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及学生日常管理，健全学生日常管理制度。严格

落实分管校长参加每周一班主任例会，共 38 次；每周举行升国旗仪式，共 30 次；10 月推行周一下午班级周评比总结大会，共 10 次；配强各班级的政治辅导员，强化班级管理；为预防校园欺凌事件，根据学校实际情况，严格落实《校园欺凌专项治理活动实施方案》《十类学生管理教育关爱办法》《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管理办法》，制定《校园欺凌违纪处分办法》。加强家校之间联系，促进家长、班主任和学校之间交流沟通，更好地发挥家校教育合力，为学生共育达成共识，做到目标同向、工作同步，并签订《学校、家长、学生三方安全责任书》；建立健全校园安全隐患排查长效机制，每学期开学时开展学生返校安全隐患大排查，严禁杜绝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品和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每月 3 次对学生活动场所进行管制刀具和违禁品检查，坚持每天对学生生活区域进行监督检查，全年进行各类检查 240 次，有效保障校园安全和谐、学生人身财产安全。年内，组织承办由甘南州教育局、甘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办的 2023 年甘南州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学校参赛学生成绩优异，护理专业共有 35 名学生参赛，27 名学生获奖（一等奖 7 名、二等奖 12 名、三等奖 8 名），口腔修复工艺专业共有 15 名学生参赛，11 名学生获奖（一等

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5 名）；组织推荐 2 名护理专业教师及 6 名护理专业学生参加 2023 年甘肃省中等职业学校护理技能大赛，教师组荣获二等奖 2 个，学生组荣获三等奖 3 个，优秀指导老师奖 2 个；完成 2023 版藏医、藏药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完成《甘南州卫生学校甘肃中医药大学藏医学院教职工及临聘人员考勤请销假管理制度（试行）》编写修订。在校中职学生开展“1+X”幼儿照护和产后恢复中级资格的报名、培训及考评工作，共考评学生 160 人，通过率达 90%。6 月 29 日，学校新校区项目开工建设，新址位于合作市那吾镇央德新村，总用地面积 49.13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约 24.13 公顷，计划筹资 8.5 亿元，建设教学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实验楼、实训楼、运动操场、图书馆、后勤用房等校舍及配套设施 14.96 万平方米。持续配合州卫健委，协同省教育厅、甘肃中医药大学、州教育局积极推进学校整建制并入甘肃中医药大学工作。

（孙居礼）

**【甘南州教师培训学校】**2023 年甘南藏族自治州教师培训学校主要承担甘南州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培训、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的任务，还承担着甘南州教育党校和州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的工作职能。教师培训方面，承担教师培

训任务，累计培训 5705 人次。组织开展 5 期“全州中小学骨干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培训”周末大讲堂活动；承办 8 期“能力要增强，我该会什么”教育大讲堂活动；组织开展“送培训下基层”服务活动 5 次；赴碌曲县、玛曲县、夏河县学校宣讲二十大精神和进行师德师风建设培训；根据省州语委办安排，对全州普通话抽检的教师开展普通话应用能力提升培训；组织开展全州中小学专兼职教研员“双新”教学设计技能培训；组织甘南州中小学“教学评一体化课堂教学”课改实验项目羚城 7 所课改实验校骨干教师培训；充分发挥州语言文字测试站职能，累计测试 1230 人次；组织开展 2023 年甘肃省民族地区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提升线上培训，培训教师 712 人次。组织 692 所学校完成 2023 年暑期教师研修活动。教育科研示范引领方面，举办羚城 7 所学校 31 名骨干教师培训班，开展“教学评”一体化实验课的听评磨课活动；选派教研员赴舟曲县开展联合教研；举办全州小学音、体、美、道德与法治教师“双新”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组织全州初中语文、物理、化学、藏语文“双新”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全州高中“双新”语文、历史、生物优质课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组织全州教师“双新”优秀教学设计评

选活动；积极组织召开全州教研推进会，制定出台《甘南州基础教育教研改革“六大行动”实施方案》和《关于深化中小学课程改革落实核心素养大力推进“教学评一体化”课堂教学和“整本书”阅读行动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教研的引领作用。提升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方面，组织召开甘南州教育专网建设方案研讨会，修改完善《甘南藏族自治州教育专网建设方案》；推进甘南州数字教育云服务平台升级改造；推动央馆虚拟实验教学资源应用，开展中小学虚拟实验教学线上培训；完成甘南州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骨干培训指导者团队研修项目培训，培训教师 120 人次；组织“互联网+师范院校支教”项目县区中小学教师能力提升培训，参训教师 98 人次。

（张 鑫）

**【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2023 年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有教职工 76 人，其中在职在编 45 人、服务性岗位 25 人、临聘人员 6 人；正高级 2 人，高级教师 4 人，一级教师 11 人；研究生学历 2 人，本科 48 人，大专 15 人。在校学生 185 人，其中学前 2 人、小学 79 人、初中 66 人、职业班 36 人。开设文化课、兴趣技能、心理健康、康复训练等课程。在校学生均为免费，面向全州招生，校内食宿，实行全封闭管理。是年，荣获

“甘南州平安建设先进集体”“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中国流动科技馆”甘肃省巡展活动先进集体、甘南州“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少先队”“中国梦 劳动美工会杯”文艺汇演二等奖；舞蹈《我愿做春天的花蕾》在甘南州教育系统“庆祝建州 70 周年感恩奋进新时代”主题文艺汇演（小学组）节目中荣获一等奖、歌伴舞《天之大》荣获（教师组）节目二等奖。1 名教师被评为甘肃省骨干教师。成功举办甘南州第八届特殊教育青年教师技能大赛，举办“启航、扬帆、踏浪”全国助残日文艺汇演，第十三届残疾人健身周活动。年内，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服务中心项目已完成质量验收。

（杨晓兰）

**【甘南州合作藏族中学】**2023 年学校现有在职教职工 202 人，专任教师 187 人。其中“陇原名师”1 人，甘肃省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 10 人，甘肃省青年教学能手 1 人，甘南州学科带头人 6 人，甘南州骨干教师 12 人，甘南州青年教学能手 10 人，“四方公认”教师 7 人；正高级教师 5 人，高级教师 49 人，一级教师 86 人，在读博士 3 人，研究生学历 23 人，大学学历 133 人。现有 36 个教学班（初中 18 个、高中 18 个），在校学生 1900 人，90% 以上的学生来自全州 8 县市农牧区，全部

住宿。共有 312 名高中应届毕业生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本科一批录取 18 人、本科二批录取 241 人，本科录取率 84.06%。本科一批中 1 人被江苏大学录取、6 人被中央民族大学录取、1 人被天津中医药大学录取、10 人被青海大学录取。共有 295 名学生参加中考，其中模式一 197 人、模式二 98 人，模式一总分均 607.65 分，模式二总分均 572.97 分，单科合格率模式一超涉改前平均值 31 个百分点，模式二超涉改前平均值 15 个百分点，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在全州“双新”教学技能大赛中，有 21 人获得设计一、二等奖；在全州“双新”优质课竞赛中，2 人获得一等奖、1 人获得二等奖；在甘肃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中 1 人获得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获州级一等奖、1 人获得微课设计州级一等奖。年内，1 人获得“甘肃省学科带头人”称号、1 人获得“甘肃省骨干教师”称号、2 人获得“甘南州学科带头人”“甘南州骨干教师”称号；1 人获得甘南州“名班主任”称号，2 人获得甘南州“名教师”称号；1 人省派赴新加坡参加为期 3 个月的交流访学。学校获得州委教育工委授予的“州直教育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和中共甘南州委授予的“全州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是年，正值建校 30 周年，学校举办合作藏中 30 年教育发展成果

展大型活动。

(苏奴刀知)

**【甘南州合作一中】**2023年学校共有36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552人。共有教职工160人，领导班子成员共6人。特级教师2人，陇原名师3人。正高级职称7人，高级职称46人。研究生学历21人。教职工平均年龄36岁。建有国家级名师名校长领航工程名师工作室1个、甘肃省陇原名师工作室2个、甘肃省思政名师工作室1个。学校党总支下设4个党支部（8个党小组），有党员97人，占教职工总数的60.2%。面向全州招生，共计招生600人。高考二本及以上录取245人，录取率56.32%，比2022年（48.48%）提高7.84个百分点。是年，立足学校实际，科学分析，准确定位，坚持“为学校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为学生终身发展奠定基础”的办学理念，以“甘南一流 全省知名”的甘肃省卓越高中建设为办学目标，坚持“改革创新、内涵发展、精准管理、低进优出”的办学思路，构建“重心下移权力下放，校长进课堂主任在一线的‘立体式’与‘扁平式’相结合的精准管理模式”。

(邓 鹏)

**【甘南州合作二中】**2023年合作二中共有教职工172人，专任教师163人，其中正高级教师4人、高级

教师52人、一级教师72人、特级教师1人，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2人。2023年引进急需紧缺人才4人。在校学生2073人，其中初中学生1805人、高中学生268人；共有42个教学班级，其中初中36个、高中6个教学班级。校党总支下设4个支部，共有党员85人（其中1名为预备党员），党员占教职工总数的50.6%。初中招生678人、高中招生87人；高考升学率（合作市户籍）86.15%。学校根据课程标准和学校规模，配备常规教学仪器、器材及信息技术教育设备。建有400米标准化田径场、体育器材室、体育活动室、多功能礼堂、乒乓球馆等。计算机教室4个，配备电脑204台，所有教室均配有希沃白板。建有德育室、校史馆、少先队活动室、录播室、电子备课室、地理科普室、校园电视台、纸笔互动室、智能研修室、STEAM教室、电子钢琴室等。建有舞蹈、书法、棋类等20多个社团活动室，党员活动室、安保室、心理咨询室、校医室等设施齐全。举行与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育实习基地签约挂牌活动，开展第一届“庆双节”教职工趣味运动会，举办班主任工作经验交流活动，赴临潭二中、卓尼一中和卓尼柳林初级中学开展交流学习。继续开展“三区”支教工作，第二批“组团式”



2023年，合作二中开展“千名教师进万家”主题党日活动

帮扶教师在卓尼县扎古录九年制学校开展帮扶援教工作。完成校园道路改扩建工程和初三年级整体由明德楼向尚美楼搬迁工作。承办甘南州“全国科普日”启动仪式和州委党史研究室与州委教育工委联合举办的“党史进学校”宣传活动。学校在甘南州教育系统“庆祝建州70周年 感恩奋进新时代”主题文艺汇演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在毒品预防知识竞赛中获二等奖，获州二运会体育道德风尚奖等。

（张彦红）

**【甘南州合作一小】**2023年共有教职工86人（专任教师83人），其中正高级教师5人、高级教师21人、中级教师34人、初级教师24人、工勤2人。共有31个教学班，学生1724人。新生入学322人，六年级毕业219人，毕业率100%、双科合格率93.09%、三科合格率69.59%。结合州教育局“1234678”总要求，坚决围绕学校“123964”目标

任务，同抓好学校具体工作、推动发展贯通起来，同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贯通起来，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以具体目标为牵引，切实把主题教育转化为全校上下担使命作贡献、破难题促发展、办实事解民忧的强大动力，转化为全校师生听党话、跟党走的坚定信念和自觉追求。学校围绕“给老师一个发展空间、给学生一个幸福童年”这一办学理念，大力倡导全员阅读、大力开展校本教研、大力实施青蓝工程、大力进行校际合作，想方设法促进教师不断成长。探索三全育人模式，响应国家“双减”政策，坚决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战略布局，在“减量不减质”的前提下，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作业布置更加科学合理，学校课后服务基本满足学生需要，学生学习更好回归校园。开展各类活动28次，推送120期“人人都做朗读者、个个都是好声音”的“最美朗读者”和80期“党的故事我来讲，童心向党薪火传”，创新开展以“袁俊兰的学生讲坛开讲啦”为主题的学生展示活动，充分利用艺术节、读书会、运动会等活动，陶冶学生情操、锻造学生品质，取得良好的育人效果。这些特色亮点活动，拓宽思政教育渠道，成为学生成长的大舞台，形成富有特色的育人名片。年内，教师发表论文30篇，在州级以上教学竞赛中获



奖4人次。党员教师上优质示范课20次。

(尚增喜)

【甘南州幼儿园】2023年甘南州幼儿园有教职工49人，党员36人，占教职工总数的73%；研究生3人，本科43人，专科3人；正高级教师4人，高级教师12人，中级及以下教师33人；专任教师43人，甘肃省特级教师2人，甘肃省学科带头人及骨干教师4人，甘南州学科带头人5人，甘南州骨干教师及青年教学能手20人，有12个教学班，在园幼儿382人。幼儿园认真贯彻落实《纲要》《指南》精神，发挥“名师工作室”的作用，由引进人才牵头，将安吉游戏、幼小衔接、安全教育和心理疏导等融入幼儿一日活动，深入挖掘德育

教育内容，开办“萌宝之声”栏目，激发幼儿爱国、爱家乡的情感，培养幼儿语言表达能力。2项省级课题通过验收并结题，正在实施省级立项课题2项，提高教师教科研水平。充分发挥省级示范园和领航幼儿园的辐射带动作用，与迭部县幼儿园、迭部县电尕镇中心幼儿园结对，开展“组团式”帮扶活动，有效地促进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发展。7名教师在全州幼儿园教师优质课大赛中分获3个领域竞赛、指导一等奖，10名教师获省州级“学科带头人”“三名工程”等荣誉称号，教师分别在国家级、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10余篇，在省、州级竞赛评选中获奖30余人次。

(卓玛草)

## 科学技术

### 科学创新与推广

#### 【科学研究、技术推广与应用】

2023年省级计划项目立项16项，争取项目经费272万元。下达各类州级科技计划项目50项，落实资金854.5万元；下达州级自筹经费科技项目计划2批21项。加强对国家、省、州列计划项目指导、督促和检查，对《高寒牧区牦牛杂交改良及高效利用技术》等16个项目进行验收，成果登记5项。“牦牛乳酪蛋白与酪蛋白肽蛋白粉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转化”项目获得2022年度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甘南退化高寒



2023年7月30至31日，甘南州青稞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在青稞良繁体系建设基地召开

草甸植被综合修复”等24项成果被评为“甘南州优秀科技成果”。制定《2023年甘南州青稞产业发展实施方案》，推进甘南州青稞产业化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共落实地块757.07公顷，提供良种种子19.84万千克。组织州内青稞专家及相关企业负责人到青海西藏等地考察青稞产业发展情况，召开甘南州青稞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

【科技培训与宣传】2023年5月23日在临潭县举行甘南州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以“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为主题，通过科技下乡、科技特派员（三区人才）服务等多种形式普及科学知识。12月，甘南州科技局被全国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评选为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表现突出单位。

【科技创新】2023年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高新技术企业”的梯次培育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27家，同比增长70.4%；省级科技创新型企13家、高新技术企业13家，同比增长85%，

科技型企业培育数量呈稳增态势。推进创新平台建设，新认定省级众创空间和省级特色科普基地（藏医文化领域）各1家，推荐甘肃省星创天地1家。组织企业申报省州科技计划项目，企业牵头承担的科技项目比例40%以上。甘肃华羚乳品股份有限公司成功重组甘肃省酪蛋白技术创新中心。开展包抓联科技型企业工作，实现全州科技型企业包联全覆盖目标。与税务、统计、工信等部门协调沟通，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企业需求，报请省科技厅选派2名“科技专员”，带技术和项目助力企业创新发展。组织7家企业参加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其中4家企业进入（甘肃）赛区复赛。对2022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落实省级奖补资金70万元、州级奖补资金56万元。年内，多次赴8县市调研，督促各项任务指标落实。赴全州相关企业调研科技创新工作，了解企业在科技创新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对企业人才队伍建设、研发投入以及科技创新主体培育等方面进行指导。安排相关人员赴河南省、山西省参加州政协组织的“科技创新引领企业创新发展”学习考察。

**【科技管理与服务】**2023年建成甘南州科技专家库，入库专家130名，



2023年6月9日，甘南州人民政府通报表扬甘南州优秀科技成果和优秀科技特派员

推荐26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入选甘肃省科技专家库。培育新型种植经营主体，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年内，选派“三区”人才120名、科技特派员227名，落实经费694万元，为全州29家涉农企业、102个合作社、86个村组在畜牧业、种植业、畜产品精深加工、中（藏）药材研发及食用菌选育推广等方面开展技术指导和服务。40名“甘南州优秀科技特派员”受到州委、州政府通报表扬。加强对“三区”人才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的督查指导，召开全州“三区”人才暨科技特派员工作座谈会，通报工作开展情况，对后期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筹集“三区”人才专项资金30余万元，为扎乍村部分村民购买中药材黄芪优质种苗、新品种青饲定燕2号及北燕7号燕麦良种、生物有机肥等农资，免费发放给有需求的村民。投入资金10万元，在迭部县洛大镇查居村、嘉布村实施省列民生项目《甘南农牧村节能炉示范推广》，向70户示范户发放节能炉。投入资金10万余

元，组织“三区人才”在临潭县三岔乡和店子镇开展科技帮扶活动，开展党参、独活等特色中（藏）药材的示范种植。

【“强科技”行动】2023年根据强科技行动市州分解指标任务清单，将各项任务指标细化分解到8县市，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月调度。6月9日召开甘南州强科技强工业强县域暨园区工作会议，分管领导与各县市政府签订《2023年度强科技行动工作目标责任书》。对“强科技”行动主要指标进行督导落实，10项考核指标完成或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全州财政科技支出2.2亿元，落实州级财政科技专项资金1050万元；全州技术合同登记67项，合同成交额2.16亿元。

【科技信息】2023年加强科技信息网络平台建设和网络安全管理，做好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的信息发布和网络安全工作。甘南州科技管理网共转载发布各类国内外科技信息和全州科技工作信息473条，页面访问240382次，微信发布496条。

（赵玉平）

## 气象预测

【气候概况】2023年全州各地降水量略偏多，年平均气温全州大部分地区正常略偏高。全年日照时数合作偏少，

其余各地偏多。气候特点：年降水量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全州各地整体略偏多近1~2成；年平均气温与常年平均值相比，迭部和碌曲正常略偏低，其余各地略偏高0.1℃~1.0℃；年日照时数合作偏少98小时，其余各地偏多223小时~825小时。全年全州各地平均气温为3.1℃~14.3℃（表1）。全州各地降水量为453.7毫米~661.7毫米（表2）。全州各地年日照总时数为2099.0小时~3397.3小时（表3）。

表1 2023年全州气温距平（℃）

站名	合作	夏河	临潭	卓尼
距平	+0.4	+0.2	+0.8	+0.1
站名	碌曲	玛曲	迭部	舟曲
距平	-0.1	+1.0	-0.2	+0.6

表2 2023年全州降水量距平百分率（%）

站名	合作	夏河	临潭	卓尼
偏幅	-119.5	-184.6	-261.2	-265.3
站名	碌曲	玛曲	迭部	舟曲
偏幅	-68.9	-286.6	+342.4	-175.7

表3 2023年全州日照时数距平（小时）

站名	合作	夏河	临潭	卓尼
距平	-97.5	+348.7	+347.6	+223.2
站名	碌曲	玛曲	迭部	舟曲
距平	+492.9	+825.0	+514.1	+323.1

**【业务服务】**2023年成立气象服务领导小组，修订印发《甘南州气象局2023年决策气象服务方案》《甘南州气象局重大灾害性天气叫应服务工作方案》，组织召开全州2023年汛期气象服务动员会议，全面安排部署汛期气象服务工作。开展汛前气象业务自查，印发全州汛前气象业务巡检情况通报，督促完成汛前检查问题整改工作。组织参加由甘肃省减灾委员会、甘南州减灾委员会主办的“陇原砺剑·2023”抗震救灾实战演习。开展“6+N”智能网格实时滚动订正业务试点和精准靶向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试点工作。

**【主要气候事件及其影响】**2023年4月初，甘南州大部分地方先后出现春季区域性第一场透雨，比往年偏早。夏季局部地方因强降水严重受灾：7月10日—11日，夏河县麻当镇章子沟因暴雨引发泥石流，造成4人死伤；7月15日舟曲因局地暴雨天气受灾；8月10日舟曲部分乡镇因持续降水引发暴雨洪涝而受灾。7月—8月局地冰雹造成灾害：7月7日和11日、8月22日临潭出现局地冰雹受灾；8月21日碌曲出现局地冰雹受灾。初秋局部地方因短时强降水致灾：9月7日夏河县因突发短时强降水而引发山洪灾害，导致麻当镇果宁村严重受灾，死亡5人，失踪2人。

**【防灾减灾】**2023年3月，以公函方式向政府及有关部门收集预警信息服务对象信息，并在短信发布系统后台更新人员信息，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能够准确及时发送至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更新上报《甘肃省各级政府部门及相关责任人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登记表》。甘南州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发布传播工作的通知》，最大程度统筹利用现有社会资源，健全和完善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发布机制，拓展发布方式和发布渠道，建立高级别预警信号发布传播“绿色通道”，印发《甘南州应对极端灾害性天气实施的“四停”工作意见》，为各县市和有关部门实施停课、停工、停业、停运等提供工作指引。

**【风险预警服务】**2023年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142期，其中大风预警30期、雷电预警63期、冰雹预警4期、暴雨预警2期、雷雨大风9期、寒潮预警2期、道路结冰预警29期、沙尘预警信号3期。另外，发布强对流潜势预报134期、强对流天气提示19期、气象信息71期。和自然资源局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12期、山洪气象风险预警12期、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12期，持续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气象现代化】**2023年全州气象

部门地面、探空、雷达、农气和酸雨等基础业务稳定运行。甘南州有国家气象观测站 45 个、气象观测站 133 个、土壤水分站 4 个、雷达站 3 个、高空站 1 个，其中 6 要素以上站点 100 个、4 要素站点 2 个、2 要素站点 44 个、单雨量站点 32 个。迭部、玛曲 X 波段天气雷达和合作地基遥感垂直观测系统投入业务运行；气象监测预警补短板工程视程障碍现象仪和称重式降水传感器开展业务化运行应用。北斗探空系统建设（合作、迭部）、舟曲 X 波段天气雷达安装工作有序推进；甘南新一代天气雷达技术升级及技术标准统一项目完成建设，通过验收，投入业务运行。甘南州共有高炮 15 门、增雨火箭炮 8 架，人工增雨防雹作业可覆盖 1550 平方千米。年内，临潭县政府投资修建、改建 5 个标准化高炮作业点。

**【科普宣传】**2023 年以第十个法治宣传教育月、“3·23 气象日”“5·12 防灾减灾日”“6·5 世界环境日”“6·16 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10·13 国际减灾日”和“12·4 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采取线下科普和线上“云”科普同步进行，联合合作一中开展气象科普基地参观活动和气象科普知识讲座，在城市广场、社区街道等发放气象灾害科普和防灾减灾宣传材料，宣传讲解气象法律法规和气象灾害防御知



2023 年 3 月，联合合作一中开展气象科普基地参观活动和气象科普知识讲座

识。全年围绕气象工作在省部级媒体刊发稿件 38 篇，制作短视频 36 期，制作宣传横幅近 20 条，发放科普宣传手册 3000 余册。

**【部门合作】**2023 年甘南州气象局与应急管理、自然资源、水务、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教育、公安、农业农村、广电等相关部门开展应急联动机制建设。年内与州农业农村局联合印发《甘南州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方案》，双方联合开展甘南州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实现气象为农服务高质量发展，联合发布甘南州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 5 期。与州文旅局联合发布甘南州旅游气象风险提示。与甘南夏河机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局校共建，建立学生实践教学实习基地。加强与州公安局交警支队的合作，每日发布天气预报，实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开展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气象预警与应急处置工

作。加强与州工信局、国网电力公司、供热公司、天然气公司的沟通和协作，按照气象服务产品需求清单，开展能源保供气象服务。与州司法局、州住建局、州应急管理局、州市场监管局、州消防救援支队等 12 家单位召开甘南州防雷安全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印发《甘南州防雷安全监管工作职责清单》，明确权责划分，落实防雷安全监管职责。

**【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2023 年成立甘南藏族自治州 70 周年庆祝活动气象保障服务领导小组，制定印发《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气象保障服务工作方案》，开展州庆期间各类活动气象保障服务需求调研分析，利用气象科技支撑提供全方位、全程性和精细化的气象保障服务。根据甘南气候特点制定《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高影响天气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检验实效，确保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对甘南文旅会展中心



2023 年 8 月，在当周生态文化旅游区架设 6 要素便携式自动气象站

（主场馆、帐篷城、主席台）和甘南大剧院进行防雷安全检测，指导主管单位完成隐患整改。开展州庆重大活动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工作，并形成《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报告》，印制 30 份，分别送往州委、州政府、人大、政协、州庆办，为活动安全举办提供气象决策依据。8 月 3 日，气象保障人员在当周生态文化旅游区、州庆活动主会场架设两套 6 要素便携式自动气象站，为精细化预报服务提供数据支撑。甘南州气象台在活动前一周开始分析每日气象服务重点，和兰州中心气象台开展多轮严密会商研判，开展精细化气象服务。州庆保障活动期间共发布专题气象服务材料 34 期。

**【7·10、9·07 气象保障服务】**2023 年 7 月 10 日—11 日，甘南州出现首次大范围强降水天气过程，夏河县局部出现暴雨，最大累计雨量 70.9 毫米。夏河县麻当镇章子沟发生泥石流灾害，导致 4 人死亡。甘南州气象台提前三天密切跟踪监视天气过程，及时发布气象信息专报和预报预警信息。甘南州气象局及时向地方党政领导及相关部门报告气象信息，通过微信群、传真、短信等方式向相关单位提供气象服务材料，并启动气象部门应急响应，进入应急响应工作状态。州气象台共发布各类预警信号 5 期、气象信息 3 期、决策气象信息

专报 2 期、服务天气实况短信 4 次；并与州水务局联合发布《甘南州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橙色预警》和《甘南州山洪灾害气象风险橙色预警》，和甘南州地质灾害应急中心联合发布《甘南州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及时向地方提出防范应对和应急处置建议，落实应急联动工作机制，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9月6日—7日，全州出现大范围强降水，夏河县麻当镇果宁村发生山洪灾害，导致 5 人死亡、2 人失踪。此次过程中，州、县气象局加强监测，按照递进式服务流程，通过多种方式向相关单位提供服务材料，及时开展叫应服务工作，启动气象保障应急响应，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各类气象服务产品，为指挥部报送专题天气预报 28 期。

（王 涛）

## 地震监测

**【地震震情】**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甘南州共记录到  $M \geq 1.0$  级以上地震 110 次，其中 1.0 ~ 1.9 级 93 次，2.0 ~ 2.9 级 16 次，3.0 ~ 3.9 级 1 次，无 4.0 级以上地震。最大地震为 2023 年 10 月 21 日甘南州临潭县（北纬 34.67 度，东经 103.85 度）发生的 3.0 级地震。

**【主要地震事件及影响】**2023 年

10 月 21 日临潭县 3.0 级地震、12 月 18 日临夏积石山 6.2 级地震发生，州市迅速启动应急机制，迅速开展震情会商、震害调查、强化监测、科普宣传等地震应急处置工作，地震应急处置高效有序。受 12 月 18 日临夏积石山 6.2 级地震波及影响，合作市卡加道乡，夏河县唐尕昂乡、达麦乡、拉卜楞镇、王格尔塘镇、麻当镇、曲奥乡、甘加镇共有 8 个乡镇位于 VI 度区范围内，个别房屋出现破坏受损现象。

**【监测预警】**2023 年组织月会商会 11 次，收集县市宏观零报告 454 期，向省局报送甘南州宏观零报告 52 期。年内，配合省地震局做好预警工程基准台站的选址、土建、架设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地震预警服务终端建设复核。定期不定期例行巡查，排除运行故障，消除影响地震观测数据的环境问题。截至年底，州、县市地震局共巡查辖区台站 180 余次，排除强、测震台通信故障 100 余起，及时维护更新仪器设备 36 次，



2023 年，州地震局举办全州宏观观测员培训班



举办全州宏观观测员培训班，培训宏观观测员 50 人。全州地震系统制定翔实的地震安全保障服务实施方案，完成全国“两会”、省党代会、高中考、70 周年州庆活动等重大活动、重要时段的地震安全保障服务工作。

**【地震灾害预防】**2023 年联合州住建局向各县市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工程地震防御工作的通知》，提出部门协同、齐抓共管、信息共享、密切配合的具体落实措施。将抗震设防纳入工程建设项目联审联批系统。年内，对 G1816 乌海至玛沁高速公路合作至赛尔龙（甘青界）段、兰州至合作铁路（甘南州境内）、天然气管道迁改项目工程场地，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现场工作监管。另外对夏河、迭部、碌曲等医院、学校、供热等重点工程项目进行现场督查，提出开展安全性评价的意见。对甘南州境内上年 8 月以来的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进行摸排检查，防止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应评未评”“评而不用”。州县市地震局协同住建、财政部门对抗震改造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验收。全年甘南州农村民居抗震改造加固计划 2048 户，下达资金 2307.96 万元。向省地震局申报迭部县、舟曲县、夏河县、卓尼县的加固工程典型案例。全州 8 县市共采集信息 3469 条，其中：加固工程信息 2914 条，新建、改建、



2023 年，州地震局督查重点建设项目抗震设防情况

扩建工程 555 条。年内，向各县市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州地震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的通知》，并严格按照《甘肃省地震灾害搬迁范围认定指导意见》等文件进行摸排、认定和审核。制作地震灾害搬迁相关政策宣传单广泛开展宣传，与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指导各县市进行摸排、认定。参与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验收、培训及专项督查等工作。与教育、住建部门深入开展校舍建筑结构梳理摸排工作，摸排共涉及学校 694 所、涉及建筑 2180 栋。争取玛曲县地震活断层探测项目资金。协调住建等单位，将减隔震技术率先运用到与群众安全息息相关的学校、医院等建筑的建设上，舟曲县峰迭新区第二幼儿园、玛曲县人民医院住院部等 8 个建设工程都采用了减隔震技术。根据已认领的 7 个监管事项适时更新监管行为信息，动态调整执法人员信息。对“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中已申请的 2 项政务服

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完善。

**【地震应急保障】**2023年对全州的《甘南州地震应急预案》进行重新完善修订，并制定《应急处置手册》，县市地震应急预案、部门专项预案也进行了修订，构建了州县乡三级联动紧密的防震减灾应急体系。州地震局开展地震应急桌面演练。各县市和成员单位开展以地震灾害为背景的抗震救灾综合演练、抢通抢修应急演练。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已从学校、医院、矿山等深入到乡镇、农牧村。截至年底，州、县市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400余场次。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纳入全州农口重点工作督查内容，各县市全面落实应急救援及处置措施。州县市都建立了综合救灾物资储备库，配备相关的应急物资。根据严峻震情形势的需要，州地震局落实24小时震情值班，改建两间应急值班室，购置个人应急保障物资。重新制定、收集、整理宏观观测站台、宏观观测员和速报员信息，整理成册。先后举办2023年全州防震减灾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和全州宏观观测员业务培训班。10月21日临潭县3.0级地震、12月18日临夏积石山6.2级地震发生后，州、县地震局立即启动应急响应，迅速向州委、州政府、省地震局、州县应急管理局通报地震信息，了解各乡镇震感情况和受损情况，开展震害调

查、科普宣传等地震应急处置工作，应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

**【防震减灾宣传教育】**2023年下发了《2023年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方案》，按照“突出重点，抓住节点，做好日常”的工作思路，通过开展科普宣传讲座，播放科普宣传动画，发放各类科普宣传品，指导地震应急逃生等方式扎实开展“八进”活动，截至2023年12月底，全州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进农牧村179次、进学校161次、进机关21次、进社区16次、进企业16次、进寺院21次、进家庭16次、进军营8次，共计开展438次。发放宣传资料及宣传品12万余份，参与受众人群12万人。会同州应急局、教育局、民委、科协等部门在合作市初级中学开展“地震科普携手同行”主场活动，为全州9所学校捐赠“防震减灾”科普图书36套，在全州各级各类学校举办科普讲座220场次、应急演练220场次、主题班会220次。组织“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活动，全州收到210份作品，通过评选向省地震局推送50份优秀作品，甘南州取得了2个一等奖、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3个优秀奖、4名优秀指导教师奖的好成绩。舟曲县峰迭小学和卓尼一中获评上年度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联合州教育局、科协等部门认定临潭县流顺镇中心小学为上年甘南州

防震减灾科普州级示范学校，各县市上报评审科普示范学校6个。联合教育局、应急局、民委、科协开展2023年甘南州防震减灾科普讲解作品评选活动，参加2023年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暨第七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甘肃省选拔赛，并获得二等级、三等奖、最佳形象奖、优秀组织奖。向省地震局

推送信息44份，被采纳30余份；向甘南机关党建报送信息20份，被采纳16份；报送的2篇防震减灾故事素材被中国地震局采用；州地震局微信公众号发布全州地震工作信息和防震减灾科普知识200余篇。

（胡丽敏）

## 文化 体育 卫生

### 文旅产业

**【重点项目建设】**2023年甘南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加大重点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总投资10亿元的甘南州重点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投资4.5亿元，总投资28亿元的扎尕那生态旅游养生特色小镇项目完成投资6.03亿元。实施国家A级旅游景区品牌战略，玛曲县欧拉克琼湖、河曲马场和迭部县措美峰3处景区成功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推进冶力关旅游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工作，并前往文化和旅游部专题汇报创建工作，邀请文化和旅游部、省文化和旅游厅、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专家实地调研，召开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调度推进会和工作培训会，制定创建诊断报告和推进措施清单。截至年底，冶力关旅游区国家5A级景区创建景观质量、服务质量与环境质量通过评审，终评报告已上报文旅部。

**【公共文化】**2023年创新实施文

化惠民工程，完成9个州、县（市）文化馆戏曲名家短视频配送和129名“三区”文化工作者选派招聘工作，全州智慧图书馆建设实现全覆盖，完成上年地方公共文化数字项目甘南州数字文化馆验收。完善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服务功能，完成县级文化馆分馆6个、图书馆分馆10个，合作市图书馆和夏河县图书馆少儿阅览室被省妇联命名为省级家庭亲子阅读体验基地。搭建线上展播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公共文化平台，启动2023年“文化进万家”和甘南州旅游旺季常态化演出等活动。截至年底，全州文化“四下乡”演出272场次，受益群众达30万人次。35名从甘南赛区选拔出的选手全部晋级2023年第十一季中国好猫步全国总决赛。州文化馆报送的《黑措姑娘》在甘肃省第六届群星艺术大赛中荣获舞蹈类一等奖。

**【文艺创演】**2023年聚焦自治州成立70周年，创作州庆主旋律歌曲《脊梁》，举办甘南州成立70周年庆祝大会开幕式文艺演出、当周草原文化长廊

展演和“相约甘南”文艺晚会等文艺活动，持续推出《玛吉阿米》《等待扎尕那》等原创音乐，创作歌舞剧本《江河同源》，打造《相约甘南》精品剧目和《雪域羚城》《圣洁夏河》《幸福家园》等文艺精品，《格桑梅朵》荣获第二届中国（武汉）文化旅游博览会全国音乐大擂台活动三等奖，《藏墙夯舞》入围第十四届全国舞蹈展演参演作品名单。

**【文化遗产保护】**2023年不断推动洮砚雕刻技艺、甘南藏族唐卡、南木特藏戏、巴郎鼓舞、锅庄舞等优秀非遗项目进景区、进校园。做好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19名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被确定第五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参加第二届全国文房四宝用品制作砚雕技能竞赛决赛，1名非遗传承人被评为“全国轻工技术能手”、2名非遗传承人被评为“全国文房四宝行业砚雕技术能手”、13名非遗传承人被评为“全国洮砚雕刻技术能手”，23人被认定为省级乡村工匠，2人被认定为省级乡村工匠名师。

**【旅游产业发展】**2023年打造8条精品旅游风情线和生态景观廊道，新建观景台5处、改扩建观景台12处。推进项目建设，中央预算内16个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投资6亿元，建成投入使用5个，合作市当周林卡民宿集群、惠溪民宿集群和夏河县拉卜楞洲

际大酒店分别完成投资0.4亿元、0.5亿元和0.28亿元。夏河县天境营地、迭部县云上代巴和扎尕那云境野舍帐篷营地等高端民宿投入运营，卓尼藏王廊桥、舟曲楹联文化街2个省级旅游休闲街区创建和夏河县唐卡小镇1个文化旅游创意基地建设全面启动，培育建成夏河藏医药文化康养综合体验馆1处。甘南道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升规入库完成。落实当年专项债券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个、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补助资金796万元。建立全州文旅招商引资项目库，征集筛选总投资46亿元的文化旅游招商引资项目49个，参加文旅产业招商推介会等招商活动，邀请多家投资商实地考察。开工建设8个总投资15.4亿元的文旅招商引资项目，成功签订迭部县扎尕那景区旅游观光轨道火车、旺藏镇温泉生态度假酒店和临潭县桃花岛生态康养等3个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宣传营销】**2023年整合全州文化旅游资源，前往客源地市场开展文化旅游宣传推介，在西安市等地举办甘南州精品旅游线路、特色文创产品暨招商引资推介会，邀请百强旅行社、知名媒体、网红达人等实地体验营销，组团参加甘肃旅游主题推广系列活动，不断提升“大河上源·天籟甘南”国际国内打榜热度。提高“九色甘南香巴拉”旅游

艺术节的人文影响力和辐射带动力，推动“一县（市）一节会、一县（市）一赛事”，成功举办临潭县第十二届洮州民俗文化旅游节、第七届舟曲民俗风情楹联文化活动暨“相约藏乡江南·畅游诗画舟曲”旅游宣传推介会、阿万仓星空音乐节、2023 第五届蕃巴秀中国藏模大赛暨非遗服饰文化时装周等特色活动。成功举办甘肃省沿黄四市州旅游发展联盟第四次联席会议，签订《沿黄四市州游客互送客源互动旅游合作框架协议》《沿黄四市州旅行社游客互送协议》。

**【旅游收入】**2023 年全州累计旅游人数为 2182.69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09 亿元。按可比口径分别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344% 和 351%，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52.6% 和 49%。

**【广电安全播出】**2023 年强化广播电视宣传和稿件评选，推荐上报《博物馆的力量》《唐卡的秘密》《观想蕃韵》等 6 个“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和 28 个广播电视优秀节目。圆满完成元旦春节、全国“两会”、五一、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和中秋国庆等重保期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和网络视听安全保障工作。抓好县级应急广播体系的运营维护，充分发挥应急广播系统在基层社会治理、文化传播、抗震减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文旅市场监管】**2023 年加大文旅市场检查力度，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1.16 万余人次，检查各类文旅市场经营单位 3431 余家（次），立案查处案件 37 件，妥善处置办理各类投诉举报 1159 件，办结率为 100%。州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合作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合作市公安局深入合作地区歌舞娱乐场所调查摸底，分类指导，按先易后难的原则，督促 51 家办理《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全州共查处 10 起出版物发行业务案件，州执法队办理办结的 1 起行政处罚案件参与全省案件互查互评工作，上报的 2 起典型意义案件，参与全国文化市场重大案件评选活动。开展本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行动，共检查经营场所 198 余家（次）。

**【重要荣誉】**2023 年迭部县扎尕那村作为全国 4 个入选单位之一，被评为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临潭县冶力关镇关街村入选“2023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夏河县荣获“美丽中国·特色旅游度假目的地”“中国最美乡村旅游名县”称号。合作市成功创建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合作市加拉录玛村、临潭县池沟村、夏河县黑力宁巴村、碌曲县贡巴村、卓尼县下阿子滩村成功创建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夏河县拉章彭措岭、木雅藏家 2

家民宿被评定为国家丙级民宿，合作市田园日记农家乐等2家农牧家乐被评定为五星级农（牧）家乐、香拉牧歌等5家农（牧）家乐被评定为二星级农牧家乐。甘南州文化馆香巴拉少儿艺术团荣获“优秀组织奖”。选送的《唱支山歌给党听》《映山红》参加“2023年陇原儿女心向党第六届群星艺术大赛黄河大合唱”荣获省级三等奖，《红歌颂党》参加“2023年中国梦·劳动美·工会杯”文艺汇演比赛荣获一等奖。甘南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在2023年全省广播电视技术能力竞赛中，荣获团体赛二等奖。

（杨惠兰）

## 档 案

**【馆藏档案资源】**2023年共接收32个单位文书档案永久卷2189卷53117件，长期卷1842卷，定期30年26574件；2个单位会计档案报表143卷，账本200卷，凭证1112卷；印章5枚。共收集整理124个全宗9.8万卷、16.8万件档案资料。其中文书档案合计5.1万卷，16.4万件（其中：永久2.07万卷、9.98万件；长期2.48万卷、6.13万件；短期2317卷、5485件）；科技档案1902卷；历史档案1901卷、3798件；干部档案339袋，会计档案1.99万卷；资料档案1.1万本/册；

印章681枚；照片65册；“8·8泥石流”档案资料、照片共计1157件。

**【档案开发利用】**2023年挖掘馆藏档案资源，打造“红色档案——甘南革命历史纪实”主题展览。打造“绿色甘南——甘南州生态文明建设纪实”展览。共编写《感恩奋进新时代同心筑梦新征程——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七十周年资料汇编》和《档案里的甘南——甘南革命历史概述》。全年共接待档案利用人员375人次，查阅档案4500余卷件，提供档案复制件2200余页，获



2023年，红色档案——甘南革命历史纪实

赠感谢锦旗3面。对馆藏满25年的22个单位1558卷14725件档案开放审核工作。

**【加强档案安全】**2023年严格落实《甘肃省档案安全管理办法》，档案库区增设档案库房人脸识别系统，对不符合进库条件人员进入后报警，并系统生成进库记录台账。优化温湿度调控系统，增设库房除湿设备，避免档案受潮发霉。根据档案库房建设标准要求，于

9月份完成库房消防设备更换工作，更换不符合标准且已经超期的超细干粉消防设施设备，重新安装柜式七氟丙烷清洁气体灭火设备，增设消防温感和烟感探头，使档案馆库房消防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更加完善合理。是年，州档案馆没有发生火灾、水浸、档案丢失、毁损、泄密等重大安全事故。

**【重点档案保护】**2023年通过裱糊修复的方式，修复抢救1949年前档案50盒、1200件。修复扫描过程中出现的破损档案98件。对合作市、碌曲县、



2023年，甘南州档案馆接受市级国家综合档案馆业务建设现场评价工作

卓尼县、舟曲县、玛曲县、夏河县工作人员进行裱糊修复业务培训，学习各种破损纸质档案的修复、加固、装裱等技术，强化实操能力，对做好馆藏珍贵档案的保护修复工作起到作用，进而推动档案业务水平再上新台阶。

**【档案资料征集】**2023年聚焦全州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活动等重点领域，做好相关领域档案资料收集、

管理和资政利用服务工作。收集政府公报3本、政府信息公开36件，上门征集各类档案资料168本（册）、照片资料218件、荣誉证书（纪念章）2件、锦旗1件，收集整理《甘南日报》合订本80册。收集整理涉及甘南州红色档案资料8本，复制照片资料30件，档案资料82件，复制历史档案资料800多幅。

**【信息化建设】**2023年甘南州数字档案馆信息化建设项目于2月交付使用，10月完成数字档案馆建设项目后续收尾和验收等工作。通过全馆工作人员和第三方扫描公司共同努力，完成州委、州政府、州人社局、州档案馆等单位馆藏档案扫描任务200余万幅，全部进行著录、挂接、质检等工作。同时，完成2300余幅照片档案的著录及数字化工作，以及8938卷（册）资料的电子化工作。

（佟 军）

## 地方史志

**【两志编纂】**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按照中国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和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关于两志上下限调整的工作要求，成立工作专班，开展两志攻坚行动，重新制定扶贫志篇目大纲，使之更加科学合理。同时加大缺失资料搜集力度，使志稿内容更加翔实、质量标准更高。在“两志”编纂过程中，





2023年9月7日，州志办全体干部职工参观甘南州成立70周年成就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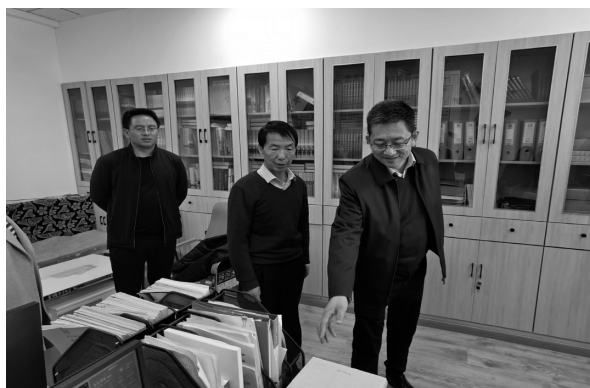
采取集体讨论、集中编辑修改的方式，对每一编、每一章、每一节内容逐字逐句进行修改，有效解决了资料不全、表述不当、格式错误等问题。全年共组织开展集中修改稿件20余次，在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极大地提升了志稿质量。同时，安排工作人员主动上门，赴多个参编单位指导培训各单位、部门骨干编写人员100余人。截至年底，《甘南州扶贫志》完成初稿编纂。

**【年鉴编辑】**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以打造精品年鉴为目标，组织召开专门会议对年鉴编辑工作作出安排部署，对年鉴编辑工作进度、记述内容、编辑质量等提出明确要求。3月，向各参编单位印发《关于报送甘南州年鉴（2023）卷入鉴资料工作的通知》。为加快工作进度，各编辑主动与各参编单位联系沟通、督促指导。4月底，全州135个单位、部门入鉴资料收集工作全面完成，进入编辑阶段。6月初，《甘

南州年鉴（2023）》完成初稿交付印刷厂设计排版并报省志办和出版社审读。为使《甘南州年鉴（2023）》突出时代特色和地域特色，内容上与全州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科学调整篇目大纲，重点突出生态保护、旅游产业发展等全州重点工作内容，不断增强年鉴资料性和信息含量，使年鉴常编常新，具有更强的时代特点。10月，《甘南州年鉴（2023）》由甘肃民族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

**【乡村志编修】**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将编修乡镇村志工作作为新时代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国家文化工程来抓，抽调业务骨干赴县市开展乡镇村志编修培训辅导1次。同时，积极鼓励动员有条件的镇村启动编修工作，全年启动编修乡镇村志9部。年内，舟曲县《中牌村志》通过终审，《八楞乡志》《杰迪村志》通过评审。乡镇村志编修工作取得了新突破。

**【县市指导】**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持续加强县市地方史志工作督促指导力度。在完成州级综合年鉴编辑工作的同时，安排专人及时完成8县市地方综合年鉴审读工作并出具审读意见，为各县市综合年鉴出版发行工作的顺利完成提供坚实保障。年内，成立调研组2次赴各县市实地调研地方史志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帮助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截至12月底，县市两



2023年11月23日，州志办主要领导赴合作市党史县志办调研地方史志工作

志编纂工作进展有序；地方综合年鉴全部正式出版发行。

**【部门行业志指导】**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按照《地方志工作条例》确定的职责要求，在完成两志编纂、年鉴编辑等业务工作的同时，抽调人员精心指导行业部门志编纂工作。年内，完成《甘南州人大志（2004—2021）》审读审定和批复工作。同时，对《甘南政协志（2003—2022）》进行审读，并提出审读意见，给与了精心指导。

**【信息化建设】**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为进一步发挥地方史志“资政、存史、育人”功能，为全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方志智慧”和“史志力量”，精心策划开通“甘南史志”微信公众号，发布甘南历史上的今天、甘南历史论丛、文史论坛、微记录等史志信息44期，为社会公众了解甘南州地情资源信息和地方历史文化提供了便捷服务。

**【读志用志】**2023年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坚持修志为用、修用并举，探索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方式，转变服务观念和方式，积极开展地方史志七进活动，主动上门为州直机关单位、部分乡镇社区送去《甘南州志》《甘南州年鉴》《甘南史话》等史志书籍1230套/册。全年接待部门、单位、县市及社会各界人士查询史志资料近百人次，持续发挥以史育人作用。

（徐志刚）

## 融媒体

**【机构概况】**2023年3月份州委州政府印发《甘南州融媒体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正式逐步展开《甘南日报》、甘南广电融合工作。甘南州融媒体中心设有34个内设机构。核定人员编制271名，县级领导职数6名，其中主任（总编辑）1名、副主任（副总编辑）5名，科级管理人员78名（正科级34名、副科级44名）。

**【广播电视节目宣传】**2023年甘南广播电视台全年汉藏语各平台共播发2.88万篇（幅、组）稿件；全年有50余篇报道被中央媒体采用、320余条报道被省一级媒体采用。运用全媒体方式，开展好“三抓三促”行动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宣传报道。共刊发相关稿件1900余篇（条）、图片950余张，近55万字，为全州“三抓三促”行动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以建州70周年为契机，所有媒体平台上下联动，同频共振，形成强大的舆论合力。采写一大批有分量的新闻稿件，宣传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年来各项事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全景展示幸福美好新甘南，凝聚人心，传播正能量。集中力量对全州重大项目建设、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文旅产业强势升级、保障和改善民生、扩大招商引资、“8+”行动等方面进行深入采访报道。在报纸、广播、电视、新媒体全平台采写播发《让群众过上“牛”日子——甘南牦牛良种繁育高质量发展助推牧民增收纪实》《我州举行兰洽会招商引资推介暨集中签约仪式——签约项目22个总投资42.11亿元》等新闻稿件，展示全州上下为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所采取的有效举措和诸多创造性举措，展现八县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崭新面貌。

**【《甘南日报》宣传】**2023年省州“三抓三促”行动开展以来，及时在《甘南日报》（汉藏文版）开辟特色专栏，利用新媒体平台，发挥其快速、便捷、方便阅读的优势，以文字、图片、

视频、微海报方式，在《甘南日报》（汉藏文版）刊发各类稿件600余篇（条）、图片500余张，新媒体刊登各类消息470余条、图片近500张。在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时开辟专栏，在《甘南日报》（汉藏文版）及新媒体平台刊登、发布各类稿件500余篇、图片230多幅、视频80多条，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全面参与庆祝活动，广泛宣传建州70年以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经验。同时在“光荣榜”宣传全州各单位、集体、个人先进事迹等。从全州“光荣榜”选取好媳妇、好丈夫、好儿女、好公婆、好邻居、好乡贤、好党员、创业好青年等典型重点进行宣传。全面展示甘南州成立70年以来在生态文明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文旅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善、社会民生保障等方面达到的突破性进展、发生的变革性实践、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并在《甘南日报》开设“读者来信”栏目，长期向社会征稿，让人民群众反映情况、发表意见、表达诉求，充分发挥媒体舆论监督作用，最大限度地维护好营商环境。

**【州庆特色活动】**2023年开展“家乡美·大美甘南”短视频大赛和“家乡美·大美甘南”主题摄影大赛，共收到参赛作品50余部、照片480余张，涌现出一大批优秀短视频作品和优秀照片，总播放量超过100万次。围绕甘南

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和全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高质量拍摄《甘南之变》《蝶变甘南》两部 70 年州庆宣传片，并对庆祝活动进行现场直播，综合运用各种有效手段，形成大强度、高频次、多形式宣传态势，大美甘南资源特色、人文特点以及甘南 70 年来的光辉发展成就广为人知、走向世界。成功举办“羚城峻海杯”首届藏族谚语演说大赛，谚语大赛实况节目在中心平台中播出。成功举办《甘南日报》（汉藏文版）报纸创刊 70 周年庆祝大会暨第二十一届全国藏语文媒体协作会议系列活动，开展全国藏语文媒体“聚集甘南推进现代化、深度走访‘九色香巴拉’”集中采访，充分展现近年来甘南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和甘南州成立 70 年来经济社会发生的翻天覆地变化。在合作市香巴拉主题文化广场举行“报览甘南七十年，砥砺奋进谱新篇”大型活动和展览。举办第



2023 年 8 月 14 日，《甘南日报》（藏汉文版）创刊 70 周年暨第二十一届全国藏语文媒体协作会开幕会在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召开

四届“金羚”年度文学奖评选及颁奖仪式，给甘南文艺带来祥瑞之风。编纂出版 28 万字的《足印：甘南新时代十年（2012—2022）新闻实录》和《〈甘南日报〉七十年副刊作品精选》。《足印：甘南新时代十年（2012—2022）新闻实录》是甘南州出版的唯一一部新闻实录集，该书也是一部专业志书，以记录历史、反映现实、服务当代、有益后世为宗旨，突出时代特色、新闻特色和专业特色；《〈甘南日报〉七十年副刊作品精选》（全 2 册）是《甘南日报》创刊 70 年来（1952—2022）甘南本土作家或热爱甘南的外地作家在《甘南日报》副刊“芳草地”发表的散文、诗歌、评论等作品的精选集，共计 62 万字。

**【重点项目建设】**2023 年投资 2560 万元的汉藏语广播电视采编录播高清数字化系统建设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该项目的建成使甘南州广播电视节目采编和播出系统高清数字化，汉藏语广播电视节目在省内外媒体交流难的问题得到解决，设备的安全隐患得以消除，提高了广播电视节目高清化制播能力和媒体融合服务能力。年内，开工总投资 1100 万元的“市级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正在按时有序推进。

**【获得荣誉】**2023 年甘南州融媒体中心被评为甘肃省 2022 年度媒体融合创新发展先进集体、甘南州“三八”

红旗集体，2022年全州网络传播优秀政务新媒体平台；1名干部被评为甘肃省2022年度媒体融合创新发展先进个人，1名干部被评为第12批甘南州精神文明先进个人，1名党员获得“甘南州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1名党员获得州委直属机关工委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名干部获得平安甘南建设先进个人称号，3名妇女干部获得巾帼建功先进个人称号，30名采编人员被评为全州优秀记者、优秀编辑；3件作品荣获甘肃新闻奖二等奖，4件作品荣获甘肃新闻奖二等奖，2件作品分别获得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短视频征集活动一等奖和三等奖，1件作品获得甘肃省广电局、甘肃省广播电视协会《幸福中国 奋斗甘肃》系列作品二等奖、优秀导演奖，3件作品分别获得“生态陇原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书画摄影和文学作品展短视频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在第二十一届全国藏文媒体协作会上1件作品荣获特等奖、26件作品荣获一等奖、7件作品荣获二等奖、7件作品荣获三等奖。

（蒲永平）

## 藏语言文字工作

**【翻译服务】**2023年“两会”期间，负责翻译审定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

会议材料共计8万余字，并在会议期间，完成“两会”文字及口头翻译任务，严格按照大会秘书处的要求，及时完成翻译和藏文简报采编任务。为优化营商环境，为有关企业翻译各类门头、宣传广告、产品简介等2300条约8万余字，为各类经营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翻译服务。先后翻译《信访工作条例》《草原管理条例》《宗教组织税收知识50问》《校园暴力预防办法》《甘南州博物馆陈展大纲》、法院判决书等共计10万余字，提高藏语文为甘南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功能。在州庆期间抽调精干力量翻译审定相关文件材料及宣传资料4万字，同时，在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期间，翻译宣传资料和文件材料等1.3万字。配合纪检、统战、国家安全等部门翻译有关文件、重要讲话和宣传资料。

**【新词术语标准化】**2023年结合日常翻译工作，参照青海、西藏等兄弟省区新词术语标准，组织专家翻译审定各类规范用语、标准术语共计2400余条，提升甘南州藏语文新词术语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配合国家翻译局双语地名规范化工作，求证核定甘南州行政区域内乡村组、寺院全部名称等共计2443个。编印《甘南州藏汉新词术语2023》，发放给各级翻译人员和机构，使甘南州新词术语标准化、规范化使用

再上新台阶。

**【藏语文督查指导】**2023年4月至5月组织开展“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创造优良旅游环境”为主题的社会面使用藏语文情况专项检查整治活动。对合作市区企事业单位门牌、交通路标、广告、景区标志、商业店铺名称等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错字、漏字、翻译不规范等问题31处，发出整改通知书26份，已整改26处，整改率达到100%。6月8日至17日，安排班子成员带领语政执法科负责人、翻译中心相关人员，对舟曲、迭部、卓尼、临潭、玛曲、碌曲、夏河、合作8县市社会面使用藏语言文字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共走访抽查24个乡镇（场）、6个旅游标杆村、12个A级景区，发现各类问题15项，现场提出各类整改意见80条。通过督导检查有效提升社会各界和各级政府机关正确对待和准确使用藏语文的法律意识，助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深化。

**【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2023年根据州委州政府安排，指导督促州级国家机关和部门更换门牌、文头、公章及各类标识标牌并积极提供翻译服务，先后翻译审定58个州直单位的门牌、文头、公章及各类标识标牌共计2万余字，州政府门户网站51个单位972条、1.7万字，为8县市和社会各界翻译审核35个单位的360多个门牌、

390多个文头、200多个公章及其他10万多字的文件，推动甘南州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使用。

（徐雄鹏）

## 体育发展

**【群众体育赛事】**2023年全州各体育部门、体育协会举办各类体育活动200余场次。成功举办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2023迭部国际大力士公开赛暨腊子口则巴邀请赛、2023中国·玛曲格萨尔赛马大会、2023“冶力关杯”中国·国际拔河赛等大型品牌赛事和甘南州庆“三八”体育健美操大赛活动、舟曲县首届“贺岁杯”五人制足球赛、舟曲县2023“乐跑龙江·灵动舟曲”欢乐跑及健康跑、2023年白龙江流域九县（区）“石榴杯”篮球赛、舟曲县“福津杯”篮球比赛、卓尼县“和谐杯”篮球赛、玛曲县第一届甘青川篮球邀请赛、玛曲县第六届西梅朵塘旅游艺术节民族传统体育赛事、夏河“民族团结进步杯”足球赛、迭部县2023年首届扎尕那特色小镇“新春杯”五人制足球赛、2023迭部县首届“扎尕那民族团结杯”足球赛、甘南州青年足球友谊赛暨碌曲县第二届“锅庄杯”全民球类运动会、合作市第八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合作市首届“羚城杯”足球邀请赛、合作

市首届乒乓球赛及第三届“九色甘南杯”乒乓球、羽毛球比赛等各类县级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组队参加甘肃省第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获得第四名；参加“贡嘎杯”州际足球邀请赛，荣获第一名；参加首届“格萨尔王杯”青甘川滇藏高原足球邀请赛，荣获第四名；参加酒泉市“穆华杯”篮球赛比赛，荣获第五名；碌曲县代表甘南州参加全国少数民族广场舞大赛获一等奖；参加“全民健身我先行”2023年“民族团结”“山水肃南·裕固家园”甘肃省第三届少数民族广场舞大赛，荣获优秀组织奖；参加2023“体彩杯”社区运动会暨全国乒乓球城市联赛甘肃省赛区比赛，获得团体第五名；参加甘肃省第二届智力运动会围棋项目；组织参加甘肃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荣获一等奖1个、二等奖7个、三等奖6个、第二名1个、第三名6个。

**【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2023年申报13名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协助省体育局在玛曲县举办专项培训班，审批甘南州29名一级社会指导员。举办二级社会指导员培训班一期，审批广场舞和健身气功76名二级社会指导员。组织参加“全民健身我先行”甘肃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健身站点技能交流展示大会，获得健身操舞类三等奖和体育道德风尚奖、民族传统类三等奖和体育

道德风尚奖，甘南州体育局荣获优秀组织奖。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2023年建设2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扶贫县多功能运动场、足篮排笼式运动场项目、3个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乡镇/街道）项目、1个智能健身路径项目、1个笼式足球场，建设完成10个“国球进社区、国球进公园”项目。同时，对2020—2023年的所有项目进行督查，形成报告上报省体育局，配合省体育局完成甘肃省丝绸之路体育健身长廊工程建设情况调研。

**【体教融合】**2023年协调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选派1名老师、10名体育专业优秀大学生分别到甘南州合作藏中、甘南州合作市高级中学进行为期2个月的体育支教志愿服务活动，推动体教融合发展。为全州5所传统示范点学校，各拨付5万元，并在体育器材、训练服装等方面给予支持。组织开展甘南州卓尼县“奔跑吧·少年”青少年足球训练营、“奔跑吧·少年”合作地区第九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暨合作市第六届“泊乐杯”中小校园足球联赛、舟曲县“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田径运动会、“奔跑吧·少年”合作市高级中学校园艺术节暨第35届田径运动会。组织6人参加国家体育总局举办的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管理人员培

训班，组织2人参加2023年全国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体育师资线上培训班。甘南州少年儿童业余体校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全国体育事业突出贡献奖。

**【教练员、裁判员培训】**2023年选派1人参加全省武术套路裁判员培训班，2人参加全省拳击裁判员、教练员培训班，3名二级及以上田径裁判员参加全省田径项目裁判员培训班，3名教练员参加全省田径项目教练员培训班。举办全州乒乓球国家二级裁判员培训班，培训38人，审批裁判员32人。

**【后备人才培养】**2023年按照《2023年全省各项目青少年锦标赛竞赛规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注册运动员105人，确认注册20人。成功举办“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暨甘南州优秀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选材计划”训练营，全州共有90余名青少年参加，选拔24名优秀后备人才，9人输送到省体校进行专业训练。选派2名教练、21名田径项目体育后备人才参加甘肃省“选星计划”训练营暨青少年冠军赛。向省体校输送运动员33名，其中柔道10名、摔跤6名、田径6名、曲棍球5名、足球5名、武术1名。

**【体育产业】**2023年州体育局举办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和甘肃省职工运动会拔河比赛、玛曲格萨尔赛马大会、临潭国际拔河邀请赛、迭部国际大力士

赛暨则巴邀请赛、碌曲锅庄舞大赛等品牌赛事，把体育赛事变成流动景点，以“赛事+”模式放大体育品牌赛事效应，拉动行、游、购、娱等消费需求，全年带动旅游人数600多万人次，实现综合收入23亿元。同时，推动“体育+”发展模式，通过筹办篮球赛、足球赛、少数民族传统项目比赛等，不断推进体育与旅游、健康、养生、生态、教育、文化、互联网深度融合。加大体育彩票销售监督，全州76家销售网点，至年底总销量为7999.32万元。

**【体育安全生产】**2023年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体育赛事活动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州体育局督促各相关部门严格执行“谁审批（备案）、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确保体育赛事活动平稳安全有序开展。调整充实甘南州体育中心单位职能，强化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监管服务，多部门协作联动的工作机制初步建成。全年累计开展全州体育系统安全生产检查4次，坚持把全员参与和社会监督贯穿全过程，压降事故总量，防范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切实提升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年甘南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实现“零事故”。

**【场馆免费开放】**2023年全州8个场馆均完成智慧化建设，针对场馆进



行数据建模整体实现各个场馆的立体化动态呈现，逐步提升公共体育场馆服务质量和水平，全州体育场馆现有面积为158.47万平方米，人均场地面积达到2.2平方米，全年免费开放天数达到330天以上，每日开放时长11小时以上，全年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230万人次。

（王媛媛）

## 医疗卫生

**【医疗资源】**2023年甘南州卫生机构总数880个（含村卫生室），其中医院32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813个（含村卫生室）、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4个，其他卫生机构1个。医院按等级分为三级医院1个，二级医院15个，其他16个；医院按床位分100张床位以下医院21家，100～199张床位医院8家，200～499张床位医院3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2个，乡镇卫生院99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69个，门诊部1个，村卫生室632个。全州医疗机构床位4002张，其中医院2945张、卫生院578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94张、妇幼保健机构385张，每千人床位5.98张。共有卫生人员6395人（包括242名乡村医生），卫生人员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5023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2023人，注册护士1578人，其他技术人员625人，

管理人员16人，工勤技能人员239人。全州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数7.51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3.03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2.07人。

**【医疗服务】**2023年甘南州医疗机构（含村卫生室，下同）总诊疗人次达213.71万次，其中：医院99.93万次（占46.76%），基层医疗卫生机构87.03万人次（占40.72%），专业公共卫生机构26.75万人次（占12.52%）。医疗机构出院人数8.59万人，其中：医院6.98万人，占81.2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21万人次，占2.40%；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41万人次，占16.40%。与上年比较，医院出院人数增加1.55万人次，增长28.57%。医院病床使用率为59.80%，比上年减少1.57个百分点。

**【医疗费用】**2023年全州公立医院次均门诊费用为187.4元，比上年增加2.80元，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1.52%，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1.01%，其中药费占比为40.66%，比上年增加2.20个百分点。人均住院费用为3794.6元，比上年增加减少283.20元，按当年价格计算减少6.94%，按可比价格计算下降7.41%，其中药费占比为22.69%，比上年增加1.43个百分点。

**【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2023年按照省上统一部署，全州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

治，成立州卫生健康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市场、公安、审计、医保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成员单位职责、工作任务，建立会商制度，开展医疗领域乱象治理、严厉打击医药购销领域非法利益链条。8月12日，州政府召开全州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会议，州纪委监委、公安、医保等5部门对集中整治进行全面安排部署。按照“全面覆盖、聚焦重点，集中突破、纠建并举，统一实施、分级负责”的原则，相继在《甘南日报》、州县电视台、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医院公共区域等多渠道公布全州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举报方式，制定《甘南州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自查自纠“回头看”工作方案》《关于迅速掀起医德医风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筹备全州医德医风综合整治誓师大会，设立“健康清风”廉政专用账户，召集卫生健康系统主要负责同志座谈会，深入宣讲政策，广泛动员发动，对照“六个整治重点”，动员医疗卫生行政管理部门所有人员、医疗单位关键少数、关键岗位人员以及医药领域社会组织、医药企业等5类人员开展自查自报，建立医药领域腐败问题负面清单和工作台账，在以权寻租、关键少数和关键岗位、医保基金使用、廉洁从业等易发多发腐败问题领域，逐条对照

重点问题和具体表现，累计排查9个卫生行政部门、155家医疗单位1880人，排查社会组织5个、医药企业8家。累计收到问题线索4条，已全部办结。同时，制定《州直卫生健康系统项目招标及设备耗材药品采购管理办法》，成立州直医疗卫生单位项目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规范项目招标及设备耗材药品采购程序，杜绝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发生，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3年州委、州政府出台推广三明医改、“三医”联动改革、院长、书记聘任制及考核评价办法等8个医改政策配套文件，2次调整全州医改领导小组，成立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推进全州公立医院改革。先后组织州县卫生健康行政人员、医疗机构管理人员赴福建三明举办学习三明医改经验培训班，2次赴庆阳学习医改和紧密性医共体建设经验，赴兰大二院学习专科联盟，赴省妇幼保健院学习医院文化建设，提升公立医院现代管理水平。全面实施公立医院人事备案制、绩效工资制、年薪制等改革措施，按照“两个允许”要求，制定下发《甘南州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建立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紧密联系的分配制度，按照绩效工资用于激励的比例不低于绩效工资总量的60%原则，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

保障医务人员绩效工资水平。支持公立医院优化收入结构，全州医疗服务收入占比提高到 33.2%（高于省上 2 个百分点）。巩固完善分级诊疗制度，结合各县市实际，确定县乡两级定点医疗机构分级诊疗病种，并实施动态管理，州、县、乡三级医疗机构分级诊疗病种分别达到 150 种、250 种、50 种以上，“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持续巩固，基层就诊比例从 2016 年的 59.92% 提升至现在的 65%。

**【设施建设】**2023 年合作市人民医院挂牌成立，实现县级综合医院全覆盖。争取综合医院建设经费 3200 万元，为州县 8 所综合医院实施病房改建、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和人员培训。完成县级医院重症能力建设，全州重症床位从 21 张提升至 116 张。州县乡三级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诊室）实现全覆盖。五大救治中心中 27 个通过省级认证，其中孕产妇救治中心、新生儿救治中心实现全覆盖。夏河、卓尼等县 4 个创伤中心通过州级验收待省级现场认证，夏河、舟曲 2 县胸痛中心通过省级验收待国家现场认证。完成呼吸、感染等 18 个重点学科建设，超省上建设要求 7 个。州人民医院、碌曲县人民医院、迭部县人民医院、临潭县人民医院相继完成 4 个省、州、县重点专科建设。碌曲县、

卓尼县建成“千县工程”标准化重症监护室。由兰大二院牵头的消化内镜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完成设施设备配套。全面推进院前急救体系建设，甘南州急救中心机构单独设立，统筹州县院前急救平台，实现辖区院前急救网络统一监管调度。

**【中医药事业产业融合发展】**2023 年上报省中医药产业发展工作专班计划投资 1000 万元以上重大带动性项目 5 个，计划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支撑性项目 6 个，自身编制招商引资项目 11 个，已全部纳入州级招商引资项目库，组织州藏医院、甘南百草等 6 家企事业单位参加第四届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药博会，前三季度招商引资项目到位资金增长率 323%，新签约项目 2 个、签约额 2.1 亿元。各级藏医医院院内制剂达到 1080 余种，591 种院内藏药制剂纳入省级医保支付范围，在全州医疗机构自主调剂使用，已实现与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医院院内制剂共用。成功举办全州首届中医适宜技术技能大赛，联合农业农村局举办 2023 年甘南州中藏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州藏医院、玛曲县藏医院获批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成国家级重点专科 2 个，省级重点专科 7 个，临潭、夏河、舟曲等县“两专科一中心”建设任务及 4 个卫生院旗舰中医馆已完成建设待省级验收。

全面推进县级以上中藏医院综合改革，所有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均设置中藏医科、中藏药房，二级甲等中藏医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中藏医馆建设实现全覆盖。县、乡、村中藏医从业人员规范掌握开展适宜技术分别达到45项、10项和6项以上。

**【医疗机构服务能力】**2023年州委、州政府印发《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实施方案》，全面推行基层医疗机构运行改革，561名村医全部转为乡镇卫生院招聘人员，为符合条件的283名在岗村医和290名离岗村医落实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补助政策。强化村医能力提升，清理清退不合格村医37人，举办村医培训班1期40人。乡镇卫生院DR影像机、彩超、生化分析仪、心电图机四种设备配置率分别达到39%、81%、87%、88%。乡镇卫生院“三个诊治能力”（门诊人次/常住人口、出院人次/常住人口、医疗收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评价指标持续提升。加强基层医务人员培训，分阶段分类型实施“线下+线上”培训，累计线下培训98人次、线上培训17班次2182人次。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对标对表逐项补齐，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年内，合作市佐盖曼玛镇等7所卫生院达到推荐标准通过州级审核，临潭县八角镇等

22家卫生院达到基本标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23年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对12大类55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标采取月通报、季调度、半年督导的方式，持续压紧压实基本公共卫生基层机构、疾控妇幼等专业机构职责，不断完善考核奖惩制度，严格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拨付两个60%工作机制，基本公共卫生各项指标稳中有进。全州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98.68%，高血压、2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分别达4.54万人、0.98万人、0.27人，规范管理率均在96%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4.7万人，体检率64.21%，州政府投入1103万元将65岁以下人群健康体检纳入州列民生实事，已完成年度11.89万人的体检任务。抽调州、县、乡、村四级医师组建家庭医生签约团队658个，分类签约管理58.26万人，签约率85.22%，家庭医生“签而不约”、僵尸健康档案、公共卫生重数量轻质量、慢性四病管控服务不到位的问题得到解决。

**【疾控体系改革】**2023年全面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州县疾控局、疾控中心均早于省上要求挂牌成立。省、州委编办已批复州疾控中心领导职数，在保证改革过程中人员不减、队伍不散、工作不断的基础上，反复衔接州委编办、

省委编办，反复修正州疾控局、州疾控中心“三定方案”报州委编办审核待州编委会议研究。合作市、玛曲县等县市已配置疾控局局长和疾控中心主任。持续优化疾控人员队伍，采取非专业人员调出、岗位调整等措施，加大专业人员配比，全州疾控队伍专业人员率先达到省上75%以上的要求。各级医疗机构全面落实疾病预防控制主体责任，设立疾病预防控制科（公共卫生科），按照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员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建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推进全州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试点工作，27所公立医疗机构、15所社会办医配备专兼职监督员54名。

**【“一老一小”服务】**2023年州委、州政府印发《甘南州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全面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争取夏河、临潭、卓尼、碌曲4县托育服务中心建设进入中央预算项目库，甘南州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完成项目选址、可研编制和批复，全州现有托育机构19家，托育床位数达到1096个。持续增加老年健康服务供给，卓尼县、迭部县人民医院等5所医疗机构成功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临潭北环路社区成功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全州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部开通老

年人优先便利服务绿色通道，减免普通门诊挂号费、专家诊查费。舟曲县人民医院、临潭县中医院开展老年医学科建设，建册管理65岁以上老年人7.5万人、管理率达93%，失能老年人健康指导率达80%。全面提升妇幼健康保障水平。年内，迭部县一级甲等通过评审命名，临潭县已通过省级验收，待命名，夏河县二级甲等已通过州级复评，待省级验收，全州等级妇幼保健机构覆盖率达到89%。建立甘南州妇幼保健专业技术人员跟班学习基地，分批次从各县市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进行跟班学习，共接收跟班学员31名。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方案。

“云上妇幼”远程医疗平台已完全实现远程会诊诊疗视频影像同步共享。分别争取项目资金212.26万元，相继实施8300名妇女“两癌”免费筛查、1903对夫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826人消除宫颈癌示范等项目。全年全州活产数7301例，同比下降4.7%；住院分娩率99.32%，同比下降0.08%；孕产妇死亡率0.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07%，同比上升0.1%；婴儿死亡率4.38%，同比下降0.07%；新生儿死亡率1.78%，同比下降0.57%。

**【医疗卫生队伍建设】**2023年全面增强引进人才保障机制，落实人才绿卡26人，争取卫生人才公寓14套。取消既往制约基层医务人员职称晋升的计

计算机、英语考试，发表论文不作为硬性要求，州直各医疗单位评价标准按县级及以下医疗机构对待，拓宽全州医务人员职称晋升渠道，140余人进入副高评聘程序。协调州委组织部、编办、州人社局解决人才周转编制7名。年内招聘、录用、分配、引进医学生450余名，全州卫生人才总量达到4623名。应往届高中毕业生中141名报考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41名招录天津定向委培生。持续提升卫生管理水平，相继在福建三明、青海、西藏等地举办医改能力、藏医药管理、公立医院管理能力提升等专题培训班7期，开展乡村医生培训，组织参加省州各类培训以及进修学习1320余人次。对22名基层医疗骨干实施为期1年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依托县级骨干、紧缺人才、儿科医师转岗培训等项目，35人到省内三级医院和上海培训，推动了全州医疗服务水平发展。

**【互联网+医疗健康】**2023年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已覆盖全州21所州县医疗机构、112个乡镇卫生院和633个村卫生室。州、县、乡、村四级电子健康卡设备采购到位率、应用覆盖率和正常使用率均达到100%，群众看病就医“一院一卡、重复发卡、重复检查、互不通用”等堵点问题有效解决，州县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等16家医疗机构

实现省、州、县内检查结果互认，互认项目近100项。全州二级以上医院全部建立网上预约和“一站式”结报、床旁结算。8县市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全部接入云上妇幼信息平台，实现多学科远程会诊、线上指导、上下转诊。州人民医院电子病历评价达到4级，州妇幼保健院、舟曲县人民医院等5所医疗机构电子病历评价达到3级，州人民医院互联网医院建设已完成网络安全等级评审、建设方案论证工作。

**【医疗服务能力】**2023年按照省上三级医院组团式帮扶、天津市卫生健康委以“院包科”整体帮扶州人民医院模式，发挥中组部舟曲县医疗卫生“组团式”帮扶资源优势，州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州县乡三级25名医务人员在舟曲县人民医院进行跟岗学习，培养造就一批本土医疗卫生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针对玛曲县人民医院、玛曲县妇幼保健院、临潭县妇幼保健服务能力不高的现状，组织州妇幼保健院、州人民医院专业骨干28人，分两批驻点州级组团帮扶。通过帮扶，临潭县妇幼保健院顺利创建二级甲等，玛曲县妇幼保健院时隔7年重新开展产科接生业务。

**【新冠病毒检测预警】**2023年共开展病原学检测4887份，检出阳性124份，阳性率为2.53%；检出变异株53份；为及时评价年初新冠病毒感染

状况，2月份采集血清样本423份，检测到nCoV-IgG阳性414份，阳性率为97.87%；开展城市污水监测36轮次，检测到阳性样本4份，阳性率11.1%；对选取的城市1025人、农牧村1500人的重点人群共监测5轮次，人群感染率为1.25%；运用收集APP对784名监测对象开展25轮次新冠病毒感染调查，人群感染率为5%；哨点医院监测54周/次，门诊阳性率为10.7%，住院病人阳性率为4.01%。全年共报告新冠病毒感染病例746例，报告发病率为109.05/10万。

**【传染病防控】**2023年共报告法定传染病23种6532例，发病率为954.92/10万，报告2例艾滋病死亡病例，死亡率为0.29/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上升了92.4%；其中乙类传染病共报告16种3057例，发病率为446.9/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上升了37.45%；丙类传染病共报告7种3475例，发病率为508.01/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上升195.21%。

全年网络报告及时率为99.68%，及时审核率为99.96%，机构网络运行率为100%；有效证件填写完整率为99.91%；共收到急性传染病预警信号739条，能在2小时内及时响应的有727条，及时响应率为98.37%。全年共

监测流感样病例1130例，检测到流感阳性标本195份，其中测到新甲型H1N1型53例、季节性H3N2型134例、乙型Victoria型8例，阳性率为17.25%；监测禽流感外环境样314份，未检出H5N1、H7N9等高致病性阳性样本，检测到H9N2型阳性样本17份，阳性率为5.41%；共报告处置皮肤炭疽115例，报告发病率为16.81/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上升35.29%；共报告手足口病55例，报告发病率为8.04/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上升了25%；报告流行性出血热病例10例，报告发病率为1.46/10万，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发病数下降41.17%。

**【免疫规划】**2023年全面推动免疫规划工作，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完成州县两级冷链设备验证、常规疫苗冷链运转及过期疫苗回收处置工作。全年共报告麻疹风疹排除病例18例，排除病例报告发病率为2.64/10万；报告AFP病例10例，报告发病率6.6/10万，完成全年的指标任务；全州共报告304例AEFI，均为一般反应；开展并完成春秋两季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及乙肝、脊灰、麻腮风、乙脑等疫苗集中查漏补种工作。

**【地方病防治】**2023年按照《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专项资金包虫病防治项目甘肃省技术方案》，全州共筛

查居民 4.45 万人，查出包虫病病人 23 例，患病率为 51.70/10 万；筛查学生 1.1 万人，未发现包虫病病人。完成居民包虫病 B 超筛查 8954 人，查出囊型包虫病病人 1 人；筛查小学生 4414 人，未发现包虫病病人。小学生包虫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调查 2623 人，知晓率为 91.05%。

**【慢病综合防控】**2023 年全州慢病管理系统累计管理高血压患者 4.63 万人，高血压患病人群管理率为 32.69%，规范管理率为 97.17%；高血压管理控制率为 83.62%。全年累计糖尿病患者 1.02 万人，糖尿病患者人群管理率为 18.8%，规范管理率为 96.02%，糖尿病患者血糖管理控制率为 82.7%。全州 65 岁以上老年人体检率为 78.26%，65 岁以上人群高血压患者人数 2.58 万人，患者管理率 66.58%，规范管理率为 96.94%。65 岁以上人群糖尿病患者人数 4801 人，患者管理率 37.86%，规范管理率 95.9%。疾病谱排序，死亡率排在前三位的是心脏病、呼吸系统疾病、脑血管病。

**【精神卫生工作】**2023 年全州累计建档患者 3677 人，死亡 372 人、在册患者 3305 人，平均报告患病率 4.81‰，规范管理率 89.29%，面访率 96.64%，服药率 88.96%，规范服药率 51.86%。精神分裂症服药率 86.4%，规范服药率

48.52%，患者体检率 55.46%。

**【甘南州人民医院】**2023 年州医院门急诊量 20.05 万人次，同比增长 67.95%；出院 13232 人次，同比增长 30.36%；手术 2896 台，同比增长 23.39%。病床使用率 58.08%，同比增长 10.8%，平均住院日 6.76 天。医院就诊人次及大部分业务检查同比均增长，其中：胃肠镜检查 2534 人次，同比增长 30.75%；病理检查 4671 人次，同比增长 12.58%；影像中心检查 133605 人次，同比增长 50.56%；心电图检查 25058 人次，同比增长 72.05%；彩超检查 80400 人次，同比增长 73.5%；检验 306392 人次，同比增长 13.89%；口腔科 8572 人次，同比增长 43.01%；皮肤科 4344 人次，同比增长 96.56%；体检中心 21146 人次，同比增长 96.98%；门诊抽血室 36318 人次，同比增长 91.52%。建成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卒中中心“三大救治中心”，影像中心、检验中心、病理中心、心电中心、消毒供应中心“五大区域医学中心”，成立州级质控中心 33 个，甘南州护理培训基地于 8 月在州医院挂牌成立，2023 年州人民医院被评为“全国三八红旗集体”。2023 年业务总收入 13697.64 万元，同比增长 23.31%，其中医疗收入 11026.73 万元，同比增长 21.74%；药品收入 2670.91 万元，同比增长 30.23%。



【甘南州妇幼保健院】2023年门诊就诊69000人次，较上年提高28%；住院治疗5652人次，较上年提高14%；床位使用率80%。住院分娩1871人次（活产数1865），合作市分娩量占50%、各县市占50%，比同期降低2.5%；大手术498台；剖宫产480台，剖宫产率25%；危重症患者400余人，转院50人；无痛分娩162台；无痛人流495台，近十年来无孕产妇死亡。5月23日，在州委组织部的统筹安排和精心指导以及州卫健委的大力支持下，借助省级组团帮扶优势及省委组织部“双百”挂职计划，甘南州妇幼保健院专业技术人员跟班学习基地启动，2023年全州妇幼保健机构共上派跟班学习人员34名。选派8名高年资优秀的业务骨干赴玛曲县妇幼保健院开展帮扶工作，并加挂甘南州妇幼保健院玛曲分院牌子，院长由州妇幼保健院副院长兼任，工作队入驻第三天，首例新生儿诞生，打破了玛曲县妇幼保健院七年无住院分娩的记录。年内，被评为甘南州卫生健康工作“先进集体”、全省优秀护理团队，内儿科荣获全省优秀医师团队、临床党支部获“甘南州先进基层党组织”。

【甘南州藏医医院】2023年门诊就诊患者2.69万人次，同比增长34.88%；出入院1603人次，同比增长68.56%；住院患者治疗有效率99.13%，

治愈率91.27%；业务收入1300万，同比增长93.10%。初步开展24小时门、急诊业务；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基地和省级科普基地获得审批挂牌。承担实施的科研课题《藏药制剂七珍汤散的质量标准研究与提高》和《藏药阿如久杰日布治疗糖尿病临床疗效研究》分别获得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技术二、三等奖。新立项甘南州科技创新引导计划社会发展类课题《藏医天文历算研究与文献收集整理》，获得科技资助10万元。参与实施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藏族传统科技文献收集整理研究》，负责子课题之二《藏族传统医学科技文献收集整理研究》；承担甘肃省中医药管理局科研课题5项、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敦煌本古藏医药天文历算文化对外传播与术语翻译规范研究》等项目。年内，下派3名主治医师以上的临床专业技术人员赴卓尼县藏医医院开展帮扶工作，直接参与县藏医院的医疗卫生服务及业务工作；先后组织5次藏医药文化服务及基层义诊活动，接诊人次2500余人，发放宣传单821张；参加“第四届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在甘南展馆展出特色藏药制剂，通过义诊、实物、图片、现场体验等方式推介藏药和藏医特色诊疗的发展历程和独特魅力。

（王初文）

## 社会事务管理 应急救援保障

### 民政事务

【社会救助】2023年制定出台《甘南州低收入人口认定及救助帮扶实施方案》，明确低收入人口范围及认定条件、低保边缘人口和支出型困难人口认定程序、救助帮扶措施及监督管理办法。农村低保和特困供养保障标准再次提标，城市低保和特困供养保障水平保持不变。农村低保一、二、三、四类对象年人均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5580元、5304元、1068元、744元，农村特困供养基本生活标准提高到年人均7260元，城乡特困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按全自理1800元、半护理3612元、全护理5412元发放。全年为4175户9997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保障金7265.43万元；为15713户4114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保障金12141.85万元；为4017名特困供养人员发放供养金3639.47万元。实施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机制。将6.4万人纳入低收入人口预警监测范围，发出预警信息

7757条，通过入户调查将756户符合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条件的人员按程序纳入保障范围。新增城市低保对象243户795人，农村低保对象1740户6251人，特困供养569人。为3786名特困供养人员发放生活必需品折合人民币1639.05万元。实施临时救助4.25万人次，发放资金5982.92万元。强化居民家庭收入核对，实行“逢进必核”。全年开展各类社会救助对象家庭经济状况核对77008户156947人次，预警29816户63384人次。

【养老服务】2023年省州县投入资金960万元，新建成2个乡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23个村级互助幸福院。投入资金112.96万元，实施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546户。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州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恢复停发3年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护理补贴，全年为2257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开展服务21181人次，发放补贴资金211.83万元。印发《甘南州

规范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工作方案》，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工作由人社局转到民政局。发放标准为80～89周岁老人每人每月25元；90～100周岁老人每人每月60元；10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每人每月100元。下拨补贴资金76.97万元，摸排漏发人员41人，补发津贴8060元。组织举办全州养老护理员培训和职业技能大赛，培训养老护理员310人次，表彰优秀单位和个人16个。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23年规范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内部、外部牌子标识悬挂，对不符合要求的机制牌子指导予以清理，压减村级组织出具证明事项，完善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制发《甘南州村（社区）协商指导目录》《甘南州关于开展社区减负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全州贯彻落实《〈甘肃省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州委组织部投入资金2200万元对44个村民委员会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对舟曲县11个易地扶贫整体搬迁行政村依法核销，全州行政村总数降为591个。持续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指导各县市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监督和奖惩机制》。临潭县羊永镇孙家磨村、古战镇古战村、卓尼县申藏镇旦藏村、舟曲县八楞乡阳山村、夏河县拉卜楞镇九甲村、麻当镇麻当村被省民政厅命名为甘肃省村规民约先进村，卓尼

县柳林镇城南社区党委书记、居民委员会主任王瑞麟同志被评选为甘肃省第一届“最美社区工作者”称号。

**【社会组织管理】**2023年全州新登记成立社会组织26家，注销社会组织22家。全州有各类社会组织441家，社会组织党组织28个，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员178名，社会组织党的工作覆盖率为98%。5月，组织州县民政部门到天津市对接东西部社会组织帮扶工作，落实助老、助困、助残等帮扶项目14个，帮扶物资总价值562.3万元（资金491万元、物资71.3万元），受益群众42604人次；动员州内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开展29个项目，帮扶物资总价值219.52万元（资金12.3万元、物资207.22万元），受益群众12032人次。

**【儿童福利】**2023年组织对辖区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和持证残疾人大排摸。累计走访排查未满18周岁儿童57052户84471人，新增孤儿5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60名。全年为197名孤儿和628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1276.41万元。甘南州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集中供养孤儿48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3人。组织开展全州青少年“学法守法、健康成长”法治宣传教育和农牧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

村（居）”活动，制发相关宣传材料 1.34 万份，政策宣讲 635 场次，覆盖 591 个村（居）。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全州大中专和高等院校在校孤儿 75 人 68.25 万元。依法规范收养登记办理程序，落实收养评估制度，办理收养登记 8 例。

#### 【慈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2023 年落实资金 570 万元，新建运行乡镇（街道）社工站 38 个。开展慈善组织认定工作，新登记注册慈善组织 1 家。全州有慈善组织 12 家。举办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社会工作人员 50 人次。全州有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170 人，其中持证社工 110 人。新增注册志愿者 67629 人。开展便携式福利彩票站点建设，年内投放便携式福利彩票销售终端 8 台，全州有各类福利彩票销售站点 68 个。全年完成福利彩票销售 6492 万元，其中刮刮乐 2282 万元、电脑票 4210 万元。

#### 【社会事务】

2023 年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为 10582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 1631.21 万元，为 7533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1162.5 万元。甘南州精神卫生福利院建设项目 8 月底开工建设，已完成主体工程 80% 的建设任务。迭部县殡仪馆建成使用，玛曲县殡仪馆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碌曲县殡仪馆项目开工建设。舟曲、卓尼、夏

河、迭部 4 县各购置遗体接送车 1 辆，合作市购买火化炉 1 套。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281 人次，投入资金 6.28 万元。婚姻登记“省内通办”“州内通办”全面推行，办理结婚登记 5800 对、离婚登记 733 对，补发结离婚证 2097 对，其中省内通办 14 对、州内通办 166 对。

#### 【区划地名】

2023 年制定出台《甘南州民政系统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意见实施方案》，建立健全《行政区划调整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行政区划调整工作纪律》《行政区划调整督导工作制度》等相关机制。开展优化行政区划设置重大课题研究，完成《甘南州行政区划总体规划思路研究调研报告》《甘南州行政区划设置的问题、优化目标、思路和建议的报告》《甘南州行政区划调整效果自评报告》等调研报告撰写。完成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整理后续工作，整理词条 21632 个。组织开展国家地名信息库更新完善专项行动，更新词条 4562 个。深入乡村地区开展调查研究，印发《甘南藏族自治州标准地名标志的制作设置规范》。对 G1816 乌玛高速公路合作至塞尔龙（甘青界）段施工图设计路线大型构造物名称进行审核，对卓合高速公路桥梁、隧道标准名称备案登记。开展平安和谐边界创建活动，完成甘青 3 对、甘川 3 对、州内县级 4 对、乡级 62 对平安边界创建工作。

**【结对关爱】**2023年5月29日，州委办公室、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甘南州推进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供养家庭结对关爱全覆盖实施方案》。6月1日，全州召开推动群众工作全覆盖动员部署大会。随后全州各级各部门开展联亲走亲访亲，组织所属干部对关爱对象开展联系交流、走访探视，全面了解他们的身体状况、学习情况、家庭收入和政策落实情况，帮助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供资金和物资帮助。全州共有8024名结对干部与8536名关爱对象结对，其中孤儿801人、困难重度残疾人4179人、特困家庭3556人。全州各级结对干部开展联系交流3.42万人次、走访探视2.3万人次、落实政策2.59万人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4712个、帮办实事5988件、资助资金（含物资折合）255.73万元。

（肖 永）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城镇居民增收】**2023年甘肃省下达甘南州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任务为6.5%，甘南州确定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任务为7%。通过发放基础绩效奖、年度考核奖、休假补贴、调整艰边津贴增资、发放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晋升职务职称职级工资、

安置公益性岗位，劳务输转等措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745元，增速6.8%，排名全省第一。

**【高校毕业生就业】**2023年全州共选拔招募150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工作，已全部安排上岗。实施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服务项目，730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实现就业。协调争取天津市事业单位定向招聘甘南籍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名额40名，39名高校毕业生被天津市事业单位正式聘用上岗。组织开展510名“一村一警”警务辅助人员和206名基层乡镇司法协理员公开招聘工作。



2023年4月15日，甘肃省2023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月启动仪式暨民族地区毕业生现场招聘会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举办

**【扶持创业】**2023年举办“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甘南州第一届“创响甘南”创业创新大赛，评选创业新秀20个、新锐创客200个。以“甘川携手、智汇天府”为主题，举办甘南州创业能力提升训练营。对符合条件的各类群体提供创业担保贷款资金扶持，全州共发放创



2023年8月17日，“2023年人社部特培专家服务团服务基层活动启动仪式暨甘南州牛繁殖育种及饲草料加工培训会”启动仪式在合作市举行

业担保贷款 1.63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 1.6 亿元的 102%。配合金融机构开展“陇原惠岗贷”业务，为 9 户企业发放贷款 2497 万元。

**【就业安置】**2023 年开展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对登记失业人员动态管理，全州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解决了 1090 名零就业家庭成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残疾人等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问题，目前在公益性岗位上服务的就业困难人员共有 3565 名，形成就业援助长效机制。

**【就业补贴】**2023 年落实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政策，全面促进企业吸纳就业和支持劳动者就业创业。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11952.59 万元，14002 人次享受各项就业补贴政策。

**【就业服务】**2023 年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月等公

共就业专项服务活动，宣传就业创业政策，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供需平台。开展“援企稳岗、服务千企”和“大调研、大排摸、大走访”包抓联活动，共走访调研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职业培训学校等 402 户。建成 9 家零工市场，通过深化拓展信息发布、求职及用工登记、洽谈对接、招聘活动供需对接平台，常态化开展就业岗位信息服务。

**【人才招聘】**2023 年在甘肃人才网甘南分站组织举办“春风行动”暨高校毕业生就业援助月、“百日千万专项招聘行动”线上招聘会 5 场次，提供就业岗位 600 余个，岗位需求人数 1200 多人。举办 2023 年民族地区高校毕业生招聘、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招聘、金秋招聘月、退役军人现场招聘会等线下招聘活动 7 场（次），520 多家企业报名参会，提供各类就业岗位 14800 多个，7500 余名求职者入场求职，初步达成就业意向 2080 多人。利用甘南人社官方抖音号，常态化开展直播带岗活动，坚持周周有直播，组织开展人社局长直播带岗暖心行动等直播带岗活动 45 场，人社局长、就业局长等分别做客直播间解读政策、答疑解惑，省内外 860 家企业参会，提供优质就业岗位 1.2 万余个，在线观看人数达 22 万人次。

**【技能培训】**2023 年组织开展农

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培训、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等各类培训，重点围绕乡村旅游产业发展需要，持续开展以餐厅服务员、前厅服务员、客房服务员、中式烹调师（藏餐）为主的职业技能培训，着力提升餐厅、酒店服务质量水平，助推全州文化旅游行业快速发展。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8871 人，完成 7500 人指标任务的 118.28%，其中脱贫劳动力培训 2374 人，完成 950 人指标任务的 249.89%。

**【转移就业】**2023 年以“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专项活动为依托，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为有求职愿望的务工人员搭建平台。通过开展“点对点”输转服务、鼓励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就近就地吸纳、与州内项目建设进行劳务输转对接等方式，帮助富余劳动力实现输转就业。全州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11.9 万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1.5 万人的 103.4%。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 5.69 万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5.5 万人的 103.5%。实现劳务收入 33.04 亿元，完成 32 亿元指标任务的 103.25%。落实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 33721 人 1285.59 万元，实现了应享尽享。

**【劳务协作】**2023 年与天津各帮扶区人社部门交流对接，架设劳务输转桥梁，准确掌握富余劳动力中有就业意

愿的未就业人口信息，及时了解外出就业人员基本情况及求职就业需求，因人因需提供就业服务，组织有外出务工需求的脱贫劳动力参加东西部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促进转移就业。向天津市输转劳动力 95 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03%；就近就地转移就业 3286 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33%；向第三方输转劳动力 2492 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01%。

**【就近就地就业】**2023 年按照“转型发展一批、支持新建一批、有序退出一批”的思路，持续推进扶贫车间向乡村就业工厂转型认定。全州 186 家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发挥吸纳带动作用，吸纳 6092 名有就业意愿但不便于外出务工的农民工就近就地就业，其中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劳动力 2382 人。向 102 家符合条件的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发放吸纳脱贫劳动力奖补资金 456.1 万元。

**【乡村公岗管理】**2023 年按照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县定、乡聘乡管、村用”的管理机制，对 5213 名聘用人员实行动态台账管理，将考核结果作为核发岗位补贴的依据，主要考核履行岗位职责、遵守规章制度、考核出勤和工作纪律等情况。调整完善乡村创稳网格员、暑期学生防溺水巡查员临时乡村公益性岗位。及时完成退出人员补聘工作，

补聘对象重点聚焦脱贫劳动力和边缘户劳动力，特别是其中的弱劳力、半劳力。

**【社会保险参保】**2023年全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3.12万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参保6.3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39.25万人，工伤保险参保7.87万人，失业保险参保4.3万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7.96亿元，支出15.69亿元，运行总体平稳。

**【社保待遇调整】**2023年企业职工养老金调整8677人，月调整132.74元，调整后月人均达到2752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1.39万人，月调整159.96元，调整后月人均达到5863.53元。1月1日起，提高工伤保险待遇标准，涉及63人，月人均增资127.9元，共计补发增资3.5万元。全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2021年471名退休“中人”养老金待遇新老办法对比实发工作，新待遇与预发待遇差额同时补发到位。贯彻落实城乡居民“两个机制”，将原有县级基础养老金每人每月1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0元，达到每人每月143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月人均养老金达到155.88元，超出全省平均水平。

**【助企纾困解难】**2023年按照中央和省州委稳就业保民生决策部署，推动失业保险保生活、稳岗位、提技能和

落实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全州共为1081户企业降低失业保险费198.86万元、工伤保险费198.59万元；向565家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337.6万元，惠及9455人；向57家企业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23.25万元，惠及155人。

**【政府代缴养老保险】**2023年按照“脱贫不脱政策”原则，对县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代缴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并实行月调度，掌握进展、督促落实。全州共代缴养老保险117024人1397.32万元，低保对象、特困（五保户）、易致贫户、残疾人、计生两证户等法定群体做到了应代尽代，实现了应享尽享。

**【人才选拔推荐】**2023年按照选拔条件和程序，确定符合选拔条件的1名同志为甘南州甘肃省新一批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推荐1名同志为甘肃省优秀专家人选。选拔推荐2名同志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选拔推荐3名同志入选甘肃省第二批陇原青年英才。

**【专技人才培养】**2023年推荐15名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到省内外有关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进行为期1年的特殊培养和实践学习；先后组织108名专技人员参加十期高研班。

**【人才引进】**2023年会同州委组织部开展甘南州2023年急需紧缺人才



引进工作，为全州各类事业单位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152 名。安置 41 名定向培养医学本科毕业生到全州各级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工作。

**【人事管理服务】**2023 年全面完成职称评审工作，共有 2506 人申报高一级职称。完成州本级政府序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艰苦边远津贴标准调整、正常晋升工资、休假补贴、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奖等工作。联合印发《甘南州规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工资津贴补贴实施方案》，明确州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奖具体发放办法。实施州本级政府序列事业单位工资日常审批业务线上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核考前培训首次开展线上培训，通过“学考并重”提升岗位履职能力。

**【职员等级晋升】**2023 年常态化推进县级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全州共有 485 名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完成职员等级晋升，其中：晋升五级职员 1 名、六级职员 46 名、七级职员 88 名、八级职员 316 名、九级职员 34 名。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2023 年创办《甘南州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简讯》，连续 17 期向州政府、省维权中心反映一线动态及重要事件、重大案件办理情况，推动领导责任、执行责任和



2023 年 1 月 5 日，甘南州开展根治欠薪集中接访活动

属地责任、监管责任、具体责任有效落实。利用线下宣传和项目排查之机，发放《甘肃省工程建设领域劳动用工标准化管理指导手册（2023 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口袋书、宣传册，营造根治欠薪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

**【专项行动】**2023 年组织开展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劳动关系领域“风险隐患排查行动”、劳动者权益保护“护航行动”等专项行动，共发出集体协商要约书 178 份，收到回复 178 份；签订集体合同 197 份，覆盖职工 10033 人，集体合同签订率 90% 以上。

**【源头治理】**2023 年依托“陇明公”监管平台，分类处置系统推送预警信息，持续强化根治欠薪源头治理，全年共录入在建项目 173 个，录入 29547 人，上传签订合同 9148 份，通过平台发放工资 64743 万元，全面实现项目全摸底、工地全覆盖，做到在建项目、农民工、

工资支付情况“三个底数”数据清、情况明。

**【联合惩戒】**2023年落实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和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制度，加强欠薪行为的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3批次，涉及14家企业，将1家企业列入欠薪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依法移送1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违法欠薪案件。

**【权益保障】**2023年分两次召开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行政指导会议，引导平台企业依法合规用工，履行用工责任，切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共检查用人单位208户，涉及劳动者1118人，未发现“996工作制”或其他类似违法工时制度案件。

**【建议提案办理】**2023年共承办甘南州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州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11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4件、政协委员提案7件，建议和提案内容涉及就业创业、人事人才、职称评审、社会保障、劳动关系等干部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按期答复率、办结率100%。

**【信访工作】**2023年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接收欠薪线索1852条，办结1852条，办结率100%，涉及人数

1741人，涉及金额2019.02万元。全省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接收欠薪线索826条，办结826条，办结率100%，涉及人数1934人，涉及金额2196.99万元。州政府大数据中心下发的各类群众咨询工单70件全部办结，办理结果满意率为100%。快速核处“12345”政府热线网络平台转办件48件，所有转办件全部办结。局领导共阅批群众来信7件，接待群众来访400余人次，各科室接待来访群众咨询共计8000余人次，受理并答复群众来信25件，答复“12345”咨询电话10647人次。政务大厅接受各项服务业务2.77万件次，办理2.77万件次，办结率100%。

**【政风行风建设】**2023年以“人社服务快办行动”为载体，不断深化人社领域“放管服”改革，持续提高群众对人社服务的满意度。进一步完善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服务平台、“12345”热线电话多渠道结合的公共服务信息化体系，实现信息同步、口径一致、互为补充、协同高效的服务体系。在全系统持续深入推进“六个转变”，加紧锻造“强本领、树形象，抓落实、争一流”人社部门精神，坚持系统抓、抓系统的理念，建立县级领导每季度联系包抓市县机制，持续加强对人社为民服务“直通车”的组织领导和统筹推进，大力推进人社服务优办快办，打造群众满意的

人社服务。全州各级人社为民服务“直通车”提供各类咨询服务和业务办理事项 4331 件，解决群众切身利益“急难愁盼”诉求 4 件。

**【信息化建设】**2023 年认领编制人社领域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完善优化人社部门政务服务事项要素，提高网办率，共认领事项 169 项，网上可办率 100%，全程可办率 99.28%，涉及人社部门的 9 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平均材料数压减幅度、承诺时限压缩比、即办件率三项指标分别达到 2.22%、96.62%、88.88%。政务数据资源完善事项关联信息 1280 条，挂接目录数 151 项，编制率达到 100%、挂接率达到 100%。“好差评”评价数 14222 条，好评率 100%，位列州直部门第一。通过社银合作，推行“人社+银行”联手服务的经办方式，多措并举优化社保卡服务，全州 8 家银行 100 个服务网点实现社保卡“一站式”服务和“就近办、立马办、线上办、上门办”。联合银行服务网点“背包式”上门服务，持续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偏远农牧区群众等特殊群体办理社保卡申领、电子社保卡签发、社保卡银行账户激活和换卡不换号等全流程社保卡业务。全州共清理“库存卡”“睡眠卡”17896 张，实现制卡、发放、回收、注销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促进了社保卡发放管理规范和安全。创

新社会保障卡功能应用，推进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全州养老保险待遇社会保障卡发放率达到 97.62%，失业保险金和失业补助金待遇发放率达到 100%，工伤保险待遇发放率达到 100%，就业补助资金发放率达到 98% 以上。电子社保卡已实现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职业技能电子培训券发放、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申请等 76 项便民功能。电子社保卡签发 41 万人，签发率 61%，超目标任务 10 个百分点。

(周彦)

##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2023 年对全州 801 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进行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制定印发《甘南州“十四五”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完成退役军人事务部“退役军人事务员师资队伍”培训 3 人。单位主要负责人率队到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主动衔接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工作，争取实施天津援建 19 个百人以上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项目，落实帮扶资金 36.7 万元。联合州中级人民法院，成立“老兵调解室”1 个。依托甘

肃省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州级及各县市设立关爱基金工作处（站）9个，募集退役军人关爱基金23万元。

**【信访维稳】**2023年建立完善退役军人信访维稳及舆情防范领导小组，印发《全州退役军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完善退役军人信访维稳及舆情防范应急预案，建立健全退役军人信访工作处理机制、“8+”入格联户工作等16种工作机制。开展“8+”基层社会治理大实践、退役军人突出问题大排查活动，先后4次在全州范围内开展大排查、大走访活动，排查解决21名重点对象信访问题、2起重复信访问题，全年调处各类退役军人信访件42起。

**【移交安置】**2023年全州退役军人待安置期间，落实退役士兵社会保险、医疗保险等各项保障接续工作。共安置10名符合政府安置条件的退役军人全部到行政事业单位上岗。同时对2019年以来的退役军人党组织关系转接情况全面摸底排查。

**【就业创业】**2023年为全州退役军人建立就业创业信息台账，协调人社、税务部门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及其创办的小微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并按国家规定相关优待政策享受贷款贴息。落实干部职工包抓联军创企业联系制度，组织干部职工深入26家军创企业，

帮助军创企业解决难题，新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1家。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把全州12所培训机构纳入甘肃省退役军人培训集团，86名退役军人参加适应性培训，76名退役军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暨现役军人家属就业线上招聘会、“百名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直播带岗和“送岗下基层、助力稳就业”退役军人就业专场招聘活动，93人签订意向协议。协调有关部门在公益性岗位解决16名退役军人就业，“集体进疆”输转19名退役军人就业。

**【拥军优属】**2023年甘南藏族自治州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甘肃省第十一届“双拥模范城”；合作市、迭部县、舟曲县、卓尼县被命名为“双拥模范县”；甘南州退役军人事务局、迭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卓尼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被评为全省爱国拥军模范单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支队机动一大队荣获拥政爱民模范单位；舟曲县委书记才项当智、甘肃惠宇盛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杨惠东、夏河县善源民族工艺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罗科荣获全省爱国拥军模范个人称号；甘南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干事索南草荣获拥政爱民模范个人称号。在“两节”期间和“八一”，州县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和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对全州驻军部队和751名抗美援朝

老兵、烈士遗属、困难退役军人等上门走访慰问，共发放慰问金（品）223.3万元。

**【抚恤优待】**2023年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优惠优先政策，印发《甘南州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实施细则》，从文旅、金融、通信、购物、生活服务、医疗等方面，梳理公布12项56条涉及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持证人员优待事项目录清单。全年为1655名优抚对象规范及时发放各类优抚补助资金1550.57余万元；为216名优抚对象发放医疗保障经费31.6万元；为现役军人家庭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1120.7万元；为困难退役军人发放慰问金（品）70余万元，发放医疗保健爱心卡519张；累计办理天翼拥军卡4700户；发放医疗帮扶金援助卡500张，共计25万元；联合金徽酒业公司慰问合作市、临潭县困难退役军人，发放慰问物资价值8000余元；开展老年退役军人听力健康关爱行动，为6人验配助听器。

**【烈士褒扬纪念】**2023年将合作市、碌曲县、卓尼县烈士陵园提升为第一批州级烈士纪念设施。在清明节、“9·30”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日期间，组织开展由党政机关、驻地部队、烈士家属、学生代表以及农牧民群众共同参与的烈士纪念活动。持续开展为烈士寻

亲活动，先后为8名烈士寻找到安葬地。

**【军休服务】**2023年接收军休干部7人，为85名军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按时规范发放退休金等。组织军休干部为临潭县城关镇西庄子村委会捐助1.86万元的办公用品，为部分困难群众发放慰问金3300元。

（赵承业）

## 医疗保障

**【医疗保险】**2023年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8.43万人，基金收入6.38亿元，基金支出5.26亿元。全年享受医保待遇78.14万人次。其中：普通门急诊就诊72.71万人次、统筹支付0.54亿元，门诊慢特病就诊3.08万人次、统筹支付2164万元，国家谈判药品购药825人、统筹支付450万元；职工住院2.27万人次、生育住院1752人次，统筹支付1.83亿元，平均住院费报销率达到85%以上。年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61.68万人，完成上年参保缴费人数的99.64%。基金收入6.35亿元，基金支出5.39亿元。全州住院11.64万人次，住院总费用7.51亿元，政策范围内费用6.56亿元，基本医疗报销政策范围内费用4.87亿元；大病保险8755人次，报销0.26亿元；医疗救助4.3万人次，救助金额0.31

亿元。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报销比例达到82.97%。

**【待遇保障体系】**2023年制定出台《甘南州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实施细则》，首次将普通居民和困难职工纳入救助范围。救助最高额度分别为5万元和8万元。157名符合条件的重病患者得到救助，支付资金80.25万元。

**【职工长护保险】**2023年全州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81596人，失能职工累计享受待遇587人，当期享受待遇432人。当年实现基金征缴1958.30万元。基金支出1333.54万元。

**【医药改革】**2023年全州58家定点医疗机构已实现DIP（按病种分值付费）实际付费，医疗机构覆盖率为100%，病种覆盖率为85.26%，基金覆盖率为87.48%。准确把握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的方向、目标和任务。对全州和碌曲县基金运行情况详细测算

全要素对比分析，为《甘南州建立完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实施方案》落地实施实现医保总额打包付费打下良好基础。

**【药品和医用耗材带量采购】**2023年通过落实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组织甘南州的集中带量采购，挤压价格水分，大幅降低虚高价格，不断引导药品和耗材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有效降低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按期完成前五批次结余留用资金拨付工作，对35家公立医疗机构拨付结余留用资金130.87万元；各批次采购药品总价值2951.33万元，涉及388个品种，为全州患病群众节约资金6580.21万元。

**【职工门诊共济】**2023年建立甘南州门诊共济舆情风险应对处置、信息共享和应急处置双向沟通机制，宣传解读相关政策，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改革平稳有序，政策执行顺畅，220家定点医药机构完成结算，共计53.94万人次，7534.33万元。

**【医保待遇调整】**2023年城镇职工住院报销比例在原基础上平均提高6个百分点，达到94%，城乡居民平均提高19个百分点，达到88%，两项待遇标准居全省最高。提高职工慢特病补助标准，一人患多种慢特病按定额标准可叠加享受补助政策，同时降低了申请门槛。职工、居民门诊急救费用纳入医保



2023年，甘南州DIP支付方式改革启动会

报销范围。城乡居民普通门诊年度支付限额从 100 元提高到 160 元，报销比例从 80% 提高到 90%。

**【医保经办服务】**2023 年深化医疗保障系统行风建设，健全统一规范的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等工作制度。全面落实“好差评”制度，以实现“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为目标，持续精简证明材料，规范办事流程，简化办事程序，压缩办事时间，全面落实医疗保障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为参保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共受理各类业务 7.43 万件次，受理完成率 100%。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住院、普通门诊、门诊慢特病、谈判药品等费用的“省内无异地”直接结算，取消了临时外出省内异地就医备案手续；5 种门诊慢特病、普通门诊、住院费用实现了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选派 4 名队员参加全省医保经办练兵比武活动，获集体三等奖，2 名队员分获个人一等奖和三等奖。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023 年继续抓好“参保全覆盖、资助全落实、待遇全享受、‘一站式’结算”4 项硬性任务落实，持续抓好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资助，以及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保障工作，建立

健全防止因病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因病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全额资助 4697 人 164.4 万元，定额资助 21.35 万人 2725.6 万元。全州农牧村低收入人口住院人数 3.17 万人次，住院总费用 1.22 亿元，政策范围内费用 1.07 亿元，基本医疗报销政策范围内费用 0.79 亿元；大病保险 7427 人次，报销 749.40 万元；医疗救助 3.17 万人次，救助金额 1520.90 万元。农牧村低收入人口患病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报销比例达到 95.27%。

**【基金监管】**2023 年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部门联席会议、“行刑衔接”“行纪衔接”、社会监督员、集中宣传月、典型案例曝光、举报奖励等制度，配合和组织开展省州两级飞行检查、基金监管专项治理、投诉举报案件查处等一系列活动，持续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基本构建了良好的基金监管工作格局，形成了基金监管高压态势。协助公安侦办医保基金骗保案件 1 起，批捕 1 人，涉案 3 人，追回医保金额 12.3 万元；协助平凉、嘉峪关查处职工个人账户违规套现 36 人，涉及金额 12.6 万元，公开曝光 32 例，暂停协议 2 家。省州县对全州 127 家医药机构 2021 年度、2022 年度医保基金运行情况飞行检查，追回



2023年7月，召开甘肃省医保基金监管飞行检查甘南州启动会

医保基金 278.33 万元，并处行政处罚 280.22 万元。

**【信访工作】**2023 年共受理各类来信来访 15 件，均已及时处理，办结率达 100%，接待来访群众，查办率 100%。热情为群众解答有关医保的法律法规及医保政策，认真回答群众的各种咨询，对群众反映的问题以及交办的群众来信、来访，都及时调查情况，做到件件有登记、件件有落实、件件有回复。

（马小龙）

##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形势】**2023 年全州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36 起，死亡 39 人，受伤 35 人，直接经济损失 736.8 万元，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1 起，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全州共发生各类自然灾害 22 起，其中风雹灾害 9 起、洪涝灾害 7 起、低温冷冻灾害 1 起，雪

灾 4 起，受灾人数 68958 人，因灾死亡 9 人、因灾失踪 2 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1 亿元。

**【安全生产职责】**2023 年州安委办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召开全体会议 5 次，与 8 县市、24 个部门签订《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印发《2023 年全州应急管理工作要点》《2023 年目标责任书分解清单》。着力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体系，深入推进全州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检查企业 2826 家(次)，帮扶指导企业 879 家(次)，发现各类重大隐患 38 条，已整改 33 条，行政处罚、责令停产、整顿企业 66 家(次)，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 68 家。着力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全面推行“互联网+执法”系统运用，报送典型案例 18 期。扎实推进应急综合执法，检查企业 365 家，发现违法行为 301 起，行政处罚 56 次，罚款 116 万元，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122 份。

**【安全监管】**2023 年开展危化企业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安全专项整治，组织专家“诊断式”安全督导检查 2 次，检查企业 128 家，查处整改安全隐患 986 条。完成加油站、加气站等 76 家企业三级标准化达标和 71 座加油站的延期、变更及发证工作。开展烟花爆竹专项检查 3 次，查处整改问题隐患 20





2023年，州应急管理局联合甘南州消防救援支队在合作市盛源氧气供应站开展安全检查

条。强化矿山安全检查，累计检查非煤矿山企业188家（次），组织专家“诊断式”查处问题隐患1069条，停产整顿6家，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2家。建立在线安全监测系统的尾矿库9家、地下矿山3家，对接落实3家企业尾矿库闭库治理专项资金2340万元。组织专家“诊断式”检查企业19家，发现问题隐患122条，持续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管理、推进安全预防体系建设等工作，各类工贸企业安全运行。

**【应急管理工作】**2023年印发《甘南州2023年防灾减灾工作要点》，举办全州各级防灾减灾救灾业务培训班75次，申报国家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2家、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13家。落实并公示各县（市）山洪灾害防御行政责任人、河流河段及水库防汛行政责任人412人，确定公示灾害信息员3862名，发送各类预警信息和灾害信息5.1万条，指导开展防汛抗洪演练328场次。

及时发布《防火命令》《禁火令》《工作提醒函》等，制定专项行动方案29个、派出检查组234个、设立检查站94个、出动人员1686人次、排查整改火灾隐患185处、查处制止违规用火232起。加强联防联控，与四川省阿坝州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签订《跨区域森林草原防灭火联防联控联动备忘录》。坚持会商研判机制，顺利完成州庆、甘南第二届运动会、各类宗教活动等的应急保障任务。编制修订《甘南藏族自治州建州70周年庆祝活动突发事件总体预案》《甘南藏族自治州防汛抗洪应急预案》等综合性预案27部。强化应急演练，指导开展州县乡村四级应急演练1353次，高效有序举办甘肃省“陇原砺剑·2023”地震灾害实战演习，完成8县市直升机应急救援临时起降点建设工作。充分发挥普查办统筹协调作用，协调行业部门单灾种评估与区划任务前期准备工作，完成承灾体1144条，减灾能力7968条，历史灾害6381条，公共服务设施1030个调查任务，查清政府综合减灾资源、企业与社会力量减灾资源133个。

**【自然灾害处置】**2023年派出检查工作组68个，检查水库水电站45个、沟道214条，整治隐患29处，衔接专业施工队伍落实防汛抢险队伍63支2265人、大型机械设备120台（套）。编制完善《抗震救灾指挥部及其办公



2023年，国务院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检查督导组赴甘南州检查指导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

室应急响应工作流程图》《地震应急处置操作手册》，加快推进州、县市、乡三级群测群防网络建设，全州设置避难场所295处、观测哨74个，确定乡镇助理员99名。建立全州1555处地质灾害认领台账，建立地质灾害监测点296处，投入监测设备915台（套）。持续开展科普宣传，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3万份，参与防灾减灾系列宣传活动4.8万人（次）。科学应对处置夏河县“7·10”“9·07”山洪灾害，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指挥调度、群众安置、应急救援、灾情核查、灾害评估等工作。推进受灾群众生活救助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申报下达上年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290万元，救助困难群众13655户58096人，申报本年度冬春生活救助资金2131万元。

**【宣传教育】**2023年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宣传培训体系，以“人人讲安

全、个个会应急”为目标，统筹抓好线上线下宣传工作，共发布各类信息稿件2630篇（条），在《甘肃日报》刊登专题文章介绍甘南州应急管理工作经验做法。组织开展“应急第一响应人”“安全生产月”等主题宣传培训，结合“八五”普法积极开展“八进”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6.5万余册。组织安全教育培训考试542人次，发放证书431本。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制定印发《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强化宣传报道工作，被省部级媒体采用各类稿件65篇，在《甘南日报》等州级主流媒体发布177篇、甘南应急网站发布981条、微信公众号770条、今日头条460条、抖音视频号180条。

（方正林）

## 消防救援

**【防火监督】**2023年共检查社会单位5630家（次），发现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9407处，督促整改9357处，全年无作废和执法过错案件。实现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销售经营企业排查率100%、餐饮企业排查率100%、隐患问题整改率100%。完成“十四五”消防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各县市全部实现乡镇消防工作站委托执法试点建设工作。

**【灭火救援】**2023年共接警出动422起，其中火灾扑救217起、抢险救援133起、社会救助40起、公务执勤21起、其他11起。出动车辆759辆次，出动警力4515人次，抢救被困人员138人，抢救财产价值591.81万元，保护财产价值781.88万元。完成“8·22”碌曲县尕海镇境内较大交通事故、“7·10”“9·7”夏河县麻当镇山洪泥石流灾害等救援任务。

**【抗震救灾】**2023年12月18日23时59分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6.2级地震，支队按照跨区域救援预案，立即调派支队地震轻型救援队人员、16辆消防车、1000余件（套）装备器材赶赴灾害现场。根据搜救、救助等不同时段任务需求，完成4次转场，带领全体救援力量摸排搜救9800余平方米，排查受灾群众664户，清理废墟800余平方米，转移疏散群众23人，解救转移牲畜47头，转移生活物资855余件（套），转



2023年12月18日，州消防支队到临夏州积石山县进行救援

移粮食约54吨，卸载发放救援物资80余吨，搭建救灾帐篷118顶。开展防火巡查475次，发现整改火灾隐患3672处，开展消防宣传4865次，发放宣传册1700余份，配发、维修、更换一氧化碳报警器728个、干粉灭火器398具。

**【火灾防控】**2023年提请州政府出台《甘南藏族自治州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甘南藏族自治州消防车通道管理办法》2个规范性文件，支队法制工作组深入8个大队开展“执法服务下基层”活动。在夏河拉卜楞寺召开全省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现场会，并同步培训相关人员。开展“千村创建、百村示范”农牧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将218个自然村纳入生态文明小康村改造，建成农牧村消防水池287个，配备各类消防器材2260件套，建成农牧村微型消防站218个、改造家庭消防安全用电1784处、拓宽农牧村消防车通道112条。在舟曲县召开全州乡镇消防工作站实体化运行观摩会，全州100个乡镇级消防工作站标准化、实体化运行，300余名专（兼）职工作人员同步上岗，完成新建市政消火栓80个。

**【研战研训】**2023年举办“研战议训”系列讲座培训和开展战例复盘；建立健全个人数字化训练档案329份，实时分析研判练兵成效。建成集合接警调度、力量调派、辅助决策、信息汇集

等多项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指挥中心。推进“一短三快”初战机制改革工作，推广经验创新4项、机制优化5项、适警化改造8项及完成装备革新16项。完成全省“陇原砺剑·2023”抗震救灾实战演习任务和70周年州庆消防安保工作。

**【典型培树】**2023年支队荣获甘肃省化解国有土地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先进单位、1名个人荣获甘肃省化解国有土地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先进个人、1名个人被授予“第八届甘肃省道德模范”、3个基层党组织获评总队先进基层党组织、4个集体4名个人受到团州委表彰、2名个人被评为甘南州“最美退役军人”、1个大队荣获“县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王前进）

## 民族事务

**【实施宣教工程】**2023年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宣传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持续推进国民教育、干部教育、党员教育、社会教育全覆盖。创新开展全州第20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和党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下基层“百场万

人”大宣讲活动，集中开展形式多样的“5·23”民族团结主题日宣传活动，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乡镇、进社区、进学校、进连队、进医院、进宗教活动场所、进景区。年内，先后建成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4个、主题场馆14个及主题街、广场、长廊等13处；在全州重点旅游标杆村打造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实践点10个。

**【构筑共有精神家园】**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和突出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制作以中华文化符号为主题的10余款系列文创产品，所有宣传品印制“道中华”二维码；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使用三科统编教材；会同州教育局开展“石榴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中小学生知识竞赛；组织干部群众参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知识线上线下知识竞赛；实施少数民族非遗文化传承保护及古籍整理工程；协助创排播出《高高的扎尕那》《花儿哟，两连叶儿》等影视作品。组团参加全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获得1个一等奖、8个二等奖、11个三等奖和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好成绩；征集实物46件、文字材料4份、视频3个参加国家民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文物古籍展；组织

参加“石榴杯”全省民族歌舞暨民族服饰展演、锅庄舞大赛等系列重大文化赛事活动和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活动，推动各民族文化互鉴融通。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2023年与西北民族大学开展校地合作，组成联合课题组，对甘南州重点工作进行深度调研，形成《新时代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甘南经验研究报告》《甘南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践路径研究》等4篇调研报告，报国家民委和省民委。在调研的基础上进行提炼总结，形成甘南州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甘南经验”；与西北民大科研处合作，对甘南州法治建设基层联系点的运行情况进行深度调研，为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供决策依据。

**【助推民族地区发展】**2023年分两批争取落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9460万元，比上年增长10%。争取落实民族乡发展资金410万元。争取落实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发展资金300万元。落实民贸民品贴息资金1319万元。完成2022年民族乡绩效评价工作，落实项目监督监管责任。督促指导县市按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有关规定，整合精准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指导各县市上报“云上民族村寨”工程3个。争取

完成甘南州实施“十四五”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规划中期总结评估报告。协助省民委完成全省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翻译专业队伍建设情况在甘南的调研任务。向省民委转报甘南州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的工作报告。

**【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2023年创建民族团结进步互嵌式示范社区8个，全州选树和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景区11个，拍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片1部，编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资料汇编丛书1套（30本），制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品1套。创新开展“白龙江流域九县（区）民族团结进步深化带”联创共建行动，集中推出一批“党建引领+民族团结”“民族团结进步+”品牌实体。推荐卓尼县木耳镇博峪村参加国家民委、中央电视台联合录制的“团结奋进新时代——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授牌活动”特别节目。推荐第十一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点5个，期满复报的8个，同时，完成省级第三方评估和省民委复查工作。推进“沿洮沿黄民族团结进步创新区”联创共建工作。2月份，组织人员赴牵头市——白银市参加创新区联创共建动员部署会。4月中旬，参加白银市举办的联创共建培训班。6月上旬，组团赴白

银市参加“洮黄石榴情奋进新征程”文艺剧目《绿色春鼓》的演出、集中展出“洮黄石榴情同心共筑梦”书法摄影作品30件。推动落实第一批“三项计划”项目2个，团州委组织开展2023年“石榴籽一家亲”甘南州各族青少年研学夏令营活动，来自全州各地的50余名青少年代表和少先队员赴京参加研学活动；碌曲尕海镇中心小学组织35名学生走进中国东方演艺集团交流学习。获批实施第二批“三项计划”项目3个；梳理申报第三批“三项计划”3个项目已通过省上前期评审。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对《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变通规定和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进行全面梳理、调研评估；严格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程序，全年依法登记办理民族成份变更事项11人，从严核实确认民族成份存疑问题干部27人；实施民族工作部门法治宣传第八个五年规划，广泛开展“一法两规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及〈民法典〉藏汉双语法治宣传》《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等的学习宣传。筹措资金5万元购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藏汉双文书籍，制作宣传折页等面向全社会和基层法治联系点进行发放。

**【重大活动】**2023年州民委参与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前期筹备和活动报批工作，与国家民委和省民委多次对接联系，召集有关各部门汇总上报州庆重大项目，争取落实项目5个，落实州庆补助资金5000万元。与《民族画报》合作，推出《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专刊》，在国家民委网站“最新专题”栏目推出《热烈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专题网页。参与承办民族地区州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完成党中央对甘南州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情况检查和国家民委对甘南州命名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满5年复报复审工作。

（仁钦草）

## 甘肃省佛学院

**【课程设置】**2023年学院开设课程主要有宗教、政治、文化3种学科，各学科按6:2:2比例授课，实行全日制教学模式。中级学衔班开设的宗教课主要有释量论、般若论、中观论、俱舍论、戒律论等5部大论；佛学理论本科班开设的宗教课主要有皈依经、入行论、菩提略论、文殊言教、密宗要义、密宗仪轨、三事仪轨、三律议诫等。开设的文化课主要有汉语文、中国历史简介、正

字学、藏文文法、藏族诗学、藏文书法、梵文书法等。

**【思想政治教育】**2023年学院把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思政课教育教学的重点，做到进教材、进课堂、进考卷、进头脑；同时把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内容纳入到教育教学实践之中。开设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法律法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面从严治教等34个专题讲座，邀请省委统战部领导和高校专家学者以及学院教师和经师进行宣讲。落实经师组每月两次政治理论学习制度，通过翻译学习资料、专题辅导、观看视频、撰写学习体会等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学习。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崇俭戒奢”和践行“五个认同”等教育实践活动，利用思想政治课等平台，坚持集中学习、专题辅导、交流研讨相结合，同全面从严治教和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结合起来。坚持开学典礼、学衔授予等重大活动期间，举行升国旗、唱国歌仪式。每天安排学僧观看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并进行督查；每周集中组织

学僧观看重要会议、重要新闻以及爱国主义题材电影和纪录片。定期组织开展不同主题的书法、篮球等文体活动，丰富校园文化生活。

**【学衔建设】**2023年通过毕业考试和论文答辩，毕业学僧77人，其中2019级佛学理论初级学衔班31人、佛学理论大专班34人、青年活佛班12人。通过资格审查、辩经考试、论文答辩、评定审议、投票表决和院务会议审议，2019级佛学理论初级学衔班31名学僧取得佛学理论初级学衔证书。学院印发招生简章进行宣传，当年报考学僧人数超过100人，为历年人数最多，经过考试、政治审查，招录2023级佛学理论本科班学僧38名、佛学理论大专班学僧18名。

**【青年活佛文化学习班】**2023年新一届青年活佛文化学习班招收学员9人。联合拉卜楞寺寺管会，完善青年活佛班的管理和教学工作。

**【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培训】**2023年学院全年共举办4期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培训班，培训200人；与省委统战部联合举办3期活佛转世专题培训班，培训240人。

（卡毛吉）

## 城乡建设

### 城乡建设管理

**【乡村建设行动】**2023年制定《甘南州2023年农牧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及长效机制改造方案》，指导县市完善农村危房动态管理机制，先后两次组织开展重点区域、重点乡镇、重点人员住房安全核查。落实资金3339万元，完成农牧村危房改造109户，实施农房抗震改造1940户。开展乡村建设评价试点，将卓尼县纳入住建部试点县并完成评价工作。加大传统村落保护力度，古战镇古战村、电尕镇根古村等6个村落已入选国家第六批传统村落。制定《甘南州农房质量安全专项提升工作实施意见》《甘南州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改造）技术导则（试行）》，建立完善农村住房建设长效机制。

**【全域无垃圾治理】**2023年认真贯彻《甘南州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落实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十四五”规划和实施方案，构建城乡环卫一体化治理体系。结合“全民清

扫”“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日”“户内环境卫生整治”“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开展综合整治304场次，累计参加人数11万人次，发现并整改问题6532个，拆违治乱437处，拆除残垣断壁217处，清理垃圾3445吨。累计投入各类资金12.64亿元，配备垃圾清运车3464台，设置垃圾收集点11315个、环卫工作站217个，建成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58座、垃圾中转站33座，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到100%和75%。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拆除乱搭乱建临时建筑36处，整治乱堆乱放、占道经营行为7822起，排查户外广告设施和门头牌匾13394处，整治架空电线电缆“蜘蛛网”174处，实施人行通道畅通工程37处、绿化美化工程38处、亮化改造89处，新建、改造公厕56座。严格督查考评，高频次、高密度开展专项督查，全年州、县市共发布“五无甘南”全域无垃圾专项督查“红黑榜”108期，反馈问题3500余条，



整改完成率达 99%。

**【房地产市场】**2023 年全州房地产开发项目 26 项，完成投资 24 亿元；商品房施工面积 116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9%；销售面积 16.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0%。全州商品房去库存面积 16 万平方米。持续加强房地产市场准入管理，严格落实商品房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制度，规范网签业务运行，保证交易安全。建立“一楼（盘）一策”和领导包抓机制，对全州在建房地产开发项目进行专项排查，积极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隐患。

**【城镇建设管理】**2023 年逐步推进城市更新行动，落实资金 1.44 亿元，实施城镇棚户区改造 5762 户、改造老旧小区 1180 户，加装电梯 21 部，发放低收入家庭住房租赁补贴 740 户 129.5 万元。落实资金 16.96 亿元，实施道路、桥梁、供热、供水、垃圾污水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7 项，新增和改造污水管网 14.36 千米，推进卓尼、碌

曲、迭部、舟曲 4 县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进度。全州累计建成污水管网 289.76 千米，合作市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其余 7 县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0% 以上。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 92%，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 以内，集中供热面积 723 万平方米，城镇化率从 2020 年末的 42.27 提高到 44.29%。

**【建筑市场监管】**2023 年新入库建筑企业 11 家，累计入库 81 家，同比增长 15.7%。前三季度全州建筑业总产值 20.3 亿元、增加值 5.3 亿元，增速分别达 182.2%、33.9%，位居全省第一。落实企业包联制度，督促指导 15 个州直单位与 256 家房地产和建筑企业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通过“六必访”、帮办实事等措施，帮助企业解决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强招投标监管，全年完成招投标项目 217 个，总投资 29.05 亿



2023 年，州住建局调研冬季城镇供热情况



2023 年，州住建局开展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大检查

元，有序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加大工程质量和消防、人防监管，累计征收易地建设费 4195 万元，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 7.4 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十四五”既定目标任务。全年办结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 31 件、验收 27 件、备案 69 件。将消防审验纳入工改审批系统。建立全州未经消防验收投入使用项目台账，配合相关部门对易地扶贫搬迁、城市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学校、医院等项目进行消防审验备案安全检查和专项整治，共下发整改通知书 42 份，及时消除消防隐患 89 条。

**【法治建设】**2023 年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强化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按期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和依法行政与执法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建立完善执法人员数据库，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普法责任制，编制“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全面推行柔性执法，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统一审批流程、信息数据平台、审批管理体系和监管方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压减至 49 项，审批时限压减 75%，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和老旧小区改造类审批时限压减 94%。提升获得用水用气用暖服务质效，将报装申请材料精简至 1 份，办理环节精简至 2

个以下，从受理至通水通气通暖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安全质量监管】**2023 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规定，制定《住建领域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实施方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推动建筑施工、城镇燃气、自建房、市政运营领域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4 次，抽查项目 128 个，下发整改通知 51 份、停工令 16 份、拟处罚通知 8 份。开展燃气安全隐患“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行动，累计排查燃气和餐饮企业 1310 家，排查安全隐患 277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关于细化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部门工作职责的通知》等指导性文件 5 份，开展专项督查两次，累计完成自建房排查 23.55 万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 9421 栋，对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 53 栋



2023 年，州住建局督查城镇燃气安全工作

经营性自建房全部完成整治销号。

**【招商引资】**2023年以建筑产业、垃圾焚烧、房地产开发等为重点，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全州住建系统签约项目8个，总金额13.63亿元，到位资金2.69亿元。其中甘南州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投资5.5亿元，日处理生活垃圾500吨（其中一期300吨、二期200吨），项目服务范围涵盖合作、临潭、卓尼3县市，后期计划将碌曲、迭部等县纳入服务范围，已完成项目选址论证报告、征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评审、特许经营权招标等工作，到位资金1.8亿元。

（杜英满）

## 乡村振兴

**【工作成效】**2023年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持续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扎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性任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州脱贫人口人均收入达到15486元，位居全省13个考核评估市州第5位，同比增长15.3%；脱贫人口收入不增反降比例控制在0.79%，同比下降1.17个百分点。

### **【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

2023年9月11日至12日，国家民委、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举办的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在甘南州成功召开，会上对促进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出部署，要求有关地方和部门加强理论问题研究、提升文化宣传创新载体、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转型升级；优化差别化区域支持政策，推动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用好督促检查和考核评价的“指挥棒”，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民族地区各项工作。

**【责任落实】**2023年出台《关于全面推进农牧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的实施意见》，制定《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2023年东部协作和帮扶工作要点》《关于持续稳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及时组织召开党委农村工作会议、领导小组会议调度会议、反馈问题整改推进会议，统筹推进工作落实。州委州政府与4名地级领导干部和8县市、28个部门签订《目标责任书》。

乡村振兴5大工作专班和有效衔接12个专责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问题，协同推进工作。县、乡、村三级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工作安排部署，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为各项工作的有序有效开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监测帮扶】**2023年内组织开展了1轮专项排查和2轮集中排查，宣传推广“甘肃一键报贫”系统，全州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740户3501人，其中通过“一键报贫”纳入226户1086人，全州监测对象累计4372户19260人。通过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帮扶措施，已消除风险2462户10691人，风险消除率55.5%。

**【资金监管】**2023年中央、省、州、县四级共落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39亿元（其中中央和省级14.29亿元、州级安排衔接资金1820万元、各县市统筹衔接资金1.91亿元），实施产业、就业、基础设施、乡村建设等1532个项目。全面落实公示公告制度，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资金支出“月通报”制度，对项目资金管理各环节实施全流程跟踪管理。切实加大联农带农机制落实，全年全州共安排经营性帮扶项目222个，扶持资金4.4亿元，受益农牧户3.66万户，其中脱贫户和监测户1.75万户，联农带农覆盖率31.49%。

**【产业帮扶】**2023年投入各级财

政衔接补助资金10.06亿元支持产业发展，占衔接资金总量的61.77%。落实到户产业扶持资金5395万元，其中涉及监测对象2015户8667人。落实资金2449.92万元，扶持发展庭院经济2824家（处）。发展特色养殖业和种植业，建成规模养殖基地121个、特色养殖基地186个，培育家庭农牧场511家、“五有”合作社2911户，全州56家农业企业带动农牧户48095户，各类合作社带动农牧户54696户。新认证绿色食品25个，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231个。建成文化旅游标杆村15个、全域旅游专业村24个，培育提升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860余家，年内接待乡村旅游游客350万人次，收入突破10亿元。

**【稳岗就业】**2023年全州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1.9万人，完成年度计划11.5万人的103.4%，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5.69万人，完成年度计划5.5万人的103.5%。开展职业技能培训8645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15.2%，其中脱贫劳动力培训2326人，完成年度任务的244.8%。5212名乡村公益性岗位和5570名光伏公益性岗位保持稳定；继续选聘生态护林员10907名，落实补助资金8725.6万元。

**【协作帮扶】**2023年州县党政主要领导加大高层对接互访频次，主动到东部协作市区和中央定点帮扶单位上门

对接，共签约项目 25 个，签约金额达到 6.3 亿元。落实东西部协作资金 2.99 亿元、对口支援资金 0.94 亿元，谋划实施项目 282 个。引企落地 43 家，其中投资额达到 1000 万元以上企业 35 家。津甘两地互派干部人才 412 人次，培训干部人才达到 3645 人次。完成消费帮扶额 2.45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23%。

**【驻村帮扶】**2023 年轮换调整驻村干部 405 人，其中驻村第一书记 135 人、工作队员 270 人，保持了驻村工作队队伍不散、力量不减、工作不断。各级帮扶单位认真落实“捆绑式”责任，开展政策宣传 5303 次，化解矛盾纠纷 688 件，投入帮扶资金 1296.8 万元，解决群众急事难事 1560 件。

**【易地搬迁安置】**2023 年落实以工代赈资金 9672 万元，实施项目 33 个，吸纳务工人员 1756 人，发放劳务报酬 2535 万元。投资 5165.2 万元，实施产业后续扶持和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12 个，吸纳易地搬迁安置区 3995 户 11415 人脱贫人口就近就地就业，实现有劳动力家庭至少 1 人稳定就业的目标要求。

**【乡村建设】**2023 年整合各类资金 2.8 亿元，完成 29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任务。投资 9.6 亿元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 220 个，至年底全州累计完成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 2341 个，覆盖全

州 90% 的自然村。落实资金 218 万元，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77 个，累计覆盖全州 85% 以上的行政村。年内共完成新建农村户厕 5098 座，完成率 100%。全州乡镇村“一约四会”覆盖率达到 100%，“红黑榜”覆盖率达到 92%。甘南州顺利通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国家验收，成功打造了涉藏地区市域社会治理的“甘南模式”。

（李 芳）

## 住房公积金监管

**【缴存业务】**2023 年全州新增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 80 个，新增缴存职工 2448 人，共有缴存单位 1691 个，缴存职工 6.62 万人；归集住房公积金 17.7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69%，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12.47%，缴存余额 49.05 亿元，缴存总额达 134.93 亿元。

**【提取业务】**2023 年提取住房公积金 6.96 万笔 13.73 亿元，较上年增长 49.24%，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44.53%，提取总额 85.88 亿元。

**【贷款业务】**2023 年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1462 笔 6.5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9.95%，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31.2%，个贷率为 47.7%，贷款总额 102.94 亿元，个贷余额 23.4 亿元。

**【政策调整情况】**2023 年按照强

制缴存与自愿缴存相结合的原则，在保证行政事业、国有企业单位汇缴全覆盖的基础上，出台《甘南州住房公积金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业务暂行规定》《甘南州住房公积金异地个人住房贷款业务暂行规定》等政策，鼓励进城务工人员、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者等新市民群体按照自愿原则申请建立账户，自主缴存住房公积金。为坚持租购并举，支持刚性需求，促进房地产回暖，制定《甘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调整优化提取政策的通知》，提高租房提取额度，提取额度由原来2万元/年提高到2.4万元/年，租房提取频次可按年提取或按月提取。支持多子女家庭、新市民、青年人租房和加装电梯的老旧小区改造居民自付部分提取，住房公积金互助保障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根据《关于规范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规范核定州级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人均每月增长546元。

**【创新服务方式】**2023年以“惠民公积金、服务暖人心”三年行动和“双查双提升”行动为抓手，围绕“三抓三促”行动，结合持续擦亮“效能党建”品牌创建实际，牢固树立优质服务意识，以不断满足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行“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负责制”三项制度。开展“上

门服务、预约服务、回访服务”三项服务，共开展回访服务978次，满意度98%；开展预约服务284次、上门服务25次。

**【信息化建设】**2023年对照省住建厅《2023年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要点》工作要求，在全面落实个人住房公积金信息查询、贷款职工开具缴存使用证明等8项“跨省通办”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的基础上，完成新增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汇补缴、提前偿还部分贷款、租房退休提取等5项高频服务事项办理。认领公积金公共服务事项28项，全部实现网办，网办率达100%。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征信数据接入、全省“一体化协同”平台建设和甘南州“数字+智慧”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系统优化升级为契机，相继印发《关于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治理及贷款电子档案自查的通知》《关于开展贷后风险排查的通知》，开展全量基础数据治理，整改错误数据2000余条。认真落实国务院、省州关于数字政府建设的有关要求，对接有关部门报送存量数据6T，每年新增数据2T左右，完成“大数据中心政务云平台”数据同步系统建设，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和本地安全备份。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正式纳入政府监管，实现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实时向州大数据中心汇聚，进一步保障全州6.38万名缴存职工的信息数据安全。

**【征信信息对接】**2023年4月启动征信信息“总对总”对接申请工作，经过8个多月，历经2轮数据自测、5轮验收环境报送、反馈及整改，于11月达到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数据上报要求，顺利通过人民银行征信中心验收，并获准接入征信系统生产环境，完成征信信息“总对总”对接。

**【风险管控】**2023年坚持把风险防控作为保障公积金资金安全的底线性任务，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启动司法援助，强化内审监察，加强信息辅助，落实套取骗贷整治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开展集中排查借款人服刑或死亡、质押人悬空、抵押物不实等风险隐患，建立风险隐患问题台账及防范化解措施，有效规避抵押物落空的风险。截至年底，逾期金额从逾期攻坚行动开展之初的1226.71万元降至38.98万元，贷款逾期率从4.34%降至0.17%。通过司法途径追回资金70余万元。

**【规范化管理】**2023年持续开展第三方机构服务检测，对各业务网点进行窗口服务监测和满意度测评并统计汇总，全面掌握窗口服务实际情况，多途径了解社会层面对公积金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评价和意见建议，并制定整改方案。年内共检测出问题25条，其中共性问题



2023年，政务大厅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

题15个、个性问题10个，已完成整改21个。落实培训提升经常化、从严监管常态化、定岗定责规范化、绩效考核制度化的工作思路，印发《甘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临柜聘用人员绩效工资考核管理规则》，实行绩效管理考核办法，按照临柜岗人员“上岗必培、逢培必考”的原则，组织窗口服务人员开展岗位“大练兵”，优先选择品行端正、作风优良，政策熟悉、业务精通的40名工作人员到公积金业务大厅临柜岗位工作。按照“惠民公积金、服务暖人心”三年提升行动要求，不断提升窗口服务环境，借鉴先进地区标准化管理服务建设经验，对全州8个服务场所在门厅门楣规范、咨询引导区、自助服务区、客户等候区、宣传展示区、综合业务区等6个方面进行提升改造，优化利民便民服务环境。

(马晓燕)

## 县市发展

### 合作市

**【基本情况】**合作市位于甘南藏族自治州北部，地处东经 $102^{\circ}47'51''\sim 103^{\circ}22'00''$ ，北纬 $34^{\circ}35'27''\sim 35^{\circ}18'50''$ 之间。东连卓尼县，南靠碌曲县，西接夏河县，北倚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临夏两县。合作市总面积2670平方千米。农作物主要以青稞、马铃薯、油籽为主。耕地主要分布于河谷地和中南部山岳阳坡，地块零碎，坡度较大，每年播种面积约60%左右。合作市距临夏州105千米，距省会兰州市267千米。由北部向南部倾斜，大部分地区海拔在3000~4000米之间。位于卡加道乡北部的太子山主峰高达4500米，为合作市最高点。勒秀镇海拔2400米，为合作市最低点。市区海拔2936米。东北部为夷平面区，南部为低山峡谷区。属高寒湿润类型，冷季长、暖季短，2023年度平均气温 $3.5^{\circ}\text{C}$ ，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偏高 $0.3^{\circ}\text{C}$ 。年总降水量为648.2毫米，与历年平均值相比

偏多17%。合作市境内主要河流为洮河及其支流博拉河、格河及其支流扎萨河、德吾录河及其支流美武河等河流。区域水资源较为丰富且比较特殊，流域面积50平方千米以上的主要有18条；流域面积100平方千米以上的主要有12条。平均入境水量为16.31亿立方米，自产水量为3.39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地表水为19.7亿立方米，地下水蕴藏量为1.42亿立方米，地下水可开采量为0.12亿立方米。有辽阔的草原、丰富的水源、茂密的灌木林和森林，在丰茂的林荫草莽中，栖息着众多的珍禽异兽，生长着名贵的中草药及蕨麻、蘑菇、沙棘等。境内东北部已发现各种矿藏21处，已开发利用的优势矿种有金、铜、锑、花岗岩、黏土等。晒佛节、插箭节、香浪节、民族运动会、香巴拉旅游艺术节等构成合作市独特亮丽的民俗风情线。民族体育运动项目有赛马、赛牦牛、大象拔河、乘马捡哈达、藏式摔跤、藏棋、拔腰、射箭、绳索套马、民间举重、火枪射击、骑术表演等。



合作市是一个以藏族为主体的多民族聚居区和多宗教并存区，有藏族、汉族、回族、撒拉族、东乡族、保安族、满族、土族、蒙古族、裕固族、朝鲜族等民族。各族群众在生产生活中形成丰富的民族文化和不同的宗教信仰，市辖区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均有，有宗教活动场所 19 处，其中藏传佛教寺院 13 座、伊斯兰教清真寺 4 座、道教庙宇 1 座、基督教堂 1 座。合作市是甘南藏族自治州州府所在地，是全州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甘肃、青海、四川 3 省的交汇处。合作市现辖 3 镇 3 乡 4 街道办，即那吾镇、勒秀镇、佐盖曼玛镇、佐盖多玛乡、卡加道乡、卡加曼乡、通钦街道办、当周街道办、坚木克尔街道办、伊合昂街道办，有 38 个村民委员会、8 个社区居委会、249 个村（居）民小组，总人口 11.22 万人。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5.6 亿元，增长 7.8%；固定资产投资 35.6 亿元，增长 7.3%；工业增加值 9.6 亿元，增长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 亿元，增长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21.6 亿元，增长 9%；城镇居民和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32784 元和 11850 元，分别增长 6.8%、7.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103 以内。

**农牧业** 2023 年投资 3519 万元实

施 21 个产业发展项目，持续壮大 31 个“牛羊饲粮药菌”产业基地，活畜交易市场揭牌运营，佐盖曼玛牦牛养殖和勒秀犏雌牛养殖基地建成投用；调引良种公牛 560 头，提升养殖合作社 40 家，牦牛产业效益不断提高；投资 1200 万元新建高标准农田 0.05 万公顷，种植粮食作物 0.53 万公顷，超额完成粮播任务；种植经济作物 0.15 万公顷；全面完成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产业培育新模式入选省级考核典型案例；落实 500 万元牲畜出栏补贴，促进四季均衡出栏，草畜实现动态平衡。



2023 年，卡加道乡牦牛养殖繁育基地

**工业** 2023 年推进“强工业”行动，全力保障燎原、早子沟等企业稳产增产，生产乳制品 7100 吨、黄金 3.75 吨；高原牦牛乳产品加工和中（藏）药材仓储物流项目投产运营，30 家入园企业年产值达 8.1 亿元。

**文化旅游** 2023 年投资 3000 万元提升当周景区基础设施，在“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文旅振兴样板村”创建省级

评估中获“优秀”等次；推介特色文旅资源和精品旅游路线，美仁草原、当周景区、俄合拉、加拉尕玛等，旅游人数和综合收入分别突破430万人、22亿元，创历史新高。

**乡村振兴** 2023年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推广使用“一键报贫”机制，监测纳入32户197人；统筹各级衔接资金和协作帮扶资金1.86亿元，精准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措施，健全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消除返贫致贫风险15户78人。全面落实教育、医疗、住房等普惠性政策，实施雨露计划、农房抗震改造等项目，“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大幅提升，连续两年获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东西部协作考核取得“好”的等次。打造那吾加拉、一合尼、勒秀峡村3个省级示范村，卡加曼田园综合体入选全省乡村振兴实践教学基地，香拉村被评为省级和美乡村；实用性村庄规划全部编制完成，美武行政村入选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优秀案例；投资1171万元新建村组道路12千米、维修农牧村公路87千米；投资2000万元建设护村护田河堤20千米，农牧村基础设施持续完善。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新建基层社、村级综合服务社等49个。实施“一深化三专项行动”和“六大突破行动”，村规民约全面落实，新寺村、木道村集



2023年，合作市伊合昂街道录豆囊生态文明小康村

体经济年收入突破百万元，全国民族地区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在合作市召开，展示乡村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的“羚城样板”。

**生态环境** 2023年投资6273万元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工程，岗岔水源涵养林、合冶公路湿地保护、采石点治理等7个项目全面完成，修复生态9047公顷；投资970万元治理林木有害生物2.67万公顷、修复退化草原0.35万公顷、完成面山绿化12公顷；投资1900万元治理加茂贡寺院和东山、西山、庙山地质灾害隐患；落实“林（草）长制”，下巴沟林区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推进自然资源领域问题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各级各类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常态化落实喷雾抑尘、“六个百分百”措施，投入200万元清仓置换有烟煤，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保持全省前列；执行水土保持“三同

时”制度，保持率增长到 80.5%；与碌曲、卓尼等县签订横向生态补偿协议，共同呵护河流生态环境；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治，老日豆卡土壤风险管控项目基本完成，获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市称号。

**产业结构调整** 2023 年推进“强科技”行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6 家、省级科技创新企业 3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7 家，引导龙头企业开展产学研交流合作，建成国家和省级研发平台 8 个，全社会研发经费达 3326 万元；利用东西部协作科技资金 100 万元扶持燎原、百草等企业研发新产品，对接中国海油投入 426 万元建成市科技馆。

**项目建设** 2023 年储备重大项目 127 个、总投资 74.9 亿元，争取国家和省州项目 41 个、中央及省级预算资金 5.4 亿元；落实专项债券项目 8 个 7.35 亿元、一般债券项目 3 个 0.27 亿元。新建续建各类项目 112 个、总投资 87.3 亿元，完成投资 35.6 亿元，园区经一路、水土保持、护村护田河堤等项目开工建设，中藏医药康复中心、格河综合治理等项目加快推进，“牧光互补”新能源基地并网发电，餐厨垃圾处理厂、北城区主管道等项目建设完成。

**城市建设** 2023 年投资 8.1 亿元推进“两极突破·多点支撑”城市更新行动，学府地下通道、天然气集中供热、

舟曲路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全面完工，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通钦街供水改建等项目推进。投资 992 万元改造当周街 48 栋楼宇风貌，投资 969 万元绿化美化重要区域、维护公共基础设施，格桑广场建成投用，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分区规范流动摊点经营秩序，重新打造羚城夜市；持续整治“一难两乱”问题，新运营停车位 1000 个；分阶段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城区环境大整治”活动，着力打造干净整洁、宜居靓丽的“州府会客厅”。

**交通运输** 2023 年加快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全市首个邮快共配中心建成投用，乡镇邮政所和村级快递点实现全覆盖。投资 1200 万元建成公路驿站 10 个。

**水利水电** 2023 年投资 2540 万元的城区周边格河高质量综合治理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74%，完成投资 1320 万元；投资 1000 万元的那吾镇沟道治理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 50%，完成投资 500 万元；投资 524.22 万元巩固拓展提升农村供水项目，建设工程 33 处（含州政府为民办实事 2 件），已完成建设任务，完成投资 524.22 万元；投资 67 万元组织实施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维修养护项目，已完工，完成投资 67 万元。

**招商引资** 2023 年推进优化营商

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出台优化营商环境和招商引资升级版“双20条”政策，实行营商环境包抓机制，组织33名县级干部和38个责任单位开展企业包联全覆盖行动。实施“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做精项目策划包装，制定招商引资考核办法，成立7大产业招商组全链条开展招商。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党政考察团先后赴湖南、山东、北京等10个地区上门招商，签约华晟云数据中心、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等5个项目35.5亿元，与中城大有、中能国通等企业签订框架协议10个27.7亿元，录斗艘金矿采选、杰楼一昂沟尾矿库等项目落地建设，年内完成投资4.1亿元。在滨海新区举办重点产业暨招商引资推介会，邀请广州永福祥、西电新能源等30家企业到合作市考察对接，营造大引资、引大资，大招商、招大商的局面。

**教育** 2023年兑现“教育高质量发展市长奖励资金”96.6万元，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集团化办学等经费2046.5万元，招录特岗教师和紧缺人才14名；投资2750万元新建续建日加、参木道、在绕3所幼儿园，投资2665万元新建或改造勒秀中心小学、市三小等25所学校基础设施，投资832.8万元为格来幼儿园、市藏小等34所学校购置教学设备，办学条件和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医疗卫生** 2023年投资223万元建设佐盖曼玛卫生院住院部并购置“微医车”，为7200名低收入妇女购买“两癌”保险，完成疾控体系机构改革。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多层次提高医保待遇标准，打击欺诈骗保，低收入人群做到应保尽保、应补尽补。

**社会事业和民生保障** 2023年民生支出达13.8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60%，同比增长2%。落实省州为民办实事项目15个，自加压力实施市级为民办实事项目10个。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直播带岗等活动24场次，赴天津、南京等地拓宽劳务输转渠道，输转劳动力5616人、劳务创收1.6亿元，城镇新增就业735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665万元，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6%以内。全面落实各类救助资金4147万元，投入117万元改造提升城乡养老服务机构3家，设立“长者餐厅”2家、社工站3个、未保站5个，投入82万元开展“两节”慰问。落实退役军人优抚金、家庭优待金等492万元，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城市。举办首届“羚城杯”足球邀请赛和乒乓球赛，出版《宝藏羚城》，乡村文化站和服务中心成为群众文化生活的“主阵地”。

**深化改革** 2023年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推行容缺办理、延时服务，政务服务事项100%网上可办、

全程网办率达 98.3%；新开办企业刻制公章“零费用”，开办时间压缩至 1 天，新增经营主体 1916 户；及时处理“12345”便民热线反映问题 1365 件，答复率 100%。落实国家和省州稳经济政策措施，办理留抵退税 10 户 770 万元，延期还本付息 2744 万元，举办金融产品推介会，帮助中小微企业融资 78.7 亿元。投资 110 万元按期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建设，开展“登记难”化解和“交房即交证”改革。与临夏市签订缔结友好县市框架协议、与平凉市签订对口帮扶框架协议，不断扩大对外开放、携手发展的“朋友圈”。

**社会综合治理** 2023 年推进主动创稳创安，完成正月法会、建州 70 周年等重要节会活动安保任务，全年未发生恶性刑事案件和负面社会治安问题。坚持落实信访包案、接访下访制度，一批逾期交房、拖欠工资等信访问题得到妥善化解。“八五”普法完成中期验收，招聘“一村一警”和司法所协理员 50 名，过渡交通安全辅警 20 名。完成“一年两征”和民兵整组任务，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提质增效。落实国务院和省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招聘 10 名应急管理检查员充实工作力量，投入 100 余万元保障安全生产工作高效开展；健全完善山洪灾害防御体系，持续夯实防

灾减灾基础。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开展农牧村假冒伪劣食品“净流”行动，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

（齐 芳）

## 夏河县

**【基本情况】**夏河县位于甘肃省西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北部，介于东经 101° 54′ ~ 103° 25′，北纬 34° 32′ ~ 35° 34′ 之间。东南面分别与州属合作市、碌曲县相邻，北依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及青海省循化县、同仁县。全县总面积 6274 平方千米。全县辖 8 镇 5 乡 1 个办事处，65 个行政村、4 个城镇社区、427 个村民小组，全县常住人口 8.48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0.17 万人，其中男性：4.31 万人、女性 4.17 万人，城镇人口 2.99 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35.26%，农村人口 5.49 万人。全年出生率 8.18‰、死亡率 7.01‰、人口自然增长率 1.17‰。有藏、汉、回、撒拉、蒙古、朝鲜、土等 18 个民族。

夏河县地处青藏高原东部边缘，处于青藏高原和黄土高原的过渡带，以土门关为界，以北为黄土高原，以南为明显的高原地貌。大部分地区海拔高度在 3000 ~ 4200 米之间，总的地势由西北

向东南部倾斜，最高点为甘加达里加山主峰，海拔4636米，最低点在夏临交界处的土门关一带，海拔高度在2200米。2023年平均气温3.9℃，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高0.2℃；年总降水量为512.3毫米，较历年同期平均值偏多12%。县境内河流纵横，溪泉遍布，北、西部为大夏河水系。南、东部为洮河水系，众多河流汇入黄河，是黄河上游流域的重要支流。

夏河县是甘南藏族自治州的主要牧业县之一，全州新农村建设试点县。畜牧业是全县的支柱产业，全县草场面积50.62万公顷，平均亩产鲜草219千克，全县一等草场、二等草场分别占草场总面积的24.36%和69.1%。畜种以牦牛、藏系绵羊、甘加型羊、山羊、马、藏麻猪为主，县境内有大量的牧草、药材、林木等野生植物，又有适量的农作物、蔬菜、花卉等栽培植物，农作物品种较为单一，以青稞为主。野生药材主要有羌活、党参、丹参、大黄、麝香、干松、虫草、秦艽、红芪、赤芍等。著名藏药有洁白丸、九味牛黄散和八味沉香散等。县境内旅游资源丰富，得天独厚，有五大景区三十六处景点，自然风光秀丽，文物古迹众多，有著名的拉卜楞寺，以“世界藏学府、中国拉卜楞”旅游品牌享誉国内外，同时拉卜楞寺也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5.87亿元，同比增长7.7%。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8亿元，同比增长3.6%；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3.18亿元，同比增长44%；第二产业中工业增加值完成2.97亿元，同比增长48.6%，建筑业增加值完成2151万元，同比增长1.8%；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14.68亿元，同比增长4.8%。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完成城镇可支配收入32958元，同比增长7%；完成农村可支配收入11777元，同比增长8.1%；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0273万元，同比增长10.5%。

**农牧业** 2023年全年出栏各类牲畜54.5万头只，肉类产量2.2万吨，奶产量1.2万吨，完成畜牧业增加值9.1亿元。推进耕地保护，建设高标准农田，完成0.07万公顷建设任务，改造撂荒地300公顷。稳定粮食播种面积0.48万公顷，总产量1.3万吨。青稞0.43万公顷、标准化青稞基地0.08万公顷，种植饲草料0.26万公顷。完成油菜籽播种面积0.14万公顷，总产量2767吨。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资金19.96万元，受益农户达22户，发放农用机械34台（套）。总投资2亿元的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有序推进。续评“三品一标”认证产品54个，安多食品、达哇央宗获批全省

创新型企业，雪顿乳业被认定为全省高新技术企业，雪顿乳业、安多食品入选“强工业”省级“白名单”。持续加大龙头企业扶持力度，重点培育商贸流通企业 19 家，5 家企业升规入库。全面推行企业“包抓联”全覆盖，684 名干部包抓 1216 家中小微企业。发展新能源产业，争取“十四五”第二批光伏发电项目 43 万千瓦，完成投资 5.54 亿元。认证绿色食品生产企业 3 家，产品 5 个；认证有机食品生产企业 2 家，产品 51 个。对 48 种农产品累计抽检 3157 批次，“三品一标”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达到 100%，无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工业** 2023 年累计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0273 万元，同比增长 10.5%，在全州排名第 2 位。其中：批发零售业实现 50900 万元，同比增长 9.5%；住宿餐饮业实现 9373 万元，同比增长 16%。支持刚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注册房地产企业 5 家，开发住宅小区 4 个 6.43 万平方米。

**文化旅游** 2023 年接待游客 416.78 万人次，同比增长 769.16%，实现旅游总收入 20.9 亿元，同比增长 832.62%，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六个一”工程初见成效。桑科天境、甘加西科特色帐篷营地投入运营。创建全国特色旅游度假目的地建设，总投资 2.8 亿元。

投资 8250 万元实施拉卜楞—桑科国家 4A 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3000 万元的重点景区旅游停车场提升改造建成使用。达尔宗湖和阿木去乎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成交付使用，桑科天境、甘加赛钦高端民宿营地投入运营，投资 5 亿元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拉卜楞洲际大酒店开工建设。完成甘加秘境等 4 个 3A 级旅游景区申报工作。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和文旅融合“六个一”工程，投资 2100 万元发展壮大乡村旅游。举办“文化进万家·旅游迎新春”乡村春晚视频直播家乡年、甘南第一村邀你来赏花·香告首届梅朵文化旅游节、全国藏文书法日非遗书法作品创展、蕃巴秀藏式时装走秀音乐节等旅游活动。曼克尔文化旅游标杆村完成建设任务，浪格塘、曼玛文化旅游标杆村有序推进，认定精品民宿 2 家。文物发掘和保护工作有序推进，发掘三趾马古化石遗址、桥沟关口遗址两处文物保护单位，白石崖溶洞遗址被公布为第九批省



2023 年，桑科天境营地

级文物保护单位。

**招商引资** 2023年通过赴外招商和节会招商等形式，共签约9个项目，签约金额61.52亿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256%，到位资金12.45亿元，新签约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开工率100%。续建项目共10个，投资总额21.86亿元，完成固定资产入库8.3亿元，建成并投入运营的项目8个。在建的项目2个，分别为羌塘农贸综合市场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形象进度为98%，资金到位1.08亿元；拉卜楞洲际大酒店综合项目已完成地建设，形象进度为25%，资金到位0.83亿元。

**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夏河机场完成管理运营权属调整正式复航；兰合铁路、西成铁路夏河段分别完成总工程量的30%、13%；S582博拉至阿拉和X409麻布索纳至麦西公路路网改善项目竣工通车。投资2756.28万元新建农牧村产业路48.49千米、便民桥9座。投资4239.47万元治理中小河流2条、流域面积1280平方千米；投资9.3亿元的城乡供水保障工程开工建设。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投资1.74亿元实施滨河西路道路及排水工程、城区中路跨大夏河桥梁等市政项目6个；投资2750万元实施吉仓、牙利吉等5个乡镇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新基建



2023年4月28日，夏河县医院综合楼项目（一期）工程主楼封顶并举行封顶仪式

工程，建成5G基站258个，实施农网改造86.41千米。引进世界500强企业4家、头部企业1家，签约招商引资项目9个，签约资金61.52亿元，到位资金12.43亿元。

**交通运输** 2023年农村公路建设，S582博拉至阿拉（夏河段）公路路网改善项目全长17.26千米，总投资4803万元，X409麻布索纳至麦西（夏河段）公路路网改善项目全长10.58千米，总投资为2616.95万元，均建成并通车。危桥改造项目为作海桥、吾乎扎桥，总投资166万元（其中省级补助72万元、县级自筹94万元），项目改造完工。养护维修工程Y720麻当至甘加38.4千米、唐尕昂至麻龙2千米，总投资为197万元，工程已完工。农村公路水毁抢修，“7·10”“9·07”山洪泥石流灾害，致境内多条公路发生不同程度水毁，公路基础设施受损，组织施工队对被冲毁部分进行抢修，累计清





2023年12月1日，夏河县S582博拉至阿拉、X409麻布索纳至麦西（夏河段）公路路网改善项目建成并通车

淤5300余立方米，组织工程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调查，对村道路基、路面以及路肩冲毁数据进行统计总计。

**城乡建设** 2023年实施油江塘片区重点建设项目4项。分别为城区东路桥梁改造工程，总投资1200万元，箱梁18片全部完成，盖梁、井桩全部完成，12片箱梁已架设，5道湿接缝钢筋安装完成，拨付工程款876万元；油江塘北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总投资1440万元，拨付工程款876.9万元，储备路基所需填方料中的4万多立方米；油江塘道路及排水工程，总投资3960万元，完成西路、中路路基和管网敷设及污水处理厂门口部分路基总长1277米，完成总工程量的40%，油江塘中路跨大夏河桥梁工程上年开工建设，投资770万元，全部完工。实施县城区滨河西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总投资6400万元；5个乡镇干部职工周转房工程，总投资2200万元；5个乡镇集中供热节能改造

工程，总投资4480万元，以上项目均已开工建设。拉卜楞镇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下达中海油援建资金910万元，总面积996.46平方米，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实施省列民生实事项目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农牧村低收入群体农房抗震改造。老旧小区需新开工改造570户，计划投资3845万元，到位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428万元，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并开工建设，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40%。农牧村低收入群体农房抗震改造358户，完成建设358户，通过财政部门“一卡通”拨付资金共计542.69万元。“7·10”和“9·7”山洪泥石流灾害事件发生后对泥石流灾害发生地进行全覆盖房屋鉴定，其中“7·10”章子沟和桥沟塘村泥石流灾害共鉴定房屋76户，C、D级危房共22户，争取资金23万，均已落实；“9·7”泥石流灾害共鉴定房屋192户，C、D级危房共74户（麻当镇30户、王格尔塘镇2户、达麦乡39户、扎油乡3户），按照省、州要求住建局申报资金140万。全县共完成天然气入户安装5个小区，共1868户，已使用1200户。

**水利建设** 2023年投资166万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项目，对全县90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进行维修养护；投资120万元实施为民办实事县级财政第一批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建

设，工程分别在麻当镇加让道、傲当、草卡，甘加镇仁青六队，吉仓乡供水水源保障等乡村实施，完成工程建设任务；投资 390 万元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提升改造项目。对全县 71 处农牧村安全饮水进行水质取样检测工作；对麻当、达麦、扎油、博拉、王格尔塘、曲奥等乡镇暴雨灾害水毁供水工程抢修通水，保障受灾群众正常生活用水；投资 1200 万元新建护村护田河堤 15 千米，分别在吉仓乡西欠村、唐尕昂唐乡达村、麻当镇亚休村、王格尔塘镇作岔村、扎油乡完安昂村实施。投资 200 万元实施王格尔塘镇崖玉村措甘沟水土保持小流域治理项目，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71 平方千米，新建谷坊 4 座，营造水保林、草场改良封禁治理等非工程措施。完成投资 100 万元实施王格尔塘镇崖玉沟堤防水毁修复项目；投资 1148 万元实施吉合库河（华盖至博拉入河口段）防洪治理项目，综合治理河道长度 3.8 千米，新建防洪河堤 6.7 千米；投资 1500 万元实施博拉河阿木去乎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治理河长 6.3 千米，新建生态护岸 10.6 千米；大夏河流域王格尔塘曲奥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总投资 4588.87 万元，到位资金 3280 万元，完成投资 1376.6 万元，治理河道 47 千米，清淤 5.14 万立方米，河道整治 25.81 万立方米，布设提防 15.1 千

米，计划下年完成施工任务。建立“检察长+河长+警长”的河湖管理工作机制，全县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河 18262 次，巡河率为 238.28%；更换河长制公示牌 52 块。督促完成省水利厅包抓组反馈河道“四乱”问题，对博拉镇柔吾科砂石料厂修建便桥侵占河道问题督促整改，整治岸线长度 16.5 千米，清除弃土弃渣 580 余立方米。在清漂专项行动中 14 个乡镇共清理河道垃圾 14.53 立方米。整改涉河问题桥梁 16 座，整治岸线 9.33 千米、腾退岸线 8.59 千米，清除弃土弃渣 3.3 万立方米，完成滩岸复绿 2950 平方米，查处非法入河排污口 4 处，整治 1 处、关停 3 处。

**电力建设** 2023 年累计完成售电量 2.68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26.29%，完成全年目标的 109.61%。售电均价完成 586.78 元/千千瓦时，同比上升 12.11 元/千千瓦时。应收电费 1.57 亿元，实现电费回收“双结零”。综合线损率完成 2.76%，同比下降 0.67 个百分点。分级台区线损达标率 100%，同比上升 0.32 个百分点。10kV 分线达标率 99.53%，同比提升 0.15 个百分点。综合电压合格率完成 99.76%。供电可靠率完成 99.62%。全年未发生各类人身和七级及以上电网、设备、信息安全事件。完成“7·10”“9·7”山洪泥石流灾害抢修复电和灾后重建工作，累计

投入抢修人员 72 人、抢修车辆 16 台、工程车辆 5 台，抢修抢通 1490 户居民用电。驻派 14 人、2 辆保障车赴积石山地震灾区，抢修受损电力设施，为 148 户居民、649 间活动板房、11 顶帐篷拉线接电。完成中高考、70 年州庆等重大保电任务 11 次。结合抢险救灾等一系列大事要事开设专题报道 46 条，实现全媒体传播。

**乡村振兴** 2023 年整合各类涉农资金 2.36 亿元，实施产业发展、基础改善和民生保障项目 118 个。开展脱贫人口增收三年行动，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同比增长 15.17%。健全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体系，累计消除风险对象 117 户 600 人，风险消除率 66.85%。持续巩固“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成果，义务教育失辍学学生保持动态清零，“三类户”大病专项救治覆盖率达 100%。实施农房抗震改造 358 户、农牧村供水保障工程 44 处，冬季冻管和间歇性停水问题彻底消除。投资 2300 万元实施联农带农产业扶持项目 24 个，带动农牧民 564 户，65 个村集体经济村均收入 15 万元以上。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346 户 1715.3 万元，户均落实产业扶持资金 2.7 万元。认定、转型升级就业工厂（帮扶车间）7 家，51 家乡村就业工厂吸纳脱贫劳动力 1026 人。续聘公益性岗位 3310 个，帮助 5728 名脱贫

人口实现稳定就业。深化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争取各类资金 5190 万元，完成消费帮扶 1952 万元。严格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登记确权各类资产 1.8 亿元。投资 2.93 亿元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 52 个、乡村建设省级示范村 2 个。

**生态环境修复** 2023 年投资 1.04 亿元，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 19 个，面积 2251.4 公顷。投资 5600 万元实施阿木去乎、科才等 5 个乡镇集中供热节能改造工程。持续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20 天。落实河湖长制，完成入河排污口整治 20 处、长期监管 228 处，全县各类水体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城区污水处理率达 98%，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 100%。投资 1000 万元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完成粪肥还田 0.67 万公顷。加大受污染耕地和矿区用地风险管控和修复，0.09 万公顷轻微污染耕地达到安全利用水平。承办全州“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植树 6.8 万株、种草 66.67 公顷。争取总投资 41.5 亿元的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区夏河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

**社会事业** 2023 年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 69.1%。办结省州县列为民生实事 27 件。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16 名，

公开招聘“一村一警”、司法协理员、社区工作者及医学类公益性岗位171名，新增城镇就业533人，安置零就业家庭就业232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6520人，实现劳务收入1.9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240万元，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121人次。投资1113万元实施义务教育薄改与能力提升项目25个，投资2800万元的王格尔塘九年制学校建成投入使用。发放政策性教育资助资金及助学贷款912.67万元，惠及学生7605人次。全面落实“双减”政策，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高考录取率达76.36%。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省级评估获得优秀等次。投资2695万元实施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建成桑科新村、唐尕昂村等4个村级互助幸福院和唐尕昂、甘加等4个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县财政代缴特殊人群养老、医疗保险515.9万元。推进群众工作全覆盖，帮助解决困难361个，帮办实事625件。投资1053万元实施县医院重症救治和乡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项目，乡镇卫生院实现“一级乙等”，县妇幼保健院通过“二级甲等”州级评审，县藏医院临床制剂研发提升。总投资5.67亿元的县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建设推进。开展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153户搬迁群众全部入住新居。投资2281万元改造老旧小区1个570户，投资

1560万元新改建公共厕所18个。

**民生保障** 2023年全县共有城乡低保对象1754户5755人（其中城市低保542户1141人、农村低保1212户4614人），发放城乡低保金1776.86万元。农村特困供养对象342户372人，其中分散供养对象278人、集中供养对象74人，发放特困供养金332.08万元。累计为因病、因灾、因学等困难群众444人发放临时救助金451.54万元。为15名孤儿和85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143.05万元。累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1486人次，发放资金226.94万元。累计新纳入农村低保330户1589人，清退低保75户272人，类别调整27户121人；新纳入城市低保55户160人，停发42户103人；城乡特困新纳入107户108人，停发22户22人；孤儿新纳入1户1人，停发1户1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新纳入9户9人，停发6户6人；残疾人新纳入“两项”补贴161人，停发124人。

**全面深化改革** 2023年持续深化“放管服”等改革。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梳理、调整、发布行政许可事项251项，办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5.97万件，办结率达99.66%。常态化开展“一把手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活动，全面推行“六个一”服务模式，完善“一件事一次办”

应用清单，群众办事流程和时限大幅压减。构建数字经济发展体系，建成县大数据指挥中心，智慧牧场、智慧泊车和“全省一张网”建设项目上线运营。加快“甘快办”APP应用推广及数据共享，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全程网办率均达100%，回访满意率达98%。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主流媒体发布各类政务信息3893件。办理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处理各类诉求836件，办结率100%，回访满意度100%。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清欠中小微企业账款310万元，减免各类税费4737.92万元，兑现招商引资奖补资金460万元。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新增各类市场主体1007户，注册资金9.9亿元。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道吉草）

## 碌曲县

**【基本概况】**碌曲县地处西北腹地，曾是唐蕃古道跨越黄河首曲的通道和丝绸之路南线的必经之地，是一个以藏族为主，汉、回等少数民族聚居的牧业县。碌曲县总面积5298.6平方千米，地势西高东低，海拔3000~4000米之间，县城平均海拔为3100米，气候高寒湿润，光照充足，雨量充沛，长冬无

夏，雨热同季，春秋短暂，有霜，温差大。境内有古朴原始的佛教寺院、原始森林、溪流湖泊，佛教文化浓厚，旅游资源丰富、民俗独特、民风淳朴。广袤的天然草场，被美誉为“亚洲最好草场之一”；河曲马、藏绵羊、牦牛、蕨麻猪等优良牲畜品种，世界闻名；有着“东方小瑞士”美誉并获中国魅力名镇二十强的郎木寺镇，因藏传佛教格鲁派寺院郎木寺而得名。候鸟天堂尕海湖、山水俱佳的则岔石林和独特的香浪节、晒佛节、插箭节、“南木特”藏戏等藏传佛教文化和人文景观、民俗风情，常年吸引着国内外的各方宾朋考察旅游。黄河的一级支流洮河和长江支流白龙江发源于此，县域名称碌曲即是洮河的藏语译音。碌曲县也是黄河和长江主要的水源涵养地，水能蕴藏量大，开发前景广，境内有丰富的金矿、铁矿、煤炭、泥炭等矿产资源。2023年平均气温3.1℃；年最高气温26.6℃，出现在7月10日；年最低气温-22.7℃，出现在1月18日。年降水量660.9毫米，一日最大降水量32.0毫米。全年日照时数2761.5小时；大风日数65天。县域共辖5镇2乡，3个社区和双岔林场、李恰如种畜场。2023年总人口38478人，总户数9816户，人口自然增长率4.8‰。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68541万元，按

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8.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2703万元，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18494万元，增长73.2%；第三产业增加值107344万元，增长4.7%。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16563万元，同比增长86.8%，突破亿元大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841万元，同比增长98.7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840万元，同比增长3.0%。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9.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598万元，同比增长9.8%。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25.34：10.97：63.69。全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577元，增长6.9%；全县农牧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885元，增长8.3%。全县金融机构存款同比增长14.1%；全县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1.1%。全年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个，签约额65.58亿元，到位资金14.2亿元；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率和开工率均达到100%。

**农牧林业** 2023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47019万元，增长3.6%。其中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4316万元，增长5.2%。农作物种植面积1542.27公顷，其中青稞种植面积1216.2公顷、油料面积142.77公顷。打造青稞良种等农作物高质量种植、培育发展基地266.67公顷。各类牲畜年末存栏44.38万头（只），其中牛22.44万头、羊

21.17万只、猪2714口、马5004匹；年末出栏各类牲畜共计26.54万头（只、匹），牛羊肉产量11947吨，牛奶产量20131吨，粮食产量3208吨，油料产量167吨。

**工业** 2023年工业增加值3425万元，下降12.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速下降10.5%；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速与上年持平。全县建筑企业完成增加值15069万元，增长120.9%。

**文化与旅游业** 2023年则岔景区、尕秀景区、郭莽湿地景区和郎木寺游客服务中心实现第三方运营，实现利润721万元，全年累计接待游客232.39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2.24亿元。7月26日，在夏泽滩草原举办第九届中国锅庄舞展演暨庆祝甘南州成立70周年锅庄文化节，共同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县融媒体中心荣获“2022—2023年度甘肃媒体融合优秀案例内容创新奖”和“全国第三届县级融媒体中心短视频传播典型事例奖”。县文化演艺公司新创《盛世鼓舞》《欢庆锅庄》等13部作品；《欢庆锅庄》荣获全国六省市少数民族广场舞大赛（甘肃·永靖站）一等奖，《格桑花开火焰蓝》在第二届中国（武汉）文化旅游博览会、全国音乐大擂台中获三等奖，并获得优秀组织奖。完成甘南

州第二届运动会及庆祝甘南州成立 70 周年开幕式演出任务；组织扎西秀隆锅庄队参加“舞动高原”全州锅庄舞大赛，荣获三等奖。组织开展文化进万家活动等演出共计 56 场次。尕海小学“六一”文艺视频火爆全网，35 名孩子受邀赴兰州、西安、北京参加“甘南少年团牵手青年舞蹈家朱晗赴京学习交流”活动。完成县级图书馆评估定级工作及文化资源普查工作；县图书馆进馆读者达 32592 人次，外借图书 5129 册；设立儿童书屋及馆外“读书角”各 1 处。招募 14 名“三区”人才文化工作者。为 7 乡镇综合文化站发放《读者》60 册，为则岔村、新寺村农牧民书屋等赠送各类书籍、期刊共计 2300 余册。天津市文化旅游摄影协会捐赠摄影作品 10 幅和油画 1 幅；昌列寺嘉绒讲修院学术编辑部捐赠国家级古籍收藏文献图书 8 部，共 41 册；甘南州图书馆捐赠盲文图书 40 余册和盲文助听器 20 个；县新华书店



2023 年 7 月 26 日，第九届中国锅庄舞展演暨碌曲县庆祝甘南州成立 70 周年锅庄文化节在夏泽滩草原开幕

捐赠价值 3000 元的图书。举办甘南州青年足球友谊赛暨第二届“锅庄杯”全民球类运动会。组织 70 名运动员参加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部分体育项目（青少年田径、篮球）的比赛，取得 4 金 8 银 8 铜的成绩。组队参加白龙江流域九县（区）“石榴杯”篮球赛，获得冠军。选派 11 名运动员参加第五届安多地区“腊子口杯”则巴邀请赛，获得举皮袋亚军、押架 80 公斤级以下亚军、80 公斤级以上季军，并获体育道德风尚奖。组织参加中国·九色甘南香巴拉·玛曲第十四届格萨尔赛马节，获得 1000 米速度赛第三名。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内文旅场所进行多次检查整治，出动人员 723 人次，检查经营户 218 家（次），查出违规经营 1 家，制作案卷 1 宗。出动联合执法检查 8 次，出动人员 71 人（次），检查经营单位 18 家次。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238.99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2.57 亿元。

**乡村振兴** 2023 年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发挥“一键报贫”等监测机制作用，新识别监测户 10 户 49 人。实施精准帮扶，为每户监测户落实 5000～10000 元不等的产业发展资金，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争取乡村振兴衔接扶持资金 7810.22 万元、东西部协作资金 3266 万元、整合涉农资金 12078.81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资金

分别达到 5522 万元、1966 万元、6331 万元，占比分别达到 70.7%、60.19% 和 52.42%。投资 2043 万元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持续带动脱贫户和“三类户”增收，全县 24 个行政村村集体收入平均达到 32.9 万元，比省定目标翻了一番。投资 6300 万元实施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小康村）6 个，投资 1788 万元实施以工代赈项目 4 个，投资 1104 万元实施农房抗震改造 642 户，投资 2117 万元实施棚户区改造 1894 户。化解不动产登记难问题 551 套，登记发证 527 套。投资 2067 万元实施饮用水安全提升改造及维修项目 7 个，敷设管道 90.6 千米。加强耕地保护与建设，投资 830 万元新建高标准农田 200 公顷，节水灌溉高标准农田 133.33 公顷，改变碌曲依洮河而居却没有水浇地的历史。实施青稞良种繁育工程，免费发放青稞良种 22 吨、有机肥 640 吨。全县种植粮食作物 1467 公顷以上，杜绝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推进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第三次土壤普查和旅游资源普查，为强化基础调查提供准确数据。消费帮扶线上线下累计销售农特产品 697 万元。

**水利水电** 2023 年规上水电企业发电 15699 万千瓦时，较上年增加 3993 万千瓦时，增长 34.1%。完成售电量 10782.68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67%，售电均价 593.28 元 / 千千瓦时。综合线损率 4.27%，同比下降 2.93%；电压合格率 99.95%，同比上升 0.23%；供电可靠率 99.84%，同比上升 0.05%。全县农牧村饮水安全覆盖率达到 100%，入户率达 98%，供水保证率达 95% 以上。全县各级河湖长运用 APP 平台巡河湖达 5307 次，完成全年任务的 205%，全县各级河湖长巡查 32 次，巡查河道 2400 千米，监管企业 31 家。

**生态环保** 2023 年加大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和自然资源管护，整改上级反馈生态环境问题 4 个、自然资源领域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反馈问题 4 个。除保障西成铁路、乌玛高速重大项目建设外，全县未开设新的砂石料厂。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工程，投资 1.05 亿元实施“山水”项目 5 个，生态修复 5313 公顷。投资 4355 万元实施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3 个，建设草原围栏 30 万米，恢复退化草原、人工种草



2023 年 4 月 27 日，开展第二阶段“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





2023年2月11日，碌曲县第一季度全州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举行

和治理黑土滩 1.33 万公顷。落实《水土保持法》和“河（湖）长制”，投资 3319.5 万元实施完成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水土保持和水环境治理等项目 12 个，保障县域内水生态环境安全。“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企业 327 家（次），收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431.3 万元，续聘生态护林员 1422 名、草管员 42 名，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奖资金 4110 万元。落实草畜平衡条例，生态修复后的草场质量全面提升，亩均草产量增加 75 千克，全县载畜量由原来的 90 万个羊单位增加到 113.2 万个羊单位。配合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下沉核查工作，高质高效办理信访件 4 件。

**项目建设** 2023 年执行领导干部“包抓联”企业和“白名单”“六必访”制度，全面落实“清单式”调度和“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统筹做好要素保障，推进项目建设。投资 25.78 亿元实施重点项目 49 个，其中省列重

大项目 1 个、投资 11 亿元，州列重大项目 3 个、投资 6.47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28 个、投资 4.36 亿元，专项债券和一般债券项目 17 个、投资 3.95 亿元。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续建项目 8 个、总投资 1.75 亿元。储备下一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项目 53 个、18.6 亿元；申报灾后恢复重建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配发国债项目 19 个、6.4 亿元。

**城乡建设** 2023 年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建设环境，支持西成铁路、乌玛高速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征地拆迁、临时占用土地报批和弃渣点建设等工作。西成铁路碌曲段完成投资 13.9 亿元，G1816 乌玛高速合赛段控制性工程在碌曲县开工，开挖隧道 2000 多米，完成投资 5.13 亿元。S326 碌卓公路拉仁关至双岔段二级公路大庄隧道控制性工程开工建设。G0611 张汶高速赛尔龙至郎木寺及玛曲连接线完成现场调查及勘察工作，办理前置性手续。S582 线博拉至阿拉段三级公路建成通车。投资 2.78 亿元实施城区充电桩、郎木寺集中供热、滨河西路道路及排水等 8 个新建市政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城南集中供热、城区生活污水提标改造和西仓镇镇区道路及排水等 17 个城乡基础设施续建项目。开展“一难两乱”专项整治行动，启用城区停车收费智能系统，购置新型

自动清扫车，建设爱心驿站。

**教育事业** 2023年推进校长“去行政化”、教师“县管校聘”和学科“末位淘汰”机制，取消全县各学校领导班子行政级别。县教育协会落实资金61.8万元，对优秀师生进行表彰奖励。筹资建设教师驿站，落实课后延时服务补助资金110万元。全县各级各类学校54所，其中幼儿园33所、小学19所（另有教学点3所）、完全中学2所。在校学生7838人，其中幼儿园1493人、小学3664人、初中1736人、普通高中945人。教职工1054人，其中专任教师980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121人、小学596人、初中177人、普通高中86人。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7.22%，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44%。普通高中招生360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6.28%。参加高考381人，本科录取199人，本专科共录取331人。

**医疗卫生** 2023年全县门诊量达11.92万人次、住院5967人次、综合收入达3497万元，分别增长17%、21%和22.5%，全县干部群众外出就诊率下降17%。郎木寺镇分院和双岔镇分院开设住院部并收治住院病人，彻底改变了15年来全县乡镇卫生院住院、手术业务为零的历史，县医院总院跻身国家首批县级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千县工程”

名单。基层分院医护人员第一次拿到月均2000元左右的绩效工资，村医报酬从2022年的人均5000元增加到6万元，提高12倍。家庭签约医生覆盖面提高，基层分院过期药品下降95%。加大与省内外三甲医院“帮联”力度，建立专科联盟12个、技术联盟1个，开展远程会诊80多例。全面推行DIP支付方式改革，提高医疗保险服务保障能力。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40个，其中县级医疗卫生（综合执法监督）机构5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个，村卫生室19个，个体诊所9家。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共有专业技术人员387人，正高级职称5人、副高级职称55人、中级职称62人，高级职称人员占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12%。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共编制床位254张，实际开放床位189张。全县乡村振兴监测对象1933户9508人，其中一般脱贫1679户8320人，重点三类监测对象254户1188人，“一人一策”家庭医生签约率100%。

**民生保障** 2023年落实省州列民生实事16件、县列民生实事4件，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129件，办结率达97.7%。落实各项稳就业、保就业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220万元，招考聘用“三支一扶”、特岗教师及全科医生、司法协理员、辅

警等 237 人，安置公益性岗位 58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03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99 人，城镇新增就业 347 人。落实各类助学金 3930 人次 225.22 万元，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资金 1447.27 万元，生源地助学贷款 549 笔 437 万元。落实“应保尽保、应兜尽兜”要求，累计发放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等兜底保障资金 32308 人次 1346.53 万元。保障退役军人基本权益，走访慰问、关心关爱驻碌官兵和退役军人及军烈属，发放各类补助和慰问金 100 余万元。开展“结对关爱”行动，各级干部结对关爱特殊群体 275 人，累计走访探视 1400 多次，落实政策 1600 多项，帮助解决困难和帮办实事 400 多件。全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9.75%，参保任务完成率达 101.3%。累计报销城镇职工医疗保险 1694.4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 2311 万元，落实大病保险补偿 116 万元、医疗救助补偿 156 万元、工会医疗互助资金 22.8 万元。

**产业增效** 2023 年实施“五大产业提升工程”，持续深化牧业改革，全面推行“十户联产”抱团发展模式，全县联产单元达到 151 个，涉及群众 9070 户 17553 人，覆盖率达到 70%。投资 2342 万元实施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

项目，建设甘青川贡巴饲草料储备集散中心和李恰如种畜场牦牛发展科研基地。落实资金 800 万元，对 88 家新型农牧民经营主体进行表彰奖励。保持牧业改革政策的连续性，实施“十户联产”及首位产业专项贷款等金融支持产业发展政策，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发放饲草料补贴和 2~4 岁牦牛出栏补贴 250 万元，牛羊保险理赔资金 3000 万元；发放产业发展基金、贴息贷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富民贷”“活畜贷”等一系列富民产业扶持贷款 1.26 亿元，为农牧业发展基础提供强大的资金保障。全县联产分红突破 1000 万元，劳尔都合作社被首届联合国粮农组织全球畜牧业可持续转型大会，甄选为全球 12 个成功案例之一。牧业改革加快传统畜牧业向现代畜牧业的转型步伐，全县舍饲和半舍饲养殖数量达到 7.5 万头（只），甘青川贡巴活畜交易市场累计交易牛羊 1.6 万头（只），交易额达到 8760 万元。尕海景区经营权主体交接，管理运营能力全面提升，运营收入全额上缴，县级财政收到景区门票收益；则岔景区运营收入化解财政债务 500 万元。筹措夏泽滩场馆建设资金，招商引资引进创新科技企业、餐饮娱乐、藏药浴、全民健身、儿童游乐、旅游综合服务经营主体，打造全民休闲娱乐的商业综合体。发展劳务经济，对接县域内重点

项目建设单位，实现富余劳动力就近就地务工，输转劳动力 6041 人次，创劳务收入 1.04 亿元，发放劳务奖补和交通补助 1399 人次 111.68 万元。开展农牧民技能培训 13 期 837 人次。全面发展藏医药产业，投资 1.2 亿元的藏药厂投产运营，10 月 20 日试生产，完成产值 350 万元，实现利润 182 万元，洮源藏药公司群众入股资金实现分红 41.6 万元。将 88 种藏药制剂纳入医保目录，设立兰州甘南藏医药传承保护基地，藏医院敦煌分院挂牌运行，藏药厂药浴中心建成投入运营。发展光伏新能源产业，投资 11 亿元的 30 万千瓦第二批光伏发电“牧光互补”新能源基地建设项目在李恰如开工建设，用新型产业发展带来的红利为群众发放草场租赁补贴 84 万元。加大延链补链强链工作，甘青川贡巴活畜交易市场和饲草料储备集散中心、洮源牧场牛羊屠宰及精深加工第二条生产线、阿拉乡蕨麻猪屠宰及精深加工厂全面建成投产；岗聚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从阿拉乡吉扎村入驻产业园区，进入试生产阶段。

**社会综合治理** 2023 年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将债务化险资金全额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累计化解各类债务 1.53 亿元，占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58%，占全县可用财力的 20%，年末隐性债务余额下降 16%，暂付款余额下降

11%。巩固提升高风险机构化险成果，立案查处非法集资行为，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686 笔 2.04 亿元，不良率下降至 2.66%。加大审计监督力度，财政全额保障审计资金，审核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结算 29 个，核减资金 2952 万元。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办理欠薪案件线索 125 条，为 364 名农民工追讨拖欠薪酬 382.03 万元，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被评为“全省维护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工作先进集体”。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责任制，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强化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专项整治，查处整治一般安全隐患 171 条、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22471 起。完成食品快速检测 6694 批次、抽检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 199 批次，抽检用品及医疗器械 12 批次，办理市场行政处罚案件 37 起，被评为全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优化改革** 2023 年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落实新设企业免费刻章服务惠企政策，全面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建设。加大政务服务，县乡两级受理办结各类政务服务事项 63449 件、办结“12345”热线平台转交问题 251 件。开展企业包联全覆盖行动，安排县级领导干部和重点岗位公务员包

联企业 202 户，协调解决企业发展难题。创立中小微企业发展担保贷款基金 500 万元，撬动银行贷款 5000 万元，在基准利率 3.8% 的基础上，财政再贴息 50%，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培育“四上企业”，纳入商贸企业 2 家。新增市场主体 516 家，其中新增企业 110 家、个体工商户 375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31 家。全县民营企业缴纳税款达到 8332 万元。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9 个，签约总额达到 65.76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任务的 365%。

（王青玉）

## 玛曲县

**【基本概况】**玛曲县位于青藏高原东端，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南部，介于北纬 33° 06′ 30″ ~ 34° 30′ 15″、东经 100° 45′ 45″ ~ 102° 29′ 00″ 之间。东与州属碌曲县，四川省若尔盖县、阿坝县相邻；西与青海省久治县、甘德县、玛沁县相连；北与青海省河南蒙古族自治县相接。全县总面积 10190.80 平方千米，是一个以藏族为主体的纯牧业县，畜产、矿产、水利、中（藏）药材、旅游为优势资源。境内草原、高原、河谷相间分布，地形复杂多样，平均海拔 3600 米，2023 年平均气温 3.3℃，总日照 3276.3 小时，年降水量 650.6 毫米，

气候寒冷阴湿，属明显的高原大陆性高寒湿润气候区，无绝对无霜期，全县辖 2 乡 6 镇 1 场 2 个社区、36 个行政村和 259 个村民小组 5 个牧业生产队，全县总人口 5.72 万人。黄河在境内流程达 433 千米，水能资源丰富，境内有金、铁、铜、汞、锡、钼、钨等金属矿和方解石、大理石、泥炭等非金属矿，尤以金、铁、磁铁矿丰富。有 47 科 413 种植物，植物药材资源更为丰富，有 151 种野生药用植物，其中有冬虫夏草、水母雪莲、川贝、大黄等 20 余种。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33882 万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72834 万元，同比增长 3.1%；第二产业增加值 15228 万元，同比增长 6.3%；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145820 万元，同比增长 3.0%。三产结构由上年的 29.2 : 6.4 : 64.4 调整为 31.1 : 6.5 : 62.4。

**畜牧产业** 2023 年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整合规模达 13687 万元，投向 53 个项目，高原特色畜牧产业规模、质量和效益持续提升。投资 4143.9 万元在阿万仓镇和齐哈玛镇建设“万头牦牛”养殖基地各一处；投资 2.29 亿元建设牦牛生鲜乳冷链物流项目，建设覆盖六镇两乡的 9 家牦牛乳收购站，带动全县 8000 多牧户增加收入；投资 1200

万元对甘青川活畜交易市场现有设施进行标准化升级改造，促进活畜交易、皮毛交易规范化经营；投资 500 万元建设日产 2~3 吨水培牧草基地，缓解饲草料调运难、成本高的问题；投入 600 万元用于扶持 157 家合作社进行基础设施提升改造，解决传统畜牧业养殖周期长、出栏见效慢、草畜矛盾突出和季节性集中出栏的问题；投入 341 万元用于监测户扶持产业发展，逐步实现牧民增收、牧村发展、牧业振兴的高质量发展目标。

**工业** 2023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完成 8591 万元，同比下降 8.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2251 万元，同比下降 30.5%，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6.3%，增幅较上年增长 68 个百分点。分行业看：电力生产行业累计发电 6426 万千瓦时，增加值下降 72%；畜产品加工行业生产鲜冻畜肉 4908 吨，增加值下降 24.3%；肥料制造业生产肥料 12.19 万吨，增加值增长 1.8%。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04808 万元，同比下降 21.2%，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4041 万元，同比增长 4.4%。建筑业完成增加值 6637 万元，比上年同比增长 33.1%。

**文化旅游** 2023 年投资 2 亿元的阿万仓 4A 级大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35 亿元，完成工程量的 65%；投资 2000 万元的黄河首曲文

化公园建设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70%；落实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投资 750 万元，建设完成乡村特色文旅产品研发加工项目、民俗文化中心提升改造、文旅产业发展及提升改造项目；落实财政衔接资金投资 290 万元，建设完成黄河奇石文化建设项目、民族特色文化旅游产品开发项目以及智慧景区建设项目；完成县内各景区景点基础设施维修、标志标牌更新、经幡悬挂及旅游厕所的升级改造。欧拉克琼湖、河曲马场 2 处景区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将手工皮革制作技艺等 26 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列入第三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将阿万仓古战场等 22 处文物遗址列为县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举办第十四届格萨尔赛马节、首届摄影节、尼玛镇第四届“德杰杯”民俗文化旅游节、欧拉秀玛乡第六届西梅朵塘旅游艺术节、曼日玛镇第二届瓦须乔科民族文化体育节、阿万仓镇首届牦牛文化艺术节、木西合乡第四届达尔宗游牧文化节等地方特色节庆活动。全年旅游人数累计 81.6 万人次，同比增长 299%；累计收入 4.3 亿元，同比增长 302%。

**新能源** 2023 年编制完成《甘南藏族自治州玛曲县光伏资源开发利用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200 兆瓦牧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50兆瓦)建成并网发电,累计发电量8066.71万千瓦时,累计收益2064.80万元。总投资约192亿元,装机300万千瓦的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完成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签订投资协议,编制完成该项目可研及实施方案,项目一期用地范围确定,各项前期工作同步开展,待省发展改革委核准备案后开工建设;风力发电一期项目注册宁夏含光公司玛曲分公司,测风塔开工立塔。

**项目建设** 2023年印发《玛曲县2023年重大建设项目县级领导干部包抓清单》,纳入年度实施的45个重大建设项目,由12名县级领导干部包抓推进,责任到县直各部门和负责人,实行“旬调度、月通报”制度。共争取到位国家投资项目28个,落实各类资金9.6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6.13亿元、省预算内资金0.24亿元、天津对口援建资金0.09亿元。实施省州列重大项目4个,完成投资4.5亿元。其中省列项目1个,为措隆贡玛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项目,总投资192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65亿元;州列重大建设项目3个,其中国有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牦牛生鲜乳冷链物流项目,总投资2.29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7亿元,基本完工;S583线沙木多至木西合段公路工程,总投资2.6亿元,累计

完成投资1.7亿元,完成整体工程量的55%;畜牧循环经济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2亿元,累计完成投资0.79亿元,完成工程量的60%。共发行专项债券项目6项,发行债券资金32170万元,已拨付28970万元,拨付率为90.05%,开工5项、未开工项目1项。下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6101万元,共支持12个项目。

**民生保障** 2023年完成为民办实事16件,其中省列8件、州列8件。组织化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2000人,创劳务收入6000余万元;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9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7%;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工作,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9万余人,参保率达98%,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8万余人。社会救助能力持续提升,新纳入城乡低保保障范围244户676人;全面提高低保、特困供养保障标准,共发放社会救助资金2061.99万元;推进结对关爱,共有结对关爱干部443名,结对关爱对象459人。卫生健康事业加快发展,投资2.9亿元的县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到位专项债券资金6000万元;县医院内外科综合楼项目完成验收;保健院能力提升项目全部完成,投入使用;投资618万元的乡镇卫生院附属设施项目完工。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实施薄弱环节改善和提升计划、

涉藏地区专项、为民办实事等项目 30 项，其中投资 1403 万元实施全面改薄与能力提升项目，全部完工；投资 738 万元实施学前教育项目，全部完工；投资 1088 万元实施强国教育项目，收尾阶段；投资 1.26 亿元的第二寄宿制初级中学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8500 万元。全县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 69.15%、97.14%、94.41%，办学质量得到提高。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站、文化服务中心全面实现免费开放。投资 500 万元的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主体工程。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涉及 500 户 2356 人，完工并搬迁入住。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023 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1 个，其中新建 20 个、提升改造 1 个，涉及齐哈玛、采日玛、阿万仓、欧拉镇和欧拉秀玛 5 个乡镇 1082 户，4489 人。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 8000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2000 万元。

**乡村振兴**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推行“一键报贫”制度，新纳入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15 户 70 人，均落实帮扶措施，风险消除率达 54%。全面落实教育、健康、住房、安全饮水等扶持政策，控辍保学和牧村

危房动态清零，脱贫人口生活得到保障。争取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9561 万元，实施产业发展项目 29 个，发放脱贫人口小额贷款 172.8 万元、富民产业贷 2210 万元，输转脱贫劳动力 1100 人，3 家乡村就业工厂（就业帮扶车间）吸纳脱贫劳动力 40 人；建立“企业+园区+合作社+牧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建设牦牛生鲜乳冷链物流基地，带动 8000 余户牧民增产增收；198 名乡村公益性岗位保持稳定，脱贫群众增收基础持续稳固。实施村集体经济倍增计划，全年共计收入 1207.3 万元，村均收入 33.54 万元，同比增长 465.59%，村集体经济持续壮大。深化东西部协作帮扶，争取各类帮扶资金 4600 万元，实施帮扶项目 29 个，完成消费帮扶 2293.37 万元。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牧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打造省级示范村 3 个、生态文明小康村 21 个，新改建卫生户厕 76 座，整治公路沿线电缆“蜘蛛网” 24 千米，乡村面貌焕发新气象。

**教育事业** 2023 年按照“应助尽助”，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补助都能按时发放。落实寄宿生生活补助资金 1556.35 万元，惠及学生 8043 人次；落实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补助资金 906 万元，惠及学生 9060 人次；落实学前教育免保教费 148.45 万元，



享受 2970 人次（其中原建档立卡户幼儿 263 人次）。落实普通高中学生免学杂费 7.21 万元，享受 96 人次（其中原建档立卡户学生 50 人次、低保户学生 34 人次、残疾学生 12 人次、农村特困救助学生 0 人次）。落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58.99 万元，享受 390 人次（其中原建档立卡户家庭学生 183 人、农村低保户家庭学生 16 人、城镇低保户家庭学生 14 人、残疾学生 10 人、边缘易致贫户家庭学生 20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学生 1 人、残疾人子女 9 人、其他学生 137 人）。完成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644 笔，贷款金额 539.29 万元。其中，新贷 200 人，贷款金额 193.57 万元；续贷 444 人，贷款金额 345.72 万元。其中，建档立卡户家庭学生申请贷款人数 122 人，贷款金额 94.2 万元；边缘易致贫户家庭学生 22 人，贷款金额 19.69 万元；残疾学生贷款 8 人，贷款金额 5.67 万元；低保户家庭学生贷款 38 人，贷款金额 32.3 万元。落实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滋惠计划新生入学路费资助资金 0.85 万元，发放新生入学资助 13 人，其中省内 9 人，生均 0.05 万元，省外 4 人，生均 0.1 万元，受助学生均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落实励耕计划教育助学资金 5 万元，人均 1 万元。落实“金徽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金资助资金 3 万元，生均资

助 0.2 万元。落实省内高职（专科）免学杂费和书本费（补助）资金助学 8 万元。惠及学生 27 名。落实嘉峪关市闫桂珍公益教育爱心助学基金会资助资金 4.2 万元，人均 2000 元，惠及玛曲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1 名。

**医疗卫生** 2023 年县医院门诊 56807 人次，住院 3052 人次；县藏医院门诊 23151 人次，住院 1444 人次；县妇幼保健院门诊 2311 人次，住院 40 人次。签约常住人口 57200 人，签约 50128 人，签约率 87%；履约人数 45876 人，履约率 91%。全县居民健康档案建档 55938 人，建档率 97.79%。全县妇幼保健机构免费为孕产妇开展 HIV 抗体检测 628 人。为 35～64 岁牧村妇女“两癌”筛查 1012 人。全县登记管理老年人 3403 人，接受健康管理的人数 3403 人，老年人健康体检 2386 人，体检率 70.11%。

**交通水利** 2023 年续建重点项目 2 项，新建重点建设项目 3 项，分别为 S204 线碌曲至采日玛公路阿孜试验站至齐哈玛黄河大桥改建工程，该项目的建设使齐哈玛镇实现通三级公路的目标，路线全长 31.76 千米，批复预算总投资 14162.67 万元；S583 线沙木多至木西合段公路工程，该项目的建设使木西合乡实现通三级公路的目标，路线全长 45 千米，总投资为 26033.89 万元；

S204 线碌曲至采日玛公路齐哈玛黄河大桥至采日玛段，该项目的建设使采日玛镇实现通三级公路的目标，路线全长 21.99 千米，总投资 15069.83 万元；S204 线碌曲至采日玛公路河曲马场至曼日玛段改建工程，该项目的建设使曼日玛镇实现通三级公路的目标，路线全长 34.8 千米，总投资 19124.12 万元；S330 唐克至欧拉秀玛公路河曲马场至索克藏寺段改建工程，路线全长 91.16 千米，总投资 53194.52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共 3 项，村组道路修建 20 条，修建里程 88 千米，总投资为 5131.77 万元。养护维修工程 Y605 线欧拉—安茂—阿万仓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养护里程 8.96 千米，总投资 251.11 万元，项目 2023 年 5 月开工建设，年内全面建设完成。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C009623025 西可河—贡周村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路线总长 26.28 千米，总投资 51.02 万元，项目 2023 年 5 月开工建设，年底全面建设完成。水利建设项目共计 10 项，项目总投资合计 1.24 亿元。实施农牧村供水项目 5 项，合计总投资 5934.44 万元。完成建设任务并投入使用的共计 2 项，合计总投资为 438 万元。跨年度项目共计 3 项，合计总投资为 5496.44 万元，计划于下一年 9 月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实施防洪治理项目共 4 项，项目总投资 6191.17

万元。完成建设任务并投入使用的项目共计 2 项，合计总投资为 196 万元。跨年度项目共计 2 项，合计总投资为 5995.17 万元，计划于下一年 8 月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生态环境** 2023 年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原则，紧扣黄河上游重要水源涵养区和功能区定位，启动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常态化推进草畜平衡，足额兑现奖补资金 1.09 亿元。投资 3.2 亿元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等生态保护项目 17 个，治理退化沙化草原 0.14 万公顷、小流域治理 0.49 万公顷、湿地修复 1.06 万公顷、建设黄河沿岸阻沙林 0.07 万公顷、修复矿山生态 0.01 万公顷，草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空气质量、水质、土壤优良率均达 100%。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常态化推进河湖“清四乱”，实施协曲河生态保护修复综合治理工程，完成齐哈玛镇郭查村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取得阶段性成果，全面完成森林草原碳汇数据和阿万仓国家草原自然公园试点建设任务。扎实推进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500 户 2356 名群众入住新居。

（牛生得）

## 临潭县

**【基本概况】**临潭，古称洮州，地处青藏高原东北边缘，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部，介于东经 $103^{\circ}10' \sim 103^{\circ}52'$ ，北纬 $34^{\circ}30' \sim 35^{\circ}05'$ 之间。东邻岷县，北接康乐、渭源两县，与卓尼县插花接壤。全县总面积1557.68平方千米，东西最大直线距离60千米、南北最大直线距离83千米。地形西高东低，大多地区属高山丘陵状地带，洮河、冶木河、羊沙河流域切割较深，峰峦重叠。白石山、莲花山、大岭山为主要山峰，海拔在2209~3926米之间，平均海拔2825米。气候属高寒干旱区，干旱、冰雹、霜冻、洪涝等自然灾害频繁。2023年平均气温 $4.9^{\circ}\text{C}$ ，较历年值高 $0.8^{\circ}\text{C}$ ，属偏高；年极端最高气温 $27.2^{\circ}\text{C}$ ，出现在7月10日，年极端最低气温 $-19.6^{\circ}\text{C}$ ，出现在1月18日。年总降水量626.5毫米，较历年值多23%，属正常；年日照时数2723.0小时，年日照百分率61%。

临潭历史悠久，废置多变。据在新城、龙元、陈旗和石门等地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齐家文化、辛甸文化和甘肃仰韶文化的文物显示，早在4000年以前这里就有人类繁衍生息。民国二年(1913年)，划甘肃为七道政区时，改洮州厅为临潭县，属兰山道管辖。

1949年9月11日临潭县解放，9月27日，在新城地区成立临潭县人民政府，为岷县专区管辖。1950年划临潭县为临夏专区下辖。1953年，划归甘南藏族自治州至今。

全县现有11镇5乡：城关镇、新城镇、冶力关镇、羊永镇、王旗镇、古战镇、流顺镇、店子镇、洮滨镇、羊沙镇、八角镇、术布乡、卓洛乡、长川乡、石门乡、三岔乡。县政府所在地城关镇位于县境西部，距省会兰州346千米。全镇总面积27.59平方千米。岷合公路穿城而过，交通发达，市场繁荣，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新城镇2006年10月撤乡建镇，位于县境中部，总面积136.53平方千米。岷合公路、定新公路纵贯镇区，著名的苏维埃旧址坐落城中，端午节庙会、民俗文化、集市贸易闻名遐迩。冶力关镇2006年10月撤乡建镇，位于县境北部，总面积154.33平方千米，距县城90千米，距省会兰州174千米，是著名的国家森林公园，4A级风景旅游区，有着270余处自然、人文景点，是中华民族旅游资源宝库的重要组成部分。羊永镇、王旗镇2015年撤乡建镇；古战镇、八角镇、洮滨镇2017年撤乡建镇；流顺镇、店子镇、羊沙镇2018年撤乡建镇。2023年全县总户数45194户，总人口160693人，城镇人口57983人、农村

人口 102710 人。

临潭地处秦岭山脉的西端，特殊的地理环境和地质构造，形成丰富的矿藏资源。现已查明的矿种有铜、铁、金、铅、锑、汞、水泥、灰岩、煤、石膏、矿泉水等 10 种 33 处矿产，其中铜、锑、石膏资源前景可观。主要林木有云杉、冷杉、华山松、白杨、柳、柏、桦、青杠、椴木、枇杷、李子、木梨、沙棘、毛樱桃、苹果、杏等。药材有麝香、虫草、贝母、秦艽、大黄、党参、黄芪、当归、柴胡、升麻、百合、独活、黄柏、黄连、丹参等。食用类植物有蕨菜、地耳、木耳、蘑菇、狼肚菌、山野菜等。野生动物有鹿、狐、狼、豹、麝、獾、野猪、豺獾、山獾、马鸡、雪鸡、苏门羚、黑鹳、娃娃鱼等。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青稞、马铃薯、蚕豆、豌豆、油菜、胡麻、燕麦等。全县水资源总量 3.05 亿立方米，全县 2023 年度用水总量控制目标为 1260 万立方米左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控制目标为 0.56 以上，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控制目标为 95% 以上，全县范围内的企业及用水单位无超额用水。

临潭境内自然景观绚丽多彩，名胜古迹较为丰富。磨沟仰韶文化遗址，是甘南州境内发现的最早有人类活动的遗址；齐家文化、马家窑文化、辛甸文化遗址等，都具有较高的学术研究价值。

名胜古迹，有西晋吐谷浑所筑古战牛头城遗址、明洪武十二年所建的洮州卫城和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全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之一的新城苏维埃政府旧址，还有独具特色的宋金时期的古墓葬 1 处。自然景观，有冶力关 4A 级风景旅游区，国家级森林公园——黄涧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莲花山、省级地质公园——赤壁幽谷，以及天池冶海、冶木峡、十里睡佛和鹿儿沟自然风景区等。还有已载入上海大世界吉尼斯纪录的“万人拔河”活动，洮岷“花儿”发祥地——莲花山“六月六花儿会”，“洮州八景”，洮州“龙神庙会文化”、洮州李氏家姓文化和遗留的诸多古堡塞、烽墩和边墙及源远流长的江淮遗风等独具魅力的人文景观和洮州民俗风情。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56 亿元，增长 7.8%；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0.08 亿元，下降 8.5%；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6 亿元，增长 11.76%；完成县级财政收入 9300 万元，下降 2.98%；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219 元、11315 元，分别增长 6.7%、8.5%。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62 万元，同比下降 9.64%，减收 92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840 万元，同比增长 27.46%，增收 1258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822 万元，同比下降 43.61%，减收 2182 万

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含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6亿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662万元，返还性收入168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23.73亿元，专项转移支付6.26亿元，债务（转贷）7820万元，上年结转1.19亿元，调入资金5378万元（清理存量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9亿元，上解上级支出248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500万元，结转下年1.3亿元。

**农牧业** 2023年实施各类项目35个，建成各类标准化种植基地0.88万公顷，特色农作物种植面积达1.2万公顷以上，全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2.36万公顷；同中国农科院对接合作，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39.27公顷。投资4.35亿元，建设高原农牧产品质量检测、标准化、产品品牌孵化“三大中心”。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0.08万公顷，建设高标准农田0.19



临潭当归

万公顷，小麦、青稞等粮食播种面积1.07万公顷，粮食产量2.94万吨，省县两级储备粮食4500吨。培育龙头企业9家，示范家庭农场240个，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957个，创建州级以上示范社48个，认证绿色产品6个、甘味品牌1个，农牧业产值5.71亿元。建成高原夏菜、蚕豆、油菜、食用菌等标准化种植基地0.88万公顷，中药材良繁基地113.33公顷；青稞、油菜等新品种示范田90公顷，获全国油菜高产竞赛第3名；建设食用菌菌种生产加工项目2个、农畜产品加工扶持项目8个、特色产业园建设项目3个；建设农作物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基地3个；与中国农科院在冶力关镇蕙家庄村共建农业科技推广应用示范基地39.27公顷，涉及粮食、经济、花卉、牧草四大类12种作物182个新品种。建成蔬菜保鲜库17座库容2000吨，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40%以上。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667万元、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143万元；落实“一喷三防”补助资金10万元，喷防面积0.13万公顷；落实秋粮作物“一喷多促”补助资金20万元，飞防面积66.67公顷，累计作业面积0.13万公顷。

打造牦牛肉牛标准化养殖示范点9个、生猪标准化养殖基地3个、湖羊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3个；新建续建

养殖专业村和人畜分离养殖小区 8 个；建设饲草料基地 19 个 1160.2 公顷。建设完成标准化养殖暖棚 36262 平方米、储草棚 4905 平方米、仓储库房 700 平方米、晾晒棚 5527 平方米、晾晒场 6676 平方米，维修改造养殖棚 3111 平方米，涉及经营主体 215 家。统一采购冻精 2 万支，实施肉牛畜种改良 1 万头。落实活畜抵押贷款贴息、种畜购进奖补政策，引进投放牦牛、肉牛种畜 580 头，肉羊 1850 只。打造养殖专业村 10 个、养殖小区 35 个、养殖示范基地 14 个，规模养殖占比达 60% 以上。各类畜禽存栏 15.29 万头只，出栏各类畜禽 11.76 万头只，各类肉产量 6749 吨，牛奶产量 6836 吨，完成一产增加值 5.71 亿元。加大农牧民产业技术培训，全年共投入 405 万元完成高素质农民、一户一个科技明白人培训 2400 人次。

**工业**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 1.8 亿元，规模以下完成产值 2.7 亿元。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4125 万元。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56 亿元，增长 7.8%。其中第一产业 5.71 亿元，增长 3.8%；第二产业 2.51 亿元，增长 15%；第三产业 24.34 亿元，增长 8.5%。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6 亿元，增长 11.76%；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32219 元，增长 6.7%；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11315 元，增长 8.5%。

**招商引资** 2023 年开展招商 12 次，签约风机叶片夹芯材料制造、乡村振兴现代农业产业园、食用菌科技产业园等招商引资项目 6 个，签约额 26.53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32.7%，开工率 100%。到位资金 7.24 亿元，资金到位率 27.3%。投资 4.6 亿元的悦湖酒店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1.97 亿元，完成土建工程，部分设备安装工程；投资 5000 万元的食用菌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3215 万元，完成土地招拍挂，围墙、冷库建设；投资 5.03 亿元的乡村振兴暨现代农业示范项目，到位资金 1.59 亿元，完成项目规划设计，场地平整，办公区场地硬化、围栏安装、管理用房搭建，智能温室及阳光温室主体钢架预定，购置部分生产设备；投资 1.2 亿元的术布乡桃花岛生态康养旅游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3000 万元，完成环岛路整修、管道铺设、游客接待中心建设、沿岛景观树栽植建设工作；投资 2000 万元的年产 100 吨青稞酒改扩建项目，到位资金 820 万元，完成厂房建房，购置部分设备；投资 15 亿元的北京鸿达盛远科技有限公司风电新材料项目，占地 19.63 公顷，到位资金 3 亿元。

**项目建设** 2023 年累计储备各类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 343 个，总投资 493.79 亿元，拟申请投资 386.2 亿元，其中申请专项债 86.5 亿元。共实施

5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74个，总投资107.3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1.62亿元，同比增长6.8%，投资完成率100%；其中9个州列重点项目总投资37.76亿元，完成年度投资7.4亿元，同比增长7.5%，投资完成率100%。累计争取到位各类建设资金9.49亿元，较上年度增加2.43亿元。其中生态文明小康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乡镇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农牧村护村护田河堤等涉藏专项14项，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3.46亿元；城区镇政府至后川桥管网排涝、回民中学操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等既有专项9项，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8567万元；八角镇公共附属设施提升改造、石门乡大桥观村人居环境提升改造等省预算内基建资金4项，下达资金3031万元；第一医院迁址新建、长川羊永供水管网延伸工程等第一批专项债项目5项，发行债券资金3.5亿元；全民健身中心、农村粪污集中处理与综合利用等第二批专项债券2项，发行债券资金9600万元。兰州援建、天津援建及其他资金4097万元。新建城区镇政府至后川桥管网排涝工程，总投资1895.62万元；城区镇政府至北环路东口道路改造工程，总投资4961.38万元；城区东街道道路改造工程，总投资5082.81万元；羊永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总投资1485.19万元；冶力关镇洪家桥至蕙家

庄（供热、强弱电管网）工程，项目中标价为1296.42万元；冶力关镇板夹沟道及排水工程，项目中标价为677.3万元；上年度城关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总投资2871.21万元。续建城区西环路提升改造工程，总投资2012.73万元；卓洛乡下园子桥梁建设工程，总投资775万元；瓦采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投资2077.44万元；“青藏之窗——冶力之舟”管网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一、二标段），总投资6000万元；冶力关镇滨河南路道路附属工程（体育馆至蕙家庄段），总投资2409.39万元；滨河东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总投资3233.84万元；城区卓洛桥建设项目，总投资735.49万元；冶力关镇滨河南路道路工程（体育馆至蕙家庄段）建设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

**文化旅游业** 2023年投入2.78亿元，推进冶力关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各项工作，景观质量通过国家评审。

“冶力关杯”中国·国际拔河公开赛暨第七届甘肃临潭拔河节、全省第五届职工运动会拔河比赛等重大节庆活动举办，节庆赛事及“临潭文旅”抖音号、视频号宣传效益持续显现。“中华诗词之乡”挂牌，全国首家当代作家书画馆在冶力关建成开馆，池沟村获第四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全省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山水冶力关、生态大观园”



2023年，“冶力关杯”中国·国际拔河公开赛暨第七届甘肃临潭拔河节

承载力、辐射力和影响力持续增强。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265.13 万人次，同比增长 453.85%，创旅游综合收入 15.82 亿元，同比增长 479.9%。总投资 400 万元的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临潭县农（牧、藏）家乐扶持项目（全县 80 户，每户 5 万元补助资金）完成建设。总投资 2600 万元的洮州卫城修缮与保护建设项目，完成苏维埃旧址修缮，并通过省文物局初步验收。总投资 3096 万元的洮州卫城加固维修项目完成北墙、西墙砌补工作。

**社会事业** 2023 年共有幼儿园 96 所，其中县幼儿园 2 所、乡镇幼儿园 16 所、村级幼儿园 68 所、民办幼儿园 10 所；已建成省级一类幼儿园 10 所、州级示范园 16 所、县级标准化幼儿园 27 所、甘南州管理标杆园 1 所。现有幼儿专任教师 411 人，教师学历合格率 100%，在园幼儿 4477 名，学前三年毛入园率逐年稳步提升，已达 98.66%。

义务教育有教职工 1935 人，在校学生 16394 人；小学、初中教师的学历合格率分别为 100%；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 100%，升学率 100%；九年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巩固率 99.40%。普通高中招生 936 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5.35%。参加高考 1245 人，本科上线省定线人数 273 名，上线率 21.93%，普通高校共录取考生 1093 名，录取率 87.79%。电大临潭工作站更名为甘南开放大学临潭学院，学院开设本、专科专业共 13 个，64 个教学班，共计招生 117 人，其中春季 61 人、秋季 56 人。有学历教育本、专科在籍学员 404 人。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方面，学校共承接 3 次等级认定考试共计 231 名考生，其中舟曲县一次 153 人、临潭县两次 78 人。通过认定程序和科学评测方法，有 84 名考生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2 户 2625 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600 万元的 100.96%。其中发放个人贷款 74 户 1415 万元，发放企业贷款 8 户 1210 万元。为监测对象和收入低于 10000 元以下的脱贫户发放奖补资金 178.34 万元，为 14697 名脱贫劳动力发放交通补助 611.82 万元（其中跨省务工 5697 人落实交通补助 341.82 万元、县外省内务工 9000 人落实交通补助 270 万元），共输转劳动力 4.3 万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1.78 万人、



“点对点”组织输转 900 余人），创劳务收入 12.05 亿元，群众工资性收入占总收入的 72.3%。多渠道增加就业岗位，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95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2 户 2625 万元。输转富余劳动力 4.3 万人，创劳务经济收入 12.05 亿元。共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6698.24 万元，其中为 3544 户 9690 人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3203.90 万元，为 603 户 1363 人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941.93 万元，为 1174 户 1264 人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发放 1028.17 万元，为 3145 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资金 595.40 万元，为 137 名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费 193.23 万元，为 572 户 3596 人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金 735.61 万元。发放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救助资金 7361.87 万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保障。对全县 13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按照老年人家庭住宅状况和安全、实

用原则进行适老化改造。改造标准为 1500 元 / 户，分别安排到冶力关镇、八角镇、羊沙镇、洮滨镇、王旗镇，均如期完成改造任务。对经济困难老年人和城乡低保老年人进行基础信息采集、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并建立档案数据库。按照资金发放与购买社会服务相结合的方式，由第三方机构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照料护理“四个一”服务。至年底，入住县社会福利院集中供养人员 23 人，入住冶力关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 8 人。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建设村级互助幸福院项目”中，安排建设 4 个村级互助幸福院，分别为冶力关镇洪家村、长川乡冯旗村、羊沙镇新庄村、王旗镇王旗村，通过改造提升具备助餐、娱乐休闲等基本功能的村级互助幸福院。资金由省、州、县三级对每个村级互助幸福院补助 20 万元，按照 5 : 2 : 3 比例进行分担。省级财政每个补助 10 万元，州级财政每个补助 4 万元，县级财政每个补助 6 万元。4 个村级互助幸福院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交付运营。



2023 年，县民政局为分散特困供养对象发放冬季生活必需品

**交通运输** 2023 年 S326 卓尼至碌曲二级公路临潭段建设工程路线全长 12.54 千米，其中主线长 10.62 千米（二级公路建设标准），支线长 1.92 千米（三级公路建设标准），项目总投资为 21860.8 万元。店子至王旗公路（三级公路）路线全长 22.27 千米，总投资 1.92

亿元。古战阿子滩大景区至鹿儿沟景区（术布）公路改建工程（二级公路）路线全长10.51千米，总投资1.85亿元。新开工项目S326线洮砚桥至新城镇后池村段（接G248线）公路建设工程路线全长约23.69千米，总投资1.47亿元。长川乡敏家咀村至塔那村道路改建工程路线全长6.89千米，总投资4521.38万元。王旗镇陈旗口村至立新村等6项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路线全长72.2千米，总投资8541.47万元（其中王旗镇陈旗口村至立新村、新城镇李家庄村至羊房村至肖家沟村、新城镇李家庄村至王清村、三岔乡半沟村至直沟村、流顺镇丁家堡村至宋家庄村5条37千米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已完工，店子镇威旗村至洮滨镇新堡村至巴杰村产业路改建工程计划下年完工）。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路线总长46.46千米，整治隐患里程7.96千米，总投资258.96万元。

**水利水电** 2023年建设完成州政府为民办实事农村水源保障项目3个、斜藏沟县城段防洪治理（一期）工程、农村饮水安全供水保障项目。推进中部片区供水（一期）工程、长川乡、羊永镇供水管网延伸工程、八角镇公共附属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二次）等重点水利项目建设工作。加强水源水质检测，完成全县各乡镇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工

作任务，完成水质检测自检报告327份，保证出厂水和管网水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建设完成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岭沟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该地区11.43平方千米水土流失面积得到治理。加强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及管理，采取遥感监测技术进行图斑复核14处，定期监督检查生产建设项目22个，完善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共计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90.94万元。

**乡村振兴** 2023年新纳入监测对象367户1696人（其中通过“一键报贫”共受理群众申报1039件，纳入符合条件的140户646人），监测对象累计1961户8278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544户2407人、边缘易致贫户1217户4968人、突发严重困难户200户903人）。先后帮助1147户4728人监测对象稳定消除风险。县本级预算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720万元，整



2023年2月15日，“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暨东西部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在临潭县新城镇文化广场举办

合各级财政涉农资金 40166.7 万元（含衔接资金）。按月开展衔接资金“周调度、月通报”，到位衔接资金 42166.58 万元（其中中央 32406 万元、省级 7795 万元），全年预计支出 40058 万元，支出率 95%。支持特色产业链式发展。整合各级财政涉农资金 24782.03 万元（含衔接资金）支持全县“牛羊猪药菜菌”六大优势产业发展。加强重点涉农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3597 万元实施 0.19 万公顷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支持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争取上级资金 14993.75 万元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等项目，落实资金 32749.88 万元支持各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落实财政支农政策，配合制定全县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打卡发放资金 1674 万元；推广惠农惠民补贴“一卡通”应用系统，应纳尽纳。共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 5130 万元，实施农产品产地交易市场、生态产业园区标准化生产厂房等项目 26 个，拨付资金 4649.03 万元，拨付率 90.62%。通过东西部协作机制引进四川农盛达等企业 6 家，完成投资 1.09 亿元。累计完成消费帮扶 2639 万元，完成率为 105%。争取中国作协定点帮扶资金 200.4 万元，实施文化帮扶项目 4 个。

**生态环境** 2023 年投资 1.03 亿

元，实施土地综合整治等项目 6 个，生态修复 0.19 万公顷，栽植各类苗木 48.52 万株，修复治理草原 0.47 万公顷，国土绿化 0.14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22.07%，天然草原平均覆盖度达 90.25%。突出“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守牢生态环境底线。各级各类环保督察反馈的 72 条问题如期整改清零。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各级河长、林长累计巡河、巡林 1.06 万次。生态避险搬迁 39 户 169 人，东部、中部、西部“三大片区”安置小区加快建设。开展地表水断面水质排查治理，县域内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达 100%。有效管控燃煤、扬尘、餐饮油烟，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8.6%。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土壤改良施用有机肥 2.33 万公顷，废旧农膜回收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农作物秸秆回收利用率、尾菜处理利用率全部达标，气、水、土环境质量持续稳定。羊永镇孙家磨村获“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冶力关镇关街村获“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省级“和美乡村”。

（马小青）

## 卓尼县

**【基本概况】**卓尼县位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介于东经

102° 46' ~ 104° 02'，北纬 34° 10' ~ 35° 10' 之间。东邻定西市岷县、漳县，南接甘南州迭部县，西南与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若尔盖县接壤，西与甘南州碌曲县、合作市毗连，北靠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康乐县及定西市渭源县，中部与甘南州临潭县交错环接。全县总面积 5419.68 平方千米，辖区东西最大距离 87 千米、南北最大距离 120 千米。地势呈西南高、东北低。随地形地势变化，形成洮河沿岸南部林牧区、中部河谷农牧区、北部农牧区。主要山脉是西倾山脉，属昆仑山中支巴颜喀拉山余脉，秦岭山脉的西段，在卓尼境内大多呈东西走向，最高峰扎伊克嘎峰（也称措美峰）位于县境南部边境与迭部交界处，海拔 4920 米，最低点柳林村位于东部藏巴哇镇，海拔 2000 米，县政府驻地柳林镇海拔 2500 米。境内主要河流有黄河最大的一级支流洮河，由西向东贯穿县境，在卓尼干流总长 174 千米。有车巴河、卡车河、大峪河、博峪河、冶木河、羊沙河、巴都河等大小支流 26 条，水网密布，水能充足。卓尼属大陆性季风气候，冬长夏短，降水充沛不均匀，地高林多湿度大，2023 年气温正常，日照 2645.8 小时，年平均气温 5.9℃，年极端最高气温 28.7℃，年极端最低气温 -19.4℃。年降水量 561.7 毫米。无霜期 313 天。卓尼县地

域辽广，地形复杂，资源丰富，森林、草场、耕地、水力、矿藏、动植物等资源优厚，储藏颇丰。草地类型主要有高山草甸、亚高山草甸、灌丛草甸、沼泽草甸等，草质优良，载育能力较高，耐牧性强，草场共有植被种类 69 科 253 属 788 种。有麝香、虫草、贝母、羌活、党参、丹参、当归、大黄、秦艽、红景天、藏雪莲、黄芪等 140 多种名贵药材和黑鹤、金钱豹、雪豹、褐马鸡等 10 多种属国家一、二、三类保护动物的珍禽异兽。县域辖 11 镇 3 乡 1 个民族乡，2023 年末人口 107095 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2.41%。出生 373 人，出生率 3.50‰。其中，男 206 人、女 167 人，出生人口性别比 124.85。死亡 115 人，死亡率 1.08‰。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4.64 亿元、增长 7.3%；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9 亿元；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2 亿元、增长 5.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2796 元、增长 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1617 元、增长 8.5%；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103 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达到州定控制目标。

**农牧林业发展** 2023 年全县各类牲畜存栏达 34.7 万（头、匹、只），

出栏 13.52 万（头、匹、只），完成产值 4.39 亿元，畜牧业在第一产业增加值中占比 71.33%，总增率、出栏率、商品率分别达 22.5%、38.96%、42.81%。粮食总产量 1.32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 200 吨，同比增长 1.5%；油料总产量 0.28 万吨；蔬菜总产量 3.35 万吨；药材总产量 1.6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 0.64 万吨，同比增长 63.9%。完成农牧渔业增加值 7.07 亿元，较上年增长 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1627 元，较上年增长 8.59%。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71 万元，以每亩 36.24 元标准对全县 14134 户农牧民补奖，补贴面积 0.69 万公顷；农民一次性补贴 117 万元，以每亩 17.64 元的标准，对全县 12634 户农牧民补贴，补贴面积为 0.44 万公顷；对全县 5240 户“三类户”以“差异化”补助的方式进行补助，补助金额 1180.51 万元，户均增收 2253 元；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 4593.93 万元，受益户均达 2322.3 元，人均达 521.59 元；草原畜牧业粤东饲草料补助资金 1000 万元，补助饲草料 5 万吨，4511 户养殖户 18946 人受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75 万元，补贴农机具 120 台。全年下达中央、省级和县级 17 个品种参保任务，各类品种 41.4 万头（亩、只、棒），召开农业保险推进会议 4 次，实现签单保费

3260.16 万元，累计报案件数 7117 件，支付赔款 2646.45 万元，4447 户农牧户从中直接受益，农业保险完成率达 100%。

**良种引进及推广** 2023 年引进良种牦牛 360 头，调换种公畜 1460 头；建设青稞原种良种繁育基地 1.22 万亩，建设油菜标准化基地 1.11 万亩；建设卓尼赤松茸、卓尼金耳、卓尼银耳新品种种植基地各 1 处。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023 年联合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开展市场联合督查、执法、宣传，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投入 100 万元，在大峪、柏林国营种畜场建成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1 条；完成定量 177 份、定性检测 2100 份，完成率分别达 100%、105%。

**地理标志产品** 2023 年卓尼县投资 163.2 万元用于农业品牌提升和产销对接活动，新增农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 9 个。其中，卓尼县启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绿色食品认证（蜂蜜）（陇秘境藏蜜）1 个产品；甘肃粳春缘农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绿色食品认证（藏香蕨麻猪肉）肉系列 6 个产品；卓尼县隆桑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绿色食品认证羊肚菌鲜（干）2 个产品。“三品一标”认证总数达到 62 个。其中，无公害畜产品 4 个，分别是：卓尼牦牛肉 2 个、卓尼藏羊肉 2 个；卓尼绿色食品 55 个，

分别是：卓尼牦牛肉系列产品 19 个、卓尼藏羊肉系列产品 12 个、藏香蕨麻猪肉系列产品 6 个、卓尼黑猪肉系列产品 6 个、卓尼蜂蜜产品 1 个、卓尼菜籽油产品 1 个、卓尼羊肚菌产品 3 个、卓尼鲜活鲟鱼产品 1 个、卓尼蕨麻猪肉系列产品 6 个；卓尼有机肥绿色生产资料（岗日露珠）认证 1 个；农产品地理标志 2 个，分别是：卓尼柴胡、卓尼当归。创建“甘味”企业商标“陇秘境藏蜜”1 个。卓尼县“甘味”企业商标创建总数达到 4 个：松塔、洮水流珠、天河、陇秘境藏蜜。“卓尼黑木耳”“卓尼青稞”地理标志农产品进入国家市场监管局商标总局审核。

**特色农畜产品介绍** 特色农产品有卓尼青稞、卓尼黑木耳、卓尼蕨菜、卓尼蕨麻（人参果）、卓尼羊肚菌、卓尼鹿角菜、卓尼腊蘑菇、卓尼姬松茸、卓尼酥油蘑菇、卓尼茶树菇、卓尼冬虫夏草等。特色畜产品有洮藏黑山羊、卓尼黑猪、卓尼蕨麻猪、卓尼土鸡、洮河鱼、卓尼牦牛、卓尼藏羊等。“卓尼洮羊”“洮藏黑山羊”通过农业农村部资源司种质资源现场核验认定，并进入国家种质资源名录。

“卓尼黑木耳”湿润时半透明微呈褐色，胶质，内面平滑，外面密生柔软短毛，干燥后呈革质，色呈黑褐，其形似人耳，故名。黑木耳多生长于栎类的



2023 年 9 月，高原优选种植合作社黑木耳丰收

青冈、桦木、沙棘、松木、椴木的木屑与木棒上。

“卓尼青稞”多种植于高山和半高山二阴寒冷地区，分布在海拔 2600 ~ 3100 米的洮河北部丘陵山区，因气温低、日照时间长、光照充足，气候湿润，土壤土质优良，使得卓尼青稞具有高蛋白质、高纤维、高维生素、低脂肪、低糖等特点，青稞秸秆是牲畜的特色饲草。2023 年，卓尼县继续实施“五个万亩”特色产业——青稞产业种植基地建设，加大投资，扩大生产。

“卓尼酥油蘑菇”生长在卓尼县完冒、恰盖、刀告、尼巴、扎古录等乡镇海拔 3200 ~ 4800 米的高山草甸或草地上，其子实个体肥嫩，味道鲜美，香气浓郁，营养丰富，是一种珍稀的食药兼用真菌。

“卓尼腊蘑菇”别名松茸菇、松树菇、松菌、寒菌、桃花菌等。通常单生或多个群生，新鲜菌盖幼时半球形，中间下凹，成熟时平展、中凹形，直径为

3~12厘米，中部厚8~20毫米；菌肉细嫩、气味香浓、营养丰富。是一种珍贵的野生食用菌菇，在卓尼分布范围较广。

“卓尼蕨菜”在县域内大部分地区均有分布，属多年生草本植物，幼菜茎叶卷曲如小儿拳，有黑褐色绒毛，嫩枝为高级菜肴，俗称“蕨菜”或“龙爪菜”，采后可制凉菜，味鲜美，营养价值极高，即可鲜食，又可腌制或晒干贮藏。经盐渍的蕨菜色泽翠绿，茎叶鲜嫩。年产量300万千克。

“卓尼蕨麻”俗称人参果、长寿果，多年生草本植物。根肥厚，呈纺锤状，块根味甜美，含淀粉、糖类和蛋白质，营养丰富，即可鲜食，又可制干或磨为粉食之。蕨麻在县域内分布很广，凡海拔3200米以下的河谷平滩，阴湿草地上均有生长，春秋采挖，以春季萌芽前采挖的质量最佳。“卓尼蕨麻”是卓尼名优土特产品。

“卓尼鹿角菜”是多年生草本植物，形似鹿角，干菜发白稍淡绿色，生长在海拔3000米以上的原始森林的苔藓中，其营养丰富，含有丰富的氨基酸、粗纤维、维生素及微量元素钙、铁、锌等，是纯天然的珍稀食品。

“卓尼大黄”生物学名唐古特大黄，多年生草本植物，多生长在海拔3500米以上的山区，草坡、林缘、灌

木丛下、石崖缝隙等都有生长，秋末采挖。根粗壮，黄色，内含大黄酚、大黄酸、大黄素等成分，入药有泻热、通便、破积导瘀的作用。卓尼大黄根圆柱形，去外皮后表面黄棕色至红棕色，可见白色网状纹理及星点，质地坚实，断面淡红棕色至黄棕色，呈颗粒性；气味清香，味苦而微涩，嚼之粘牙，有砂粒感。卓尼县大力推广栽培唐古特大黄，年种植面积153.33公顷，其鲜品产量每亩达4吨。

“卓尼当归”为伞形科当归属植物当归干燥根，多年生草本植物。根圆柱状，长13~30厘米。茎直立，绿白色或带紫色，株高0.3~1.2米。味甘辛、微苦，香气浓郁。

“卓尼柴胡”多年生草本植物，高50~150厘米。茎直立，丛生，上部多分枝，稍呈“之”字形弯曲；倒披针形活狭椭圆形，全缘，上面圆形，下面淡绿色，平行脉7~9条；根呈圆柱形或长圆锥形，长6~20厘米，直径0.3~0.8厘米；根头膨大，下部分枝，表面黑褐色或浅棕色，具纵皱纹、支根痕及皮孔；质硬而韧，不易折断，断面显纤维性。韧皮部浅棕色，木质部黄白色。味微苦，气微香。

“卓尼党参”有培育品种和野生两种，品质优良，根条肥大，横纹多，气味甘甜。在市场引导、政府鼓励和技术

保证下，卓尼县把党参作为特色经济作物之一，年种植面积达 300 公顷，品种有“纹党”“条党”两种，年产 50 吨。

“卓尼黄芪”为豆科黄芪属，多年生草本，主根圆柱形，上端较粗，表皮纵皱，为淡棕黄色或淡棕褐色，质硬而韧，不易折断。其肉质黄白，肌理细，粉性足，味甜美。野生黄芪在海拔 2700 米以下的山地阳坡、地埂、灌丛等排水良好的沙质土壤中都有生长。2022 年卓尼县实施“五个万亩”种植基地建设，卓尼黄芪种植面积达 200 公顷。

“卓尼燕麦”籽大色正，富含淀粉、蛋白质、脂肪、B 族维生素、烟酸、叶酸、泛酸、钙、铁等营养成分，是卓尼县特农产品之一。

“卓尼蚕豆”粒大皮薄、均匀饱满，质坚硬，表皮光滑，有光泽，呈乳白色或淡黄色且变色慢，气微味淡，适宜干炒、膨化、油炸，蛋白质含量较高，营养丰富，同时，卓尼蚕豆的茎、叶富含氮素，根系具有很强的固氮能力，是特色经济作物和养地倒茬作物，特色种植区域分布在洮河沿岸。

“卓尼油菜”是卓尼县最具特色的经济作物，也是分布最广的作物，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引进青杂系列杂交油菜，产量、抗病性、抗逆性显著提高，随着高产栽培配套技术的推广，播种面积逐年加大。

“卓尼土蜂蜜”常温下呈流体状或半流体状，无气泡；色泽以浅琥珀色和琥珀色为主，兼有深琥珀色；挑起时，能拉成长丝，丝断后自动回卷成球状。气温低于 13℃ 时易结晶，结晶呈颗粒状。气味清香，具有浓郁的花香味，口感醇厚、甜润，入口回味绵长，甜而不腻，绵软细腻，无杂质无异味，余味清香持久，既是食品，又是滋补品和天然药品。

“卓尼洮藏黑山羊”是青藏高原藏系山羊的一个优良地方类群，其核心产区位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洮砚镇和藏巴哇镇，俗称“黑驹里”，属肉用型山羊。洮藏黑山羊被毛以黑色为主，混有少量白色、青色、杂色；被毛分为两层，内层为绒，外层为略带波浪形弯曲的粗毛，富有光泽。体质紧凑，四肢短小结实，尾短、瘦小。体格较小，成年洮藏黑山羊体重 22 ~ 29 千克。

“卓尼洮羊”体格较小而紧凑，头略短且清秀，四肢端正。体毛特色为白色，较短，绒毛厚、头肢多杂色，头蹄尾黑色者居多。洮羊肉质肥美细嫩、肉味独特、营养丰富，具有高能量、高胆固醇、低蛋白、低脂肪和中等矿物质特点。

“卓尼蕨麻猪”主要分布在卓尼牧区和林区，啃食天然牧草、蕨麻。体形小，肉质脂肪含量低，膳食纤维含量高，



富含蛋白质和氨基酸，非常符合现代人们对绿色、健康的品质追求。

**工业** 2023年全县工业企业生产鲜冻肉397吨，较上年同期减少165吨、同比下降29.3%；生产砂石料23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25万立方米，同比增长52%；生产混凝土13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3万立方米，同比下降18.7%；生产洮砚748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加200立方米，同比增长36.4%；电力企业发电197382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59722万千瓦时，同比增长43.3%。全县规模较大的零售业（商超、购物中心、超市、百货店等）17家；商品交易市场（日用百货、粮油蔬菜、五金建材、农畜产品、农资农具、中（藏）药材等各类市场）29家；住宿业24家；餐饮业556家户；家政服务业7家；美容美发73家；人像摄影7家；洗浴6家；电商企业28家；商贸物流企业（快递）10家；药品流通企业（药店）32家；石油流通业5家。

**交通运输** 2023年完成S10卓合高速公路卓尼段境内五个标段（中标价22.43亿元）投资20.66亿元，占总投资的92%；完成S326线卓尼至碌曲公路卓尼段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2600万元；总投资6090万元的S230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建成已通车。全县1115.01千米农村公路纳入日常养护范

围，将农村公路纳入灾毁保险；完成总投资248万元的省级公路养护维修工程6项51.3千米，完善生命安全防护工程40千米。

**文化旅游业** 2023年县图书馆共接待读者3789人次，借阅图书1万余册次，开展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45场次，服务群众1.2万余人次。在省文旅厅和省民委联合举办的“石榴杯”陇原儿女心向党阅读推广活动中，县文旅局选送的《沁园春·甘南》获得甘南赛区二等奖、县文化馆选送的《书香飘万家·陶冶你我他》获得甘南赛区三等奖。抽调96名演职人员，完成甘南州第二届民族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任务。抽调528名演职人员，完成庆祝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万人锅庄表演活动。在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期间演出大型歌舞《遇见·卓尼》。召开香巴帕巴编写的《世巴·阿迦——卓尼传世史诗》（上、下集）出版首发仪式及研讨会。全年接待



2023年7月17日，卓尼县红山口观景台景色

游客 225.93 万人次，增长 385.14%，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2.10 亿元，同比增长 433.49%。编制完成《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2035）》《卓尼县大峪沟景区总体规划（2022—2035）》《卓尼县大峪沟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方案》3 个方案，《卓尼县百里洮河风情线概念性总体规划》待县政府下达资金方案批复。尼巴村、江车村旅游标杆村项目开工建设，畜盖村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及生态文明小康村项目全部竣工验收。下阿子滩村文旅振兴样板村项目竣工待验收。县健身步道、健走步道 2 个项目完成验收投入使用。大峪沟创建 5A 级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完成 30% 建设任务；总投资 1.5 亿的二期项目到位资金 1.2 亿。完成大峪沟 4A 级景区州级复核工作，新审批水墨扎古录景区、红色博峪康养体验旅游区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生态建设** 2023 年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国土绿化行动持续推进，栽植树木 51.63 万株；组织全县干部群众 4 万余人次，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大治理、生态环境大优化”主题实践活动 3 次。推进生态环保项目，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洮河流域九甸峡库区水源地保护（丁尕至石旗嘴段）等项目已竣工；甘南州生活垃圾焚烧发

电一期工程、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项目进展顺利。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7.6%，各类水体优良比例达 100%，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推进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189 项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通过州级验收并进行公示，卓尼县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

**城乡建设** 2023 年实施续建项目 9 个，新建项目 2 个，重点申报项目 9 个。新建、续建项目总投资约 6.77 亿元，完成投资约 6 亿元。共释放机关事业单位停车位 339 个，盘活停车位 1034 个；新增停车场 3 处，车位 230 个；盘活停车场 2 处，车位 510 个；改造城区停车场 33 个，安装路边临时停车地磁 590 个，新建叶儿、老城区停车场及附属设施工程项目 2 个、预计增加停车位 1031 个。开展“治脏、治违、治乱、治差、治堵”工作，清除小区内乱搭乱建、乱摆乱放 120 余处，清理死角垃圾 20 余吨，拆除废旧广告牌 31 个，排查市政窨井盖 2230 个，更换加固 10 个；依法开展拆迁，签订拆迁协议 19 户、拆除房屋 19 户。完成房地产增加值 8193 万元，增长 23.6%。向无房困难家庭、外来务工人员、引进人才出租房屋 254 套；向城镇住房困难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100 户 228 人 28.73 万元。前三季度，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18000 万元，同比增长

525.2%，完成建筑业增加值 9696 万元，同比增长 34.7%。

**项目实施** 2023 年争取落实各类项目 293 项，总投资 14.1 亿元。推进下一年各类项目申报争取工作，梳理一批发展急需和群众急难愁盼项目，形成下一年重点领域项目投资建议计划清单，包括中央预算内投资、1 万亿国债等领域项目共 72 项，总投资 21.31 亿元。制定印发《卓尼县 2023 年重大建设项目县级领导干部包抓清单》等文件，落实重点项目领导包抓责任制和“旬调度、月督查、季通报、年考核”的项目管理机制，推动各类项目早落地、早建成、早见效。总投资 10.3 亿元的 6 个州列重大项目完成年度计划任务的 100%；总投资 8.26 亿元的 20 个续建项目全部竣工；总投资 14.1 亿元的 293 个新建项目竣工 256 项、有序推进 37 项，完成总工程量的 84.2%。养护维修公路 51.3 千米，完善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40 千米。结合《卓尼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科学谋划储备各类项目 121 项、总投资 218.13 亿元。

**招商引资** 2023 年计划签约招商引资项目总金额 18 亿元，开工率达到 100%，资金到位率达 60%。实际引进签约项目 6 个，签约总额 7.12 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18 亿元的 39.6%。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100%，当年到位资金 3.69



2023 年 7 月 6 日，卓尼县代表团参加第二十九届兰洽会

亿元，资金到位率 52%。签约食用菌分拣冷链集散中心建设项目，签约金额 2400 万元；签约废弃菌棒再利用项目，签约金额 2000 万元；签约瑞达人文酒店以商招商项目，签约金额 2800 万元；兰洽会签约山水城商业综合体建设项目，签约金额 3 亿元；签约甘南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签约金额 3.06 亿元；投洽会签约甘肃海龙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水产养殖规模扩大及鱼子酱加工产业化升级项目，签约金额 5000 万元。

**教育事业** 2023 年卓尼县有各级各类学校 140 所，其中幼儿园 67 所（民办园 4 所）、小学 22 所、九年制学校 5 所、初中 2 所、完全中学 1 所、高级中学 1 所、职业中学 1 所，另有教学点 41 个。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 20068 人，其中幼儿园 3310 人、小学 9287 人、初中 5246 人、普通高中 2225 人。各级各类学校有教职工 2124 人，其中幼儿园 351 人（含民办 84 人）、小学 793

人、初中 574 人、普通高中 366 人、职中 40 人。依托学前教育、“薄改与能力提升”等项目，新建、改扩建校舍 6309.88 平方米，运动场 1.6 万平方米。投入 1184.5 万元实施藏族小学改造提升项目，10 月完成整体搬迁，新增城区学区 500 个。投入教育装备资金 453 万元，为藏族中学、柳林中学等 9 所学校购置实验室仪器、通用技术、大灶餐厅设施设备。

**医疗卫生** 2023 年全县有各类医疗专业技术人员 532 人，其中临床 124 人、藏医 39 人、中医 23 人、护理 136 人、药剂 15 人、检验 24 人、口腔 9 人、放射 5 人、其他技师 131 人。组建家庭医生签约团队 97 个，签约城乡居民 43472 人，调整完善签约服务帮扶措施，结合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等常规工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履约率为 100%。通过“全国防止因病返贫动态监测系统”，对大病、重病救治情况进行跟踪监测，共监测 1655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 549 人、边缘易致贫户 711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395 人。核实患者 215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 109 人、边缘易致贫户 52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54 人。一般脱贫户确诊病例 179 人，已治疗和签约管理病例 179 人。洮砚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恰盖乡卫生院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荐标准，

其他乡镇卫生院达到基本标准。结合卫生日开展卫生健康主题活动 11 次。开展健康教育“八进”活动 181 次（其中进学校 3 次、进企业 1 次、进厂矿 1 次，进寺庙 1 次、进机关单位 2 次、进军营 1 次，进社区 2 次，进家庭 170 人次）。接受健康咨询、个体化健康指导及健康干预 27842 人次。全县 65 岁以上老年人体检 9307 人，体检率为 91.77%。全县 7 岁以下儿童 6270 人，健康管理 5056 人，管理率 80.64%；老年人及 0～3 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均为 100%。

**民生保障** 2023 年办理省级民生实事 7 项、州级民生实事 8 项。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推进职业技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完成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1130 人次，城镇新增就业 532 人，通过 18 个乡村就业工厂及帮扶车间吸纳群众就业 471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295 万元，输转劳动力 1.63 万人次、创劳务收入 4.5 亿元。推动教育事业发展，实施桥南小学改造提升及薄改与能力提升等项目 37 个，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招录引进紧缺教师 30 名，发放各类补助资助资金 4842 万元、受益学生 20021 人次。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小学三科合格率、初中六科合格率、高考本科上线率分别提高 4.43%、0.49%、31.94%，居全州第一；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九年义

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到 98.72%、99.55%、97.84%。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实施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县医院提标扩能等项目，医疗基础设施条件不断改善。挂牌成立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级卫生县城、乡镇、村创建工作有序推进，乡镇卫生院中藏医馆标准化建设实现全覆盖，县域检验、心电图和影像中心与乡镇卫生院实现互联互通，县医院纳入国家“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名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高质量推进“健康卓尼”建设》案例入选上年度全国健康县区建设优秀案例和典型经验，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宣传推广。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城乡居民医疗和养老保险参保率分别达 98.15%、98.5%，发放各类救助补助资金 3120 万元、受益群众 5957 户。开展“结对关爱”行动，1051 名各级干部与全县 109 名孤儿、540 名困难重度残疾人、483 户特困家庭完成全覆盖结对帮扶，解决实际困难及帮办实事 1745 件。做好保供稳价工作，强化价格预警监测，发布商品价格监测预测信息 12 期。依法依规开展政府定价和成本监审，组织召开大峪沟景区摆渡车收费、城区集中供热价格调整听证会。把好价格认定受理关，完成价格认定 15 例、涉案标的金额 6.54 万元。加强重要商品价格监管，开展联合巡查执法 12 次。

**乡村振兴** 2023 年巩固拓展“三保障”成果，义务教育巩固率和控辍保学率分别达到 99.55% 和 100%；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参保率及家庭医生签约率均达到 100%；投入 659.1 万元对 384 户农房进行抗震改造。投入 381 万元对 44 处饮水工程的水源、蓄水池、管网等进行维修改造，使农牧民群众住房和饮水安全达到稳定。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对 1479 户 7325 人（其中已脱贫 418 户 2005 人）搬迁群众和 11 个集中安置点、6 个分散安置点，加大就业帮扶力度，在落实公益性岗位的基础上，通过东西部协作、中央定点帮扶“点对点”劳务输转及就业技能培训等，拓宽搬迁群众就业渠道，实现稳定就业 376 户 1063 人，实现“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意愿的搬迁脱贫家庭至少有 1 人稳定就业”目标；持续提升产业发展水平，通过 15 个村集体经济、4 家合作社、2 个帮扶车间、14 处经营性房产及产业园区发展，带动 418 户搬迁群众稳定增收；落实以工代赈项目 5 项，总投资 1820 万元，完善洮砚镇富民新村、藏巴哇镇圈滩沟等 5 个安置点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并在政府投资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模式，吸纳群众就近就地就业 1700 余人，发放劳务报酬 2000 余万元、占中央资金的比例由 10% 提高到

30%以上。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和富民贷5962万元。投入1000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35个。设置各类公益性岗位4158个，光伏电站收益达1246万元。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落实各类帮扶资金9776.31万元、实施帮扶项目68个。推进和美乡村创建行动，实施总投资2.18亿元的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29个（其中旅游标杆村3个、乡村建设示范村4个），惠及群众1985户10092人。推广使用“甘肃一键报贫”系统，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对338户1481人监测对象采取一户一策，稳定消除风险115户522人。

（宗吉玲）

## 迭部县

**【基本概况】**迭部古称“叠州”，地处青藏高原东部边缘白龙江上游峡谷地带，介于东经102°54′54″~104°04′33″和北纬33°39′23″~34°20′02″之间，东邻舟曲，北接卓尼，东北与岷县、宕昌县毗邻，西南同四川若尔盖、九寨沟两县接壤，有藏、汉、回、蒙古等17个民族，藏族人口较多。全县辖5镇6乡，2023年迭部县总人口为5.4万人。迭部县东西长110千米、南北宽75千米，总面积5108.3平方千米。境内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在1550~4920

米之间。2023年平均气温7.7℃，年极端最高气温33.1℃，年极端最低气温-15.3℃，年总降水量651.7毫米，一日最大降水量为38.4毫米，日照时数2788.7小时，年最大积雪深度4厘米，年最大冻土深度63厘米。

迭部是世界级古冰川遗址所在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全省森林资源大县、红色文化大县。生态迭部独具魅力，这里气候湿润、植被良好，河流纵横、物产富饶，植被覆盖率达88.46%、森林覆盖率达64%以上，有1671种高等级植物和大熊猫等183种野生珍稀动物以及130余种野生食用菌类和127种药用植物，先后荣获省级文明县、平安县、无毒县、双拥模范县等荣誉，2017、2018年连续两年获得“全国百佳深呼吸小城”荣誉。扎尕那被誉为“植物王国”和“东方伊甸园、神秘香巴拉”，扎尕那农林牧复合系统被联合国粮农组织于2018年4月评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

腊子口景区列入全国“12个重点红色旅游景区、30条红色旅游精品线路、100个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雪山草地红色旅游景区”。多彩迭部彰显神韵，这里地处青藏高原与黄土高原过渡地带，长江、黄河水域分界线，藏、汉文化交汇处，甘、川两省交界处，自然、人文景观异彩纷呈，各类文化底蕴深厚，

有“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寺洼文化”遗址，有古西戎习俗在建筑形式上的遗留，有神秘古朴的格鲁派、萨迦派、苯教等23座藏传佛教各派寺院，上、中、下迭民族服饰奇异斑斓，民族风情独特浓郁。2009年，在世界休闲旅游高层论坛上，荣获“最佳休闲旅游目的地”称号；2017年获“中国大力士之乡”和“甘肃省民族体育（则巴）推广基地”等称号；2018年12月被国家民委命名为“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单位）”。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2.86亿元，同比增长6.3%。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4.71亿元，同比增长2.6%；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72亿元，同比增长0.6%（其中工业增加值完成2.44亿元，同比下降8.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0.9%）；建筑业增加值完成1.28亿元，同比增长30.6%）；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4.43亿元，同比增长9.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5.22亿元，同比增长1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15亿元，同比增长11.6%。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2200元，同比增长6.5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263元，同比增长8.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上涨0.2%。

**农牧产业** 2023年全县粮食播种

面积任务指标为0.39万公顷，完成种植面积0.42万公顷；粮食产量指标为1.16万吨，超额完成指标任务，实现粮食产量1.2万吨，发放涉粮补贴336万元。完成青稞种植0.1万公顷（其中青稞良种繁育基地0.02万公顷），油料0.05万公顷，食用菌40公顷（通过吊带可种植120公顷），鲜货产量1700吨；种植中（藏）药材0.1万公顷。全年肉类产量1.05万吨，奶产量5800吨，蛋产量201吨。年末牛存栏6.78万头，出栏4.61万头；羊存栏0.68万只，出栏1.82万只，所有指标任务超额完成。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发展牦牛、藏麻猪产业，加大舍饲半舍饲养殖规模，发展林下经济，建成藏麻猪繁育示范点38个、牛养殖县乡养殖示范点19个、羊养殖示范点7个、鸡养殖示范点3个。将藏麻猪现代农业产业园认定为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争取省级奖补资金500万元建设猪肉深加工车间一座1803.50平方米；争取落实畜牧业特色产业培育和东西部协作资金300万元，在叠山小八戒养殖基地新建圈舍5座，可饲养藏麻猪2010头；争取落实省预算基建资金2000万元建设项目，在吉爱那建成牦牛舍饲养殖生产基地1个、在更古村建设食用菌生产基地1个；投入衔接资金74万元提质增效经济林果0.03万公顷，产量达

到 2500 吨；投入衔接资金、东西部协作资金 1291 万元在卡坝乡、阿夏乡、尼傲乡、腊子口镇建设使用生产基地 4 个。生态经济产业园区基建稳步完善，入驻企业 9 家，投产运营 5 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2 家，泰吾赛雍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为第五批县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合作社 608 个，发展高标准联合社 4 家，“五有”合作社 389 个，占比 64%；农作物机耕、机播、机收面积分别达到 0.56 万公顷、0.12 万公顷、0.31 万公顷，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61.4%，如期完成计划任务。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64.39 万元，补贴各类农机 39 台，报废补贴农机 18 台，共补贴 12.69 万元。落实 30 万元的省级粮食（青稞）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集成示范试点项目，引进重点示范农机 5 台。申报“甘味”区域公用品牌和商标品牌，评定水泊沟兴泊苹果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迭州兴泊”品牌纳入“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品牌。森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和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卢军”和“迭山”品牌入选“甘味”精品品牌。蕨麻猪产业链成为全省典型，蕨麻猪肉入选农遗良品优选十佳品牌。科技创新产品销售额 1983 万元，技术合同成交额 1266 万元。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的实施意见》，文件中专题对“加强农业技术和物质装备建设”列举具体举措。

**工业** 2023 年完成工业增加值 2.44 亿元，同比下降 8.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0.9%；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96%。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52 亿元，同比增长 26.03%。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 14.4 亿元，同比增长 9.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15 亿元，同比增长 11.6%。共建成 5G 基站 87 个，县城区覆盖率达 100%、乡镇覆盖率达 85%、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45%，扎尕那、茨日那、俄界、腊子口等重点景区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 家（建开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规范煤炭经营市场管理，设立标准化优质煤集中配送中心 2 个和二级配送网点 6 个，全年销售优质煤炭 480 吨。

**文化旅游** 2023 年重新编排《尕巴舞》《摆阵舞》《长袖舞》等一批民族歌舞；春节前组织“送戏曲进农牧村”演出活动 66 场；在中心广场举办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迎新春·送春联”活动，共赠送藏汉文春联 1400 余幅、“福”字 800 余幅；开展“猜灯谜·闹元宵”活动，悬挂谜条 300 多幅，发放奖品 400 余份；《迭部文艺》出刊 36 期；组织参加全国第七次图书馆评估工作；全年县文化馆服





2023年7月10日，迭部国际大力士公开赛、第五届安多地区“腊子口杯”则巴邀请赛、第九届迭部腊子口红色文化旅游艺术节暨招商引资洽谈会开幕式务达8000余人次，县图书馆接待读者达6000余人次，县博物馆参观人数达8000余人次，腊子口战役纪念馆参观人数达16万余人。举办“五大节会”为州庆70周年献礼；举办首届五人制足球赛、“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柔道训练营，组团参加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组织人员参加甘肃省“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主会场活动（敦煌）、甘南州建州70周年非遗成就交流展、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场推进观摩点文化遗产展览；组织人员参加“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甘南州宣传展演主会场活动；举办“情暖重阳 陪伴有我”九九重阳节非遗传承人联谊会，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活动启动仪式暨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展演；开展“非遗进校园、进景区”等系列文化活动25场次。全县发展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共53家，规模以上文化企业1家，涉及印刷、体

育、娱乐等门类，从业人员231人。共发展农家乐380家、宾馆酒店92家（三星级酒店5家），床位数近万张，从业人数1500余人。投资2.9亿元改造提升“洛克之路”、扎尕那核心景区和代巴村旅游基础设施，游客服务中心，建成旅游标杆村3个。茨日那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工通过验收，白云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建设任务。新建扎尕那北门游客服务中心、自驾游露营区、那黑卡驿站、班周滩旅游基地设施建设项目完成建设任务。腊子口铁尺梁、洛大游客服务设施整体移交腊子口、洛大镇政府管理。举办“五大节会”“洛克之夏·扎尕那之约”夜经济市集。扎尕那大景区5A级创建推进。扎尕那获评世界“最佳旅游乡村”、入选全国绿色旅游目的地创新发展典型案例。措美峰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扎那云境野舍帐篷酒店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与天津市河东区签订东西部文化旅游行业对口帮扶合作协议。组织旅游管理人员赴宕昌官鹅沟景区观摩学习5A级景区创建经验；联合舟曲县文旅局开展“畅游白龙江·寻梦香巴拉”网红直播活动；举办旅游从业人员服务质量提升培训班，全县110余名旅游从业人员参加培训。全年接待游客413.1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8.64亿元。

**招商引资** 2023年实施“优化营

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依托津洽会、兰洽会等平台，签约项目4个，签约额2.82亿元，开工率100%，落实续建和新建项目5个，到位资金3.58亿元，同比增长105.8%。桑坝乡青稞系列产品深加工项目，签约金额1000万元，累计到位资金1000万元；扎尕那云境野舍帐篷酒店项目，签约金额8200万元，累计到位资金8268.08万元；叠洲藏寨旅游开发建设项目（兰洽会签约项目），签约金额1.8亿元，累计到位资金2900万元；微生物菌肥生产建设项目，签约金额1000万元，累计到位资金631万元；扎尕那景区旅游观光轨道小火车交通建设项目完成地勘等前期工作。开展企业包联全覆盖行动，助企纾困帮办实事124件，减免企业税费4500万元，清欠企业账款63万元。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资源挂接率、“12345”热线问题办结率、“好差评”满意度均达100%。新增市场主体1300户。建成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信用体系建设“双公示”和“五归集”合规率均达100%，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生态文明** 2023年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持续巩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成果。动员全县3500余名干部群众投身白龙江百里绿色长廊建

设，国土绿化80公顷、种植苗木21万株、退化林修复220公顷、草原改良1.84万公顷。投资6027.6万元实施第二饮用水源地保护、达拉乡生态流域综合治理、桑坝乡水土保持工程和录坝河流域历史遗留固废治理等项目，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深入推进污染综合防治，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9.6%，各类水体水质优良比例达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7%，农牧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75%，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尾菜处理率和废旧农膜回收率分别达82.5%、90%和91%以上。

**项目建设** 2023年落实项目前期经费1000万元。争取到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30项（其中涉藏地区专项16项、既有专项14项），总投资9.67亿元，到位资金6.3亿元，开工率100%。扎尕那生态旅游养生特色小镇、创新创业基地及文化旅游商贸综合体、扎尕那核心景区基础设施等7项省州列重大项目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争取到位专项债券项目5个总投资5.11亿元，下达迭部县额度2.88亿元，均开工建设，资金拨付率100%。完成以工代赈项目总投资1072万元，争取落实天津对口支援资金1000万元，涉及文化旅游、教育卫生、生态保护、产业发展、交流培训等11个项目。实施“生态人居、

生态环境、生态经济、生态文化”四大工程，推进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至年底，总投资 1.94 亿元的 26 个生态文明小康村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推进历年生态文明小康村未竣工项目梳理统计和验收工作。

**城乡建设** 2023 年争取基础设施项目共 35 个、资金 9.2 亿元。河日滩道路及排水工程、南山白龙江桥梁建设项目、白龙江北岸健康游步道建设项目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污泥无害化处理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68%。滨江南岸道路给排水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60%。智慧停车项目完成建设待验。益哇镇、卡坝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建设项目完成可研、初设编制、招投标等工作，办理施工许可证。城西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 95%。城西片区道路及排水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60%。东河滩地下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 80%。北山排水防涝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70%。上年度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上年度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均完成总工程量的 50%。上年度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改、扩、翻），完成总工程量的 60%。完成生命安全防护和自然村道路硬化 60.57 千米，城乡交通路网更加安全通畅。建成生态文明

小康村 26 个、5G 基站 96 个，农网改造 138.17 千米。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工作，11 个乡镇共确定改造对象 137 户，投入资金 189.3 万元，完成建设并通过县、乡、村三级验收，资金全部拨付到位。乡镇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护村护田河堤、供水等项目加快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完善。

**乡村振兴** 2023 年统筹财政涉农资金 1.69 亿元，落实财政衔接资金 1.23 亿元，争取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 3170 万元，实施农牧产业项目 176 个、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9 处，农房抗震改造 137 户，发放涉农小额贷款 411.1 万元，到户产业资金 400.72 万元，建成特色种植养殖基地 82 个，建设高标准农田 0.1 万公顷，“三类户”风险消除率达 59.5%，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4506 元，同比增长 17.3%。蕨麻猪现代农业产业园认定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成乡村振兴示范村镇 5 个，扎尕那农林牧复合系统入选农耕遗珍名录，电尕镇上榜“美丽中国·深呼吸乡镇”，尼傲村和旺藏村创建省级村集体经济示范村。迭部入选 2023 年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

**交通运输** 2023 年 S70 两河口至郎木寺高速公路迭部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省交通运输厅专家审查通过，社会稳定评估报告已完成；阿坝州 S55

若尔盖至迭部高速公路四川方面纳入“十四五”规划，作为连接G0611郎木寺至川主寺高速公路的支线同步设计；S209线腊子口至麻牙公路断头路建设项目列入《“重走长征路”红色旅游交通运输专项规划》；S209线麻牙至多儿公路改建工程，总里程35千米，完成工可编制并报州发展改革委报批；迭九高速公路项目列入甘、川两省2035年远景规划，开展路线方案勘查等前期工作；G248线江果河至迭部段一级公路建设项目编制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理规划选址及用地预审；X428线次龙至电尕公路，X429线尖尼至尼傲公路，X431线牙利坝至卡坝公路等项目完成可研、施工图设计等编制工作；X430阿夏隧道至大板通乡三级公路改建工程，总里程30.74千米，编制完成项目可研报告办理项目用地预审；总投资1400万元的阿夏大桥完成工程量的80%，旺藏大桥和多儿大桥的前期工作完成将开工建设；X412线益哇代巴至卓尼界三级公路路面工程，总里程36.7千米完成铺油15千米。完成3.8千米的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即旺藏镇阿赛村（加义古村至普古村）道路硬化工程，总投资350万元；完成14条共56.77千米的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总投资681.24万元。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县乡公路“干线化”、

通村公路“常态化”养护，陇原路长制管理系统APP全面推行。加大“四好农村路”建设，巩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成果，国家级示范县创建工作稳步推进。推进公路灾害修复和保畅工作，洛大、多儿、桑坝等乡镇通村公路因强降雨造成的山体滑坡阻断道路得到治理。完成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合同签订，按比例足额缴纳保险费20.58万元。总投资1187.60万元的国省干线8处充电桩安装项目实施。

**水利水电** 2023年完成水利投资共6568.7万元，其中总投资3600万元建设河堤项目4处、新建河堤20.07千米；总投资2023.7万元开展水土保持项目3处；投资945万元实施饮水项目18处，其中为民办实事农村供水工程3处，投资168.2万元。通过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评水利各项指标。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印发“清四乱”专项行动方案，组织相关部门，多次开展联合执法巡查，集中治理河湖“四乱”问题，破坏生态环境等违法行为，共开展联合及单独执法83次，出动执法人员374人次，整改完成河湖“四乱”问题8处，自巡整治河湖问题2处，平整清理恢复河道约0.8千米，各乡镇、水电站清理水面漂浮物、塑料垃圾约3.3吨。全年对全县范围内水电站进行汛前大检查

两次，提出具体的整改意见并要求限期整改到位。汛前对全县48个自动雨量监测站点、5个自动水位站点、57个村级预警广播站及1个视频站进行调试及检修，确保各监测站点运行正常。

**社会事业和民生保障** 2023年完成省州民生实项目16件。加大就业服务和政策扶持，发放创业贷款1480万元，新增城镇就业427人。输转脱贫劳动力4643名，劳务创收1.38亿元。投资3099万元实施教育项目24个，电尕中学完成90%的工程量。落实教育惠民资金1424.07万元，生源地助学贷款1098.64万元。落实“双减”补助资金217万元。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分别达98.92%和99.81%。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为优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挂牌成立，建成县医院康复中心和县藏医院住院部。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组建专科联盟9个、技术联盟3个。城乡居民养老医疗参保率分别达100%和99.18%，农牧村低收入人群实现参保全覆盖。全面落实职工医保门诊共济，门诊纳入统筹报销。为特困群体发放各类社会救助金2843.21万元。连续三届荣获省级双拥模范县称号。追偿农民工欠薪435.11万元。开展结对关爱行动，结对帮扶716人，解决实际困难512个、帮办实事655件。

**社会治理** 2023年拓展“8+”基层社会治理机制，推进群众工作“五个全覆盖”，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化解矛盾纠纷397件。招录“一村一警”和“司法协理员”72名。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破获刑事案件65起、办结行政案件98起、破获电信诈骗案件18起、查处交通违法2.48万起，追赃挽损150万元，法治选部、平安选部建设成效明显。持续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八五”普法通过中期评估。完成建州70周年、“五大节会”等重大节庆安保工作。完成退高化险任务，不良贷款率下降至3.92%。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推进安全生产整治，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阿娜)

## 舟曲县

**【基本概况】**舟曲（藏语意为白龙江）县位于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介于东经103°51′~104°45′，北纬33°13′~34°1′之间，东邻陇南市武都区，北接宕昌县，西、南与迭部县、文县和四川省九寨沟县接壤。东西长99.4千米，南北宽88.8千米，总面积3009.98平方千米，海拔在1173~4504米之间。县内自然资源丰富，主要有水

力、矿产、中药材、经济林果、山野珍品等。水力资源得天独厚，“一江两河”及其40多条支流总径流量36.88亿立方米，水能总蕴藏量为76.8万千瓦；矿产资源贮量丰富，现已探明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和非金属共10多种，主要有煤、铁、金、锑、铜、锌、锰、石灰岩、大理石等；全县有林地面积12.27万公顷，天然林果活立木蓄积量1700万立方米，是全省优良的天然用材林分布区之一；经济林果产品主要有核桃、花椒、柿子、石榴等。中药材品种较多，名贵中药材有纹党参、当归、红芪、大黄、柴胡、天麻等70余种；可食性山野珍品有灰菜、蕨菜、刺五加、乌兰头等80余种。食用菌有香菇、木耳、羊肚菌等。有国家4A级旅游景区拉尕山，松涛与山峰争鸣；沙滩林区、大峡沟国家森林公园更是千层竞秀，万壑争流；“陇上名山”、国家2A级景区翠峰山高耸入云，寺庙群掩映于古松林间；大海沟、大峡沟、巴寨沟等自然风景区。这里民俗独特，文化浓郁，博峪采花节、天干吉祥节、东山转灯踩道节、坪定跑马节、正月十九“迎婆婆”等各类民俗文化活动异彩纷呈；藏民族原生态舞蹈、音乐、服饰等引人入胜，悠久的历史为舟曲大地留下了灿烂的民俗文化。全县留存的85件馆藏文物和82处不可移动文物是舟曲历史

文化的积淀，“多地舞”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元宵松棚楹联灯会”“巴寨朝水节”“舟曲酿酒”被列为甘肃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国楹联文化县”创建成功，成为全国民族地区第二个、西北五省第一个荣获国家级楹联文化县的单位，“楹联文化”享誉全国。“舟曲社火”等46项非物质文化遗产被列入甘南州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23年年平均气温为14.3℃，年极端最高气温38.0℃，年极端最低气温-6.4℃，年总降水量为453.7毫米，一日最大降水量为24.8毫米，第一场透雨出现在4月13日，总降水量为11.0毫米，年总日照时数为2025.5小时。年最大冻土深度13厘米。最多风向为次常风向，频率33。属暖温带气候，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全县辖15镇4乡7个社区、197个行政村373个自然村。2023年末常住人口为11.41万人。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42689万元，按不变价计算，同比增长3.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3045万元，同比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36794万元，同比增长13.5%；第三产业增加值252850万元，同比增长2.6%。完成全部工业增加值28959万元，同比增长12.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8%，规

模以下工业增加值增长 31.4%；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02023 万元，同比下降 32.4%；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091 万元，同比增长 5.5%。

**农牧业** 2023 年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1.53 万公顷，其中冬播粮食作物 0.43 万公顷、玉米 0.37 万公顷、马铃薯 0.36 万公顷、豆类 0.14 万公顷、其他（荞麦 0.19 万公顷），粮食产量达 4.25 万吨。全县各类牲畜存栏 8.21 万头（匹、只），其中牛存栏 1.8 万头、



2023 年，中华蜂棒棒槽养殖

马属动物 0.08 万匹、羊存栏 0.83 万只、猪存栏 5.6 万头，从岭藏鸡存栏 38 万只、中华蜂 6.5 万箱。各类牲畜出栏 8.16 万头（匹、只），其中牛出栏 0.92 万头、马属动物出栏 0.02 万匹、羊出栏 0.6 万只、猪出栏 6.72 万头；从岭藏鸡出栏 75.2 万羽。

**林业** 2023 年栽植石榴、白皮松等各类苗木共 29.18 万株，完成义务植树任务。完成上年省级下达秦岭生态保护和修复封山育林 666.67 公顷、退

化林修复 553.33 公顷、植被恢复造林绿化 50 公顷。按照生态护林员和村级草管员选聘程序，与全县 1290 名生态护林员及 208 名草管员签订管护合同，并加强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共兑现生态护林员管护报酬 1032 万元、草管员管护报酬 41.6 万元。开展省级林长巡林 1 次、州级林长巡林 3 次、县级林长巡林 6 次，林长制工作调研 1 次。完成全县森林管护面积 5.81 万公顷，落实森林管护人员 102 人。完成全县公益林管护面积 2.02 万公顷，国有林场落实森林管护人员 68 人。天然林保护工程区内国家级公益林 2.99 万公顷，补偿资金 717 万元，涉及 17 个乡镇 11730 户，均以“一折通”的形式兑现到各农户。将 5.49 万公顷可用草原划定禁牧区 3.33 万公顷，实行禁牧管理。草畜平衡区 2.16 万公顷，合理安排放牧，核定理论载畜量 9.3 万个羊单位，分解到各行政村。办理 11 起草原征占用许可事项，完成中央财政退化草原生态修复 0.1 万公顷。

**工业信息** 2023 年全县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0.64 亿元，同比增长 6.9%。“数字乡村”平台开通县、乡、村工作人员账号 2263 个，小程序注册推广 1.61 万个，共采集录入基础数据 49.34 万条，完成各乡镇培训 20 多场，使用过程中持续优化行业部门及乡镇、村反馈问题

200 条以上。新建 5G 基站 102 个、4G 基站 61 个，截至年底共有 5G 基站 382 个、4G 基站 640 个，5G 城乡覆盖率达到 100%。

**文化旅游** 2023 年出版发行《舟曲年鉴（2023）》，召开《中牌村志》《杰迪村志》评审会议。开展文化、科技、卫生、法律四下乡活动，研究制定《舟曲县 2023 年民俗文化暨体育赛事活动工作方案》并举办第七届舟曲民俗风情楹联文化活动暨“相约藏乡江南·畅游诗画舟曲”旅游宣传推介会、佐瑞文化旅游艺术节、首届五人制足球比赛、庆祝“三八”妇女节全县第三届广场舞大赛、“福津杯”篮球比赛、白龙江流域九县（区）“石榴杯”篮球赛、“乐跑龙江·激情舟曲”欢乐跑、“奔跑吧·少年”青少年乒乓球培训夏令营、白龙江流域民族团结进步深化带联创共建行动暨第二届“和美乡村·葡醉龙江”大川葡萄节等活动、赛事，举办戏曲进乡村暨“庆元旦·迎两会”文艺晚会，举办“忠孝传家·爱党爱国”主题楹联书法展，举办“非遗进校园”宣传展示活动，举办“弘扬传统文化保护多彩非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讲座，举办“坪定跑马节”系列民俗文化展演活动。开展国家级、省级非遗保护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履职自查评估，建成省级非遗项目“舟曲织锦带”传承基地 1 个。

建成公共文化云平台并运营。编印《舟曲文艺》春夏卷、秋冬卷；开展博物馆免费开放及改造提升建设工作，提升完善展厅、更新展品。春节期间在博物馆举办“大展宏兔”生肖文物图片展。邀请康县博物馆开展馆际交流活动，合作举办“相约茶马古道文书展”。开展大川镇原铁合金厂新发现古墓葬抢救性保护工作。开展省级文保单位杰迪寺院文物古建筑抢救性保护工作，采集整理大量文物资料，并为杰迪寺制作全景导览图和标识标牌 6 块。搜集整理《舟曲县怀道、福津历史文化》及《姜维屯田沓中始末》两篇历史文化文稿。举办“吉祥甘南”第三届书法临创巡回展暨碑刻拓片展、“喜迎七一建党，献礼 70 州庆”诗画舟曲书画展，开展阅读分享、图书捐赠等各类全民阅读推广活动 10 余场次。完成《酒歌》《家园》《相约在拉尕山》三首文旅宣传歌曲的创编工作。完成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第七届舟曲民俗风情楹联文化节暨“相约藏乡江南·畅游诗画舟曲”旅游推介活动等重要节会活动文艺演出任务。在武汉举办的全国民俗文化艺术节原创歌曲展演活动中，歌手年才让获得优秀表演奖，演唱的作品《格桑梅朵》获得三等奖。参加全州文化系统原生态民俗文化展演舞蹈《多地舞》获表演奖和优秀组织奖。



联合迭部县举办以“畅游白龙江·寻梦香巴拉”为主题的网红直播宣传活动。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宣传展示活动。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邀请舟曲县民俗文化展演专业团队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现场演出，并进行现场直播，采取“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模式，吸引社会各界和文化爱好者参与舟曲县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举办“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更新白龙江沿线旅游宣传标识牌18块，创建“一部手机游舟曲”智慧旅游平台，及时更新更换旅游指南、折页、画册等宣传资料，在各类活动中累计发放宣传品30000余份。制作宣传小视频20余条，在“舟曲旅游”微信公众号、抖音、“舟曲文旅”微博号同步发布，各平台累计发布图文信息500余条，在抖音、微信视频号直播10余期，最高上线观看人数突破5万人次，累计浏览量达10万余人次。10余条图文信息、小视频分别被“中国旅游报”“微游甘肃”“玩转西部”“甘南文旅”等省、州级媒体平台转载，扩大“藏乡江南·诗画舟曲”品牌知名度。全县旅游接待人数171.4万人次，同比增长255.2%。旅游综合收入9亿元，同比增长300.6%。

**城乡建设** 2023年城镇化率达45%，绿化面积达15.1万平方米，新老城区绿化覆盖率达37%，绿地率达

21%；新老城区供水管道总长度65.6千米，供水总量252.15万立方米，供水率达98.6%；新老城区污水管网累计敷设32.1千米，新老城区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6%、97%；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1.5%；新老城区天然气管网累计敷设18.8千米，入户率40%；集中供暖面积达18.4万平方米，一二级供热管网总长度15.8千米，供暖总面积增加30%。西城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345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36万元，改造老旧小区338户，已完成总工程量的60%。实施改造项目11个，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总投资4427.05万元，完成土建总工程量的70%；峰迭新区集中供暖项目总投资11000万元（专项债投资8500万元），完成土建总工程量的65%；巴藏镇道路及排水改造提升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200万元，完成总工程量的60%。老城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总投资286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250万元，已完成总工程量的50%。乡镇（博峪、坪定、巴藏、曲告纳）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建设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760万元，已完成建设任务；博峪镇、大川镇、八楞乡清洁供暖工程全面完成建设任务，竣工待验。城乡建设招商引资项目共5个，总投资约5.38亿元。

**招商引资** 2023年共新签项目7个，到位资金1.64亿元，同比增长100%，其中新签约项目7个，总引资14.16亿元，占全年任务18亿元的79%，签约额增速100%；开工建设7个，开工率100%；到位资金1.6亿元，资金到位率15%。

**交通运输** 2023年完成上年结转的憨班黑峪桥建设任务；按照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标准办理X422线槐树坝至丁字河口前期手续，估算投资8591.3万元；15.51千米S576县城至东山镇段提升改造工程开工建设，年底完成1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预算投资4898万元10.79千米黑水沟口至巴寨沟景区旅游公路工可研报告、初步设计审查批复等工作，进入施工图审查阶段；完成投资504万元38千米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投资556万元39千米养护维修工程建设任务；争取一般性债券700万元用于12条21.56千米水毁公路修复。投入200万元用于全县19个乡镇284名农村公路养管员报酬，负责县域内县道、乡道、村道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落实水毁公路保险理赔资金约100万元对公路沿线泥石流、塌方进行清理，对水毁路段抢修保通；完成南峪至峡子梁、沙川至庙沟、立节至拉尕山示范路创建；对19个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下发督查通报和整改通知书；设置

路长制标志标牌160余块，完成路长制APP信息录入工作。对全县19个乡镇70个村组涉及的4条省道、3条县道、43条村组道路隐患路段进行实地勘察，共排查安全隐患149处，整改136处；在坡陡急弯、临水临崖危险路段安装14处“三必上”或“五必上”、95处减速带，设立警示标志标牌80余块。

**水利水电** 2023年实施农村人饮维护提升工程，涉及17个乡镇50个村组6461户2.41万人，项目概算总投资1000万元，完成建设并验收。南峪乡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1400万元，至12月底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0%；东山镇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870万元，至12月底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0%；曲瓦乡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至12月底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0%；博峪镇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950万元，至12月底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5%；插岗乡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1385万元，建设完成。总投资4000万元的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项目（2-3标段），完成建设；农牧村护村护田河堤建设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7%；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4标段），总投资5000万元，完成工程形象进度60%。投资3008.28万元，组织实施水土保持治理项目4个。花年高标准水土保持示范区建设项目，

为续建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于上年省级水利工程项目建设补助资金，概算总投资 1009.68 万元；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杭嘎项目区实施工程，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在憨班镇、坪定镇实施，概算总投资 1526.6 万元，竣工验收；省级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林草惹西项目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概算总投资 225 万元，竣工验收；翠峰山项目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概算总投资 247 万元，竣工验收。水土保持研究课题，费用 28 万元，已完成。全县共有河流和沟道 66 条，分配河段 193 段，共有河长 265 名，其中县级总河长 2 名、县级河长 6 名、乡级河长 150 名、村级河长 107 名。应巡河 4312 人次，实际完成巡河 9898 人次，巡河率 229.5%。

**教育** 2023 年投资 3281 万元实施薄改、教师周转房等项目 18 个，实施县初级中学、县一中及县藏中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提升、职专消防设施改造等重点项目。持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调整交流教师 111 名。完成首届 34 名中小学校（园）长的职级评定工作，评选一级校长 7 人、二级校长 10 人、三级校长 17 人，调整补充学校班子成员 44 名。成立教育奖励基金，累计募集资金 91 万元；出台《舟曲县教育系统教职员大病救助实施方案》，县财政出资

24.48 万元为全县教育系统 2448 名教职工购买大病救助保险并形成教师关怀救助长效机制；招聘特岗教师 14 名，引进人才 7 名，选派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参加各类培训 392 人次。申报初级职称 42 人，评审中级职称 196 人、高级职称 58 人、正高级职称 14 人。安排县域支教教师 19 名赴 22 所乡村学校（教学点）开展为期 1 年的支教工作。接收省内其他县市选派三区支教教师 11 名开展支教工作，缓解农村学校（教学点）音、体、美专业师资压力。由 76 人组成的“组团式”教育帮扶团队继续对县第一中学、县初级中学、职专 3 所学校开展“组团式”帮扶。在中职对口升学考试和普通高考中 3 人本科上线，在全州范围内实现职业教育高考录取“零的突破”。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三残”儿童少年入学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到 96.38%、



2023 年，舟曲县学子在世界机器人大赛中荣获一等奖

100%、99.40%、94.6%、98.55%；高考本科共录取86人，其中一本42人（双一流大学1人）、二本44人，本科录取率23.11%；中考录取969人（其中兰州新区舟曲中学录取407人、师大附中民族班录取3人、省内其他省级示范性高中录取4人、一中录取451人，职专“职普融通”班录取104人），录取率59.7%。全面完成266名失辍学学生控辍保学工作任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无一人辍学。下达项目资金共计2941万元，其中薄改与能力提升项目资金1394万元（含为民办实事厕所改造、厕所改造资金），10个单体按期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设备购置7类，其中为民办实事食堂建设项目投资50万元，用于1所学校的食堂设备购置，已投入使用；下达学前教育项目资金718万元，其中维修改造资金298万元，用于5所幼儿园维修改造，土建项目全部完工；设备购置资金420万元，用于6所幼儿园购置教学设备；三区三州项目资金486万元，用于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土建项目9月底完工，设备购置送货到校。下达普通高中校舍维修资金133万元，用于一中校舍的维修改造，全部完工。下达东西部协作资金210万元，其中投资100万元用于一中学生宿舍楼浴室供暖系统安装及设备购置，该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65%。投

资50万元用于曲瓦乡中心小学等7所学校及幼儿园食堂设备购置，安装完成。中小学采暖设备购置项目，投资60万元用于博峪镇九年制学校和东山镇九年制学校的采暖设备购置，8月底完成。

**公共卫生** 2023年全县共建立健康档案11.82万份，电子健康档案共建11.82万人（迁出的除外），建档率为100%；儿童健康管理档案8499人，建档率为100%；65岁以上老年人建立档案13805人，建档率为100%。邀请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专家6名，为271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免费手术。65岁以下农牧民健康体检任务数为30814人，体检完成率100%。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402对，下发孕优告知书402份，完成率100%。完成“两癌”筛查项目任务数800人，完成率100%。

**社会保障** 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际参保缴费5.07万人，征缴保险费1863.42万元，发放养老金待遇21.43万人次3531.96万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实缴实参1544人；征缴保险费2629.89万元，发放养老金待遇6564人次，支出基金2309.46万元，办理企业退休49人，丧葬金领取25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参保缴费7115人，征缴保险费养老保险16130.26万元，征缴职业年金3763.02万元，发放养老金待遇1.95万人次，

11029.19万元；失业保险实际参保缴费0.55万人，征缴保险费426.64万元，发放失业待遇92.67万元（其中发放失业金132人90.24万元；发放失业补助金4人1.98万元；发放技能提升补贴3人0.45万元），落实稳岗返还60家企业753人23.82万元，一次性扩岗补助11家企业20人3万元；工伤保险实缴实参340户单位，参保人数9388人，征缴基金216.36万元（其中工程项目47户，收入基金67.72万元），待遇支出36.26万元（工伤定期待遇抚恤金人数16人30.79万元，工伤医疗待遇人数3人5.47万元），新开工建筑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为100%。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均按时足额发放，发放率为100%。为25349名已脱贫人口等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费253.56万元（其中易致贫返贫人员887人8.87万元；低保户2562人25.62万元；计划生育两证户3046人30.46万元；已脱贫人口14492人144.92万元；五保特困人员7人0.07万元；中度残疾人2702人27.02万元；重度残疾人1653人16.6万元），所有符合政策人员均享受政府代缴养老保险的惠民政策。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1125户2253人，农村低保对象3873户10207人，新纳入城市低保30户60人、停保229户371人；新纳入农村低保403户1107人、类别调整

129户321人、停保566户1123人，城市、农村低保单人施保分别为644户644人、986户986人。发放城市和农村低保保障金4522.6万元、特困供养金486.5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697.1万元、临时救助资金1607.9万元、城乡孤儿生活费70.7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差额发放）86.3万元、经济困难老年人补助资金44.4万元。为26名就读大学孤儿给予1万元圆梦助学金，对留守老人、儿童、妇女定期摸排，对生活有困难的按照相关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和临时救助。下发3.4万元天津红十字会善款，慰问35人；儿童学习用品发放80套。全面开展留守（困境）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系统信息登记，配备197名村级儿童主任、19名乡镇督导员，准确掌握舟曲县农村三留守基本信息。全县共有结对关爱对象2014人（其中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26人、重度残疾人1324人、特困家庭564户）。省、州、县126名干部与126名孤儿建立结对帮扶关系，564名干部与564户特困家庭建立结对帮扶关系，各级帮扶工作力量与结对关爱对象落实联系交流4079人次，走访探视3359人次，落实政策3604件，帮助解决困难795件，帮办实事1065件，向上级反映解决的困难202件，资助资金356191元。

**就业保障** 2023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687人，完成全年任务660人的104%；失业人员再就业208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90人。超额完成26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任务，共发放创业贷款124笔2646万元，其中个体户创业担保贷款122户2256万元、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3家390万元。组织开展公开招投标活动，选定8家培训机构，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统筹就业补助资金、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失业专项资金、东西部协作资金完成各类培训2196人。其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396人（其中脱贫劳动力290人、康养类职业技能培训130人、企业新型学徒5人）。东西部协作资金开展技能培训800人，其中已脱贫劳动力280人，组织开展的美容美发、汽车维修专业为期40天的培训，培训后就业人员为689人。超额完成东西部劳务协作输转任务，输转到天津就业18人（完成年度任务15人的120%），省内转移就业1128人（完成年度任务535人的210%），省外转移就业1250人（完成年度任务1234人的101%）。为已脱贫劳动力、三类户落实省外600元、省内300元的交通补助及省外200元、省内100元的预拨资金，为6815人发放交通补助316.72万元。共接收高校毕业生大就业信息系统注册报到480人，已就业440人，

就业率91.6%。共接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5656本，全部录入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共办理9866条网上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递、存放事项。开展“1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为民实事”项目政策宣传，举办支持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双向对接招聘会，组织各用人单位与150名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选聘人员均按要求按时到岗。举办甘肃省“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第三届“创响舟曲”创新创业大赛，报名参加主题赛项目16个、乡村振兴专项赛项目14个，共有74名青年报名参加。通过“舟曲融媒”抖音号开展甘肃省百名人社局长直播带岗暖心行动，共组织开展人社局长直播带岗活动6次，邀请副县长进直播间1次，开展就业形势分析、政策宣讲，推介就业信息。直播带岗活动观看人数累计2万余人次，推介就业信息用工岗位数1万余个。

**生态环保** 2023年开工建设总投资3373.62万元的白龙江东段5个乡镇10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总投资3052万元的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总投资460万元的城关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总投资714万元的八楞乡下山无主矿点历史遗留固体废物治理项目。投资40万元的博峪镇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和下达资金 10 万元的八楞乡列阿斯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完成。投资 40 万元的曲告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投资 20 万元的巴藏镇巴寨沟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投资 48 万元的八楞乡金钱沟水源地保护项目均完成。实施水质提升，加大污染治理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执法监管，重点关注地表水断面水质超标风险问题，每月在国家生态环境部比对检测前完成 1 次水质自查，7 月向生态环境部申报剔除疑似超标数据。制定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强化管理责任，推进入河排污口整治进度。新划定瓜咱沟、磨沟、庙沟三个水源地保护区。集中式饮用水水质、白龙江断面地表水水质各监测项目结果均在《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限值之内，达标率 100%。开展冬春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防止空气质量反弹。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 100%，PM<sub>10</sub>、PM<sub>2.5</sub> 等指标均达到目标值，区域环境、交通干线噪声均在国家规定标准限值之内。申报大气污染防治和清洁能源改造项目，做好农村环境整治，提升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核查工作，定期进行污水排放监测，经检测，稳定运行率达到 85%。开展养殖行业监管，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投资 20 万元帮扶的八楞乡列阿斯村进行畜禽养

殖场所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开展县域内历史遗留矿山调查评估，为风险评估、分类、分区、分级谋划项目治理提供数据。制定《舟曲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创建国家第七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达到 85% 以上，企业自行监测结果公布率达到 90% 以上，监督性监测结果公布率达到 95% 以上。

**乡村振兴** 2023 年中央、省级、州级、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39978.7 万元，其中中央、省两级资金用于产业发展 21367 万元，达到产业占比 64.5%。加大就业帮扶政策落实力度，加强 3526 名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动态管理，按时足额发放岗位补贴 2016.75 万元。调整项目库，充实储备九大类 542 个项目，涉及资金 8.56 亿元。投入各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39978.7 万元（中央资金为 28034 万元、省级资金 5084 万元、州级资金 170.7 万元、县级资金 6690 万元）。摸底帮扶项目资产 24431.09 万元。小额信贷摸底 5187 户 25935 万元，放贷 2040 户 10195 万元，富民贷摸底 929 户 16282 万元，放贷 240 户 2976 万元。逾期 24 户 112.35 万元，逾期率 0.72%。开展光伏电站运维管理，收益 74.225 万元，拨付到村收益资金 51.61 万元。

公益性岗位就业人数 40 人，落实公益性岗位补贴 22.25 万元。完成春季学期“雨露计划”1456 人补助资金 221.55 万元。鼓励“雨露计划”未就业毕业生参与甘肃省举办的“雨露计划”毕业生专场招聘活动。秋季“雨露计划”1384 人，共补助资金 213.15 万元，“雨露计划”毕业生 423 名，其中 262 名学生就业、106 人升学。投资 4265.34 万元建设 6 个省级示范村，大峪镇香杭村、憨班镇果者村、峰迭镇嘎麦诺村、南峪乡旧寨村、峰迭镇狼岔坝村、城关镇庙沟村均已 100% 完成建设任务。第四季度摸排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特困群众关爱服务对象 1949 人，其中留守老人 591 人、留守妇女 330 人、留守儿童 313 人、特困群众 715 人。筹资 3.27 万元提供生活照料服务 82 件，惠及 261 人。启动应急救助 7 人，健康护理 260 人。开展文化服务工作 10 项，惠及 60 人；爱心帮扶工作 69 件，惠及 236 人；其他服务 29 件，惠及 69 人。筹资 0.24 万元开展留守妇女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148 人次，帮助 15 人就业，政策性贷款 15 万元。开展健康服务工作 76 项，惠及 203 人；法律援助工作 11 项，惠及 37 人；其他服务 48 项，惠及 148 人。筹资 0.55 万元，招聘“共享奶奶”“爱心妈妈”公益性岗位 17 个，关心关爱留守儿童，为农村留守儿童提供教育资助、

安全教育和心理疏导。开展安全教育活动 67 次，惠及 579 人；心理疏导 71 次，惠及 194 人；其他服务工作 30 件，惠及 100 人。财政投入 14.2174 万元、政策性保障 51.6087 万元、社会捐助 0.39 万元，解决特困群众切身困难，进行技能培训 146 人次，帮助就业 30 人，开展其他服务工作 389 件，惠及 533 人。19 个乡镇 197 个村两级干部（含驻村第一书记）共 1215 人参加练兵比武，19 个乡镇开展“乡内比”27 场次，参赛人数 1289 人；197 个村开展“村内练”607 场次，参赛人数 3663 人。引进投资超过 1000 万元的企业 3 家，签订合作项目 7 个，到位投资金额 2957 万元，项目均开工建设。向天津输转劳动力就业 18 人，省内转移就业 1128 人，省外转移就业 1250 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128 家企业、合作社参与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6 家企业入驻“832”平台，15 款农产品实现“832”平台直销，舟曲农特产品兰州销售馆、天津和平区销售馆累计销售农特产品 500 余万元，签订农产品购销协议 1500 万元，舟“味”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投入 100 万元用于消费帮扶奖励及农产品促销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消费帮扶金额 3501 万元。增派 6 名专家帮扶县医院，新选派 5 名专家帮扶妇幼保健院。天津和平区援派党政干部 3 名开展帮扶，选派 3 名农口



专技人才到和天津平区挂职锻炼。续投资金258.万元用于黑土猪产业园建设，舟曲县惠民源农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舟曲藏乡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合作协议，续投资金80余万元，产业园区共建进入发展轨道。天津和平区援助东西部协作财政资金5070万元，用于实施产业开发、劳务协作、教育培训、健康医疗以及示范村建设等9大类34个项目。31个项目完工，其余3个项目加快推进。资金拨付4639.12万元，拨付率91.5%。轮换驻村帮扶干部90人，85支驻村帮扶工作队、132家帮扶单位、278人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累计进村入户1.66万人次，驻村天数5.5万天。拨付工作经费和补助532.3万元，组织全县278名驻村帮扶干部举办2期6天的全员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印发《帮扶

工作100问》小册子、《帮扶工作知识问答》资料580份，向各乡镇和工作队驻村帮扶干部推送帮扶政策基本常识问答13期，对全县19个乡镇77个驻村帮扶工作队的97名队员（包括第一书记）帮扶政策掌握情况进行电话抽查，通报1次。85支驻村帮扶工作队统筹协调132家帮扶单位投入帮扶资金达1074.13万元，其中单位及个人自筹资金377.54万元（不包括财政项目和资金），引入社会力量捐助65.92万元，组织帮扶责任人进村入户841次19282人，发现具体问题139件，完成139件。宣传政策1865次，受益35950人，化解矛盾、解决纠纷193件，解决群众急事难事382件。

（潘达智）

# 人 物

## 2023 年度聘任正高级职称人员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职称评定时间	获评职称
张 磊	男	汉族	1981.11	中共党员	舟曲县人民医院	2023.12	普外科主任医师
才让卓玛	女	藏族	1969.04	群众	玛曲县藏医院	2023.12	藏医主任医师
康大治	男	藏族	1977.01	中共党员	临潭县第一人民医院	2023.12	三级骨科主任医师 (四级)
陈明晶	男	汉族	1968.01	群众	州医院儿科主任	2023.12	三级主任医师
周毛吉	女	藏族	1978.07	群众	州医院检验科主任	2023.12	三级主任技师
温景荣	男	藏族	1976.12	中共党员	州医院骨科副主任	2023.12	三级主任医师
杜 涛	男	汉族	1976.01	群众	州医院放射科主任	2023.12	三级主任医师
卡毛吉	女	藏族	1974.06	群众	甘南州藏医医院	2023.12	正高级藏医主任医师 四级岗位
徐 珍	女	汉族	1971.03	中共党员	州妇幼保健院	2023.12	超声主任技师
道吉草	女	藏族	1980.08	中共党员	州妇幼保健院	2023.12	主任护师
王振霞	女	汉族	1977.06	党员	合作市疾控中心	2023.12	主任理化检验技师
李光勇	男	藏族	1975.05	中共党员	临潭县第一人民医院	2023.12	三级普外科主任医师 (四级)
金红泉	男	汉族	1968.03	中共党员	临潭县第一人民医院	2023.12	三级普内科主任医师 (四级)
冯锦芳	女	藏族	1971.09	中共党员	临潭县疾控中心	2023.12	三级妇产科主任医师 (四级)
王爱珍	女	藏族	1976.03	群众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3.12	主任护士
冯 云	男	汉族	1969.01	群众	卓尼县妇幼保健院	2023.12	麻醉学主任医师
龚茂生	男	汉族	1967.04	群众	舟曲县峰迭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12	中医内科主任医师
罗本鑫	男	汉族	1973.02	中共党员	舟曲县人民医院	2023.12	呼吸内科主任医师
沈爱云	女	汉族	1972.02	中共党员	舟曲县人民医院	2023.12	内科主任护师

杨文革	男	汉族	1967.04	中共党员	舟曲县妇幼保健院	2023.12	口腔主任医师
马平	男	汉族	1970.09	中共党员	迭部县人民医院	2023.12	骨外科主任医师
仁青草	女	藏族	1969.09	群众	夏河县人民医院超声科主任	2023.12	超声医学主任医师
小斗格吉	女	藏族	1975.11	中共党员	碌曲县藏族小学政教处主任	2023.01	正高级教师四级岗位
卓玛草	女	藏族	1975.02	中共党员	甘南州幼儿园教师	2023.01	正高级教师
马玉萍	女	回族	1978.06	中共党员	合作二中教师	2023.01	正高级教师
陈玉德	男	藏族	1966.08	群众	甘南州卫生学校教师	2023.01	中专正高级讲师

## 附录

### 文献辑录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甘南州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 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

2023年4月27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各部门，省属驻州有关单位：

《2023年甘南州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已经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职责，认真贯彻落实。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7日

#### 2023年甘南州深化简政放权 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确保省上下达的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切实做好我州今年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根据省政府办公厅《2023年甘肃省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和州委、州政府有关安排部署，结合甘南实际，特提出如下改革工作重点。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全国和省州“两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省州党委、政府关于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和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具体要求，结合全省优化营商

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和“三抓三促”行动，突出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激发市场主体动力活力，全面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推动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和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着力打造政务服务一流、营商环境一流的新型政府，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 二、改革任务

### （一）狠抓简政放权，促进行政审批效率“大提升”

1. 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一是继续抓好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及网上数据优化更新。围绕优化提升网办率、全程网办率、依申请平均跑动次数、平均材料数、承诺时限压缩比、即办件率等指标，通过深入开展事项体检、“走流程”等多种方式，对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反复梳理、精简和优化，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保持在95%以上，全程网办率保持在93%以上，事项按期办结率保持在99.5%以上，网办成熟度、服务成效度、方式完善度、事项覆盖度、指南准确度等指标明显提升。按照最大限度利企便民原则，继续规范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业务，全面实行容缺受理。二是全面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动态化管理。按照省政府办公厅统一安排，及时动态调整州、县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补充完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

规范，在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相关业务系统、政务服务中心等平台 and 场所公布办事指南。督促指导各县市、各相关部门要细化完善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要素，制定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逐项明确监管主体和监管措施。三是稳步推进行政备案法治化规范化管理。编制州、县市行政备案事项清单，细化优化工作流程和办事指南，对备案事项实施清理取消、调整规范、免于备案等分类管理措施，坚决防止备案变审批，运用备案信息提升政府监管效能和政务服务水平。（以上三项工作由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管理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全力抓好商事制度改革。一是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健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及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审批和监管机制，全面清理自行发布的带有市场准入性质的隐性壁垒。（州发展改革委、州商务局、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建立完善市场主体准入、准营和退出机制。深化“一照多址”改革，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程度，优化名称自主申报服务，创新企业住所登记模式，全面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持续优化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市场

主体变更登记功能，加快对具备条件的变更登记事项实现全程网办，提升变更登记效率。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拓展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实行注销登记全程网办。（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持续深化“证照分离”。落实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完善办事指南，确保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事项全面落地。确保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四种改革方式”逐项落实监管责任、规则、方式，实行审批监管权责一致，防止出现监管真空。（州市场监管局、州司法局、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管理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狠抓放管结合，促进监管工作效能“大提升”

1. 建立完善综合监管体系。一是持续提高政府监管效能。深入贯彻《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提高政府监管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建立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理清责任链条、提高履责效能，加快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持续推进“互联网+监管”，依托互联网，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推动监管过

程全记录、监管联动、监管数据可分析，不断提升监管规范化、精准化和智能化水平。加强各类监管数据的汇聚和应用，建立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管链，积极推行非现场监管，探索基于风险预警的监管新模式，强化风险监测和预警处置。推进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一单两库一细则”的动态管理，提升随机抽查精准性和有效性，推动涉企日常监管更多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扎实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全面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在更多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行业领域开展综合监管改革，构建资源有效共享、业务有机协同的综合监管体系。配合省上做好综合监管系统的建设及应用，打造“无事不扰、无处不在”监管模式。推动州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全面梳理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暂未明确监管职责但应由本部门实施监管的事项，进一步弥补监管短板。

（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加快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监管。依托州级社会信用信息平台，深入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评价结果定期推送各县市各有关单位使用。不断完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大对重点领域和严重失信

行为的联合惩戒力度，按照“谁处罚、谁公示，谁列入、谁修复”原则，强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管理。（州发展改革委、州司法局、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四是着力强化重点监管。对食品药品、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涉及安全生产和人民身体健康、生命安全等事项实行全主体全链条严格监管。对公共安全活动和潜在风险大、社会风险高的重点领域，严格按“谁审批（备案）、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要求分级分类强化监管。重点加强生态环境监管，持续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构建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监管体系。（州市场监管局、州应急局、州生态环境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五是全力加强对新产业新业态包容审慎监管。推动构建包容审慎监管体系，探索创新符合平台经济、产业数字化、新个体、微经济、共享经济、互联网医疗等新经济特点的监管模式。及时跟进新产业新业态竞争行为监管，强化对电子数据的取证固证，有效防范和解决虚假宣传、侵权假冒、误导消费等问题。（州司法局、州市场监管局、州卫生健康委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一是加大公平竞争审查监督力度。强化公平

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做到增量政策应审尽审。根据国家和省上部署组织开展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与做法，建立健全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通报制度，畅通隐性壁垒反馈渠道。（州市场监管局、州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依法查处企业低价倾销、价格欺诈等危害市场秩序和人民权益违法行为，加大对仿冒混淆、虚假宣传、商业诋毁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执法力度。围绕医药、公用事业、建材、教育培训等重点民生领域开展反垄断执法，切实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主动引导企业合规经营，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狠抓政务服务，促进中心管理质效“大提升”

1. 巩固提升政务服务运行标准化。一是进一步明确政务服务事项范围。及时承接、更新省上明确的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依法依规梳理自行设立的政务服务事项，修订完善州、县市、乡镇（街道）、村社四级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扎实做好事项基本目录及其要素信息的合法性、完整度、准确性、规范性审核。（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

负责）二是着力加强政务服务事项动态管理。依据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认领编制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并实时进行动态调整。持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的受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承诺办结时限、跑动次数等基础和关键要素在省、州、县、乡“四级46同”，确保同一事项在全州同要素管理、同标准办理。（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巩固提升政务服务供给规范化。一是深化“一窗受理、综合服务”。巩固提升政务服务中心“一站式”功能。规范政务服务场所设立，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设置全覆盖，实现“一窗受理、综合服务”。设置帮办代办窗口、“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为特殊群体提供帮办代办服务，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中的疑难问题。涉及群众生产生活的水气暖等便民服务实现“线上报装、一次办好”。（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全面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加强全州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管理，推动全州范围内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做到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涉及国家秘密外，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办理，进一步增强

“一网通办”服务能力。（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协同推进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与全州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对已实现线上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原则上同步提供线下窗口办事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线上线下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由企业和群众自主选择办事渠道。申请人线下办理业务时，不得强制要求其先到线上预约或在线提交材料。已在线上收取申请材料或通过部门间共享能够获取规范化电子材料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纸质材料。（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四是规范政务服务评估评价。各级政务服务机构、各类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要全面落实“好差评”制度，引导动员办事企业和群众主动评价，实现“一事一评、一次一评”。健全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好差评”管理体系，出现差评及时整改处理，形成评价、整改、反馈、监督全流程衔接的评价机制，更好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扎实推进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化。一是推进“掌上办”。加速推广



“甘快办 APP”个人和法人注册推广应用，年内全州完成 80% 以上的个人和全部企业用户注册工作。将“甘快办”APP 作为政务服务移动端总入口，让群众用一部手机一个账号一次登录，实现全网通办。积极拓展便民服务应用，推动医疗就诊、公共交通、水电气热、通信等与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缴费、查询类便民服务应用接入“甘快办”平台。在户政、社保、住房、医疗等相关事项办理中推广“扫码亮证”服务。（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推进“集成办”。深入贯彻《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通知》要求，推进政务服务平台“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办理系统应用，实现跨部门、跨层级线上申办、自助申办，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在各级政务服务中心提供企业开办、项目投资、金融服务、不动产登记等领域主题式集成服务，实现更多事项“最多跑一次”。（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深化“异地办”。推动“省内通办”“跨省通办”事项清单全面落地，线上加强政务数据跨区域共享和电子证照互认互信，线下提升政务服务中心导办帮办能力，设置“省内通办”“跨省

通办”专窗，为企业群众提供异地办事服务，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创造有利条件，推动更多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异地通办”。（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四是推进“就近办”。着力打造纵向贯通、横向联结、线上线下融合的基层政务服务体系，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丰富完善街道社区党群中心自助服务终端应用，在实现全州乡村政务服务体系“八个一”标准的基础上，全面提升网办水平，方便群众零距离办理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推进与金融机构合作，将更多甘肃政务服务网热门应用延伸至银行网点，方便企业和群众就近办事。（各县市政府负责）五是深入推行“不来即享”。持续推进减税降费、科技奖补资金、涉企公积金、就业补助等惠企政策精准推送、在线办理。进一步梳理行政给付、资金补贴扶持等政策服务清单，结合区域实际，重点打造产业补贴政策、医疗救助、征地养老人员医疗费报销等“不来即享”服务，实现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转变、精准推送向精准兑现转变。（州工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六是提升 12345 热线“一号响应”能力。建立健全诉求闭环管理机制，完善受理、派单、办理、答复、督办、回访、评价等环节的工作流

程。不断优化接听模式、完善处办制度，健全在线直接办、实时跟进办、派单限时办、紧急跟踪办、疑难联动办等工作机制。对热线反映集中的问题加强研判，建立“举一反三”长效机制，力求通过一个诉求解决一类问题。加强跟踪反馈，定期对12345热线工单承办量、办结率、满意率进行梳理汇总，坚决杜绝逾期办结、以交代办，实现企业和群众合理诉求“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效果有反馈”。（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是持续做好网民留言办理工作。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跟踪督办、实行销号管理，提升办理质量，聚焦重点领域和共性问题，举一反三，推动问题解决。建立健全专人负责、限时办结、台账登记等制度，主动加强与宣传、信访、媒体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对舆情风险及时分析研判、科学处置。（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切实加强各级政务服务机构作风建设。一是着力抓好服务水平提升。按照“一网一门一窗一号”改革和精细化要求，对各级实体大厅布局进行再优化，进一步规范前台服务引导台、客户休息区、自助查询区、自助申报区、投诉受理中心等责任区管理，时刻确保复印设备、储物设施、信息查询机、自动饮水机、母婴室等便民服务设施正常

运行，尽最大能力为办事人员和企业提供高效便捷全方位服务。加强政务服务场所安全管理，提高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二是着力抓好制度建设。制定完善工作人员管理和规范、服务纪律、责任追究等各项规章制度，实化细化制度执行的有关措施，真正做到制度管人管事。全面实行工作人员统一着装和挂牌上岗，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和服务满意度评价，及时整改群众反映问题，坚决杜绝企业和群众因办事不满意而发生投诉。三是着力抓好办事效率提升。各级政务服务中心入驻窗口单位要按照“合法合理、程序规范、高效快捷、方便办事”的原则，优质高效开展工作，全力提升服务效能。各级政务服务中心要切实加大巡查督查力度，重点查处“暗箱操作”、项目“应进未进”、授权不充分、群众“两头跑”、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以上三项工作由州政务服务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狠抓数字建设，促进平台运营时效“大提升”

1. 提升数字政府服务能力。一是推进电子证照免提交应用。加快电子证照数据汇聚，所有证照“应汇尽汇、全量汇聚”，州大数据中心根据省上反馈的全州电子证照质检情况及时向县市、州直部门单位下发任务清单，州直各部

门负责本系统颁发管理的各类电子证照  
全量归集，县市一级负责本级及乡镇一  
级电子证照的汇聚，涉企证照必须全部  
实现电子化并归集共享。在一体化政务  
服务平台和“甘快办”APP应用中，大  
力推行关联调用已归集电子证照，提高  
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探索推行在线  
身份认证、电子证照核验，丰富电子证  
照应用场景，推动更多事项办理纸质证  
照“免提交”、申请表单免填写，实现  
“一证（照）通办”、“零材料”办理。

（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  
州发展改革委、州财政局、州市场监督  
局、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部门及  
各县市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推进政务  
数据共享应用。持续推进各级政务数据  
目录全量梳理、资源挂接、数据汇聚，  
不断丰富全州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  
源，建立健全共享机制，实现跨地区、  
跨部门、跨层级、跨系统的政务数据资  
源互联互通、可靠交换和安全共享。州  
大数据中心不定期梳理形成异常数据清  
单，各县市、州直各部门单位及时按要  
求完成整改完善，不断提升数据质量，  
确保数据目录规范性、准确性、有效性。  
各级政务服务部门在一体化平台事项办  
理中，要积极申请调用数据接口、共享  
挂载的数据资源，推动电子印章、电子  
证照、电子批文、电子合同、电子证明  
等汇聚共享应用。（州大数据中心牵头，

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是大力实施更多便民利企服务事项  
向“一网一端”汇聚。积极推进热门  
高频应用向甘肃政务服务网甘南子站、  
县市子站和“甘快办”APP甘南端汇聚，  
推动水电气暖、公证、电信、移动、法  
律援助、广电网络、邮政快递、评估机  
构等企事业单位便民服务事项在各级政  
务服务网和“甘快办APP”开通线上应  
用，进一步方便群众和企业网上办、掌  
上办、指尖办。（州政府办公室（州大  
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  
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技  
术支撑。一是筑牢政务服务网络支撑。  
省州完成电子政务外网“一网双平面”  
升级改造，并向乡镇、村社延伸。持续  
推进电子政务专网非涉密业务向改造升  
级后的统一电子政务外网迁移，规范各  
级单位电子政务外网接入使用，强化网  
络日常运行监管，提高网络支撑能力。  
州大数据中心负责全州电子政务外网  
的规划建设和运维管理和全州电子政  
务外网广域网、州级城域网运行管理，  
县市级电子政务外网主管机构负责本  
地区城域网运行管理和所辖乡镇村社  
电子政务外网接入工作。（州政府办  
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  
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提  
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支撑能力。依  
托甘肃政务服

务网州县市子站、“甘快办”APP、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自助服务终端机全面推进政务服务一体化、公共支撑一体化、综合保障一体化，实现PC端、移动端、自助服务终端“互联网+政务服务”统一入口。（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强化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持续推进州级自建系统与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深度对接和数据回流，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成熟度和办件量；各级进驻政务服务中心部门单位，除有自建系统的单位外，一律应用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统一申报办理事项，努力提升事项与办件、证照的关联度。

（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信息化建设应用水平。一是促进政务数据、产业数据和社会数据汇聚共享。推动大数据在城市管理、生态保护、文化旅游、质量溯源、应急管理等重点领域的深度应用。二是全面推行送照上门。落实“甘快办”10项便企服务措施，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水平，市场主体总数较上年增加10%。（以上两项工作由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狠抓服务企业，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大提升”**

1. 全面提升主动服务企业水平。一是强化重大项目帮办代办。在各级政务服务中心推行“温馨窗口+专业团队”服务模式，对重大项目实行全流程服务，对招商引资项目实行管家式帮办代办服务，推动建设项目尽快尽早落地。（州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州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规范运行“陇商通”服务系统。按全省统一部署，州县政务中心均设立“陇商通”服务专窗，政务服务网开设“陇商通”服务专栏，“甘快办”州县站点开设“陇商通”服务专栏，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开设“陇商通”服务专席，各级各类政府网站均开设“陇商通”服务专栏，要规范运营模式，统一平台和渠道，加大宣传引导，及时反映企业诉求，汇聚企业愿望，联系企业经营，服务企业发展。（州政府办公室（州大数据中心）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强化企业开办服务。加强部门联动和业务协同，创造必要条件，推广银行账户即时开户服务，新开办企业免费刻章，优化企业开办全流程“一件事一次办”，提升“一网通办”“一窗通办”效能，实现全流程“一日办结”。（州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认真做好项目前期服务。一是纵深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强化

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管理，严控新增或变相增设审批环节。提升甘肃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应用水平，加大事项整合和流程再造，实现投资审批事项线上并联办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即时办理、“一网通办”。加快推进以“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为核心的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州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强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效能，推行“一套图纸”数字化管理、“不动产登记+市政公共服务”、“水电气暖信”一站式报装，推行“用地清单制”、“多段式”联合验收、“一枚印章管验收”、“一个章子管挖占”等改革举措，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减至60个工作日内，简易低风险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至15个工作日以内。（州住建局、州自然资源局牵头，各县市、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强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健全完善全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构建数据“一网共享”、交易“一网通办”、服务“一网集成”、监管“一网协同”的“全省一张网”格局，提升公共资源配置效益和效率。集中清理招投标领域针对不同所有制企业、外地企业设置的各类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全面推广保函（保险），投标人、中标人在招标文件约定

范围内，可以自行选择交易担保方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其他任何单位不得排斥、限制或拒绝。加快电子化招标投标配套制度建设，推行远程异地评标，鼓励使用电子保函，降低电子保函费用。推动建立银行、担保机构和保险机构间的招标投标市场主体履约信息共享机制，对符合条件的投标人、中标人简化交易担保办理流程、降低服务手续费用。（州发展改革委、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各县市按职责分工负责）四是进一步优化不动产登记办理。强化信息共享和核验，推行不动产登记、交易监管、税收征缴线上“一网通办”和线下“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动抵押权首次登记、抵押权注销登记、预售商品房买卖预告登记、预售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商品房转移登记、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等6项高频业务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州自然资源局牵头，各县市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积极落实扶企优惠政策。一是优化园区项目投资服务。在省级开发区推行工业项目“标准地”改革，园区可借鉴试行，逐步实现以“标准地”制度供地的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按照“一县一区”重点打造的生态产业园区全面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供应”。全面推行区域评估改革，在供应土地时一并向企业提供评估成果和普查意见清单。全

面推行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实现环评成果共享。全面推行帮办代办制，开启全周期、全过程、全方位服务，让项目落地跑出“加速度”。（州发展改革委、州工信局、州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牵头配合，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二是提高企业融资服务水平。完善对金融机构监管考核和激励机制，鼓励、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对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信贷投放，合理增加中长期贷款和信用贷款支持，提高贷款审批效率。持续推动金融服务智能化，更好发挥“信易贷”“陇信通”等平台作用，探索搭建“智慧金融平台”，提升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质效和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和质物处理机制，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与融资担保机构的合作，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金融支持力度。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特点的授信制度。鼓励探索银行业金融机构推行无缝续贷深化试点，实现贷款到期和续贷周转无缝对接，做到“应续尽续”。

（州政府金融办公室、人行甘南州中心支行、银保监分局、州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三是提升办税缴费便利化水平。简化变更登记操作流程，纳税人在市场监管部

门依法办理变更登记后，无需向税务机关报告登记变更信息，税务机关根据市场监管部门共享的变更登记信息自动同步予以变更。推进全国车船税缴纳信息联网查询与核验，便利纳税人异地办理保险及缴税。对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证明、公共汽电车辆认定表、专用车证、家庭成员信息证明、家庭唯一生活用房证明以及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者身份证明、合伙企业合伙人的合伙身份证明等6项税务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纳税人可以自主选择是否适用告知承诺制办理。（州税务局牵头，各县市、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改革高效实施。**

各县市、各部门要将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任务纳入“三抓三促”行动和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健全完善改革推进机制，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更加注重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推进改革。各改革任务的牵头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作出改革表率，协调各县市、各有关部门形成工作合力；相关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动作为，按职责分工推动各项改革举措落地见效。部门之间、部门与县市之间要加强协同支持，形成工作合力。要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出台配套政策

措施，有力有序推动改革落实。要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培训，让更多企业群众了解、参与改革创新，共同推进改革落地见效。

### （二）支持大胆创新，实行改革容错免责。

今年年初，省纪委印发的《甘肃省纪检监察机关容错免责工作办法》，将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出现创新失误引入其中，为推动形成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打造了良好的发展氛围。各县市、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坚持政策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积极探索更多原创性、差异化的正向改革措施。要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做法，切实加强观摩学习和交流合作，善于借鉴引用发达地区成功经验，积极推广改革创新成果。要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主流媒体，采取多种喜闻乐见的形式，着力加强政策措施宣传引导，特别是向企业和群众做好对“甘快办”APP、陇商通等的推广应用，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

营造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的良好氛围。

### （三）强化督查问责，激发改革动力活力。

要将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年度督查重点任务和县级以上干部调研重点内容，建立整体工作和重点指标任务清单或工作台账，明确完成时限和标准要求，开展督查督导并实行按季度通报工作进展。强化政务服务网平台对县市和部门工作推进情况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动态清零。各县市、各部门和单位要创新督导方式，及时组织开展本区域、本系统内的改革任务落实情况专题督导与调研，实行月分析、季调度、年总结。加强政策督促落实和跟踪问效，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对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督促限时整改和约谈警示。强化正向激励，对改革推进成效明显的通报表扬，加大政策激励力度；对在全省排名中严重靠后或不作为乱作为的及时严肃问责。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甘南州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3年3月30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有关部门，省  
属驻州有关单位：

《甘南州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  
作实施方案》已经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  
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0日

### 甘南州入河排污口排 查整治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甘肃省入河排  
污口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甘政办发  
〔2023〕2号），建立健全我州入河排  
污口监管机制，加强和规范入河排污口  
监督管理，结合我州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  
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  
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依法治污、科学

治污、精准治污，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  
心，强化排污口设置管理，建立健全责  
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排污口  
长效监督管理机制，水陆统筹，以水定  
岸，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倒逼岸  
上污染源综合治理，不断提升环境治理  
能力，促进全州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巩  
固改善。

（二）主要目标。全面摸清我州  
黄河流域和白龙江流域入河排污口排  
放现状，形成入河排污口名录及“一口  
一策”问题清单，到2023年底前，黄河  
干流及重要支流（包括洮河、大夏河）  
完成100%排查、监测、溯源和90%的  
整治任务；长江重要支流（包括白龙  
江）完成100%排查、监测、溯源和30%  
的整治任务。到2024年底前，黄河干  
流及重要支流（包括洮河、大夏河）完  
成100%的整治任务；长江重要支流（包  
括白龙江）完成70%的整治任务。到  
2025年底前，全面完成黄河干流及重  
要支流（包括洮河、大夏河）、长江重



要支流（包括白龙江）入河排污口整治；建立健全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

##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流域治理保护总体要求，将所有向黄河流域和白龙江流域排放污染物的涉水排口全面纳入排查范围，由排口到排污口，全面摸清入河排污口废水来源，有针对性地开展清理整治，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

（二）坚持规范引领。建立统一的排查整治体系，通过现场排查工作程序办法、监测技术要求、溯源技术要求和分类整治政策措施等技术规范，以及全州制定的排查整治方案，按规范要求组织实施。

（三）坚持重点突破。按照“先初查、后详查”的工作思路，根据“由稀到密、由干到支、由浅入深、从已知到未知”的原则，采取多种手段，综合分析，先易后难，循序渐进开展排查，逐步推进排污口整治。

## 三、工作重点

（一）全面排查溯源，建立三个“清单”。

1. 入河排污口名录清单。各县市人民政府要承担组织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工作的主体责任，按照“有口皆查、应查尽查”要求，将所有向水里排放的“口子”都纳入排查范围，制定排

查溯源工作实施方案，通过排查溯源，对全部排污口进行细化分类，摸清掌握各类入河排污口的分布数量、污水排放来源、特征及去向、排污单位基本情况等信息，建立入河排污口名录及入河排污口整治问题清单。（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各县市人民政府。以下排查整治工作各县市均需落实，不再列出）

2. 排污口责任主体清单。各县市人民政府要逐一确定排污口责任主体，建立责任主体清单。对有明确的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的排污口，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相同的，由其作为责任主体；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不一致的，按“损害担责”原则由使用权人作为第一责任主体，所有权人应配合第一责任主体进行整治。对于尚无明确的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的排污口，要组织开展溯源工作，查明排污口的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并确定其责任主体。经溯源后仍无法确定使用权人和所有权人，或者无法分清责任的排污口，由各县市人民政府作为责任主体负责排污口整治、规范化建设和维护管理等工作。（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3. 污染源清单。各县市人民政府要按照“边排查、边监测”的要求，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对拟保留的入河排污口同步开展水质水量监测，监测方式分为人工监测和自动监测，有开展监督

性监测和安装水质在线监测的，可直接使用其监测数据。监测指标在水量、水温、pH值、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的基础上，还要针对入河排污口的污染源类型及下游断面或者水功能区水质目标要求，适当增加相关监测指标。结合现场排查、日常巡查等方式，逐一查明入河排污口污水来源、主要污染因子、流量流速等信息，建立污染源清单。（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二）实施分类整治，完成三个“一批”。

各县市人民政府要按照“取缔一批、合并一批、规范一批”的要求，针对溯源确定的工业排污口、城镇污水处理厂排口、农业排口、其他排口等四种入河排污口类型，坚持实事求是，稳妥推进的原则，由县市政府制定有针对性的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及整治实施方案，明确整治目标要求、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分类开展整治。对能够立行立改的，在排查溯源阶段立即整改；对需持续推进的，合理制定整治措施及完成时限，结合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及流域环境综合治理等统筹开展整治；对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等入河排污口的整治，应做好统筹，坚决避免损害群众切身利益；对确有困难、短期内难以完成入河排污口整治的企事

业单位，可合理设置过渡期，指导帮助整治；对可能影响防洪排涝、堤防安全的，要依法依规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整治各项工作稳定有序推进。

1. 依法取缔一批。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区域内设置的入河排污口，依法采取责令拆除、关闭等措施予以取缔。要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避免“一刀切”，合理制定整治措施，确保相关区域水生态环境安全和供水安全。（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2. 清理合并一批。对于城镇污水收集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生活污水散排口，原则上予以清理合并，污水依法规范接入污水收集管网。工业园区内企业现有入河排污口应清理合并，污水通过截污纳管由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统一处理。工业园区外的工矿企业，原则上一个企业只保留一个入河排污口，对于厂区较大或者有多个厂区的，应尽可能清理合并排污口，清理合并后确有必要保留两个及以上入河排污口的，应告知州级生态环境部门。对于集中分布、连片聚集的中小型水产养殖散排口，鼓励各县市统一收集处理养殖尾水，设置统一的入河排污口。（责任单位：州住建局、州发展改革委、州畜牧兽医局）

3. 规范整治一批。对保留的排污口要按照有利于明晰责任、有利于维护

管理、有利于环境监督的要求开展规范化整治。原则上一个排污口只对应一个排污单位，对存在私搭乱接、借道排污等情况的排污口，组织清理排污管线违规接入的支管、支线；对确需多个排污单位共用一个排污口的，各排污单位应在排水汇入排污管线前安装必要的监测计量设施，便于分清各自责任。对存在布局不合理、设施老化破损、排水不畅、检修维护难等问题的排污口和排污管线，应有针对性地采取调整排污口位置、排污管线走向、更新维护设施、设置必要的检查井等措施进行整治。排污口设置应当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并在明显位置树标立牌，便于采集水样、计量监测和现场监督检查。（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住建局）

### （三）严格审批把关，规范设置审核。

1. 严格规范审批。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入河排污口设置的规定，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要将入河排污口设置规定落实情况作为重要内容，严格审核把关，从源头防止无序设置。工矿企业、工业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的设置依法依规实行审核制。有纳污能力的水功能区，新设、改设或者扩大入河排污口的，不得降低水功能区水质目标。对未达到水质目标的水功能区，除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外，应当严格控制新设、改

设或者扩大入河排污口，州级生态环境部门要将行政区内入河排污口的审核备案信息向社会公开并适时更新。（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2. 落实审核权限。除国家、省级设置审核的入河排污口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州级审批的建设项目，其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审核工作由州生态环境局负责实施，其他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与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执行同级审核权限，并按照属地管理将审核设置的入河排污口纳入环境监督管理体系。落实建设项目“多评合一”，同一建设项目涉及入河排污口设置等事项的，纳入一个环评文件，出具一个批复，对农业排口、其他排口实施登记管理。经排查溯源后，各县市应组织相关单位对辖区内规模以上畜禽养殖及水产养殖、灌区灌溉退水及城镇雨洪等排口纳入管理，将相关信息报同级生态环境部门。（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农业农村局、州畜牧兽医局、州住建局）

3. 明确审核时序。由州级及以下设置审核的入河排污口与环境影响评价同步论证、同时审核。对可能影响防洪、渔业、供水、堤防安全和河势稳定的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应征求有管理权限的流域管理机构或者水行政、交通运输、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的意见。入河排污口审核信息要及时依法向社会公开。（责

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务局、州畜牧兽医局、州交通运输局、州农业农村局）

（四）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执法检查。

1. 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各县市政府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有效发挥在现有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切实做好新审核设置入河排污口的日常监督管理，强化工作协调、督导，将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督促相关责任主体落实整治责任，指导有关部门健全完善入河排污口管理长效机制。按照工作要求将相关工作进展及成果及时报送州生态环境局，由州生态环境局统一上报省生态环境厅，确保排污口监管工作落实到位。

（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2. 加强监督管理责任。建立县市政府负总责，州级生态环境部门统一监管，水务等相关部门分工协作的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州级生态环境部门统一行使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污染排放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职责；水务部门负责根据河道及岸线管理保护要求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指导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交通运输部门负责指导公路（服务区）排污口排查整治；农业农村部门负责指导灌区排口、水产养殖排污口、畜禽养殖排污口排查整治；卫

健部门负责指导和监督医疗机构污水收集、处理和消毒。要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用，强化入河排污口日常巡查和监督管理。州级生态环境部门应会同相关部门，通过核发排污许可证等措施，依法明确入河排污口责任主体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等要求。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对工矿企业、工业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开展监督性监测，水生态环境质量较差的地方适当加大监测频次。（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务局、州住建局、州交通运输局、州农业农村局、州畜牧兽医局、州卫健委）

3. 严格环境执法检查。加大排污口环境执法力度，对未经同意设置或者未按规定排污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对私设暗管接入他人排污口等逃避监管的行为，依法予以严厉查处。对因他人借道排污导致排放异常，排污口责任主体履职尽责且能够自证清白的，予以减轻或者免除处罚。排污单位应当对所属的排污管道负责，定期开展巡查维护，发现他人借道排污等情况，应立即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留存证据。（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切实做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及日常监督管理。州生态环境局

要会同州住建、水务、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紧盯目标任务，加强政策协调和工作衔接，健全长效机制，督促县市政府落实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相关责任，及时发现新情况新问题，对工作不力的县市进行通报。州直相关部门要结合工作职责积极配合，形成合力。（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住建局、州水务局、州发展改革委、州交通运输局、州农业农村局、州畜牧兽医局、州卫健委）

（二）及时调度通报。各县市要按季度统计辖区内排污口审核备案情况。黄河流域6县市（夏河、碌曲、玛曲、临潭、卓尼县，合作市）于2023年4月15日前，白龙江流域2县（迭部、舟曲县）于2023年12月15日前，向州生态环境局报备完成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实施方案及排查溯源具体成果，并分别于2023年5月15日前和2024年5月15日前完成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方案报备，每月初定期报送整治进展情况，州级生态环境部门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开展调度，强化沟通协调，指导县市及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对在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中存在推进不力、污染问题突出的县市，采取预警、通报、行政约谈等手段，督促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务局）

（三）严格考核问责。州级有关部门要将入河排污口整治和监督管理情况作为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级黄河生态环境警示片拍摄的重要内容。逐步建立健全激励问责机制，将入河排污口整治和监督管理情况纳入相关工作考核，对在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中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敷衍塞责等行为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有关县市、相关部门和人员责任。（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住建局、州水务局、州发展改革委、州交通运输局、州农业农村局、州畜牧兽医局、州卫健委）

（四）勇于探索创新。州直有关部门要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管理基础性研究，分析排污口空间分布及排放规律对受纳水体水质的影响，识别输入输出响应关系，推动构建“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体系。各县市要积极探索入河排污口分类整治模式，并结合美丽河湖建设，将排查出的农业排口、规模以下养殖业排口等进行梳理统计，研究符合养殖业特点的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模式。（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州科技局）

（五）加强公众参与。加强生态文明理念宣传，引导公众投身美丽河湖建设，加大排污口管理政策的宣传普及力度，增强公众对污染物排放的监督意识。排污口责任主体要通过标识牌、显示屏、

网络媒体等渠道主动向社会公开。州生态环境局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公开并定期更新排污口监督管理相关信息。建立完善公众监督举报机制，鼓励公益组织、社会公众举报身边的排污口违法行为，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协同共治的良好局面。（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

##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甘南州农牧村“八改”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3年11月20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有关部门，省  
属驻州有关单位：

《甘南州农牧村“八改”工程实施  
方案》已经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

### 甘南州农牧村“八改”工程 实施方案

为深化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  
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深入实施“八改”工程的指导意见》（甘  
政办发〔2023〕70号）精神，全面提  
升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成效，扎实推动  
全州和美乡村创建行动，组织实施好农  
牧村改厕、改路、改水、改房、改电、  
改气、改厨、改院等工程（以下简称“八  
改”工程），结合我州实际，特制定本  
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  
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  
和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深入学习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  
以不断优化农牧村生产生活条件为出  
发点和落脚点，以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  
优势，组织实施“八改”工程，全面推  
进乡村振兴，加快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 （二）坚持原则。

——规划先行，突出特色。尊重规  
划权威，发挥规划作用，综合考虑土  
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生  
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遵循  
乡村发展演变规律，科学布局乡村生  
产生活生态空间，充分体现各县市村  
庄自有特有的民居风貌、乡村景观、  
乡土文化。

——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根据村  
庄经济发展水平、生活习惯和农牧民需

求，聚焦短板弱项，合理确定“八改”工程建设点内容和建设标准，分类实施，有序推进，不搞一刀切。

——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有多少能力办多少事，杜绝贪大求洋、华而不实，盲目攀比、铺张浪费。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不超越发展阶段，不搞形象工程，切实做到实用管用。

——政府引导，农牧民主体。强化政府引导，突出农牧民主体，尊重农牧民意愿，保护农牧民利益，把发动农牧民、组织农牧民、服务农牧民贯穿于“八改”工程全过程，激发和调动农牧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统筹推进，精准实施。有序推动农牧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农耕游牧文化保护传承和现代文明交相辉映，按照“八改”工程明确的重点任务，做到目标精准、项目精准、措施精准，确保实施效果。

——建管并重，长效运行。强化县（市）级政府主体责任，统筹谋划、同步推进“八改”工程建设与管护，发挥农牧村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机制作用，确保“八改”工程发挥最大效益。

（三）主要目标。到2027年，农牧民出行便捷的乡村道路网基本建成，现代宜居农房加快建设，生活便利的乡村设施基本配套，村容村貌整体绿化美化，农牧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宜居宜

业和美乡村底色持续夯实，农牧村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农牧村精神文明建设显著加强，全州农牧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高。

##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农牧村改厕工程。充分尊重农牧民意愿，坚持宜水则水、宜旱则旱的工作原则，因地制宜、实事求是，探索出适合高原寒旱地区的新方法新模式新路径。全面推行《甘南州农牧村改厕技术导则（试行）》中所列“五种模式”，合理选择改厕模式，通过改造提升、改建达标、配套新建等多种方式，按照群众接受、经济适用、维护方便、不污染水体的要求，加快推进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的建设和改造。引导农牧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人口规模较大的自然村配套建设公共厕所。将牧区村庄人畜分离作为改善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聚焦沿河、沿线、沿江村庄环境整治，鼓励各县市结合实际，将厕所粪污、畜禽养殖废弃物集中处理并资源化利用，推进农业生活污水综合治理，实现改厕与农牧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到2027年，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5%以上，所有乡（镇）街道、建制村、农家乐实现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将农村中小学厕所纳入整治范围，实现农村中小学水冲式厕所全覆盖。（州农业农村局、州乡村振兴局、州住建局、



州文旅局、州教育局、州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各项任务均需各县市政府负责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二）实施农牧村改路工程。以全面改善农牧村出行条件和支撑产业发展为目标，全力推进自然村道路硬化。根据村庄自身特点，合理选用沥青、水泥、块石、混凝土砖等材料对村庄主干道和巷道进行硬化，入户道路和农牧户门前硬化选用当地特色材料统一标准建设，文化旅游标杆村和全域旅游专业村突出道路特色，因地制宜采用块石、片石、卵石、生态砖等材料铺设村落巷道和特色步行道，合力设置交通标识指示牌，形成一道特色风景线，到2027年，实现全州所有具备条件的自然村主干道、巷道硬化全覆盖。加大农区田间道路建设力度，方便群众耕作，满足农业机械化生产需要。加大农牧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实施力度，全面提升农牧村公路网的安全保障能力。开展“四好农牧村路”示范创建和农牧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创建。（州交通运输局、州发展改革委、州住建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农牧村改水工程。统筹考虑农牧村供排水工程建设现状、乡村振兴发展需求等因素，按照能大则大、能并则并、能延则延的原则，因地制宜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城市供水

工程管网延伸、老旧供水管网和设施改造、小型工程标准化改造等，不断提升全州农牧村供水保障水平，到2027年农牧村安全饮水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以上。加快推进城镇供排水管网延伸工程，切实加大农牧村供排水管网系统建设，推动供排水管网城乡一体化发展，力争到2027年供排水一体化设施在农牧村覆盖率达到30%以上。因地制宜、梯次推进生活污水治理，优先治理水源保护区和城乡接合部、中心村等人口居住集中区域农牧村生活污水，有条件地区农牧村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其余地区乱倒乱排得到有效管控，到2027年农牧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27%。推进农牧村供排水系统专业化管理、信息化监控，提升运行管理效率和水平。（州水务局、州生态环境局、州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实施农牧村改房工程。完善细化农牧村房屋安全定期巡检制度，做好农牧村低收入群体危房动态监测和改造，严格落实住房安全日常巡查、技术指导与监督等职责，对重点区域、重点对象、重点住房开展定期、不定期巡查，对于监测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建立台账，销号管理，确保农牧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全面提升农牧村住房抗震设防标准，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持续推进实施高烈度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加强地质灾害易发区农牧户住房地质灾害监测，对房屋周边新发现的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及时进行危险性评估，对经评估认为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或者可能遭受地质灾害危害的，争取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解决。以用作经营的农牧村自建房为重点，深入推进农牧村房屋安全隐患整治，科学合理采用“改、停、封、拆”等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开展新型民居建设试点，因地制宜引导和推广装配式钢结构等新型建造方式和绿色建材应用，对建房质量安全、抗震结构、建筑节能、建筑风貌等进行严格管控，建设一批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风貌协调的现代宜居农房。开展第七批中国传统村落前期调查，进一步推进传统村落内历史建筑挂牌保护和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力争将临潭、迭部两县列入2024年度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示范县，争取国家专项补助资金支持。（州住建局、州发展改革委、州自然资源局、州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实施农牧村改电工程。完善农牧村能源基础设施网络，加快新一轮农网升级改造，大力推广节能减排，因地制宜采用“以电代薪”“以气代薪”以及太阳能等能源，普及使用太阳灶、太阳能采暖房、太阳能热水器、节能灯

具，大幅降低对森林、草地等资源的依赖。依托农牧村丰富的可就近利用的农作物秸秆、林业剩余物等生物质资源，推进生物质热电联产，选择一些中心村建设以电为中心的清洁能源供应体系，在有条件的地区打造新农牧村综合能源站，实现生物质资源向商品化能源的转化，构建清洁、经济、高效的能源体系，到2027年，实现清洁能源使用率达到70%。加快农牧村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建设。持续实施电信普遍服务补偿试点工作，支持农牧村宽带网络发展。鼓励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终端、技术产品、移动互联网应用（App）软件，推动民族语言音视频技术研发应用。全面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构建为农综合服务平台。加快推动农牧业、水利、公路、电力、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进智慧农牧业、智慧水利、智慧交通、智能电网、智慧物流建设。到2027年，数字乡村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农牧村4G深化普及、5G创新应用。（州发展改革委、州工信局、州文旅局、州电力公司、州电信公司、州移动公司、州联通公司、州广电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实施农牧村改气工程。积极争取北方地区清洁取暖项目，推动实施各县市城区天然气管网配套建设，优先启动合作、夏河两县市天然气管网向城

区周边农牧村延伸，扶持开发管道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生物天然气等不同气源，宜管则管、宜罐则罐，多种形式推进农牧村燃气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争取城市天然气管网向农牧村延伸工程，加快城乡燃气管网和储气设施互联互通，有序扩大农牧村天然气使用范围。在经济基础较好、人口聚集度较高，以及易地搬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大型安置区等有条件的地区优先推行使用天然气。在居住比较偏远、人口比较分散的地区，完善农牧村能源基础设施网络，推广新能源。鼓励民营企业投资建设农牧村天然气工程。（州发展改革委、州工信局、州生态环境局、州住建局、州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实施农牧村改厨工程。因地制宜选择自建、统建或联建等改造方式，淘汰拆除老式的传统土灶、锅台、火盆、地坑、巴坎、连锅炕等，以节能灶具、灶台案台、密闭式橱柜和管线电线、上下水、储水池、洗菜池等为重点，改造提升农户厨房，建设干净整洁卫生、满足基本功能、管线安装规范、烟气排放良好的农牧村清洁厨房，统筹兼顾农户冬季清洁取暖需求，积极推广应用高效低排清洁炊事采暖炉具，做到安全、干净、卫生、明亮、整洁，确保便民利民、使用安全。同时，加大农牧村消防安全

知识宣传，提高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州农业农村局、州住建局、州消防救援支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实施农牧村改院工程。全面推行庭院区、生活区、养殖区分开布局的“人畜分离”“住养分离”模式，因地制宜、因户施策，提升改造农牧户院落、院墙、围墙及庭院周边辅助设施，加快建设“美丽庭院”，确保农户院内院外整齐、安全、干净、舒适。统一规划，科学选址，改建、新建畜禽养殖圈舍，做到畜禽粪污统一收集、统一处理、无害化利用。依法拆除烂房乱屋、残垣断壁、废弃厂房棚圈等，及时清运、妥善处置建筑垃圾，彻底解决人畜混居问题，促进村容村貌全面提升。按照全民动员、全员参与、全域治理工作要求，组织群众深入开展“全民清扫”“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日”“户内环境卫生整治”等活动。以补足设施短板、构建长效机制为重点，以基础设施建设、督查考评为抓手，进一步强化措施、统筹推进，加强农牧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治理，彻底清理农牧村“三堆四乱”，建立完善村庄日常清扫保洁制度，推动农牧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鼓励和引导农牧民利用房前屋后空地发展庭院经济，宜种则种、宜养则养、宜商则商、宜加则加，持续增加收入。（州住建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乡村振兴局

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按照州负总责、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各县市和州直相关部门要将“八改”工程作为“和美乡村”创建行动的重要内容，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协作配合，系统谋划、统筹协调，形成齐抓共推的强大合力，及时研究解决困难问题，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各乡镇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指导村级组织抓好“八改”工程组织实施。

（二）加大资金投入。根据建设标准和建设目标，积极创新筹资模式，加快构建多层次、多渠道、高效率的投入机制。优化资金筹措模式，大力整合各类生产要素、资源资金，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八改”工程建设。各县市要优先使用有关行业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科学合理统筹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涉农整合资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增值收益、土地出让收入中用于农牧业农牧村的资金等支持“八改”工程建设。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用于支持符合条件的“八改”工程项目，鼓励金融机构扩大信贷投放、

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等渠道筹集资金支持“八改”工程建设。

（三）广泛宣传推广。各县市和州直相关部门要将“八改”工程纳入公益性宣传范围，充分利用电视、宣传栏、微信、微博等传统与新兴媒体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宣传“八改”工程政策举措、实际成效，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通过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让农牧民群众最大限度地参与到“八改”工程建设当中，切实保障农牧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大力宣传好典型、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各县（市）相互学习、相互借鉴、相互促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八改”工程的良好氛围。

（四）强化考核激励。州县乡各级要把“八改”工程作为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的重要督查内容，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核指标体系和党委政府工作部门督查检查计划，加大改善农牧村人居环境在县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中的权重。完善社会监督机制，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建立惩处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真抓实干、成效显著的组织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滞后、推进不力的组织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

## 索 引

**说明：**

- 一、本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法，按标引词首字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序，以此类推。
- 二、标引词后有多页页码，则表示互见、内容所在位置。
- 三、本年鉴“特载”“专记”“大事记”“人物”“附录”未做索引。

“放管服”改革 254  
“两癌”妇女救助 134  
“强科技”行动 304  
“三化”改造 168  
“山水工程”项目 267  
“万企兴万村”行动 126  
“一老一幼”服务 329  
《甘南日报》宣传 319  
7·10、9·07 气象保障服务 307

## A

安保维稳 154  
安全保障 222  
安全防线 255  
安全管理 172  
安全环保管理 171  
安全监管 348  
安全生产 166, 170, 207, 209, 220, 222,  
229, 231  
安全生产管理 201  
安全生产形势 348  
安全生产职责 348  
安全与应急 217  
安全质量监管 358  
案件复议与评查 153  
案件受理审理 160

## B

办学条件 288  
保护监测 278  
保密监督检查 76  
保密行政管理 75  
保密宣传教育 76

保险保障 252  
保险风险保障 194  
保障粮食安全 174  
备案审查 162  
碧水保卫战 269  
编发《甘南调研与决策》 75  
编辑出版《达赛尔》《格桑花》 142  
编制资源配置 77  
表彰奖励 221  
部分事业单位财务状况统计 259  
部门合作 306  
部门行业志指导 318  
部门自身建设 64

## C

财政审计 256  
财政收入 246  
财政支出 247  
参展推介 213  
参政议政 117  
草原监督管理 181  
草原生态保护建设 182  
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 181  
产品创新 205  
产权制度改革 267  
产业帮扶 360  
产业保险 196  
产业布局 233  
产业发展 174, 278  
产业扶持贷款 204  
产业开发 271  
常规调查 263  
常规巡察 88  
常务委员会会议 112

- 场馆免费开放 324  
 畅游甘南品藏餐·商旅融合促消费 225  
 超编问题整改 77  
 车辆及管理 155  
 成人教育 288  
 城镇建设管理 357  
 城镇居民增收 337  
 惩贪治腐 120  
 持续释放“8+”效能 150  
 筹集捐赠 146  
 出入境管理 153  
 除雪保畅 218  
 传媒出版工作 67  
 传染病防控 331  
 创建 5A 级国家景区 235  
 创建申报示范基地 134  
 创新服务 252  
 创新服务方式 362  
 慈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336  
 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353  
 存贷款规模 252  
 存款 200, 201, 202, 204, 204
- D**
- 打击破坏生态资源违法犯罪 156  
 代表工作 94  
 代表建议办理 94  
 贷款 198, 200, 201, 202, 204, 204  
 贷款业务 361  
 待遇保障体系 346  
 党史宣传 85  
 党史资料编研 84  
 党史资料审核 86  
 党外人士和境外藏胞工作 73
- 档案开发利用 315  
 档案资料征集 316  
 道路运输 221  
 地方病防治 331  
 地理位置 38  
 地理信息测绘 268  
 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 259  
 地震应急保障 310  
 地震灾害预防 309  
 地震震情 308  
 地质灾害防治 268  
 典型培树 352  
 典型选树 154  
 电网规划与发展 171  
 调研督导 89  
 调研指导 53  
 东西部协作 140, 147  
 东西协作 206  
 动物疫病防控 184  
 督查 55  
 读志用志 318  
 队伍建设 172, 197  
 对口支援 213  
 对外交流合作 278  
 对外宣传 67
- E**
- 儿童福利 335
- F**
- 发展研究 106  
 法规宣传 231  
 法律法规宣传 182

## 甘南州年鉴 (2024)

-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 164  
法制宣传 135  
法治建设 358  
翻译服务 321  
反腐败社会治理 159  
防范风险 252  
防火监督 350  
防火宣传 180  
防灭火督导检查 180  
防灾减灾 305  
防震减灾宣传教育 310  
房地产开发项目统计 262  
房地产市场 357  
非公经济工作 73  
风险防控 197, 199  
风险管控 363  
风险内控 203  
风险预警服务 305  
扶持创业 337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23  
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198  
服务能力 223  
服务实体经济 202, 204  
服务中心大局 79  
抚恤优待 345  
辅具适配 137  
妇联组织建设 132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 135
- G**
- 概况 167  
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 70 周年宣传 69  
甘南黄金 40  
甘南开放大学 293  
甘南州藏医医院 333  
甘南州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 132  
甘南州妇幼保健院 333  
甘南州合作藏族中学 298  
甘南州合作二中 299  
甘南州合作一小 300  
甘南州合作一中 299  
甘南州教师培训学校 296  
甘南州人民医院 332  
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 297  
甘南州卫生学校 294  
甘南州幼儿园 301  
甘南州中等职业学校 293  
甘青川滇藏交界地区州(市)长第八次联席会议 104  
干部队伍建设 61  
干部培训 86, 258  
高标准农田建设 175  
高校毕业生就业 337  
各协会工作 142  
耕地保护制度 266  
工程建设与管理 172  
工作成效 359  
公共法律服务 164  
公共机构节能 107  
公共文化 312  
公益林建设 276  
公益诉讼检察 158  
供电保障 17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47  
构筑共有精神家园 352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工作 238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 262  
关爱救助行动 135  
馆藏档案资源 315



广播电视节目宣传 318  
 广电安全播出 314  
 归建复航 222  
 规范化管理 363  
 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322  
 规范执法 165  
 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 259  
 规模以上工业统计 261  
 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 259  
 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 261  
 国防动员 149  
 国家储备林建设 178  
 国库服务 191  
 国民经济发展概述 365, 370, 377, 385, 392  
     400, 411, 418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41  
 国土空间布局 266  
 国土绿化 176  
 国有林场管理 177  
 国有资产管理 107

## H

航班保障 156  
 航空主业 223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 341  
 河湖长制 187  
 红外相机监测 279  
 后备人才培养 324  
 互联网+医疗健康 330  
 互联网经济统计 260  
 护林防火 277, 280  
 环保督察整改 270  
 环保整改 182  
 环境宣传教育 270

环境营造 229  
 环境质量 269  
 惠企纾困 252  
 火灾防控 351  
 货币信贷 189

## J

机构编制管理 78  
 机构改革 192  
 机构概况 278, 286, 318  
 机关事务管理 107  
 机关思想建设 78  
 机关组织建设 79  
 机关作风建设 79  
 机制建设 159  
 基本概况 364, 369, 377, 385, 391, 399  
     410, 41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8  
 基本情况 218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128  
 基层基础工作 265  
 基层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212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35  
 基层组织 146  
 基层党组织建设 59  
 基础管理 202  
 基础设施建设 232, 276  
 基础信息采集 156  
 基金监管 347  
 疾控体系改革 328  
 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122  
 纪律建设 121  
 技能培训 338  
 技术创新 169

## 甘南州年鉴 (2024)

- 加强档案安全 315
- 价格管理 245
- 价格监测 245
- 价格认证 246
- 监测帮扶 360
- 监测预警 308
- 监督工作 92
- 监督检查 208
- 监督审查 258
- 监管安全 164
- 监管效能 195
- 监所管理 152
- 检察为民办实事 159
- 减税降费 250
- 建设项目评估督导 244
- 建议、提案办理 105
- 建议提案办理 342
- 建筑市场监管 357
- 建筑业统计 262
- 健康保险 196
- 交流与合作 292
-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155
- 交通法治信访 155
-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16
- 交通建设 243
- 交通能源消费调查 259
- 交通事故预防 155
- 交通事故指数 155
- 交通运输及城乡社区支出 248
- 交通秩序管理 155
- 缴存业务 361
- 教练员、裁判员培训 324
- 教师队伍 286
- 教师队伍建设 87
- 教学工作 290
- 教研教改 288
- 教育、科学、文化事业支出 247
- 教育改造 165
- 教育管理 289
- 接受监督 159
- 节能降耗 169
- 结对关爱 337
- 巾帼典型示范引领 132
- 金融风险化解 194
- 金融监管 190
- 金融审计 257
- 金融稳定 190
-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192
- 金融业 251
- 进修科研 87
- 禁毒 271
- 禁种铲毒 272, 277, 278, 281
- 经济犯罪侦查 151
- 经济普查 259
- 经济效益 214
- 经济预期及执行 238
- 经济责任审计 257
- 经营目标 199
- 经营效益 200, 203, 211
- 经营业绩 171
- 经营指标 196, 197
- 精神卫生工作 332
- 精神文明创建 131
- 精神文明建设 68
- 警情接报与信息报送 153
- 警务督察 151
- 净化成品油市场 171
- 净土保卫战 270
- 救灾救助 146
- 就近就地就业 339

就业安置 338  
 就业补贴 338  
 就业创业 344  
 就业服务 338  
 就业培训 137  
 卷烟打假 214  
 决定、任免 93  
 军休服务 345

## K

康复服务 137  
 抗旱防汛 188  
 抗震救灾 351  
 科技创新 302  
 科技创新巾帼行动 134  
 科技工作者联系服务 140  
 科技管理与服务 303  
 科技培训与宣传 302  
 科技信息 304  
 科技信息通信 154  
 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 138  
 科普服务 140  
 科普宣传 138, 306  
 科学研究、技术推广与应用 302  
 科研工作 291  
 科研监测 276, 284  
 客户服务 227  
 课程设置 354  
 空防安全管理 157  
 快递员权益保障 224  
 矿产勘查开发 268  
 困难职工解困脱困 127

## L

蓝天保卫战 269  
 劳模和工匠精神 126  
 劳务品牌项目培训 133  
 劳务协作 339  
 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 82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 84  
 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 82  
 离退休干部作用发挥 83  
 理论武装 66, 70  
 理论宣讲 87  
 理赔服务 196  
 历史沿革 38  
 立法工作 91, 181  
 联合惩戒 342  
 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 208  
 粮食储备 208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210  
 两志编纂 316  
 烈士褒扬纪念 345  
 林草火灾风险普查 181  
 林草湿综合监测 280  
 林草行政执法 274  
 林草种苗培育 275  
 林草种质资源 178  
 林区项目建设 273  
 林业产业 177  
 林业生态工程 275  
 林业碳汇开发 178  
 林业行政执法 272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75  
 林长制工作 179, 273, 280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81

流动科技馆巡展 138  
旅游产业发展 313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240  
旅游市场监管 235  
旅游收入 235, 236, 314  
履职能力提升 118

## M

慢病综合防控 332  
矛盾纠纷调解 135  
煤炭监管 170  
免疫规划 331  
灭火救援 351  
民办教育 288  
民企履行社会责任 124  
民生保障 137, 161  
民生审计 257  
民生项目 134  
民事检察 157  
民族工作 72  
名录库维护 260

## N

内部管理 200  
内部审计 258  
内控案防 200  
内需消费 206  
能动司法 161  
能源保供 170  
能源统计 262  
年鉴编辑 317  
农村改革 175  
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224

农村经济和地区经济 238  
农副畜产品营销网络建设 212  
农林水事业、节能环保支出 247  
农业科技 176  
农业社会化服务 212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212  
农业生态 175

## P

盘活存量资金 249  
频率台站管理 229  
平安校园 292  
平台建设 210  
普法宣传 180  
普法依法治理 163  
普惠服务 127  
普通高中教育 287

## Q

其他业务 203  
企业改制 277  
气候概况 304  
气候水文 38  
气象现代化 305  
抢险救灾 154  
桥隧养护 219  
亲子活动 135  
青年成长成才 130  
青年活佛文化学习班 355  
青少年科技教育 139  
青少年思想引领 129  
清单机制 213  
区划地名 336

权益保障 342  
 全国、省人大常委会调研 97  
 全国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现场推进会 359  
 全力保障重点工作 248  
 全民科学素质提升 139  
 全域无垃圾治理 356  
 群众来信来访 80  
 群众体育赛事 322

## R

人才队伍建设 62  
 人才选拔推荐 340  
 人才引进 340  
 人才招聘 338  
 人口 41  
 人口统计 262  
 人民币发行与管理 191  
 人民调解 164  
 人事管理服务 341  
 日常养护 219  
 荣获殊荣 320  
 荣誉奖励 198

## S

扫黑除恶 150  
 森林草原防灭火 156, 275  
 森林草原火情 181  
 森林防火 272  
 森林防灭火 271  
 森林防灭火 278  
 森林资源保护 273  
 森林资源管护 179, 282

森林资源管理 272  
 设施建设 327  
 社保待遇调整 340  
 社会保险参保 340  
 社会保障及卫生健康支出 247  
 社会救助 334  
 社会事务 336  
 社会事业 240  
 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 32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 263  
 社会组织管理 335  
 社区矫正 163  
 深化财税改革 249  
 深化改革 75  
 审计成果 258  
 审计整改 257  
 审计质量建设 257  
 审判管理 161  
 生产经营 183  
 生态产业 273  
 生态环境保护审计 257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158  
 生态环境项目建设 269  
 生态环境执法监管 270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267  
 生态建设 241, 270, 272, 277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41  
 生物多样性保护 283  
 省内外人大调研 98  
 省内外政协调研考察活动 113  
 师资队伍 291  
 湿地普查监测 178  
 十大生态产业统计监测 260  
 实施宣教工程 352  
 实战演练 154

食品安全 253  
市场化运营 234  
市场监管 215  
市场监管执法 255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150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78  
属地监管 251  
数据信息产业 167  
双拥共建 149  
水利管理 187  
水利规划 186  
水土保持 188  
水政水资源 187  
税收宣传 251  
税收征管 251  
司法公信 162  
司法所建设 164  
思想引领 72  
思想政治建设 149  
思想政治教育 355  
思想政治引领 126  
四新技术应用 220  
松材线虫病 279  
诉调对接 150

## T

特色产业 240  
特色亮点 237  
特色优势产业 183  
特殊教育 287  
提取业务 361  
体教融合 323  
体育安全生产 324  
体育产业 324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323  
体制改革 145  
体制机制改革 77  
天津对口援建 246  
天津工会对口援建 128  
天然林保护修复建设 177  
通信保护宣传 228  
通信保障 226, 227, 228  
统计法治建设 264  
统计服务 258, 263  
统计监督 263  
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 264  
图斑核实 281  
土地土壤 39  
团的品牌活动 129  
团的组织建设 130  
推进智慧交易 211  
退化林修复本底评估 178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343

## W

外汇管理与服务 190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178, 279  
外贸发展 206  
外事工作 105  
完善监管体系 211  
网络安全 71  
网络安全保卫 152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审计 256  
网络传播 70  
网络建设 224, 226  
网络空间净化 71  
网络宣传 71  
网络优化建设 227

网上信访 81  
 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 260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158  
 维护权益 136  
 文化产业事业 68  
 文化及相关产业统计 260  
 文化遗产保护 313  
 文联工作 140  
 文旅深度融合 236  
 文旅市场监管 314  
 文艺创演 312  
 稳岗就业 360  
 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遗体、器官捐献 148  
 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 230  
 无线电监测 230  
 五经普清查 261  
 物产特产 40  
 物资管理 208

## X

县市指导 317  
 乡村产业贷款 201  
 乡村公岗管理 339  
 乡村建设 175, 361  
 乡村建设行动 356  
 乡村振兴 128, 221, 233  
 乡村振兴审计 257  
 乡村志编修 317  
 项目工程 219  
 项目建设 137, 148, 168, 175, 207, 235  
     236, 271, 277, 281  
 项目交易 210  
 项目签约 213  
 项目实施 184

消费者权益保护 195, 204  
 校园文化建设 288  
 协调推动东西部协作 133  
 协作帮扶 360  
 新词术语标准化 321  
 新冠病毒检测预警 330  
 新能源开发利用 242  
 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 177  
 畜牧业政策落实 184  
 畜种改良 183  
 信贷管控 200  
 信贷管理 199  
 信访 154  
 信访工作 342, 348  
 信访积案专项治理 80  
 信访维稳 344  
 信访问题化解 80  
 信访制度改革 81  
 信息服务平台 124  
 信息工作 56  
 信息化建设 109, 226, 260, 316, 318, 343  
     362  
 信息化助力防火 180  
 信息科技 199, 203  
 信息利民 71  
 信息宣传 284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 163  
 刑事检察 157  
 刑事侦查 152  
 行业发展 223  
 行业管理 217  
 行政复议和应诉 163  
 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92  
 行政检察 157  
 行政立法 162

行政区划 38  
行政事业收费和服务价格 245  
行政执法 231  
行政执法监督 162  
宣传教育 133, 281, 350  
宣传营销 313  
学前教育 286  
学生工作 291  
学衔建设 355  
雪豹种群动态监测 179  
巡察队伍建设 90  
巡察反馈整改 88

**Y**

研战研训 351  
养老服务 334  
药品安全 254  
药品和医用耗材带量采购 346  
野生动植物保护 274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178  
业务发展 203, 227  
业务服务 305  
业务培训 210  
医保待遇调整 346  
医保经办服务 347  
医疗保险 345  
医疗费用 325  
医疗服务 325  
医疗服务能力 330  
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328  
医疗卫生队伍建设 329  
医疗资源 325  
医药改革 346  
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325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326  
依法行政 180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 354  
依法治州 162  
移交安置 344  
以工代赈 243  
以税资政 250  
义务教育 287  
易地搬迁 243  
易地搬迁安置 361  
疫源疫病监测 281  
意识形态工作 66  
银行业保险业运行 192  
应急管理 349  
应急管理 349  
应急救援培训 146  
应急抢险 220  
营商环境 125, 250  
营销渠道 227  
拥军优属 344  
用地审批 266  
优化营商环境 158  
优化营商环境 210, 267  
渔业渔政 183  
语言文字工作 289  
预决算公开 248  
员工工作 201  
源头治理 341  
运输服务保障 217  
运营服务 197  
运营管理 200

**Z**

责任落实 359  
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 261



- 招商引资 174, 359  
 争取上级补助 247  
 征信管理 191  
 征信信息对接 363  
 政策调整情况 361  
 政策法规工作 242  
 政风行风建设 342  
 政府采购 249  
 政府代缴养老保险 340  
 政府督查 104  
 政企交流 124  
 政务服务 108  
 政务公开 109  
 政务宣传 109  
 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116  
 政治监督 119  
 政治建设 57, 119  
 政治巡察 121  
 藏餐推广 237  
 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培训 355  
 藏语文督查指导 322  
 支持实体经济 193  
 支付服务 191  
 执法监察监管 268  
 执法监督 237  
 执法司法监督 151  
 职工门诊共济 346  
 职工权益维护 127  
 职工素质技能提升 127  
 职工长护保险 346  
 职能服务 213  
 职员等级晋升 341  
 植被恢复费建设 181  
 制度建设 89, 234  
 质量强州 254  
 治安管理 151  
 智慧牧场大数据管理平台 225  
 智慧审计 257  
 智慧停车 225, 236  
 中等职业教育 288  
 中医药事业产业融合发展 327  
 终端建设 214  
 种质资源普查 279  
 重大活动 354  
 重大活动保障 230  
 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 307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238  
 重大投资项目审计 257  
 重大政策审计 256  
 重点档案保护 316  
 重点领域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 244  
 重点水利建设 186  
 重点项目建设 312, 320  
 重点工作业务 264  
 重要会议 52  
 重要活动 95, 114  
 重要荣誉 314  
 舟曲乡村振兴服务平台 225  
 州庆特色活动 319  
 州委供销领域专项巡察 212  
 州政府常务会议 100  
 州总工会十届五次全委会 126  
 主动创稳行动 151  
 主题教育 58  
 主要地震事件及影响 308  
 主要气候事件及其影响 305  
 助力乡村振兴 193  
 助企纾困 168  
 助企纾困解难 340  
 助推民族地区发展 353

## 甘南州年鉴 (2024)

- 驻村帮扶 361
-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353
- 专技人才培养 340
- 专项行动 157, 341
- 专项巡察 88
- 转移就业 339
- 资产配置管理 234
- 资产质量 203
- 资金监管 360
- 资源管护 271
- 资源管理 276
- 资源节约及循环经济 242
- 资政文稿起草 85
-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178
- 自然灾害处置 349
- 自身建设 122
- 宗教工作 72
- 综合改革 211
- 综合文稿起草 74
- 综述 185, 233
- 走出去请进来 213
- 组织建设 125
- 组织联络 136
- 组织收入 250
- 作风建设 120



